35 华知征文选

纪念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三十五周年

华知征文

华夏知青网
www.hxzq.net

网页设计：老熊
Flash：老延
题图：草原　微风
网页策划：冒冒　号子
封面照片：河水
电子书制作：闲云野鹤

目 录

前言
知青数据资料（瞎遛跶）
关于《老知青之歌》（老地）
内蒙古东乌旗知青纪念插队 35 周年（曾经草原）
我为什么下乡（老城）
我的知青情结（钱文俊）
以生命的名义（德方）
带着奶奶去插队（刘汉宜）
另一个知青叫吴亮（老棋手）
破车和排骨（老熊）
炕头闲话（呼伦河）
黄山茶林场的知青（瞎遛跶）
回望知青路（秋枫）
我们这样走过（DDN）
抗洪抢险目击记事（钱文俊）
茫茫大山（广玉兰）
往事如烟（山歌）
我在兵团当教师（严涛）
种菜（刘汉宜）
回家看看（老地）
漫漫返城路（严涛）
我的知青生活（江苏阳光）
大青马（凡平）
护送小毛（河水）
岁月的歌（白蓝）
种庄稼的故事（西里）

“五七干校”寻父记（菜虫）
北大荒回忆录（leini）
抗拒下乡（老杏）
遣送记（骆驼）
出殡（天娇）
房东杨大娘（柳浪）
回家（明熔）
沉湖啊，沉湖（刘汉宜）
青春倾斜的地平线（莲溪）
儿子（孙伟）
南行记——我们村里的老农民（3x）
悠悠岁月（朱老忠）
老杜（莲动渔舟）
饥饿变奏曲（徐小玲）
“胃亏肉”的日子（严涛）
知青的脸盆（流浪者）
大豆飘香（大头鞋）
妈妈寄来的香肠（孙晶晶）
养猪连与知青墓（虞红）
生死两茫茫（老熊）
北大荒的汉子（小寒大寒就过年）
俺那同学（马头琴）
我的山村教师生涯（南国嘉木）
以活着的名义（德方）
我的文革，我的青春（节选）（刘晓航）
梦魇（小说）（戈弋）
海岛·胶林·热风（故事）（石头）
半个江梅（长篇小说·节选）（乃枫）
千里寻梦——重返北大荒（老熊）

知青经历（aning）
梦的诉说（节选）（陈兵）
知青故事（创作歌曲）（莲溪　孙伟）
下乡第一天（戈弋）
人生如歌——一个爱唱歌的知青（李兴无）
爱在那样的年代（《改写的命运》节选）（刘加容）
我的插队生涯（钟瑜）
学徒工（小说）（浪也白头）
闪烁的煤油灯（杰克）
下乡记（流星）
打人的故事（任国庆）
远山（小说）（任国庆）
梦境不拉滩（任国庆）
五加河，我想请你作个证（任国庆）
难忘七七年高考（郑建栋）
与猪同行（大雅）

附录：纪念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35 周年征文启事

前 言

知青们当年是这样，如今还是这样，他们迎着冥冥中的朦胧之光，心中怀着燃烧的希望，在生活的道路上默默前行。

潘多拉放出了所有的精灵，却留下了希望。

那个年代与我们的青春年华一起逝去了，频频回首几乎成为我们的一种固执。对此，年轻于我们的人多是不屑一顾，年长于我们的人也只是投来怜悯与同情。那个远去的青春年代，“知青”二字就是我们的墓志铭。

公无渡河，公竟渡河。

我们有太多的铭心伤痛，我们有太少的多彩年华。相对于千万知青，华夏知青的网友不过是戈壁中的一捧流沙，他们的故事也不过是历史长河中的一滴水。然而，每一粒沙都是一个滚烫的生命，每一滴水都流淌在岁月之河。为了留下那个被淡漠了的年代，这些回忆是那样弥足珍贵。

我们毕竟将要渡过那历史的河。

知青数据资料

瞎遛跶

瞎遛跶：生于北京，现在澳大利亚从事历史研究。

表-1　1962-1979 年全国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人数统计　单位：万人

时　间	合　计	插　队	国营农场	知青集体农场
1962-1966	129.28	87.06	42.22	—
1967-1968	199.68	165.96	33.72	—
1969	267.38	220.44	46.94	—
1970	106.40	74.99	31.41	—
1971	74.83	50.21	24.62	—
1972	67.39	50.26	17.13	—
1973	89.61	80.64	8.97	—
1974	119.19	18.66	34.63	172.48
1975	163.45	23.73	49.68	236.86
1976	122.86	23.66	41.51	188.03
1977	113.79	15.99	41.90	171.68
1978	26.04	3.13	18.92	48.09
1979	7.32	1.01	16.44	24.77

编制说明

1、单位：除总计为“人”外，均为“万人”。

2、插队知青：在农业、牧业、渔业生产队落户的城镇知青；在工分制定点军马场、工分制土方工程队、

工分制滩涂作业区等纳入农业人口管理的单位落户的城镇知青；通过投亲转插方式回老家生产队或亲友所在地生产队落户的城镇知青（不含农业户口回乡知青）。

3、国营农场知青：在农垦系统、侨委系统安置农场、林业系统营林场（采伐场除外）落户的城镇知青以及在各军区生产建设兵团落户的城镇知青等。这些知青的身份可以是工资制农工，也可以是工分制农工、供给制军垦战士或半供给制军垦战士（生产建设兵团的现役军人除外）。

4、集体农场知青：自 1974 年起，在部分地区开始组建除管理人员外均为城镇知青的，相当于公社或生产大队的独立核算制“集体农场”。在这种农场落户的城镇知青即“集体农场知青”。

5、插队知青、国营知青和集体农场知青在落户地从事的具体工作，可以是农业、牧业、渔业、营林和养殖劳动，也可以是“离土不离乡”的矿业、土方、社队工业和商业劳动，以及当地基层的医疗、教育和管理工作（包括实行工分加补贴制度的各级干部）。

6、数据资料来源：请参见知青数据资料（14）的注释。

瞎溜达答问：

•“一千七百万知青”这种说法是一个大约数。

1966-1977 年的城镇下乡知青总数是 16,560,600，为了行文方便，四舍五入后即称之为一千七百万。至于高默波说是 1966-1976 年的下乡知青有一千七百万，此处的“1976 年”我猜是“1977”的笔误。关于历年知青上山下乡数字，我和小高所依据的其实是我前些年找来的同一套数据（这套数据基于国务院知青办和国务院安

置办的历年原始档案文件编制,共有一百多页）,他在这里将 1977 说成 1976,大概是马虎了。此人我熟，他不是下乡知青，当年是回乡知青。

•那“三千万”知青的说法从哪儿来的呢？

从广义的知青说“三千万知青”也不算错。但是，如果按照“知青”这词汇仅指城镇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的通常用法，说“三千万知青”就不对了，因为这个三千万包括了回乡知青。自 1962 年至 1979 年，城镇上山下乡知识青年 17764800 人；相同时间从高小或初中（包括农业中学）毕业的农业户口回乡知识青年 12,432,200 人。将下乡知青和回乡知青这两种“知青”加起来，一共是 29497000 人，四舍五入后可以说是三千万。对了，提前说一句，还曾经见到过有“七千万知青”的说法，这种说法的依据是什么，我不知道。我只知道 1949-1979 这 30 年的全国中学毕业生，才六千万多一点儿（其中还包括建国初期一年制“工农速成中学”和大跃进时代两年制“社办农中”的毕业生）。

大跃进时代的“社办农中”和“县办大学”，绝大多数只办了不到一年就都饿垮台了。可是，这些“大学生”的学历不被承认，“中学生”却都算念过“中学”，是有知识的劳动者了。

表-2　1974-1979 各年度全国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在落户地死亡人数统计　单位：人

时 间	死亡人数合计	其中：非正常死亡	
		非正常死亡人数	非正常死亡人数占死亡人数%
1974	3,118	1,752	56.2
1975	4,299	2,689	62.5
1976	6,758	4,970	73.5
1977	5,111	3,051	59.7
1978	4,150	2,290	55.2
1979	2,254	1,147	50.9
六年总计	25,690	15,899	61.9

编制说明

1、单位：均为“人”。

2、死亡人数不包括失踪人口。除因先天性或获得性一般疾病逝世外，正常死亡还包括地方病致死、自然灾害发生时的非因公或因工致死等。

3、非正常死亡人数，主要由自杀致死、在政治运动中被迫害致死、被刑事犯罪伤害致死、在救灾或减灾中因公牺牲或因工殉职、劳动事故伤害致死以及在落户地发生的意外事故致死等原因构成。

表-3　1974-1979 各年度全国迫害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案件统计　单位：案

时 间	案件合计	其中：处理案件	
		处理案件数	处理案件占发案数%
1974	8,435	5,909	70.1
1975	9,983	6,831	68.4
1976	9,921	6,536	65.9
1977	7,667	5,148	67.1
1978	4,274	2,984	69.8
1979	992	724	73.0
六年总计	41,272	28,132	68.2

编制说明

1、单位：均为“案”，其中多数是一人一案，少数为一案涉及多人，个别为一人涉及多案。

2、迫害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案件：主要为对女知青的性侵犯案件、在民事或刑事案件审查过程中对无辜知青的严刑逼供，以及当地居民针对下乡知青的大规模械斗；不包括在政治运动中对知青的暴力行为和拘禁，以及在工种、工分、分红等方面对知青的歧视。

3、处理：对多数造成迫害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案件者采用党内处分（由警告至开除党籍）或行政处分（由调离原职至开除公职就地安置），对少数造成迫害致死或强奸多人等严重案件者追究刑事责任。

表-4　1974-1979 各年度全国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党团员人数统计　单位：人

时间	党　员		团　员	
	党员人数	占当年在乡知青总数%	团员人数	占当年在乡知青总数%
1974	72,242	1.1	1,484,067	21.8
1975	93,824	1.2	1,991,895	26.3
1976	121,523	1.5	2,348,041	29.0
1977	118,353	1.4	2,604,328	30.2
1978	68,631	1.1	1,810,528	28.0
1979	17,444	0.7	591,105	23.9

编制说明

党员：指中国共产党党员；团员：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

表-5　1974-1979 各年度全国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参加落户地生产队以上领导班子人数统计　单位：人

时 间	当年知青总数（人）	占当年在乡知青总数%
1974	293,194	4.3
1975	277,310	3.6
1976	325,543	4.0
1977	247,367	2.9
1978	143,317	2.2
1979	38,040	1.5

编制说明

参加落户地生产队以上领导班子成员：主要是在农村担任党支部书记或生产队队长以上各级职务、在军垦农场担任政治指导员或连长以上各级职务的知青；包括身份为下乡知青，实行工分加补贴制度或保留供给制待遇的中共县委、地委、省委和中央成员或县、地、省革委会成员；不包括实行工分加补贴制度或保留供给制待遇的各级宣传队、报道组、技术革新组、军体代表队等机构的一般成员。

表-6　1962-1979 年全国上山下乡知识青年脱离农村后的去向分布　单位：人

去 向	人　数	脱离农村后的去向%
招生	1,264,600	8.5
征兵	860,300	5.8
招工	9,123,100	61.2
提干	59,600	0.4
转制	64,500	0.5
其它	3,532,500	23.7

- 1962-1979 年城镇知青上山下乡总计：17,764,800 人；
- 至 1979 年 12 月 20 日，陆续脱离农村的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共计：14,904,600 人。

编制说明

招生：大学和专业院校（含地区师范院校）的工农兵学员和恢复高考后的学员。

征兵：年度征兵、补充征兵和特招征兵入伍的战士和军校兵役制学员，不含非供给制军工企业招工。

招工：各种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按国家或地方指标招收的正式工人；各级事业单位按国家或地方指标招收的正式工人；招工包括征地农转非就业，但不含合同制工人。

提干：各级政府机关按国家或地方人事指标招收的工资制干部；不包括实行工分加补贴制度或保留供给制待遇的人员。

（2003-09-22 于澳大利亚）

（责任编辑：冒冒）

关于《老知青之歌》

老地 提供

老地：初 67，咨询师。
Email：isoycc@sohu.com

17 岁到瑞丽插队当知青，20 岁招工回城当了工人，30 岁重回课堂再当学生，40 岁四处漂泊身心疲惫，50 岁提前退休回家赋闲。

这首歌是昆明知青曹鹏举所作，他现在是云南音乐家协会会员，曾在云南瑞丽插队。

此歌是 1996 年知青回乡热潮所拍摄的 VCD《情系瑞丽——瑞丽老知青故乡行》的主题曲。

老知青之歌

曹鹏举 词曲

当知青的岁月有回首的冲动
我将再也不会满足只为生活奔波
当相聚的感动呼唤心再跳一次
我将忘却整个世界只为你放歌

老知青啊
往事已被喧嚣浮华淹没
惟有不堪回首的伤痛赤裸
挣扎求生的知青我对你说
别沉沦要振作

老知青啊
青春离我远去人到中年蹉跎
只有知青的情结它伴随着我
面对粗茶淡饭我对你说
我很富有是因为我曾经历过

（老地提供）
（责任编辑：冒冒）

内蒙古东乌旗知青纪念插队 35 周年

曾经草原

曾经草原：高 66，祖籍山东烟台，北京美协会员职业画家。 Email：163art@163.net
1947 年出生于沈阳，1963 年考入中央美院附中，1967-1980年在内蒙古东乌珠穆沁旗插队，曾在北京、香港、新加坡、马来西亚举办个人画展。

2002 年 11 月 16 日，在内蒙古东乌旗满都宝力格苏木（乡）插队的知青在北京聚会,纪念插队 35 周年。

当年共有 115 名北京知青到内蒙古满都宝力格牧场插队，这次聚会到了 75 名，加上嘉宾——自然之友的朋友、阿巴嘎知青以及满都知青家属，约百人参加。

按照选举法新当选的内蒙古东乌旗满都苏木三位嘎查长（村长）和其他三位牧民，带着哈达、烤全羊、奶豆腐和宝格达山白酒前来祝贺。

在满都宝力格插过队的知青们向三位嘎查（村）长赠送了三台电脑并预装了蒙文 word2000 软件，赠送了《农村土地承包法》《内蒙古草原承包经营权流转办法》等法律法规汉、蒙文文件，赠送了知青策划的蒙语《草原在前》《草原恋》等 VCD、CD。

知青们希望民选的、依法具有草原经营发包权的三位嘎查（村）长组织牧民学习环保和法律知识，保护好那片美丽的草原。

牧民们在天安门前留影 王志民摄

满都宝力格知青插队 35 周年聚会知青和牧民合影 王志民摄

满都宝力格知青捐赠三台电脑给三个牧业队，牧民在学蒙文输入 吴力田摄

东乌旗满都宝力格知青插队 35 周年纪念，白音窝拉队知青合影 王志民摄

东乌旗满都宝力格知青插队 35 周年纪念，白音高比队知青合影 王志民摄

东乌旗满都宝力格知青插队 35 周年纪念，布伦队知青合影 王志民摄

2003 年 8 月 17 日部分锡盟知青纪念插队 35 周年。

2003 年 8 月 17 日，草原恋合唱团和锡盟部分知青座谈，纪念插队 35 周年。大家发言踊跃，除了表达对

大草原的热爱和对草原环境的忧虑外，也提了很多建议——发挥余热，尽力为第二故乡做贡献。

发言中有知青提到，在内蒙古草原插队的知青和在其他省的不太一样，这在当年实际上是到了一处“世外桃源”：那里的牧民相对淳朴，观念是尊重大自然、爱惜生灵。他们不理会知青家庭出身等问题，一视同仁，很多在北京因家庭原因受影响的知青，在草原得到了保护和照顾，人格受到尊重。

草原知青对牧区的留恋和感激，被一些人认为是对那个时代有好感，这完全是一种误解。草原知青认为，文革中只有草原牧区还有一片蓝天、一片精神绿洲，那是和内地插队环境完全不一样的。

（2003-08-17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我为什么下乡

老城

老城：初 68 执业医师、记者。

Email：laochenga@tom.com

1968 年毕业于北京 42 中，1969 年 1 月赴陕西延安插队，1970 年进入陕西省公安厅医院，1992 年调北京，主要从事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好读闲书，敝帚自珍；夫谦女惠，知足常乐。

35 年前经历的事情，已经和逝去的时光粘连在了一起，如果一定要回忆，就得像外科医生一样，用一把锋利的柳叶刀，将它一点一点小心地从无痕的岁月中剥离出来。

以当代人的眼光审视发生在上个世纪后半叶的上山下乡事件，我们完全有理由把它看作是一场灾难，一次浩劫：它使成千上万个家庭的生活屋顶突然坍塌，它使一代人的一部分神圣权利永远被剥夺。

但是，细想起来，当年我竟是自愿下乡的。那年冬天，西去列车启动的瞬间，我甚至感到一种如愿以偿的心悸。后来我不止一次地反思，究竟出于什么动机，使我毫不犹豫地一次次地报名，急于把自己从北京发送出去呢？

答案有点冒傻气——我想离开家。

在我年满 14 岁以后，度过了独立意识渐渐凸显的青春断乳期，虽然没有学到什么文化，却有了某些“想法”，具体地说，就是滋生出一种对自由意志的最简单意义上的追求。这种追求随着年龄的增长日益膨胀，它的终极目标被我锁定为离家出走。

我渴望离开的那个家，其实是个好家。这个普通的、多子女的知识家庭，对一个当时正在成长的少年来说，该有的似乎都有：可以吃饱的一日三餐，不太多补丁的四季衣衫，不必发愁的学杂费，甚至有一个从周日到周五属于自己的房间——星期六暂归来母亲这里过周末的舅舅。但它同时温暖得像夏天午后令人昏昏欲睡的沉闷气息，没有任何的新鲜与刺激。也许是出于爱护，父母为我们制定了许多不成文的纪律，诸如放学按时回家、天冷要穿棉袄、不能躺着看书、吃饭不说话、别睡懒觉等好孩子天经地义应遵守的规矩。而我却与我亲爱的父母的意志背道而驰；更与这些纪律不共戴天。在一个不安分守己的少年看来，这无疑是一种束缚，它使我精心孕育的某些美妙计划——周六通宵达旦地读一本小说，周日昏天黑地地睡一天觉，偶尔到好朋友那里“刷”一天夜等等，不断地遭遇流产。

也曾经尝试过逃走，通常是在我和父母发生冲突之后。但身无分文、走投无路的窘况，使我不得不以无比沮丧的心情重归老巢，继续体验那些亲切而坚固的家庭纪律。

我一直梦想有一个以冠冕堂皇的理由离开家庭、独立生活的契机。这个契机终于在公元 1968 年 12 月以政治面目出现在我面前。上山下乡运动在某种意义上与一个城市少年的想入非非相吻合，恐怕是它的企划者们绝不曾料到的。而在当年，在那个特定的时代，以我短浅的目光看来，它几乎是一个完美的机会！在我最想脱离家庭约束的时候，这个机会令我眼前一亮。

由于性格所致，我从小具有多动倾向，身体的运动状态——行走或者晃动，可以使我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快感；我对以行走为载体的故事，如唐三藏西天取经和

二万五千里长征等充满热情，并由此而热爱旅行，乃至热爱从自行车、汽车、火车到轮船、飞机等一切交通工具，渴望长久地处于一种运动状态中。这种渴望深至骨髓，以至于在我几十年的梦境里，反复出现飞来飞去的景象。

下乡使我获得了一个合法的长途旅行的机会，并实现了独立生活的梦想。在等待出发日子里，我怀着带有悬念的、新奇的，甚至有点迫不及待的兴奋，在母亲忧郁的目光中心安理得地为自己打点行装，一种长大成人、即将远走天涯的自豪感油然而生。尽管我后来才知道，这种旅行充满艰险且代价惨重。虽然和那些对家庭充满依恋的同学相比，我的适应能力在农村表现得如火如荼，但我后来还是遭到了报应——这种与亲人的“生离”，终于延续到了我无法忍受的地步。

我不知道别人有没有和我相类似的情况。“离家出走”在当时还是一个生僻的词，几十年以后我才感悟到，尽管生活背景有着很大的不同，但是，不同时代的人类在相同年龄阶段有着惊人相似的个体觉醒，现在的孩子更加渴望独立和自由，更善于制造一个又一个不同凡响的出走事件。

当然，下乡的动机其实是多元的，在我那个年龄，不可能不被打上时代的印痕。但我相信它的核心是对挣脱父母羽翼、争取独立自由的渴望，因此我对“出门”的方式不加选择——本来我就是那种顾前不顾后、只看眼前不计后果的人。还有一个在当时不便示人的原因：由于父亲“出了问题”，本已被部队接兵干部看中的我惨遭淘汰，出于少年人的虚荣，我不想让更多的人知道这件事，不得不把对绿色军营的向往，转向了更加广阔的绿色原野。

我从小胸无大志。成年以后，我给自己定的最高标准是做一个有品位的散淡闲人。而在现实生活中，我既无品位，也不得闲，只剩下一个“散”字。确切地说，它是一种经历过泥土尘染的散漫。

35 年前的上山下乡，可以说是我人生环境最剧烈的一次突变，而少年时代追求的那种自由意志，其实是不存在的。尽管乡下的生活远非我所想像，也并没有因此而获得真正的自由，它所带给我们这一代人的影响也绝不是一篇文章所说清的，但乡下的日子打磨了我的筋骨，乡下的生活激活了我的思维，乡下的事开阔了我的眼界，乡下的人教会了我如何生存。乡下使我了解到了都市以外人群的生活状态，也敦促我多少改掉了一些娇气与矫情，改掉了一些虚伪与做作，改掉了一些怨憎与浮躁，使自己更接近于一个纯粹的人。

这就是我所能够想得起来的我到底为什么下乡的主要原由。

（2003-07-09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我的知青情结

钱文俊

钱文俊：高 66。

Email：wenjunq@tom.com

1948 年生于广西南丹县小场镇，1963 年上广西柳铁一中高中，1970 年回原籍河南固始县插队，1978 年底顶父职入柳铁黎塘水泥厂，1986 年辞职赴深圳，担任深南工贸公司总经理，1988 年回南宁创业，现任广西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百家盛生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自从华知论坛发起知青征文以来，各路哥们姐们有了共同的话题，坛子又热闹起来了。应该感谢坛主和各位动笔者，的确，共同经历过的年代，不该告诉别人一点儿什么吗？

说起下乡，老城是自己想下乡的，似乎更多的人却是被迫无奈下的乡。于是有人联系服兵役，只是忽略了兵役是有期的，并没有要谁“干一辈子”；而且那不讲境界，只强调责任，公民的责任。下乡宣传境界，如同法庭强令被强奸的女孩说“我乐意”。

我不知何故，既没有自己想的份，也没有被迫的感觉。那时只有一条路，不下乡你上哪儿去？恰如同小学毕业就要上初中一样，人人都要下乡，你只有随大流。我确实属于天经地义不知除了下乡还有什么别的路的那一类，就像一个牺牲，默默地走上祭坛，没有期盼，没有怨言，也没有抗拒的表现。只有麻木的顺从。

然而也有反潮流的，例如我的同届——镇仕，我们常说他爸爸真的给他起了个好名字：镇压当官的。他就没有下乡。因为他的腿有伤，那是 1968 年 8 月军队与

另一派联合围剿时留下的。他逃离杀戮场，向围剿的解放军投降了，于是捡回一条命。要是落在围剿的另一派手里，他就会“千古”了。结果被军队关押了三个月，直到释放，才得以进医院检查：断了的腿骨已经长合了，但错了位。他二话没说，自己捧起那条腿，咬牙往钢丝床的铁拦上一磕，又断了，重新对正骨位，重新再长合。期间染上骨髓炎，80 万单位的青霉素粉剂，直接往骨头里倒。刚痊愈出院，军宣队、工宣队、居委会就轮番强迫他下乡，他回答道：请派一个帮我挑水的，我马上就走。可以说硬赖着顶了过去，终于，连逼他的人也厌烦了。

还有一位——骆水，我们叫他“落水狗”。啥理由也没有，只要有人逼迫，他就逃跑，连家里户口本也带着逃跑。天知道他跑到何处，总之给他躲过去了，直到 1977 年高考，差一点因为没有插队而失去报名机会。

另一个是我的表妹。这个女孩初中毕业时已经是七十年代，可她还差两个月才满 16 岁。看见下乡“光荣榜”上有她的芳名，于是找到校长室。因为那时有一条不满 16 岁不用下乡的规定。革委会主任说：“你迟早要满 16 岁的，写上光荣榜为什么不可以？”她说：“你迟早要死的，干嘛不去火葬场报个名？”

后来的压力可想而知，舅母顶不住，苦口婆心劝她听党的话，大家都下乡，你也去吧。她不理会。舅母劝到最后说道：“生你养你，多不容易。你怎么就不听话呢？”表妹从被子里跳出来：“谁让你生我养我？在学校被欺负，回家也不得安宁。你当我喜欢你生我吗？你把我收回去！我不想生出来。”

至于我自己，反思回去，一生中最无忧无虑的日子恰是插队当知青的年代。农民乡亲对我非常好，没有任

何压力。记得刚下乡不久，有一天是阴雨连绵的日子，没吃的了，于是拿起十来斤小麦到村里的石磨去磨面粉。围着磨盘不知转了多少圈，脚下的烂泥简直可以插秧了。生产队的贫协组长杨柄发也来磨面，见我抱磨棍的样子滑稽，便打趣："蛮子，这磨棍抱着，天地可广阔呀？"见我没顾得上，又道："你们这些大学生，在城里舒服得啥样？要跑到这鬼地方来受罪！"我答曰："响应毛主席号召嘛。"他曰："昧！你们咋听他的？他儿来不来？他孙子来不来？让你们来。"我听见一个 CP 兼贫协组长如此教育俺，确实吃惊，也坦诚告之："能不来么？你要敢不来，看咋整你。"他道："我就不信，你们要是都不来，他能咋的？还能用盒子炮押你们来？"这是我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最初课程。

之所以觉得那时的日子最无忧无虑，因为我绝了招工、升学甚至结婚的望。也不在乎其他，反正俺的家庭出身不是地富反坏右，只是本人自己自作自受，弄了顶"现行反革命"的帽子，却又"拿在群众手里"，加上本人自己学了些手艺，修理钟表、收扩音机、做木匠、油漆匠都过得去，无论混饭吃混工分都不成问题；间或跑出去投机倒把，在那个极端贫困的年代，俺自以为俺过的日子比当工人当干部都强。

一旦经济上脱离了生存的挣扎，人就会思考，或享受或发展。马大胡子发现这个定理，于是才发明了计划经济这个法宝。当一切人的生存需求被一只"有形的手"捏住，统治就是绝对稳固的。而任何谋求统治的信念，对于国家的前途和人类的命运，都是次要的。如果招工成了最高理想，理想其实已经死了。

在知青的队伍里，成就了整个社会的方方面面。无论事业有成与否，无论混得满意与否，当过知青就是人

生的一个资本。其实，我总在想，人活个什么才算没白活一场？窃以为，人不过就是活一个过程，而非结果。正如马季的相声里说的："北京市哪儿人口最集中？火葬场。迟早都得到那儿报到去。"

老人家可谓功成名就，我却以为他活得没有俺潇洒，"高处不胜寒，何似在人间？"孤家寡人，一天 24 小时被别人监视着，提心吊胆防不胜防，绞尽脑汁要提防"资本主义复辟"，一个破旧的印把子，就弄得神魂颠倒忧心忡忡，累不累？值不值？到头来依旧是"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何苦呢？多少人歌颂那个范仲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绝对是吃饱了撑的，做得到就该进疯人院。天下之忧你还没出世就有，你先得了吗？天下之乐你百年了也不会有，你后得了吗？瞎折腾，折磨自己也折磨别人。

鲁迅描写过一个幻想家，期盼着世界人上的人全死完，只有他一个享尽荣华富贵。再一想还得有老婆，接着要厨子，然后要……结果是"一个也不能少"。我只期盼着混迹于芸芸众生里，稍微比周围胜出一点点。别把知青都当好人，也别把知青都当坏人；别把知青都当强人，也别把知青都当弱者。人只需做那些做得到的事情，布勃卡的撑杆跳，一次突破一厘米，绝了。到现代知青的年龄段，也该喜怒不惊的了。孔子说"五十知天命"，如今碰巧了，俺们恰是"五十知青命"，凡当过知青的，都团结在"知天命"周围，还有什么想不通的？

我确实怀念我的知青时代，只因为那是我生命乐章的一个精华部分，喜怒哀乐都齐全的一个部分。在我的履历上记载着：插队十年。这使我的阅历多了一个人人皆知的章节，那里有许多平凡而且可遇不可求的故事，是我的收藏，也是我的宝贝。

十年不是一个短时间，特别是青春年少的十年。忽然记得苏东坡的词句：“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借过来，权且作为摆在那十年的祭坛上的一束小花吧。

（2003-07-12 于广西南宁）
（责任编辑：冒冒）

以生命的名义

德方

最高指示

一张白纸，没有负担，好写最新最美的文字，好画最新最美的画图。

岳建一：

你像个孩子似的用手比划成“手枪”瞄准我说：“我就是要逼你写出你的全部感受！”

刹那间，白毛风尖利悲凉的呼啸竟像充满了你的办公室，那阴暗寒冷的小屋又显现在眼前。我的泪夺眶而出。

也许你以为这不是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所以认为我会坦然细腻地讲述这个胖儿给自己接生的故事，可你不知道，它实际上就是我生活的组成。那天发生的事情，只有我和胖儿知道，我们本是行同陌路的两个人，却被一个私生子连到了一块儿，使一件原与我毫不相干的事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挥之不去。

胖儿的感受、想法，没人知道。她用沉默封存了往事，一直到她再也不用张口。她的沉默——在我们相处的那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让我领受得够够的——正如不久前一位朋友所说：那种面无表情下的封闭、封锁，那种日日无言的相对、审视，代表了怎样严密的防卫、时时刻刻的戒备？需要怎样严酷的环境才能逐步形成？难以想像。

当我们所有的沉痛和悲伤都只能用沉默和无为显示的时候，生命就必然在精神层面提出生存的索求。在阳光、空气、水和食物……之外，精神的生存需要着另

外的空间。由肉体与精神构成的生命不能永不统一，不能总是缺失着自己的一部分或大部分。在疯狂地撕裂与扭曲中，我们开始追求生命的完整，开始寻求人性的善良。

只是由于你选择了“中国知青情恋报告”这个大题目，我才能在《以活着的名义》中讲述了胖儿的事情，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使人看到，这不仅仅是个人的悲剧。但我没想到，你却还要揭开伤疤，面对溃疡的伤口，让我写出我的全部感受。这样的回忆往事，永远使人撕心裂肺！

我想到了纳粹的集中营、毒气室。毒气室造成成千上万人肉体上的死亡。几十年过去了，人们还在说、还在写、还在展示、还在提醒：不要忘记！不要忘记！！不要忘记！！！

而我们的经历，回忆起来时，多像透过毒气室的观察孔在观看，观看我们自己在精神毒气的窒息中无望地挣扎——它比肉体的死亡更残忍。

我不知道能否完成你提出的这个“活体解剖”的任务。我将尽力。

或许我们的经历真能成为一种借鉴？

60 年代末，说是为了屯垦戍边，曾经在中蒙边境组建了内蒙古生产建设兵团。

1976 年冬天，照例很早便放了假，返城和探亲的人们一走，各连队的人就所剩无几了。即便是这样，煤依然眼看着一天天少下去。大雪早已封了路。听人讲，师部招待所的床桌椅凳都被来往的兵团战士劈了烧了。有什么可说的，零下四十多度，又没有煤，不生火就意味着冻死。

这段时间，成批的兵团战士离开了，插队的知青被

抽调上来，补充团部所在地连队的空缺，我也到了团部。

同屋的兵团战士小茹办病退走了，那一排宿舍，大大小小五六间土坯房，只剩下我一人。选了一间居中的小屋，把煤从各屋收集起来，也不过两麻袋，存在后墙的小储藏室里，好像存住了温暖。

这排宿舍，是兵团战士们刚来时（1969 年？1970 年？）自己脱坯盖的，几年来少维修，墙上挂的灰皮已经脱落了不少，残余的悬在那里，狂风大作时就细声呻吟并瑟瑟发抖。我猜，这排宿舍可能是他们盖的第一座建筑，因为它的布局完全是内地式的，没建防止大风直入房间的走廊，也没安双层的玻璃窗。现在，单层的窗玻璃上，冰花已经结得快三指厚了。炉边水缸里的水也已经冻透。炉子是用半截汽油桶做的，不是不好烧，而是没的烧。

在我们那儿，冬天，房子基本上只起挡风的作用，一没火，屋里的温度很快就会降到和外边一样。而我的小屋，室内与室外相比，只有风力大小而不是温度高低的差别。

门外，是连队修理车间前的大片空地，很难见到人影。风悄悄地赶着雪，在人们不知不觉中，房后屋脚就已堆积起渐渐齐到房檐的高高的雪坡。

离门口六七步远，冻得硬硬的一个小垃圾堆，是我每天倒脏水和炉渣的地方。水是不能乱泼的，否则门前就成了溜冰场，但是要在严寒中走得更远点儿，又实在太不情愿。

那时，我白天在外面串门，晚上回来点火、化冰，烧一点儿热水，洗洗自己、暖暖屋子。然后用极快的速度钻进被窝，飞速地摩擦全身，把自己身上擦出点儿热气，否则，到天亮时脚还是冷冰冰的。直到如今，想起

那段日子，还不由得紧咬牙关，心生寒意。

尽管这样，我仍不愿与这个连队其他的人挤到一起。

我有我的仍在北边牧业连队里的朋友们，每当他们到来时，在炉子里烧起早就捡好备用的旧轮胎、破蓄电瓶壳……各种虽有异味但能发热的东西，屋里便变成了一处温暖的小天地，可以让我们窝在里边说东道西了。

胖儿，连队的会计，平时见面连招呼都不打的，这会儿仅仅凭着一句说明性的话——“连里说让大家住紧一些，省点儿煤”——就闯进了我的宿舍。这真令我很不高兴。我与胖儿原来牧业队的一些知青是朋友，知道胖儿在她们被审查的时候曾看管过她们，并苛刻地对待她们，是那种落井下石的人，所以，她的入住就是干扰，我的宿舍不再是我和朋友们自由聚会的天地。

我和胖儿的格格不入彼此心照不宣。小茹病退的手续刚到，胖儿就来预定床位。那晚，我坐在床上，正嗒嗒地敲着捡来的那架被称为“打字机”的破手风琴教小茹唱《红河谷》。小茹被这首优美的外国民歌迷住了，见胖儿说完正事，马上盛情邀请她跟我们一块儿唱歌，胖儿却一下拉下脸，不屑地说：“我从来不唱这种歌。”小茹愣在了那儿。我觉得胖儿欺人太甚，就在一边说：“噢，我忘了，你只会唱《东方红》。”

胖儿搬来大约半个月了。我们井水不犯河水地住在一起，倒也安然无事。

一天，我和小伟、阿明在他们暖和的宿舍里不知不觉聊到夜里 3 点多。踏着咔咔作响的积雪从基建连返回时，没有风，天上的星星亮得特别透澈，而月亮却裹着一团浓浓的晕。一看就知道，又要变天了。刚才被小伟灌了几口酒，脸颊发起烫来，成了我焐手的暖炉。哈气忙着在上下睫毛上结着冰珠，眼睛眨慢了它们就会冻在

一起。几只狗远远地叫着，四野显得更空荡、更寂静。

推开门，黑暗中，在门轴吱嘎的响声里，我听见胖儿像一直没睡似的清晰地问："怎么这么晚？"

"聊天。"我随口答着，惊奇着她这从来没有过的关心。

很快我就睡着了，但不久，却被隐隐的哭声惊醒。那是一种被拼命压抑后终于冲出胸腔的窒息的哭声，如果没有我的存在，那该是怎样的长号啊！

"你怎么了？"被哭声搅扰得实在无法入睡，尽管同样的问话刚才没有得到回应，我仍再次支起身子问她。半天，她抽了一口气，终于回答了我，虽然带着哭腔，话却冷冷的、沉沉的，就像冻结的黑暗："没什么……鼻子不通气。"

那明摆着的谎言带着一股寒气钻进耳朵，我钻回被窝儿，重新将自己紧紧裹严。唉，又在自找没趣，我自嘲着。

难道她该哭的理由还少吗？

就在她搬来的那天晚上，我回屋时，看见刚刚洗完澡的她，正坐在几乎摆在屋子中间的椅子上，抻直身子半闭眼睛在吁吐长气。她恣情惬意地享受着洗浴后的满足、轻松、慵懒，就像很久没痛快地洗过澡了。我疑惑地看着她那被棉毛衫紧紧绷着并怪异地凸起的"胖"肚子，不由得心里一沉，她怀孕了？没过几天，这个猜测就得到了证实，我听到了家属们的议论，说胖儿快生了。从此，胖儿在我心里成了极虚伪的人。如果说《红河谷》是黄歌，我们唱唱就是罪过，那她未婚先孕，算什么色儿的行为呢？

所以，第二天凌晨，又被她的抽泣和喘息声惊醒时，我连动都没动，并且下定决心，不管发生了什么事儿，

决不再自找没趣。从她牙缝间溜出的长叹几乎立刻就被屋外呜咽着的风声掩没了。修理车间没有玻璃的门窗在大风中砰砰乱撞。

第二天，1976 年 12 月 24 日，胖儿在那天早晨生下了她的孩子。

你们东北兵团那边也很冷吧？不知道你们那里会冷到什么程度。听比我早来的知青讲，我们这儿最冷的那年到过零下五十多度。我曾很仔细地追问他确切的度数，因为我想告诉北京的朋友们。他说，那是老牧主家一个很高级的温度表，最低刻度是零下五十度，没有确切度数的原因是温度表冻炸了。

我们后墙的小储藏室挂满霜花，就像现在该除霜的冰柜。屋里的东西样样冰手，在不戴手套的时候，我常常用袖口当垫儿用，所以我棉袄的袖口碎成了条儿。

屋子很小，我和胖儿的床成直角靠着最里边的墙，床头对着床头。我们的头几乎挨在了一起。我睡眠极轻。凡在牧区放牧下过夜的知青，睡觉时都极为警觉，也算是职业习惯吧。就是这样，在这么近的距离，在半睡半醒的状态下，一直到婴儿哭起来，我才发现：胖儿已经给自己接了生。

起初，蒙眬中我听到一只瑟缩在寒冷中的小猫在哀哀地叫，它柔弱地凄切地哀求着，像在乞求着一点儿温暖。半睡中的我很奇怪，哪儿来的这么小的小猫呢？不可能啊，整个团部都没有一只猫呀……接着，心中一抖，孩子，小孩子的哭声！我吓醒了，在婴儿细微断续的哭声中一下子翻身坐起来，同时听见剪子咔嚓响了一声。这是剪断脐带的声音，宣告着接生主要程序的结束。昏暗中，剪子的锐响冷静、干脆、果断，一如胖儿以往旁若无人般的冷漠。没有剪断的是婴儿断断续续嫩嫩弱弱

的哭声。

胖儿就坐在我的眼前。看着她只穿着单衣的后背，我愣住了。一瞬间，我感到贴身的衬衣一下子变得冰凉。我跳下床，捅开炉子，扔下冻得粘手的通条，返身看着胖儿："要我帮忙吗？"

胖儿没理我。她手托赤裸的婴儿坐在铺满报纸的床上，头都没动一下儿。

寒气嘶嘶地朝骨头里渗着，我赶紧穿衣叠被，不管胖儿的态度怎么样，我总得有所准备。

我们屋，把火捅开半个小时后，才能有点儿热气。胖儿只穿着单衣坐在报纸上，该有多久了？……屋外白毛风的呜咽似乎比以往更凄厉。结着厚厚冰花的窗户透进光来，天亮起来了。

等我穿完衣服再看胖儿的时候，胖儿还托着婴儿坐在那儿，就像冻住了，姿势都没变。昏暗中，胖儿身下有滩黑乎乎黏腻腻的血迹，而婴儿颤抖着身子，似乎哭不出声了。我有点儿害怕，那婴儿好像快要冻死了。在这么冷的屋子里，身上带着血和羊水，该是多么冰凉……

我朝胖儿的床上看去，空荡荡的床上还放着一把剪子。就是平常用的普通的黑剪子。

你问我那剪子是否消过毒。

如果冷冻也可算作消毒方式的话，我们屋及屋里的一切都消过毒了。

我又往我的床上看过去，看见了放在最上面的枕巾。枕巾不干净，我不由得痛心地说："连包她的东西也没有……"我以为，只能用那块脏枕巾应急了。

胖儿打断我的话："还包什么，扔了算了！"严寒中那声音竟一如以往，凛然、冰冷、平稳、平淡，没有语

气和重音，我一下儿就傻了。

她顺手从身边拿起一张没沾上血的报纸，三下两下地把那小小的婴儿包了起来。报纸发着脆响包在孩子的身体上，似乎那只是一件物品。然后，她从坐着的报纸下面抽出一条小棉被，在报纸外面再包了一层，随手把孩子放在了墙和枕头之间。这条两尺见方的、她早就盖在脚下的“压脚被”，曾因其太小而引起女生宿舍所有人的注意和嘲讽，却没人想到是为孩子准备的。

胖儿的举动将我定在地上，动弹不得。

在牧业连队的时候，每到 4 月中，接羔期就开始了。相对而言，那时的春寒胜过北京的严冬。出牧时，老天常常突然变脸，风雪交加席卷而来。如果没带装小羔的毡口袋，我们就把刚生的身上沾满黏液的小羔揣在怀里给它保温，从没有人怕过脏。胖儿缝了小被子，为孩子的出生做了准备，可这会儿却又这样，她怎么了？

一位生过孩子的中年妇女说：“孩子的皮肤多娇嫩啊，用新布包都觉得硬，用报纸？那么黑乎乎的，那么脏……”

是啊，报纸是黑乎乎的，那么脏，但是，还有寒冷呢！寒冷使报纸更脆硬。

胖儿为什么不把孩子直接包在小棉被里？

满床厚厚的报纸，随着胖儿的每个动作咔嚓咔嚓地响着，因胎盘的脱落而再次涌出的血都没有浸透它们。等胖儿把所有的报纸卷成一团儿扔到床底下，露出干干净净的床单，一点点儿生孩子的迹象都没有留下时，留给我的便只剩下了沉默。

面对一个活孩子保持沉默。

对她猝然的出生保持沉默，对她面临的死亡保持沉默。

作为一个目击者，这样的沉默就是对杀婴的默许，也就是——很长时间使我内疚而又害怕承认的——杀婴的帮凶。

有人向我形容，女人生孩子就像过鬼门关。像胖儿这样生孩子，不仅是她，孩子和我都被逼到了鬼门关。

怎么会这样？！

我不能说我对胖儿生孩子一点儿精神准备都没有。我知道她怀孕了，也知道她快生了，否则怎能猜出那柔细的声音是婴儿的哭啼。

我看出了胖儿的遮掩。虽然没有明显的表露，但也做了相应的准备。我想过，生孩子最大的危险是难产、大出血。卫生队的医生我都认识，找到他们并不难。我知道胖儿的血型，也认识几个与她血型相同的人，只要需要，可以随时找到他们。

我从没给人接过生，但我给羊接过生，几年的接羔经验积累下来，或许也能顶半个人医？不知道胖儿搬来时是不是也考虑到了这一点。我想过，对胖儿的帮助可能要从她阵痛时的叫喊开始，或许她的叫喊能够打破我们之间的封闭？

我一直以为事到临头时，胖儿就会是个敢生敢养的人。她是个那么有主见的人，一向给人非常敢做敢当的印象，所以，从没认为胖儿的怀孕会与我有什么关系，也没当成什么大事。我只是想，谁还没个难处，该帮时帮一把就是了，大不了开批判会时陪陪绑，还能怎么样了？

我没料到她一声不吭地生下了孩子，更没料到她要把孩子扔掉。所有的事情都超出了预料，比我的设想得坏得多的现实摆在面前，我吓坏了。

那天，白毛风刮得昏天暗地。在窗外不断传来的催

促声中，胖儿打开塑料床单，把孩子罩住，就穿戴好去上班了。她步履艰难地往前挪动着。我默默地站在门口，目送着她，一直到她在风雪中显得很模糊的身影拐过了房角。那风声像哭泣。

一位好朋友在看了上篇稿子后，等不及天亮就打电话骂我，质问我为什么不帮胖儿找个理由不去上班，为什么至今仍认为她自作自受，并极愤怒地指责我冷酷、冷血……

可是，胖儿那么坚韧地咽下了每一次阵痛时的呻吟、咬住了每一声撕裂身体时的惨叫，那么刻意地用报纸遮掩了一切生孩子的痕迹，那么苦心地隐瞒着怀孕及生孩子的事实，那她又怎么能不去上班呢？

我想，胖儿穿着单衣坐在严寒里，是因为我们都只有一身棉装，如果棉袄被血沾污，她就无法照常外出。而胖儿忍了常人不能忍的痛苦，做了常人不能做的事情，不就是为了能显得与往常一样吗？

正因为事实上什么都不一样了，所以在胖儿上班后，我无论如何也不能若无其事地与这孩子共处一室。压抑？窒息？恐惧？绝望？……我不知如何才能说明当时的感受：明明天已经亮了，屋里却显得更黑；平时我的门外冷冷清清，这天却总有人走来走去；孩子的哭声几乎听不到了，咳嗽声却异常清晰；几次走近床边想看看孩子，却伸不出揭开床单的手；拿起一本书看着，却发现自己在发呆；怕有人推门而入把门插上，却又怕更引人注意……我在屋里不知所措地转着，心在咚咚地打鼓，脑子里一片空白，而耳朵和头发却立着。直到觉得没法再呆在这间屋子里时，我逃跑了。我把炉子封上，把门锁上，走了。而孩子，被包在报纸里，躺在墙和枕头之间，在冻得硬邦邦的塑料床单下面咳嗽。

但是，就这样不吭声地等着这个婴儿死去吗？

我站在锁上的房门前，让风卷着雪沙打在脸上，尽量使自己清醒起来。看着不远处的家属区，我决定去找同从牧业队调上来的珠子。

珠子正在为她的第二个孩子做衣服。屋里处处显现出对即将出生的婴儿的关心和等待，与我们屋子的阴冷形成强烈的对照。我不敢细看珠子向我展示的“婴儿系列用品”，在这种温馨的环境中，只觉得自己更无法思考了。

或许作为一个母亲，珠子会帮助我？我决定“选择性地不沉默”，在终于再也忍受不住完全沉默的时候，向珠子讲了刚刚发生的事。我们坐在炕沿上面面相觑，半天，她用我问她的话问我：“怎么办？……你说怎么办？……”我只好又从她家逃走了。

后来，我到了小伟那儿。小伟想了一会儿，说，看来我们只能做一件事了，就是不把这事儿说出去。小伟劝我等到 9 点以后再回去，那时团部熄了灯，四周更黑了，要给胖儿留出扔孩子的时间。

我们没有办法帮助孩子了。我们没有任何经验，不能找到大人和孩子双保全的办法，就选择了保存前者。

我从没想到，这种选择所造成的谴责会延续这么久，变成了我的心病，变成了我必须偿还的心债！

一位朋友尖锐地说：“你们不能直接动手杀死孩子，就把孩子放在严寒里，是死是活由她去。假装自己没有责任，逃避良心对自己的谴责。你们实际上是有良心的人，却拿良心赌一把！”

朋友们的评论使我向自己内心深处注视。

假手寒冷来做我不能直接去做的事情，自欺地认为能因此而逃避良心的审判，为什么？因为良心碍事？因

为那是个不要良心的年代？那么，良心又是什么？是那天地间总是冷冷看着我的眼睛吗？每当回首往事的时候，它在这事儿上从没原谅过我。

我从小所受的社会教育、学校教育使我一直以为，对于我们这些要为共产主义事业贡献一切的一代人，“牺牲”就是我的宿命。习惯了小道理要服从大道理的教导，习惯了越小的个体越要承担越大的牺牲的现实，所以，我就以为这个不该出世的、不会说话的孩子是没有权利的——那时，我不知道 1776 年美国《独立宣言》上的“天赋人权，不可侵犯”，我更不知道人权到底是些什么，我只知道“人权是资产阶级骗人的鬼话”，而美国是资产阶级的代表，是无产阶级的头号敌人。

又因为在现实的环境中，有力者获利处处可见，使我那时一直认为“权力”和“权利”意义相同，所以在成人的失误中，就以为用孩子无辜的生命保护成人的利益也是合情合理的。

可是，我为什么没有问一问自己：我们总说弱肉强食是动物世界的特征，那么，人的世界强在哪里？强者本该承担更多的责任，但为什么强者的失误却要由弱者来承担恶果？

那天晚上，熄灯以后，我怀着听天由命的念头向宿舍走去。天黑黑的，风还在刮着。高原的严寒包围着我，我的心中一片茫然……

推开门的时候，我被镇住了，这间冰窖小屋居然使人有了暖洋洋的感觉。只见炉子里火光熊熊，好像一冬天的煤都在里边烧着。原先扔在储藏室角落里的那些灰头土脸的自制的煤油灯，这会儿全被擦得明晃晃的，在桌子上、窗台上和钉在墙上的小玻璃条架上闪闪发光。我离开时还阴惨惨的小屋，此刻竟有了豪华奢侈金碧辉

煌的气势。就在这间变得灯火灼灼春意融融的小屋里，胖儿坐在床上，静静地看着贴在胸上的孩子，在闪烁跳跃的灯火映衬下，像一尊塑像。听到我进门，胖儿缓缓地抬起眼睛，温暖地微笑着，用我从没听过的柔软的声音说："你回来了？"我没法说话，背靠在门上，腿有点儿发软。

看着那只在胖儿胸前晃动着的小手，我知道孩子还活着。胖儿决定把孩子留下了？往后该怎么办？……一连串的问题闪过，却没有一个有答案。我徒劳地想着。背后突如其来的敲门声吓了我一跳，我紧紧地顶住门，直到胖儿迅速地把孩子放回了墙角，才转身开门。

胖儿用与以往相同的平静与进门的咪咪夫妇寒暄，咪咪脸上并没有往日阳光般的微笑，却隐含着一种沉思。不知他们为什么来到这装满秘密的小屋，因此寒暄过后的冷场使人心惊肉跳。

许久，孩子的咳嗽打破了尴尬。

"是男孩儿还是女孩儿？"咪咪问胖儿的口气，显然是一直在等着这点儿动静。

"女孩儿。"胖儿随着回答，坦然地把孩子抱起来，低下头看着。

"你准备怎么办？"

"反正也没奶，过几天还不就死了。"

这是胖儿一天里第二次提到"死"。我感到寒冷回到了屋里，满屋的灯光也不再明亮。我看不见胖儿的脸，但她的声音已经变得又冷又硬。我以为，晚上的炉火灯光表达了迎接新生命的决心，却不料它们与早上的寒冷黑暗意义相同。我又错了。

还是冷场。最后咪咪说："你看这样好吗，我们先把孩子抱走，你好好休息，我们明天过来再谈。"

咪咪的丈夫抖开他夹来的小被子，把一声不响的孩子裹严，抱走了。

好多好多年后，直到“西风压倒东风”时，我才知道，这时正是圣诞之夜。

第二天，我到咪咪家询问，才知道我离开珠子家之后，坐立不安的珠子也“选择性地不沉默”，她找了另外一个家属讨主意。

你肯定想不到，就在几天前，我再次与珠子谈起胖儿时，她又补充了几段往事。

珠子说，她和那个家属当时就决定去看看孩子。她们去时，胖儿正在洗脸，床上铺着干干净净的白床单，根本没有孩子。她们直言不讳地向胖儿要孩子。刚开头，胖儿不承认，后来实在没办法了，才从床底下摸出一团儿塑料布、烂报纸，打开后见到了还活着的孩子——她确实准备找机会把孩子扔了，只是还没来得及。

“怎么能这样呢？这是条小生命啊！是活孩子啊！”珠子回忆着对我说，“我们对她讲，你这样是犯罪啊！”

“幸亏有你们！”我欣慰地说，“那时我昏了头，一点儿主意也没有了。没有你们，那孩子就完了。”

“你哪儿能有主意，”珠子宽厚地对我说，“那时也不知道你跑到哪儿去了。后来想，就是把孩子送人，也得先找个奶妈呀，就想到了咪咪。咪咪和胖儿原来在一个队里，而且咪咪的孩子还小，咪咪的奶也够。”

就这样，几个人商量的结果是：天黑以后，咪咪夫妇去看看情况，如果孩子果然没扔，就先由咪咪照料一下，然后大家都帮着打听，只要有人想领养孩子，就送出去。

送人？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

把孩子送人，必须要承认孩子的出生。对一个连孩

子的出生都要隐瞒的母亲，不会想到把孩子送人。而对一心只想帮助隐瞒的我，更不会想到这个办法。

只有送人，才能使母亲与孩子干干净净地划清界限：只有失去孩子，才能使母亲获得人身的解脱;只有永离生母沦为孤儿，才能使孩子获得清白的历史，获得生存的权利。

曾经以为刚出生的婴儿最清白，在那个年代才知道是错的，因为个人的出身是查到前三代的。既然有“自来红”的革命者，当然也有“自来白”的反革命。那时有多少人想求个孤儿的身份而不可得啊：他们宣布着与自己的父母断绝关系，所求的不就是孤儿的这点儿悲凉的清白吗？

一条小生命就这样保存了下来。

咪咪与胖儿的谈话是我没想到的。咪咪让胖儿主动写份检查，使事情公开了，然后再面对现实：反正事情已经这样了，还在乎别人的态度吗？

胖儿仍是没有一点儿表情地听咪咪讲着，什么也没说，然后趴在床边儿，写起了她的“检查”。

经过一位朋友的提示，我才明白，为什么珠子和咪咪一开始就不想隐瞒这件事。因为她们都生过孩子，都知道，就算真把孩子扔了，这事儿也瞒不住。而且，她们更知道，刚生完孩子的人应该得到认真的照顾。

受政治压倒一切的影响，我从小就习惯了把政治生命放在首位的思维模式。但正如许多挨过整的人一样，我不希望为“黑五类”的队伍增添人丁，所以，我想帮胖儿隐瞒。可我没有看到，大自然的惩罚会落到一切不尊重它规律的人的头上：即使我们真的能把一切隐瞒得天衣无缝，胖儿的身体能承受“正常工作”吗？对她来说，正常工作就等于摧残。

我为沉默终于被打破感到轻松，也为秘密平和地被揭开感到庆幸。当沉默将人引入绝地时，还能沉默下去，就不是一般的人所能承受的了。所幸我的不沉默没有引来灾祸。

而我最初选择了沉默，是因为我以为沉默也是解脱之道。后来才明白，沉默是思想、感情宣泄前的一道闸门。正因为沉默常常不是正常状态，甚至往往是预警现象，所以才有人爱说：不在沉默中死亡，就在沉默中爆发。

胖儿呢？我不知道她是否也感到了轻松。或许几个月里灵肉的折磨已使她疲惫不堪，这样倒也是种解脱？或许她早已麻木，无所谓公开不公开？或许尽管她仍不愿公开，但因已经走漏了风声，想不公开也不行了？

胖儿在她力所能及的极有限的条件下，经过严谨地安排，完成了她大部分的计划：在当过赤脚医生的基础上，她跟着医生玉莲进行接生实习；在缜密的操作下，她给自己的接生完成得干净利落；在周密的布置中，她使自己产后能马上抹去一切痕迹。但是，如果她能找到一间空屋子，如果她能使我不吭声……她真能把一切处理得人不知鬼不觉吗？

我没有告诉胖儿家属们对她的议论。在这件事儿发生之前，我从不知道，那些妇女们有着怎样入骨三分的观察力。我不知道，在她们闲来无事时，都交流些什么见闻，只是觉得似乎什么也瞒不过她们的眼睛。如果我早点儿让胖儿知道了这事儿，她还用费心费力地瞒着吗？报纸只能抹掉一些痕迹，事情早已被在人们看在眼里，不能挖出来了。

胖儿瞒住了所有能帮助她的人，就以为瞒住了一切的人。她不知道，她只能瞒住她自己。在那些洞若观火

的旁观者中间，也有等着看热闹的人。

这次，一位朋友听别人说我在写胖儿的事，马上打电话给我，他说："就在头一天我还见到她，就在你们宿舍里。我还说她，说你怎么搞的，怎么连擞火都弯不下腰了？她还说她胖呢！第二天，她就生了孩子。"

我惊问："第二天？……你怎么知道的？"

"她不是查账去了吗，起来的时候，椅子上都是血，就赶快让她回去休息了。当时，我就在那儿。"

我一下想起第三天，指导员在炊事班问我情况时花瓶儿插的话："其实，好多人都看出来了。那天，庞胡子就说胖儿出事了，今儿上午对完账坐在那儿半天没起来。我傻乎乎地还追着问呢……当时屋里的人全笑我，我哪儿能想到是这种事！"

那可是冬天，穿的可是棉裤啊！

第三天，指导员从师部开完会回来了。听珠子说了我才知道：那天，指导员一进家门，一群男生就把他团团围住，说，指导员，你可得问出那男的是谁。她给我们开工资时从来连头都不抬的。我们得知道是谁那么有本事，能让她有了孩子。问不出来，我们就说那孩子是你的。——你可要小心了！

指导员把我叫去了解这件已闹开了的事儿，我把胖儿的"检查"交给了他。在"检查"中，胖儿写着，家里正给她办回京手续，一结婚，按政策就不再算是知青，也就回不去了。

看完"检查"，指导员半天不出声。最后，他长叹了口气，感慨万分地说了一句："三十岁了，还没个家，没个孩子……"

后来，指导员告诉那些男生说，孩子的父亲已在回城后死于唐山地震。

其实，孩子的父亲活着，倒不是什么头头脑脑的人物，而只是个普普通通的兵团战士。他比胖儿小好几岁，两人曾在一个毛选学习小组共同学习。听人说，胖儿是想结婚的，但那男的家里不同意。

我非常奇怪胖儿为什么会找个那么小的兵团战士。有人告诉我，几年前，有个北京知青想与胖儿交朋友，胖儿说“你去学学王国福”——那是当时树立的“拉革命车不松套，一直拉到共产主义”的“小车不倒只管推”的典型，是只重革命事业不重个人生活的英雄人物。这件事惹了众怒：不同意就不同意好了，犯得上说这种话吗？从此没人再去找她。

是啊，革命革到只重事业时，还成家干什么？

第四天，咪咪把孩子送回来了。胖儿下了点儿奶，可以自己喂孩子了。孩子极安静，除了饿了、拉了、尿了，没有一点儿哭声。

这是什么样的胎教？从这么小就知道不该生出来，从这么小就知道应该保持沉默！

有人在纷纷的议论中说：“孩子哪能一下儿就生出来，会不会头天就开始了？也不知道她难受了多长时间，咋忍的？”

我想到了那天夜里，那窒息的哭声。

当我们只能靠粗糙的心去体验生活的时候，是幸运，还是不幸？

第六天，胖儿接到了家信，通知胖儿办手续回京接班。

我把这事儿告诉了咪咪。因一时找不到要领养孩子的人，咪咪让胖儿做个思想准备：也许她得把孩子抱回北京去。

胖儿喂孩子也喂了几天了。我听家属们讲，亲身喂

过孩子的母亲与没喂过的感觉完全不一样。她们对我说："奶过孩子以后，再与孩子分开，就像从身上硬生生扯下一块肉来。"

胖儿一言未发，头也不抬，只看着孩子。

这个孩子实在有着极顽强的生命力，居然挺过了那样的严寒。我给孩子起了个名字叫"达娜"，是蒙语"结实"的意思。含有希望，含有祝愿，也含有内疚。

第十八天的下午，随着门外的刹车声，咪咪推门进来，告诉我们，领养孩子的人接孩子来了。尽管咪咪曾说过"要让我跟我的孩子分开，我肯定受不了"，但她还得帮着胖儿把达娜送出去。

分别的时刻就这样突然降临，像达娜的出生一样，让人猝不及防。

我已经习惯了达娜静悄悄的存在，习惯了默默的看着她。她会那么善解人意地用那大大的黑黑的眼睛忧郁地注视着你，这么小就已经会用眼睛说话。后来，我曾在许多孩子的眼中发现过达娜的眼神，有那种眼神的孩子心中都含着辛酸。

虽然胖儿面无表情地看着接孩子的夫妻俩欢天喜地地抱着达娜，什么话也没说，咪咪仍然把达娜要了过来，让胖儿给她喂最后一次奶。

我背对着胖儿站在窗前，静静地听着达娜吧哒吧哒地吸吮着胖儿的奶水。似乎同样不忍再看的咪咪也走过来，和我并肩站着。

达娜肯定还是像以往那样知足地闭着她的黑眼睛，把一只小手搭在胖儿的乳房上……

达娜的每一口吮吸是不是都在胖儿的心上划开了一道伤口？达娜的每一下轻轻的触摸是不是都在那伤口上撒了一把盐？那伤口会不会永远不能愈合？那盐

会不会永远浸沤？死别用句号把一切结束，而生离的后面延续着无穷无尽的问号。生命可能承受这重？……

小车好像怕胖儿追出来似的飞快地跑掉了，胖儿其实并没有出门。她站在窗前，默默看着那条把达娜带走的路。那路铺满着雪，惨白惨白的在阳光下晶莹闪烁。她的脸上毫无表情。

夜里，胖儿的啜泣让我心惊。她并没有大声嚎啕，嚎啕会使人感到倾吐的力度，但胖儿的抽泣让人肝肠寸断。她在真正旁若无人地哭泣，不再是压抑的、掩饰的。她沉浸在自己悲痛的世界里，身外的一切已与她无关。我在她的泪水中漂流。人的一生一世中会有多少泪能这样地流淌？我不知道……

再也没有“达娜”了，她的养父母给她起了别的名字。

终归已是 1976 年底，“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阶级斗争”摧枯拉朽的阶段已经过去。胖儿总算平安地过了关。

上篇稿子出书后，我托人带给小伟看。在书的扉页上写着：以此纪念我们以心相扶的岁月。

几天后，小伟、阿明和我再次相聚。

西下的阳光从对面商场的玻璃墙上反射进小伟的宿舍。在渐渐变暗的房间里，一向乱扔东西的小伟急急忙忙腾出桌子椅子，细心的阿明把带来的下酒菜一样样摊开摆好，我把茶水小心地倒在自己的玻璃酒盅里，这样，不带茶叶的茶水就像啤酒了。三人举杯，碰杯，一饮而尽。

回忆起上一次三人喝酒正在胖儿出事的前一天，小伟斟了一盅酒，沉默了一会儿，问我：“你要不要知道胖儿最后的事？”

见我们惊讶地看着他，就说，他在胖儿临终前几天去看望过她。

“胖儿的一个朋友找到了我，”小伟讲给我们听，“她说胖儿已经绝食好几天了，希望我与胖儿聊聊，让她重新吃饭。”

……

就在这次见面的时候，小伟向我讲了胖儿最后的事情。你可能想不到，刚刚写完上面的那段话，我就写不下去了。

我曾以为，回到北京，胖儿的苦难也就走到了尽头。但没料到，更悲惨的情节却在北京展开。不知是什么人在什么时候出于什么心态，向胖儿的丈夫讲述了那段往事，胖儿余下的生命，便在冷言恶语中碾轧。

这是我连想也不敢想下去的悲哀，它让我的心紧缩起来。我不知道这种天良绝灭的“人”都是些什么东西。我原以为胖儿因生达娜身患绝症，这已足够令人叹息，但没料到那竟仅仅是悲剧的开始！

我攥着拳头坐在桌旁看着眼前的稿纸，听着座钟滴答滴答响着，想起了二十多年前那阴惨昏暗的早晨，那如泣如诉的风声……

为了使紧缩的心和手指松开来，我必须打断自己的思路。

其实，在小伟告诉我们的时候，我已经不能安安静静地坐在他对面听了。对我早已只是一个名字的胖儿，在我心中活了过来，一片无名的悲凉掩向心头。我在屋里转着，胸口憋得像要炸开，可眼泪还在往心里倒灌。终于，我不可遏止地开始大骂，骂胖儿的丈夫、骂那多嘴多舌的人，骂那些专以刺探别人隐私为能事、以传讲渲染绯闻为乐趣并给人设下陷阱的人……

他们为什么要把那份伤痛延续成这样？他们为什么喜欢触碰那血淋淋的鲜活的、而且注定不能愈合的伤口？他们为什么要把别人的生活变成无望的痛苦的煎熬？这是从怎样阴森凄冷的地狱中带来的邪恶？是什么原因，又是为了什么要让它这样弥散！……

现在（两个多小时后），试着再写。

小伟说：

“胖儿见到我时双目无光，她无力而疑惑地问我怎么会来看她。我说，是你的朋友们请我来的，因为她们认为只有我能把话说开。

“我直截了当地告诉她，孩子的事儿大家早就知道了。我又开门见山地问她，这么多年，她们对你的态度改变过吗？

“正因为你以为她们还不知道，你还想瞒，还怕她们知道，她们只好请我来向你说破。捅开这层窗户纸，大家才好讲心里话，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对吧？

“她们找我来，是为了劝你恢复吃饭。你的朋友都希望你能好起来。既然她们始终对你是这么好的话，你有什么理由离开她们呢？再说，你身边还有一个孩子呢，他也需要你呀。”

小伟告诉我们，他从胖儿的眼睛里看到了深渊般的凄凉，但也流露出对死的不甘愿。他说他可以感到胖儿绝食是因为活着实在太痛苦，这是她万般无奈中最下策的选择——胖儿依然与过去一样，她不惧怕肉体的痛苦，只是不知如何摆脱精神的摧残。在看不到光明的心中，这该多么凄惨。

小伟说，只有提到达娜时，胖儿的眼里才能微微有些亮光。胖儿请小伟帮助找寻达娜，她想见见这个孩子。达娜应该二十岁了。

小伟说，他拒绝了胖儿："不要打破孩子的平静了。"

我不必再写小伟列举的种种理由，那些都不是最重要的。我只知道，胖儿从那天，1977 年 1 月 10 日，从那辆小车带走达娜起，直到她离开这个世界，她再也没有见过达娜，那个曾把小手搭在她的乳房上，不着急不着慌地吸吮着她的奶水的孩子。

我不能忘记那条铺满雪的带走达娜的路，也不能忘记那天晚上胖儿的啜泣……

我想起我问医生玉莲的话："我真不知道她是怎么忍的。"

"唉，到了那个地步，想不忍也不行啊！"

今天，我把这些话从记忆里顺序整理出来，心中又显现出一句问话：是什么力量在把一颗心击碎时，竟连呻吟都没有？

小伟说，他与胖儿说完话的第二天，胖儿恢复了进食。但胖儿丈夫的话也更难听了。又过了两天，胖儿去世了。

听说，去世前，胖儿拒绝了所有的探视，也拒绝了最后的告别。

有个姑娘看到这里，瞪着困惑的眼睛问我："为什么不让她们母女见面？"

我反问她："你也是知青的后代，如果你发现这里写的达娜就是你，你能承受吗？"

她定住眼神想了一会儿，摇摇头。

在我们小时候曾上演过一出话剧，其中有一句著名的台词："以革命的名义想想过去，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后来我才知道，不是每个人都能挑起"真实"这个重担的。所以，我们往往愿意忘记过去。

胖儿去世后一个星期，她的朋友们到她家表示慰问。

不料胖儿的丈夫早把胖儿的相片从墙上清除一净，把房子粉刷一新，他已迫不及待地着手“向前看”了。

有人说胖儿不该绝食，因为她还有一个孩子，绝食不合逻辑。而一个身边有孩子的母亲竟会自杀，要按逻辑分析，这生活又该是怎样的无法忍受？我不能再想……

至今为止，每当提到胖儿的事情，我只能说出一个“惨”字。它惨在我们心灵上的扭曲，扭曲得让人不堪回首。

而你会不会看到，在整个事情发生过程中，我的理智，甚至是下意识的选择中所包含的理智都让人感到冷冰冰的？这使一些人接受不了。其实，这也是使我自己都接受不了的，所以，我才会提笔，才会接受你的要求，用笔在自己身上动“手术”。

正因为有那段“在灵魂深处爆发革命”的经历，我的感受就要从更深的地方挖掘。

1973 年夏天，平凡曾在我们放羊的小河边说：“在把光明都写在了报纸上给人看的时候，是不是把黑暗就写在人心里去了呢？”现在，我常想，如果把黑暗都写在了能让人们看到的地方，是不是就会把如何找到光明写进人心里去了呢？

不少人问我，胖儿为什么会主动搬进你的宿舍？

我也曾不止一次地问过自己这个问题。

是因为她怀孕了，而且她怀的是私生子？

这种怀孕，用当时很浓厚的封建意识看，是伤风败俗、下流堕落。兵团战士小叶在胖儿生了孩子以后对我说：“……在我们家乡，像胖儿这样肯定是没人理的，家里人也不理的，觉得丢人……”

在当时，就是因为这种封建意识，使不少知青因恋

爱、怀孕而被自己的同类所排斥，认为他们“给知青丢人”。他们成了不可接触的贱民，从此沉沦下去。

而用“无产阶级革命派”的标准衡量，这样则是极端腐化的资产阶级糜烂的生活方式、是道德败坏的性解放……随着怀孕而来的，是一顶已高高悬在头顶的“坏分子”的帽子。如果此事败露，胖儿被党组织重点培养多年的身份、一贯的正人君子的形象就将荡然无存，身败名裂万劫不复的前景近在眼前。

是因为她要掩盖？

煤荒严重的团部空房虽多，已不可能找到享有配给煤的单身宿舍——尽管那些煤非常有限，得像“忙时吃干，闲时吃稀”那样分配，但总不至让人冻死——胖儿只能与人合住。谁都知道，人多眼杂，瞒一个人总比瞒三四个人容易。现在小茹的病退造成了空位，为脱离众目睽睽的处境提供了条件，早在盘算和期待的胖儿怎么肯错过这个机会？与我的四处漏风的土坯小屋相比，她住的是“温暖舒适”的砖瓦房。在那间屋里，住着唐山、保定、呼市的兵团战士，都比胖儿小好多岁。那是炊事班的女生宿舍，为了省煤，天天在那儿炒菜做饭。与我的冷清僻静的小屋相比，那里可谓人烟稠密热闹非凡了。

她为什么要掩盖？

那时，谁能料到，十几年后，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会使人工流产简便易行，而有情人未婚同居，也可算是正常的家庭组建形式？在那个年代里，未婚生子意味着当父母的马上会被列入“坏分子”的行列，成为“地富反坏右”五类分子队伍中的一员。而政治生命沾上的污点，使人跳进黄河洗不清。掌权者们，通过没完没了地填写个人履历表来不断向人们提示着“历史清白”的重要。表格上的政治面目、家庭出身、个人成分等栏目翻

着白眼等着你，像等在陷阱里的困兽，随时准备扑向新的牺牲。对于被列为“黑五类”及其子女的人们，就这样在自己政治生命的死亡判决书上签着字，一次又一次……

现在的人们喜欢调侃，但以后的年轻人还会知道什么是“黑五类”吗？还会知道在那场“大革命”中，由人而不是由粮食组成的“黑五类”们，每天遭受的飓风般的革命洗礼如何“毁人不倦”吗？所以，正如很多人拒绝“样板戏”一样，我对超市食品架上的“黑五类”十分反感。这种轻佻调侃与黑色幽默是截然不同的两个层次。“黑五类”的称呼在它诞生的年代带给许多人的摧折、屈辱，正如南京大屠杀一样，是不能当笑话讲与听的。

胖儿不愿丢人现眼，更不愿成为“黑五类”的一员，就要掩盖自己的怀孕。

她为什么不打胎？

打胎就要去医院。

在那个对全民族“全面专政”的时期，医院、学校、舞台……都是无产阶级对阶级敌人进行专政的场所。革命的大好形式在不断深入展开，“阶级斗争”需要更多的新的敌人暴露出来，尤其是那些“无形的”敌人。为了使无形的敌人无处藏身，每个“革命群众”都要百倍警惕：又要找到阶级敌人，又不能让别人抓到自己头上。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就这样在“群众运动”，也就是运动群众的锻炼中百炼成钢：为了自保，就要谨小慎微沉默是金；为了“进步”，就要整人告密心硬如铁。

医院里也是如此。打胎必须有单位开的证明。没有单位证明，医生不给手术，有的医生、医院还会通知怀

孕人的单位，使“坏分子”逃不出恢恢天网。

正门的关闭迫使人们转向后门。或者开份假证明，或者求助于医生，或医生的熟人。而长年在外的知青，碰上这种事儿，如不能求助于亲朋好友，就一筹莫展了。

难道她没有亲朋好友？

这事儿第一要瞒的必然是父母及亲属，除非再也瞒不下去。而“朋友”，在那个年代，往往正是出卖你的人。

似乎她没找过任何人。或许因她曾苛刻地对待过一些人，所以她不敢相信别人？或许因她曾用那些极左的口号要求过别人，所以更害怕同样的标准？

她为什么选择了我的宿舍？

我知道胖儿认为我“风流”，有人告诉过我。“风流”在当时是不检点的同义词，与“坏分子”似乎只隔层窗户纸，而我猜不出她的根据。我有一本精装的丹纳写的《艺术哲学》，上面有一些裸体画，但她这个北京著名女中高三的学生能不知道那些都是名画？我有朋友们抄写寄来的不少外国民歌，即便就是唱些“一条小路曲曲弯弯细又长……”又怎么了？我跟男生们的交往多，的确如此，从小我就爱和男孩们一起疯玩儿，上房爬树，网蜻蜓扣蛐蛐，根本就不知道还有“男女授受不亲”一说。而今，我的女友们不是嫁了就是走了，难道我就只能向隅而泣？如果胖儿因我的“风流”搬到这屋，是要引我为“同类”，取同流合污之意？但在界定“风流”的标准上，我们显然不同。

我的出身不好，而且“不求上进”，不求上进就不会拿人当垫脚石，因此在功名利禄上，对人就不会构成威胁。如果怕被告密，或许我这里很安全？但这样，她是否就选择了一个“异类”而否定了自己？

或许，她根本就无法选择？在两害相衡取其轻的原则下，她只能搬进我的宿舍？

也许，我的猜测完全错误。我知道有这种可能。我们同在那个年代走过，我们犯过相似的错误，我们曾有太多的共同的教条作为标准，当我们从惟独没有人性标准的年代返回头来，才明白，在人性寻找回归善良之路的时候，自认是善良的我们，必要破灭许多幻想。我与胖儿的区别，仅仅是五十步与百步的差距。

我为什么没向任何人谈起过胖儿的怀孕？

1975 年秋天，我和小祥在牧业队参加打草。因为任务很重，团里调来了一些外连队的兵团战士帮忙。在这伙儿兵团战士中，有一个帮厨的女生，怀着明显的身孕却得不到一点儿照顾，她无声无息地生活在充满鄙视的眼神中间。不久，我和小祥发现，哪怕无意中对她有稍许关照，都会从她那似乎是木然的眼里流露出感谢，这种无言的感谢令人心碎！听说她因怀孕而被批判过多次，写过许多检查。同样的劳动，对她则含着惩罚与示众的意味。同样的蓝天白云下，她没有其他兵团战士那样的青春的欢笑。

胖儿的怀孕、生子一旦败露，她将怎么面对她周围的人们？我不知道。

而如果因我透露了胖儿的怀孕而使她受到批判、处分，我就会被我所看重的朋友们看不起。他们会认为我“不是人”“不干人事儿”、“卖人”……会认为我只求解脱自己而不顾他人死活。我将无颜面对我周围的人们。

在那时，哪怕是平常最招人讨厌的人，一旦挨整，不管表面煽惑得多热闹，总会有相当数量的人默默不语冷眼相看。一个在对方不能还嘴的时候，“拉大旗，作虎皮，包着自己”去批判别人的人，不管他的批判稿如

何引经据典头头是道，可在这些沉默着的人们眼里，这个人已经没有了人品。

沉默的内涵是很广泛的。

有位二十左右的男孩子看了这封信稿后，失神地在屋子里绕着圈儿，几次停下来站在我面前，又几次转开去。最后终于黯然地看着我："你当时为什么不救孩子？"

我愣住了。虽然觉得有满肚子的话，但面对这个如此年轻的孩子，却又张口结舌不知从何说起。为什么？为什么！我嘴里重复着这句问话，眼泪溢满眼眶……

是的，我当时想都没想过我可以把孩子抱过来，我可以把孩子包起来。那么，除了胖儿的原因外，还有没有别的什么？我为什么马上接受了胖儿的决定？我为什么能够接受这样的决定？

我知道，如果胖儿在别人屋里生了孩子，我会幸灾乐祸，我也知道，如果在雪地里见到一个弃婴，我会把他抱回家。我并不认为私生子及其母亲有罪，但为什么一个私生子在我的屋里出生，就把我逼到了犯罪的边缘？

我怎么了？

我怎么会这么冷酷、残忍地做这种事？

如果替孩子选择生存，孩子的出生就不能隐瞒，需要马上报告领导，这是当时的规范行为。按这种规范行事，我不会冒任何政治风险，也不会承担杀婴帮凶的内心谴责，还会"干净"得让很多人无话可说。但在内心呢？在我明知道这是个政治风云瞬息万变的年代，在我明知道胖儿和孩子很可能因此而被列人"黑五类"的时候，我该如何选择？如果因我而使她们陷入生不如死的困境，我将如何自处？我是替孩子选择吗？不，实际上我是在为自己选择，选择如何做人。

也曾有朋友对我说过，要是我，我才不管胖儿同意

不同意呐，上去就把孩子包起来，哪能让孩子这么冻着！从她的话语里透出了对我的谴责。那是一记重拳，狠狠地打在心上。后来，隔了很久以后，在我终于能够触碰这个问题时，我了解到她父母受冲击时，已是文革期间。那天，我们才发现，有过家庭温暖金色童年的人和没有这种经历的人，面对人生的选择时会有怎样巨大的差距。

我的出身不好，从八九岁起，就开始在这个骨子里透出酷冷的世界生活。我那时觉得：与其这样年年月月被提醒着，忏悔那莫名其妙的“父辈的原罪”；时时刻刻被监督着，划着那不知如何才能划清的“与家庭的界限”，还不如满门抄斩、灭尽九族呢！死了倒干脆！

就像现在很多人支持“安乐死”一样，当生存将由无数的噩梦缀成时，按“长痛不如短痛”的原则，我默认了胖儿为孩子选择的路是最好的。那是个连自杀都不自由的年代，自杀者会因其“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而株连亲友，使他们在人前抬不起头来。人不能那样狭隘，那样自私，在用死去寻求自身的解脱时，却使亲人陷于困境。——假如可以自由选择生死的话，我也会为自己选择死路的。我一直认为，好死胜于赖活着。

孩子的存在就是使她的妈妈成为“坏分子”的人证，而她的“私生子”的身份也会被某些高尚者广为传播，使她在很小的时候就知道人还分层分等。她还得戴着“坏分子子女”的帽子，在“可以教育好的子女”的队伍中排队，甚至在上学的时候，也要在一定的百分比之内去碰运气。而这种碰运气的前提是：她必须对她妈妈冷酷到“像秋风扫落叶”一样。

而我，一个连结婚都不敢想的人，自己是“黑五类”子女，再带上个“黑五类”子女，这孩子的命运将会如何？我知道私生子是没罪的，正如我知道自己没罪一样。

可我知道有什么用？我又是什么？总说出身是没法选择的，但是，我们从出生就顶着的“罪”字，是谁写上去的？

对我而言，更重要的是精神的生存，而不是肉体的存在。如果心灵时时处在政治旋风的裹胁之中，怎么能不伤痕累累？在那样的泥潭中摸爬滚打，在自己都常常想到死的时候，在自己都救不了自己的时候，怎么救孩子？

而在连一个孩子都救不了的时候，怎么救得了全世界？

你还记得吗，那时总有人在提醒我们：无产阶级只有解放了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那是一个什么位置？而我，是该被消灭的，还是该被解放的？

上篇稿子写完后，我曾因与胖儿相处时间太短而怀疑自己的判断。远远近近地询问了一些朋友，小华在电话里说：“她（胖儿）就是你写的那样，不阴不阳的。不过，我没想到她把孩子送人后还会哭，看到她这会儿才有点儿人味儿，我都忍不住掉了泪……”

我也曾对胖儿的冷漠及她那张不变的脸惊奇，直到有位母亲说“我觉得，胖儿死的心都有”时，才发现，自以为已经对胖儿非常关照的我，是多么麻木，多么不谙世事。

因为出身问题，使我不喜欢别人打听我的事，也使我不爱主动询问别人的事情。不知道你是否还记得日本电影《望乡》，阿崎婆为什么不问那女学者的来历？心中没有隐痛的人是很难理解的。所以，尽管胖儿选择了与我同住，但在思想上我们并不交往。我们就像站在一堵玻璃墙的两边儿，咫尺天涯。

我总以为她早做好了一切准备，胸有成竹。可实际

上，她是不是在无奈中沉浮，自己也不知道会漂向何方？她是不是找不到依托，只好用冷硬的外表支撑软弱的内心？我不知道。

我的直觉感到，她有时需要我，可她需要的似乎并不是任何具体的帮助。更多的时候她推开我，因为我的存在使她无法遁形？她为什么那么害怕别人的接近，她怎么会有那么深的恐惧？

我总以为我也做好了一切准备，应对有方。可实际上，我是在无知中冒险。在可能要对两条生命负责的时候，我竟浑然不察。在胖儿的眼里，我是不是也冷漠、麻木得永远是一张不变的脸？

我没有看到、没有感到，我们共守着一个根本保不住的秘密，正一同走向绝境。

如果我能像珠子、咪咪那样正视现实，在我发现胖儿怀孕时就果断地撕去她的伪装，或许一切就会改变？但我顺应了胖儿的沉默，帮助了胖儿的虚伪，所以在二十多年后，我仍不能用我与胖儿之间的封闭来替自己开脱。

在这样残酷的生与死之间进行选择，就没有第三个位置可以存放我的良心了——我没有帮助孩子，就是帮凶。

考验我的，不是胖儿的沉默或是虚伪，而是达娜的无助。她来到了一个有我在其中的冰冷、昏暗、扭曲、冷漠、荒凉……的世界，她是那么无辜，那么无奈。她从出生的一瞬间就乞求着温暖，但我却把火封上、把门锁上，只留给她寒冷和死寂。

我那时那么喜欢看鲁迅的书，却没有在意那“救救孩子”的呼声。如果那呼声不能洞穿这世间的虚伪与隔膜，我们的生存又是为了什么？

倘若我们的生活果真是为了子子孙孙无穷尽的幸福，迎接孩子们的，就应该是温暖、光明、坦率、热情、丰富……的世界。

你可以看到，我提到了许多人的话。在回忆往事的时候，我才发觉自己冷漠盔甲下的心灵已经麻木。我不得不借助他人的眼光来穿透自己，把以往隐藏的感受挖掘出来。我甚至不得不借助他人的良心来监视自己，使自己不致在直面淋漓的鲜血、惨淡的人生时抬不起头来。

尽管这样，我仍不能写出我的全部感受，这是现在的我力所不及的。请理解我，因为我已尽了全力。我只是想，在生活中我们必须自救、助人，而冷漠、封闭会把我们拖入深渊。

有人说胖儿生不逢时：早一代会是个烈士，晚一代能成个良母，这一代只扭出个“四不像”。可我们只活在这一代。当我们最后脱下各色戏装，光溜溜地告别人生舞台时，检查自己的一生，活过，但在“天赋人权，不可侵犯”的标准下，对自己、对别人、对天对地、对这个世界，我们活出个人样了吗？

阿明在给我的信中这样写着：

“如今死者已成灰烬，我想临终时的病痛一定净化了她的灵魂，这样的灵魂是可以入天国的。而耻辱则永远地留给了社会，留给了苟活至今的如我之辈。

我也曾流下几滴清泪，但无颜去祭洒亡灵，只望能洗去自己灵魂中的些许污浊。”

在三十多年后，回想那段生活，有些事儿似乎可以看得更清楚。就像阿明给我的信中所写的：“对于人性的回归，一切都是可以原谅的。”

我们总听到各种“响彻云霄的凯歌”，总用“失败是成功之母”这句格言开脱一而再、再而三的失败和失

误。那场“文化大革命”，公开地、赤裸裸地动员全民投入这人性的大表演、大竞赛，把我们民族的文化的传统中的阴的、独的、狠的，发扬光大到了史无前例的地步——“历史潮流不可阻挡，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我不知道仅仅被我们口头上否定的那整整一个时代，造就着什么样的“未来”。但如今，让无辜者承受苦难与死亡的事情虽然仍存在着，而我已不再沉默。

插队使我们善良的人性从迷茫与践踏中凸现出来。

人骂人时爱说“禽兽”，而人性负面的内涵，其实是禽兽所不具备的。在牧区生活久了，就不爱用动物与人类比。比如狗是我们的朋友、助手，骂狗的话就不爱听。在自然界中的动物，没有凑合事儿的家庭、没有强奸。它们总在最适合子女生存的季节、地点筑巢搭窝。它们在该繁殖的时候繁殖，在该迁徙的时候迁徙……它们按自己的生活规律活着，没有口号，也没有宣言。它们真实地、坦然地活着，不制造仇恨，也不树立敌人。威胁它们生存的是人类的残忍、贪婪。

很多知青生育都很晚。

“覆巢之下无完卵”，做父母的，不能不为孩子们着想。在那个无处筑巢的年代，胖儿的悲剧实在不难理解。曾有名言说“生命之树长青”，知青却站在朽木上。

我们生下来的时候本该都是一张白纸。

等终于知道什么是新什么是美的时候，我已不再是一张白纸。

我所写的都是几十年的经历写在我身上的东西。

正如牲口身上的记号是人为了辨认的方便而做出的一样，我们身上的烙印也不是自己打上去的。

（1999-08-12 写于北京）

注释：

自来红、自来白：原来各是一种月饼的名称，在文革血统论猖行时变成政治代名词。

黑五类：为 60 年代文革时对无产阶级专政的专政对象“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右（派）”的统称，90 年代成为五种黑色粮食的统称。

网友跟帖

缺月：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本文作者所写的应该是内蒙古东乌旗的事。如此惨烈，大恸！以前一直觉得东乌的物质条件相对来讲是富足的，但是，生活在这里的知青在精神上仍然如此痛苦，绝望。也许是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感受？但是最终我们都回来了，这是全体知青和知青家长对“上山下乡”共同抵制的必然归宿。而且，不仅是下乡的知青，这是那个年代给我们一代人留下的永远不会磨灭的记忆。我仿佛生了一场天花，留下了永久的疤痕，也获得了永久的免疫力。

阳阳：这是一个在内蒙插队十年的知青讲述的一段魂魄心腑的故事。作者在这里发表的本意一是应华知征文，更是为了征求大家对这篇文章的意见（尚未发表过）。作者曾有一篇《以青春的名义》已经收集在岳建一编辑的知青文集中，这是第二篇。

基本守法户：为直面惨淡的大时代与小人物的德方喝彩！此外，时至今日了，为什么还要以生命的名义？生命不需要名义！

严涛：好文！颇深刻！写得太好了！十分深刻，颇有深度，也很感人。看得我热泪盈眶！在有的网上，居然称“文革是真正的社会主义革命！”大为文革翻案！甚至污蔑知青！真是很可怕！

曾经草原：背景资料，1969 年，内蒙古生产建设兵

团六师，在东乌旗乌拉盖河流域上游草原组建，征用乌拉盖、满都宝力格、宝格达山、贺斯格乌拉、白音诺尔、霍林河等地草原、森林一万多平方公里，万余兵团知青、农工、复员军人进驻上述地区。草原被开垦、宝格达山几座山林被‘剃光’。1975 年，内蒙古生产建设兵团解散。

呆了：厉害！难得看到这么入木三分的文章了，看得我两眼发呆，好厉害的德方。我不明白：“在把光明都写在了报纸上给人看的时候，是不是把黑暗就写在人心里去了呢？”现在，我常想，如果把黑暗都写在了能让人们看到的地方……后面的那许多的表白要来何用？另外，后半部有点儿松散。）

后山人：难得好文！对上山下乡的真正反思……过去常暗自庆幸：1966 年红八月时我没有斗老师、殴打牛鬼蛇神；以后也没有参加抄家、斗走资派、武斗等等；对同学、插友们从来没有打过小报告。但是面对德方的层层分析，我仍然是内疚的。当社会强权摧残人性、践踏所有“异己”阶层的人权时，我的不反对不就等同于支持吗？在不少有可能做出不同决断的时机，我不是常常本能地出于自我保护而立即顺从吗？尤其不能让心中坦然的是：今后呢？不知时可以有一些遁词做辩护，现在很清楚地知道了，却仍然怯懦地做着 30 年前、20 年前、14 年前相同的行动。我不满于老先生们的“忏悔”，但自己又能做什么进一步的有益的事呢？黄河长江，浊流泥沙，汹涌不息。惟愿亿万的小人物们能够少受些压抑，多些日常的欢愉。

3x：相当有文学水准，而且回肠荡气，情绪感人。但弄不清这是真信，还是小说产品，这里相当模糊，连“判断发生器”都失灵了，只好五五开。当然这个不很

重要。这种散文式小说这里不多见，没有相当文学造诣一般人是不敢尝试的。写作本身是成功的，这个下面朋友都已经说了。但是我不看好这种体裁用于故事类描述。我觉得这里还是真实故事，回忆录为好，尽量少来文艺性、创作性。我们都是来看信息、情节。文学水准高固然可以锦上添花，但是，在尽可能短时间内一目十行地了解情况、背景……更重要。这里的作品，绝大多数正是真实故事、回忆录，所以都极好做到了这一点。即使小说（如胡的），这一点上也做到了。散文式小说呢，正好相反，搞了半天，前因后果，稀里糊涂。散文式小说适合什么呢？适合不（太）需要情节描述的。比如什么抽象的大事，背景大家都早已了与心胸，那你可以像余秋雨那样尽量发挥。此外附带说一句，散文式小说，散文，尽管地位不低，但世界出名文学无数，竟然无一篇它们的。这一点，实在也叫人吃惊。当然高行健的灵山可能属于，但据说没有人能够把它读完？

烧炭党：关于生命一文的文学性 3X 朋友：看了你对于德方的文章关于文学性问题的意见。我想，就知青文学创作的普遍性而言，我是非常同意的，你的见地是中肯的，我们看够了渲染和夸张，现在只想看真实，看干货，我也是。但是对于小方，请原谅我说一句：不确。小方是这样一个人，用朋友们半带调侃又半带爱惜的话说，她是“最后一个匈奴”，或者，干脆就像朋友们给她的爱称那样——“十二月党人”——一个能活到今天（对她来说已经是奇迹了，我这么想）却仍然能保持她的“透明”的人。这是所有了解她的朋友们一致的看法（这也是朋友们喜欢她的原因）。所以，她的“生命”一文就像她的人一样，没有一点掺杂使假，所有发生的一切，全都是真实的，所以这样的回忆对于她才真的是

“撕心裂肺”的。你所以会有散文体的感觉，我想可能是因为她的写法。说来有趣，在她写胖儿的事的时候，我为她固执到极点的坚持这样写，真没少跟她吵架，甚至气得我半夜爬起来写信“声讨”她，现在想想真有意思。但是我后来理解了。我跟她也跟别的朋友说，就让小方是小方吧，你硬改了，也许在叙述上完美一些，但那就不是她了。现在“生命”这个样子是我们（不仅是我一个人）与她双方妥协的结果。我想负责任地对告诉所有看到这篇文章的知青朋友，《生命》的故事完全是真实的。另，写法上给你文学化的感觉，是哪些地方，指的是议论还是文笔？小方把它发在这里，也是希望听到更多的意见。

（责任编辑：冒冒）

带着奶奶去插队

刘汉宜

刘汉宜：高 67。

Email：lhy4807@sohu.com

1964-1968 武汉市第十四中学高中，1968.12 湖北天门插队，生产队记工员、小学老师、晨光知青队队长，1976.01 招工回汉，炉前工，读电大，技工学校校长，1988 年辞公职后任民营科技企业办公室主任、厂长，现赋闲，生活在武汉。

我们是 1968 年 12 月 1 日下午到晨光大队的。一伙儿知青分成几个小组，就分别到二队、三队、八队、九队去插队落户了。我和另外四个同学到了二队，五个人都是高中 67 届的，是一个标准的知识青年小组。当年春节过后，我和另外几个同学把自己的弟弟妹妹（正是在可下可不下，很快就要下的年纪），也从武汉办到了晨光，让他们提前成为“光荣的知识青年”。他们几个小家伙安排在一队，我的弟弟武宜那时不到十五岁。

摘抄几篇当时的日记，其他的记叙省略。仔细看一下就知道为什么会“带着奶奶去插队”了。

1969.3.19 阴间多云早晨到多祥河买米，一上午。下午挑砖。收到哥哥发来的电报，说家中有急事，要速归。晚上到各队去收了一些信，便条。

1969.3.20 阴雨早晨起来买肉。挑一担子到多祥。11 点多钟上船，晚上 9 点多到汉口。到了哥哥那儿才知道爸爸妈妈都已在 16 日自杀了。和哥哥嫂嫂一直谈到深夜。

1969.3.28 阴雨中午和晚上都到指挥部找老秦同志（军宣队）谈家的安排问题。决定搬家。

1969.4.1 多云、阴晚上 9 时，从广播中听到特大喜讯：党的九大胜利召开，毛主席作了极其重要的讲话。思念战友，彻夜难眠。上午到武大办了奶奶转户口、小弟弟转学转户口的证明。下午到区革委会上山下乡办公室、红卫山街办公室办奶奶的手续。

1969.5.1 多云、小雨出工。我和 XXX 做埂子、车水，女生找绿肥。武宜回来了，奶奶来了，大弟弟（下放到京山）也来了。

1969.5.24 晴出工。扯秧，打秧，插秧。从今天晚上起，我搬到一队去了，明天开始在一队出工。

就这样，奶奶就在晨光一队的一间仓库里住下了。成了晨光一队知识青年小组的一员。奶奶和她老人家的两个外孙武宜、汉宜三个人组成这个小组。其实这就是一个家庭——我们这个残缺不全的家庭到了天门，到了晨光——晨光一队的刘姓的父老乡亲们收留了我们！

奶奶是我妈妈的妈妈，是外婆，一直是叫奶奶。奶奶是 1897 年生的，下到晨光那年是 72 岁。不下行不行？现在想来也不是不可能。但是那时父母是“死有余辜”，我们是人亡家破，扫地出门，更何况还有个“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的运动正在搞着。不把奶奶安排好，我们兄弟几个都不能安心接受好再教育。那我们的前途何在？我是奶奶的大外孙，还有一个弟弟跟着我，我来照顾奶奶是责无旁贷的。不是我回武汉照顾奶奶，而是奶奶到我插队的天门，我得照顾她。

奶奶是大户人家出生，一双脚是放过的，从小也念过书，能看小说，讲故事。说是个知识青年只是年纪不合适。奶奶见的世面也不少，日本人打来的时候，她老人家就带着孩子逃难到湖北的山区远安县，还在那里拜了干姊妹，结了亲戚呢。几十年过去了，她老人家又到

了乡下，能过好吗？

爸爸妈妈死后，奶奶大病了一场，在武汉住了几十天的医院。出了院直接就从医院来到晨光。奶奶来到我们身边，身体很快就恢复了。一是因为社员们对我们好，对她老人家更是好，不管是队长还是孩子都亲热地喊她“奶奶”，她放了心，身体就好多了。二是因为她知道她还有任务：她还要照顾她的两个外孙，她还要关心在潜江、在京山、在武汉的外孙们，她知道她要好好的活下去。

奶奶给我们做饭，洗衣服，打扫卫生，我和武宜就像农村青年一样，而不像知识青年那样要自己做饭洗衣服。我们的任务是多出工，早工、日工、晚工、夜工，什么工都出，什么工分都要挣。工分越多越好，只有工分多，才有粮食分，才有钱分，才能不作超支户，才能让奶奶过得高兴一点儿，我们这家人在队里过得尊严一点。在家里我们只需挑水、种菜、碾米，别的家务事都是奶奶不声不响的做好了。

奶奶还养鸡，到了鸡下蛋的时候，我们也能吃一点鸡蛋。大部分鸡蛋奶奶都攒起来拿到集市上卖掉，换成钱了。我们家要买盐，买肥皂，买香烟……不靠鸡下蛋，靠谁呢？奶奶常常这样念叨。奶奶攒的鸡蛋，我们都不肯上集市去卖，怕丑。奶奶就请社员的孩子去卖。一些家务活奶奶也做不了。奶奶就和年轻的社员（主要是大姑娘，小媳妇）换工。我们家有一架缝纫机，这次随奶奶到了晨光。那时候乡下很少见缝纫机，奶奶的缝纫机就大受欢迎。要学的，奶奶教，有缝缝补补的奶奶给做，一律不收费，统统是“换工”。大家都很乐意，纷纷来帮奶奶做家务事，使我和弟弟少受了累，多了时间去玩，去串门子，去唱歌，唱样板戏，去看书写字，给在广阔

天地四面八方的知青战友们写信。不是我们照顾了奶奶，是奶奶照顾了我们。

日子过得苦得很，有时候饿肚子，多数时候缺油寡荤，香烟也买不到。我们年轻人有“革命理想”支持，认为是再教育的必修课，是“天将降大任……”的前兆，还能高高兴兴，意气风发。奶奶也从不叫苦，从不叹息，她的身边常常跟随着社员的孩子，她和他们热热闹闹的聊天。那一年过年。几个弟弟都来到晨光，在奶奶身边过年。年三十晚上，奶奶做了一大桌子菜，大家围坐在桌子边准备吃年饭。奶奶又多摆出两个碗，两双筷子，我说：“碗筷够了，奶奶。”奶奶却站在那里说起话来：“绶松、际芳，回来吃年饭哪！回来和伢们一起吃年饭吧！”我们兄弟顿时泪流满面，又不敢放声大哭，生怕被别人抓了阶级斗争。我小声吼住奶奶：“不说了，不说了，别人知道不得了的！”奶奶又小声说：“际华，你们还在吗？……”我赶紧过去捂住奶奶的嘴巴，把她扶到凳子上坐下，再次说：“这不能说，别人听见不得了哇！”际华是奶奶的二女儿，我们的小姨，1948 年去了台湾。几十年没有音讯，奶奶还是想她的女儿啊，奶奶的心里苦哇。奶奶真是坚强。

奶奶在晨光的日子一天天的过着。她看着我们出工、收工，我们出远工，去挑堤、挖河、修铁路，她给我们淘米做饭洗衣服，问寒问暖问平安。武宜弟从“三根筋挑着一个头”的放牛娃，长成了 1.80 米高的壮劳力，成了“晨光知识青年队”的第一任手扶拖拉机驾驶员，也是整个晨光大队的第一个拖拉机手。我也在一队做了记工员，大队小学的老师，晨光知识青年队的队长，带着青年队成为湖北全省知青的先进集体。奶奶后来也跟着我们住到了青年队，还是一名“老知青”。奶奶更老了，

她不用做饭，但她也闲不下来，个个知青都是她的孙子孙女，帮他们做一点事也是好的。奶奶的缝纫机又发挥了大作用，知识青年们的衣服破得快呀，奶奶的缝纫机就轧轧的响个不停。

1975 年底，也就是我们下乡七年的时候，我和武宜先后招工了。我们的居住条件让我们没有办法同时把奶奶接回武汉。青年队后来去的新知识青年们让奶奶留在了晨光青年队，他们担负起照顾奶奶的责任。他们来到晨光青年队，长的只有一年，短的只有几个月，他们和我们、和奶奶在短短的时间里建立了深厚的感情。他们愿意帮我们，他们更愿意帮助奶奶。奶奶在晨光青年队又待了几个月，多做了几个月的“知识青年”。

1976 年的春天，武宜在红钢城附近的湾子里租了一间房子，我去把奶奶接了回来。武宜又担负起照顾奶奶的责任。奶奶 79 岁了，才又回了武汉。她的身体更差了。她没有盼到她的二女儿从海外回来看她的这一天，她也没有等到她的大女儿、大女婿平反昭雪的那一天，她也没有看见她的几个外孙娶媳妇的日子。

我们没有照顾好奶奶。奶奶中风，偏瘫，痛苦不堪，我们虽然喂饭喂水，端屎端尿，但是没有能力让她老人家得到好的治疗和护理。她老人家走的时候我们都不在身边，以至于我们不知道她老人家仙逝的具体时辰，只知那天是 1977 年 6 月 28 日。

奶奶的户口一直在天门没能转回武汉。

你们说，我的奶奶她是个老知青吗？！

我的奶奶，我们的奶奶——我们都想念你！

（2003-07-04 于武汉）

网友跟帖

胡发云：昨天见到汉宜《种菜》的帖子里提到他奶

奶，便跟帖说了一句，让他写写带着奶奶插队的事，没想到今天就收到他这一篇文章。汉宜的父母都是武大的，父亲是我国著名的文艺理论家刘绶松，大学教材《中国新文学初稿》的作者，在文革清队开始的时候，与夫人一起双双自杀（这是文革第二个自杀高潮时期，第一次当为 1966 年夏秋）。文章写得很平实，时过境迁，当时那些刻骨铭心之痛，大约已经化作久远的思虑。值得一提的是，整整二十年之后，汉宜和一帮学友同窗，又一次罹难，这已是另一篇文章了，不知何时能写。

萧远：我是流着泪读回忆奶奶的文章。汉宜所在的一小队是我们晨光大队中最穷的小队，奶奶患哮喘，常常从鸡窝里摸出两个蛋叫武宜去场里（收购市场）卖了到诊所换几颗氨茶碱（一种廉价的止喘药）……于是晨光知青回武汉，大家都记着给奶奶带点氨茶碱。春天，青黄不接时，汉宜家常常揭不开锅，只好到其他知青处去告借。那段苦不堪言的日子我想起来心里就滴泪，同时又义愤填膺：就在汉宜家最困难的时候，武汉大学工宣队的军代表却偷偷地把他父亲刘绶松写书的稿费 1400 元取走据为己有，还反污蔑是他们几兄弟拿了，直到 1978 年刘绶松平反追悼会开过，在周扬、陈丕显干预下，那个军代表才吐出来。面对这种无异于拦路抢劫、落井下石的混蛋，汉宜的苦和恨就更深了！我一想到他们两位老人在所谓“宽严大会”之后的当晚，不甘其辱，不能有尊严的活，竟选择了有尊严的死——夫妻双双自尽共赴黄泉，我就有一种崇高的敬意。这需要何等的勇敢和坚强啊！“不求同日生，但求同日死”，这是何等凄美而忠贞的爱情啊！

（责任编辑：冒冒）

另一个知青叫吴亮

老棋手

有一个知青，是 67 届的高中生。1968 年的时候，他从城市下乡到农村；1978 年的时候，他又从农村返回到了城市。回到城市的时候，他 30 周岁。他在日记中写下了这样的话：

我们用十年的时间，转了一个大圈，现在又回到了原来出发的地点。十年前，我们出发的时候，一无所有；十年后，我们回来的时候，仍然是一无所有。我们没有钱财，没有地位，没有房屋，没有老婆……而最最要命的是，我们没有知识和技能！这无异是在我们今后的生活道路上设置了无穷的隐患。这也是历史对知识青年的讽刺和嘲弄。

我觉得这话是说到了要害的地方。这些话也使我想起了另一个知青，他叫吴亮。

一、他崩溃在考场

吴亮，男，1954 年出生，69 届初中生，1969 年 11 月去云南西双版纳农场，1977 年返城，返城时其父已经官复原职，时任上海市某县县委书记。

返城以后，他凭借着父母的关系，进了一家由她母亲任党委书记的国营大工厂，在这颇具规模的大工厂里，他只能当一名普通的工人，淹没在了几千名同样是普通工人的人群里。

凭他的知识和技能，也只能当一名普通的工人。如果不是父母的关系，他连这样的厂都进不了。一同从云南回来的知青中，还有许多人在为生活的着落奔波。相比之下，他还是比较幸运的。

但他毕竟是县委书记的儿子，他不甘心当一辈子的普通工人，就像在这以前他不甘心在云南务农一辈子一样，他仍然有一个强烈的愿望，那就是继续改变现状。

他决定参加 1978 年的高考，把改变命运的希望寄托在拼搏上面。从心底里说，他希望用自己的力量来改变命运，而不是靠父母的力量来改变，他懂得，只有靠自己的力量创造的景色才是真实的。

在角逐高考的群体中，他是弱者，他没有读过什么书，该他读书的时候，他能够读到的是大字报和毛主席语录。而同他一起参加高考的人群中，不乏老三届的高中生。显然，他们的竞争不在同一起跑线上。

他的心理压力又很大，因为他是县委书记的儿子，县委书记的儿子就不能考砸。老百姓的儿子，考砸也就考砸了，因为他们本来就是老百姓；县委书记的儿子如果考砸了，事关父母大人，对父母的威信都会产生影响。

他的心理承受能力又比较脆弱，他带着恐惧失败的心理进入考场。语文卷被他勉强应付过去后，面对展开的数学卷，他彻底的傻眼了，他好像是面对着一份从未见过的天书，不知道该如何对话，该如何应答。当他察觉到周边的竞争者处于专心的艰难跋涉路程上的时候，他已经预感到自己的失败是在所难免了，因为他已经无力再跋涉，连再前进一步的力量，也没有了。

充斥在他脑子里的不再是数学题，而是父母的指责，社会的嘲笑，前途的灭亡……他觉得教室开始旋转，脑子里“嗡”地一下充满了热血一样的东西。

这种现象可解释为崩溃，绷得过于紧张的弦必然会断裂。他失去了知觉，这个严酷的世界暂时在他的脑子里失去了几天的时间。

二、他“傻”掉了

我再次见到吴亮的时候，已经是 1989 年的秋天，那是一个将近中秋节的日子。在这以前，我和他于 1974 年在莘庄见过一次面，他从云南回来探亲，我从青海回来探亲。算起来，我们已经有 15 年没见面了。

我有事有求于他。1989 年的时候，他父亲已经弃政从商，经营着一家很著名的有限公司。我试图获得他帮助的是一件很小很小的事情，在这里是不值得一提的。我把自己揭露得再深刻一些的话，我去找他也有攀附权贵的心理活动的影响。

由于他的新的居住地离开莘庄有 30 公里，所以有关他的传闻我是从别人那里得到的，传闻说他已经“傻”掉了，他之所以“傻”掉，还是源自于那次考试的失败。

传闻中的另一内容是：他的工作单位是县检察院，由于他“傻”掉了，所以现在并不上班，而是在家休养。

一个“傻”掉的智力障碍者，竟可以端检察院的饭碗。我思忖，这还是和他父亲的权势有关。

为了获得他家的地址，我先找到了检察院，人事科的一位同志接待了我。如果寻找的不是吴亮，人事科的同志也不会接待我，最多是把地址告诉我就算完事了。但是因为寻找的是吴亮，人事科的同志觉得有必要对我提个醒。

首先，他证实了吴亮的“傻”掉是真实的，但是吴亮“傻”得有些特殊。他能够制作出质量很高的黑板报，画图画得特别好。但是他处理不了除了黑板报以外的其他事务，他特别想要参与其他事务，也感觉到了领导在用各种方式阻止他参与，为此他很苦恼，他怀疑到了自己的智力也许是出现了障碍，他一直试图在证实或否定这个自我的判断。检察院的同志提醒要我注意的就是这

一点。

我对这个问题的理解是：吴亮的思维在某个地方断路了，如果一旦出现接通的情况，也许会变好，但是更大的可能性是变得更糟糕。我对检察院的同志说：你放心吧，我会掌握的。

三、他的理想是当个画家

根据检察院同志的指引，我来到吴亮家附近的时候，已经是午饭时分。

我犹豫了一阵：到底是在外面吃了饭以后再找上楼呢，还是马上就上楼？犹豫一阵后，决定还是不吃饭就上楼。于是就在沿街买了一盒月饼和一袋水果，提着它们上了五楼。

按响门铃以后，在没有回应以前，我有些紧张：也许他不在家？也许？——在门打开以前，有太多的“也许”可以设想——也许他已经在记忆里把我彻底地抹去？

1963 年的时候，县委从闵行镇搬迁到了莘庄镇。小学三年级的时候，班级来了一个新同学，他刚在门口一露面，就用他的身高显示了与众的不同，他明显的比我们要高出半个头，个子高高的他，面对着全班同学好奇的眼光，他显露了小姑娘式的一份腼腆。

他就是吴亮，他的性格是文静的。他很快就融进了班级的同学群里，同时又适当的保持了一份与众不同，因为他毕竟是县里面干部的子弟。他画画的天赋在那时候就已经开始显露出来，下课以后，他会利用老师留下的粉笔头，三下两下就在黑板上画下一个警察抓小偷。

“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朗朗的读书声，伴随着我们长大；“我的理想是，长大了我要当一个警察……”沙沙的铅笔声，流露着我们最初的思想。我们的童年，有太多的天真，有太多的憧憬和理想。男同学

憧憬着将来要当一名解放军战士，手握钢枪去履行最神圣的职责；女同学则憧憬着成为舞蹈家和歌唱家，张扬手臂去歌颂伟大的祖国。而吴亮，他的理想是将来要成为一个画家；当然，小时候的他，还只想着要画警察和小偷、解放军和美国佬。

在《我的理想》的作文里面，全班四十多个同学里面，写到了解放军，写到了科学家，写到了艺术家，写到了工人；但是似乎没有一个人写到“将来我要去当一个现代化的农民”。

如果那时候谁能够别出心裁地写出将来要当农民的作文，我估摸着会被老师当作范文在课堂上当众朗读的。因为在 63 年的时候，这样的思想还没有萌芽。当然这种“伟大”思想的萌芽，也不是小学生所能够承担的。

大概是到了 1965 年的时候，《少年报》上开始宣传邢燕子了。五年级的我们，对这样的宣传还难以理解到什么。我当时那比较模糊的想法好像是：1.农村也需要知识；2.如果想当英雄人物，就应该别出心裁，不要再走别人已经走过的路。

这第二点想法当然是比较隐秘的。我现在重新审视当时确实已经萌发的这种想法，其实是从自我的原始人性去理解和揣摩隐藏在壮举后面的真实动机。在我看来，英雄们也不可能作出纯洁的无私奉献，当他们作出奉献的时候，他们也在等待回报，当然他们等待的不是物质的回报，而是精神的回报。从这一点上去分析，他们的精神境界就比一般的人要高。

我把这话说得再白一些：英雄人物同样希望得到名声的张扬，这也许是壮举的动力之一。我这样理解不一定对，但是我总觉得，任何人做了好事，总是希望别人

能知道，英雄人物也是如此，无非是这如此不便宣扬罢了。

邢燕子下乡的时候，还称得上是一个英雄的壮举；等到了轮到我和吴亮等辈下乡的时候，就实在是算不得什么了，连一朵小小的浪花都起不来了。

四、他们被扫地出门

当我按响 502 室的门铃以后，有些担心这一家的主人是否已经把我彻底地从记忆里抹掉；当门打开以后，我看到高个子的吴亮堵在了门口。他确实没有立刻就认出我来，而是先用疑惑的目光打量着我，问我："你找谁？！"

还没等我作出回答，他的眼睛已经是突然一亮，说："你是顾建一！"

他的脑子并没有坏掉，如果他的脑子已经坏掉，那么他肯定不会认出我来。退一步讲，在他的记忆里，不可能把对我的印象彻底的磨灭。我有这样的把握。

1969 年的 10 月，我先去了黑龙江；同年的 11 月，他去了云南的西双版纳。一个在最北端，一个在最南端，天南地北，相距遥远。开始的时候，我们之间还有些信件的往来；慢慢的，通信就断了。

我们之间的友谊，是在下乡以前形成的。

那是 1967 年的年初，冬天还没有过去，春天还没有到来。红卫兵对他们家采取了突然的行动，勒令他们家在 24 小时之内从县委的大院搬出去，因为他父亲吴古林是一个被打倒在地，又被踏上了一只脚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他们全家被这突如其来的革命行动搞得措手不及。吴古林在当权的时候，家里所有的家具都是由县委的后勤部门负责供给的，等到被红卫兵扫地出门的时候，他

们真正的一无所有了，甚至连银行存款也被冻结。

从人上人沦落为人下人，也就是半年左右的时间。吴亮和他的弟弟吴宏在这剧烈的落差中感觉到很是茫然。父母对他们的话少得不能再少，偶尔的几句话也多是数落和批评，批评他们怎么那么不懂事，说他们怎么总也长不大。其实在那一年，吴亮才刚满 13 周岁，吴宏更小一些，是 10 周岁。

红卫兵为他们家安排的房子离开我们家不远，这个一个长久没人居住的老宅，是一个阴湿缺少明朗的老宅。当看热闹的人散去以后，天色渐渐暗了下来。看着被扔在地上的被褥铺盖卷儿，我和几个要好的同学商议了一下，决定今晚约吴亮兄弟俩到我们早已创建好了的“革命根据地”去过夜。

所谓“革命根据地”，其实是我班同学杨小虎的家。杨小虎从小就没了母亲，所以他从小学四年级起就开始操持家务，在家中有半个家长的地位。他父亲忙于上班挣钱，又懒于过问家务琐事，再说杨小虎也确实把家务操持得像模像样，他就干脆当起了甩手掌柜，对于孩子们的往来，他也一概不于过问，一直要到孩子们在外面的捣乱“东窗事发”，被欺负的孩子的家长找上门来，他才勉强敷衍几句，过后还是老样子。

我们几个要好的同学从五年级起，就选择在他们家建立了“革命的根据地”，“根据地”的主要作用是商量策划有关“军事秘密”的行动，其实这是顽皮的男孩子模仿电影故事的一种游戏。时间长了以后，有七八个男同学就结成了小团体。这个小团体，在文革以前对吴亮他们是封闭的，因为他们不是属于我们这个群体的人。而从吴亮落难的时候起，我们反而倒愿意接纳了他。

五、他应该接受美术的教育

吴亮把我让进了屋里。这是一套两室一厅的住房，1989 年的时候，拥有这样面积住房的人是具有一定身份和经济实力的。家里收拾得很干净，看得出这是女主人持家的效果。女主人不在家，我也不知道女主人是谁。毕竟已经分别有 15 年的时间，关于他的婚姻状况，我并没有听说过什么。

他问我："你是怎么会找到这里来的？"口气很有些咄咄逼人的气势。

我告诉他，是检察院的同志指点我的这里来的。

"你去过检察院了？"他似乎已经预料到我这寻找的途径。

"去了。"我回答。

"他们说我什么了？"

幸好我对这个问题事先也有所准备。我对他说：检察院的同志说你的黑板报出得好，为宣传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作用。院里的领导很重视宣传工作，他们现在正在酝酿下一个宣传主题，等需要你的时候，他们会通知你到单位去写稿和画画的。

他的脸色缓和了一些。从他的问话和脸色上看，他对检察院的同志存在着一些抵触的情绪，他可能总是在怀疑有人在背后说他的坏话。

仔细观察他，当他对话题不感兴趣的时候，眼神有些散漫；当谈到画画的时候，他的眼睛又明亮了起来。他侃侃而谈对画画的体会以后，突然话锋一转，问我："全中国有几个象棋冠军？"

我有些茫然，但还是如实回答："一个。冠军嘛，只能有一个。"

"那么全中国下棋的人有多少个？"他又变得咄咄

逼人了起来。

“几千万吧，也许，能上亿。”我回答。

“这就对了，如果这几千万人都是为了冠军而下棋的话，那么，中国就没人下棋了。”

我不知道他要说的是什么，想了半天才明白过来，他要说的是：大多数人所从事的事业，都不会达到成就的顶峰，也就是他所说的冠军的水平。但是大多数人都乐此不疲地从事着自己所热爱的事业，他们的目的并非是出于功利，而是自身对事业的需要。比如说图画和吴亮的关系，不是图画需要吴亮，而是吴亮需要图画。

他的这个说法是对的。图画的教育是美术的教育，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够看懂图画，能够作画的更加是凤毛麟角。这里有一个熏陶和潜移默化的过程，当然也不是所有的人都有天赋接受美术教育和熏陶的。

吴亮应该有这样的天赋，但是却失去了接受教育的机会。如果历史不是文革的走向，不是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走向，那么吴亮又该是一个什么样子的呢？

这就又使我想起表姐李飞的话来：如果不是文革，也就没有上山下乡；如果没有上山下乡，我也不会到云南；如果我不到云南，我也不会那么晚结婚；如果我不是那么晚结婚，也不会嫁给他；如果不是嫁给他，也就不会有现在的女儿；如果不是现在的女儿……

六、哪一件事最触及灵魂

历史，是可以如果的吗？命运，是可以如果的么？

吴亮说了一阵图画以后，感觉到饿了，就从冰箱里找出冷饭冷菜来，略微热了一下，就一个人吃了起来。他全然不顾我就坐在他的对面，也是饿着肚子看着他吃饭。他的脑子里装满了图画，根本就没有客人是否已经吃饭的意识。他的思维在这一点上和常人是有所区别的。

等快吃完的时候，他的这个意识又突然觉醒了，他问我："你吃过饭了没有？"

我还能说我没吃过吗？看着他那笨手笨脚的样子，我还能指望他为我做饭吗？经过将近一个小时接触，我已经观察到他的那双手由于握惯了画笔，根本就拿不起锅碗瓢盆。

吴亮兴致勃勃地和我谈图画，是无异于对牛弹琴的。在艺术修养和造诣方面，我无法和他沟通。他侃侃而谈，我只能应声附和，却没有能力扩展表示赞成还是不赞成。多次没有反馈意见的沟通是难以为继的。吴亮也许平时苦于没有倾吐的对象，所以把憋了一肚子的体会感想朝着我倾泻过来。渐渐地，他终于发现我仍然不是一个合适的倾吐对象。他停住了话题，有些若有所失的样子。

知音难觅！我看透了他心底里的意思后，感觉到有些惭愧。

客厅里出现了短暂的沉寂，他突然又猛省道："你大老远的来找我，不会有什么事吧？"

我把到了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我瞧他那样子，也办不了我想要办的事情，那就还是免提吧。其实这事，应该由他的弟弟吴宏去办。而刚才，在谈到吴宏的时候，他的嘴角滑过了一丝不屑的表情，虽然只是一闪而过，但是还是没有逃过我的眼睛。

他就有些和我东拉西扯起来：你是那一年离开黑龙江的？在黑龙江的时候有没有恋爱？暗恋也是恋爱！突然，他又想起了什么，问我："你在农村的这些年月里，哪一件事是最触及你的灵魂的？"

这好像是一篇命题的作文，弄得我有些措手不及："触及灵魂？哪一件？触及灵魂的事多了，比如严寒，比如惊马，比如发大水，比如扑山火，比如大草甸子……"

我的脑海里好像是放开了电影，一个场景接着一个场景，这个人物又更换成了那个人物，参天的松树在镜头中旋转，倒下的树干划破了阳光的折射，使雪原中的松树林变得奇幻起来，长辫子的朱文躲在大松树的后面，对着我嫣然一笑，这带着酒窝的笑，意味着的是？……也不知道朱文现在已经成了谁的老婆。

在这些纷乱的场景里，哪一个是最触及灵魂的呢？我一时难以理出个头绪来。就反问吴亮："那么你呢？你在农场的那些岁月里，哪一件事情是最触及你灵魂的呢？"

他没有直接回答我，而是返身到房间里找东西去了。过了一会儿，他拿来了一叠稿纸，纸上写满了字。他把稿纸递给我，说："这是我写的一篇小说，答案就在这里面。有请你认真仔细地把它读完，读完后请你告诉我你看到了什么。"

七、吴亮的故事没办法结束

我饿着肚子读完了这篇小说。吴亮的文笔不算很好，以至多次投稿都被退回来，为此他还颇有牢骚，他不认为是自己写得不够好，而是那些文字编辑们的作风不够好。编辑认为这篇小说还没到发表的水平，可是吴亮坚持认为已经达到了发表的水平。那时候还没有网络，所以这篇小说就遭到了冷遇。

关于小说的情节，我今天还记得一个大概，也是叙述了一个女知青的坎坷命运。关于这个女知青的命运，我先在这里挑个头，以后如果有时间的话，我把吴亮写的故事翻版出来。这是以后的话。

写到这里，我到底是想要说明什么问题呢？也许我想要说明的是人生的机遇和命运的问题，但是我又说不清楚这个问题。吴亮是一个聪敏人，也是一个文静的人，

加上他是干部子女，如果不是文革，不是上山下乡，1989年时候的吴亮不应该是这个样子。但是，难道真的是历史扼杀了吴亮吗？如果是的，那么扼杀的不仅仅是吴亮。

吴亮的故事应该还能够继续下去。我的水平有限，今天就只能写到这里了。

（2003-07-07 于上海）

（责任编辑：冒冒）

破车和排骨

老熊

老熊：高 68，高级工程师。 Email：jxaaa@tom.com

1965-1969 北京四中高中，1969-1974 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1974-1977 工厂，1978.02-1982.08 北京师范学院数学系学习。

完达山落日

（感谢疏桐和冒冒给我的鼓励、建议及为这篇文稿所做的精心编辑和校对。）

一、破车

到北大荒兵团的第四年，我在机务排干活，和当地的两位师傅共同管护着全连唯一的联合收割机。在那疙瘩沿用老毛子的叫法，把这个奇形怪状的铁家伙叫做“康拜”。也许还应该在后边加个“因”，那些人可能嫌麻烦给省掉了。

北大荒那地方冷，一年只能种一季春小麦和豆子，农活从四月底干到九月底。四月的时候，田里还没完全解冻，只是地表下十厘米化了冰，再下边还是硬梆梆的。为了让庄稼有足够的生长期，这时候就要开始播种。田地是上年收割后就犁过耙好了的，春天时是一片平整干涸的土地。只要化冻的深度能埋住种子不被风吹跑，拖拉机就要拉着播种机和镇压器下田了。机务排管播种的人每天早早地到地里等着太阳把地表晒化，一直劳作到天黑了土地又开始上冻，飞扬的尘土把他们抹得像土地庙里跑出来的小鬼。

从春天开始直到麦收，是我们康拜机务组最悠闲的时候。我们不用去田里播种，这段时间的所有工作就是把这台全队唯一的老古董彻底做好保养检修，里里外外不能放过一颗螺丝钉，到了收获的季节，一切都要靠我们啊。如果我们一撂挑子，就只好让所有的人都下地去耍镰刀，要到手的庄稼还难免会被沤烂或者被雪埋了。

在北大荒的春天干这个活其实很惬意，不会冻得缩手缩脚也不会热得满头流汗。每天我们把一些部件拆下来，找个向阳背风的地方一坐，仔细地分解、清洗和修复，再小心地组装回去。那些起早贪黑下地的农工，每天上工前对我们三个人例行地牙根痒痒一番，然后还是不得不衷心希望我们踏踏实实地干好。到收割的时候，这个老掉牙的古董状态的好坏，将决定他们是在地里撅着腚“割地”还是坐在地边看热闹。

我们这个老爷子康拜也难免不让人放心，它大概有着比这个连队更长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北大荒屯垦的初期，还是苏联老大哥送来的东西。据我考证，老大哥的这玩意儿也不是自己搞出来的，是仿照老美四十年代的原型造的，好像还与二战时盟国的援助有关。到了我手

中的时候，它早就是千疮百孔、风烛残年了。在那个一切都要计划的年代，人们幻想得到一台新康拜简直就是梦呓，只能年复一年地对付这个老家伙。更要命的是就连找到维修的配件也是难上加难，基本上只能从团部领来一些轴承、皮带之类的东西，剩下的只好自己想办法。

我呆的那个队没有电，一切都要靠手工，在铁皮上打个小孔也要三个轮番用手摇钻折腾个把小时。就算这样，我们每年都要把发动机解体大修，现在想起来自己都觉得滑稽。

要把这个傻大黑粗的笨家伙挪个地方，只能用拖拉机牵引。我们晒太阳维修的季节，拖拉机们都在地里忙活呢，请他们一次很麻烦，还会给了人家奚落报复的机会。为了方便一些，我们三个人竟然抽空把一台早就报废的匈牙利的 DT-54 履带式拖拉机修了起来，虽然常常犯些脾气，毕竟在附近跑来跑去倒还不成问题。

没想到的是，我还有我的排骨，会因为这个破家伙吃些苦头，当然那是转过年的事情了。

北大荒不怕旱只怕涝，一涝黑土地就要吸饱了水，机械陷在泥里一点儿也动弹不得，眼睁睁地看着大片成熟的麦子在田里发芽变质。

那一年天气格外地好，没到下雪粮食就已经进仓入囤，所有的机械也都保养封存。刀枪入库，马放南山，人们只等着大雪一封山，就坐在热炕上嗑“毛嗑”（向日葵籽）卷旱烟，熬那无所事事的漫长冬天。对于北大荒的人们来说，冬天除了套兔子、夹野鸡，正经的工作只有伐木砍柴之类的零活了。自从那里有了知青，这件事就顺理成章地成了知青的任务。每隔几天，连长就会派几个知青，跟着一台挂了大爬犁的拖拉机上山，伐几棵树来分给各家当柴烧。

自从我把那个破拖拉机鼓捣好了，附近一些零碎的活通常就由我来拉。到了那年的冬天，别的好拖拉机都舍不得用，拉柴火就没商量地成了我那一冬天的主要工作。

我们的队在山顶上，门前是一条公路。于是另外又有了一件事，那些路过的汽车如果爬不上冰雪的山坡，都会跑来求援，于是我就带着一根钢丝绳，跑出几里地，把那些车拖过去。久而久之，常路过的汽车，都认识我这辆奇形怪状的破拖拉机，我要出门的时候拦便车，很牛的司机也都乐意捎我，当时在队里很让人羡慕。

那个冬天，别人都可以懒散赖床的时候，我每天都会早早地起来，给这辆拖拉机做好例行的检查保养。如果没有毛病，就用木炭烤熔机油，再加上热水，让它轰隆隆地发动起来热车，然后等着连长吩咐去干什么。差不多下午四点钟，在天要黑了的时候就能收车回家。

算是作为辛苦的补偿，我每天收车回来会有三大桶从发动机里放出来的热水。我们那里缺水，所有用水要到山坡下的井里去挑，大概有两三里路，每个知青晚上只能分得一盆水洗脸洗脚。相比之下，尽管那三桶水的柴油味很大，我天天都能洗澡没长虱子，常常让别人嫉妒。

整个冬天，我就是这样和我的拖拉机在山里转来转去。说我的拖拉机很破、很怪力乱神一点儿也不过分，用废旧零件攒起来的车身根本看不出模样，也只能我一个人能对付着开，别的人上去用不了几分钟肯定就完蛋。其实别人可能根本也不想开它，因为连驾驶室也没有，像个敞篷吉普，坐在那上边吹零下三十度的西北风绝不会是什么好滋味。

尽管是这样，我还是非常喜欢它，宁愿把它叫做车，

我的破车。也许就是因为破，才没有人嫉妒，也没有人打它的主意，它也就成了我一个人的专车。

离开了屯子，天地间就只有我和它。在白茫茫的原野上，一辆破烂不堪的拖拉机驮着一个衣衫褴褛的知青在狂奔，任凭寒风扑面，那真是一种粗犷的浪漫。钢铁履带碾过洁白的雪，那一刻我会痴迷和遐想，仿佛觉得自己是一位驾驭着铁骑的将军所向披靡，没有人能阻挡我，不管是连长、团长还是瞎参谋、烂干事——在那一刻我会很得意：身边没有文革，没有压抑，主宰一切的是自我。到了空旷平坦的地方，我可以放开操纵杆，让这个铁家伙自己向前跑，甚至能够站起来活动活动冻僵的手脚，没有驾驶室也有好处，心想，想必当年毛老头检阅红卫兵，也是这么站在吉普车上吧。

多少年后，我还是喜欢去那些人烟稀少的地方，毫无目标地开着车跑上几百公里，远离尘嚣，寻找那种孤独空旷的轻松。

如果去伐木的是比较投机的知青，我们会带上些馒头，跑到很远的山里去，踏着没膝的雪，奋力拉锯，放声呼喊“顺山倒”……与其说是劳动，不如说是放纵的游戏。凑足了木头装好车，剩下的时间就属自由活动，满山乱跑的有之，引吭高歌的有之，高高兴兴地玩上一阵，再拉几根木头回来交差。玩过几次后，这种原始的旅游就成了我们这一小撮乐此不疲的活动，以至于后来知道内幕的知青们都争着去伐木，好借此放浪形骸一回。其实这是同为异乡人被迫拥挤在一座舞台上，表演同一出人间喜剧时偷加的幕间曲。心中期望的，却是有朝一日上演属于自己人生舞台的万千故事。

知青只是一个群体的称谓，仅仅标示着他们来自遥远的城市，是不属于这块土地的外人。虽然他们拥有共

同的称谓“知青”，但那是特殊年代强加给他们的身份。这身份“凝聚”了四方游子，使其产生患难与共的亲近感，以至多少年过去，只要一提“知青”俩字，就为彼此曾是同路人多了几分熟悉和回忆。

然而共有的身份不能代表各自的人生轨迹，同一个称谓不能说明其经历、知识、家庭和道德准则在同一水平。特别是在建设兵团那种动辄就是几十或者几百个知青聚集的连队，来自五湖四海的知青们带来了他们固有的形骸，也带来了他们根深蒂固的方言和生活习惯，以及各自不同的处世哲学和道德伦理。于是每个人都在用各自的方式寻找自己的人生道路，于是有了分歧，有了矛盾，也许还有观念、地域或者什么其它原因造成的帮派。随之而来的就有了诽谤、告密、谩骂和殴斗。它发生在这片缺少和睦温馨的土地上，无论同乡异乡，没有与世无争的净土，有的依然是阶级斗争。

那是一个荒唐的年代，人们的猜忌、流言、大小道消息无处不在，尽管都没有可靠根据，一切都源于老头子的胡言乱语。而我们这点乐趣，也很快被人作为什么新动向捅到连长那里。于是接下来伐木的人员和地点都要由连长指定，多半在附近的山坡上，每天往返四次，剩下穷欢乐的时间就寥寥无几了。就算这样，知青们还是喜欢去伐木，毕竟山里没人管，只有一时忘我的自由和放纵。

知青和老乡的隔膜也许是永恒的，尽管两者间没有什么值得争执的原由，甚至多数人之间还很融洽，但是，两者之间的鸿沟却无处不在。没有多少人认真地去想其中的原因，或许那并不深奥，或许仅仅就是文化背景的差异。

老乡们从来想尽量穿着的整齐，收工回来总要先掸

掉身上的尘土，或者换件干净的衣服，哪怕衣服虽破旧，也要缝补得整整齐齐。许多知青，甚至是大多数，则要落拓得多。他们永远是一件破得没有面料只有棉花的棉袄，一条拴在腰里的绳子，说着比老乡还正宗的当地话，以至于忆苦思甜大会时，干部们不得不找知青借件棉袄给旧社会的贫下中农角色作道具。在他们中的大多数，并没有刻意把自己打扮成这付模样，更多是源于潜藏的叛逆，半是青年时期生理现象半是文革日月颠倒使然。

一方尽量保持体面，一方尽量举止落魄，似乎都在尽力靠拢，然而最后仍然归于失败。因为举手投足间，各自难脱本色，知青和老乡始终难以划等号。

当年那些伤痕文学，总爱把知青描绘成在恶势力压迫下为了生存而挣扎的受难者，对此我不以为然。谁也不能否认农村生活的艰苦，不能否认城乡差别给知青带来的巨大落差，更不能否认有欺压和迫害知青的现象，这些都是真实的存在。然而作为这个群体的共性，我们最大的苦难来自精神上的压抑，来自我们从没有把这里当作自己的归宿。

“我们是城市的孩子，这一点是不能改变的。”从离家的那一刻起，几乎每个人都不自觉地认为我们还会回来，而现实却让我们一天又一天处在一种无休无止无望的企盼和失落中。随着时间流淌，总有一天要回到城里成为知青根深蒂固的信念，以至于在七十年代末闸门一开，不论是普通农民还是混上一官半职的知青们，都几乎毫无例外地抛弃了这里的一切甚至家庭，加入了大返城的洪流。

至少在我认识的知青里，没有人认为下乡时缺衣少粮的艰苦不可忍受，既然那里农民祖祖辈辈都这样过来了，我们有什么不能。面对艰苦，知青甚至比农民更坦

然、更坚强，这是一种深知农村和城市的巨大差别而无所畏惧的坦然。然而，面对返城这个信念的无望的追求，每个知青都不得不做出自己的选择，每个人都走上了自己划定的路。有反抗、有屈服，有勤奋、有沉沦，更不乏因独立的思考而被批斗被关押的人。

读书思考与抽烟酗酒都是其表现形式，同样不知归宿，也同样找不到反抗对象。与知青们相对的大多不是那种小说中虚构出来的反面人物，而是当年看似无形却时刻存在的全部压抑，在考验着知青承受艰苦环境的生存方式和承受宿命的能力。

人与其它生物的区别可能就在于他是有思想的芦苇。于是，精神中火花尚存的知青们宁愿到荒野中去干繁重的劳动，也不愿呆在连队里面对无所事事的空虚。

那一年的冬天，我和我的破车，不知不觉中成为我们宣泄的一条暗渠。直到有一天，这条渠道突然间垮掉。

二、排骨

记得是快到春节的时候，那天天气很好，早晨的阳光金灿灿的，八点多钟气温已经大概升到了零下二十度，本来对我们这些伐木的人来说，本该是快乐的一天。我们早早地准备停当，破车已经加好了油，发动机预热了好半天。就在七八个小伙子坐到了爬犁上，我们准备出发的时候，机务排长和木匠来了，说是要和我们一起上山。在我们山里，这意味着他们要去山里边找些黄菠萝之类的好木材做家具。对常年生活在山里人来说，这其实是再平常不过的事情了。虽然那时候也会讲一讲保护森林，山里人从来不认为砍树有什么不对，那么多树是不会砍光的。

问题出在机务排长自认为也是个官，是官就要照老毛的指示办事，即便砍一棵树这样无所谓的小事，至少

在嘴上也不能偏离路线。于是他什么也没解释就爬上了破车的驾驶台，我也只好告诉他一声开这辆破车要小心点儿，然后自觉地坐到爬犁上去了。

拖拉机牵引的爬犁很大，实际上就是用树干钉成的大木架子。两根粗粗的原木当龙骨，原木的一头要砍成斜面减小阻力。这两根原木并排放置，间隔一米半的样子，上边再横着担三根细一些原木，用拇指粗的废履带销钉在龙骨上，前边装一个牵引用的铁三角架，一个爬犁就完成了。要用爬犁装东西或者坐人，还得在横梁上铺些木板，而运木材就用不着了。

在北大荒无论冬夏，爬犁都是最常用的运载工具。因为它不管道路的好坏，哪怕是在沼泽上——车轮会深深地陷进泥浆，爬犁却可以畅行无阻。而且爬犁就地取材，制作简便。粗壮的原木在土地上拖，大概也能用上半年，等磨得差不多了，就换几根木头做个新的，那个铁三角架可以反复用好多次。

出了屯子，机务排长果然没有去我们砍柴的那座山，那里只有柞树和桦树。我们沿着一条弯曲陡峭的路，向后山开去。机务排长根本不在乎我的忠告，把油门推到最大，破车声嘶力竭地吼着，拖着我们在坎坷的山路上颠簸。

在一个转弯处，排长猛地一拉操纵杆，后桥里边传出一声清脆的爆响，那是转向制动带断了。破车不再听他使唤，划出一条缓缓的弧线，一头扎进了路边的榛树丛里熄了火。我们坐的爬犁被一下子甩出了路面，爬犁上的人全都掉了下来。

所幸的是别人都甩到了外边，只有我从爬犁的第二根横梁前边漏进了两根龙骨之间。一切都发生在瞬间，根本没有让人反应的机会，那些纵身一跃的神话只能是

电影导演蒙骗观众的胡说八道。等我明白过来的时候，已经躺在路当中，破车和爬犁停在前边几米远的地方。别的人在周围呆呆地看着我，竟然都不知道该干点什么。我还能骂一句，知道自己还活着，捡了一条命。试着动了动，感觉没什么事，特别是脊梁骨没有像癞皮狗似地断了，就自己慢慢地坐了起来。看看胳膊腿还都一根不少地长在身上，居然除了有几处不很厉害的痛感，几乎完好无损，两个摔出去的哥们还擦破了皮呢。

谁都没有看见爬犁是怎么从我身上一跃而过，也没有人相信我能死里逃生，甚至有人怀疑我是不是真的掉在了爬犁中间。因为再看那些横梁，离地面大约只有十几厘米，就算是个小孩也不可能从下边爬过去。脑袋不被挤成几瓣的概率几乎为零。

我的破车除了转向制动失效，还好没有什么别的损坏。伐木是去不成了，大家就溜达着下山回家。我一个人小心翼翼地用反向分离把车开下山去。拉那两根操纵杆的时候，肋下感觉很沉，但是不怎么疼。回到连队，包括排长大家都没说什么，只是告诉连长车坏了，差点儿要了我的命。连长没把这当回事，不就是一辆破车吗。

春节前那十几天里，人人都在张罗着过年，没有人再理会我的历险，也没有人关心那辆破车。我没有去团部医院，自从两年前脚被砸碎没有诊断出来，我相信那几个医生现在也还是那坐，不会把一个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知青认真对待。

车坏了木头也拉不成了。休息了两天后，连长让我加入了农工的行列，好在冬天只有些杂活，其间只有两天为运粮的汽车装豆子，一个麻袋有二百多斤。一个多星期过后，左肋仍然阴痛，而且肿胀不退，慢慢地可以在肋骨上摸出有包。同屋的一个捡麦穗的小三届，天天

拿着本赤脚医生手册吓唬人，一段一段地念给我听。是该回家看看伤，可是我们都没有办法，兵团的知青需要轮流请探亲假，和干部们关系好的知青早早就安排好了回家过年的日程，我只能自己小心翼翼地熬到年后。

那一次，连长没有含糊就批准了我的假。说起来除了有些好吹牛外，连长还算得上是个好人。大约到了元宵节前后，我终于狼狈地踏上了下乡以后第一次回家的路。我没有像别的知青那样大包小包地为家里带回去土特产，只有随身背着一个绿挎包。路过沟梆子的时候，我顺路去五七干校看望了五年没见过面的姨。那天晚上姨非要给我理发，说这样怪力乱神地回家我妈要吓死。理发的时候，我睡着了，结果差点理成了阴阳头，还是把老妈吓了一大跳。

回到家的第二天我就去了医院，大夫摸了摸肋骨上硬梆梆的鼓包，信心十足地对我说："这是骨痂啊，早就断了吧？干嘛不早点来看！"我能说什么呢，说我是知青吗？

X 光片出来以后，大夫为我庆幸，说还好没什么错位，要是压得再厉害些扎穿了肺什么的就麻烦了，看来保养的还不错。其实他哪里知道我还扛过麻袋，幸亏我习惯用右肩，肋骨断的是左边。

伤筋动骨一百天。肋骨断了用不着什么治疗，反正已经长上了，也不用再掰开对齐。一个月的探亲假过去了，我没有回去，在家里住了四个月，直到感觉肋骨已经长好。其间连长来过两封信，除了问候，还有希望早日回去抓革命促生产之类的，他所能做的，大概只有这些了。

我再回到北大荒的时候，康拜机组已经换了人，破车也被拆得七零八落，我跟连长说自愿去放羊。尽管别

人都认为有处罚的意思，我真的喜欢那样的孤独，喜欢离群索居，每天在田间林地看着几十只畜牲吃草，我有的是时间可以自顾自地想自己的事。

差不多一年以后，我办妥了返城的手续。那次连长没有为难我，很痛快地在调令上盖了章，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他在暗示他欠我些东西。

没什么耽搁，我不久就回到了家。大约有十几年的光景，像天气预报，每逢胳肢窝下边那块排骨阴阴地疼，天气就要变了。再后来，天气预报不灵了，不知道为什么。

又是十多年之后，那里忽然重重地疼，可天气预报仍然不灵，也仍然不知道为什么。是要告诉我别忘了什么？

三十年后，我又回到那个生活过的山间村落。连长死了，两位康拜机组的师傅沿着祖辈闯关东的路返回了山东老家，认识的人差不多都走了，只剩下木匠的女儿女婿还能认出我。

没有人还记得知青们的往事，没有人还记得我那辆破车。

（2003-06-01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炕头闲话

呼伦河

呼伦河：高 67，中学教
师。 Email：f_fly@tom.com
1968 年 8 月前北京上学，1968-1974 内蒙古插队，1974—至今北京工作。

（谨向精心帮我修改并提出宝贵意见的朋友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一、大爷·老队长·老贫农·潘

三十年过去了，我又回到了当年插队的地方，又见到了大娘家的房子。

还是蓝色的窗框，那炕也还是宽敞干净，连炕沿那条木头都是原来的，上面的弯曲与纹路仍然是我记忆中的样子。

大娘家的房子离我们知青那三间草房不远，超不过五十米，就在我们屋的斜后方。当年插队时，只要有时间，我们都爱去大娘家坐坐，聊聊天。大娘家有五口人，大爷，大娘，儿子，儿媳，还有一个一岁多的小孙子。

大娘比大爷大八岁，但是从相貌上一点儿也看不出。村里人都说，大娘年轻时长得很美。大娘总是一身干净整洁的家常衣服，头发端端正正地在脑后盘成一个髻，纹丝不乱；宽宽的额头，眼睛很有神采，整个人清清爽爽的，依然可以想见当年的风采。

大娘家里很干净，一面光洁的大炕，两扇明亮的玻璃窗，夏天，把上面两扇纸窗打开，屋里凉风习习；冬天，暖暖的阳光洒满一炕。

每次我们去，大娘总招呼我们脱鞋上炕。一开始我们很不习惯，不脱，斜坐在炕边。后来进屋不用大娘说，自己脱了鞋就坐到炕里。尤其是冬天，坐在炕上，舒展一下，暖暖冻僵的手脚，非常舒服。

村里每家炕上都有一个小烟笸箩，里面装着烟叶和裁好的小纸条，几乎男女老少都会抽烟。不管到了谁家，进了门拿过笸箩先卷烟，抽上一口再说话。烟叶是自家种的，劲很大，开始时把我们熏得鼻涕眼泪乱流，后来男生很快学会了抽这种烟，我们女生虽然不抽，但也历练得和孙悟空差不多了，可以整天待在一屋子吞云吐雾的人中而处之泰然。

大娘家的烟叶是村里公认最好的，多少年后大家聚会谈起来，男生们还赞不绝口。那烟叶紫红，抽起来有劲，但不呛人，不刺嗓子，还很香，那香味淳厚柔和，我至今记得。村里只有大娘家的烟叶有这种香味。这烟叶有个名称，叫“护脖香”。

大爷姓刘，原来当着村里的队长，我们到那里的前一年队里改选，选了一个年轻的。但村里人还按照原来的习惯，称呼他为“刘官”，我们去了，也跟着这么叫。后来村里人渐渐不这么叫了，我们改不了口，依然叫他刘官。新选的队长姓徐，人称“徐官”。

我们村在那一带是最穷的，也正因为穷，才同意接收我们，反正是穷，多几人少几人无所谓。另外最重要的是，国家给我们每个知青三百块钱安家费，主要用于盖房，这钱由接收队支配。

我们到农村时是秋天，转年春天的播种，是我们第一次正式下地干活。春播春种抢时间，几乎全村男女老幼一起上阵。先用牛拉犁把垄划开，后面跟着一个撒粪的，再后面是一个点种的，再后面又有人赶着牛拉着一

个木制的工具把豁开的土盖上，后面再跟着一个人把土踩实。

我们干的活儿就是跟在这个人的后面把土再踩一遍。看到这样原始落后的耕种方式和我们干的这种莫名其妙的活儿，我感到非常滑稽，同时也极为沮丧，但我还是认真地干着。我看我前面的那个人踩出的脚印全是一对对斜着向外张开，像一长串对生的树叶趴在垄上。我也就学他的样，一丝不苟地踩着。干了一会儿，就听前面那人不断地说：

“蒋银样中！”

他有很浓重的口音，我一个字也听不懂，想来无非是让我好好干吧，于是我就加倍认真地踩出一对对的小树叶。但他还是不断回头说着这句话，言语间好像还有了些不满。我实在忍不住就跑到他跟前，问：

“你说什么？”

正在这时，刘官走了过来，一声不响，也不看我，就在我踩过的垄上直直地踩了几步，忽然间我就全明白了，原来刚才前面那个人说的是“脚印要正”，而他自己是个很厉害的“外八字”，这是我盯着他的脚看了半天才弄明白的。

自从我们来到村里，就一直是刘官带着我们干活儿。他话不多，交待几句，就自己先干了起来。碰上什么问题，他随时会过来指点一下。有一次修补羊圈的篱笆，要先把木桩钉牢，再用树枝编上。他看我们钉的木桩东倒西歪的，说：

“这哪成啊！都拔了，都拔了！”然后捡起一根钉给我们看。

刘官给我们的印象，与我们对他的了解很对位。我们下到农村后，第一件事就是按“最高指示”做了社会

调查，知道大爷是老队长、老贫农，解放前给地主扛长活。于是，大爷的形象就在我们脑子里固定下来：属于苦大仇深、一身正气骨子里很慈祥，表面很倔不苛言笑那种的。但大爷的表现，很快就令我们瞠目结舌。

村里人在一起干活儿，特别爱开玩笑，尤其那些结过婚的妇女，说话行动更是十分泼辣，毫无顾忌，常常就有些“儿童不宜”的话语从她们嘴里蹦出来。还有许多话，我们听着很正常，他们却笑得直不起腰，那笑“嘎嘎”的，当然也不是好笑。这些都令第一次见到农村的我们暗暗吃惊不小。

刘官开起玩笑来极其投入而欢畅，从话语到表情到眼神像是变了一个人。妇女中有个叫二桂的，每次与刘官笑闹完之后都气愤不已的样子，我想，下次总该不闹了吧？可下次照样。这个二桂很长时间让我们像谜一样看不懂。

有一次二桂又跟刘官闹，她不知说了什么，只见刘官嘻笑着，两只手直往她衣服下的胸口捣去，她一边笑骂一边用手挡，而刘官脸上的表情活脱脱就像希腊神话中那个纵情于酒色的山林之神潘！我们看得目瞪口呆！

那天晚上吃饭，女生们照例端着碗坐在自己屋的炕沿上吃，男生们大多聚在灶间，忽听外屋一个男生说：

“这哪像个老贫农呀，这简直就是……”

大家都知道他说的是谁，女生们互相看看，没人说话，又继续低头吃饭。

这件事本身的性质以及它对于一个“老贫农，老队长”在我们头脑中固定形象的颠覆，使初见世界的我们惶惶然像是突然失去重心，不知接下来会摔到哪里去。

有一天早晨，大家照例在队部门前等着去上工。大爷早来了，靠在窗台旁抽着小烟袋锅。他一看见二桂与

几个小媳妇走过来，立刻迎上去说着什么，一脸的煞有介事。二桂她们以为又是开玩笑，嘻嘻哈哈地拿他打着趣，大爷马上一脸正色，连连说：

“这是你大姐让问的！”

“大姐”就是指大娘。二桂她们听了，也立即郑重其事地与他说起来。

这种情况后来有过多次。别管大爷开起玩笑来怎样的肆形肆意，当着全队人甚至自己的儿子、儿媳他都满不在乎，但只要提起大娘，大爷马上就正颜正色，没有半点嬉戏了。

大爷庄稼活儿是把好手，样样活儿都拿得起，没人能比过。虽然不当队长了，可下地干活儿他还是“打头的”。一般只有队长能当“打头的”，他掌握着干活儿的进度，活儿干得好坏也由他检查。尤其春天的铲地，“打头的”可是要有硬工夫的。

铲地就是锄草，我们那里相对来说还是地多人少，春天，草苗初长，相互混杂，很难分清。要铲净草，又不能伤苗，又要抢时间尽快把所有的地都铲过一遍，给小苗一个充足的生长空间，保证秋后多打粮。所以铲头遍地是最累的，连村里最棒的小伙子提起春天的铲地都发怵。平常他们不管干什么活儿，总是又说又笑打打闹闹，从不见有累的时候。但到了铲地，一个个都蔫头搭脑，脚步沉重地只顾一下下拉着锄杆，再听不见他们的声音了。其他人也都闷声不响地干着，不胜重负的疲惫从人们每一个机械的动作中流露出来。

可是刘官铲地却像是毫不费力。他穿一件白布背心，披一件白布褂，长长的锄杆左一下右一下，腰板挺直，脚步随着手式走，一副悠闲自在的样子。长年使用的锄杆已被磨得油亮，在阳光下一闪一闪。他铲过的垄，草

全在垄沟里，垄背上干干净净，小苗一棵不少，精精神神地立着。

干一阵，刘官就拎着锄头各处走走，检查一番。有谁铲得太不干净，或是把苗伤得太多，刘官就会很生气地喊两嗓子，让这人注意。他走到谁的垄上，谁都会紧张地回头看。刘官对我们还是那样，不管是替我们锄掉没锄净的草，还是走到谁身边做个示范，都是一声不响的。

村里曾有几个小伙子暗暗跟他较劲，趁他查垄的时候一阵埋头猛干，满心以为会把他甩在后面，可是等他们满头大汗地回头张望时，却发现刘官不知什么时候已铲到了他们前面很远的地方，嘴里还叼着个小烟袋锅，轻烟缕缕，这下他们不得不服气了。

直到铲地时我们才有了工分的概念，并发现队里给我们记的是半工、与半大孩子一样。我们去找队长讲理，主要是觉得这事不公平，不合理，不能把我们和小孩子一样看待，那时我们还没有太多的从钱的角度去想。队长说：按干活，你们还不如“小半拉子”呢，记半工就够照顾你们的了！最后争的结果，队里女劳力 8 分，我们女生 6 分；男劳力 12 分，男生 10 分。我们觉得也算合理，以为这事就过去了。

以往每次铲地，自然而然就是我们十几个知青挨着站在一起，从铲地开始一直是这样。可是有一天我们十几个人全被分开了，我们的垄隔散在老乡的垄之间，当然这是事后我们才注意到的。

那天快到中午时，忽然听到远远的地头有喊声，这边的人们立时就骚动起来，有人紧张地说，队长带着人查垄来了，不合格的要返工，中午不能回家吃饭！这时我们才发现，以前每天都来干活儿的徐官和队里几个年

纪大、有威望的人，今天都没来，只有刘官带着我们。

我们那里土地广阔，一片片田地缓缓起伏望不到头，最长的一块地有两里多路，铲完一根垄要两三天的时间。站在地头，看着大地起伏出绸缎般柔软的波浪，真是很美的。但那天我们站在地里，尽力向地头望去，被这些波浪挡着，根本看不见查的人，心里七上八下的。

地头那边开始查垄了，查到一根不合格的，徐官就喊：

“这干的叫啥活儿呀，这不行，得返工！这根垄是谁的？”

循着喊声，就有我们中的一个人被认证。最后，不多不少十几个知青全部被留了下来，我们垂头丧气地站在那里，我们的影子缩成一小团躺在我们脚下。

从早晨天不亮就起来干到这时，我们已经又累又渴又饿，往回垄看，地头似乎隐在天边。我想，即使干到下午他们来上工，我们也干不完呀。但我们丝毫也没有怀疑什么，我们认为，站在那么远的地头根本无法分清远处铲地的人谁在哪根垄上，完全是因为我们确实铲得不好，才把我们查出来的。

我们掉转方向，往回铲着。其他人扛着锄头从我们身边走过，回家吃饭去了，没一个人理我们。我抬头望去，只见刘官慢慢走在最后，不断回头看我们，眼中充满了同情与不忍。

太阳当头，广阔的田地里，只有我们十几个人，像十几个小黑点缓缓地移动着。

忽听有人在远处叫我们，是个七八岁的小男孩。农忙时节，村里小学放假，这些孩子们也都来干活儿了，他们就叫小半拉子。等他跑近我们才认出是刘官的侄子小二，他边跑边喊地说：

“别干了，回去吧！”

我们以为是小孩子随便说，没理他。他又继续向我们跑过来，满头大汗地喊着：

“别干了，我大爷让你们回去呢！”

我们说：

“我们还没返工完呢，怎么走啊？”

小二说：

“嗨，返啥工啊！回去吧，真事儿，我大爷叫你们回去呢！”

我们品味着他这句话，发了一会儿呆，不再干，扛起锄有气无力地往回走。腰疼得要命，腿沉得迈不开步，心里很难过。

后来才知道，我们要求长工分惹恼了他们，这一切都是徐官前一天找人商量布置好的。刘官也认为我们不该要求长工分，但他也不同意这么治我们，他说：

“还都是孩子呢，说他们几句就得了。”

但徐官坚决要这么干，其他人也同意。前一天晚上除了我们知青，全队的人就都知道这件事了。

刘官心里终于过意不去，让他侄子小二赶紧吃完饭来叫我们。后来在农村生活得越久就越懂得，刘官这样做等于是违背了队长和全村人的意愿，是需要勇气的。

从那以后，刘官在我心中的形象，就是那个披件白布褂、扛着锄不断回头看我们的慈爱而富有同情心的老人。

但是这件事也第一次使我们开始认真地思考：为什么一碰到工分问题，全队人就紧密地团结在一起，连刘官这样平时对我们很好的人也都一致反对给我们长工分？难道我们和村里人干一样的活儿，却不该拿一样的工分吗？为什么他们对我们拿工分这样地耿耿于怀？

当然，这些问题到了几年以后我们才渐渐地明白，而村里人在我们刚刚到那里或是听说我们要到时，就已经把这事看得很清楚了。

记得我们到村里的第一件事就是去访贫问苦。

我们先到贫协主席家了解苦难家史，没说几句，他就问我们：

“我说你们这些学生，在北京那疙瘩有吃有喝的不好好待着，干啥偏要跑到俺们这疙瘩来抢俺们的饭碗呀？”

要知道，当时不管是报章杂志，还是电台广播，以至单位街道，铺天盖地全是“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这样一些冠冕堂皇的宣传与号召，这是那个时代的主旋律，也是那个时代的最强音。

那时的我们，虔诚地相信这一切。我们就这样带着虔诚，也在自觉不自觉间带着一种天降大任的使命感到了农村。在这种状态下的我们听到了这样的一句话，当时，真有一种大逆不道的感觉。

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随着我们从腾云驾雾、自我膨胀的状态慢慢地落到地面、清醒过来，这句话却又以它一语中的的智慧，被我们越来越多地想起。

今天再看这句话，才发觉其实它只不过指出了一个再明显不过的事实，说出了一个再简单不过的道理，而那时的我们，何以竟要花费几年的时间才能弄明白呢？

二、小过门

当年，把数以百万、千万计的孩子们，硬塞到各个最偏僻贫困的农村，这无异于从一个活体上把一些没长成的器官硬砍下来移植到一个病弱不堪的异体上，并且从此后就不闻不问。这件事不管从政治上、社会上还是从生命的意义上去看，都是极端不负责任的，荒谬的，

它摧残人性、蔑视生命，结果也必然是悲剧的、毁灭性的。

知青们的大规模返城，是人性的觉醒与张扬，是受到损伤的生命第一次为了自己的权利而做的奋力一搏。觉醒了的知青们以自己的这种行动，向历史、也向世人证明了“知识青年到农村去”这件事反历史反规律的本质。

任何逆历史潮流而动的事，必将会以失败告终。

后来知青们写文章记叙那段生活，在知青们的回忆中，对生活中困苦的述说并不是重要的，那种精神上的创伤与被遗弃，才是永远愈合不了的伤口。

可是现在却总有一种论调，说什么“知青们刚到农村去几年就叫苦连天，那么在农村生活了世世代代的农民们又怎么办？”等等，这些话说得太没道理。

农民们世世代代生活得怎样暂且不说，他们现在的生活困苦，却是有目共睹的，但造成这种状况却是另有根源，说那些话的人不去探究这种根源，却对知青述说自己的经历讥讽有加，我想，他们不是极端无知，就是心怀谄媚而别有所图。

三、大娘·安娜和胜英、圣婴·黄天霸和窦尔墩

那年秋收过后，回家探亲的人陆续都走了，我在北京的家刚搬到干校，暂时回不去，最后女生只剩我一人。天已经很冷了，我们知青住的三间大草房四处漏风，柴草也不多，不敢多烧，屋里冷得待不住人。几个没回家的男生每天还照常去上工，我反正是不去了，每天起来收拾完，抓起一本书就跑到大娘家去。进了屋，脱鞋上炕，一边看书，一边与大娘聊天，有时就逗逗她的小孙子玩。小孙子叫小全，特别老实，往那儿一放基本上就不爬离那小小的一圈，像放了个布娃娃。

大娘坐在炕上照看孙子，同时做些针线活儿。

大娘的针线活儿很好，村里的姑娘媳妇们谁想剪个鞋样、裁件衣服、挖个领口什么的，都来找大娘。后来我看得手痒痒，在大娘的指导下，自己还做了一件中式衣服呢。

大娘做针线时，穿针引线的活儿我就包了。每次我飞快地穿上针递给大娘时，看大娘总有些闷闷不乐的样子，也不知为什么。

有一次我在看书，线用完了，大娘没叫我，自己穿。她对着光把针和线举得高高的，一下一下地穿。老花镜一会儿拉下来，眼光从镜框上方看过去，一会儿又扶正花镜，透过镜片去看，但每次线都在离针很远的地方过去，我看在眼里，心里偷偷直笑。每穿两下，大娘就从镜框上面朝我这边瞥一眼，怕我看见，我立即装作专心看书的样子，一动不动。最后，大娘叫我说：

“你把这针给大娘纫上！”

我马上放下书接过针线，大娘叹口气说：

“唉，老了，连个针都瞅不见了！大娘做姑娘那喒，比头发丝儿细的针脚都看得清，多难的花样儿，瞅一眼就能记住，现在不行喽！”

看着大娘那黯然的神色，我才明白大娘每次闷闷不乐的原因，原本想就刚才的情景开句玩笑的心思也没了。

那时我常能从其他村子的知青那里借来一些书，有时看上了瘾，一上午都不与大娘说话。有一次我正埋头看书，大娘忽然叫我说：

“你见天一本一本的看，那书里都说的啥呀？你给大娘讲讲！”

我正在看波德莱尔的《恶之花》，脑子里被那些怪异的诗句搅得天翻地覆，大娘一叫我，我有些发楞，半

天没说话。大娘以为我不愿讲，又说：

“大娘不认识字儿，看着你总看书，大娘心里着急的慌，那里都说些个啥？你给讲讲！”

大娘语气非常恳切，还眼巴巴地看着我。以前有几次大娘也是这样看着我，似乎还欲言又止的。当时没太在意，现在明白了，那神情是一种寂寞、焦急和不断增加的好奇。书就像堵墙，大娘觉得被挡在了围墙之外，眼看着我天天躲进围墙津津有味地看着，一墙之隔，里面到底是些什么？大娘非常想知道！

我忽然觉得很感动，心想，一定给大娘讲一个！可是当我下定决心时，才发现一个字也讲不出。那时我看过的书，大多都是十八、十九世纪俄罗斯或欧美作家的翻译作品，看的时候激动、悲伤，觉得书中的世界就是我整个的人生，我也成了书里的人，与他们同哭同笑。可面对大娘，我却像得了失语症，张口结舌，头脑里一片空白。

我搜肠刮肚地把我看过的书都想了一遍，再一次发现，我曾经为之感动、为之写下那么多心得笔记、至今仍然充塞在我心中的故事，当时却找不到哪怕小小一条路径让我给大娘讲述出来，我甚至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话语来讲！我内心的世界与现实世界间，居然这样彻底的隔绝，这使我感到十分震惊与无奈！

那天我终于什么也没讲。

有一天，一个男生拿来一本《安娜·卡列尼娜》，问我看过没有，我说我以前看过，问他还能借到别的什么书。正说着，邻村的一个同学来找我玩儿，她刚看完这本书，正在兴头上，听说我已经看过，就和我热烈讨论起来。我们坐在大娘家的炕上，从渥伦斯基是不是真的爱安娜，到爱情、婚姻、道德、义务这些宽泛而又抽

象的问题，一通夸夸其谈。大娘搂着小孙子坐在旁边，什么也不干，专心听我们说话。

那同学走后，大娘对我说：

“瞅你和那闺女聊得多热呼，你也给大娘讲讲这书里的事儿，大娘听得懂！”

大娘以为我嫌她听不懂，所以才不肯讲？我忽然觉得脸上有些火辣辣的，一面连声否认，一面在心里拼命骂自己，催自己，但我仍是一个字也讲不出来。

这时，那男生说：

“您说讲这本书呀？我您讲：这书里说的是一个二十五六岁的小媳妇，结了婚有了孩子，又看上别人，扔下儿子跟人走了。”

大娘看了他一眼说：

“可不就这些，就这么点事儿。要不您问她呀！”他指着我。

我第一次听到有人用这种语言述说安娜，觉得荒谬到极点，不由十分气恼地瞪着他，甚至有一种我本人都被亵渎了的感觉！但转而一想，说的也没错，要讲故事梗概，可不就这样吗！

可笑的是从此我就茅塞顿开，给大娘讲故事时，不知不觉间就沿用了他这种体例。

那男生讲完，大娘拿起一揸多长的小烟袋锅，装满烟，深深地抽上一口，思忖着慢慢地说：

“一个二十五六岁儿的小媳妇，成了家，有了一个大胖小子，又看上别人，跟人走了……”

不知为什么，大娘认定是个大胖小子。她想了一会儿，看着我，很肯定地说：

“这不好！听大娘告诉你，成了家，有了一个大胖小子了，又扔下不要，跟人家走了，这不好！你现在不

懂，以后就懂了。再说了，在俺这儿也不兴这个！”

大娘盘腿坐在炕上，腰板挺直，小烟袋拿在手里，说两句，抽一口，非常沉稳。

有时大娘会朝炕外吐一口唾沫，她坐在炕里，转头那么一吐，唾沫直着飞出去，远远地几乎到了那边炕沿下。大娘吐唾沫的动作干净利索，很有气势。我非常奇怪大娘怎么能吐得那么远，有一次趁大娘不在，我就想试试。我坐在炕里，一吐，唾沫就掉在我自己身上，很狼狈。

后来，在大娘的要求下，我又给大娘讲过屠格涅夫的《前夜》、巴尔扎克的《高老头》，大娘听得很认真，听完，叹口气说：

“唉，也都是苦人儿啊！”

但是渐渐地，大娘似乎对我的故事不太感兴趣了。有一天，早早地吃完晚饭，那边炕上，儿子、媳妇带着小孙子已经睡下，大娘对大爷说：

“你讲讲你那些故事儿，让她听听？”

大爷说：“讲讲？讲讲就讲讲！”

大爷眼里露着喜色，能感觉出，大娘让他讲故事，他非常高兴。

大娘已经给他的小烟袋锅里装好了烟，大爷抽着烟，讲开了。

什么黄天霸窦尔敦、金钟罩铁布衫，还有什么胜英出世倒游三百里，头带一顶鱼鳞紫金冠……大爷一边说，大娘一边应和，有时问一句什么，有时又提醒一句什么。

这回轮到我发懵了，说来惭愧，这是一个我从不知道的世界，我被这些从未听过的名字弄得晕头转向，迷迷糊糊中只有一个念头在我脑子里转：圣婴？奇怪呀，圣婴不是降生在马槽中吗？怎么又出生在河里，还能倒

游三百里？圣婴不就是耶稣吗，他小的时候怎么又会跑到中国来？黄天霸、窦尔敦又是什么人？圣婴怎么又和他们混在了一起？金钟罩、铁布衫是什么东西？……

大爷有滋有味地讲着，大娘听着、问着，屋里一片安宁与和谐。炕暖暖的，最后，我就睡着了。那时我已搬到大娘家去住，因为天太冷，一个人住又害怕。

四、庄稼人

那时，大娘家旁边几步路远的地方还有一户人家，姓吕，一家三口三代人，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太太和她的儿子、孙女。老吕太太是村里惟一的地主，平常她儿子在队里干活儿时，大家与他也都是有说有笑的，没什么两样，只是没人与他家来往，但大娘家除外，大娘常去他家串门。冬天大风雪时，大娘常对儿子吉庆说：

“去，到老吕太太家瞅瞅，看有啥活儿没有。”

有时，大娘也让我帮着照看一下小孙子，说：

“我去那屋坐会儿，老吕太太这两天身上不得劲儿。”

提起老吕太太，大娘常常感叹不已：

“老吕太太命苦哇！好容易盼着从丫头熬成个二房，没成想又赶上解放，摊上个地主！唉！”

“文革”结束，形势松动以后，老吕家就搬走了，房子也拆了。

大娘家的房子原来是两间房的小马架，如今东边接出一间，变成了三间。我们走后，大娘又添了一个小孙子，现在，东边是小孙子住着，西边这间就是原来的老屋，大孙子小全住着，两个人都已结婚成了家。

小全和他爸爸长得一样，一笑有些腼腆，他对我一点儿印象都没有了。我进了他的屋，斜坐在炕边，摸着那磨得发亮的炕沿。一屋子的人看着我，有同来的伙伴，

还有一群村里的人，我心里真希望他们都出去，让我一个人在炕上坐一会儿。大家叽里呱啦地在那里说着话，后来，同伴说，走吧别磨蹭了，还有好多地方要去呢。我脱了鞋，盘着腿坐到炕里，让他们给我照了一张相。

小全一直有些莫名其妙地看着我。

小全屋里，地上多了方桌、椅子、柜子，炕上没有了小烟笸箩。我想，如今年轻一代的人也都不自己种烟了，种那点烟草，要精心侍候，很要工夫的。还有炭盆，陶土做的，圆圆鼓鼓的一个盆，肯定也没有了，即使到了冬天，也不会用的。

那时每到冬天，这炭盆放在炕上，里面总是装满热热的炭火，大娘搂着小全坐在旁边，点烟的时候，就把小烟袋锅凑过去。大爷下工回来，伸手到炭盆上去烤，常常会说："唉呀，凉了，这哪儿成呀，这哪儿成呀！"于是赶忙把炭盆捧出去，换了一盆热热的炭火，又小小心心地捧回来，放在炕上大娘手边。

有时，队里晚上也干活儿，大娘就炒一盘鸡蛋（鸡蛋平时只给小孙子吃的），烫好一壶酒，等着大爷回来。大娘用一个大搪瓷杯装一杯热水放在炭盆里，小酒壶放在水里，不时拿出来试试，凉了，就放进去再烫，热了，就拿出来晃一晃，直到合适为止。

改革时，村里的地都分到了各家，大爷他们种了一些瓜，秋天晚上要到瓜地去看守。大娘心疼儿子，让大爷去了几次，可能受了风寒，病倒了，不久，大爷就去世了。没多久，大娘也去世了。他们的儿媳是早两年生病去世的。

他们的儿子吉庆觉得父母的去世都是因为自己，心里受不了，最后离开了家。后来有人在吉林一带见到过他。

这些，都是在北京时我们早就知道的。

吉庆是抱养的。大爷、大娘有过一个孩子，很小的时候就病死了。在吉庆十一二岁时，村里人吵架把这事说穿了。大娘哭得一天水米不沾牙，小吉庆跺着脚对她说：

“娘，你放心，我就是你们的亲儿子，我会一辈子孝顺你和爹的！”

吉庆长大后，相貌好，人品好，大家公认村里有四个好小伙，吉庆是一个。

大爷有个弟弟，我们一直叫二叔，这次回去，二叔还健在。当年被刘官差遣到地里叫我们回去吃饭的小二就是他儿子。小二如今已做了爷爷，二叔就是太爷爷了，他的重孙子一岁多一点，和当年的小全一样大。

这次我们回来，就住在二叔家，二叔的孙媳妇给我们焖了饭，做了一大锅土豆焖扁豆，吃完饭，我们围坐在二叔家的炕上，与二叔慢慢地聊着。关于大爷和大娘的事，我没敢多问，二叔只淡淡说了几句，最后说：

“庄稼人，可不都这么活着。”

（2003-06-23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黄山茶林场的知青

瞎遛跶

瞎遛跶：生于北京，现在澳大利亚从事历史研究。

有位小朋友在非典时转贴了一组图片，其中的一张，就是用上面这张改的……

瞎遛跶：本来不太想说，想了想，还是说的好

被这组画所再利用的绝大多数是当年的舞台艺术形象或一般宣传画形象，本身就是假大空、高红亮的把戏，现如今有人“糟蹋”一下无所谓，甚至该糟蹋。但是，我看了“对，快洗洗，快洗洗”，很不舒服。

这幅画的作者是上海知青刘柏荣，画的是在安徽黄山茶林场抗洪中牺牲的 11 位上海知青，画面中的每个人物形象都是根据这些知青的照片绘制的，题目叫《胸

怀朝阳何所惧敢将青春献人民》。这幅画原是 1969 年创作的水粉画，为了参加 1972 年全国美展改为油画，并且对画面有些修改（去掉了毛主席语录等），“对，快洗洗，快洗洗”采用的就是修改后的油画。

站在今天看，这幅画不论内容、形式和技巧都有许多显而易见的缺陷，而且明显地存在“突出无产阶级政治”的色彩。可是，它毕竟是反映在救灾中献身的年轻生命，这些年轻的生命在他们离去的时候可能带着狂热和痴迷，但是他们毕竟和样板戏们不同。有幸活在新世纪的我们，可以说上山下乡是错的，甚至可以说他们不应当仅仅为了保护上海某机关保存在茶林场的资料而去拼命，但是我们没有资格糟蹋这些人。

所以，在世界上还有那么多值得糟蹋，但是来不及糟蹋的东西的时候，我非常地反感有人糟蹋这些永远留在黄山茶林场的知青。

（陆华照片 缺月提供）

缺月：中间的那个女同学是上海向明中学老初三的陆华，当年曾经为她的死而心痛！翻箱倒柜，找到陆华

生前所赠照片，尘封的记忆就这样被打开了……

瞎遛跶：一届又一届的孩子们，每年都去看望陆华的爸爸和妈妈。向明中学的初三 2 至今还叫陆华班。

瞎遛跶：既然说到了黄山茶林场，就再说几句

到底要知青们去抢救什么，当时的报道是仓库里的粮食。但是，据我听当时负责黄山茶林场工作的人讲，那个仓库其实并不是报道中所讲的战备粮库，存放的是上海市革委会因为备战转移到安徽三线的一些人事档案副本。11 名知青逝世后，因为要对上海转移档案副本这件事保密，就在报道中笼统地说成战备粮库算了。与这位负责人说法相反的例子，也至今存在，比方王小鹰，她不仅是陆华的校友，而且有私交，当时也在茶林场，她就一直认为陆华他们是去抢救粮食。看来这细节眼下也只好存疑了。

当时涉水过桥，结果被漫过桥面的洪水冲走的一共是 12 人。陆华等 11 人牺牲，另外一位也姓陆的男知青被激流冲到了河岸，捡了一条性命。但是事后始终不提，仿佛不存在这个人，原因是他上中学的时候偷过东西，所以被认为没有资格当“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榜样。

刘柏荣的这幅画，谁在画面的哪个位置，以及如何处理他们的形象，都经过认真推敲。他们的排列顺序和家庭出身、本人表现等等有关，甚至还反映出一些派性。这种宣传样式普遍存在于文革时代的作品，很恶心。但是，一码归一码，我们这些活着的人仍旧没有资格糟蹋或嘲弄这些将生命留在了茶林场的人。

永远留在黄山茶林场的 11 位知青

永远留在黄山茶林场的 11 位知青的名字是：陆华、王庆伟、林卫阳、陶华、李笑中、林晓薇、吴菊妹、张

云芳、许洪兰、金志、刘度南。那位幸存者的名字是陆忠义，现在上海。他们的家庭出身，按照当时的划分分别有：革命干部、工人、教师、职员、城市贫民、小业主、资产阶级、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

知青们的墓地在茶林场的雀岭南坡，因为茶林场在改革后已分片承包给农民，雀岭现在是农民的承包地，但是他们的水泥坟包还在。

二连是当时的场部综合队，陆华等牺牲者是四连的，即当时的彩云生产队的知青。二连出的那位作家是王小鹰，向明中学的老高三，华东师大 78 级的。

陆华是主动放弃留在上海工厂的机会，到黄山下乡的。王小鹰回忆说：离开上海那天，与亲人道别时我们都哭了，陆华却说：不要用哭声告别，让我们唱歌吧。她便领头唱了……

（2003-05-23 于澳大利亚）

网友们继续跟了一些帖

西里：我有这幅画的原图，一个在黄山工作的老医生网友寄给我的，还有一篇纪念文章《山花祭》（点击阅读）。不过遛跶说的好多事情都不知道，特别是那些背后的资料，还有其他的吗，比如所有人的名字，家庭出身，那个幸存者现在怎么样了等等？

小路从小朋友转的组图中修复了这张图。

小朋友：虽然我没有糟蹋的意思，但我仍然要对遛跶表示歉意，下次不转这些了。我对你们及当时的年代所知甚微，不敢再以无知当个性了……你们凭着热血的心/在雪原中踏上足印/不论深浅/当四季变幻/都融入了一江春水/没了形影/却在/这土地上开满鲜花……

小路：我看到这张图时心里也一痛，不过我只知道是当年参加抗洪死难的知青，就不知道他们讲的这么多

了。“不知者不为过”，我想遛跶并不是说小朋友想糟蹋，你们只是不知道而已，所以才讲给你们听啊，我也一起听了。历史总是那么沉重，知道得越多越沉重。

老熊：遇难知青，俺最不愿意说的就是这个话题。当年耳闻目睹，俺身边的银也有死有伤有残，不堪回首。我相信被广为宣传的只是其中的少数，还有多少不为人知的遇难者，也许没有人知道，至少现在。那是个匪夷所思的年代，不论宣传他们是为什么，也不论事情背后是什么，都不能掩盖一代知青作为历史牺牲的经历。尽管一代又一代活着的人可以忘记他们，但是没有理由把死去的知青当笑料。他们失去了生命，我们还活着。遛跶拍案而起的那几天，俺正备受当年旧伤折磨，那次俺没咣当也算走运了。我忘不了那豁牙子山，那些荒草萋萋的坟茔。

大石头：我记得死人最多的一次是 19 个知青在海南遇难，都是女的，山洪爆发……

老熊：19 个绝不是最多的，这里有一篇当事人的文章，那次 26 人。文中所说的 39 团，和我呆的地方只隔一个小小的山坡，那次扑火我连伤一人，回城后在厂桥房管所当工人，估计已经“退休”了。

老熊：记得老鬼在《血色黄昏》中提到……69 条人命！西乌旗一场草原大火，夺去了内蒙兵团 69 个知青的生命。刚刚为此事的真实性向曾经草原求证，得到肯定答复。这或许是知青死亡之最吧，不知道是不是还有更多。想一想还有那么多没有被记录下来的知青呢？！他们年轻的生命从这个世界上永远地消失了，却没有人再记得，在那个荒唐的年代，因为出身，因为派性，更因为不盲从的理智。最不想说的话题引出来最不得不说的话题，源于对罪恶不知廉耻的掩饰，谁来给我们的下

一代、下下一代真实？这个真实的“故事”，见老鬼《血色黄昏》第 39 章。

缺月：我为早夭的知青伙伴们大哭！否则，我们今天应该会在这里相逢……

号子：帖帖紧跟，越看越沉重。这段历史逐渐被人们忘却，年轻的一代不能理解我们的过去。

大石头：还有这次在广州救治非点病人中殉职的邓练贤，也是老三届知青……

知了：叶欣也是！把我带进难过的海洋中。现在我正上着班，一下忍不着流泪……对了，海南的事是那南渡江？（海南知青的故事，见本次征文：《养猪连与知青墓》作者：虞红）

（整理：缺月 原帖：小路牵手论坛）

附：山花祭（作者：石城大侠）

夜宿上海黄山茶林场，听妻子回忆少年时的往事。妻子最爱谈的，是当年垦荒于此的上海知青，他们的生活与爱情，他们的欢笑与辛酸。妻子是这里土生土长的姑娘，少年时向往外面的世界，对那些比她年长的大哥、大姐们的好感是不言而喻的。也许正是受了他们的影响，她才能从这片深山老林中振翅飞出吧。

山坳中有一条小街，是当年场部的所在地，如今路上行人稀少，已非昔日景象；散落在周围山坡上的知青宿舍，也早已人去楼空，显出被弃后的凄凉了。

但妻子的话依然勾起了我的遐想。这一片崇山峻岭，曾经活跃着无数年轻的身影，男孩子开山凿路，女孩子种稻采茶。这里留下了他们的梦想与追求，留下了他们的汗水和业绩，甚至留下了……“就是你白天洗澡的那条小溪，”妻子神情凝重，怕我不信似的重复着：“……那条小溪山洪暴发，十一个人为抢救连队的财产，手挽

手被洪水冲走了……当时还开展学习运动的，你没有印象吗？”我承认我没有印象，当年，我还太小。“他们的墓就在不远处的一座山冈上，小时侯，我们每年都要去扫墓的。”“哦。”妻子的话触动了我的心思，但，我没有说。

第二天清晨，我跟妻子说，想取消原定的游览日程，到她说的那个烈士墓去看看。妻子有些诧异，但随即便欣然同意了。

骑车沿着盘山公路前进，领略着山间清洁的空气，心悦神怡。山谷中草木葳蕤，啼鸟婉啭，茶田层层直上云端。目标虽说不远，因是山路，也颇费力气，到达的时侯，已是阳光满山了。

墓地显然已经荒凉了。阳光下无知的杂草，湮没了昔日芬芳的小径；嗡嗡的虫鸣，更增添了几分寂静。只有那不高的纪念碑依然倔强地挺立着，仿佛还在讲述那个悲壮的故事——已经没有了听众。

但我们却肃然起敬。这山，这草，这墓碑，时光流淌，依然如昨，总觉得有什么东西被凝固在这里了。什么东西？或许是一张动人笑脸，一双明亮的眼睛；或许是……读着碑文，想像着当年他们如火如荼的生活，心潮起伏。十一名青年，二男九女，最大的二十二岁，最小的只有十九岁。……普普通通的名字后面，是曾经活跃着的灿烂的青春。

碑文刻得很粗糙，正是那场草率的运动的象征。“革命委员会”字样，令人本能地产生反感。可这并不影响我们的敬仰之情。不为别的，仅仅为了那分真实的热情、理想和信念……

转到碑后，不由地心情沉重起来。中国最大都市的十一名青年埋骨于此！小小的水泥墓，封住了十一段原

本美丽的人生。或许，他们根本就不该来；或许，他们的事迹早已被世人遗忘；可是谁能否认他们对这片土地所拥有的权利呢——至少，在这个小小的墓地？我们在每座墓前伫立，默哀，意犹未尽，总觉得缺点什么。

缺点什么呢？缺少一份献祭吧？展眼四顾，无以为献，只有四野烂漫的山花。

妻子对我的心思心领神会，连忙去采集。我们将一藤淡蓝色的牵牛花编成花环，放在墓碑下；妻子又将一大捧白蒿分放到墓上——放完了前面，又去放后面，细心得近乎虔诚。

做完这事，我们觉得心里轻松一些。山花虽微，却是这片土地的出产，还有比这更好的祭品吗？想来烈士们地下有知，也会欣然接受我们这两个陌生青年的一份真诚的。

“……那里，就是当年二连所在地。”妻子指着一处翠谷告诉我。“二连出了个有名的女作家，知道吗？想不想去看看？”

“不。”我几乎是下意识地回答着。真的，我不想去。我不是来朝圣的。如果说我早晨突然决定来这里，意识深处是想寻找什么的话，我已经找到了。

向着墓地，我们行最后的注目礼，转身离去。一路上，我的心情十分爽朗，妻子像小鸟一样飞翔在我身旁。映入眼帘的，依旧是那满山茶林的葱碧。

（转自知青网论坛 zhiqing.xilubbs.com）

回望知青路

秋枫

秋枫：初 68，南加州中国知青协会理事。

Email：qiufengsc@tom.com

1965-1968 沈阳二十中学初中，1968 年 9 月下乡到辽宁平县康务农六年，1974　年回城后当过装卸工人、司机、企业干部，1988　年赴美国自费留学，现居洛杉矶，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图书馆编目馆员。

我的家……

一九六八年九月十八日，我们沈阳市第二十中学从初一到高三的一千多名同学，下乡插队到辽宁的“北大荒”——康平县四家子公社。当时正值秋收大忙，我们下乡的第二天就被派上了秋收第一线。

我们每天都累得筋疲力尽，觉总是不够睡，身上缓不过乏来。可是，每天清晨我们还必须提前起床，集体到外面出操，做“三忠于”活动。一大早，点长就连催带哄地把我们这些小男生喊醒，搅和起来。全体男女生到屋外整队，先在村里跑上一大圈，然后回到青年点门口，每个人从衣兜里取出随身携带的“毛主席语录”，一边有节奏地挥动手中的红宝书，一边齐声高呼：“敬祝我们的伟大领袖、伟大导师、伟大统帅、伟大舵手毛主席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万寿无疆！祝愿林副主席身体健康，永远健康，永远健康！”然后一字一句地齐诵几段毛主席语录。末了，还要连唱带跳来上一段“忠字舞”“敬爱的毛主席”。做完了这一套“三忠于”，同学们一哄而散，迫不及待地奔回屋里，三下五除二地吃完

早饭下地干活。当我们趟着小路两边野草上的重重露水走向田间时，太阳刚刚露头。“三忠于”活动是我们从城里带来的流行式，此地的社员根本不感兴趣，我们的这些举动，引不起任何共鸣，把我们自己也搞得兴味索然。再加上天气越来越冷，在外边跑步，跳忠字舞，都能看到从嘴里呼出的浓浓哈气，还得不时地用手捂捂冻得生疼的耳朵鼻子。就这样，我们的“三忠于”先是从室外转移到室内，后来不久就自然而然地取消了。

日复一日的“疲劳轰炸”和无处不在的单调枯燥，使我不时地感到苦闷。一天，我和几个同学一边闲聊一边唱起歌来，借以排遣心中的烦恼。忽然，一首“老歌”涌上了我的心头，就是那首“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这首历史歌曲本与我们的现实生活毫无关联，但因为我们恰巧正是九月十八日这一天下乡的，那一声又一声“九一八，九一八”的呐喊，强烈地激发了我内心的激荡，倾吐出我郁积心中的迷茫和疲惫。当我唱到“从那个悲惨的时候，离开了我的家乡”的时候，我隐隐地感觉到，整个青年点的同学都在倾听我的歌。当我唱完最后一句“什么时候，才能欢聚在一堂？”时，眼角涌出了成串的热泪。我知道这歌声打动了许多人的心。然而，青年点里立即就传出了批判的声音，意思是说：借题发挥，影射“九一八”，太反动了！这一来把我吓得够呛。这歌词确实有点敏感，只是我兴之所至脱口而出，也就没管那么许多。虽然这“批评”可能只是某一个同学故意逗乐开的玩笑，但是谁知道青年点里有没有“阶级斗争积极分子”呢？那个时候，任何的理由或是没有任何理由都可以酿成大祸，这可不是闹着玩的！我出身不好，本是明牌的“黑五类”，没有借此开我的批判会已是幸运，哪里还敢再多说一个不字？还是老实一点吧！从那

以后，我再也没在青年点唱过这首“我的家”。

与人奋斗

在同当地社员相处交往之中，我们发现此地张、房两大家族中间存在着错综复杂的家族矛盾，而当时农村斗批改“狠抓阶级斗争”的时局，又给家族矛盾的爆发提供了导火线。

一天，队里开会，批判刘少奇，照例要“上挂下联现实的阶级斗争”。当时队委会的主要成员都是张家亲戚，队长张德荣、大车组长张德富哥俩把批判的矛头对上了富农子弟老艾。这老艾，叫艾俊生，他的爸爸是个富农，“土改”后不久就死了，结果让他背上了黑锅。老艾倒霉就倒在他是老房家的姑爷，他的妻子是老房家几兄弟的叔伯姐妹。这阶级斗争与家族斗争掺和在一起，老艾的“富农”小尾巴正好被老张家的人揪得紧紧的，动不动就拿老艾当“活靶子”斗争一把，老房家的人想管也不敢管，无可奈何干吃哑巴亏。这回又叫老艾赶上了。队长张德荣喊道：“老艾！你有没有罪？”老艾忙不迭地低声下气答道：“我有罪，我向毛主席请罪！”“那你就向贫下中农老实交待！”（交待什么？连老天爷也不知道！）老艾一脸无奈，“我，我，我也没有……”“什么没有？你是要抗拒改造！”还没等老艾答话，那张德富凶神恶煞地斜瞪着一只独眼，大喝一声：“老艾！你给我下来，跪下！”老艾连忙从炕沿上出溜下来，扑嗵一下就跪在了地上。张德富边说边往屋外走：“我看你今天老实不老实！”片刻工夫他已从院子里返回屋里，两手掐着他刚从大车上解下来的一条撇绳和一根赶牲口的大鞭子。他先是喝令老艾脱光了上身（实际上老艾只穿了一件棉袄，里边既无衬衣也无背心，这是多数当地农民因长期贫穷所形成的衣着习惯），然后不由分说，

麻利地用那一丈多长的撇绳把老艾五花大绑起来。紧接着张德富把大鞭一对折抓在手里，左右开弓对着老艾那光着的脊梁和前胸就是一阵猛抽。那鞭子一抽下去，老艾的身上立刻就鼓起一道“血檩子”，不一会儿就绽出血丝来。起初，老艾挨一鞭子就忍不住地惨叫一声。“我叫你喊！”张德富厉声喝道，反而打得更狠了。“啪！啪！啪！”皮鞭一下接一下地抽在老艾身上，他的前胸后背布满了横竖交错的血檩子，到后来他已经疼得哼都哼不出声来了。由于有绳子绑着，他躲也躲不开，倒也倒不下，只能耷拉着脑袋坠在那里，紧闭双眼，面如土灰，像死了一样。

我从未亲眼看到过这种拷打之惨状，而且自己也一样出身不好，同病相怜，我在心里真为老艾叫苦，那鞭声震得我心头一颤一颤的。但是我什么也不敢说，这可是阶级立场问题！这时，张德富发作得差不多了，大概也是打累了，他用袄袖子抹了抹额头上的汗水，扔下手里的鞭子，嘴里仍骂骂咧咧不停。会场里的贫下中农们从头到尾观看了这场人斗人的惨剧，却没有一个人出面制止，反而齐齐地跟着队长，一遍又一遍地高呼“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就连老房家的人们也是如此，像是给张德富哥俩加油助阵。我们这些知识青年也一样，看着，喊着。

我就这样面对一幕幕与人奋斗的激烈现实，一点一点地丢掉了心中仅存的同情，一步步经受了阶级斗争的精神洗礼。

战天斗地

春种，夏锄，秋收，繁重艰苦的农活，让我们经受了一辈子也忘不了的脱胎换骨般的磨炼。与此同时，我们在不知不觉中产生了与农民们更为接近的思想感情。

面对经常出现的天灾，我们和社员们一起战天斗地。我们抱定“人定胜天”的信念，盼望着战胜老天改变贫困面貌。但我们的力量终究抗御不了大自然，老天爷小小的兴风作浪，便可以轻易地瓦解我们的攻势。然而，我们像祖祖辈辈的农民一样，仍然一天又一天锲而不舍地与老天周旋，与大地搏斗。

一九七一年，入夏不久，刚刚开始铲二遍地，老天爷就开始不停地下雨。本来，人们最希望在铲完三遍地之后再下连阴雨，叫做“有钱难买五月旱，六月连雨吃饱饭”。可是这早来的连阴雨一再地延误了铲地趟地的进度。为了赶上农时，我们下地干活的时间越来越早，以往都是六点左右天亮下地，后来队长下令三点半起床，四点下地。我们青年点离生产队近，队长总是趁其他社员还没到齐时，“顺路”到青年点来赶我们起床，躲都躲不开。刚刚睡下几个钟头的我们，一个个困得迷迷糊糊，真难受啊！一百个不乐意，也得爬起来。闭着睡眼往外走，深一脚浅一脚，走到几里地以外的干活地头，天才刚刚蒙蒙亮。有一天，来到地头操起锄头刚开始铲地，天就下起雨来。下雨也得干，不能停下。雨越下越大，雨水顺着脸颊往下淌，身上的衣服早就湿透了，双脚糊满了泥，一步一滑。锄头上沾了泥，一点也不好使了，只能悠起来一下一下地“砍”。实际这么干一点用也没有，根本起不到铲地除草松土的作用，但是为了往上级报告进度，不挨批评，队长明知这是白干，还是命令大家继续干。赶上天气好不下雨，就更得加快进度。头顶大太阳，“赤日炎炎似火烧”的滋味算是尝了个够。又热又累又渴，口干舌燥嘴里像是要冒烟。抬头一看，无边的田野没有一丝阴凉，更没有一滴水喝，最近的水源是一二里地之外的一条小河。咬咬牙，用力咽口唾沫，

到后来连唾沫都没有了，就只好干咽几下，忍着。好不容易到了“歇气”的时候，扔下锄头就往那小河跑，到了河边，一脑袋扎到水里，不管三七二十一喝上一肚子河水。喝完了，定睛一看，河水像碱水一样泛着灰色，河水里小虫子游来游去。可是，渴急眼了，哪里还管那么许多！不要说“灰色”，什么颜色也能喝下去！喝完了水，一个猛子扎进河里游一阵，然后浑身上下湿啦呱叽地往回走。过不了多一会儿，湿衣服连日晒带风吹地又干了，又是浑身的汗水，阵阵的干渴。

那年夏天，连续的降雨使得当地出现严重涝灾。为了排除积水，必须在地块的四周挖沟排水，而铲地也不能停。我们每个人上工要带两件家伙：一把锄头，一把铁锹。关键的那几天，中午家也不准回，带着午饭就在地头吃，吃完饭马上就抢时间继续干活。铲地干到晚上七点，然后趁天还没黑，突击一两个钟头挖排水沟。晚上挖完了沟，天已大黑，到收工的时候，我们累得浑身上下一点劲也没了，一头扎到地上，躺的躺，坐的坐，歇上一阵子，才又攒点力气，晃晃悠悠地往回走。就这样一天天地拼搏，涝灾还是没有战胜。农谚说“七月十五定旱涝，八月十五定收成”。从大片庄稼的长势就可以明显看出来，今年歉收已定。我们和社员们一样，心头沉甸甸的。

秋后，铁岭地区革委会发动了大规模的农田基本建设会战，要在辽河沿岸六个县几十个公社挖出无数条大大小小的排水沟，使地块周围形成沟沟相通，与河渠纵横相连，与大辽河及其支流形成一个大型排水系统，以彻底解决涝灾威胁。入冬以后，全公社范围的挖沟“战役”刚刚收兵，全县以及跨县的更大水利工程硝烟又起。最艰苦的要数辽河裁弯取直工程。这是全地区沿辽河两

岸铺开的一个大工程。所谓“裁弯取直”就是在原有河道的弯曲地段把某些突出部位挖掉，或者开挖一段新的河道，以此把河道“拉直”一些，减少在水流过程中的阻碍，增大排水泄洪能力。各地来的民工们分散驻扎在工地沿线村子里的老乡家中。当时已近年底，我们清晨顶着星星出发上工地，迎着刺骨的寒风抡大锤砸钢钎打炮眼，然后装炸药，统一时间疏散、爆破，再把炸开的冻土块搬运到几十米以外。每天工地上都炮声隆隆，大锤砸击钢钎的铿锵声不断。在零下二十度的严寒里，民工们个个干得热汗腾腾，许多人干脆脱掉身上的棉衣，抡锤打钎，装筐运土。人们手上冻出或震出的裂口，或者手掌打起的血泡，都一点也不出奇了。光是大锤的锤把打断多少根，已无计其数。钢钎一支支磨秃了，打堆了，就在工地上支起铁匠炉，锻打钢钎，源源不断地供应给工地。就这样，我们终于在冰冻三尺的地上开出了几十米宽好几里地长的笔直的新河道。听说在辽河沿岸不同的地段，像我们这样的裁弯工程还有十几处，都在同时施工。这是我所经历过的最壮观的改造自然的工程。虽然这远远比不上大寨“三战狼窝掌”和河南林县“红旗渠”，但能参加这样的工程，我还是感到非常的自豪。可是，老天爷并没有因为我们的苦干而表现出任何的怜悯，我们的很多工程，经不起沙淤雨冲，无数条的大沟小渠一两年之后就几近沟满壕平，那些新开出的笔直河道也未能减轻涝灾。我们改造自然的努力全线失利，“人定胜天”的梦想彻底破灭，然而，人类自古以来一代又一代与天奋斗、与大自然抗争的顽强精神，却永远地在我们心中扎下了根。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底，我被抽调回沈阳。大客车载着我和其他几十名知青战友驶离四家子。望着车窗外夕

阳照耀下熟悉可亲的村庄、树林、田地、沙丘，我不禁一下子回想起六年零三个月以前的“九一八”下午，几乎是在相同的时刻，我们从相反的方向扑进了这块大地；而现在，我们却在急驰而去！我就这样兴奋而又漠然地离开了康平四家子……

永远的知青

三十五年过去了，我经常问自己，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究竟意义何在？是建设祖国的伟大壮举，还是社会变革的失败实验？如果说是要改变落后面貌，那我们纷纷离开农村时，那里山河依旧。我所在的生产队，从我们下乡的六八年算起，一年比一年穷，具体指标是生产队的分值逐年下降，从九角二，八角六，六角八，五角，一直降到我离开四家子时的七四年“倒挂”一角五。如果说是为了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那我们是变得更“革命”了，还是反而更“不革命”了呢？我们当年激流勇进地下乡，后来又溃不成军地返城，是否都是“革命的需要”呢？尽管很难找到完整的答案，但有一个感觉在我心中变得越来越清晰——不论现在和将来人们如何评价上山下乡，我们都可以这样说：上山下乡，使我们在艰苦中认识了农村，也进而认识了我们的国家；上山下乡，使我们在磨难中锻炼了体魄和意志，造就了吃苦耐劳坚韧进取的精神；上山下乡，在我们每个人的心中打下了永不磨灭的烙印，她融铸成了我们生命的一部分。

我们曾经是“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我们将永远是“上山下乡知识青年”！

（2003-06-23 于美国洛杉矶）

（责任编辑：冒冒）

我们这样走过

DDN

DDN：

Email：dndong@adelphia.net

1964 年考取北大，受迫害被迫中断学习，1965 年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1979 年平反重返北大学习，1982 年考取中科院研究生，1987 年赴美麻省理工学院，1993 年获 MIT 博士，现在美国宇航局喷气推进实验室做科研工作。

一

2001 年夏天，我出差北京、上海，，我又回到了多年不见的上海。

几年不见，上海的市容变化巨大，几乎不认得了。地铁，高速公路（还分内环、外环），我出国时连影子还没有呢，现在全冒出来了。出租车满街转悠，“打的”成了口头禅了。

最显著的市容变化，要算那些高楼。站在大厦顶层四望，一幢幢高楼拔地而起，都是这十几年新盖的。什么东方明珠、金茂大厦、恒隆广场，全是后起之秀。原先的上海展览馆（最初称中苏友好大厦，两国吵翻后改名）、国际饭店这些我们记忆中的庞然大物，当年鹤立鸡群，现在躲到哪里去了？

啊，看见了，它们还在那儿，只不过是夹在那些大高楼中间，像个小娃娃，完全不显眼了。往下看，当年一大群五六层楼的工房，像一块块豆腐干，现在透过那些高楼的缝隙，还能勉强看到一点。再往下，当年有好多乱七八糟的小平房、棚户区，现在从大厦顶层往下看，

是完全看不到了。

然而，好一批这样的小平房、棚户房还匍匐在高楼下面，一大群普普通通的老百姓还住在里面。他们挣一点大款们不屑一顾的薪水过日子，他们有自己的喜怒哀乐，他们有他们的故事。

当年和我一起去新疆的老知青阿 C，就在他们中间。

在上海忙完公事还有一点时间，该看看老战友了，首先想到的就是阿 C。

天已擦黑了。多年没有联系，上海的电话号码早已从 6 位数滚到了 8 位数，不知道阿 C 家有没有装电话。听说阿 C 还住在原来的家，不如直接走到他家去找他，顺便再走一次当年常走的马路。记得当年我和阿 C 常在马路上边走边聊，憧憬着将要去新疆过的那种战天斗地的生活。现在回想起来，什么滋味都有……

这是徐汇区武康路，两边冒出了不少新建筑。然而，两旁的法国梧桐依然是那么熟悉。那条熟悉的小弄堂，依然缩在梧桐树影里。阿 C 家的小房子居然还是老模样，只不过显得更加破旧，也更加寒酸了。阿 C 家门虚掩着，一推开门，就看到轮椅上坐着阿 C。他背对着门，正在看一件小东西。

“阿 C，还记得我吗？”

阿 C 转过身来，目光有些迟钝。为了方便轮椅移动，房间里就一张桌子，椅子和凳子都堆在一张空床上。

这样的摆设对来访的客人很不方便，还得把凳子搬下来才能坐。

看样子，访问阿 C 家的人是很少的。家里很静，静到有点阴森的感觉。我已经很不习惯了，这样的环境还不把阿 C 憋坏了？记得当年，阿 C 可是个活跃分子，哪儿有他哪儿就热闹呀。

阿 C 只犹豫了一会，眼睛里就闪烁出火花，当年的阿 C 又回来了。

“啊哈，XXX，我当然记得，就怕你把我忘了呢。”

好多年没听过有人这么喊我，当年在农场，差不多每人都有个不那么雅的外号。阿 C 这小子，嘿嘿，你也跑不掉，等一会儿瞧我叫你的外号。

隔了这些年，我们都老了。阿 C 看起来发胖了，那不是正常的胖。据说下肢瘫痪的人，由于人体的代偿功能，会使上身发胖。当然，整天用手摇轮椅，上身锻炼的机会也多些，可能是另一个原因。

总觉得小房间里少了些什么。

“你爸爸妈妈呢？”

“他们都过世了，是前几年。我能给他们送终，也算尽了一份孝心。”

“现在就你一个人？”

“是呀。我白天有时到上海残疾人协会帮忙，当义工。”

“记得你还有个弟弟。。。”

“他成家了，搬出去住了。”

我还想问些什么。比如怎么做饭，怎么洗衣哪，怎么上床，怎么解手哪。就一个截瘫人怎么生活？然而，看一下房间里简陋的摆设，什么也不用问了。

阿 C 的编制还在新疆兵团。他已经退休了，靠农场的退休工资维持生活，农场每隔三个月把退休工资寄给他。多年下来，农场的干部换了好几茬，寄工资的人也换过几个。新的人已不认识他，他的故事早就像吹散的云烟，被人遗忘了。有时农场忘了给他寄工资，他还得写信去，反复解释，折腾几回，才能把工资要来。

然而，阿 C 没有忘掉农场，更没有忘掉当年共患难

的知青哥儿们。

阿 C 的记忆极好，他还清楚地知道有哪几个知青还留在农场，谁谁谁现在干什么。有的我已经记不起他们的名字，阿 C 就会提醒我，

“不记得了？当年和 XXX 打架的那个。”

“哎呀，你怎么把他忘了！不就是当年死追 XXX 的那个吗？”

他还告诉我，几年前，回城的农场老知青们为纪念进疆 30 周年，特地组织了一次聚会。那次真热闹，连农场的宁波知青也结伴来到上海参加聚会。谁谁把老伴也带来了，谁谁把孩子们都带来了。还有谁谁谁来不了了，他已不幸去世了。

随着阿 C 的叙述，记忆的闸门悄然打开……

二

一九六五年初，上海市公安局通知我可以报户口，我终于结束了没有户口的日子。因为我被北大稀里糊涂开除退回上海时，没有任何证明。谁知道我有没有杀人放火，有没有现行反革命呢？市公安局要调查，当时没同意我报户口。

户口刚报上，街道里委马上通知我参加社会青年活动。

当时的社会青年，就是失学青年。所谓的社会青年活动，无非是里弄干部车轮大战，动员你报名去新疆。能动员了的，早已报名走了。留下来的，都是身经百战，不管你怎么动员，“敌军围困万千重，我自岿然不动”。

讲讲是社会青年，他们的社会地位其实是很低的。连小孩子都会在街上追着他们叫，“社会青年勿要老嘎，老嘎叫侬到新疆去。哈哈哈！”

于是社会青年赶紧低着头走开，就像当年孔乙己在

众人哄笑中离开咸亨酒店。第一次去参加这样的活动，我就告诉里委干部，不用对我动员，我早就决心去新疆了。要不是去年考上北大，去年我就走了。里委干部喜出望外，她们告诉我，里弄里还有一个不用动员就决心去新疆的，他就是阿 C。

第一次看到阿 C，就在这次活动。一看就知道是个精明能干的青年。他理着短发，性格活跃，一副精力充沛的样子。他去年初中毕业，其实他和我同年，我因为念书早，去年高中毕业。在学校里，阿 C 是个品学兼优的学生，过去还是少先队大队长呢。这样一个好学生，怎么连高中都考不上呢？

不是因为家庭出身。阿 C 的母亲，是地富反坏右中排行老四的坏分子。说真的，这黑五类中，其他四类常常看到，就这黑老四还是第一回见识。更离奇的，阿 C 的母亲不知得罪了哪个里委干部，不是她的工作单位，是里弄把她打成了坏分子。直到现在我还没弄明白，这小小的里弄干部怎么会有那么大的权力。

咳，别想了，那个年代，弄不明白的事多着呢。

其他的社会青年，有意识地回避我和阿 C，担心我和阿 C 动员他们报名到新疆去。这样，我和阿 C 接触的机会更多些。

其实我和阿 C 的思想觉悟并没有那么高。我们当然希望多一些人决心去新疆，大家也热闹些。

但我们还不至于去做别人的动员工作，咱连团员都不是呢。不去新疆的人中，倒是有一些团员。我们俩有一点是共同的，在学校里都是三好学生、班干部，干什么事都积极，从来都是在赞扬声中长大的。因此，我们都不想背社会青年这个名声，希望早一点解脱。

我们决心去新疆的动机，却不完全相同。当时我的

书呆子气极重，整天喜欢想些社会、人生的大道理，已经被整成那个熊样，还好像自己是 D 委书记似的。我是为了寻找真理去新疆。因为广播中讲的，报纸上写的，和我看到的现实根本对不上。我要弄清这到底为什么，我要知道真理。阿 C 不但是个好学生，他还是个出色的航模爱好者，当时已经是个二级运动员了。在航模高手如林的上海，他还排不上号。但在新疆，他的水平可以进省队了。他相信，只要自己在新疆兵团好好表现，就可以抵消出身不好的负面影响，可以进省队的。

两个大傻瓜。那个年代，出身决定一切，到哪儿都变不了。但当时有这种幻想的人还不少。

据说当时的全国少年游泳冠军也在报名去新疆的行列中，后来照样被戈壁滩埋没了。没用，哪怕你拿了奥运会金牌也没用，这个道理，我们后来才明白。

新疆建设兵团的招生一开始，我们俩就第一批报了名。

那一阵子，我们每天都兴奋得像个天真的小孩子。报纸上、杂志上，只要是新疆的消息我们就爱看。广播里，只要是新疆的新闻、故事我们就爱听。我们交换有关新疆的消息，我们学唱新疆的歌曲，要是当时有人肯教我们新疆舞，说不定也会学呢。

晚上，我们俩喜欢在法国梧桐笼罩的马路上漫步。我们互相激励要经得起边疆艰苦的考验，我们互相提醒要做好充分的思想和体能上的准备。

有人说，有理想的生活才是真正充实的生活，是任何金钱买不到的。这话不假，可以说，那一阵子，我们的生活是相当充实的。

但是，如果你现在问我，假如时光能倒转几十年，再让我重新做一次选择，我会不会还选择走这一条路呢？

我对自己走过的路，并不后悔。从朴实善良的父老乡亲那里，我学到了课堂上学不到的知识。

然而，如果我知道上山下乡的真实背景，绝对不会再走这一条路。

为什么？你不要理想，不要充实了？

我要理想，要充实。但是，我看到了这么一幅画面。

在押赴刑场的囚车上，阿 Q 不想让围观的民众失望，他想唱一句“手执钢鞭将你打”，可惜手被绑住了做不了动作。于是，他喊了一句：“过了 20 年又是一个……”

这种鲁迅笔下愚民的充实，我可不敢再要了。我相信，阿 C 的回答也会如此。

要出发去新疆了。我们两个里委的支边青年组成一个班，我和另一里委的一位知青担任正副班长，阿 C 就在班里。

告别大上海，大部分知边青年心事沉重，愁眉苦脸。阿 C 是为数不多的露出爽朗笑容的人之一。我也有心事，主要是对这一个班的人多半不了解，对能不能带好这个班心里没底。

火车一开，车厢里、月台上，哭声震天撼地，尤其是那些女知青。虽然到新疆是自愿报名，报名的动机形形色色。有相当一部分是在里委干部软硬兼施压力下无奈的选择。平时为了不让父母伤心，他们会强装笑容。在和亲人分别的最后瞬间，内心的真情冲破一切伪装，决堤了。

阿 C 没有哭，他是笑着告别亲人的。在车厢里，他还不断安慰鼓励其他知青。虽然他自己从来也没说过，我总觉得，他自愿报名去新疆的心灵深处，包含希望用自己的行动，减轻母亲在里弄所受压力的成分。为了不

让母亲为此伤心，他把这种感情深深地埋在心底，在最后分手的时刻也没有流露。阿 C 够坚强的。

吐鲁番下了火车，又坐上了大卡车。整整开了十天（途中休息一天，共十一天），才到农场。

一上大卡车，好不容易平静下来的知青的心情，又开始动荡了。黄沙，灰雾，茫茫戈壁，开几个小时不见人烟、房屋、树木。颠簸的道路，发麻的双腿，身体不时弹起来脑袋撞上卡车顶篷。

想到今后要在这样的环境下生活，又有女知青开始哭了。有的开始后悔，闹着要回家，死活也不肯上卡车。

要稳定大伙儿情绪，而且要把大伙的情绪提上来，班长的工作不好做。难得的是，不是干部的阿 C 不但自己情绪稳定，还不断鼓励大家，想着点子把大家逗乐。途中歌咏比赛开始了。卡车和卡车，班和班，里委和里委，挑应战不断。阿 C 领着大伙作啦啦队，嗓子都哑了。

戈壁沙尘中，颠簸的卡车里，传出一阵阵歌声：

“我们年青人，有颗火热的心，革命时代当尖兵。

哪里有困难，哪里有我们，赤胆忠心为人民……”

大伙的情绪高涨起来。有趣的是那帮女知青，哭得最凶的是她们，笑得最欢的也是她们。

那一年支边青年中，据说我们这一批途中的情绪最高，纪律最好。可能和我们这一批中，有相当一部分像阿 C 这样主动要求到新疆改造自己的“狗崽子”有关吧。

三

我们的农场属于农一师四管处，位于昆仑山脚下的戈壁滩。这儿应当算离上海最远的团场。

当然，如果朝西绕地球的另一个方向量，这儿是离上海最近的团场。文革中想家时，我们常用这样的玩笑

自嘲。一年后（1966），兵团以农一师四管处为基础成立了农三师，从此我们就是农三师了。

兵团素有“富八师，穷三师”之说，这话不假。我们这儿土地贫瘠，物资缺乏，交通不便，连喝的水都是盐碱水。一天至少拉两回肚子，大田劳动时不时有人扔下砍土镘往两边奔。男男女女也顾不得羞耻，男的往一边奔，女的往另一边。有的奔到沙包边还来不及蹲下就开始解裤带，干什么好事不说也知道。

一系列艰苦的考验，阿 C 都经受过来了。不多久，他已在各项劳动竞赛中名列前茅。

三个月后，我和阿 C 同时调到农场值班连。

值班连是农场的武装连队，通常只有出身好的才有资格进。我们两个狗崽子怎么混得进来，这真是个谜。也许这回真的是重在表现，D 和组织把我们当作好同志了？我们俩真是受宠若惊，感激涕零。皇上英明啊，老佛爷吉祥！

那段时间，阿 C 干活简直像玩命。冬季军训结束，阿 C 的名字列在优秀射手名单中。

66 年春天，我调出值班连。66 年冬天，阿 C 也调出值班连。阿 C 回到了原来的农业连队，我调到另一个农业连队，我们从此分开了。

66 年是全国人民难忘的一年，文化大革命就是那年开始的。兵团是军管单位，67 年初才正式开展文化大革命。文革中，支边青年的遭遇大不相同，有成为革命派的，有入党做官的，也有被揪斗的。

进疆时和我搭档的副班长，仅仅和其他几个上海支边青年开玩笑说不打算找对象结婚，就被打成反革命集团揪斗。他被迫自杀，碎尸五段，埋在沙包里。

奇怪的是，阿 C 的消息一点也听不到。既没有被揪

斗，也没见他揪斗别人，就好像他已从地球上蒸发了。阿 C 跑哪儿去了？

一次，我正好有事去阿 C 连队，我顺便打听了一下阿 C 的下落。原来，阿 C 被安排在戈壁滩放羊，一个人单独住在戈壁滩，连队每两个星期派人给他送一次东西。正好这天连队有人去给他送包谷面，我跳上送面的牛车一块儿去看他。

牛车在荒凉的戈壁滩上吱吱唔唔地前进，两旁长着些骆驼刺草。戈壁滩上本来没有路，牛车碾过几道，也就成了路。这种大轱辘车，关内已很少看到了，西汉古墓的壁画上，倒是可以看到。要是我们能穿上那时的袍子，简直就是刘邦的部下了。

在牛车上晃悠了个把小时，赶车的把式指着远方告诉我，“快到了，就在那儿。”

远远的，我望见一座孤零零的羊圈。阿 C 就在那儿。是吗？我真难想像。

还没到羊圈，一条大黄狗窜了出来，恶狠狠地朝我们吼叫。

“阿黄，阿黄，别叫。给我们送吃的来啦。”

随着声音，一个人走出门来。大黄狗围着他转了两圈，狂吠变成了呜呜的哼声，眼睛还瞧着我们，不过眼光温和多了。这个人就是阿 C。他是阿 C 吗？

阿 C 的模样变了好多。头发乱蓬蓬的，好久没理发了。身上的衣服被骆驼刺钩破了好多地方任那些布片挂着。腰上缚着一根麻绳。

看见我的到来，阿 C 又惊又喜。

“XXX，什么风把你刮来啦？”

真是的，就记得我的外号。

“XXX，你怎么这副模样？”

我也还了他一个外号，一比一，咱们扯平了。

我们把包谷面带到屋内，屋内地上堆了些麦秸，铺上被褥，算是一张床了。一个坛子是放包谷面的，还有些瓶瓶罐罐，就是全部家当了。

屋子中间吊着盏煤油灯，窗户没有玻璃，用装化肥的塑料袋封住，只能透过一点朦朦胧胧的光线。阵风吹过时，塑料袋会发出嘭嘭的响声，房顶的草丛也会悉悉簌簌，抖出一捧灰尘。羊粪味无孔不入，钻进屋内每一个角落。只有阿黄最忙碌，跑进跑出，用鼻子在地上嗅来嗅去，想发现什么好吃的东西。

阿 C 最迫不及待的，就是能找人说话。他问了农场情况，老战友们的情况，还有文化大革命的情况。我尽我所知，把大小新闻告诉了他。

阿 C 对外面的情况了解很少，对文化大革命的想法甚至有点天真。可以看得出，他是非常渴望能参加文化大革命的。我能够理解，对一个什么运动都积极参加的人来说，这么伟大的一场运动到来，却偏偏无法参与，心里是多么难受。但是，文化大革命带来这么迅猛的变化，好端端的人一夜之间就可以变成反革命。我的脑袋也是乱哄哄的，根本不可能三言两语对他讲清楚。

何况，有些心底的想法，我也不敢对他讲。一旦透露出来，灭顶之灾呀。

一个青年，终年累月，孤单单地住在戈壁滩上。陪伴他的，只有一只忠实的牧羊犬。这种孤独，寂寞，没有坚强的意志是无法坚持下去的。

我行吗？我不敢回答。

我忽然想起了苏武牧羊的故事。

时间不早了，我们该回去了。

阿 C 依依不舍地送我们到门外。阿黄跟了出来，非

常友好，它已经相信我们是朋友了。

牛车走远了。

暮色中，阿 C 还站在门口，阿黄还在摇着尾巴。

四

1967 年秋天，全国各地派系对立，武斗升级。皇后娘娘真把“与人奋斗，其乐无穷”学到家了，鼓吹文攻武卫不说，还推出什么支左。支一派打一派，生怕天下乱得不够。

我们封闭在荒凉的戈壁滩上，对外面的情况基本是漠然无知的。

一天下午，戈壁滩上突然开来了几辆大卡车，其中一辆开进了我们连队。

全连立即收工，紧急集合。连长拿着一份名单，说是有紧急任务，报到名字的上卡车，去喀什参加文化大革命。听到可以去喀什参加文化大革命，我心里痒痒的，巴不得自己能混上卡车。

一则可以亲自体验大地方的文化大革命，二则在戈壁滩上呆了几年，也实在闷坏了，真想出去开开眼界。当我听到了自己的名字时，真是喜出望外，又一次受宠若惊了。

卡车一共四辆，在团部集合后马上出发了。

开始那两个小时，我还笼罩在兴奋之中。好久没出农场了，看到什么都新鲜。慢慢的，脑子里有问号了：怎么这次紧急任务都交给农业连队的人了？其中还有不少狗崽子。怎么去什么单位、去干什么都不告诉我们？喀什怎么缺人了，非要把我们这帮什么也不知道的人请去？

天擦黑时分，车子开进紧贴喀什的疏勒县一处高地。

大家跳下车洗把脸，这时，我看见了阿 C。阿 C 兴

奋激动的心情，远远超过了我。可以想像，常年累月孤零零地生活在戈壁滩羊圈里，突然点名到喀什参加文化大革命，党和组织的信任啊！就像从原始社会一下子蹦到了共产主义，天壤之别，能不兴奋吗？

我有点纳闷，这么久了，阿 C 一直是被遗忘的角落。怎么这次想起他了？

这次行动的背景，过了好久才慢慢弄清。当时我们是完全不知情的。

简单说吧。新疆的群众组织分裂为打倒王恩茂（自治区 D 委第一书记）的红二司和拥护王恩茂、打倒武光（自治区党委书记处书记）的一三司两大派。喀什红二司占上风，武斗中把一三司赶出了喀什。一三司向兵团求援。兵团各级领导是王恩茂的老部下，当然要为老首长出把力。然而中央有明文规定，兵团不得介入地方文化大革命。师里的头头还是决心介入，只要找到个借口能向上级交代。

一三司占据的疏勒县和喀什只隔一条大河，河上的一座大桥是连接疏勒和喀什的惟一陆上通路。红二司在河边修筑工事，在桥中央修筑了碉堡，架起机枪，封锁交通，严守喀什。兵团武装部队在河这边早已修好工事，架起枪炮，只等一声令下，强攻喀什。万事俱备，只缺一个借口。

如果有一批手无寸铁的兵团人员经过这座大桥，碉堡内的机枪必然开火，这批兵团人员必然壮烈牺牲。红二司打死了手无寸铁的兵团人员，这不是一个绝妙的借口吗？

让谁来充当这批烈士呢？领导想起了我们这些被遗忘的角落。

洗完脸开始吃晚饭，一大盆红烧肉端上来了。哇，

我们好久好久没吃上肉，见了红烧肉，我的眼光发直，眼珠都不会转了。不一会儿，我们这批蝗虫就把它干得盆底朝天。那一顿饭的滋味真是终身难忘。空气中弥漫着红烧肉的香味，偶尔有流弹从头顶上嗖嗖地飞过，河对岸喀什城内灯光闪闪。还有比这更浪漫的吗？

吃完饭，给我们每人发了一块毛主席语录牌。我们的任务是，高举毛主席语录牌，进喀什城宣传毛主席思想。

任务布置完了。上车，出发！

卡车向着大桥急速开去。

后来回想起来，师里这些头头也真是煞费苦心。

赴刑场前让死囚美美地吃一顿，是中国人道主义的优良传统，《水浒》中就有不少这样的记载。何况，我们还不是死囚，是选拔出来当革命烈士的呢。一顿红烧肉，体现了领导对我们的亲切关怀。

每人一块语录牌，更是颇具匠心。试想一下，这些烈士的尸体横七竖八地倒在卡车里，手里还紧紧抓着毛主席语录牌，这是多么壮烈而感人的画面啊！

南疆军分区得到兵团准备对喀什发动进攻的消息，派了一位参谋赶来阻止这项行动。在卡车上，我清晰地看到，一辆军用吉普沿着河边的便道急速地往前开，几乎和我们卡车平行地前进。就在卡车要转上桥时，吉普把我们拦住了。

参谋传达了军分区命令：立即撤回去！

卡车按原路返回，原定的进攻计划流产了。埋伏在河边指挥军事行动的师参谋长气得大骂：

“叛徒！戴帽徽领章的叛徒！”

临时决定，我们中间留下两个班的人在喀什待命，其他的人连夜返回农场。

我要返回农场，阿 C 留在喀什。分手前，我匆匆地向阿 C 告别。

这一系列事情发展太快，我脑袋里嗡嗡的，还理不出个头绪。但是，离开农场时兴高采烈的心情早就一扫而光。阿 C 的兴奋期好像还没有过，他还为能留在喀什参加文化大革命感到高兴。

这是我最后一次看到健康的阿 C。

我们回到农场没几天，从喀什传来一个消息。农场留在喀什的两个班中，有一个人受了枪伤，伤势严重。这个人正是阿 C！

那天阿 C 奉命在哨位上站岗，刚交完岗走在回驻地的路上，一颗子弹射过来，阿 C 一声没吭就栽倒了。这不是流弹，是河对岸狙击手射来的子弹。

子弹从阿 C 的左腰射进，从右腰穿出，阿 C 当时就昏迷了。

五

阿 C 回到农场，已经是将近一年以后了。

阿 C 中弹后，立即送到南疆军分区医院。医生们立即进行抢救，命总算保住了，但是，脊椎已被打坏，从腰部以下彻底瘫痪了。

然而，这个手术只是控制了伤势，要真正恢复体力，还必须修养一段时间后，再进行康复治疗。这儿只有喀什市人民医院有条件做这种康复治疗，可是，通往喀什的道路已被红二司封锁，怎么把阿 C 送进人民医院呢？

据说有一位神通广大的人物，他可以和喀什市内红二司头头挂上钩。通过这位大仙的安排和协助，红二司的前线人马让运送阿 C 的几个人过封锁线，阿 C 终于住进了人民医院。

在医护人员的照料下，康复治疗是成功的。但是，

阿 C 的脊椎被那颗要命的子弹彻底打坏，从腰部以下的瘫痪却是无药可救了。

回到农场的阿 C，如果脑袋灵活，说一些领导爱听的话，也许会受到热烈欢迎。说不定他的瘫痪还会变成什么英雄事迹，成为大家学习的榜样呢。就像后来中越边境战争中腿部受伤、会唱歌的那位，不就成了战斗英雄吗？可是，不识时务的阿 C，却偏偏说出了领导最不爱听的话。阿 C 说，红二司的人不是暴徒，不是坏人，红二司和一三司一样，都是革命群众组织。阿 C 还说，虽然他的脊椎是红二司的人打坏的，他不怨恨红二司的群众。

唉，阿 C 呀，你这不是自找苦吃吗？

阿 C 悄悄地回到了农场，几乎无人知晓。因为阿 C 的生活已无法自理，他被安排在卫生队一间病房里，养着。每天卫生队开饭有他一份，饿不死而已。他就像一块用过的抹布，被扔在墙角，没人想得起他。然而现在的阿 C 不再是刚从戈壁滩羊圈出来，说什么都信的阿 C，他开始思考。在喀什呆了大半年，对文革的体验，他远远超过了我们。一年多前，在戈壁滩羊圈里，他傻呆呆地听我吹文革的消息。现在轮到我张开嘴，傻呆呆地听他讲城里文革的故事。

1969 年冬天，我们同一里委出来的一位女知青在卫生队病故。

这位女知青刚住进卫生队时，我还去看过她，顺便看望了阿 C。那一天下午她看上去精神很好，我们三个还在阿 C 的病房里说说笑笑。我们回忆起进疆前夕一起向往新疆的心情，我们还回想起里弄生活中有趣的点点滴滴。分手时，她还关照阿 C 要注意勤换衣服。

谁能想到，这一分手竟成永别呢？

她在上海就有严重的风湿性关节炎，高中毕业时因为这关节炎不能参加高考。像她这样的身体是不应该到新疆来的，可是她坚决要求，反复要求，最后街道里委批准了她的请求。

真不知道，关节炎竟会这么致命。

到团部参加这位战友的追悼会时，我再一次探望了阿 C。

阿 C 的神情十分沮丧，他喃喃地说，“真想不到，几天前她还在这儿和我聊天呢。”

阿 C 更为无法参加她的追悼会而沮丧，他让我代他向这位老战友告别。

“会的，我一定会的。”

我们里委那一年共有七位知青到新疆兵团。还不到四年，现在死的死，伤的伤，疯的疯，斗的斗，只剩下两位能参加她的追悼会。代表老战友向她告别，抬着她的棺木去墓地安葬，是我义不容辞的责任。

追悼会的前方，挂着老战友的遗像，遗像四周披着黑纱。像中的她还是里弄时的模样，带着微笑，嘴巴微张着，好象要给我们说些什么。

说些什么呢？……好象听见了，就是她在里弄时常说的，走革命先辈走过的路。

先辈走的是什么路？我脑袋轰轰响，理想和现实在撞击，一个个书本上，生活中的人物走了过来。

林道静走出了舒适的小家，加入了街头的游行队伍，“抗日，救国！”

祥林嫂走出庙门，满脸红光，“我捐了门槛了！我捐了门槛了！”

森林里，浑身泥浆的保尔和共青团员们，要赶在入冬前修筑一条铁路。

孔乙己用手指蘸着茶水，在地上示范，“茴香豆的茴字，有四种写法……”

敲锣打鼓的人们在欢送，哭得惊天动地的亲人们在火车站的月台上告别。

躺在棺木里的老战友，戈壁滩上放羊的阿 C，吊死在禁闭室的副班长……

我们走的是什么路？谁能告诉我？

戈壁滩上一块高地，孤零零地露出几十个坟堆。

我们的老战友，长眠在这儿，这一片她立志贡献青春的土地。

这儿没有鲜花，没有松柏，也没有青草。但是，这儿可以望到无边的农田，可以听到呜呜的风声，风沙小的清晨，还可以看到浮在天边的昆仑山。

写到此处，心里想起一首后来的电影歌曲，那是支男声小合唱：

“啊，朋友，再见吧，再见吧，再见吧！

把我埋在高高的山岗，

再插上一朵美丽的花……”

几十年后，人们又探讨起上山下乡这场运动的历史定位。曾经卷入这场运动的老知青们，又开始反思自己的经历。由于每个人的境遇不同，结局不同，看问题的视角不同，反思的结果不可能相同。出现了争议。

对这些长眠在大地怀抱中的老知青们，我想，就不必拷问他们是有悔还是无悔，还是让他们静静地躺在那儿，怀着他们的青春梦想吧，不管他们的梦想今天看来是不是幼稚可笑。

阿 C 在卫生队的生活，我知道很少。但是，有一个其他上海知青告诉我的传说却一直留在我的脑海里，那真是一个美丽的，带一点凄凉的传说。

卫生队有一位从农业连队抽调上来的护士，也是上海知青。她十分同情阿 C 的遭遇，平时经常在生活上照料阿 C。一有空闲时间，她常常跑到阿 C 的房间，聊聊新闻，讲讲笑话，解除阿 C 的空虚。的确，她那银铃般的笑声，给阿 C 的生活带来了色彩和乐趣。

俗话说“日久生情”，这话有道理。阿 C 的心，越来越离不开小护士。小护士不在的时候，阿 C 会想入非非。一开始，阿 C 总是提醒自己，“别胡思乱想，这是不可能的。”时间长了，这念头象挥之不去的影子在心里越憋越难受。

“既然甩不掉这念头，不如把自己的心里话告诉她吧。”

一天，小护士又来聊天。

聊天的空隙，阿 C 鼓足了勇气，涨红了脸，问了小护士这么一句：“你……是不是……有什么话……要对我说……”

“什么话？”小护士一下子摸不着头脑。

当她看到阿 C 窘态十足的模样，马上明白了。

哇的一声，小护士大哭起来，捂着脸跑掉了。

阿 C 无法原谅自己生平第一次拙劣的表白，第二天，他坚决要求出院。别人告诉他，不行，他无法生活上自理。阿 C 怎么说也不听，就是要回连队。阿 C 出院了，回到农业连队。的确，他无法在生活上自理。

不久，阿 C 离开农场回上海，由家里照料。

再不久，我调到了几百里外另一个农场。

从此，我听不到阿 C 的消息了。

几十年后，我忍不住向阿 C 提起了这个传说。

阿 C 摇摇头，笑了笑，

“哪有这么浪漫的情节呀，这些哥儿们也真会编故

事。”

他告诉我，

“当时卫生队的护士长确实对我很关心。不过，她可不是那个小护士，我们之间更没有那种罗曼故事。”

我倒宁愿那故事是真的。能有一丝甜蜜的哪怕带一点苦涩的回忆也比什么都没有好，那正是我们青春荡漾的岁月啊。

六

一晃，十几年过去了。

这十几年，我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文革结束了，四人帮倒台了，高考恢复了，上山下乡不提了，绝大多数在农场农村的知青通过各种政策返回了家乡。我的冤案也平反了，重返北大学习。

阿 C 怎么样了？

1982 年，我又回到上海。想起了阿 C，请弟弟帮忙，开车去把他接来我们家叙叙。

阿 C 接来了，我把阿 C 从车里背出，再一步步跨上楼梯背上二楼。附近的小孩好奇地望着我们，这是哪儿来的一个残疾人呀？

阿 C 腿上的肌肉早已萎缩，两条细细的腿，软软地搭在我手上。我心里真不是个滋味。这些小孩子啊，你们哪里知道，这位叔叔年青的时候，有两条健壮的腿，身体比你们还壮呢！

我问起阿 C 回上海以后的生活。

阿 C 到上海后，农场是按长病假待遇给他发工资（70%工资）。这点阿 C 无法接受。他并不是生病而瘫痪的，有这样的病吗？他要求按工伤待遇（100%工资）。这农工一级可怜巴巴的工资，就是拿 100%也没有多少。阿 C 要的是这个名目。

阿 C 的道理是，他是执行上级布置的任务时受的伤。至于这个任务是不是正当，那是策划者的事，不能由不知情的群众承担。但是，工伤是要经过有关领导签字批准才算。哪个领导敢签字呢？形势已经变了，我们那次去喀什的行动，已经变成了一只烫手山芋。现在各级导躲都来不及，谁还敢去接呢？

一场足球大赛开始了。

新领导把球踢给了老领导。你的事我们根本就不知道，怎么能签字呢？还是找当时经手的领导开个证明来吧。

老领导把球踢给了新领导。我早就调离了，还能手伸那么长管到以前的单位？

下级把球踢给上级。这件事我们和你一样，我们也不知情，还是去问上级吧。

上级把球踢给下级。你这个同志的心情可以理解，可我们怎么知道你阿 C 的具体情况呢？如果什么事都来找我们，还要那些下级领导干什么？

怪不得我国的男足一次次让球迷们失望，“冲出亚洲，冲向世界”喊得怪响，一上场就不行了。原来真正的高手都调到各级领导岗位上去了。

有意思的是，当时策划参与这次行动的领导，忽然都得了健忘症。组织人马到喀什介入地方武斗？没有呀，我们根本记不得有这回事，也没发过这样的文件。恐怕是下面群众自发干的事吧？没有通过我们呀。

闹了半天，反成了阿 C 没理。

你这个同志呀，不安心戈壁滩放羊的本职工作，无组织无纪律跑到喀什乱闹。这不，挨了枪子儿了。领导上帮你治伤，还发给你长病假工资，是对你的关怀呀。好好安心养病，别胡闹了。

怎么回事呀？明明是你们照着名单，把我们拉到喀什，怎么成了群众自发的呢？好像成了我们几车人同时发了精神病，无组织无纪律，结伙去了喀什。而且我们神通广大，变出来四辆卡车，还美美地吃上了一顿红烧肉。这故事谁信呢？

其实，这件事的真相是不难查明的。还有我们四车人呢，还有司机，还有埋伏在河边的武装人员，还有煮红烧肉的大厨，还有南疆军区的参谋，都可以作证。问题是，各级领导人员谁也不想认真调查，最好糊里糊涂把这件事抹掉。

阿 C 的问题在团里、师里没法解决，他决定到兵团上诉。

第一次到兵团还是在冬天。一个从腰部截瘫的人从上海赶到乌鲁木齐，即使有他弟弟同行，也不是件容易事。特别在冰天雪地里，把他从车站背到兵团大院，他的弟弟累得满头大汗。

兵团机关工作人员很多，却难以找到一个管阿 C 这件事的。这个部推那个部，这个处推那个处。阿 C 累了，不愿像皮球那样被踢来踢去。哪个处也不去了，就呆在接待处办公室，你们看着办吧！

兵团也有困难呀，总不能光听你一面之词，也得给我们时间调查一下吧。何况，武斗中受伤怎么处理，什么待遇，上级也没有文件规定（到底有没有这样的文件，我不清楚，请知情网友指正），我们也得研究请示呀。你的情况我们一定会向领导汇报的。你先回去，大冷天的，呆在这儿还不把身体冻坏了。等我们弄清情况，就会通知你。

说的也蛮有道理的，那就先回去等吧，反正兵团领导已经知道阿 C 的情况了。

等了一年，又是一年，这件事像石沉大海，毫无音讯。

再一次去兵团，再一次回来等待，再一次石沉大海。

多次去兵团上访，多年的交涉，阿 C 终于踢进了一球，他的要求达到了。到底是个什么政策，到底根据什么名目，到底根据什么名目，阿 C 没具体讲，我更无从知道。

阿 C 十多年的生活经历，相当一部分竟然消耗在这么一桩小事上，我不禁感叹唏嘘。值吗？

十二年的时间，一个不懂事的小孩可以从一年级上到高中毕业，能学到多少东西呀。人生能有几个十二年呢？

然而，对一个生活不能自理的高位截瘫，他的后半辈子也许就靠这一点工资生活。他如果不争取这一点权益，还能指望什么呢？难道要等待共产主义实现的那一天，才去享受“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好日子？

我无法回答这样的问题。

一个当年的三好学生，一个二级运动员，一个充满朝气的青年，怎么会落到这个地步？

七

一晃，又十几年过去了。

回到了 2001 年，回到了武康路阿 C 的小窝，两个饱经风霜的老知青还在长谈。

这十几年，阿 C 又是怎样走过的呢？

在改革开放的年代，阿 C 又找到了自己的新“组织”——上海市残疾人协会。在这里，阿 C 结识了许多生理缺陷类似，生活困难类似的伙伴。残疾人协会一有活动，阿 C 总是当义工，发通知，布置会场，加入啦啦队。在这里，阿 C 的生命又迸发出火花。

在多次上访申述的过程中，阿 C 悟出了一个道理：要懂得用法律来争取和保护自己的权益。

随着文革结束，改革开放深入，中国开始了由专制社会向法制社会的转型。有了法，老百姓的权益就有了基本保障，各级领导就不容易胡作非为，有关人员执行政策就不好阳奉阴违。

然而，有了法而不懂法，这一切还是白搭。

生活中，不少善良的老百姓被违法乱纪的权贵欺凌，被愚弄，被迫害，却不知道如何申诉，不知道如何讨回公道。这样的例子还少吗？

阿 C 萌生了一个想法：自学法律，将来当一名律师，帮弱势群体讲话，为老百姓讨个公道。

上海图书馆，成了阿 C 常去的地方。在那里，阿 C 借阅有关的法律书籍、教材以及专业杂志，记笔记，做练习。

清晨，阿 C 的轮椅夹杂在拥挤的上班族自行车队中，在马路上缓缓行进。用双手的力量，拨动载着全身重量的轮椅的大轮子，朝着上海图书馆行进。从武康路到上海图书馆的距离不近，然而，有了目标，拨一圈就近一点，只要坚持，目标就可能达到。生活的道路，不也是这样么？

数年如一日，坚持下来不容易。阿 C 做到了。大部的法律教材，啃下来了。深奥难懂的法学词汇，记下来了。国家规定，学法律的专业人士，必须通过律师资格考试，才有申请当律师的资格。阿 C 以自学成才、同等学力的名义，报名参加了考试，居然考试通过。

离当律师的美梦只差一步之遥了。然而，这一步却像一道深壑，阿 C 无法逾越。弄不请是目前国家政策上有什么限制，还是阿 C 的身体条件有什么限制，反正阿

C 目前不符合当律师的条件，哪怕有了那一张证书也不行。

阿 C 没有气馁，他继续学习充实自己，他继续等待。时代在前进，改革开放在深化，国家的政策也可能进一步放宽。今天办不到的，明天有可能办到。

阿 C 有了自己的生活。

然而，晚上呢？

夜幕降临，夜上海灯红酒绿，下了班的人们开始了形形色色的夜生活。阿 C 却龟缩在这静静的小窝里，没地方可去，没有人交往，看看书而已。不孤独吗？

“阿 C，你不想找一个伴侣？在你的生活中，有没有遇上合适的人？”

“XXX，好小子，你又想寻我开心呀！”

天地良心，我真是替阿 C 担忧，没有一点寻开心的念头。然而，对照现实，我问的这句话真的和挖苦差不多。

“我已经习惯了。”

阿 C 又补充了一句。

阿 C 没有颓废，没有消沉，我为他高兴。

上海变了，新兴的高层建筑林立，崭新的市容连我这个老上海也不认识了。上海的人也变了。

束缚人们思想的紧箍咒一旦解除，那种装腔作势，三句话离不开最高指示的高调不见了。社会变得多元化，人们也显得更个性化了。当年把胸脯锤得嘭嘭响的左左先生，现在手持大哥大，出入歌舞厅，十分投入地唱着“给我一个吻，可以不可以”。相反地，当年被贴上资产阶级思想标签、吃足苦头的落后分子，现在却关心起国家大事，甚至为物欲横流的社会风气担忧了。

崭新的上海，人们的注意力集中到华丽的时尚，成

功的人士，抢眼的新闻。很少有人注意到，在被人瞧不起、被人遗忘的社会底层，还有着像阿 C 这样一批人。他们有着自己的信念，他们有着自己的追求，他们过着自己的生活。

时间不早了，我向阿 C 告别。

我告诉他，今后回国时，我还会来看他的。

夜深了，我沿着当年经常漫步的路，走着。

明天一早，太阳又会从东方升起，阿 C 又会加入浩浩荡荡上班的人流，喧闹的马路上，又会出现一辆轮椅，慢慢地向上海图书馆行进。

这条路，我们曾经走过。

这条路，我们这样走过。

在人生所剩不多的日子里，我们继续走这条路。

熙熙攘攘的人流上面，有着五花八门的广告。

五花八门的广告上面，有着宽敞的办公楼。

宽敞的办公楼上面，有着雄伟的大厦。

雄伟的大厦上面，有着深不见底的蓝天。

深不见底的蓝天上面，有着灿烂的太阳。

（2003-07-21 于美国加州洛杉矶）

（责任编辑：冒冒）

抗洪抢险目击记事

钱文俊

钱文俊：高 66。

Email：wenjunq@tom.com

1948 年生于广西南丹县小场镇，1963 年上广西柳铁一中高中，1970 年回原籍河南固始县插队，1978 年底顶父职入柳铁黎塘水泥厂，1986 年辞职赴深圳，担任深南工贸公司总经理，1988 年回南宁创业，现任广西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百家盛生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1975 年 8 月初，宙宙要到乡下来看我，顺便也看看他插队的地方。那时，全固始县就我一个知青了，包括当时所谓“回乡知青”在内。刚到我的住地，宙宙就大笑起来：“老大的房子不错哇，将来做成一个故居，俺一定让儿子过来参观。”

我的住房是大队学校专门让出来的，紧挨着一个鱼塘，当地称之“围沟”。房子是用土坯砌的，已经塌了一个角，屋顶盖着稻草。大队学校的汪校长，是我的好朋友，宙宙也认识，当初招工离开时，宙宙就是通过他给我留下地址的。如果没有这个写着地址的信，我肯定不会与宙宙联系上，人生之旅就会是另一种写法。

汪校长跟宙宙寒暄一阵，我们一块挤进那间约十平方的小屋。我出去接宙宙前正在读书，宙宙看着满桌子的书，发了通读书无用的感叹。于是我又一次奉劝他，读书本来就是无用的，它唯一的作用是改变一个人的质量；而人是有用的，人的作用绝对跟质量有关。

次日一早，我们一起去公社，见了些老熟人。刚到公社广播站，管宣传的崔干事打过招呼就问：“听说黄

河昨晚决口了，郑州都淹了，火车全部停开。焦宙你咋回去？”宙宙一听说就急坏了，他担心儿子。公社有两三台电话可以接长途，我们急忙摇电话到信阳地区外贸局，华林招工上去以后，现在当副局长。电话一通，华林哈哈大笑，根本不是什么黄河决堤，是遂平县坂桥水库崩了。接着他很正经地说，灾情很严重，京广铁路已经中断。并告诉宙宙，你回不了郑州了，干脆在固始乡下跟老大多住几天。

宙宙很急，还是要走。我们俩便一起离开乡下，到县城赶信阳的班车，夜里到了信阳。接着奔电务段，老虞、懋西、马虎几个插友都在忙着准备去抢险，铁路电话、电报是不能断的，现在北京方面往武汉、广州的电话、电报都绕道上海线和焦支线通达，必须尽快抢通京广电讯。比较准确的消息是，遂平—焦庄区间铁路被冲断几乎 20 公里，大水头刚过去，现在尽快出发抢险。我们俩二话没说，跟着去了。

火车到驻马店就必须折返，汽车只能开到大刘庄，然后是走路。不知怎的，那天空都显现一种阴森险恶的颜色，原野没有什么声音，给人一种沉重感。接着看见被大水冲毁了的路基，钢轨连着水泥轨枕都离开了原来的位置，在路基东边几十米，有的地方立了起来，像是残损了的栅栏。电线杆一根也看不见，田地表面的壤土都冲走了，像是被刮了一层皮。出了水洼之外，根本看不见水。继续前行，景色就愈显凄凉。十五米高的高压电线杆就如同火柴杆，躺在地面上，有的是连根拔出来的；有的是齐根断了的；全都冲着东方偏南。钢芯铝绞线都断了，也向着同一个方向。这就是大水刚冲过去的方向，你很容易设想它冲过来时，那种排山倒海的气势和力量。老虞他们立即投入抢通电话电报线路的忙碌之

中，我们俩不知该干啥，只好作为帮闲，搬运一些器材物件。

渐渐地，有许多地段还留着积水，放眼看过去，一望无际的大平原瞧不着一个人影，没有一棵树，也听不见一点声音，只有这支抢险队工作时的响动。没有谁说什么，往日里那种欢快与喧闹全消失了。在大平原生活过的人们，都知道这本来应该是人烟稠密的所在，如今这骇人的寂静，意味着他们悲惨的遭遇。

前面是一个大水洼，线路必须穿过去。懋西脱了鞋，杵着根棍，把高强度电话线头绕过肩膀，拽着趟水过去。突然他惊叫一声，停住了。大老郭喊道："咋的啦？"只见懋西在用脚探着啥，不一会儿说道："妈的，俺踩到死人肚子里去了。"这是过来以后听说的第一个死人，在水洼底下，看不见。

临近遂平县，破败凄凉的景色越来越严重。那条沙河铁路桥居然没有被冲垮。而它上游的公路桥，只剩下两岸的桥台还能显示出它原来的雄伟，河中间那一整块桥梁，可以从露出水面的路灯柱，估计它的大小跟一个篮球场相仿，桥墩已经完全失踪了。遂平火车站南头的进站信号机，歪倒着，只有那钢铁铸造的杆身，可以看出它一定与洪水苦斗了一场。

遂平火车站处在很高的位置上，站房是完整的，丝毫也没有损坏。墙身上留下的水迹，如果从地平算起，估计有十五米高的水头。设想一下吧，十五米高，十几公里宽，一道水墙平推过来，什么叫摧枯拉朽？几十吨重的火车箱，横七竖八，或远或近都躺在站台东边的田野里；那个蒸汽机车，标重 200 吨，也在几十米远的地里歪着；空气中不时飘过来一阵恶臭，我知道那是尸体散发出来的特殊气味，文革中已经领教过了，但看不见

哪儿有尸首。

遂平火车站的站台依旧完好无缺，来来往往已经进驻了不少人，基本上全是郑州局赶来的抢险人马。太阳照着，绿头苍蝇密密麻麻爬满有阳光的地面，阴影处它们一只也不过去。人们在站台上搭建帐篷，卫生防疫部门的人戴着口罩喷洒消毒药水。我们这路人马疲惫地上到站台上，找一块稍微像样的地方休息一下，于是被骚扰了的苍蝇便飞起来，发出讨厌的嗡声。

大老郭从站台那边领了个人来，一看居然是王歧。一同插队的人们竟然在这个场合相遇了，欢快的声音终于出现了一会儿，他告诉了几个插友在站台那边，郑州段来抢险的也已经到达北头了。没多大会儿，老虞过来通知休息，头批临时线已经接通，等下一个任务。坐在屋檐的阴凉处，有人搬过来几箱“五星啤酒”，这是站房仓库里的货物，洪水大灾却没有水喝，那些水洼、流水甚至沙河里的水都是不能喝的，只能用啤酒解渴。

充饥的只有面包和饼干，又从仓库里弄了些罐头食品。宙宙打趣地说，自打招工回城之后，爹死娘嫁人，今天还是头一回聚得这么齐。只是面对着如此残酷的灾情，我们也只好以啤酒代水表示一下罢了。很快他们都上阵去了，检修车站的信号、通讯设备，我和宙宙便无事可做。宙宙打探往北的路，他还是急着要回家，我挖苦他太没出息，硬拽着他进入县城看看灾难的状况。

好在遂平县城地势很高，道路两边的法国梧桐都还整齐，在离地两米多高处，全都结了个漂浮物聚成的团，像是马蜂窝。一只黄牛的尸体卡在树杈上，走不远，又是一头死猪挂在树上。街上的行人还不少，似乎没有谁在意树上挂着的东西。变电站巨大的变压器都垮下来的，还有一个比一节油罐车还要粗大的油罐斜躺在道路旁，

不知从哪儿飘过来的，许多人正在那里搜刮里边的油料。

回到火车站，比离开时热闹多了，许多带着武器的军人穿梭往来。听说抓了一些人，他们哄抢车站仓库里的货物，还说有一个上年纪的妇女，穿了九层尼龙运动衫，被抓走了。这么热的天，她居然不中暑。又听说武汉军区的工兵司令已经到达，大部队很快就要进场，周总理命令要在 48 小时内抢修一条便线，接通京广铁路。而且，没有一条便线，抢修正线的物资也没法运来的。

遂平县来了一支人马，他们在铁路西边，也就是县城方向埋木桩，用苇席搭建一幅“大字报”围墙，以遮蔽朝向县城的视线。百废待兴，多少紧急的救灾工作要做，却首先搭建这道“遮羞墙”。郑铁工务抢修人员已经把临时铁道的走向以木桩标示出来了，铁道兵来到的先头部队已经在车站北边开始干活。

站台上已经建起许多帐篷，医务帐篷最显眼，白底红十字旗耷拉在帐篷顶上。不时有下来休息的人员，不管认识与否都可以随便交谈。议论得最多的是遂平站站长勇敢抗命的故事。从北京到贵阳方向的 161 次直快列车严重超员，因为连续的暴雨导致涝灾，逃难的农民都挤上车了，上边命令在遂平车站把他们卸下来。站长知道沙河上游有坂桥、石漫滩两座大跃进时用土堆砌的水库，现在已经非常危险。于是坚决不许一个人下车，赶紧把这趟客车打发出站了。列车刚离开险区，坂桥水库就垮了坝，几亿立方库容一下子就浩浩荡荡冲了下来，如果晚发车五分钟，这列车的几千人都要“或为鱼鳖”了，后边那列货车就要遭难了。

到了晚餐时候，老虞他们全都聚拢过来，一个个筋疲力尽。站台上又一次实行“吃饭不要钱”的盛况，厨师们烧的大锅菜是冬瓜闷肉片，米饭也是大锅里打。大

师傅几乎没两下就要念叨一句："放心吃，都是用干净水做的。"水洼里不时有鱼在窜，没人敢问津，即使是酷爱钓鱼的睦睦，也只能望鱼兴叹："妈的，谁知道这鱼吃了多少死人肉。"懋西小腿上沾着几点干了的淤泥状的疙瘩，掰掉以后才感觉好像是踩进那尸体沾的，赶紧去洗，怎么都洗不掉那暗印。直到几年以后，那印还留在小腿上，只是淡了许多。

真的没有看见一具尸体，据说都被洪水冲到下游去了。当地人念叨："遂平惨，上蔡苦。"大约是不错的。遂平被大水冲得七零八落，但水很快就退去。而上蔡等几个下游县，足足被大水浸泡了几十天。官方数据说是二十五万多人被大水夺去了生命，比次年的唐山大地震死人还要多。

啤酒解渴把人都弄得晕晕乎乎的，夜晚都随便寻个角落迷糊，好在是夏天。恰如宙宙所言，一起插队的知青们，自招工以后便各奔东西；没想到在遂平车站的站台上碰上了人数最多的一次聚会，以前没有过，以后也不再有过。

不记得我们是怎么离开的，那条临时铁路修通我们还在。记得那些铁道兵战士，比试着挑土，我们看见六筐湿土压在战士肩上，摇摇晃晃咬着牙还得冲。几个不同单位的高音喇叭在吼着慷慨激昂的歌曲，搭建好的苇席棚上，刷了许多标语，还记得有一条最醒目："人定胜天！"我想，当初用土堆砌坂桥水库时，一定也有这条标语的。

（2003-06-07 于广西）

网友跟帖

瞎遛跶：关于板桥水库溃坝的一点更正和补充。

板桥水库不是大跃进的产物，是根据毛泽东 1951

年“一定要把淮河修好”的号召，于 1952 年修建的土坝，然后在 1956 年进行过扩建和加固；石漫滩水库的历史，比板桥水库的历史更长，是 1951 年在淮河上修建的第一座拦河坝，所以号称“治淮第一坝”。目前，在复建的板桥水库大坝上有个“758 纪念碑”，石漫滩则是“治淮主题公园”了。

1975 年 8 月“板桥水库溃坝事件”死难者人数，水利部一直坚持声称只有 2 万多人（钱正英在板桥水库大坝“758 纪念碑”的碑文中则称“数万人遇难”），这其实是水利部在做文字游戏——他们所声称的 2 万多人，仅指板桥水库这一个水库溃坝所直接造成的死亡人数。事实上，所谓的“板桥水库溃坝事件”是统称，指在这次事件中先后溃坝的板桥水库和石漫滩水库等共计 54 座治淮水库的溃坝及炸坝（板桥和石漫滩之外的 52 座大坝，多数是因为板桥和石漫滩溃坝造成瞬间超库容而溃坝，少数是出于板桥和石漫滩溃坝后紧急分洪的需要而炸坝）。因此，在这个“广义”的“板桥水库溃坝事件”中，死亡 23 万人（据全国政协委员孙越崎等在《人民日报》发表的文章）。

另外，水利部的结论认为：板桥水库和石漫滩水库溃坝的原因是降水量超过大坝设计标准，以及水库运行管理差错。事实上，这个“以及”是非常重要的因素：1.板桥水库大坝泄洪闸早已被锈死，在第一次大暴雨和暴雨后间歇期间均未能开启，在第二次大暴雨的关键时刻，仍旧未能开启；2.板桥水库始终未向上级报告险情（事后查明，在第一次大暴雨中，负责无线电中继通讯的通讯员已被洪水冲走），于是上游水库一直向板桥水库分洪送水，直至其溃坝。

西里：大水一年后的 1976 年 9 月，我们出车到信

阳潢川，途经驻马店地区，沿途仍是一片凄凉，很多房屋和建筑仍能看出大水浸泡过的痕迹。我们路过一个小村庄，村里残垣断壁，几乎没有人烟。路上看到一个衣衫褴褛的小孩，一个司机下去搭话，不知怎么的那个小孩子就哭了起来。哭声引来了全村的大人提着锄头棍子跑了过来，经我们千解释万道歉才让我们离开，他们说村里剩下的孩子不多了，这孩子是几家人的根，宝贝啊！

okok：那儿的麦子都长疯了！——幸存者说

胡发云：四年后的清明，我途径驻马店一线，沿途都是密密麻麻的坟头，还有坟头上飘舞的招魂幡，看得人惊心动魄。

板筋：世界最大的水库垮坝惨案。

（责任编辑：冒冒）

茫茫大山

广玉兰

广玉兰：初 69，工程师。 Email：
yulanguang@yahoo.com

1970 年由上海去江西井冈山插队，1977 年考大学回上海，理工科，毕业后在上海工作，1986 年赴美国读研究生，现在美国密执安州工作。

苍茫的暮色，寂寥的原野，沉郁的群山。

天暗云低，令人感到压抑。不知怎么，这份沉重，这份压抑，似曾相识。一些很久以前的记忆，片段的，模糊的，竟在不知不觉间连接起来。

大山，茫茫苍苍的。在那黯淡的山的轮廓前面，影影绰绰浮出一个身影。你的身影。像一片云，像一团雾，像没有对准焦距。但那的确是你，只是那身子是走了形的。

我已无法在心里描绘出你的脸。时间像细浪掏沙，不动声色却固执地将往事一波又一波冲刷，记忆的砾石不知不觉地被磨蚀，被镂空。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你在我心里就只剩下了一个轮廓，一个影子。后来就连这影子也变得淡淡的，模糊不清了。

山里的冬天总是阴沉沉的。那天，我站在村口，目送你渐渐远去，化成铅灰色苍茫天地之间的一个小点。

考上了大学，终于要离开这个被命运推来，被世界遗忘了的穷山村，人人都说我应该高兴。我微笑，却没有欢欣。一副担子在肩上压了太久，突然卸下，浑身已麻木而感觉不到轻松。嘴里已是五味杂陈，塞进一块糖，那甜，也是变了味的。

你说是来我们队换糯谷，走了十五里路，还翻了一座山，却并不见你担着粮筐。我们不过是一般的朋友，应该可以潇洒地互道珍重，挥手而别，我却为什么感到怅然若失？

我的东西摊了一床一地。还有两天就要离开了，正在理出那些再也用不上的东西送人，像斗笠，像半新的解放鞋，像锄头镰刀……

你只管坐着，默默看着我把那些东西搬来搬去拿进拿出。我感觉到你的凝视，像一把无形的勺子，在我心里掏啊掏的。我机械地走来走去，好像一停下，整个房间就会凝固起来。

忘了是什么时候和你认识的。

那天拖拉机把我们送到公社。迎面便是一座大山，黑黢黢的山头，直耸入云端。隐隐约约能看到山上像白线一样弯弯曲曲的，那是山路。听说翻过这山便是湖南地界了。抬眼四顾，一座接一座的大小山头，重重叠叠的把我们团团围住。我们五十个知青站在当地面面相觑。从那天起，大山就和我们结下了不解之缘。

你来自另一所中学，两个队又隔了十五里路和一座山，平时我们从不来往，只在知青开会时见过几次。赶集时碰上，你也只和孝云说话，你们俩都是知青班长，说的老是你们开会的事，我自然插不上嘴。

山里的茶花开了又谢。好像是第五年上吧，茶花开的时候，孝云走了，被推荐上了井冈山专区的卫生学校。怪不得那年的茶花开得特别好看。孝云比我能干，也比我能说会道，是我们两个里当家的。分手那会儿，半天她只对我说了一句话："以后我不在，你一个人要千万小心。"车开了。在车门关拢那一刻，她扳着车门大声叫起来："我会写信的！"

那天赶集，不知怎么你就和我搭起话来。你说话很沉着，眼神总在探究。过去觉得你有点冷漠，又有点深藏不露。你倒反过来说我，这些年老像是躲在孝云背后的影子，冷冰冰让人不敢靠近。我们笑起来，彼此彼此吧。是动物自卫的本能吗？那个年头，既弱小无势，又被推到了社会最底层，要想不受伤害，只有把自己深深隐藏起来。

这以后，好像每次去赶集都会碰上你，没碰上的时候还有点牵记呢。那时，公社的知青越来越少，能碰上个说上海话的就特别高兴。那一次我只提了一句，来时的路上邻村的孩子追着骂我，还用石头扔我，回家时你就轻描淡写地说要去我们队上问点事儿。然而到了我们村口，你又说天快黑，得赶紧回家了。

打倒“四人帮”那年，好像天也开了心，年成忒好。大队里一高兴，要组织个文艺小分队，拉一台节目去四乡演出。要是节目好，来请的人多，大队就能收入不少现金，又能让社员欢欢喜喜看着戏过年。大队长想当然地以为，像我这样的“上海妹俚”肯定会演戏，就抓了我一个美差，让我给他们编排节目。大队管工分，还有吃的，把你羡慕得要死。

他们不知从哪儿弄来一个湖南花鼓戏剧本，让我把“咿咿呀呀”的拖腔掐头去尾，改编成了独幕小歌剧。还照着花鼓戏的调调，加了两段众人伴唱的。那时没什么好听的歌，小分队里几个回乡知青像迷上了流行歌曲似的，吃饭走路都哼哼着那些歌子。

想不到那年你也没回家过年。你们男生一向比我们豁得出，没钱也照样能扒车回上海，我可从来不敢。另外两个男生走了，你却留了下来。

我们的节目果然大受欢迎。大队里十个生产队都演

遍了，附近的大队也来请。上你们队演出。村口站了一大群人，嚷嚷着要看“上海妹俚”演戏，其实我只是坐在下面伴奏的。你们村在山背后，看上去比我们那儿更闭塞。

你领我去看你们知青班住了六年的“家”。知青住的房子都大同小异。你们的原是一间堆柴火的偏屋，我们的则是房东家死了几口人以后没人愿住的厢房，都是泥地黑墙的茅草房。你打开所有装“宝贝”的瓶瓶罐罐，我就毫不客气地大吃你家里寄来的大白兔糖和奶油饼干。你笑说，以后可要加倍偿还的。我突然发现，你笑起来眼睛其实很柔和。

我在整台节目里只有一个角色，在一个活报剧里演江青。大家都说当地妹俚扮相太土气，没有江青味儿，只能我来客串。我摆了几个江青的身段，你乐了，拿出一副黑边眼镜让我戴上，煞有介事地左看右看，说这样才像。我们哈哈大笑。然后又不约而同地想到，四人帮倒台，是不是该我们知青转运了？

那时全公社五十个知青已所剩无几。三个被推荐上了学，其余的自找门路去了别处，但没有一个是回上海的。我们甚至羡慕上海扫垃圾倒马桶的清洁工，没有城市户口，知青连清洁工都不能当。家长们苦苦地求人送礼，想尽办法把孩子转去上海郊县或浙江农村插队。那些女知青，去了以后多半是马上嫁人的。可怜天下父母心，和井冈山区相比，浙江毕竟离上海近多了嘛。就这样，我们大队十个人只剩下了我一个。

世界果真说变就变了。一听说要恢复大学招考，我就迫不及待地告诉你。你听了沉默良久。总觉得打那以后，你看我的眼神里就有了一丝忧郁。还是我过分敏感了？劝你也去试试，你苦笑。都快成文盲了，还考大学

呢。从来没学过数理化，又没有文学天分，考什么呀？就是考农科也得数理化吧。我们只有小学毕业，又荒废了那么多年，就连那点儿有限的墨水也差不多全葬送在泥里土里了。离考试还有好几个月呢，拼吧，人生能得几回搏啊？尽人事而听天命吧。

但你只是沉默。

我考取大学的消息在公社不胫而走。好几次去赶集都没碰上你。直到那一天，你突然出现在我面前。

我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说话，笨拙地开玩笑，但总觉你笑得有点僵硬。原先我们是对等的，像黑暗里的两只困兽，因为对自己的命运无能为力而同病相怜。现在，一扇门突然向我打开，门外是阳光和生机。我自由了！但我却无法与你分享我的心情。不管我说什么，都会触你心境。一夜之间，我们已不再是对等的。尽管我小心翼翼，尽管你竭力洒脱，我们之间的距离和落差，已经明明白白地刻在那里。对此，我们也是同样的无能为力。你站起身来说要回家了，像来时一样突兀。

我送你，一直把你送到村口。那里横着通往县城的公路。这条路，我已走了无数次。但这一次，我却再也不用走回来了。公路的另一边是队里一垄垄的稻田。冬天田里光秃秃的，只有一截截枯黄风干的稻茬。一条小路穿过田野，通往山那边。那是去你们村的路。你去了以后也多半不会再来这村了。

就在这里，我们的路，分岔了。

我走的那天，下着阴湿的雨夹雪。村里男女老少来了好多人。有真和我有交情的，也有当初咒过我们知青分走他们口粮的。一些当初穿着开裆裤，向我们要糖吃，不给就骂，就向我们扔石头的小孩子，如今已跟着大人下地挣工分了。有两个跟我们同龄的，当初手把手教我

们插秧割稻，教我们砍柴烧火的女孩子，出嫁时我也送了“哭包”，当过伴娘的，正好回娘家，也来了。人人脸上都笑得开了花似的，口口声声要我千万别忘了这山里。

我有点吃惊。也许他们并不是来送我，而是来观看这村里最后一个上海人的离去吧。村子里再也不会听到“阿拉阿拉”的上海话，再没有外人来分走他们的口粮，分吃他们过年过节的猪肉和塘鱼了。但这村子，那段岁月，真的能像用扑克牌玩“通关”一样，把那八年的牌挪到一边，把现在的牌又接回到八年以前去吗？我们当然不会忘记这山里，怎么可能呢？而这山里，也会记住我们吗？应该也会吧。我们的脚印，我的，孝云的，你的，所有来过这里的知青的脚印，也会在这村里的泥路上，水塘边，田埂上久久地留着的。

两年以后，知青终于大批大批地回城了。当时只知是云南的知青集体发难，请愿绝食争取来的。又过了很多年，我才听说，那个时候，上海也有人卧轨了。去时，我们是一整车皮一整车皮地被装去的。回来的时候，却是零落星散。但几百万个的一个个，一群群，也足以让城市震撼了。我想像不出，但我知道，你也一定在那些人里面。当你拖着疲惫的脚步，回到那个已经对你有点陌生的城市，你有没有感到困惑，有没有想到将来的日子也许会更加艰难呢？

我们站在村口。山区的冬天潮气很重，田野里无遮无拦，阴嗖嗖的山风直往脖子里钻，冷到骨子里。你伸出手来。你的手温热而粗糙，我能摸到你手心里硬梆梆的老茧。我站得离你那么近，近得能看见你鬓边的白发和眼角的皱纹。这些东西在一个二十几岁人的脸上，显得那么无情的不相称。

我不再回避你的凝视。我知道，迎着你的目光，我能看到你心的深处。我也不怕你看到我的。但你却突然转过身，一言不发，大步走进了寒冷。

你的身体立刻成了等候多时的北风的猎获物。它毫不留情地包抄过来，将你攫住，将你随心所欲地轻侮戏弄。风鼓起了你灰色的罩衫，你把头往棉袄里缩了两下，加快了脚步。曲曲弯弯的小路裹着你灰色的背影渐行远去，渐渐被田野吞没，终于和前面那座灰褐色的大山混在一起。

你一次也没有回过头来。

旷野里的风恣意抽打着我的头和脸，长驱直入我的衣领和袖口，把我的身子冻成冰块。抬眼四望，茫茫苍苍的大山，绵延不断，像一层层的堡垒，横亘在面前。我从来没有像那一刻，感到自己是那样的渺小和无助。

那么多年过去了，我早已记不清你的脸。偶尔的记忆的浪花，也是轻微的，转瞬即逝。我知道你早已离开了那里，早已离开了大山。但不知为什么，大山的阴影却总是与你联在一起。有的时候，和大山一起出现的，也有孝云和我自己当年的身影。

人们说，大山像人一样，是有生命的。那萧萧的山风，那淙淙的山泉，就是她的话语和歌声，在诉说着几百年几千年的大山的故事。她的故事里，会不会有我们呢？这样的故事，除了我们自己，也许不会再有多少人爱听了。那段日子，也不再被人记得了。但是大山不会忘记的，大山的故事，就像山风和山泉一样，不会消失的。

你，曾经与我共过大山的朋友，愿你平安。

（2001-02-19 于美国）

往事如烟

山歌

一、逝去的岁月

上个世纪的六十年代末，席卷中国的“上山下乡”开始了。

1968 年 9 月 17 号，天低云暗。背起昨夜母亲和妹妹赶着改成的一床“麻花被”和用半个棉花套凑合成的褥子，横三道竖两道扎成行李，再夹上一双“解放鞋”，拎一个旅行袋，内装几件换洗的衣裳和《毛选》四卷缩印本，一大早就集合在学校操场上。学校里黑压压的全是人，满院子除了黄军装和学生蓝，找不出别的颜色。校革委会头头在台上慷慨激昂，谁也没听出个什么，只听一声喊：“出发！”

那时不用动员，老人家“广阔天地大有作为”、“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很有必要”等语录，成天在广播里响个不停，大字报早就铺天盖地了。不“自愿下乡”就是不革命，就是反革命，谁敢不去？！黎明前的灰暗袭着省城的天空，秋天的清晨已十分的凉了，能露面的老老少少缩头缩脑地静默地围着我们，分别相对无语凝噎。不少人泪水在流……

火车走走停停，没完没了地开了大半天。唱了一路语录歌的同学们早已消停下来，有人睡着了，有人呆呆地想心事，有人不大在行的练喝酒、抽烟、骂人。终于，火车停到了一个小站上。

在辽北丘陵的乡土路上，汽车满载着我们，一辆接着一辆，奔向各个公社。飞驶的车轮卷起漫天烟尘。车行带风，天又在一阵紧似一阵地风中下起雨来。卡车上，

连个车篷都没有，风雨之中，女生蹲了下来，男生们仍然挺立在鞭笞似的风中雨中。快天黑了，卡车越开越快，一颠多高，人人东摇西晃，难以立住脚，就都坐在湿湿的车厢板上。细心的同学扯起一块塑料布，只能盖住头顶。消失了话语，没有了惊叫，冷得发抖。同学五年之久（初中三年，文革二年）第一次男生女生你挨着我、我靠着你。有人终于小声抽泣起来，终于大放悲声！像传染一样，满车人都哭，整个车队在哭！就那么毫无顾忌，我们才十八九岁啊！第一次离家，第一次自己管自己，第一次看到满眼净是漫山漫岗的大豆高粱包米，走出十里八里，才有稀稀落落的几家低矮的土房。风萧萧兮沈水寒，少年一去兮何日还！从此以后，当知青！

傍晚，卡车停到了公社。农村小学生们在列队欢迎我们城里来的知青大哥哥大姐姐。风雨中彩纸花把湿淋淋的白上衣沾得斑驳一片，小弟弟小妹妹们面孔冻得发白，嘴唇发青，颤抖着瘦小的身躯高高低低稀稀拉拉地喊口号。

公社借用小学校的教室当餐厅，马上开伙。高粱米米饭，包米面大饼子，装在一溜地缸般的黑泥盆里，冒尖，窜着腾腾的热气；整板的大豆腐滴着汤水，成捆的大葱带着泥土，一排的大海碗是大酱，大块肉炖土豆，土豆没削皮，猪肉皮上带毛。放开量供足了吃！有几个身高体壮高声大嗓的阿姨、大姐、大嫂、大婶，手拎着长把的铁饭勺，看谁的碗里吃下去、浅了点，立马舀上个尖！实实在在的笑容满脸，嘴里还一个劲儿地说“造，造，别奸臣（吃，吃。别做假别客气）！”谁也没吃多少。事后回忆，这是在农村中最好的一顿饭，农村人话说不多少，心眼最实！

生产队长带领四挂大车，牲口身上扮红带绿，四个

老板（赶马车的把式，不是发财的老板！）一律黑布长带束腰，精精神神，新鞭梢甩出焦脆的声响，挺隆重地接我们来了（时间长了我们才知道，这“待遇”，是农村中“接亲”一级的啊）。马车在青纱帐里钻来钻去，一路坑坑洼洼，到队部已是半夜。黑灯瞎火的，连个电灯都没有，点的是墨水瓶做的煤油灯，一灯如豆，晃晃乎乎。全村的人大概都来了，围着看“洋学生”。看我们细皮嫩肉的戴眼镜，听我们把“躺下”叫睡觉，把“洋车子”叫自行车，看我们假模假式地刷牙满嘴“胰子沫”，多费牙，这牙非鼓捣坏不可！城里人个个臭讲究！不着四六！老乡们看我们是新鲜，我们看农民也是满稀奇！

青年点是刚刚倒出来的旧生产队队部，三间土房，南北炕，秫秸棚顶，纸窗户，两口大得能淹死个人的铁锅。东屋透风，住男生，西屋稍强，住女生，中间是灶房，大锅旁是堆着的柴草、粮食。个个累得不行，没等老乡们半大孩子散去，门一关，用根棍子顶着，炕早就烧得滚热，倒头就睡。

青年点的生活，开始了。

二、村边的小河

一觉醒来，眼前的纸窗泥墙，头顶的檩子椽子，远处传来一声声公鸡打鸣，村狗在高一声低一声吠叫，麻雀吵成一团，叫驴声从远远传来极有韵律极奇特。周围满是泥土味、柴草味和说不出来的气味。

脑子里一片空白，好半天才转过神来，啊，这是农村！

队长说，头两天先熟悉熟悉，往后忙着呢，有你们好瞧的！

我们就仨一群俩一伙儿到处溜达，看什么都新鲜，身后跟着一帮子半大孩子，他们看我们也“格路”（东

北方言：不一样）。

每靠近一家，就有孩子群里有人喊，“这是我三爷家”，“那是我五姨夫爷家”，“这是俺六大爷家”，“那是我二哥家”……

说了跟没说一样！我们既不认识小孩，更没法知道他们的亲源关系，不过孩子们一点儿不在意，那热情劲一点不减，可谓精神可佳。

不过，时间长了，我们对全村的宗族、血缘可就知道得门清！而且农村人与人之间论辈，不论岁数。比方说，小屁孩乳臭未干，大大咧咧地管半大老汉叫二哥！称大侄子！新鲜！

他们是自自然然，反而说我们：“城里来的学生还有文化呢，不懂规矩，不会论辈，一码儿是‘肩膀头论弟兄’。把村东头我亲二哥叫老大爷，管我叫大哥！洋学生不叫我老叔！啥作派呢？没规矩！”

我们知青到了屯子里，见到岁数大的称大哥，大叔、大爷、这下可好，其中有“大哥”辈份是爷爷。爷爷与我们称兄道弟，我们的辈份就长上去了！屯中的亲属只好随着爷叫我们也是爷！开始我们还不好意思，嘴边上的黄毛还没硬呢，几天功夫，从城里到农村，就成爷了？虽说这是“屯亲”，可也是礼遇。

农村没有叫同志的，全论辈，不认不识的花白胡子老人家，见我们称“小兄弟”、“大侄子”，细一琢磨，总是给你高抬一辈！中国是礼仪之邦啊，大字不识的野老村夫都这么尊重外人，我们在城里，人与人斗得“乌眼鸡”似的六亲不认，扯什么淡！

称啥都怕常了，习惯了，自然了，油了。时间一长，我们也会对老乡说：“干啥？爷（我）说的不好使啊！孙小子不听摆弄是不是？”

我们是瞎“较真”，老百姓还真当回事！

有热情的老乡就拉我们进屋去坐，成把的黄烟往你怀里塞：“尝尝，尝尝，自家种的。不要火，有劲！想抽绵软点的，你抽烟叶底下的叶子……”我们说不会抽烟，推开扎成把的黄烟，老乡不高兴了：“见外了不是？往后一个屯子住着，都是一家人！谁不用点谁的！外外道道哪行，毛主席说啥来着？叫、叫五湖四海，走到一起来了不是……”

九月，尚未开镰，正是大忙季节前的空闲日。很快，我们就认识了好多村里人。霍二是放牛的，能赤脚站在奔跑的牛胯上；霍大与我们同年，几乎大字不识，却有“过耳不忘”的聪慧。他有一把说不清从哪来的而且是相当不错的二胡，会拉小曲，悠扬凄怨。记得有一曲叫《八条龙》，至今我也没搞明白，是世上真有此曲呢，还是他的创作。反正是从我们下乡到回城，一直听他在拉，前后整听了五年！霍大每每拉起二胡来，那份全神贯注物我皆忘的劲头，与一袭常年不换的黑褂、满头乱糟糟的头发，是那么矛盾。而激越的曲调与大幅摆动的躯体，浑身震颤的肌肉，又是那么声情交融。

大柳树荫下有间土房，住着个三十来岁的光棍汉，一张方方正正的“国字脸”，红朴朴的，一看就像“正面人物”。他只有一只手，做饭、打水、脱坯、割地，一只手一只秃胳膊全行！总穿一身军装似的黄衣服。好像听说是转业军人，手是排雷时炸掉的。这不是英雄吗？我们敬佩得不得了，非要“国字脸”讲讲“光辉业绩”。我们为他没受到队里的特殊照顾愤愤不平，要帮他说说话！这光棍倒是个实在人，吭哧了半天，实话相告：“别听小嘎子们扯犊子！没影的事儿，你们也信？小时候拣了个锈铁疙瘩，在石头上砸，不曾想是颗手榴弹！手就

这样炸没了，小命剩下来是拣的。哪当过兵，人家要吗？一脸的懊丧。

屯里有个白大嫂，岁数也不比我们大哪去，结实能干。头上盘个发髻，一丝不乱；衣袖挽在肘弯上，平平常常的衣裳，她穿着总透着一股子利索劲儿。别的不说，就看她挑水，是个镜头：一手抱个吃奶孩子，一手拢着头发，扁担上沉甸甸的两筲水压在肩上，重量不轻，也不用手扶，溜溜地走。换肩时就这么一晃，仿佛杂技一般，一担水轻轻巧巧就转过肩了，水星子溅出来都不算，气不长出面不改色，风摆扬柳似的，绝！

村边有条河，叫“昭苏台”河，是辽河的上游，清澈见底，曲曲弯弯地缠着小村庄，河滩地上可以种一茬好麦子。“远怕鬼，近怕水”，知青们什么都不在乎，嘻嘻哈哈去游泳，比从小生长在水畔的当屯人游得还好。老乡们知道“狗刨”，没见过自由泳、蛙泳、蝶泳、仰泳之类，忽然对我们很佩服：这帮小青年真有两下子，游得又快又远，一溜白光！

啊，村边的小河，永远流在我的梦中！

三、难忘老白马

到农村时间长了，我们这些城市里来的“洋学生”，连打扮也入乡随俗。五个钮扣常常不系，用手在大腿上搓根麻绳，拦腰一扎。裤脚一卷，袖子一撸，风吹日晒的，衣服褪了色，卷起来的地方颜色还挺深！

队长三哥（五十多岁了，但屯中论辈是三哥）看我身板算强壮，眼镜片子挺厚，铲地草苗看不准，就“人尽其材”，让我去赶牲口，当“贴边”车把式。因此，我和喂牲口的老更倌混得贼熟。

老更倌喂了一辈子牲口，队里的几十匹马，他都能叫出名字。给马添草料时，叨叨咕咕地和牲口唠，亲切

得好像马也懂人语。他把牲口看得似眼珠子似的，容不得人伤害，动不动就来一句“以马比君子”！

我见天套牲口，春耙地起垄，夏拉肥趟地，秋装车打场，冬交粮送粪，一年忙到头。无家室之累，无接亲待戚之劳，风里雨里，天天出工，日日伴我劳动的是老白马。

白马老得身上尽是灰斑，瘦骨棱棱地支出来，宽大的身架还能看出当年的英姿；鼻孔眼儿大，两耳有力地立起来，眼睛透着灵气；身高四尺三，比别的马显出一块。这马活计好，驾车又快又稳，前套骡子走慢了，它会咬前稍的腿催促快拉！对老白马从不用笼头，套车时，它自己顺顺当当地退进车辕里，这叫“站套”，省心极了。趟地时，白马总在里套，步步走在垄沟里，打出的垄台溜直。到了地头，自己知道磨回头，哪用人手忙脚乱地调犁杖！打听打听，南北二屯，十里八村的，这样的通人气的牲口上哪儿找！

队里的地从门前算，一直到八里外。最长的垄一天铲不到头。地头远，收工的时候，把犁杖卸在田野里，就骑牲口回来，我就常常骑老白马。

“有钱难买五月（农历）旱，六月连雨吃饱饭”，七八月闷热的夏天，不知哪片云彩就下雨，说来就来，在半人高的庄稼地里干活，前不着村，后不着店，躲都没处躲。那天趟三遍地的时候，正赶上伏雨。往四处一看，别人都在老远，扔下锄头散去，我就骑着老白马往回跑。

下雨天，后半晌不能干活了，我躺在炕上四仰八叉地睡大觉。不知睡了多久，隐隐约约觉得外面挺热闹，爬起来一看是上灯的时辰了。往队部跑，发现老白马竟又下了个大骡驹！

我的天啊！晌午我还没深没浅地骑着它跑得一身汗！仅有十九岁的我，还是半大孩子，哪懂这些事！心里感到真对不住这匹老白马。这“添丁进口”的兴旺事，全村人喜气洋洋地像过节。有人从家里拿来小米的，有去泡豆饼的，有评头品足围着憨头憨脑的小骡驹看的，老更倌忙得满脸是汗，给白马喂盐水，熬小米粥，高门大嗓地唤大伙儿让一让，让一让。

队长老郭三哥一眼看到我，还夸我平常对老白马挺精心。我心发虚，差一点钻出人群外。

天长日久，老白马终于老了，草料也嚼不动了，浑身只剩个骨头架子，常常独自在场院、村路上缓缓地走走停停，摇摇晃晃地像个老人。屯里人都给它让路，赶车的就是满车满载也停下来，靠在一边。小孩子去拽老白马的尾巴，就会遭到大人的呵斥。人们哪怕正吃着饭，也从嘴边省出来，掰些玉米面大饼子喂它，帮助它扌周起无力的身子。村民们的眼神分明是一种家庭亲人的凄凉的神色。

时间一天天过去，在秋风飞扬中，老白马终于像一堵墙坍塌下来，再也没有起来。默默地倒在了它耕耘的土地上……

老更倌泪水涟涟，无名火大得吓人，把个队长支得团团转，屯里人不约而同来了不少，神色黯然地把老白马在村南头高岗上埋葬，堆起一座坟墓。

有个愣小子冒冒失失地问队长“分不分马肉”，老更倌一声断喝：“放屁！”

以后，老更倌更老了，看见我一次，就念叨一次老白马的功绩：这马，少有！年年下一个驹！这些年卖到三五十里外的不算，当屯的牲口，小一半是老白马的后代。困难年月，全凭队里卖两牲口换粮食，才度过的灾

荒啊！这马，仁义！谁使唤都行，干活一点都不奸臣，藏假，比人都强啊，那马，通人性啊……

老更倌说话的神态，那份赞美，那份光耀，就如同夸一位亲人。这情景使我怆然若失。想想和老白马相处的情景，忘也忘不掉！

四、惟一的老桑树

全屯子里惟一的老桑树，长在老戴家后院。

密密匝匝的枝叶，墨绿如黛，气势非凡。远望像一座高耸的青山，近看如华盖，一派浓荫。

花白了头发的戴大爷，劳作一生，家境依然清贫，几间土房东倒西歪地趴在老桑树下。戴大爷一大把年纪了，若是在城里，老人早该退休了，可他仍旧每天靠赶牛车、喂牲畜挣几个工分，除此之外没什么进项。膝下仅有一子，还是个病病秧秧的“半语子”，可想而知儿媳妇什么样了。几个孙子泥猴儿一般，身上的衣裳总是脏得像抹布。

可是，一家人极少言语，极其善良。

戴家惟有老桑树欣欣向荣。

有人说，房子压盖在小岗子上，土质好；有人说，岗子底下有水脉，“风水好”。

老桑树活得顽强。

每到结满晶莹的桑葚时，半个村子弥漫着清香。不仅引来了成群的蜜蜂，也引来成群的孩子。

我那时才十九岁，正是长身体的时候。青年点里粮食不够吃，白菜汤缺油寡盐的。正是“半大小子，吃死老子”的岁数，总是饿得发慌！能填肚子的东西来者不拒，吞过苦麻菜，嚼过苇根，啃过蒲棒，吃过榆树叶，咽过槐树花。远古时代“神农尝百草”也不过如此吧？

看到戴大爷家后院满树一嘟噜一嘟噜的桑葚，也就

顾不得斯文，翻过大爷家土墙头，爬到树上摘桑葚。低处被孩子们撸光了，我就往高处爬，人荡在摇摇晃晃的枝头，一把一把地将紫黑色的果实填到嘴里。甜丝丝的桑葚连着嫩桑叶全吞下去，吃得满嘴舌牙都是黑的。

戴大爷笑眯眯地拄着根棍子，青筋暴突的手，指给我看，哪边树枝桑葚多，还直担心地在树下沙哑地喊：学生，加小心，别摔坏了胳膊腿……

一搂来粗的老桑树，不知生长了多少年了，矮处的树杈年复一年已被大大小小的村童们登踏得十分光滑。高处的树杈上沟沟壑壑、颜色深深浅浅，坚硬的树枝无言地伸向苍穹。

老桑树在黑土地上默默地扎下根来，风霜雪雨，岁岁年年，把一树的桑果贡献给了人们。

它历经沧桑，枝枝蔓蔓，长得很随意，谈不上有什么观赏价值；它的花开，纷杂细碎，几乎没等看清楚呢，已就过了花期。传播的花香却清新可人；它的果实，难登大雅之堂，却真真切切地好吃！尤其在没有什么水果的乡野，好大的一树桑葚，无疑是对孩子们惟一的馈赠。

戴大爷一家，穷困潦倒，为什么不将桑葚采摘下来换几个钱贴补家用？为什么不守着桑葚，留给自己的子孙充饥？老人家的后园子成了“公家地”，任村童们去踩去摘，留下一树的嬉笑和欢乐！

多少年过去了，我依然深深地怀念早已作古的慈爱的戴大爷。

这位可亲可敬的赶牛车的乡下老人，至少让念过几年书的、也算是识文断字的我，懂得了一个道理：什么叫“造福桑梓”，什么叫“与人为善”！

五、王五叔家

屯西头孤孤单单有两间矮趴趴的土房，一抬手能够

着房檐。杨树木檩子，白茬木板门；窗户上糊着一层白纸，只嵌着一块玻璃。门前没有院墙，当院种了几垄大葱、茄子、土豆、辣椒秧子，长得绿油油的，一看就是正经庄稼人的手艺。

土房里一铺小炕，炕上糊着报纸，两床麻花被，泥墙壁上贴几张不知多少年前的胖娃娃的吉祥年画，墙脚有几副农具之外，好像再没什么了。

当然，住着王五叔老两口。

“五叔”是屯中大多数人对老人的称呼。岁数大的白胡子，岁数小的半大小子，都这么叫他。我们知青就随着叫“五叔、五叔”的，五叔的大号倒没了说法。

五叔老俩口都是那种除了会干活、别的都不会，没有文化、心眼实在的憨厚人。

五叔平常少言寡语的，可是会唱“唱儿”。不是二人转，也不是“样板戏”，可能是村歌野调之类。“唱唱儿”也算是手艺吗？都拿他不当回事儿。生产队里，大家干乏了，歪在地头上，起哄似地嚷嚷：“五叔，来一段！”五叔就扭捏一阵，红头涨脸地开唱。唱的什么，刚从城里下乡的我们听不太懂，好像是“小奴家今年方二八……”之类，哼哼唧唧的，高一嗓低一嗓的粗犷悲怆，就有人叫好！五叔就这么快乐起来，嗓音愈发高亢。我们知青问：“五叔，你唱的是啥玩艺儿？”五叔傻呵呵地笑笑：“我也不知道，瞎咧咧呗。”

五叔是贫农，屯里的棒劳力，哪样“硬活”都少不了他，大字不识一个，啥运动也不懂，你扣不上“帽子”！

五婶一脸的慈祥。除了每天做两顿饭（那年月每天只吃两顿饭！），平常就是缝缝补补。总看她在纳鞋底纳鞋帮，白茬木的门板上一年到头总有她晒不完的袼褙（用碎布裱成的布片，做鞋用）。五婶的手工，那才叫

活计！光是鞋底，针脚就分别有芝麻针、云字针、万字针，密密匝匝，一针不乱；鞋帮是用寸把宽的布头布条拼的。破布头在五婶手中，精打细算，拼拼凑凑，能做出各式各样的大大小小的鞋来！一双鞋何止千针万线。方口、圆口的，素面、五彩的，带绊、带鞋带的，粗俗中透着灵气，憨厚中显得精巧。要是搁现在，那得叫“民间手工艺品”！

五婶的鞋一年不知做了多少，千层底厚鞋帮，又经穿又养脚又好看，谁见谁抢，只要合脚，穿了就走。最多送五婶一些破布烂衫，回头五婶好再做鞋。

王五叔、王五婶家，是晚辈们的天下，老俩口由着小嘎子们闹腾。只要是孩子，老俩口就喜欢，也不怕弄脏他们永远利利索索的房间。

我们知青常到五叔家，老俩口也记不住“洋学生”的名字，一律唤“这孩子”“那孩子”。我们说：“五叔，来你家这些趟了，咋总是你们俩？没别人了吗？”五婶停住手里活计，有点儿失神，叹口气：“傻孩子，俺家啥时要能有个一男半女，那敢情好喽……”

我们这才知道，老俩口一辈子就没生养过，心底就空落落的。很快就搞清楚了，全屯几十户人家，没儿没女的，只有五叔一家！

下雨天，不能下庄稼地干活，我们就往五叔家跑。伸胳膊抻腿地朝五叔家热炕头一倒，听五叔讲故事。南朝北国，胡诌八咧，嘻嘻哈哈的图个开心；搓着脚心板上的泥巴，眼巴巴地盼着五婶慢工出细活的鞋快做好，争到自己名下。

五叔家很清苦，他却常念叨：“孩子们这小岁数，离了爹妈，跑这圪瘩，不易啊！”烤个土豆、烧穗包米给我们吃。五婶呢，总爱摸摸这个脑袋，捏捏那个手，

说："这孩子，虎头虎脑的，做大事的人呢！""那孩子，衣裳破了，也没个娘在跟前，脱下来，五婶给缝缝。"我心暖暖的，不知道说啥好，真想哭……

二十年以后，我回了一趟当年的小村庄。从辽南到辽北八百里路，下火车，听到车站广播"祝大家节日愉快"，一打听才知道赶上个"中秋节"。连忙在县城里买了两箱月饼，沉甸甸地背在身上。倒长途汽车，到乡上；再甩开脚步，串乡间"毛毛道"二十来里地，浑身是汗；傍晚，透过漫山漫岗的青纱帐，才闻到屯子里的炊烟。

乡亲们都迎了出来，我见一个小孩给一块月饼，当然，没忘了留一包给五叔家。

已是满头白发的王五叔，正在房山旁抹泥，一见是我，先一愣，转过神来，把泥板子一扔，两手没处放没处搁地说："这不是学生嘛！咋来了？"亲亲热热地往屋子里让。"你看谁来了？你看谁来了！"这是在对五婶说。

五婶老眼昏花颤颤巍巍地扶着房门，迎了出来。

房子还是那房子，旧喽；人还是那俩人，老喽。泥巴房更趴了，老人的腰都弯了，不敢认喽……

拿着月饼，老俩口哆哆嗦嗦地不知说啥好："买这干啥，买这干啥，我们也没个孩子……"

五婶嘴里已没几颗牙了，欢欣地叨咕着。五叔夸我有良心，还知道来看看他。我自问；四十大几的人了，过了二十年，才回来一次，有良心嘛？……

一晃又是六七年了，在那遥远的黑土地上的小村庄里，王五叔一家可好？

六、村里有个姑娘叫二丫

"村里有个姑娘叫小芳，长得好看又善良……"曲调蛮好听，怪打动人的。一听这支歌我就想，李春波这

小子把他哥他姐当年上山下乡当知青的事编排得够戗！他哥他姐拿二三十岁的春波们也没办法，漫街唱去吧！

我给老弟讲个真事听听——

我们下乡的时候，青年点里面十八个同班同学，男女比例正好 1：1，是班主任老师安排的，一片苦心！好像他说过，这一去离家千里，离开了父母、亲人、家庭，不知哪年哪月相见，男女生之间要有个照应！话说到这份儿上，再没法深说下去。班主任老师叫韩贵占，文革中易名叫“为民”。可惜当我们多年后陆续回城，聚集了大家再去找他，已成永别……老师那时也就四十刚过，他是从农村考师范进了省城的，他对农村了如指掌，不似我们不谙世事。

老师的好意倒叫我们辜负了。去农村接受“再教育”时九男九女，若干年后回城，还是十八个大龄单身！朝夕相处最短三年，最长七年，男生女生对面屋住着，一口大锅里吃饭，一个大缸里舀水，一个房门进出，互相帮助的事儿有过，谈恋爱的事想都没想，个个大男大女苦干苦熬。我们那时挺“单纯”，倒没太觉着什么，却“严重”地影响了一个人，那就是屯中的姚淑芝，小名二丫。

二丫和我们同届，年龄也差不多，咱初三，在城里念书，她初一，刚入公社中学，算是“还乡青年”。二丫在村姑中是比较出众的，姚家五姐妹她文化最高，人长得秀气，不言不语，家就住在生产队队部房后。

问题是破队部三间土房倒出来，装了我们，这就成了邻居，前后隔条三五步宽的村道，说话声听得一清二楚，我们的一举一动全在她眼里。知识青年唱啥歌，她哼哼啥，知青说啥话，她全爱听，就连口语都模仿。我们分手时爱说“来玩啊”她改了屯中的“来串门”的话，

葵花籽我们叫“毛嗑”火柴不叫“取灯”……总而言之，青年的话比本屯的标准、受听，她都暗暗地照着学。屯中女子是从来不骑自行车的：“哎呀妈也，身子底下夹个那玩艺（车座）硌瘆（难看，丑）死了。”女人骑自行车，二丫是屯中开天辟地的第一个。“青年女生骑车，谁说啥了？”不管别人戳后脊梁说她“疯扯”“难看”的闲言碎语。我们穿旧军服、学生装，她也不再穿大襟衣裳、碎花小袄。临下乡时，军管会照顾每个知青一双黄解放鞋，我们十八双黄胶鞋，不分男女，成天穿脚下，下地干活，泥里水里，洗得发白。二丫也淘弄到一双，没上脚的崭新的鞋，先放草灰水里，一遍一遍地狠劲地刷，生生把新鞋洗成了青年的那样！

村里的姑娘早早就论婚嫁，一个个都找了婆家，当了媳妇，做家务，生儿育女，喂猪打狗。惟有二丫天天下地干活，为的是和青年在一起。我们知识青年和贫下中农打成一片，二丫和我们女生好得似姐妹一样，衣裳都换着穿。

一晃，多少年过去了，青年们一个一个地走了。在城里速战速决，可心或不可心的，都成了家。开始有的人还给二丫通封信，时间消磨了一切，音讯就断了。

二十年后，人过中年，孩子都有我高了，耐不住对过去知青生涯的回忆，我一个人回到了遥远的梦中的小村庄，看望乡亲们。太太笑说，村里是不是有个“小芳”还等你呀？我说，当年我是“臭老九”子弟，谁敢和“狗崽子”好，有病啊！放心，当屯的姑娘，早都嫁出村了，有小芳也找不着了。你这鲜花，踏踏实实地插在我这牛粪上吧！

万万没想到，竟又遇上了二丫。她孤身一人，寄居在成了家的小妹妹处。她仔仔细细地问我每个同学的近

况，说起了当年青年点里一件一件往事，有的，连我都不知道。我问她怎么不结婚，自己成个家，她苍白的已不年轻的脸上凄然一笑。

乡亲们说，老姚二姑奶不就是学你们青年吗？！你们走时，都三十来岁了，青年找青年好办，凑合凑合就是一家城里人家。她在农村找谁去？俺们这疙瘩过了二十一二，就成了老姑娘了，婆家难找喽！她人长得好顶啥用？心还高，当年，就看上你们青年了，你们这些男生啊，就没有一个明白她意思的！这不，就四十多快五十了，还不都是你们青年给耽误的。二姑奶现在乡办企业当会计，全村女流中惟一挣现钱的……

乡亲们说得很多很多……

我把这个美丽的悲剧在同学聚会时讲给大家听，欢乐的场面一下子静了下来，早已褪尽红颜做了母亲，当经理、当教师、当干部、当警察、当工人的女士们，一个个眼圈发红，默默无语……

七、“傻青儿”轶事

上个世纪六十年代末，“上山下乡”的时候，我才满十八岁，同学们年纪相仿。在大城市长大的我们，乡下的事情一无所知，不知道什么叫柳罐斗，什么叫扇刀，什么叫套包，骡子马也分不太清，向老乡们问这问那。老乡们笑话我们：“还知识青年呢，读了那么些书，任嘛不懂，傻孩子一个！”不知不觉，老百姓对我们有了一个极不敬的统称“傻青年儿”，简称“傻青儿”。

（一）啥关系

辽北平原，一条垄居然有八里路长！那天铲地，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一字排开，一人一垄。正是盛夏时节，烈日当头，挥汗如雨，闷、累、乏。有个半大老头，叫郑国生的，好说好闹，我们管他叫大哥，他向遥远的地

头一指："哎，青年！看那边过来两人，我考考你们，两人啥关系？"我们在老乡哄笑声中，眯起眼睛仔细分辨，地气摇荡，飘飘忽忽地有人影在晃，好像还骑个牲口，离这么远谁看得清？没办法，只好听国生大哥的："不知道吧？到跟前儿你问问，准是爷俩！爹领闺女去赶集或回门！"有个当飞行员体检都合格的男生不服气，就凭国生那不济眼神就看准了？等着瞧！好半天，两人过来了，一问，真是爷俩！

不一会儿，又过来两人，还是一男一女，女的骑驴，男的在旁边快步走路。国生大哥瞄一眼，一口咬定："小两口子！"我们就奇怪，拄着锄把眼巴巴地盼过路的人走近来。待到跟前了，大家起哄地喊："你们是两口子吧？""咋不是呢……"惹得小媳妇羞涩地低下头来。

天边好像又过来两人，这回是啥关系？我们这帮知青反过来考国生。国生抬头漫不轻心地瞧一瞧，肯定地说："这不是爷俩，也不是两口子，是兄妹！"我们不相信，说："要是姐弟俩呢？"国生一扭头："我不和你们犟。"一会儿过来了，再问，果然是兄妹！

嘿，这半大老头，大字不识几个，他怎么这么有两下子，赶上福尔摩斯了，让人佩服！道理在哪儿？

接过递上来的迎春牌烟卷，国生说了："咱这圪瘩，出门十里八里的，骑洋车子（自行车）的是干部，骑马的是男子，小孩子和女子都偏身骑驴，老头老太太很少出门，走远路坐牛车。咱们看的头一对男女，女的在驴上坐，男的在驴前，那是爹怕驴惊了，女儿掉下来，头里牵着驴哪；当腰那一对男女，女的骑驴，男的在旁并排挨肩走，那是小两口，有得话说，边走边唠；后一对咋说是兄妹呢，哥在驴后走，年青人腿脚快，为啥不是姐弟呢，姐大弟小，姐必疼弟，弟不就骑驴了嘛！"

国生一五一十分析完，我们恍然大悟，男人在驴前、驴旁、驴后走路，还有说道！国生嘴里叼着烟，两耳夹着烟，又把剩下的半包烟掖进裤腰儿上，来了一句："这都是学问，老师没教过吧？傻青儿！"我们口不服，心服了。

（二）"支使"青年

生产队晚上开会，到了时候了，人还没上来几个，稀稀拉拉的老头老娘们仨一堆俩一伙儿地瞎白话，提不起精神来。

队长张二驴子，高门大嗓地喊："去个青年，挨家再请一遍。"应声站起两个女生，挨家找人去了。

半天没回来，二驴子再喊："咋去个女的，磨磨唧唧的！去个男的！"站起来一个男生，走了。

三袋烟的工夫也过了，不见动静，二驴又嚷："剩下那几个青年，你们一齐去，分头招唤人！"我们不愿动弹，又不好回绝，不吱声。

二驴子队长有点急了："咋的，不好使啊？！"

这时，有个老大爷磕磕烟袋锅，说话了："我说二侄子，这些孩子打城里来，身子骨又嫩，累一天了，让他们歇歇！就是头驴，这时辰也该喂喂了。你是队长，招唤人你自己去，摆哪门子谱！"二驴子愣了一愣，忽然嬉皮笑脸地说："哎，我说五大爷，这可不是我摆谱，他老人家说了，知识青年到俺们这来，很有必要！你老知道不？这知识青年知识青年的，你就得支使支使他……"

他妈的，我们青年在心里骂，这"知识"和那"支使"是一回事吗！二驴子有点欠揍！

（三）调料与佐料

青年点立伙，谁都不愿当炊事员。饭菜缺盐少油的，

做不好不说，你受多大累老乡们看不见，将来“贫下中农推荐回城”找谁说好话呀。

没办法，饭得吃，大师傅轮流当，一替十天！

轮到我了，赶上没盐了，上公社供销社买吧。到了柜台前，我递上五毛钱：“买六斤咸盐！”

店员面无表情地称了，转身要走，我说：“不忙，再买五毛钱调料。”

店员愣了：“买啥？”“买调料啊，那不是五香面嘛？”我边指边解释。

店员不高兴了，抓过一包五香面，一扔，叨咕一句：“瞅你这样儿，是下乡青年吧，还大地方人呢，佐料都不明白。”扬长而去。

得，让人笑话了不是，五香面是佐料，我记住了。

后来，我从辽北转到辽南继续下乡，这回当伙食长，管着二十来号人的吃喝呢。

上农场供销社买油盐酱醋，我很有把握地喊：“来包佐料！”

扎堆唠得旁若无人的四五个店员都被我惊动了，一齐往我这瞅：“买啥？”

“买佐料啊？花椒大料五香面什么的……”

“那叫调料！任嘛不明白，喊什么喊……”四五个店员异口同声。

得，我又错了。

（四）一“哎”定终身

村里的妇女一般是没名字的，有名字也是上学时大人或老师马马虎虎随便一起，因此，叫素珍、素芬、小玲、小琴的特别多，没啥特点常常重名。书不念了，学名也没有人提了，村子里相互见了，长者叫大娘、婶子，中年称嫂子、侄媳，没“出阁”（出嫁）的干脆叫大丫、

二丫、三丫……老丫之类。总而言之，叫名字极少。你要是认了真，叫她名字："王淑芝，干嘛去？"那女子少不了来一句"烦人！"

我们到乡下时间一长，明白了。入乡随俗，大大方方地对女的，叫三大娘、二嫂子、五丫姐，挺得体的。顶多为分清是老王家三大娘还是老李家三大娘，称呼时带个姓就行了。

农民夫妇间相称，一般是喊小二他妈，小二他爹，倒也直截了当。

小俩口新婚不久，孩子还没有呢，咋称呼？那是最简单不过了，互相招唤一声"哎"就明白了："哎，把条帚递过来。""哎，吃饭了。"两人都心照不宣，互相答应。

那天青年点后山墙让连阴雨泡倒了。这青年点原先是生产队的三间老队部，属危房一类，连天阴雨浸着，倒墙是必然的，不倒才怪呢。好在来农村二年多了，垛泥墙这活，难不倒我们，男生女生操家伙儿，干吧。

垛到一人多高，女生在屋内，男生在墙外，只能听见动静，看不见人。一个男生想抽烟，喊女生："哎，把烟簸箕递过来！"

没成想，挺正常的一句话，好几个女生急了："烦不烦人，管谁叫哎？"

那个男生还没明白呢："咋的，让你们递烟，不行啊？手一伸不就递过来了嘛。"

女生都不吱声，半天冷场。其中有一位女生，迟迟疑疑地把烟簸箕从墙上送过来，没等男生接住，手就抽了回去。烟撒了一地。

男生也生气了："就这么一点烟，还给扬了。"

就听见女生叨叨咕咕："谁是他啥人啊，哎哎的……"

这时大家才明白，女生想到那去了！

我们起哄：“刚才叫谁哪，谁是哎呀？”弄得隔墙抽烟的男生和递烟的女生都不好意思了，可不是，当地人小两口才互相“哎”呢。

几年以后，大家先后回城，就业，成家，惟一同学之间成夫妻的，就是他俩！

（2003-07-21 于辽宁盘锦）

（责任编辑：冒冒）

我在兵团当教师

严涛

严涛：初 66，香港公司外企高级职员。

1967 年 12 月 8 日从北京到黑龙江建设兵团 2 师 9 团，1978年 9 月返城，在某机关单位职工食堂当炊事员，1984 年入大学，1988 年毕业后分到某国家机关，1992 年出国工作至今，在驻外使馆工作过多年。

我在兵团当老师仅有不到三年的时间，时间虽不长，可值得记住的故事却不少。这篇回忆分为：稀里糊涂就当上了老师、自制教具、一位女学生似乎恋上了我、我的初恋、我终于对上象了、教师的光荣、结束语七个部分。我写的这些都是真人真事。

一、稀里糊涂就当上了教师

1975 年 8 月中旬，我在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二师九团四连（番号是“设字”202 号信箱）机务排 037 号拖拉机组当副驾驶员。一天下午大约三点来钟，我正驾驶“东方红 54 型”拖拉机牵引着联合收割机在地里收割小麦，接粮的车就来了，我师傅——也是我们 037 机组的驾驶员王少春也随车来换班。他神秘兮兮地告诉我指导员要找我谈话。“什么事？！”我问。“回去你就知道了！”师傅还是神秘兮兮的。

我随着接满了小麦的轮式拖拉机返回了连队，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跑向连部。刚要进办公室，正赶上指导员往外走，见到我，他就站在办公室门口和我谈了几句。他告诉我，经党支部研究决定，调我去连队子弟学校当老师，明天就去学校报到。就这样，既没有事先征求我

的意见，我也没有一点思想准备，稀里糊涂就当上了“人类灵魂的工程师”——人民教师。

原来连里的学校连个统一的校舍也没有，几个教学班就分散在家属区几间破旧、没人住的家属房里上课，“教室”之间互不相连，老师们连个办公的地方也没有，更不要说操场了。后来是因为学生越来越多或是其他什么原因吧，再说这种状况实在也说不过去了，连里才不得不下决心将一栋刚刚空出来的知青宿舍房当学校校舍。这栋土坯房还是 1969 年为安置大批知青来兵团落户的高潮而突击赶建的临时宿舍，连里为知青盖好了砖瓦结构的新宿舍后，那栋土坯房自然就空出来了。

“新校舍”就在新落成的知青宿舍后面，这栋土坯房共有五间，其中四间当教室，剩下一间是办公室。房前有一片空场正好可做学校的操场。我记得原先这片空场上长满了杂草，且坑坑洼洼不平，学校搬过来以后，连里安排人用推土机推平了场子，又用拖拉机拉着大石辗子压了好几遍，这块原先杂草丛生的荒地才初步有了点学校操场的模样了。连里的木工班因陋就简地做了一副简易篮球架子竖在那儿，基建排用碎砖头垒了两个乒乓球台子，还在操场边上用土坯盖了间厕所。当然，这与城里的学校不能相比，可在当时、当地的条件下，也算很不错了！

那天上午我按时来到学校，当时还没开学，老师们已经开始上班了。学校负责人陆老师很热情，他把我迎进办公室，给我安排好办公桌就开始介绍情况。我们这个学校是个“带帽”小学，就是说除了小学外，还有一个初中班。当年搞教学改革，实行“十年一贯制”教育：一至五年级是小学；六至十年级是中学（包括初、高中）。那么，六、七年级就是初中阶段吧，如有学生上完七年

级后还想继续上学，就要通过考试而进入团部中心学校去上了。

我们学校共有四个教学班，大约有七十来名学生（记忆中是这样），除了五年级单独是一个班，其余都是两个年级一个班，采取“复式教学”。大概现在城里的孩子们不懂什么是“复式教学”吧？就是两个年级的学生坐在同一个教室里，由一个老师给上课。举例来说，每天上午一、二节课都是数学课，我要先给六年级的学生布置好课堂作业，或要求他们预习将要讲到的内容；然后开始给七年级的学生讲课，讲完后就要布置课堂作业，那么上第二节课时，七年级同学就做上节课留的作业，我再给六年级讲课——现在那些贫困边远地区的学校是否还在采用这种教学方式？我就不清楚了。

包括我在内，学校有五位教师，除了负责人陆老师是文革前师范学校毕业的科班出身外，其余一水是北京知青。其实连里还有上海知青、哈尔滨知青、天津知青等，可我们学校为什么都是北京知青当老师？不得而知。也许是巧合？

陆老师介绍完情况后又谈了谈分工：一二年级的复式班由陈希岭老师任教；三四年级的班由石文扬老师任教；五年级由徐青老师负责；六七年级由我和陆老师负责。顺便说一下，在办公室里与我坐对面、负责五年级教学的徐老师就是我的妻子。

鉴于当时的条件，小学各年级只设语文、算术课，可一个老师又教语文又教算术，还当班主任，也够辛苦的。六七年级开的课要比小学多，我和陆老师也有分工：我教的数学（代数、几何）、物理（因条件所限不设化学课），兼班主任；陆老师教语文、地理、历史，并负责全校的领导工作。

我觉得数学课还是比较好讲，因为不需要什么特殊条件，只要在黑板上演示例题，推导数学公式和定理，并讲解清楚，要学生能举一反三地运用所学公式、定理去演算数学习题也就差不多了。初中数学无非是二元一次方程、一元二次方程，平面几何里的三角形、圆以及勾股定理、三角函数等一些简单的平面几何的知识。

虽然我只是个 66 届初中毕业生，好在我上学时一直是班里的数学课代表，对数学比较偏爱，成绩也不错。在当时的形势下，在那样一个边远地区的农村小学校，我这“两把刷子”也就能凑合了。值得一提的是，自从当了老师后，我用了两年多时间，边教课边自学了高中全部数学课程及有关极限和微积分等部分高等数学课程。就凭着这点“优势”，我在 1978 年 9 月返城后，几乎没有在家待业，就被北京一所中学招去任代课教师（通过考试被选中），教高三数学，整整教了一年，直到把这个毕业班送走。

二、自制教具

其实我在兵团当教师不过两年多一点，在这不长的“教师生涯”中，最令我感到骄傲的是自制教具的事。物理课和数学课有很大的不同，物理课有其特殊性，有很多物理学方面的现象、知识仅凭嘴讲，凭在黑板上写很难让学生理解，这就需要做实验。通过做实验使一些自然规律、物理现象重现在课堂，以提高教学质量，也能提高学生们的学习兴趣。可是做物理实验就要有器材和教具，可我们却一无所有。怎么办？自己做！当然，我决心要自己动手做物理实验的教具也是因为受了十团一位教师先进事迹的启发，我听过他的报告。

我开过几年拖拉机的经历对我自制教具大有帮助。连里有个小机修车间，车间里车床、钻床、铁匠炉以及

各种工具一应俱全。紧挨着机修车间还有一个木工车间，我和师傅们都很熟，如果需要，求谁帮忙，他们也得给点面子吧？再说一般性的活计我自己也能干。

我做的第一件教具是“滑动式变阻器”，通过演示这件教具，可以让学生们较直观地理解电流在导线中的阻力（电阻）与导线横截面直径成反比，与导线长度成正比以及导线里的电流强度与电阻又成反比的电学现象。其实这件教具的原理很简单，就是通过改变导线的长度来改变电流强度和电阻之间的比例关系，使灯泡的亮度随导线长度的变化而变化——从明到暗，再从暗到明。事实证明，讲这堂课时有没有这件教具的效果是大不一样的。

第一件教具的成功使我信心大增，接下去便一发不可收拾。为了更好地制作各种教具，我买了一本参考书《少年电工》，这本书里介绍了好几种电动模型的具体制作方法。另外，我还从北京买来几个微型小电动机（儿童玩具，通电池可以转）。

我总计制作了十几件教具，基本满足了初中物理课的需要。我自认为比较像样的有电动机模型、手摇式发电机模型、轴流式水泵模型、蒸汽轮机模型和起重机模型等。其中水泵模型、蒸汽轮机模型和起重机模型没有任何参考资料，完全是我自己设计制作的。这些模型装上电池都能实际操作，都能动起来。

我记得电动机的定子是用一个马蹄型永久磁铁做成的，转子是用铁片做成的三个爪，把它们按一定角度焊接在一个细铁棍上，再用漆包线分别把三个爪绕成线圈，再用铜片做成两个电刷——完工后安上电池，嘿！转的还真欢。这台电机模型的构造一目了然，而且可以实际操作，引起了学生们的很大兴趣，对他们理解电磁

感应定律以及电机的工作原理等颇有帮助。我在课堂上演示时，孩子们围着模型瞪大了眼睛看着，发出了阵阵赞叹声。

我觉得比较有意思的一件教具是轴流式水泵模型。当时也讲教育与生产实践相结合，轴流式水泵是农村较常见的一种农用水泵，其工作原理也很简单，可水泵都是密封的，看不到里面的构造，而且连里不可能同意为讲这堂课而把水泵拆开，于是我想到了自己动手做模型。抽水管是用玻璃管做的，搅水叶轮用铁片剪制而成，并把它焊在一根细铁棍上；动力就是从北京买来的微型电机。为解决搅水叶轮在玻璃管内高速旋转有可能与电机转子旋转不完全同心的问题，我用一根圆珠笔里用的小弹簧作为电机传动轴与叶轮轴之间的联结。出水槽也是用铁片做成的，把它套在玻璃管上出水口，至于水源吗，就是一个长方型的鱼缸。电机被固定在出水槽上方一个特制的架子上。这件教具做得很成功，学生们可以直接看到，通过玻璃管里的搅水叶片高速旋转，搅动得水顺着玻璃管往上涌，最后从出水槽里流出来（又流回鱼缸）。

至今让我感到后怕的教具是蒸汽轮机模型。蒸汽轮机的原理是通过燃烧燃料（煤或油等），将水加热变成高压蒸汽，蒸汽从喷嘴中高速喷出，推动叶轮转动，以达到热能转换成动能。如何把这个过程小型化到一个小小的模型上呢？我动了不少脑筋。我首先想到酒精的沸点大大低于水，能在较短时间被加热变成蒸汽，并且在相同的温度下所形成的蒸汽压力也比水蒸汽压力更大。于是，我找了一个装擦枪油的小铁壶（军用品）和一个酒精灯当“锅炉”，在枪油壶盖上钻了一个眼儿，把一个细铜管做成的喷嘴焊在壶盖的眼儿上，再把盖子拧紧在油壶上。用铁片做成一个叶轮，并固定在一个铁架子

上，喷嘴对准叶片。我把枪油壶里装了一半白酒，把点燃的酒精灯放在铁架子下面，开始加热油壶。几分钟后，奇迹发生了！开始，喷嘴里喷出有浓烈酒味的蒸汽，发出哧哧的响声，叶轮开始旋转。接着，蒸汽变成了火，喷嘴里喷出的是蓝色的火苗！发出的声音也越来越大。叶轮越转越快，叶片在火的作用下渐渐被烧成暗红色……记得在课堂上演示这件教具时，学生们兴奋得欢呼雀跃，我也得意洋洋。可是今天想起来倒真有点后怕了，要是万一油壶经不住酒精燃烧时产生的压力而爆炸了呢？真是不堪设想！

最让我得意的教具是起重机模型。起重机的工作原理运用了不少力学方面的基础知识，比如定滑轮、动滑轮、齿轮传动等等。我把起重机模型做成一个龙门吊式的模样，用马蹄表里的小齿轮做传动系统，用缝纫机底线梭子里的小线轴做定滑轮和动滑轮，微型电机就是动力系统……没想到的是，这架小小的模型竟能吊起 1 公斤重的东西！它可完全是我自己设计制造的呀。

我做的所有教具都安装在一块块的小木板上，还上了漆。为保存这些教具，办公室里还专门做了一个架子。同时，这些创造性的劳动也为我盈得了荣誉。由于在自制教具方面所取得的成绩，我曾受到过团里的表彰，还代表团里参加过师一级先进教师代表会议。嘻嘻！我可不是自吹自擂，叶兄可以作证！

自制教具虽然耗费了我的很多业余时间和精力，同时我也享受到了成功后的喜悦和快乐，使我的生活变得很充实，叫做乐在其中吧。当我在课堂上演示着自己亲手制造的教具时，当同学们被教具所深深的吸引着而发出阵阵惊叹声时……那种心情是无法用文字表达的。

也许，没有因为这些教具而使我的学生们对物理产

生更大的偏爱，他们之中也没有人在这方面有所建树，甚至他们之中没有一个人考上大学。但是，我敢说当年在物理课上演示自制教具的情景，肯定会给他们留下深刻印象。因此，我“青春无悔!、人生无悔!”因为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我尽了力，为改善当时当地的教学条件起到了积极作用。

不同时代的人有不同的社会经历，不同的思想感情和不同的时代特点，所谓带有时代的烙印吧。我们这代人——共和国的同龄人经历了共和国历史上最艰难的岁月。“文革”中大批知青，甚至还有不少未成年的孩子都被驱赶到农村去“接受再教育”，命运其实对他们不公！但是，难能可贵的是他们之中的绝大多数并没有消沉，他们把他们的聪明才智、满腔热情和一腔热血都献给了那个时代、献给了我们太年轻的祖国。他们用他们那稚嫩的肩膀和千百万善良的人民一道，在那个艰难的岁月里共同扛起了共和国的大厦！

我知道，我自制教具的事实在是微不足道，不值一提！当年的知青中不知有多少人都做出了骄人的成绩，对促进当地农村的经济和人们思想文明做出过积极贡献。个人在时代潮流面前是如此渺小和无能为力！但是，只要你不向命运低头，只要你永远保持积极向上的精神状态，即使你很普通，你仍是时代的强者！你、我、他，我们这些挺过了那个岁月，至今仍昂着头活着的老伙计们！我们可以自豪地说“我们无愧于我们那个时代！”这就是“青春无悔、人生无悔”的实质所在！

三、一位女学生似乎恋上了我

这班里有一位女生值得提一下，她叫王福英。我对她之所以有深刻的印象，是因为我们之间似乎发生了一场“师生恋”，不过这场“恋”只是一场单相思而已，

我这个被“恋”的人始终稀里糊涂，直到后来经人指点，我才悟出点门道。

这个女孩在班里是年龄最大的一个，当时上七年级，我来学校时，她好像过了 17 岁，吃 18 岁的饭了。她学习成绩不太好，也不怎么用功，她家里的意思也就是让她混到初中毕业，凑够了年龄就参加工作了。她的父亲叫王景堂，是连里马号的饲养员和“车把式”，为人忠厚老实，在连里很有人缘；她母亲操持家务；她上面还有个哥哥，那时已经参加了工作，在连里机务排当轮式拖拉机手。这丫头学习虽然不怎么样，可干活这方面却比较突出。班里参加支农劳动锄玉米地，她总是锄得又快又好，还常常帮助别的同学。她母亲身体不太好，所以她也是“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早早就承担了不少家务劳动，比如割猪食菜、种家里的自留菜地、打柴等等。也许是经常劳动的关系吧，她发育的很好，不满 18 岁的年纪已经长到 1.6 米以上，身体出落得丰满匀称，所有成熟女性的身体特征都已显现出来了，俨然像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这孩子长得也不错，一张圆圆的红苹果似的脸蛋儿上，长着一双含笑的大眼睛，小巧的鼻子微微有点上翘，脸上总是挂着一种似笑非笑的表情；她的皮肤微黑——是象征健康的那种肤色，浑身上下都透着一种青春的活力。总之，一副可爱的少女模样。她不大爱说话，属于性格内向的那种孩子。

写到这里，我不得不为自己再费点笔墨。我夸奖人家小姑娘长得可爱，绝不是因为起了歹心呀，不管怎么说，她那时还是个孩子，而最重要的我们之间是师生关系，天地良心！苍天作证！再说我已经有了女朋友（就是现在的妻子），只不过属于初级阶段，仍处在秘密状态而已，我们还渴望着有朝一日能“夫妻双双把家还（返

城）”呢。只不过，美好的东西谁不喜欢呢？何况这样一个纯朴、美丽的妙龄少女呢？我自然也不能脱俗，有时免不了有意无意的多看几眼罢了，这也是人之常情，是吧？

“我们的故事”是这样开始的。一天，全校正在做课间操，我也站在我班队伍的最后面跟着活动手脚。王福英因为个子较高，所以排在队尾。我看到别的同学都很认真，动作到位，整齐划一。唯独她无精打采，懒懒散散，根本不像做操，只是随便比划一下，很不像样子，在队列里显得极不协调。我走到她身边说了她一句，她看我一眼，脸刷的一下就红了，微微低下头，动作倒是做得认真点了。可是，当我刚刚回到后面一转身，发现她又恢复到原先的样子。这回我真的生气了！课间操结束后，别的班都解散了，我特意把全班留下来，当着全班同学的面点名点姓的把她批评了一顿。我记得她当时没有顶嘴，只是红着脸、低着头，一声不吭，眼睛里似乎含着泪。

第三四节课是语文课。一下课，陆老师就给我告状，他说王福英不知为什么从一上课就趴在桌子上，问她是否不舒服，她也不回答，就那么整整趴了两节课。我一听更火了！心想，这孩子太不像话了！还老虎屁股摸不得了呢，做操不认真，批评几句，就至于那么耍性子？！

下午放学前，我召开了一个班会，会上我更加严厉地批评了她。没想到她趴在桌上痛哭起来，看着她肩膀的抖动，知道她哭得很伤心，这倒让我不知所措了。我气乎乎地宣布“放学！”然后就跑回办公室，坐在那里生闷气。没过一会儿，班里一位叫王英的女生来找我，示意我到办公室外边，她有话要与我单独说。王英和王福英是好朋友，她俩经常在一起唧唧喳喳地窃窃私语，

可能是在一起说点女孩子们的悄悄话吧。我跟王英来到操场上，她压低声音对我说：

“老师，王福英今天做操时不是故意那样的，她今天来——那个了！”

“来——哪个了？”我疑惑地重复了一句。

王英的脸也腾的红了。我突然一下子恍然大明白！原来是这么回事？！

实事求是地说，虽然那时我已是个 25 岁的大小伙子了，可与现在的年青人相比，要傻得多！那是因为时代不同、社会风气不同、生活经历不同等等。尽管根据我当时所有的生活经验和知识，也知道成熟女性每个月都“来一次那个”，可“来那个”究竟是怎么回事？尤其是“来那个”时，女性的身体会有什么反应？我还是稀里糊涂。但是，我知道自己错了，意识到不问青红皂白地乱训人，可能伤了王福英的自尊心。我赶紧和王英一起来到教室，这时别的同学都回家了，只有她还趴在课桌上。我走过去说了些道歉的话，劝她和王英一起回家。她抬起头，眼泪汪汪地看了我一眼，当她的眼睛与我的眼睛即将对视的一刹那，又慌乱地避开了我的眼睛。那次，我模模糊糊地从她的眼神里感觉到一种说不清楚的东西。

通过这件事倒是让我明白了，女性在“来那个”的时候，身体会很虚弱，不适合较剧烈的活动，所以在这个时候，她们应该得到更多的理解和照顾。由于这件事给我的教训，我也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哪位女生不方便的时候，只要跟班里的女干部打个招呼，就可以不上操（包括学农劳动），而不必向我请假。

从那以后王福英对数学感兴趣了。上课时，她总是忽闪着那双含笑的大眼睛盯着我的一举一动，听课也比

以前仔细认真，而且爱管闲事了。当我给一个年级讲课时，另一个年级的同学虽然留有课堂作业，可往往有时会发生交头接耳的现象，她本来不是干部，却常常出来制止。还有一点很奇怪，课堂上她从来不提问题，可一到放学后，她就磨磨蹭蹭，直到别的同学都走了，才把我叫到教室，她的问题就来了！这种现象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几乎天天如此。

有一天下午放学后，她一反常态的匆匆跑回家了。大约半个多小时后，她又匆匆跑了回来，站在办公室玻璃窗前冲我招手，我以为她又有什么问题要问，就跟她一起来到教室。这时教室里已经没有别的同学了。她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一个用手绢包着的东西，她小心地打开手绢，里面是两只煮熟的鸡蛋，她双手捧着递到我面前，垂着眼皮低声说："老师，给你吃的。"然后，她那长长的睫毛往上一扬，迅速看了我一眼，又垂下了眼皮。我心里感觉一热，连忙接过鸡蛋，哇！还热乎呢。

后来，她经常拿些东西给我吃，利用各种机会和我套近乎，要我给她讲故事、讲北京的事、讲我家里的事。终于，我感到这里面好像有什么问题了。从这丫头看我时那幽幽的眼神里，我明明感觉到一种柔柔的、甜甜的、说不清楚的东西。我似乎从中读懂了点什么，又好像什么也没读明白。危险的是，她的眼神也弄得我心神不定！这是什么？她爱上我了？！不会吧？整不懂！我的直觉告诉我不好，要坏事。连我的女朋友也"闻到味"了，开始"吃醋"，不止一次地质问我："王福英整天缠着你，什么意思吗？！"在女朋友的指点下，我才彻底清醒了。我意识到，如不当机立断的话，一旦陷进去就会后患无穷！于是，我们仔细研究了对策，决定立即公开我们的恋爱关系，让她没想头！

这招果然很灵验，当我们“秘密谈了好几年恋爱，都到了谈婚论嫁阶段”的消息传遍了连队每一个角落时，她退缩了。她开始明显的萎靡不振，还总躲着我，学习成绩直线下降。我很想正面的、认真的和她谈一次，可实在不知道怎么跟她谈才好。

她勉强坚持到初中毕业，就参加了工作，在连里当了农工。从那以后，她不再理我，即使和我走个对面也假装没看见。后来她爸调到其他连队，全家也就跟着迁走了，我们就再也没见过面，也没有她的任何消息。

算起来王福英今年也 45 岁了，她现在过得怎么样？我想她的命运无非是早早嫁了人，生了孩子，在那边远的“北大荒”度过一生。也许她现在已经退休？也许下岗了？唉！这就是人的命运哪。

每个人都有追求幸福、追求美好的权利，每个人都有爱的权利，也有被爱的权利。从这一点说，王福英没错，无可指责！我甚至觉得她这种勇敢精神很可贵，很令人感动！想想看，在那个年月，在那样一个边远闭塞的地方，在当时的形势下，像她这样一个初中还没毕业的小女孩要爱上自己的老师，恐怕还是需要一些勇气的吧！？可是权利是一回事，能否实现自己美好的愿望是另一回事，那要靠机遇、缘分……原谅你的老师吧，小英子！我们俩人根本就不可能走到一起。

事情已经过去快 30 年了，王福英应该高兴的是，她那纯真甜美的小模样已经永远定格在让她爱慕的老师的记忆深处了。

如果我的夫人在网上看到了这篇文章，也应该能理解我吧？这件事的来龙去脉你是都清楚的呀，都老夫老妻了，不至于还吃醋吧？人们常说，年青人爱做梦，他们做的是五彩的青春梦、憧憬美好未来的梦——而我们

这个年纪就只能做些老梦、旧梦喽！对此恐怕连上帝也能原谅吧？

四、我的初恋

这段内容到底要不要写，我犹豫了很久，思想斗争异常激烈，最后还是决定写。人的一生能有几个 53 岁？如不发生什么意外，老天爷留给我的时间也就是二三十年了（不敢奢望能活百岁），还有什么可顾忌的？人这一辈子就那么回事，只要没做亏心事，又何必躲躲闪闪、瞻前顾后？倒不如大大方方、痛痛快快在这个世界上潇洒走一回，就是说，咱也为自己活一回！

我完全可以骄傲的宣称，在那个“激情燃烧的岁月”，在我那如火的青春年华，我同千百万时代的同龄人一样，不但在追求政治理想方面有着忘我的献身精神，同样在感情方面、爱情方面、在追求个人幸福方面也有着火一样的激情！这是无论如何也泯灭不了的。

不过，写归写，慎重一些是必要的。因此，在这段里我还是把真名隐去，因为她与小英子不同，是我的同辈人，又住在北京，看到这篇文章的可能性很大哟。别找麻烦吧！

另外，我写这段也是为了烘托出，只是当了老师后才有机会真正搞上了对象，直至组成美满的家庭。可以说，当老师给我带来了幸运！

要侃清楚我谈恋爱、找对象的经过，最好从头讲，请容我慢慢道来。

男孩子情窦初开的年龄大概是 17 岁左右吧？我当然不例外。1967 年 1 月下旬，我和几个同学参加步行串联从延安返回北京。当时受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全国正处在大夺权的混乱之中。我校的各派红卫兵组织之间也如火如荼地打着派仗。当时“逍遥派”是被大家

看不起的，我当然想革命而不当逍遥派。经过精心挑选、慎重考虑，我选中了一个只有 50 多名成员的小组织——“红星公社”，并很快就成了其中的一员。我选择这个组织的原因是因为它比较平和，不像有的组织那样整天批、批、批，斗、斗、斗的，透着一股“杀气”。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人家不嫌弃我的出身。

参加“红星公社”后，一位女孩子的身影悄悄走进了我的心里。她跟我同届，是我校初三 X 班的同学。她好像还有一个弟弟也在我们学校，念初一，也加入了我们这个组织。当时的她长着瘦高挑的身材，梳着两条小刷子，一副文文静静的样子。她平时说话细声细语，显得挺温和的。可谁要是招惹了她，让她生气了，她那小嘴也会吧吧的不饶人呢。

我对她产生好感是因为她没有因我的“出身问题”而歧视我，有时还表现出对我“特别关心”。有一次我们这个组织的总部（办公室）要从一间教室搬到另一间教室，需要搬运一些桌椅。我这个人干活一向不惜力，那天我干得很卖力气。我把好几把椅子摞起来搬，她见了，柔声说：“哟！一下子搬那么多呀？快放下两把，别累坏了！”有个女孩子关心我，我干得更来劲了！

“没事！”我闷声闷气地回了一声，搬起了那些椅子就走。

“呀！你真有劲儿！”她一句称赞的话说得我心里好舒服！满足了小男子汉朦朦胧胧的自尊心。

后来我们还多次一起到别的学校串联、看大字报、一起写批判稿……在组织内部讨论问题时，她总是附合、支持我的意见。

其实，我对她产生好感更重要的原因，是因为我父亲当时受到批斗，家里也被抄了，这使我的情绪非常低

落，心情郁闷。在这个时候，无论是谁给我一句安慰的话，一点点鼓励和理解，都会让我激动不已、感激万分的！何况是个可爱的女孩子呢？

大概是 1967 年 10 月上旬，有十位北京中学生主动要求去内蒙古插队落户。当这个消息在报纸上刊登后，就像在火上浇了油一样，一下子就把正处在狂热痴迷状态中的学生们，要到农村闹革命的情绪给煽起来了，不少热血青年都表示要积极响应。当时的口号是：到农村去，到边疆去，到艰苦的地方去，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扎根农村、扎根边疆，干一辈子革命！就这样，一场大规模上山下乡运动即将拉开帷幕。

1967 年 11 月初，东北农垦总局（后改为兵团）来招收知青了，学校还专门召开了动员会。这时我校已经实现了所谓“革命派大联合”提出了“杀回班级去，复课闹革命”的口号。各派红卫兵组织一律被要求解散，准备成立统一的红卫兵组织。可是原来在同一个组织的人仍然愿意常常聚在一起，这大概就是派性？

我校共有 14 个人报名去“北大荒”，其中 4 人是我们同一个组织的，有她、孔祥霞（女）、我和李志国（男），当时我们都是 17 岁的年龄，严格的说还未成年。可是所表现出来的那种带着些许稚气的激情、那种豪迈、那种勇气、那种天不怕地不怕的闯劲，是现在的年青人所无法理解的。为了怕人家不批准，我们 4 个人还一起跑到西城区教育局找过负责招收工作的人。

我校报名的 14 个人都被批准了。1967 年 12 月 8 日，我们一起登上了北去的列车，开始了“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的漫长岁月。同时也开始了我的初恋。

来到兵团后，我家的情况更糟了，父亲被遣送到老

家监督劳动，母亲也被赶到农村——在极度苦闷中，我心灵的创伤多需要有人安抚啊。

她依然如故地常常安慰我，给我自信；她在生活上常常照顾我，帮我拆洗被褥、缝补衣服等。我们只要有机会也在一起聊天，我有什么心里话也爱和她念叨念叨。

一晃几年就过去了，我已是 20 来岁的大小伙子了。那时候，兵团正在搞扎根边疆教育，一些年龄较大的知青在当地结婚还被树为扎根的典型。在那样的形势下，想返城几乎是天方夜谭！我也不得不很现实地决定：尽快解决对象问题！

其实在我心里，她早已是我的对象了，只不过没有点破而已。可是，随着年龄的增长，随着我的不断成熟，尽管她对我依然如故，突然有一天我感觉到她对我的态度不像是对象，而更像姐姐（她确实比我大几个月）。

我很想向她表明心迹，又实在不知道该怎么说，于是就想到了写。正好那年她要回家探亲，待她走了以后，我花了几天的时间，搜肠刮肚，用尽浑身解数，写出了一封“情书”给她家里邮出去了。然后就盼星星、盼月亮地盼着她回来。她回来后，我迫不及待地找到她，可她像没事人一样，一字不提那封信。我实在忍不住就问她是否收到了那封信？她平静地说：“收到了，我爸说你的信写的很有水平。”然后就再也不肯多说一句话。我的心一下子就凉了半截！

后来，她爸爸为她在云南昆明找了一个对象，并以此为理由把她调到了昆明。从她调走后，我们就再也没见过面。据说后来她也回到北京，已经退休。去年我们连北京知青聚会她也去了，她还向我夫人询问我的情况。

唉！闹了半天，敢情我当时是“剃头挑子一头热”，整个儿是“单相思”！人家可能压根儿对我就没那意思。

她安慰我、关心我、生活上照顾我仅仅是出自一个善良姑娘对一个“倒霉蛋”的同情心罢了。尽管结局如此，我仍十分感激她，仍然把我们那段经历珍藏在心底。无论如何，对我来说，那毕竟是我的“单相初恋”哪！

五、我终于对上象了

自从“失恋”后，我对找对象的事有点心灰意冷，也有点自卑，不敢“轻举妄动”了。可是从我调到学校工作后，另一位女性悄然走进了我的生活。她就是我现在的妻子，当时与我办公桌相对的徐老师。

她和我是北京同一所学校的同学，比我低两届，是68 届初中。她也许知道我，可我肯定不认识她，因为我曾是学校的学生会副主席，算是学校的“名人”吧？我们还是在去“北大荒”的列车上才彼此认识的。

她刚到兵团时被分到场院工作，刚满 16 岁的她干起活来特别猛，在做“粮囤”时，需要有人扛着百十多斤的粮食包通过木跳板走上高高的“囤顶”，把粮食倒进“粮囤”。这种活属于重活，且有一定危险性。有一位上海女知青（好像叫周和平？）扛着麻包从跳板上掉下来，摔断了腿。

在场院班年龄最小、还未发育成熟的她本来可以不干这种活，可她偏要逞强！扛着比她体重还要重的麻包，双手叉在腰间，强挺着一步一挪地往跳板上走。根据她的劳动表现，她还当过场院班的班长，后来又调到学校。她的能干当时就给我留下了极深刻的印象。不过，她在场院的那段劳动也给她留下不少后遗症，至今她的腰、肩、背还经常疼痛。

她在我们那批知青中年龄最小。其实我们下乡的时间在当时还算是较早的，记得是在老人家关于“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最高

指示”发表之前。那时上山下乡运动刚刚启动，还没有较完备的制度、规定等等。因为年龄还小，她父母根本不同意她报名去“北大荒”。她妈把户口本锁在柜子里，也不知道她着了什么魔，硬是找到钥匙，把户口本“偷”出去办了手续。

她家里生活比较困难，虽然她的父母都工作，可是她家的人口较多，姐妹兄弟六人，她是老大，下面有三个妹妹两个弟弟，还有奶奶。她从小就承担了不少家务劳动，比如放学后就带弟妹，帮助母亲做饭等。因此，她比其他同龄孩子更能吃苦耐劳，干起活来干脆、麻利、快！

当时的她长着一张圆圆的娃娃脸，苗条，还略显单薄的身材，一副小模、小样！

我清楚地记得，1968 年元旦——我们下乡后的第一个元旦，就是因为她第一个哭出声，以至引得我们 19 名知青哭成了一团！

我还记得有一天早上，大家正在各自的宿舍“天天读”，另一位挨着她坐的女知青看到她翻在外边的白领子上（其实是假领子）有个黑色的小虫子爬，就替她捏下来一看，惊呼“虱子！”小姑娘脸上挂不住，捂着脸哭着跑出了宿舍。当时东北农村的人几乎都有虱子，我们早有耳闻，都怕被传上，可是，怎么可能不被传上呢？你想，“天天读”是以班为单位在知青宿舍进行，当地职工也坐在我们的炕上，甚至靠在我们的行李上。

我们刚到兵团时的工资是每月 25 元，一年后长到 32 元，每月扣伙食费 12 元。她除了留下自己必须的花费外，都寄回家去，贴补她的家用。她那时也没有几件衣服，我还记得返城后，我给她买的第一件礼物是一件深鸵色的绒大衣，她当时捧着它不停的抚摸，爱不释手。

至今她摸大衣的样子仍深深刻印在我的脑海里。

我和她有更多的机会接触还是在共同负责学校宣传队的工作中。那年月兴搞“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我们学校也决定搞一个，任务落到我和她的头上。让我们俩负责文艺宣传队是因为我会拉手风琴，还会演奏洋琴，而她会跳舞。

其实我原先并不会拉手风琴和打洋琴，也是为了打发兵团寂寞的业余时光，我花了 273 元（近一年的工资呀！）买了一架 60 贝斯的手风琴，就凭一本学拉手风琴的教材，再加上勤学苦练，居然无师自通！也能拉得有模有样的了。洋琴是连里的，我也下了不少功夫。

在共同负责文艺宣传队的工作中，我们配合的很默契。她是总导演，负责整套节目的编排，以及舞蹈类节目的编导；我负责语言类节目的编导和音乐（拉手风琴为需要音乐的节目伴奏）。另外，歌唱类节目也得由我“把关”，因为她有点“五音不全”。

我们的宣传队到田间、地头、场院、猪舍、马号演出，在连队过年、过节的联欢会上也扮演“重要角色”，因为孩子们的节目总是能受到大人们的欢迎。有一次“八一”建军节，我们还到附近的边防站去演出过一次，那些节目很受边防战士们的喜爱。我们的工作得到了连队里大多数人和学生家长的肯定和支持。

一次演出中的趣事至今还记着。那次演出是在连队的知青食堂。这个食堂可以兼做礼堂用，有简易舞台、有连队自己木工车间制作的木排椅，如果把后面的饭桌都搬走，再站上一拨子人，整个礼堂装个二三百人没问题。

那天，学校的节目该上场了。报幕员是王连长的小女儿，那年大概八岁。小姑娘嗓音清脆甜美，口齿清楚，

一个小鬼灵精的模样。不知为什么，当她走到台前时，突然愣在那里了。就见她一手提着裤子，不断回头看站在台角的徐老师，也不说一句话，惹得台下一片笑声。等徐老师走到女孩身边一问才知道，原来是她的裤腰带开了！徐老师敢紧蹲下来替孩子重新系好腰带，报幕也开始了。

那时农村里的孩子哪有什么像样的裤腰带，就是一根布条而已。当然，也不是那孩子自己连系裤带也不会，是因为在那样的场合、那样的情况下，孩子有点紧张，不知该怎么办。

我们学校三位女老师之间的关系似乎有点微妙，陈老师和石老师关系较好，她俩常常在一起，可对徐老师就好像话不多。究竟为什么我也不明白，我想无非是女孩子之间那些鸡毛蒜皮的破事。

陆老师是当地人，人家拉家带口的，一下班就往家跑，才懒得掺和知青间的事呢。我呢？是最后一个被调进来的，教龄最短，又不了解情况。再说咱一个男子汉怎会关心她们的事呢。因此，我把主要精力都放在研制教具、备好讲好课上，对她们的态度一律客客气气。

可是，我和徐老师共同负责文艺宣传队的工作，这就增加了我们互相接触、彼此了解的机会。慢慢地，我们开始互有好感了。我发现她很有组织能力，她教的五年级那个班在学校里是纪律最好的一个班。我听过她的课，她虽然仅仅是个 68 届初中生，可讲起课来滔滔不绝、头头是道，思路很清晰。在搞宣传队的工作中，她的点子多、办法多、思路开阔，对学生很关心，要求的也很严格。她自己也能以身作则，不怕吃苦，因此学生们挺服她。

说真的，宣传队的工作主要是靠她撑着。排练节目

时，我常常看着她那张洋溢着青春光彩的、充满自信的、又略显稚气的脸发呆，甚至有点想入非非——。毕竟有上次的教训，我还是不敢“轻举妄动”。就这样，我们尽管彼此对对方都有好感，可在实质问题上却毫无进展。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她主动问我有没有需要缝缝补补、拆拆洗洗的活。我想，能不能对上相可以先放在一边，有人主动帮我洗衣服还不好？！你想想看，有哪个 20 多岁的小伙子愿意干这种缝缝洗洗的活？于是我就“将计就计”了。

还有一次看电影的经历也给我留下了极深刻的印象。电影是在八团水利连，离我们连四五里路，那是在冬天，地上有积雪。我跟老职工借了辆自行车，带着她，伙着其他几位知青一起去看电影。回来时，我们想单独走，不愿再“大帮轰”了，所以故意提前退场往回走。路上，她坐在自行车后面，第一次大胆地用手揽着我的腰！弄得我的心一阵狂跳。唉呀！原来让女孩子搂着的滋味那么美妙？！由于思想走神，我骑的自行车还滑倒了一次，把她给甩出好远。

再后来，我们无话不谈了。有两次节假日时，学校放假，空无一人。我们俩还从连里的小卖部买了几听罐头，偷偷跑到办公室去会餐呢，反正没人知道。尽管如此，我们之间的那层“窗户纸”（指公开确定恋爱关系）仍未捅破。

有一天，指导员分别找我和她谈了一次话，先找的她，后找的我。她从指导员办公室回来后表情有点怪，脸还红红的，我问她怎么了，她也不理我。等指导员找我谈时才知道，他要为我俩说媒！他说他是受她父母的委托，帮她物色对象的。他还说：“你们俩把学校的文艺宣传队搞得有声有色，真不错！我看你们互相配合的

很好，我注意到了，你们挺般配的！不如再谈段时间就结婚吧，给咱们连树立一个扎根边疆的典型，怎么样？”

那天放学后，我俩故意磨蹭着不走，等别的老师都走了以后，我们开始讨论这个问题。讨论的结果是，承认我们之间已经产生了爱，愿意正式确定恋爱关系，并继续谈下去，但不急于结婚。另外，想一起找指导员谈一次，把这些意见告诉他，希望他能暂时替我们保密，我们还不希望过早地让全连都知道这件事。

那么，指导员和我谈话时说他“受她父母的委托”是怎么回事呢？这又是另一段故事。

1976 年春节前，指导员回四川老家探亲路过北京，有几个正在北京探亲的知青给他带路，走访了一些知青的家。他走访了好几家，那些家长们无一例外地恳求指导员：“有机会时，请指导员千万高抬贵手，把我家孩子放回来吧！”有的家长在指导员走时，送出去老远，一路上不厌其烦地重复着类似的话。更有甚者，还有一位知青家长让指导员吃了“闭门羹”!那位知青叫章 xx，高干子弟，和我是同班同学。下乡时，她父母均遭批斗，后来落实政策，她父母刚刚复职，就把她弄到北京某部队当上了机关兵，而且任何调转手续也没办（户口、档案等）。这件事对连里其他知青产生了不良影响，无疑对指导员在连里进行扎根边疆教育起到消极作用。指导员到她家是想对她的家长“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起码也要讨回个说法。遗憾的是被警卫挡了驾，到底也没能如愿。

有意思的是，惟独在徐老师家，指导员受到了极其热情的接待。她父亲紧紧握着指导员的手说：“请指导员放心！我以共产党员的忠诚向你保证，坚决支持女儿扎根边疆一辈子！还请指导员费心，为我女儿物色一个

好小伙子。”我偷着乐！我算好小伙子？嘻嘻！

顺便介绍一下，我那位后来的老丈人参加过抗美援朝，负过伤，那时在铁道部电气化工程局公安处工作。

指导员返回连队后特意召开了全连大会。会上，他批评了有些知青家长觉悟太低，又重点表扬了徐老师的父母，动情之处差点没哭出来！

后来就发生了指导员为我们做媒的事。我们在“秘密状态”下的恋爱时间并不长，就被半路杀出来的程咬金——我们班那个小女生王福英给搅乱了！我和徐老师的恋情便由“地下”转为“地上”，很快家喻户晓。

公开自有公开的好处，我们很快就发展到热恋的程度，自然也少不了“海枯石烂”的爱情宣言。不久，因家里的变故，我要从兵团转插回老家照顾父亲，她果然义无反顾，誓死相随，好不悲壮！

六、教师的光荣

在我不长的教师生涯中，除了做教具的事令我难忘外，还有一些事以及当老师的一些感受也让我难忘。

我刚调到学校接手那个班时，班里的组织纪律性较差，甚至连正常的课堂秩序也难以维持，根本镇不住他们。也可能是我刚当老师，还没有被学生们接受吧？原来的班长是位女生，学习较好，可不太管事。我仔细观察了一段时间，我发现有个叫周广齐的男孩子在班里很有威信，很多“坏事”都是他领头干的。他那时十六七岁，身高已有 1.70 米以上，身体很壮实。他的学习成绩不算好，可脑子并不笨。在同学中很讲义气，班里有什么活儿也抢着干。于是，我看准了能使班里的组织纪律性根本好转的关键人物就是周广齐。

我记得当时的《兵团战士报》上刊登了一篇关于做好落后战士转化工作的文章，题目叫“拨亮一盏灯，照

亮一大片”。这篇文章给了我很大启发，我开始在周广齐身上下功夫。

我常常主动接近他，和他聊天，在学习上给他开“小灶”等等，渐渐搏得了他对我的好感。我觉得时机成熟了，就召开班会，重新选举了班干部。由于我的建议，同学们选举周广齐当班长，原来当班长的那位女同学被选为学习委员。后来又在我的大力推荐下，并由我亲自当介绍人，周广齐被连队团支部发展为共青团员。果然，自从周广齐当了班长后，班里的组织纪律性迅速好转，很多事根本不用我操心，他就张罗着办了。怎么样？我使的这招还真灵呢！哈哈，好狡猾！

为了不断提高自己在学生中的威信，我进行了不少努力，比如经常和他们交谈，给他们讲故事，组织一些有益的活动等。

有一次我组织全班同学去黑龙江野游，计划搞一次野炊，需要带一些炊具。学校到江边有三四里地，我想自己是成年人，当然这些较重的东西应该由我来背，可孩子们死活不让！结果拗不过他们，由他们几个男生轮流背到了目的地。到了江边，男生们钓鱼，女生们在江边的树林子里采蘑菇，大家都玩得很开心。

他们钓鱼的方法值得一提。孩子们钓鱼的工具非常简陋，根本没有钓鱼杆。就用一根绳子，一头儿拴上鱼钩，也不用鱼饵，也没有鱼漂，把鱼钩扔进江水里。绳子的另一端拴在一根捡来的树枝上，把树枝插在岸边的沙土里。这就行了！可以等着鱼上钩了。每个孩子至少都扔下两三个这样的鱼钩，岸边插了一长溜树枝子，他们每隔一会儿就挨个把鱼钩拉上来看看。

开始我还怀疑这种方法能不能钓上鱼来，哈！真有鱼上钩，简直不可思议。最后，他们居然用如此简陋的

工具钓上来半桶大小不一的杂鱼。

女孩子们在树林里采蘑菇，也干得热火朝天。她们之中有人还采了野花，编成花环戴在头上，很有意思。我一会儿在江边看钓鱼，一会儿到树林里跟着采蘑菇，乐此不疲地两头跑。

要说干活还是得说农村孩子。两个男孩找了块地方，用把小铁锹三下五除二就挖好了一个“行军灶”，用捡来的树枝拢着火，嘿！还真好使。

我们中午的“大菜”就是炖蘑菇鱼汤，主食是各自从家里带来的馒头之类。

做鱼汤得要“佐料”，那年月、那地方能有什么“佐料”？无非是孩子们从家里带来的盐、干红辣椒等。这些事一概不用我操心，孩子们自会张罗，什么活也不用我干（我也不会干！）只等吃就是了。我记着他们就用黑龙江的水，把洗净的鱼、蘑菇放进锅里，又往祸里加了一把干红辣椒、一把大盐。等汤好了一尝，绝了！汤那个鲜、鱼肉那个嫩、蘑菇那个香，没治了！可是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喝过如此鲜美的鱼汤。

孩子们把第一碗鱼汤盛给我，有的孩子从家里带来了煮鸡蛋，也争着抢着送给我吃。那情、那景如何忘得了？我知道，孩子们崇敬的不是我个人，而是教师这种崇高的职业！

我常常利用班会的时间或放学后的时间给孩子们讲故事。孩子们一个个瞪着渴求知识、渴望了解外部世界的眼睛，静静地听我讲的样子，给我一种陶醉感，一种满足感。我给他们讲天安门广场、故宫、颐和园、长城，还讲长篇历史故事。

我给他们讲过太平天国的故事（我从书上看来的，现买现卖），他们完全被我惟妙惟肖的“表演”吸引住

了，一再推迟放学回家的时间，不断恳求我“再讲会儿！再讲会儿！”就像讲长篇评书一样，我整整讲了一个多星期才把太平天国的故事讲完。

我下乡之前，在家里是儿子、在学校是学生，来到兵团当知青是接受再教育的对象，横竖都是小字辈，只有尊敬别的人的份，哪有被尊敬的资格？！一当上老师可就不一样了！孩子们围着我老师长老师短的叫着，真的很开心哪！再加上我个人的努力，比如自制教具呀、搞文艺宣传队呀、讲故事呀等等，逐渐使我在学生们中间树立了威信。真的，他们挺服我的！反正自我感觉不错。我去家访，家长们——年龄比我大得多的当地老职工们也改了直呼我名的习惯，开始在我的姓后面加上了“老师”二字。哇！感觉真的不一样呃，受人尊敬的滋味真好！

最让我难忘的还有临调走前的那段时间。其实，在我调走前两个月，连里已经把我调出了学校，理由是“不安心工作”。可当调转手续一批下来，学生的家长们还是坚持为我饯行。由于时间短，排不过，只好每天安排二三家，竟吃了一个多星期！有时在这家还没吃完，下一家的主人带着孩子已经在门外候着了。家长们的年龄都比我大得多，可有的家长给我敬酒时高举过头，弄得我不得不“舍命陪君子”。有一次还醉倒在人家的炕头上，吐了人家一炕！真不好意思。

等我走的那天，我教过的学生们（凡是在连里的）都来送行，大约 20 多个吧。他们一直把我送到道班房（长途汽车站）。当汽车开动时，不少孩子都哭了，我也很动情。汽车渐渐远去，孩子们的身影已经模糊，可我看到他们还在那里招手、招手……

七、结束语

教师是个崇高的职业，当受社会之尊崇。我们都是从学生时代过来的，我自己又当过老师，对此深有体会。记得小时候唱过的一首关于老师的歌，我现在还能记着歌里的几句词："刚一跨进学校的大门，我们就生活在老师的身边，从一个爱哭的孩子到一个有知识的少年……"这首歌可是久违了。

孩子们大多信任自己的老师，甚至热爱和崇拜他们的老师。有的孩子对家长的话不见得都信，可对老师的话往往坚信不移。一个好老师不仅仅要给学生传授知识，还要教他们如何做人、怎样为人。这后者在某种程度上比前者更重要，因为后者能让学生受益终身！

当一名好老师不但要具备必要的专业知识，还应有一定的思想修养。要甘于寂寞、安于平淡……当你桃李满天下时，你所收获的精神财富，那将是从事其他任何职业的人都无法比拟的，这其实也是一种享受，一种精神的享受。

我从 17 岁参加工作，至今已近 36 年工龄了。其间从事过多种职业：拖拉机手、教师、公务员、外交官、国企职员等等。尤其是大学毕业后的近 20 年，我见到太多的官场沉浮、尔虞我诈、贪污腐败，对这些我早已厌倦。当我回首往事，我才发现，真让我留恋的竟是那三年多当教师的经历（包括回京后当代课教师的那一年）！因为无论到什么时候学校相对于社会来说都是一片净土，还因为我忘不了孩子们渴求知识的眼神与孩子们纯真、灿烂的笑脸，更忘不了和孩子们在一起度过的快乐时光。

（2003-07-09 于匈牙利布达佩斯）

（责任编辑：冒冒）

种 菜

刘汉宜

刘汉宜：高 67。

Email：lhy4807@sohu.com

1964-1968 武汉市第十四中学高中，1968.12 湖北天门插队，生产队记工员、小学老师、晨光知青队队长，1976.01 招工回汉，炉前工，读电大，技工学校校长，1988 年辞公职后任民营科技企业办公室主任、厂长，现赋闲，生活在武汉。

到了晨光一队，队里很快就分给我一块菜地。这就是我的自留地了。这是块宽一米五、长十多米的一畦地，在一大片菜地之中。而这一大片菜地，就是一队各家各户的自留地的集中地了。种好我的自留地不光关系到我和弟弟、奶奶有没有菜吃，也关系到知识青年的脸面。所以种好自留地也是我的重要任务之一。

开始是模仿。从社员的菜地里要来韭菜蔸，然后分开栽到我的地里，就有了几十蔸韭菜；到集市上买来辣椒秧、茄子秧、豆角苗，社员又支援了几种时令的菜籽，分别撒到地里，浇水，施肥，除草，打虫，松土，整枝，搭架，过了不久我的自留地也就有了收获，可以自给自足，和旁边左右的菜地可以比一比了。侍弄菜地都是在收工之后，累上加累，没有感到苦。看到自己的劳作有了收获，解决了“副食供应”，就有了笑脸；听到社员的夸奖，虽然口里说“差的远，差的远”，但心里还是喜滋滋的。

第二季就有了求变化的心思。买了种菜的科普小册子，又引进了当地没有的品种。当地从来没有种过蕃茄。我们想吃，买都没处买。只有自己种。到哪里去搞种子？

打听到武汉大东门有卖菜种子的商店（就离发云当年住的地方不远），就利用回家过年的机会光顾了它。果然有！只是太贵，我们买不起！那个时候卖种子，不是像现在装在花花绿绿的塑料袋里，而是散放在一格一格的木盘里，使我们有了可乘之机。出门商量一下，就又进了店。有的和营业员说话，有的就靠在了番茄种子的格子旁，把手指放在口里弄上口水，放到身后的番茄种子里沾一沾，再把手放到裤子荷包里擦一擦，再一次重复上述动作。几次过后，荷包里的番茄种子就有那么一点啦！黄州萝卜种子要便宜些，买得起，就称了几两；还有武汉的特产红菜苔的种子也都弄到了。过完年回队多了一份高兴。

开春了就育番茄苗，用塑料薄膜做小温室，精心伺候，时时翻书，倒没有出什么差错，可以用茁壮成长形容。适时移栽进自留地，马上引起一片质询，一遍遍的介绍，还是不以为然，只有用果实说话。我也是第一次种番茄，真是靠了书本，怎么支架，怎么打枝，怎么施肥……终于开花结果了。社员们纷纷来参观评说，我一再强调要熟了才能吃。过了几天，就不断有人抱怨：什么东西，真不好吃！我到自留地里一看，青青的小番茄都摘得七七八八了，叫人哭笑不得。只有一个女社员说好吃，她正怀毛毛，要吃酸东西呢。后来队里给盖了房子，我就在屋后开了一小块地，专门种番茄，才看见了红熟的果实。照着书上说的，又学会了自己留番茄种子，不用再去干那个勾当了。说到留种子，还有一个笑话。说是一个知识青年看到房东家的屋檐下吊了一串串红辣椒，就问是做什么用的。房东告诉他是留的种子。这个知青说：哎呀，明年留青辣椒种子吧，我喜欢吃青辣椒！笑倒了一片人，流传到如今。

引进的其它品种也都获得成功，在晨光大队流传开去，丰富了贫下中农的菜篮子。

再后来办起了“晨光知识青年队”，把各小队的知青都集中起来。住集体宿舍，吃集体食堂，种集体的菜地。菜地有一亩多，安排了一个女知青专职种菜，其他的知青就只管大田生产。感觉轻松多了。种菜的女知青勤快的很，把那一块原本贫瘠的荒地侍弄成茂茂盛盛的一片菜园子。食堂里不但蔬菜自给，还提供瓜果给我们解渴，解馋。

再再后来，这个种菜的女知青成了我的爱人。不过那是招工回武汉几年以后的事了。

（2003-07-01 于武汉）

（责任编辑：冒冒）

回家看看

老地

老地：初 67，咨询师。
Email：isoycc@sohu.com

17 岁到瑞丽插队当知青，20 岁招工回城当了工人，30 岁重回课堂再当学生，40 岁四处漂泊身心疲惫，50 岁提前退休回家赋闲。

一九七〇年七月，我在云南瑞丽下乡已经一年多了。一个赶街天，哥哥到姐线公社小饭馆找到我，拿了封电报给我，我一看头就嗡地一声晕了，电报上只有四个字“母病速回”。

当时我全家六口人，散到了六个地方：我们哥俩在瑞丽，在相距七公里的两个生产队插队，离昆明近千公里；妈妈在离昆明有五百多公里的一所五七干校，弟弟所在的思茅生产建设兵团距昆明六百多公里，爸爸在昆明郊县的五七干校，只有他还能每月一次回家看看只身一人留在昆明读初中的妹妹。跟家人们离别已经有一年半时间了，早就有看看他们的想法。说起来简单，实现却很难，其他地方的知青想回家也许容易，只要生产队同意，买张车票就行了，我们可不行，途中有三条大江挡道，要想过桥必须持有县公安局签发的边境通行证，要得到这张边境通行证，首先必须得到县知青办签发的探亲许可证。

那时的县知青办，可算是知青的最高主管机关了，各公社虽然也有知青办，但没有权力批准知青探家，而县知青办对知青的管制相当严，一般情况下根本不允许知青们回家，能获准回家探亲的知青，只能是出具直系

亲属生重病或是死亡的医院证明才行，按知青们的说法，基本上只有“奔丧”才能实现回家看看的愿望。也有另外一种机会，比如经军代表“特批”的少数几个女知青，无须什么证明就能回家。

见我拿着电报发愣的样子，哥哥忙解释说妈妈根本没病，这封电报是妈妈应他的要求拍的。

不久前，云南峨山发生大地震，在那儿的云南教育系统五七干校损失惨重，死了不少教师，其中有不少是知青的家长，于是有不少知青获准回家探望。在他们的影响下，当时县知青办相对放宽了手续，只要凭家里发来的病危电报就可以批准回家探视。正好哥哥一个在保山运输队开车的初中同学要开车来瑞丽玩，他就起了借此机会搭车回趟家的念头，写信给我妈，要她拍个装病的电报来。妈妈也是想儿心切，也不顾什么党性原则了，当即就拍了这封只有四个字的电报。

按照规定，家里人病了只能批准一个知青回去探望，幸好我们哥俩在不同的生产队。哥哥拿着电报顺利办完生产队、大队直到公社的批条后，又把电报给我送来，我接着办这些手续。

我写了份申请，一段语录开头后，就只有因妈妈生病了，希望请假两个月回去探望，只有寥寥数字。生产队长根本不识汉字，一听说这事，着急得很，当即让我帮他写上同意二字，然后他在下面签上他的傣文名字，还要跟我一起到大队、公社去办，我婉言谢绝了他的好意，办这种假事毕竟还有点儿心虚。到大队办手续很顺利，那个管知青的干部吃过我的亏，怕我。到公社也很顺利，公社管知青的干部跟哥哥处得不错，明知不能批准哥俩一起走，却二话没说盖了印。

随后，两个队十多个知青陪着我们哥俩一起走了二

十多公里，到县城办最后的审批手续。哥哥先办，通过。在他之后，等别的知青办了几个以后，已经快到吃中饭时了，我才在一大伙知青的簇拥下进了那间小办公室，递上盖了两级知青办大印的申请书。县知青办那家伙一眼就看出来了，他说，哎，这个姓 W 的刚才办了一个，你跟他是哥俩吧？众知青立即起哄，你什么眼神呀，他们根本就不是一家人，他们俩就互不相识，你跟我们队谁谁也是哥俩吧，乱哄哄地吵得那家伙头疼。其实我一直没抱多大希望，我也向哥哥说过，不行就他一个人走吧，所以当时我连声都没吭。那家伙在一片哄吵声中，不耐烦地挥挥手，签字盖章，刷地一下就把那纸申请塞到我手里了。我站在那儿还没反应过来呢，在大伙的欢呼声中涌出那间小办公室，一起到县公安局办通行证去了。

拿到通行证，回寨子等车。跟我同寨子的知青除办病退走了一个女生外，我是第一个获准探亲的，大家都知道我是搭货车走，都要求我帮着捎带东西回家。瑞丽因为毗邻缅甸，物质条件较好，能往家里带的东西还真不少，农产品有大米、红糖、白糖、猪油、菜油、炼乳、花生，当然还有打火机、走私手表等，只是穷知青买不起。我那个寨子有 20 多个知青，每人托带一包东西，走时装了一辆牛车。到哥哥那儿一看，他要带的东西更多，全寨四十多个知青，每人也有一包，加上我们哥俩带的两大麻袋大米，五磅白铁桶装的猪油、菜油各一桶，还有一小箩红糖，一布袋白糖，要带的东西都堆成了小山了。我看着直发愁，这到时怎么带呀？

我在哥哥的寨子等了两天。下午车来了，比预计的时间提前一天。听到轰隆隆的汽车声，我从竹楼窗子看出去，大乐——三辆大解放，每辆后面还拖了个挂车，

非常有气势地开进寨子。这下子好了，不愁东西带不了喽。我们当即决定，再带两大箩无眼菠萝，哥哥寨子的无眼菠萝可是当地最好的品种，这下妹妹可以大饱口福了。

哥哥的这位同学初中毕业后就去当了驾驶员，这次跟他一起来的，有他两个同事，一个是五十岁左右的老师傅，另一个是个中年师傅。还有两个女的，是那两位师傅的老婆，跟着一起来玩的。这些师傅们家里都有知青插队或是到农场，所以一见面就跟我们很亲热。他们到瑞丽玩两天才走，就在这两天时间，瑞丽其他被批准探亲的知青找来要求搭车，师傅们毫不犹豫，全都同意了。到我们动身时，车上已经有了来自不同公社、不同寨子的六男三女共九个知青了。所有人无一例外，都是用假病证明办的探亲。车开的那天，人人心情愉快，一路欢呼着，乡亲们看着直纳闷：这些个没良心的，家里有人病重病危，他们还高兴成这样？！

我们的车队耀武扬威穿过县城，顺利通过瑞丽江大桥的检查，中午时到遮放停车吃饭。吃完饭上车一看，三个车厢都塞满了人，大都是想搭车到芒市的当地人，其中也有几个知青打扮的女生。师傅们商量了一下，那个老师傅去驾驶室拿了一叠票，爬上车厢去，要搭车的人买票。他刚上车宣布卖票时，我注意到那几个女知青小声嘀咕着，打算下车了。老师傅先盯住几个穿干部制服的，要他们买了票，然后只收那些穿民族服装的傣族老乡半价，对那几个女知青，他连问都不问。老师傅要下去时，有个干部模样的人忍不住了，问他为什么要他买全票，老师傅翻着白眼说：优待少数民族是我党历来的政策，懂么？知青比少数民族还稀奇，免费。他话刚说完，知青訇然笑了起来，那个干部脸红一阵白一阵，

蹲下不吭气了。

车到芒市，开车的一位师傅有个孩子在二十多公里外的公社插队，他们开了一辆车去看望，我们则找了个旅馆住下等。这一等就是三天时间，可惜了我们那些菠萝，每天都要翻出好几个熟透了的请大家吃。

从芒市出发时，车上又多出了几个知青，途经保山、下关、楚雄，一路上不断有搭车的知青，等到昆明时，车上已经有 27 个回家探亲的知青了。大家都是知青，见面就熟，一路上故事不少，欢声笑语不断，要到昆明那天，众人商量着到昆明后怎么玩，把插队的艰苦早给抛到了脑后。

车队翻过碧鸡关时，已经是晚上八点多了，昆明城里的万家灯火扑面而来，大家那个激动、那个兴奋呀，连平时矜持的女生，也忘形地直着嗓子欢呼。一年多以后，当我被招工回城，与同车的数十名知青一起再次看到这城市的灯光时，反而没有这么激动了，因为当时心里不仅想到将面对的未知命运，还突然想到了仍在乡下的朋友们和那里的乡亲们。

回到久别的家，首先发现我们哥几个走前住的那间平房居然被人占了，妹妹从楼上跑下来接我们，听她说，院子里什么革委会的趁我们走后，强逼她把那房腾了出来。这还得了，第二天当我们哥俩阴沉着脸找到那革委会时，他们当即就把楼上一间房的钥匙交了出来。

休息了一天后，我们分别到同寨的知青们家中送东西，看望他们的父母，跑了好几天才基本完成任务，然后我们去看在干校的爸爸。见到我们，爸爸叫我们等着，自己到食堂打饭给我们吃。我看得出来，他虽然没什么表示，但听到别人夸他两个儿子长得壮实时，心里还是很满意的。饭后，父子三人到水库边聊天，爸爸掏出包

香烟来，自己叼一支，给哥哥一支，却不给我，两人边抽边聊，哥哥明知我也会抽烟了，却故意不说破，把我晾在一边，气死我了。爸爸没多说什么，只简单问了我们以后的日程，给了我们些钱，就把我们送走了。按照他的安排，哥哥先到普洱、思茅看我妈和我弟，等我哥返回来我再去。

哥哥走后，我成天跟几个朋友在城里闲逛，游泳、踢球、上公园、看电影，一句话，玩疯了。那时的昆明，跟我们同年龄的人几乎就见不到，我们走到那儿都会被人认出是知青来，我们去学校看老师时，那些小校友们围着我们就像看外星人一样，可能在他们眼里，知青跟那种被流放充军的罪人差不多，挺神秘的。

那时我们有几个会玩乐器的知青，常聚在我家里合奏，我会弹八弦琴，加上拉手风琴的，吹笛子的，拉提琴的，我们戏称为知青四重奏。有时我们也带上乐器去公园，一群人在我们的伴奏下，唱起知青们爱唱的“黄”歌，吸引了公园里的人。

哥哥回来后，我只身一人踏上了远赴普洱、思茅的探亲之路。我知道爸爸为什么不让我们哥俩一起去，他担心别人会对我们家一下回来两个知青有看法。

见到妈妈后，第二天她就带我到普洱县城的百货商店去买穿的。没想到，在那个小百货商店的一个偏僻的柜台上，居然放着一把盒子上面落满了灰尘的小提琴，这可是在昆明都见不到的呀。我当即提出不买衣服了，要买提琴。我妈一问价，42 元，这可是她半个月的工资呢，可她还是毫不犹疑地买下来了，这可是我此次探亲最大的收获了。

在妈妈的干校住了三天，又动身去思茅看弟弟。

一年多不见，弟弟明显长高了，也长壮实了。他在

的那个农场，除了昆明知青，还有北京、上海来的知青，比我妈那个尽是些老头、老太太的干校好玩多了，我在那儿玩了差不多一个星期才返回昆明。

回到昆明，第一件事就是找那个会拉提琴的哥们来教我学琴，学了没几天，才刚刚入门，哥哥提醒我，我们的假期到了，该回去了。这怎么成？我要哥哥先走，让我再学一两个星期再回去。

哥哥也没坚持，他也没走，我们又多留了一周时间，直到爸爸回来。

爸爸回到家，来看了看我练琴，没说什么就出去了，直到下午才回来，然后让哥哥叫我到他屋里，递给我们两张飞机票，说了句：你们明天走吧。

知子莫如父，这句话真是不假。爸爸知道此时如果催我回去，我肯定不干，但如果是乘飞机，那可就是另一回事了，我当然是做梦都想坐一次飞机的。

就这样，十月的一天早晨，我们坐上了一架苏式小军用运输机改装的客机，离开了昆明，沿着当年的驼峰航线，飞往滇西。飞机起飞后，我从那小圆舷窗往外看，第一次看到昆明城的全貌，当那碧波荡漾的滇池从机翼下掠过时，我的心突然沉了下去，这么美丽的昆明，真舍不得离开，这里有我的家，不知何时才能再回家……

两个月后，留在城里没回乡下的知青全被遣返回乡下，据说因为怀疑谭甫仁（云南省革委会主任）是被知青暗杀的，昆明全城疯狂地搜捕回城知青，把所有知青关起来审问，直到那个刺客自杀后，才放了知青们，由街道革委会监督着全都赶回了农村。打这以后，知青们想回家看看更难了。当时曾流传过不少故事，都是讲知青们想方设法要回家的。记得有个故事是说几个知青自不量力想游泳渡过那连日本鬼子都过不去的怒江，结果

是葬身鱼腹，尸骨不存。还有个故事最惨，讲的是，有几个知青悄悄躲进一辆空油罐车，顺利通过了关卡检查，没曾想那个马虎大意的检查人员，顺手把盖子给盖死了，于是几个 20 岁不到，想家的年青人，身体虽然回到昆明了，灵魂却永远留在了异地他乡。

（2003-07-21 于昆明）
（责任编辑：冒冒）

漫漫返城路

严涛

严涛：初 66，香港公司外企高级职员。

1967 年 12 月 8 日从北京到黑龙江建设兵团 2 师 9 团，1978 年 9 月返城，在某机关单位职工食堂当炊事员，1984 年入大学，1988 年毕业后分到某国家机关，1992 年出国工作至今，在驻外使馆工作过多年。

亲爱的知青朋友们，你们可曾记得当年上山下乡出发时的情景？这恐怕是终身难忘的吧？

我还记得，我下乡时乘坐的列车是 1967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38 分出发的。我们那列火车是知青专列，有一千多名知青要乘坐这列火车奔赴“广阔天地”。当列车就要开动时，每节车厢的窗口都探出好几位知青的脑袋，更多的知青只能站在他们身后向外面的人招手、大声喊叫着临别赠言之类的话。站台上挤满了送行的知青父母、亲人、老师、同学、朋友以及当时在首都各大、中学校给学生进行军训的解放军战士。开车的时间终于到了，随着火车汽笛的一声长鸣，哐啷一声，火车启动了，像是得到统一的命令，车上车下顿时哭成一片（原来不少人只是小哭或是默默流泪，这时都成了大哭）！那是数千人的“哭声大合唱”啊，怎么忘得了？！好多送行的人紧拉着车上知青的手不放，跟着车跑，迫使列车已驶出站台数百米仍不敢加速，还临时停车两次……那情、那景，至今想起来心里还不是滋味！朋友们，你们返城之路恐怕也没那么容易吧？我的返城之路就历经坎坷，甚至差点要了我的小命儿！我把这些记忆写了下来，也希望能勾起其他老知青的回忆。这些经历是知

青们的“宝贵财富”，把这些“财富”发掘出来是为了警示后人，让历史告诉未来：不要再走那莫名其妙的路!!!

我的这篇回忆分六部分：家庭遭遇、知青调离兵团很难、我们连的指导员、漫漫“转插”路、胆大包天的决定：绝食、后记。

家庭遭遇

1976 年 8 月初，我利用学校放假的机会“回家探亲”（当时我在连队学校当教师）。我为什么要在“回家探亲”这几个字上加引号呢？因为当时我已“无家可回”了。我家六口人，父母、两个弟弟和一个妹妹。父亲被双开（开除党籍、开除公职），遣送原籍监督劳动改造。母亲因是“三反”分子的家属，为保证首都的安全，不得不带着我那双目失明的小弟（先天性失明，随母下乡时年仅 12 岁）被“战备疏散”到天津远郊区的一个地方（南八里台公社大韩庄大队）下放劳动；大弟弟到内蒙古插队、妹妹到安徽插队。我从兵团来到母亲下放的地方探亲，见到母亲拖着病弱的身子，挣扎着下地劳动的样子，看着双目失明的小弟那愁苦的、无助地摸索着帮人家吆喝着卖杂货的身影（由于有不少人都来围观看瞎子，所以货能卖得快一些，为此小弟一天能得到一二毛钱的“报酬”）。我的心都要碎了！当时的形势下，平反、返城遥遥无期，看不到一点希望，前途莫测。可长久这样下去也不是个事儿呀！于是和母亲反复商量，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就是让大弟弟和妹妹转到母亲下放的地方插队，反正都是在农村插队，在哪儿不一样呢？这样一来，母亲和小弟的生活就有人照料了，母亲就可不必下地干活，只在家里为弟弟、妹妹们做做饭，干点家务；而我由兵团转回东北老家插队，以便照顾老

爸。这样可以使家里人相对集中到两个地方，至于将来吗，只能是看情况再说。这个办法是“进可攻、退可守”，就是说，如果父亲的冤案能得到平反昭雪，那么我们兄妹当然要随父母返城，如果问题不能解决，我们这个家也不像以前那样“七零八落”，父母到了晚年也可有人照顾。为了实现这个计划，我在假满回兵团之前，专程去了趟老家。

父亲虽然是被遣送回原籍，交由当地贫下中农监督劳动改造，但事实上这是救了他一命，否则他早就被“造反派”们给折腾死了！因为父亲和三叔是村里惟一较早参加革命的（三叔在解放战争中牺牲了），我堂兄（二叔的儿子）那时也正在部队服役，因此我们家族（爷爷奶奶在文革前都已去世）既是烈属也是军属。而且父亲在“文革”前也为家乡做了些好事，所以在当地很有人缘。尽管父亲是以“戴罪之身”被遣送回乡的，可乡亲们从来也不找他的麻烦，就是当时县里的革委会主任见到父亲也是恭敬有加，这也是“造反派”当初没有想到的。

父亲和一位“五保户”老汉同住在大队苹果园的一间小土房里，当起了大队的护林员。在二叔一家人和乡亲们的照料下，父亲的生活虽然还较艰苦，但日子过得倒还平静，而他精神上的痛苦是显而易见的。我把和母亲商量的计划告诉了他，老头儿立即表示赞成，脸上露出了难得的笑容。我很快就拿到了家乡县里公安局的“户口准迁证”、县知青办同意接收的证明及公社、大队的有关证明。

值得一提的是，那时我已有了女朋友，就是现在的妻子。她跟我是同校同学（我比她高两级），一起下乡到兵团，又同在连队子弟学校当教师，我们办公桌面对

面，还共同负责学校的文艺宣传队。当她知道了我家的遭遇后，不但没有嫌弃我，反而更坚定了与我“海枯石烂”的决心，她发誓要与我同甘共苦、荣辱与共。总而言之，就是无论我走到哪儿，哪怕是天涯海角，赴汤蹈火也要跟着我，绝不后悔，矢志不移！为了表示她的决心，她决定不再返回兵团（利用暑假，那次我和她一同请假回去探亲），待我单独返回兵团，办好转插手续后，她由北京直接到我的老家，与我“胜利会师”！（那时年轻，太轻率，有点傻！）没想到，这个手续一办就是一年多！她也因在家里呆不下去了（她父母反对），不得不到我的老家，边照顾我父亲边等我（这是后话）。我有这样痴情的女朋友，我还求什么？我能不乐得屁颠屁颠的吗？我能不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吗？！我用我的“三寸不烂之舌”去游说我的父母，游说家乡大队、公社“革委会”和县“知青办”，编造出种种动人的故事和理由，所以我拿到的那个“三级证明”是我们两个人的。备齐了这“三级证明”，我心怀疑虑地返回了兵团。鉴于当时的形势，究竟能否办成实在没有把握，你想，从兵团办出一个人都很困难，何况是同时办两个人呢？而且我们两人并没有结婚，仅仅是朋友关系，这就更增加了办理的难度，可又不能不硬着头皮去撞！我只好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了！

知青调离兵团很难

由于兵团属军垦性质，由现役军人领导，所以对组织纪律抓得很紧，对知青的管理比插队要严格的多，知青要调离兵团（无论是直接返城还是“转插”）也比插队的知青调离要困难的多！知青要调离兵团有两种方式，一种是直接回城（困退或病退），兵团对此是控制得非常严格的，因为这关系到是否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

的原则问题。所以，在当时的形势下，既使你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弄到了可以返城的各种证明，也会被认为是“走后门”或是“假证明”而遭到兵团有关部门的拒绝，被卡住不放；另一种是以“投亲靠友”为理由转到某农村去插队，被称为“转插”。当然，很多兵团知青“转插”是为了“曲线返城”。尽管大家都心知肚明，可这毕竟在名义上还是从农村（兵团）转到另一个农村，符合当时中央的知青政策，也不违背毛主席关于知青到广阔天地接受“再教育”的“最高指示”。至于“转插”后的最终目的，那也是天知、地知、我知。反正“转插”要比直接返城冠冕堂皇的多！也就容易的多！在农村插队的知青要返城就比兵团要相对容易些，一般来说，只要能弄到所需的有关证明，农村是不会死卡住不放的。因此，对于在农村插队的知青来说，能否返城的关键在于能否弄到那些证明。

知青要调离兵团的基本程序是，首先要连队在你的各种证明上签署意见，这是必须过的第一关。如果你连第一关都过不了，那一切都无从谈起。其实大多数连队的干部对知青问题都很想的开，表示同情，他们宁愿把矛盾上交。因此，连队这一关应该是很好过的，不会有什么问题。可我所在的连队（二师九团四连）偏偏不是这样，原因是我们遇到了一个与众不同的指导员！

我们连的指导员

指导员是 1958 年十万转业官兵之一，解放初期，他在四川的剿匪战斗中光荣负伤，荣获三等甲级残废军人称号（左臂枪伤贯通）。我真不知该如何评价此公，他人很正直，也颇能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就是“左”得要命，到了吓人的地步。举个典型的例子，当“四人帮”被打倒时，全国上下一片欢腾，很多人都自动聚在

一起，游行庆祝。我想，尽管大多数老百姓并不懂得多么深奥的政治理论，对中央内部事情也不可能知道多少，可人人心里都有一杆秤，谁好谁坏，大家心里跟明镜似的。“四人帮”在“文革”中的倒行逆施，人们看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因此，“四人帮”垮台后，立即引起人民的巨大反响是很自然的，这是发自群众内心的真情流露。可我们那位指导员，在这万民欢腾的时刻，却把自己关在办公室整整三天没有出来（那几天特意住在办公室），他拒绝见任何人，甚至拒绝吃饭，原来他是在里面读《毛选》和《列宁选集》，他在思考着中央是否发生了“反革命政变”！可想而知，在对待知青返城的问题上，他会持什么态度。他就曾好几次把几位知青千辛万苦弄来的返城证明当众撕毁。他不只一次在全连大会上说，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是毛主席的指示，我要是把你们放走了，难道毛主席错了？！还说，我为革命流过血（指参加剿匪而负伤），我都能在这里扎根，你们为什么不能！？你们不就是生在大城市，读过几年书吗？有什么了不起！

可以这么说，由于这位指导员的原因，在我成功调离兵团之前（1978 年 3 月我们转插回老家，同年 9 月调回北京，这是后话），除了两位高干子弟，当他们的父母刚刚落实政策、恢复了职务，连户口都不要就走了以外，就没有什么人能逃离他的手心。由此说来，在连队当时那“严峻的形势下”，我能否成功已不单纯是我个人的问题了，而是事关今后我连知青正常调动能否不再被无理刁难的“大问题”！如果我能成功，那就是“零的突破”，意义自然是“非同小可”。我已感到了肩上“担子”的沉重。我想，既然这样，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那就让我为大家趟出一条“血路”吧！

写到这里，请允许我再对指导员说几句“掏心窝子”的话，我写此文的目的绝没有抱怨和贬低你的意思，其实我们都是受害者。要恨，就让我们诅咒那疯狂的年月吧！请求你的谅解。你也快 70 岁了吧？听说你现在的日子过得也不太好，老婆病故了，你自己的身体也不太好，希望你多加保重，衷心祝福你！

漫漫“转插”路

在那年月，兵团知青的调动是原则问题，须经连队党支部集体讨论决定。可指导员是支部书记，他要是不让你走，根本就不允许在支部会上讨论你的问题。我知道，党内的原则是少数服从多数，于是设计了一套“迂回战术”，就是先做其他几位支委的工作，争取他们的同情。为了避免证明被撕，我把来之不易的各种证明给其他几位支委过目，对指导员仅做了口头说明，并没将证明交给他。我琢磨着，如果其他支委都同意，只有你指导员一人不同意，按组织原则，你也得服从。即使你一时不让讨论此事，也不可能永远一手遮天，不让讨论。鉴于这种情况，我已做了“持久战”的思想准备。

连队党支部委员共五人，除了指导员，还有连长、副指导员（知青）、副连长和一排长。这四位支委除了做连长的工作会有些难度外，其他都不在话下，他们都很同情我家的遭遇，工作很容易就做通了。我说做连长的工作有难度，是因为他是个“大老粗”，几乎没什么“思想”，可又相当顽固，爱占便宜，是个“四五六”都不懂的人，在群众中的口碑很不好。他能当上连长是因为他出身贫苦，是个原农场的老农机工人（拖拉机手），在技术上有一套。我看准了他爱占便宜的弱点，就紧着和他“套近乎”。他儿子正好是我班里的学生，我就对他的儿子格外“关心”，还常常去“家访”，而且次次都

不空手，什么烟、酒、罐头，一个劲儿往他家送，反正他都“照单笑纳”了。就这样，我坚持了两个多月，连长的态度终于“松动”了！至此，这四位支委都表示了：“只要党支部讨论你的事，我们肯定投赞成票。”最后只剩下这块最难啃的骨头——指导员了！

胆大包天的决定：绝食

指导员可是个软硬不吃的主儿，用对付连长的办法是万万不行的，弄不好会坏大事。指导员已经知道了我在其他支委中做工作的事，因此对我就更加反感，任我软磨硬泡，就是不予理睬，拒绝在支部会上讨论我的事。就这样一拖就是一年！直到 1977 年的 12 月份，指导员仍不“松口”。这时，我弟弟妹转插母亲下放地的事早已办好，在老家等我归来的未婚妻（已由女朋友升格）是火烧火燎！父亲也望穿双眼地盼着我能尽快办成。我更是茶不思、饭不想，整天无精打采，无计可施。连里也由于我没有“扎根边疆”的思想和“工作不安心”，而把我调离学校，到场院班参加劳动。我那时的心情低落到极点，连上吊的心都有！就在这走投无路、万般无奈的情况下，我想出了一个胆大包天的主意：绝食斗争！经过反复思考，我决定于 1977 年 12 月 29 日早晨开始绝食，12 月 31 日晚，以三天三夜滴水未进之躯到指导员家，孤注一掷、以死抗争！当然在绝食期间要保密，尤其不能让指导员知道，这样才能有出其不意的效果，才能打他个措手不及！

年底连里的活计并不多，地里的庄稼早就收回场院，而且到处都是冰天雪地，所以这时主要的活都在场院里，就是把粮食“扬场”、装袋、运往粮库等。这段时间也是东北农村最轻松的时候，被称为“猫冬”，兵团当然也不例外。不少知青都利用这段时间回家探亲，到了 12

月的下旬，我们宿舍包括我在内就剩了三个人（共七人）。那两位都是我的“铁哥们儿”，当然会为我保密。就这样，我请了病假（这时已没什么人管考勤的事了），找了几本闲书，就躺在炕上开始了“秘密绝食斗争”。为什么要躺着呢？因为，虽然那时我还年轻，可节省体力，准备迎接最后胜利的道理还是懂得的！（不是真想把自己饿死呀！）“铁哥们”为了我的“宏伟计划”不至于半途而废，吃饭时特意躲到其他房间去（冬天知青食堂太冷，大家都把饭打回宿舍吃），也从不在我面前提有关“吃”的任何事。

第一天的上午还比较好忍耐，毕竟就是一顿早饭没吃，我躺着看书，看累了就闭眼休息一会，幻想着胜利后的喜悦，有时也任思绪自由飞翔，进入朱自清先生写的“荷塘月色”中所描述的那种境界，“什么都可以想，什么都可以不想……”的境界。（我已经半疯了！都什么时候了，还在这儿浪漫呢？是不是很好玩？唉，年轻人！）到了下午，就没那么好玩了，不争气的肚子没完没了咕咕乱叫！第二天就更不好玩了，身体明显虚弱下去，胃一阵一阵地痛，就像抽筋似的，浑身无力，书也懒得看了，只是躺在炕上呆呆望着天花板。第三天就更不用说了，简直就是一分钟一分钟的挨，奇怪的是，这时已没有强烈的饥饿感了，只是眼前不断冒金星，而且心慌气短，连翻个身也觉吃力。话也不能连贯的说，只能断断续续，说完一句话还要喘上好一阵！记得那天下午，一位老职工到我们宿舍找人，见到我吓了一跳，愣是一下子没认出来。可见这“人是铁，饭是钢”的道理是多么伟大！仅仅三天没吃饭就把我这个正值“妙龄”的大小伙子折磨得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了！

终于熬到了晚上，大约六点，知青食堂开始“新年

会餐”，所有连干部也都参加。虽然不少知青都回家探亲了，可剩下的知青仍有六七十人，所以也没人注意我参加没参加（会餐在知青食堂，因为过年会餐，特意生了炉子）。八点左右，会餐结束了，同宿舍的两位“铁哥们”跑回来告诉我指导员已回家的消息。当然他们也没忘记给我捎回好吃的，其中一位“铁哥们”还从厨房“偷”来一小块生羊肉、一把挂面和半个卷心菜，说是要为我做一锅羊肉汤面，等我“凯旋”回来后吃！

一切准备就序，开始上路。我的身体已非常虚弱，头晕，眼睛发绿，两条腿像踩在棉花套上，软软的，浑身没有一点力气，每走几步就要停下来喘一会儿，就这样走走停停，短短不到二百米的距离竟足足走了二十多分钟！一走进指导员的家，吓了他一大跳！他十分惊讶地瞪大了眼睛盯着我，好像是在看个怪物，不知所措地愣在那里。我猜想，此时此刻，他什么都明白了。我一句话也没说，哆哆嗦嗦地把那些证明从上衣口袋里掏出来，一古脑儿放在他家的炕桌上，他才一下子“回过神儿”来。他一改过去见到我就“满脑门子官司”的样子，一脸堆笑地赶紧让座，忙不迭地说：“老弟！你何必这样？有什么事不好商量？本来我也打算过了新年就解决你的问题！”我心里想：“哼！骗谁哪？要是好好商量能解决问题，我何必受这个罪？！我还冒着光荣牺牲的危险呢！”他见我脸上毫无表情，就冲他老婆吼道：“快去拿菜，拿饭！”我仍无动于衷，他好像突然一下子恍然大悟似的，抄起一支笔，飞快地在我的证明上签了字，并一再保证，过了年后，就立即派连里的通讯员正式上报到团军务股。我已达到目的，就摇摇晃晃地往门外走。刚一出门，他就一步抢上来，搀着我的胳膊，坚持要亲自送我回宿舍，还唠叨着要给炊事班下个命令，让他们

做碗热汤面送去。走到宿舍门口，一股鲜美无比的羊肉汤味扑鼻而来，惹得我连连咽着口水，这时才突然有了强烈的饥饿感。我跌跌撞撞地闯进了屋里，指导员倒是很知趣，没跟我进屋就灰溜溜地转身回去了。哇！那晚那顿饭，我恐怕一辈子也忘不了。为了怕撑坏我，两位“铁哥们”只许我吃两碗面条，无论我怎样哀求，哪怕我说出“大天”去，也不让我再多吃一口。

帮我做羊肉汤面的那位“铁哥们”也是北京知青，叫白少泉（北京九十一中的）。1999 年回国休假时，我们还聚过一次，提起这段往事，大家仍记忆犹新。他返城后在一家工厂当卡车司机，也不知现在过得怎么样。我衷心祝福他，愿好人一生平安！

后记

果然，过了元旦一上班，我的材料就被正式报送到团部，后又报到师部，再批复回来，总计花了将近两个月。大概是 1978 年的 2 月，大年三十那天上午（那天上半天班），接到团军务股正式通知，我的转插申请已被批准，春节后即可办理调转手续。

回到老家后，我的未婚妻被安排到大队学校任民办教师，我在大队当电工，我们一起在老家呆了不到半年。1978 年 9 月，由于中央知青政策的变化，知青大规模返城的序幕已徐徐拉开。母亲也先于父亲落实政策而回到北京，有关父亲的事也频频传来好消息。不久，我们两人的困退证明先后转到老家的县知青办（是未来的岳母帮助张罗的）。仅仅用了几天的时间，我们就办好了一切手续，踏上了返京的旅程。必须声明的是，这与父亲没有任何关系，他被彻底平反昭雪、落实政策、返回北京比我们返城还晚一个多月呢。

另外，由于我的“绝食斗争”，指导员在对待知青

的问题上似乎有所感悟，从我走后，又有几位知青成功调离兵团。到了 1978 年底，全国形势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兵团才改变了对知青调离的政策。后来，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被中央决定撤消，又恢复到国营农场的体制。

为了能够返城，知青们不知想了多少办法，吃了多少苦头，甚至不惜糟蹋自己的身体（我不就是个典型的例子吗？惭愧）！我就听说有的知青为了得到医院的病退诊断证明，竟然将一个金属或塑料的小物件用细线拴住，系在牙根上，然后将其吞入体内！造成体检照 X 光时，胃部或食管中有阴影的效果。还有的女知青为了返城，被当地的某些衣冠禽兽奸污。我们二师十六团的团长和政委共奸污女知青一百多名，事发后，被兵团军事法庭判无期徒刑，后因一个被害女知青的父亲是国务院某部委干部，此事通过这个渠道被反映给周总理，总理拍案而起，批示："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后改判死刑，此事在当时是家喻户晓。

在执行死刑那天，兵团特意召开了万人大会，全兵团共六个师，几乎每个连队都派知青代表参加了。令人哭笑不得的是，当宣判结束后，宣判员问那两位，临死前还有什么要求？他们提出两条：一是临死前允许他们高呼毛主席万岁的口号；二是请组织替他们保密，不要让他们的子女知道他们被判死刑的真实原因。这二人都是参加过抗美援朝的老兵，当时大约四十来岁。结果是，在执行枪决时，他们的嘴被强制封住，一个字也没喊出来！

还需要指出一点，有很多干部就是利用知青想返城的心理，敲诈知青们的钱财，大发昧心的"知青财"！

那场"史无前例"的"浩劫"毁了多少人？造成了多少人间悲剧？尤其是伤透了多少人的心？！更为严重

的是，造成了人们思想上的极度混乱，败坏了社会风气，其恶劣影响至今仍难以完全消除。令人不解的是，还有人居然要为“文革”翻案（我在某网见到有关文章）！称“文革”是“真正的社会主义革命”！简直是岂有此理。如果有什么人，无论是谁，还想搞类似“文革”之类的大规模群众运动，什么上山下乡运动，人民会答应吗！？需要记住的是：历史不会倒退，人民不会永远被愚弄！

（2003-06-23 于匈牙利布达佩斯）
（责任编辑：冒冒）

我的知青生活

江苏阳光

江苏阳光：高 67，公务员。

Email：zsr306@tom.com

1964.09-1968.10 江苏省镇江中学，1968.10-1974.09 南京江宁县插队，1974.09-1978.01 南京气象学院气象系学习。

我的知青生活片段

一、我当工地临时广播员

我下放的村处在圩区，有着“三年淹两头”的说法，几乎每到冬季都搞水利会战。句容河是秦淮河的主要干流，关系着江宁地区多个乡镇的安危，1971 年夏季的洪涝，我们村就是重灾区，所以年底搞水利当然少不了我们大队。我们生产队地多劳力少，土方任务很重，男劳力全部上去也嫌少，知青一来是无家庭拖累，二来也算强劳力，当然少不了我们。我们也乐得上水利工地——吃饭有人烧，还管饱，太诱人了，当然也知道劳动强度大。

1971 年 12 月中旬，我们就住到十里外的工地。我们住在一户农民让出的屋里，地上铺了厚厚的稻草，铺盖卷往上一放即是床了。那一冬是挖河兼加高圩堤。河两边早就打了坝，抽干了水，一个生产队分一段，留一土垛作为量方用，其他都将把土不断地从河床一层层揭掉，再挑到圩埂顶上铺开。开始河床高，圩埂低，我们是年轻人，都是挑着担子一路小跑，一直冲上去，愈往后，河床愈低，圩埂愈高，坡也愈来愈陡，只能“之”字型往上爬。河床先是黑土，再是蓝灰色土，到下面就

是黄板土，又难挖，又重。每天清晨，六点半广播响就起床，梳洗整理，吃完早餐粥，七点就上工地。中午是干饭，烧青菜或萝卜，每天都吃得特别香也特别多。下午要到傍黑收工，每天至少挑担在八个半小时以上。每担土 70 斤左右，用泥篮（跟农民学编的，用一根树枝弯成马蹄形，两端镶进一根竹片或木条，形成一有框平面，中间用草绳结成很稀的网，再在两端和树枝中点系上麻绳拴到扁担上），装土不怕潮又好倒土。一般是一头两三块大泥伐，倒土时拎住任一根绳都倒得干干净净。几天下来肩膀疼得不行，会换肩也不成，歇下来火辣辣的，晚上一看，才知又红又肿。第二天空扁担挑子搁到肩上都觉得受不了，但还得挑，也不能哼，只有坚持。

人的可塑性很强，又是多少天熬下来，担子并未轻，疼痛反而减轻了。老乡们为消磨时间，还开开玩笑，打情骂俏，甚至说点黄段子，我们是女孩，又年轻，听得似懂非懂，从不插嘴，只有蔑视和羞涩，更注意听的是大喇叭里的广播，心里直羡慕广播员，还有就是盼望着早点休息，早点吃饭，早点收工。也许是我们太实在，太要强，每天挑的担数和每担土伐量从不少于农民，也许是我们不会用巧劲而硬拼，也许是我们承受的确实是超过自身体力的极限，每天穿着的棉袄总是在肩头和背上被汗浸湿，里面衣服当然是汗透。想脱了棉袄，肩头又磨得吃不消，只好敞着棉袄扣子挑担，休息时冷风一吹，身上汗蒸发带走热量，内衣冰凉地贴在身上难受。每晚内衣捂干，棉袄盖在身上，第二天也干了。就这样，棉袄上也不知有多少汗渍和白霜。半个月下来，工地上的知青几乎走得差不多。我们一家四个女知青一个是代课教师，一个是工地通讯员，只有我和 K 在连续每天的劳作。

元旦将至，公社要召开工地誓师大会，大概要知青代表发言表决心，大队长叫我写个发言稿交给他，也不记得胡诌了些什么，到开会的那天又还给我，我以为写得不符合要求，他说，一会你就上去念吧。我穿着母亲那件领、肩、袖口到处补着补丁的旧大襟棉袄（平时劳动都是它）上了台，发言用的是普通话，麦克风一出声，我只觉得没有了刚才别人发言时的叽叽喳喳声，台下特别静，只听见我通过大喇叭传出去的发言和少量回音，我突然觉得那声音特别脆，甜，响亮，好听，我从来不知道自己有那么好的嗓音……

在那扭曲的年代里，我早就泯灭了年轻姑娘求美的欲望和对自身优点的自信，有的只是自卑，就像别人说我皮肤白和身材好，我却认为是说我与农民差距大。回到队里，大家说我发言真好听。回忆当时还念错了几个标准音，如最高指示的 zhi 我念成 zi。第二天，公社秘书（当时公社主要工作是兴修水利，领导们都在工地）带信叫我到工地指挥部去一趟，去了就当上工地广播员。后来才知道，原广播员（也是女知青）因为与一农民谈恋爱未婚先孕败露（这种事在今天已不足为奇），一直想换她，找不到替身，没想到这次发言就起用了我。她的不慎给我带来了意外机遇，我既为自己庆幸，又为她被顶替而不安。

我特别珍惜这份工作，每天 6 点不到就起床，打开扩大机预热，一边洗漱，打扫卫生，整理办公室，等到 6：27 分，准时打开扩大机，放“东方红”唱片。因为广播室在指挥部领导的房间里，播音员身后几米就是他们几个的床，我又不敢大声播音，怕吵醒他们，加上早晨起来未说过话，嗓子打不开，所以我想每天的开始语一定不是很好听的，只说几句就说“下面转播县广播站

的节目”。白天的播音，我都尽可能满足领导和各大队通讯员的要求，有空闲就播放文艺节目（有不少薄膜唱片），因为我最知道工地上的社员们需要快乐和笑声。遇到通讯员送来的稿子语句不通、条理不顺的，我帮着改，遇到好的事迹我还整理发专稿，遇到停电（那是常有的事），我就回到生产队挑土，这些都得到大家好评。其实我想这点算什么，比起我天天辛苦挑担在工地已经快活死了，付出的体力也少多了。

二、我当大队的……

水利会战结束，回到村里就是年终分红，忙年了。年后大队书记来到生产队，对队长说了什么。队长通知我到大队部去报到时说：“我不想让你去，少了一个好劳力，想想去是为你好。”我打心眼里感谢他，因为虽然还是在生产队结算工分，经济上没有好处可言，但不必天天下田吃苦了。

到了大队部，开始创办微生物室，那时我们县很多公社的大队都有微生物室。先搞“920”植物生长促进剂，后搞“5406 菌肥”，又搞生物农药“青虫菌”。那是我第一次实践接触微生物概念，既新鲜，又好奇，我喜欢这些工作，做得极认真。通过看书，到公社咨询，我懂得了如何生产微生物产品。自己购来菌种，做培养基（土豆、琼脂烧化，过滤），消毒、接种、培养、发酵，当看到试管里培养基表面慢慢变白，土堆里逐步出现白色菌丝，心里不知有多高兴，一份成就感油然而生。每个环节，我都特别细心，按照书本严格操作。我将制成的菌种扩大繁殖，再生产半成品，有的拿到田里试验，有的又组织生产队的农技员去扩大生产。一段时间，我们大队的微生物生产搞得红红火火，生产队农技员经常互相观摩和交流经验，我们的微生物室（共两人）得到

公社表扬，外大队来参观学习。

我是个闲不住的人，总觉得，不下地干农活就该多干些事，不能闲着。在搞微生物的同时，又将大队广播站办起来，每天有点自办节目，如天气预报，有关通知，简单农事，有时还为农民在广播里读报，发现哪个村线路有问题，也及时检修；那时整个大队就一部只能与乡里通话的手摇电话机，还是三个大队一条线，都有暗号，分别摇一次、两次和三次，谁家有个特殊急事，我接了电话，还想法传到，大家特别感谢我；大队里有事，要写个公函，附近农民要给当兵的孩子写个信什么的，我又成了文书；有时公社来电话，大队干部不在，或大队里临时要开会，我又主动充当通讯员；公社干部下来，到吃饭时间有时就在大队部吃饭（大队没食堂），我又临时当炊事员（那时可没有像现在这样大吃大喝）；大队有了碾米房（就在大队部隔壁），买了碾米机，农民排着队等，我既负责收钱开票，又替换着上机子碾米，每天满头满身是灰……虽然忙得不可开交，但心里一直很愉快，因为大队需要我，农民欢迎我，我感到充实，也逐步摆脱了出身和文革的阴影，觉得一身轻松。

三、我当生产队长

至今不管在什么场合，知道了我在插队时当过生产队长，总会引起周围同志的异样目光，怀疑、惊奇、羡慕、敬佩都有。我不知道在其他地方如何，反正在南京乃至江苏农村，女同志当生产队长的是少之又少，女知青当队长的就更是微乎其微了。虽然我当队长时间不长，仅一年不到，但却让我刻骨铭心，吃的苦不堪回首，得到的锻炼终身受用，留下的遗憾永生难忘……

那是 1973 年，公社要求大队整顿差队，我们大队成立了四人小组的“贫宣队”，一名副书记当队长，到

本大队最差的生产队蹲点，可能要个有文化能写字的，叫我参加了。在贫宣队的日子里，我没有像其他人经常是待在屋子里或家里，而是天天下地和妇女们一块干活（本来就是干活的知青），在干活中了解了不少队里的情况。这个生产队 30 多户人家，300 来亩田，有着多个大姓（农村里的宗族姓氏）组成，互不买账，宗族内外均有矛盾，交织在一起，人心涣散，缺乏信心，多年来都是大队里排末位的生产队，队里常换队长，就是搞不好。

几个月后，贫宣队要撤了，但队里的领导班子还是定不下来，没有合适人选。一次全生产队的社员会上，不知谁说了一句，“不如叫知青当”，立时炸开了锅，“从来没有女人当队长”“不能让外姓当家”“知青不懂生产”“知青是属鸽子的，到时就飞走”（这话倒兑现了）……我也愣住了，我从来就没想过当队长，但又不愿别人诋毁我。我当时只觉得脸上发烧。大队找我谈话，真叫我当了队长——也许是实在找不出人，让我充个数算完成任务；也许是觉得我还不错，有人提名提醒了他们；也许是已经将我当作培养对象……这些我都不得而知。

当了生产队长后，我每天白天与农民一样干活，人家出八分力，我要出十分劲，晚上虽然很累，还得走东家，串西家，一是增进互相了解，解决一些矛盾，二是请教、商量农事安排。回到住处再仔细考虑次日工作，有时自己还写点什么。我们一起生活的四个知青已一个上了大学、一个进了社办厂、一个病退回城，就我还吃住在知青屋里。一个人也没有时间概念，记得有几次，我太累了，晚上趴在桌上就睡着了，醒来已是天亮；还有两次怕自己睡过了头，天没亮就起来了，为此父亲将他的一只老旧了的苏联表给了我。因为当了队长，下工

走在后面，上工走在前面，一个人实在没有条件烧饭了，我便在一家（一个自然村，不是我们队的）搭伙，交米，交油，另给点菜钱，自留地也让给他们家种。这是一个四个孩子的家庭，家境也不好，但女人残疾在家，有时间做饭。当年农村的卫生状况可想而知，我也算能忍的了，但他们家的蟑螂令我今天想起来也感到恶心。平时早晨吃泡饭，我总觉得有什么气味，但因在人家家搭伙，也不好意思说，一次我起得早，去烧早饭（夏季），锅盖一揭，四面都是黑乎乎的蟑螂悉悉簌簌往上爬，大的小的、肥的瘦的，几十只四散，我浑身顿起鸡皮疙瘩，饭里面的蟑螂屎都拣不干净，他们司空见惯，说不碍事，难怪烧好后的泡饭，吃起来都有浓浓的异味。为了有力气劳动，我强忍着每天吃两大碗，就这样坚持了下来（倒也没病喔！）。

在当队长期间，我比较得意的是搞简单的定额劳动制和以身作则。村里离生产队的田远的有四五里路，每次春季挑肥料下地，大家都等着一道走，窝工严重。于是和队委商量，规定每人一天完成多少担，挑完就可回家。后发现有人偷工减料钻空子，只图担数，跑得快，担子轻，于是，又规定挑的重量，这样干的结果，大家都高兴，劳动时间短了，干完就可以回家。我们也高兴，完成的工作量反而多了。以后只要能够量化的劳动，我都逐步采取了这一做法。别的队看到，也跟着学起来。早春天气，春寒料峭，我们就开始拌草塘泥积肥（用稻草与塘泥、猪粪和在一起），一般用钉耙，我觉得效率太低，就卷起裤子，脱掉袜子，赤脚站到塘泥中将草、粪、泥踩到一起，不一会儿，脚冻得通红，但效率高得多，社员看到也不得不赤脚下去。在水稻抽穗时，发生了严重虫害，那时农药特别紧张，但便宜，仅百把元即

可解决全队的用药，即使这样队里的钱都不够，我急坏了，一面写信请父亲帮忙托人买农药，一面悄悄将母亲让我买菜油（当时城里配给的油不够吃，农村可以买到议价菜油）的几十元钱拿出来才解了燃眉之急……

我真的感谢下乡头几年给我的锻炼，使我该学会的农活都会了，且炼就了一副硬朗的身板，所以当队长时妇女能干的活儿，我一样不落下，只会比他们做得更多，他们服了；因为我与哪家都没有亲疏，公平、公正对待每一件事，他们接受我了；他们看到，每天晚上全村睡得最晚的是我，早晨来到队里最早的还是我，从接触中他们感到我有事与大家商量（不商量好多事我也不懂啊），没有私心，是真心想搞好生产队，认可了我。人的积极性一旦调动起来，真的会有巨大的力量。社员不断提出好的建议和意见，人心齐了，大伙说：搞不好倒霉的还是我们，有个好队长不易啊，一起干吧。那年，我们为公社和大队提供了多次生产现场，积的肥最多，早稻长得最好。别的队称奇："大老爷们反而不如黄毛丫头了？"眼看着到 7 月中旬了，早稻快要收割，一阵风吹过，稻浪翻滚，飒飒作响，就像在挑逗着你，让你心花怒放。我每天走到田里，都有一种说不出的舒畅，那时才特别理解农民看到丰收时会心的笑容，觉得自己的付出是那么值得。

7 月下旬，稻穗黄了，其他队都在抢收，我们队农民也催我抓紧，公社的技术员来了，说又要在我们队开一个夏收夏种现场会，要求熟一块，割一块，不要抢青，否则会影响产量。我在农民和技术员的两种意见犹豫中，听了技术员的。但是天有不测风云，连下几天暴雨，出现了严重内涝，整个圩里一片汪洋，我们队一半的稻子被淹了……我后悔，没有像那些老队长一样"抢"，我

遗憾，到手的丰收泡了汤，我恨自己决策的无能，怨自己经验不足葬送了全队的丰收，浇灭了大家的希望……我欲哭无泪，焦急万分，叫上全队妇女像疯了一样一道去齐腰深的田里捞稻子（男同志在圩堤上），天上下着大雨，身上往外冒汗，一把把稻穗连拔带拽地传到高处，再挑到圩埂上，带回村里。这样好几天身上没有干的时候。当时我正是例假，根本也顾不上回避，天天泡在水里干，从田里上来，血水融在一起。妇女们都为我担心，不让我下水，怕我弄出病来，我哪里肯呢（也真感谢上天对我的保佑，什么病也没有落下）。

淹水结束后，尽管每个生产队都有损失，尽管谁也没有责怪我，反而安慰我说“天灾是没有办法的”，但我心灰意冷，我尝到靠天吃饭的苦恼，我觉得像失败的将军一样没有奔头，提不起精神……我想如果天气预报能准确报出这场暴雨的发生和持续时间、雨量，我们不睡觉也要赶在雨前抢稻子；如果我当初听从农民的经验之谈，早点动手收割，就会减少一些损失；如果……但已经没有如果……

四、我去上大学

就在我心灰意冷，没有目标，不知所措时，工农兵大学生的招生又开始了。我心里想去，但不敢说。1972年招生是悄悄进行的，我们都不知道，全公社去了一个北京回乡知青（据说他亲戚是北京什么干部），1973年师范学院招生，我们这一家的F（已经在当代课老师）去了，我想哪能每年都让我们知青家去人上学呢？再说就是有也不一定轮到我，全大队有近20名知青，我们家还有K呢。谁知机遇青睐了我。一天大队书记找我，主动问，有没有去读书的想法，并说：今年你是最后一年（当年招生规定，要25周岁以下）。我立即说，“我

去读农学院。”我是真的想读农学院，通过搞微生物，我觉得生物那么奇妙无穷，值得探讨，同时在农村呆了近六年，对农业生产需要知识、需要技术体会太深了，我愿意有了知识还回来服务，何况是他们让我获得深造的机会呢。但是到填志愿时，才发现没有农学院，倒有气象学院，对全县只招一人，我马上想到让我们丰收泡汤的那场未预报出的暴雨。“我要学气象预报”，我在心里说，于是毫不犹豫地填了第一志愿。后来在各级的考试中，无论是笔试还是农活（包括全县外语口试），我都得了最高分。当然那种考试不值得骄傲，我原本是省重点中学的 67 届高中生，一直有很好的理科基础，文科仅写了一篇插队总结，外语是因为第二志愿填报了师范外语才口试的。

接到通知书后，我在对大学的向往中以很快的速度办好了户、粮转移关系。离开前，我将自己稍微值钱一点的家当分别给了对我工作和生活帮助最大的人：煤油炉给了搭伙的那家，半导体给了帮我生产出主意最多的陈叔，衣物等给了我的妇女队长，她家四个孩子，生活最困难，生产也最卖力。我只肯到一家吃了送别饭，那是王妈妈家，一个独居的慈祥老太太，我在大队搞微生物时，经常去借东西。走时两个队（一个是插队的队，一个是当队长的队）的老乡都来送我，我只是呜呜地哭，什么话也说不出，内心的感情太复杂了……（那已经成了一个永远定格的场景）。

我去上大学，要由衷地感谢我们那里淳朴的老乡们的推荐，感谢大队和公社领导秉公办事（也有很多报名的竞争对象），没有人们想像中的拉关系、请客送礼或其他任何名堂，有的仅是自己遇到了好人、好机遇和好的领导。几年后我曾问起已经不在位的他们，为什么当

年就执意推荐我，他们说，“就是不想让吃苦的再吃亏”，真让我心头一热。所以我始终认为自己去上大学是当之无愧的，后来的大学生活也证明了这点。

我的知青生活之最

一、最喜欢的农活——插秧

因前一阵工作到农村，看到处处都是秧田，三三两两的栽秧景象。又想到我们当年插秧的季节。

我们插队的地方，从来女人是不插秧的，那是男人的活儿。我们一家的四个知青又都想学会，因此常常是人家回家吃饭的时候，我们就轮流两人回家烧饭，两人溜到田里学插秧。开始一下田，就昏了头，一片水，别说插秧，就是走路都走不稳，陷进烂泥的脚使劲提一只，另一只就站不稳，何况栽秧是倒着退呢。栽秧更是栽个“满天星”，竖不成行横不平，连我们自个都不好意思，农民更是笑话我们。但我们没有理会那一套，仍旧坚持学和练，终于有点像样了，我们找队长说我们要栽秧，开始不同意，后来我们说队长：“一面喊劳力不够，一面又不要我们做能做的事。近三百亩田，仅靠男劳力，栽到哪天啊？”在农村栽秧是很讲究季节的，秧田里的秧秧龄长了，不但栽后难返青，而且影响产量。队长居然被我们说动了，那一年我们知青开始栽秧，第二年起，除了年龄大的拔秧，其他女劳力也陆续加入了栽秧的行列。

我喜欢插秧，是因为喜欢秧田里大家你追我赶的气氛。十几个人下得田去，每人七棵一趟，两腿间三棵，两腿外各两棵，每人一根秧绳，起到固定每趟的方向，行不齐不至于超出七行。一般是右边的人先下趟栽，左边的人要依照右边的株距对齐，谁慢了，后边的人就会

等，被人等是很难堪的，被称做“关门”了，所以先下去的大都是队里的高手，尤其是开秧门（栽秧的头天）时。我们开始只敢尽量往左往后靠，以免后面的站着等，后来有意往中间、往前靠，这样有人追才更能加快速度啊。有时农民为了戏弄我们，速度特别快，还不时打吆喝，我们只好头都不抬，冷汗直淌，拼命追赶，但心里却紧张又兴奋……如今再也看不到那种壮观的插秧队伍了。

我喜欢插秧，因为插秧最体现农活的技术，有成就感。大家一起下田，一趟到头，看着刚才还是一片白（水田），现在却是一片绿，心里不免要想，人真聪明，是谁发明了栽秧技术；一起站在田埂上，大家又会一面翻秧绳，一面对自己栽的那一趟秧左看又看，像评价自己的一件艺术品，看得好喜上眉梢，看得不好的又会想待会儿那里还得改；看完自己的还会看别人的“艺术品”。也怪，人总说“字如其人”，农民却说“秧如其人”，看久了，能分出哪趟秧是谁栽的。对栽得好的，老把式们会勉励或恭维几句，对老是栽不好的年轻人，他们又会骂几句，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架势。

我喜欢插秧，还因为我有不寻常的身子骨。别人栽秧季节，老是叫腰疼、腰酸，我恢复特好。为了插秧不落后，我是一下趟，就很少直腰（不怕慢就怕站嘛），猫在那里紧张地左手掐秧，右手插秧，一趟到头，也会感到腰麻木没知觉，但到了下一趟，又没事了；一天下来，也会感到腰的劳累，腿的沉重，但一觉醒来，又恢复如常。回城以后，腰肌劳损也有，但我打了一个疗程的封闭（VB12），效果极好，没有后遗症。

我喜欢插秧，尽管栽秧田里有讨厌的蚂蟥，（常常是提腿出水，看到三四条血痕往下淌，蚂蟥的吸盘还牢

牢拈在出血处，抓起秧把又快又重地准确刷过去，它就不得不离腿而去。）我还是喜欢插秧。不同的天气和田块会有不同的心境。遇到好的田块和适宜的天气，大家心情放松，就会你一句我一句调侃顺口溜："田是浆糊盆（形容田泡得好），风吹屁眼门（栽的顺风秧），一天栽多少，也就七八分……"遇到晴热天气，在劳累时小青年又会发牢骚："上面晒，脚下蒸，肚子又饿头又昏，站又不能站，蹲又不能蹲，队长在前面走，我在后头跟，队长喊收工，开了蹦子（土话，指拼命）奔……"一下子就会为大家驱赶了疲劳，整个田里绽放着大笑……可惜我只记得这两段了。

二、挑得最重的一次担——198 斤

农村的年轻人经常喜欢打赌，我们有时也会掺和。那一次是在稻场上，已经快收工了，大家都比较轻松。先是男人们在打赌，自己能挑多少斤的稻谷担子，我们在一旁边看边起哄。不知怎么说到我们女知青了，他们大多认为可以挑起 150 斤，我们三个不服气，于是与他们打赌。我拿起一副担子，装满稻谷，就想挑起来，压上肩才知道不轻，站不起来，大家开始起哄，我重新吸一大口气憋足了劲，晃晃悠悠地站起来，只觉得腿打软，腰部的肌肉挤到了一起，酸溜溜的……我想不能光站起来，要像他们打赌时走几步才算数，于是谨慎地开始迈步，一步，两步……尽管不稳，还是走出去了，大家叫停，说认了，怕我闪了腰。也怪，这时我反倒比开始稳了，虽然还是吃力，还是腿软，但我有信心，我坚持沿着稻场走了一圈，放下担子，热心人赶紧推来磅称——198 斤，我反而遗憾了，要是多加一铲，就该是 200 斤的记录。在我后面挑的 F，当然是加到 201 斤了。

三、最怕的农活——跪在田里薅草

真得感谢发明除草剂的人，这发明人应该重奖！如今农村的水稻田再也不用像我们当初那样跪在田里薅草了，想到这，就觉得如今的农民真幸福啊！各地有各地薅草的做法，有的地方仅用秧耥（尺把长，四寸宽，底部木条上有几行小铁耙，到秧的行距中推，可锄掉小草），有的地方是站着弯腰薅草，而我们那里是跪在水田里，边薅草，边拖着腿往前爬行。薅草的目的主要是为水田除草，也有对秧苗松土作用，用我们队长的话说，薅一次草，比上一次肥还好呢。一般水稻田至少薅两至三次草，夏天的主要活计也就是薅草。

知青，尤其是女知青，都怕跪着薅草，于是各有对策：上策是回城避暑，逃过薅草；次策是仗着知青，就不入乡随俗，坚决不跪，要么安排其他农活，要么站着薅草，最多慢呗；下策是不得不跪着薅草，但穿着长裤，扎紧裤腿，让其在水里泥里跟着拖。惟有我们一家四个知青上策不可能做，次策不好意思做，下策舍不得做，只好跟社员们一样，穿着短裤，箍紧短裤腿，天天跪水田，做不想做的事……做是做了，但那份难受、那份恐惧、那份小心翼翼和吃劲，至今不忘。

江南的夏天，蛇、虫最盛，水田里又施了猪粪、牛粪，加之高温沤制，脚踩进去，都翻泡泡，可以想像跪在这种田里，两腿分开似肩宽，骑着两棵秧，拖着两条腿，两手不断替换着撑地和在秧苗周围抠泥，除草，去稗，不时向前爬，既要当心不能毁了秧，还要不断预防水蛇、蚂蟥和其他虫子的出现。稻叶不时与大腿有接触，开始老会以为遇到攻击了，几次下来，放松警惕了，没准儿突然就会有水蛇凉嗖嗖的从后面小腿上游过，或一把抓住牛蚂蟥之类（牛蚂蟥身围比成人手指粗，长有 10

厘米左右，一碰到它，就成为圆形，有樱桃番茄那么大），将你吓个半死。所以薅草时，我的近视眼总是不停地扫描周围，时刻准备着……那份恐惧不到下工是去不掉的。至于脸上有汗没办法擦啦，动作慢了队长要骂都在其次了，两条暴露在阳光下的腿曾经晒起过泡，又蜕了皮，由白变红、变棕再变黑……

秧苗大了，长到膝盖高，就将稻分开，两腿跪在一个行里，跪下以后，就只看到个背，晒得倒少了，因烤过田，田里也板了，但是这种稻棵里的蠓虫极多，尤其是早晚，叮得你叫苦不迭，头皮上、脸上、身上、腿上到处都痒，抓又不好抓，也不知往哪抓好，真是奇痒难忍，上得田来，只见到处是红块，肿块，还经常抓破了，亏得那时农药没有现在用得多，否则，农药残留在身体里老多了。

四、吃得最多的一顿饭——一斤半大米饭

现在说起来，我们的孩子根本不相信，自己想起来也觉得可怕——一个城里的女学生一顿吃过一斤半大米饭，但这是真的。

插队时，正是粮食限量供应的年代，即使是种粮食的农民，也家家是青黄不接的。生产队能利用政策多分点粮食给农民总是好的。于是秋收大忙期间，新粮未上，活计又重，队长便有理由集中烧饭分给各户；兴修水利，大队有政策，为了统一上工时间，可以集中烧饭。分饭是一件很开心的事，就像现在春节单位分东西一样热闹。分饭一般是按劳动力分，各家拿容器来装回家，一家人匀着吃。我们家四个知青都是劳力，分到的饭常常舍不得一顿吃完，要留一部分到下一顿吃。所以真正能放开肚皮吃饭的也就是难得在外村的水利工地上了。那一次是在离村十多里的河堤上，我们家去了三人。中午饭时，

队长说今天活重每人三碗饭（农村的蓝边碗满满一碗饭为半斤，一般是每人两碗）。三碗饭是什么概念，即一斤半米煮成的大米饭。那天，菜也就是放了盐的烧萝卜条。我们又累又饿，第一碗饭到手，恨不得直接倒进胃里，整吞下去，没两口就吃完了，也忘了菜的事；第二碗就了点儿菜，稍微放慢了点速度，吃了一大半，肚子好像也够了，但嘴和眼没饱，看着那又香又白的新米饭，哪肯丢啊，还是吃完了；第三碗犹豫了一下，要留着吗，和 F、K 一合计，三人达成一致意见，不好带回家，送人又舍不得，放弃更可惜，为了下午有劲干活，为了下午不饿，难得放开肚皮，就吃了它吧。每人便低头划拉起来，开始还好，到后来感觉胀，再后来就有点撑，但还是吃了下去……我们第一次知道了自己的“肚量”，也为自己创造了一次吃饭最多的记录，农民称我们是“大肚丫”。大肚丫还保持了很久。

刚进大学时，有一次我和 F（当时也在南京读书）到南京清真老字号马祥兴吃饭（她是回族），五毛钱点了一个榨菜开洋汤，外加六两米饭，一两一碗，每人三碗吃下去还没有感觉，又点了六两，十二只饭碗摊在桌上，引来邻桌异样的眼光，我们虽然还未吃饱，也不好意思再点。在服务员把我们当“阿乡”的眼光里，我们匆匆离开，出来后又像阿 Q 一样自嘲：这点饭算什么，想当初，咱吃了一斤半呢，说完我们捧腹大笑。

五、最幼稚的事——扔了“地主婆”送给我们的菜

刚下乡的一段时间，我们自己的自留地还种不出菜来，就只好吃点小酱菜，最可怜时是将小盐放在锅里炒热后，滴上几滴油，往饭里一拌（还别说，真有点荤油味！），村里农民有时到他们的自留地摘菜，经过我们门前会丢下一把菜；经常来我们家借农具（知青的农具是

配给的，常有人借）的也会在还农具时带一把菜以示感谢，当然，这些人都是贫农或中农，所以吃他们的菜是“来者不拒”，他们送菜也习以为常。

话说村西头一户陈姓地主，子女都已结婚分灶或在外做事，老头去世，老太虽已五十多，但身体硬朗，也不下田，就侍弄点自留地，在家带孙子，每天她都会到我们家门前——她家的菜园里弄菜。在我们那儿，鸡、猪都是放养的，家家的菜园都会用稻草和烂泥垛一个一米高的园头，园头上插些带刺的枸橘，既可挡人，也挡牲畜。开始，我们不认识她，更不知其家庭成份，每天见面我们会对她微笑一下算打招呼，她的表情不置可否，后来有人告诉我们她是地主婆，我们就再也不与她打招呼了。有两天，我们总看她在离我们最近的园头上拔掉几根枸橘，放上一些菜，她没说话，我们没有问，也从不拿。一天，她在摆菜的同时，对着我们说：“这些菜是给你们的，一会儿拿回去吃吧。”我们谁也没搭理她，她还是将菜放在那里走了。他走后，我们几个越想越气：“拿菜来收买我们？没门！”“我们决不会上当！”“没菜也不会要地主婆的菜。”……一边说，一边还跑过去，将园头上的菜撒气地折断，扔进他家菜园。从此她总是默默地来，默默地走，再也没有放过菜在园头上……至今，我仍记着她那有着道道皱纹的脸和没有表情的双眼，也同样深深记着我们当年的无知、幼稚、极左……

六、最欣慰的一次——救了一个小女孩

我们这家的四个女知青为了能学点在农村服务的本领，在一个男生的建议下，一起学了针灸，凭着看书，请教，练习，倒也较快掌握了要领。村里人有点小毛小病，也会上我们屋来，我们为增加实践锻炼机会，总是有求必应，尤其是 M 和 F，她们胆大，经常主动出击，

上门服务。为此大队后来专门送M到乡卫生院去学，打算回来当赤脚医生。相比之下，四人中我是胆最小的，只有她们不在时，或是扎腿、胃等易扎穴位，我才肯下手。

一日，大队召开社员大会，会开到中间，村里小红她爸满脸汗水地一路跑来，叫知青到她家去，说小红不行了。小红 6 岁，是本村另一个队一个穷苦农民的女儿，家里她最小，最受宠，上面三个哥哥也大不了几岁，他爸爸平时也经常找我们针灸。那天我们一家四人，有回家的，有到镇上办事的，仅我参加社员会。我好着急，没有他们在，我信心不足，胆量也不够，怕弄不好反而延误时间，但看到小红爸爸那期盼的眼光，我没有理由不去，也说不出“我不行”这样的话。周围的大妈也鼓励我，去吧，救人要紧。我就是揣着这分担心和不安一路小跑到他家的。一进门，就看见小红妈坐在堂屋，流着泪，怀里抱着滚烫的昏迷的小红，只见她浑身抽搐，嘴里吐着白沫，牙齿紧紧咬合在一起，任凭大声叫，她也不知道。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情况，又害怕又紧张，拿针的手直抖，好不容易才扎进针，但合谷、足三里、人中、涌泉……多处穴位扎下都没有反应，我又急又累又怕，心好像提到了嗓门眼，咚咚地跳，一面不停地在各穴位捻针，一面决定拿出最后一招—--十指放血。十指放血就是用比较粗的三棱针在十个手指尖迅速戳破，挤出血来，一般是不用的。捧着小红又瘦又无血色的小手，我真不忍心戳下去，但已没有其他办法，救人要紧哪！我狠了狠心，一针接一针地戳下去，同时挤出乌紫的血，突然小红的小手狠命往后一缩，接着“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小红回过来了，全家都跟着哭了，我心里的石头也一下放了下来，感到特平静和欣慰。

后来这事传开，我们知青户的声望更高了，有些农民有病总是来找我们，我们上工前、下工后更紧张了，另外我们还不得不准备点常用药，当然又增加我们的开销了，但是值啊！

七、最大的愿望——有电灯

电是如今生活工作的起码条件之一，照明、家用电器、办公、上网哪样少得了它？然而，在我们下乡期间，有电灯却一直是我们最大的奢望。头几年里，我们没有想过会上调回城（当时也根本没可能），所以安下心学农活，为在农村立足；努力学针灸，为农村服务；抽空学我们认为需要和有用的东西，为增长自己的才干。除了农忙和盛夏，晚上我们四人会互相影响着坐下学习，有的练书法，有的看历史，有的学文学，有的研究资本论……开始用吃饭的方桌，每人坐一面，一盏煤油灯放中间，开得很大，也嫌不够亮，又加一盏，几天下来发现煤油耗得太厉害，一个月的计划油，我们用不到几天。当时什么都要计划，煤油也不例外，为了省油，改方桌为写字台，两人坐一面，光半径小些，仍用一盏灯，油还是不够，后来只好定时点煤油灯看书，其他时间用自制的小柴油灯。这种小灯用 8—10 厘米高的无盖药瓶装柴油，一根捻得粗如细筷的纱线穿过一个金属圆片放入瓶内即成，亮度抵不上蜡烛，稍有点气流运动，火焰就跳来跳去晃动，墙上不断有变幻的大黑影。因为没有电，大多数农民总是吃完晚饭就上床；因为没有电，生产队灌水、脱粒只好用八个强劳力将柴油机抬来抬去；因为没有电，一次高度近视的 F 烧菜，竟然将灶台上的抹布与菜一起下了锅煮，到起锅时才被发现……我们恨死了没有电的日子，我们万分羡慕那些有电的村子，多么盼望能早日通电啊！我们常会在黑暗中议论，如果有电了

我们怎么安排电路，安装几个灯头，用日光灯还是白炽灯，用多少瓦最合适，M有一次竟在睡梦中叫道："来电了，来电了！"每次探家回到农村，最难适应的也是没有电。有一次大家闲聊，话题是：最大的愿望是什么？我们四人中有三人异口同声说有电灯。当然直到我1974年9月离开，也没有实现这个愿望，用的还是煤油灯。

八、最幸福的感觉——晚上躺在床上

人们说起最幸福的感觉，我们听得最多的是见到毛主席，还有就是入党、提干、结婚……如果我说在下乡的日子里，最幸福的感觉是晚上躺在床上，一定会被人认为很俗，但即使再俗，那确实是我们最真实不过的心里话。

大忙天，劳动时间长，消耗体力大，一天下来，劳累过度，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只有躺在床上，才可以按自己认为最舒服的肢势摆放，伸一个舒心的懒腰，让浑身筋骨彻底放松，顿感好舒适，多幸福啊！美美的一觉醒来，又会精神饱满，力气得到恢复。夏季农村的蚊子多得随便用两手一拍，就有几个击中掉落，而且大多是花蚊子，咬后的皮肤会连续痒多天，一抓就破，不注意还会感染，而晚上上了床，躲进蚊帐，就再也不易受到蚊子的袭击，蚊帐里成为夏天的一块净地，那不幸福吗？冬季，外面西北风呼啸，天寒地冷，屋子里也是丝丝寒气，手不停地搓，脚也不停地互相敲打，也仍然不能御寒，但上了床，钻进被子，一会儿，温暖就会逐步向四处蔓延，进而包围全身，再没有风可带走热气，被隔离在外的寒气也无法侵入，这种温暖你会觉得好幸福啊！尤其是经常在上床以后，我们会进行各种漫谈和研讨。我们一道回忆母校的学生生活，追究文革的思考，争做"鸡兔同笼"，谈学习心得，论文学作品的读后感，传

家信中告知的城里新鲜事，探其他知青户的趣闻，议生产队的分配，包括敏感的政治话题和姑娘们的隐私都无不在讨论之列……正是在这种漫谈和探讨中，我们襟怀坦白，互相影响，互相鼓励，统一认识，逐步成熟……

九、最尴尬的决定——1973 年 9 月的入团

不怕村里的网友们笑话，我是在别人即将退团的年龄才加入共青团，也正因为此才最尴尬。在初中时，按照 15 周岁入团的规定，我到初三下才够年龄（生日小，要减两岁），尽管我写了申请，表现也不差，但已忙着毕业，谁也没顾上我，记得班主任对我说：来不及了，到高中再办吧。进入高一，第一次期中考试，全班就两人是每门功课都在 95 分以上，一个就是我，不久团支书将一份入团志愿书悄悄塞给我，我喜出望外，心想，来得还真容易啊，但交上去后就再无音信，后来听说，还是出身问题要摆一摆！就这样，摆到文革，就更别想了。插队后，农村的团组织本来就不正规，有没有团员身份一样，我们也就打消了这一念头。1973 年我们中的M当了大队团支书，她挺认真地将我和K的入团问题提出讨论，直到这时，大家才知道我们俩竟然连团员都不是，当然都支持我们入团。而此时的我们却特别尴尬——入团吧，已没有什么意义，况且已经 25 岁，很快又要退团，尤其是心理上有抵触情绪，早不要我，这会儿我还不想入了！不入吧，辜负了M的一片好心，以为我摆架子呢，再说，如果不是团员，担心以后入党也会受影响。就是带着这样的“不良”动机，被动、尴尬地加入共青团。进入大学才感到，幸亏 1973 年入了团，否则会更尴尬——全班仅“小广东”（全班年龄最小）一名非团员，我差点儿与他为伍……三年后我成了全班大学期间发展的惟一一名中共党员。

十、最值得骄傲的——女社员的工分以我们为标准

记得我们插队时，时兴的是大寨式记工制度，自报公议，基本上一年评一次工分。一般说，其他会是队长说，大家听，一家来一个人就行，女劳力参不参加无所谓，评议工分的会则没有人缺席的，因为直接涉及每人每家的经济和物质利益。会上，大家都会发言，有时还少不了争执，当然最后也是队长、队委会说了算。

队里男劳力最高分是每日 10 分，女劳力最高为 6.8 分（我们村男尊女卑明显）。我们到生产队第一年，他们说我们啥也不会，但为照顾我们，给的是每日 6.2 分，比放牛的小孩多 1.7 分，我们已经蛮高兴了。第二年评分时，妇女队长主动提出应该给我们加分，队长为我们加到 6.6 分，与中等女劳力相当，我们基本满意，但有的社员已经有点不服气了，认为按照规矩，一般一年最多只加 0.2 分，但队长说我们的劳动态度好，肯出劲；到第三年，我们农活都学会了，自认为不比女劳力差，于是自报拿最高分 6.8 分，社员中出现两种意见，一种完全同意，一种认为我们拿 6.8 分，会影响原来拿最高分的少数妇女的积极性，这时妇女中工分最高、威信最高、年纪较长的元桥妈妈说了两句话："知青干得比我强，我没意见，谁有意见就与知青比比！"没想到，她平时还批评我们，这时却帮我们说话，真让人感动。这样大家都认同了我们的最高分。谁知我们家的 F 还不知足，又提出男女同工同酬的建议，这谈何容易啊，在男尊女卑盛行的农村，谁也不会、不敢支持，没有人附议，尽管这是为全体妇女在争取权利。最后队委会简短商量后，拿出方案，妇女工分提高 0.2 分，知青拿女劳力的最高分即 7 分，其他妇女以知青为标准评分，依次递减，全队除我们外还有五人也拿了 7 分。这以后，我们就成

了女社员评工分的标准，干活的榜样，我们也更卖力了——高处不胜寒啊。

十一、收到的最惊喜的信——弟弟招工回城

我和弟弟都是 1968 年 10 月下乡的，当时的政策是“三留一”，即一个家庭有三个以上符合下放条件，允许留一个，我们家留了初二的妹妹。我与弟弟分别与自己的同学下到本地区两个不同的县，平时我们三四十天通一次信，交流各自在农村的生活、思想状况，因为他比我小两岁，我总不忘每次嘱咐他一些话，心里也一直舍不得他。

那是 1970 年 10 月中旬的事，这是我们秋收秋种的最忙季节，干活时间每天达十小时以上，有些日子每天白天割稻，傍晚挑稻，夜里打稻，等下工回去收拾睡觉，都在夜里两点以后，浑身像散了架，除了睡觉，什么也不想。那天回去吃晚饭时，看到桌上有弟弟来的一封信，心里想着，还没到来信的时间哪，因为匆匆忙忙烧饭，晚上还要加班，也不打算拆了，随手拿起扔在床上。就在这一瞬间，我看见信封背面写着；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而不是每次写着的“广阔天地，大有作为”一类。那个年代，到处是最高指示，写信也不例外，并且选用的语录都有点针对性，例如父母来信是“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那段，插友来信是：“道路是曲折的，前途是光明的……”那段，弟弟来信都是用知青下乡之类的，所以当我看到这个信封后，立即反应不同寻常。我的心直跳，是惊奇，是喜悦还是好奇，反正迫不及待地拆开就看，我高兴得跳起来——弟弟招工回城了，而且是电厂。这太意外了——我从来就没想过我们家的人能首批招工。按照父亲后来说，这是他额骨头高（江南人形容遇到好运）。弟弟是个很有灵气而心静的男孩，

文革前曾飞行员体检合格了而没有录用，文革中他不参加派性活动，专心于书法、诗词的学习和木刻毛泽东像章，使他在这方面进步特大。插队期间，他不像我拼命干，但做事有模有样，农民说他出手好，秧栽得笔直，沟挖得漂亮，自己的被子自己缝，衣服补丁补得整整齐齐。村里的对联、大队的板报都是随叫随到地帮着搞好。大概就是这些特长，使他插队不久，就给人留下好印象，刚满两年，即福星高照了。

因为弟弟那封信，我一直沉浸在惊喜和激动之中。那天晚上挑稻，我觉得担子好轻，一路小跑；打稻听不到机器轰鸣，动作尤其麻利；回到宿舍一点也没感到累，躺在床上，很久很久睡不着……

十二、最盼望的季节——冬季

说来好笑，春季万物复苏，春暖花开，夏季植物茂盛，瓜菜上市，秋季丰收在望，秋高气爽，都是我挺喜欢和热爱的时光，但当知青时我却最盼望冬季的到来。

首先冬季是农闲的季节，再不用起早贪黑去劳作。每天干活时间短，中间还休息，太阳没落山我们就收工。不上圩（搞水利）的话，干的活计也轻巧，挑挑肥，锄锄麦，遇到雨雪天，一般不下地，尽可在家看书，缝穷，闲聊，烧上一大锅粥，可以吃一天，多省事，多悠闲啊。

其次冬季是农村分配的季节，稻子卖了，工分结了，会计开始算账，尽管分配也是贫穷的分配，但家家户户还是周密地计划着，所以到镇上的、去县城的多起来，购物置衣的忙起来，人们脸上的表情也变得平和起来，农户的男婚女嫁、新房上梁等喜事会接二连三地传来，我们也会随着农民的高兴而放松心情。

再次冬季是最干净的季节，没有了蚊蝇蟑螂，地里的虫蛇也冬眠了，我们没有恐惧，不需设防。白天吃剩

的饭菜随处可摆，晚上睡在铺着厚厚新稻草的床上，又松又软又暖和，还有稻草清香，舒服极了。

最重要的，冬季是回家的季节。每一颗坚强或柔弱的心灵，都会和相思狭路相逢。春节前，当家家户户开始忙着过年时，我们那想念父母兄弟的念头顿时活跃起来。家园深情的呼唤轻轻地撞了我们一下：过年了，回家。我们是父母放飞的风筝，亲情是一根柔韧绵长的线，穿过时空，穿过地域，在牵着我们回家。我们会从里到外换上进城的着装，带着队里分得的所有土特产（哪怕是半斤芝麻、两斤黄豆或一条鱼），再用省下的零用钱买上鸡或鱼，回去与全家共享。

（2003-06-23 于南京）
（责任编辑：冒冒）

大青马

凡平

凡平：初 68，新闻工作者，上海作家协会会员。
Email：@yahoo.com.cn
1969-1979 北大荒种地放马当教师，1979 回上海，1980-1984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学习，1984-1996 在《上海供销信息报》工作，1996 上海劳动报《新闻周刊》特稿采访、编辑。

我当年下乡的边境村，就紧靠在中苏界河——黑龙江边。边境村不大，从村头走到村尾的那一排马号，还抽不完半截叶子烟。百十来户人家，加上我们这百十个知青，与江东苏联的农庄日日对峙相望，也从不往来。远远望去，边境村如同一艘搁浅在江边的小舟，那江边耸立的边防瞭望楼，便像是舟上一杆落帆的桅。

边境村是极其宁静的，宁静得使人感到无端的寂寞。惟有那马号里阵阵惊空的马的长嘶，才会使人感到边境村的存生。在阵阵回荡的马的嘶鸣中，顶数大青马的嘶鸣最高亢、最宏亮，这是一种充满雄性的、底蕴着骚动的长嘶！对于我这个初来乍到的知青，这声声原始的、狂野的嘶鸣，它常常使我想起远古人类的牧歌，更唤起我阵阵落魄凄凉的伤感。

记得刚下乡时，我收工后不顾一天的劳累，也不愿洗一下身上和脸上的泥汗，总会情不自禁地去那一排马号里消磨时光。马号也恰恰正是村民们最爱汇集的地方。他们在这里谈天说地，吹牛扯皮，总以最平常的方式，咀嚼着生活。我去马号不仅是为了欢喜马，而是为了能和村民一道说笑逗乐，听他们那道不完的种种驾车驭马的绝招，好排遣一些心中的苦闷。

一天晚上马号里的人都散去了，我斗胆靠近了村里一致公认的，那匹不服调教的属于俄罗斯种后裔的大青马，我趁它低头吃草不备之时，嗖地平地往上一跃，骑上了马背。可还未等我喊声“驾”，大青马却抬脚冲出了马号。一上道，大青马就狂奔起来。突然，奔驰中的大青马猛地一个急闪，我被摔了个嘴啃地，以致满口的牙齿都被震得松动了。当我晕头转向，从地上爬起来时，两眼惺松地望周围一看，只见大青马就在我前面的不远处，月光下，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好奇地窥视着我。我被它这神情所激怒了，又冲上前去，想不到，大青马转过头，朝我扬起后蹄，一声长嘶，丢下我，一溜烟地奔回了马号。四周是静悄悄的……

事后，我仍天天去马号，也常常给它多添几把嫩草和青叶豆，偶而也把家里带来的巧克力，省给大青马吃。大青马似乎对我友好了，也能顺从地让我抚摸它那昂起的脑袋，可仍不让我靠近骑上它。

这一年的春天又姗姗来到了，草甸里，山崖上开满了绿茵茵的达子香。一天，我收工回来，马号前的一块空地上围着许多人。我拨开人群挤了进去，只见大青马被绑住了三条腿，放倒在地上，它一看到我，便拼命地挣扎起来，一双水汪汪的眼睛朝我悲哀地望了望，发出了一阵凄楚的长嘶。大队的兽医举着一把银光闪亮的手术刀，走了过来，我立刻意识到，大青马此刻就要被阉割了。呵，从明天起，我也许再也听不到大青马那充满雄性和骚动的嘶鸣了。我的心顿时感到沉甸甸的，我蹲下身抚摸了它几下，深情地望了它一眼，挤出了人群，对于我这个无足轻重的知青来说，我都难于摆脱我自己的命运，又怎能帮助大青马摆脱阉割之运呢！？

这个时候，老支书走了过来，他拍了拍我的肩：“小

费，好像你很喜欢这匹大青马，这马阉割后就交给你好好遛遛它，你如把它调教好，秋天你就骑上它帮队里去看青，怎么样？”这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我一口答应了下来。

我和大青马成了一对形影不离的伙伴。清晨，大青马只要听到我在井台前的马槽边，吹起一声清脆的口哨，它便会从马号里跑来。它吮着清凉的井水，我给它梳理着鬃毛，暮色中，我跃入江水中游泳，它就在岸边守着我的衣服。此时，它常常也默默对望着江东的苏联。有一次，江东苏联的岸边，跑来了一群饮水马，此时，我正和大青马也在江边洗漱，突然，我惊愕地看到一个奇异的景色。大青马一看到对岸的马群，立刻骚动不安，一声长嘶，前蹄竖起，沿着江堤，狂奔起来，对岸的马群也惊动了，也沿着江堤狂奔而起，夕阳下，河岸立刻腾起一股烟尘，大青马的长鬃在狂奔中飘拂着，好似天鹅的两翼在急流中搏击。它四蹄拉平之时，不像在奔驰，而像在翱翔。夕阳下，我看得惊呆了。过了约有一支烟的功夫，它又从远处地平线出现，汗流浃背地回到了我的身边。

这一年，我们一起下乡的知青，有门路的走了，招工、上学、病退。由于我出身不好，有个曾经给日本鬼子当过翻译的祖母（后继的），所以只能天天与大青马做伴在边境村。不过，老支书似乎很理解我，第二年，边境村终于有一个师范大学的招生名额。老支书在马号里找到我，他说决定推荐我去。月光下，我握着老支书那双粗糙的手，激动地哭了起来。我填完表，骑着大青马，星夜赶到了公社，把表格交给了招生组，在回边境村的路上，我对明天充满了无限的希望，大青马似乎知道我将要离开它去上大学，心情一直很沉默。一连好几

天眼睛里充溢着依恋难舍的目光。我给它添上好豆饼，它也不吃，总是用它那张柔和的嘴唇，在我手上摩挲。这种难分难舍的时光是最难熬的。大青马眼看着一天天清瘦，它怕失去我。我又何尝不怕失去它呢？可上大学能改变命运，那是我童年起就百般希望的梦。我平生第一次感到，人的感情远不如马，特别是我很难担得起大青马对我的一片耿耿忠情！

我万万没想到：我那绿色的大学梦，一星期之后，却成了荒原上沼泽地里的那一个无声的泡影。老支书喃喃地告诉我，我被招生组刷了下来，还是因为那个影子一样追着我的祖母。

失望，无尽的失望，使我几乎对未来的一切都失去信心。

这天清晨，天还蒙蒙亮，我骑着大青马，在村外旷达无边的草甸子上狂奔着，想发泄一下自己心中的苦闷。大青马驮着我，像是很理解我似地，在草甸子上扬蹄奔驰，天边渐渐地呈现出一缕红云。我像个变态的人，仍然扬鞭猛抽大青马，加速，加速，可是突然大青马一个急转，任凭我怎样抽打，它却面对着东方的那一片红云，一动也不动。我跳下马背，想到马前再教训它一番，可是我发现，此刻大青马双眼泪汪汪的，它朝我扬了头，用湿漉漉的嘴唇，朝我脸上摩挲着，泪水哗哗地淌了下来。我的两行热泪也顺着腮帮滴落下来，我扔下手中的马鞭，双手紧紧抱住了大青马，竟在清晨的草甸子里大声哭了起来……

这一年的秋天，似乎来得更早，霜降之后，满山的柞树叶红得像一团团燃烧的火。我骑着大青马进山，去给在山里筑水库大坝的老支书送信。在回来的山路上，我忍不住那一个硕大的，长在岸畔的一个桦树上的猴头

的诱惑，丢下大青马便向那高悬的猴头攀去。我终于摘到了这个猴头，谁料想，在我的背后出现了一只大黑熊，它频频地喘着粗气，伸出了巨掌，正要向我盖头劈来。我急忙扔掉手中的猴头，顺着风，往山上跑。也许是大黑熊最恨顺风跑，它不时地用手掌，捋起眼前那撮胡乱披挂的长毛，在后面紧追不放。糟啦，我被逼到了崖畔边，它仍步步紧逼。我已不顾一切，抓住了崖畔边上一棵白桦树的树枝，想凭借这树枝，跳到下面的一块平地上，“咔嚓”一声，树枝断了……我双脚失控，便摔了下去，什么也不知道了，晕了过去……

不知过了多久，我隐隐地感到，一团热呼呼的，毛茸茸的东西，正贴在我的脸上，我以为是大黑熊，惊愕地睁开眼一看，是它，我的大青马不知怎么来到了我的面前，正俯首向着我。再往上一看，大黑熊正在上面朝下窥视着我和大青马，几次做出要跳下来的姿势。我想撑起自己的身子，赶忙脱离这个生命悠关的死亡之地，可是稍一动，浑身就像针刺般的痛。这时，大青马屈跪前腿伏在了我的面前，我挣扎了一下，终于爬上了它的背。大青马小心地屈起前腿，慢慢地站起来，我双手紧紧地抱住它的脖子，它停了停，朝那山崖上正欲攻击、伤害我的大黑熊，发出了一声充满仇恨的嘶鸣，就驮着我飞也似地离开了这幽静的山谷。

使我悲哀的是，当大青马的生命要结束于非难之时，我却无法用自己的力量去保护它。这发生在边境村的悲壮一幕似乎那么遥远，说来也有些荒诞，然而这确实是令我永世难忘的真实悲剧。

边境村的春天是迷人的，边境村的冬天也极富魅力。旷野是银色的，笔架山是白茫茫的，连那深深卧藏着的黑龙江，也是白色的，犹如一条玉白色的飘带，从那银

色的天际飞来。残冬的清晨，边境村显得更为寂静，更加神秘。

我骑着大青马沿着这条银装素裹的黑龙江慢慢地蹓跶。时而停下，眺望着远处那些正在冬天里刨粪的人们。

冬日的朝阳从地平线冉冉升起，十里江畔闪跃起耀眼的光辉。残冬的天气也真是变幻无常，太阳露出脸不多一会，立刻又变得柔弱了，旷野上刮起阵阵大风，渐渐地天上的冻云和地上的雪雾搅成一团，干燥的雪粉，忽地从天上抛下来，又刷地从雪堆上卷起来，刚才还是朝霞满天，转眼间，天地的界限便消失了。

我一看这鬼天气，再也无心去遛大青马，准备往村里的马号赶去。

风雪中，突然在不远处“轰隆”一声巨响，一股黑烟夹着黑呼呼的粪块冲天而起。瞬时间，那小粪块像天女散花般地坠落下来，我和大青马的头上和身上都砸得不轻。我的前额顿时凸起一个大包，大青马被这粪块坠得惊怔住了。它急得竖起两耳，瞪大了双眼。这时，又一小块粪块又砸在了它的脑门心，它浑身一颤，两耳一抖。不好，这是要惊马的预兆！我曾不止一次听老支书讲过这个特征。

“吁——”我大声喊叫着，可风声吞没了我的声音，风雪也迷住了我的视线。林中出现一条五米宽的小河床，我想乘机拽住它向前，只见它腰一颤，头一昂像一头猛虎，腾空而起，驮着我在半空中划了一个弧形，飞越了过去，窜出了白桦林，直奔江边。冰封的江面在风雪的袭击下，炸开了无数条裂缝，一条条像用斧砍刀削一般，远望又像一个发亮的大冰盘。风声贯耳，大青马冲上了江面，马蹄声不仅敲击着沉睡的江面，更像是敲击在我

的心上。我开始有点急了，不知该如何制服我这匹心爱的却又在惊狂奔驰的大青马。江面是袒露的，像是任凭大青马肆意狂奔。突然，我发现在对岸的江边，出现了一只黑呼呼的小甲虫。小甲虫也在风雪中移动，透过风雪，它渐渐清晰，啊！是一辆敞篷的吉普车，车上站立着几个戴着船型帽的苏联士兵，他们挎着枪，挥着一面小红旗，不知在叫喊着什么，吉普车和大青马平行地沿江而行。

这时正在江边瞭望楼上值勤的知青小王，手提起话筒在叫喊："小费，快回来……"

我平生从没有经历过这种紧张的场面，心里也很慌，我使出全身力气拽住铁拽子，"嘣"一声马缰绳被我拽断了，我被一股反冲力重重地摔倒在冰封的江面，头上的狗皮帽也不知飞向了哪里。大青马这时如释重负，尥起几个冲天蹶子，一溜烟似地越过了主航道。

"大青马！"风雪之中我拼命地嘶喊起来，我不顾一切发疯似地在后面追着大青马。江心到了，这是一条真正的边境线，我是不能跨越过半步的。江面上又刮起一阵风，我的视线变得模糊起来，大青马早已消失在江面上。在那弥漫的江东，这时突然响起一声清脆的枪响"砰——"随即一声熟悉的长嘶从江东响起，我的心像是被猛地一击，双腿一软便坐在了这条主航道上。大青马，我的大青马，你难道就这样死于江东枪口下了吗？！一阵涩楚猛地涌上心田，我的眼睛湿润了，分不清是雪花，还是泪花……

不知什么时候老支书站在了我的身后，他帮我戴上摔掉在地的狗皮帽，喃喃地说："别难过，马惊谁也挡不住，回去吧。一会儿我去打电话，跟县外事组联系一下。"我无心听老支书的劝说，此时耳边仍然萦绕着那

清脆的枪声和那狂野而雄浑的马嘶声。心像碎了似的，我一步一步朝村里走去。

第二天，我正要上山去，老支书兴冲冲地跑来一把拽住了我:“往哪里去，还不快去公社领回你的大青马，它还活着……”

“真的？”我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真的！我还唬你干啥？”老支书说。

我二话未说，从马号里牵出一匹骑马，飞一般地朝公社奔驰而去。

公社座落在离我们村二十里之外的江边，我赶到时，公社的江边已围了不少人。公社的曹书记、边防站的李站长，也都在场。不一会，只见公社的城楼上升起了一面五星红旗。江对面那鹅色的城堡上边升起了一面红旗，我知道，这是中苏双方边境会晤前的一种信号。

升旗完毕，李站长开着一辆吉普车向江心主航道驰去。车上载着我和翻译刘干事，江东的堤岸上边也开出了一辆吉普车。我隐隐地发现，车后正牵着一匹马——那是我的大青马呀！近了，更近了，当李站长、刘干事与苏联军官互行军礼之后，大青马已经认出了我，它猛地挣脱缰绳，朝我亲昵地扑了过来，把它那毛茸茸的脑袋栽在我的怀里。抱着搂着我的大青马，我激动得有点语无伦次，大青马使劲地紧贴着我，眼睛也是潮呼呼的。

从江心回到岸边，所有的人都把我和大青马围拢起来，他们纷纷祝贺我和大青马能幸运地重逢。我拨开人群，也忘了和李站长打招呼，跃上大青马，带着一种难以诉说的喜悦，向边境村奔驰而去。阳光下，残雪在渐渐地消融，马背上的我仿佛第一次领略这残冬的壮美。

当我刚把大青马牵进马号的马槽，给它添上一把豆料拌和精饲料时。突然马号外，响起一阵吉普车的引擎

声。我走出了马号，这时，从车上跳下来县保卫科的刘科长，他和老支书耳语了一阵，老支书的脸顿时阴沉了下来，慢慢地向我走来。

“小费，这大青马你别喂它了，它不能留在马号里，要烧……”老支书叹了口气摇了摇头朝我说完，就走进了马号。

“什么？要烧死它，你们是否疯了，这是为什么？……”我一步冲上前去，身体挡住马号的门，我被这突如其来的消息激怒了。

“小费，这是命令，不要胡来。”刘科长口气严肃起来：“老支书，你执行吧！”

“小费，大青马可能给江东的老毛子打过四号病的针了，这是要传染的，一种可怕的瘟疫……”老支书从马号里牵出大青马。

瘟疫？！难道一夜之间，大青马真在江东得了这可怕的四号病了吗？！我百思不解。不！我绝不能让大青马死于非难之中。我一个箭步冲上前去，一把夺过大青马的缰绳并抓起一根木棍，猛地朝大青马狠狠地揍了两棍，心里在呼喊：快跑，我的大青马，你快跑吧，跑得离这里越远越好！

奇怪，大青马竟然会在猛击的棍子下一动不动，它回过头来，朝我凝视着，眼睛睁的很大很大，眼眶里泪汪汪的，一声不吭。然而它那头部的血管却清楚地显露出来，脉搏在剧烈地跳动，它浑身在发颤。哦，谁也不得而知，此刻的大青马，它面对难以脱逃的火焚，在想些什么？

谁都在为大青马感到悲伤，我更是悲伤到了极点。我没想到，这次小小的惊马，竟会给大青马带来杀身之祸。

“等等，让它再喝一口水！”我吼叫着提起一桶清水。大青马顺从地喝着，眼泪却直往桶里掉。

山脚下，已经架起了一堆干柴，大青马朝我深情地摩挲了几下，长嘶一声，头也不回地朝那山脚下走去。好像它已经知道这等待它的一切，它走的是这样从容不迫。与马打过多半辈子交道的老支书也与我一样，眼睛潮呼呼的，有种无法摆脱的负罪之感——大青马是无罪的。

山脚下，干柴点燃了，大青马被烈火包围着，可是它的神态却是那样的安详。面对死亡却像是视死如归，决然没有半点痛苦的表情，一声雄浑而高亢的长嘶之后，头却更高高地昂起。

“大—青—马——”我目睹烈火中的大青马，伤心地叫喊起来，熊熊的烈火像在焚烧着我的心。我再也忍不住了，跨步冲上前去，一阵热浪扑来，我一个踉跄，晕倒在烈火前的雪地上……

我的大青马在烈火中离开了我。

第二天我上了笔架山，在一块朝阳的山坡上，怀着沉痛的心情，安葬了我的大青马。我为大青马勒刻了一块墓碑，墓志上写下了这样一句话：大青马，安息吧……你永远活在我的心中！

（2003-08-01 于上海）

（责任编辑：冒冒）

护送小毛

河水

河水：初 68，高级讲师。

Email：hesh33@tom.com

1965-1968　上海市天山中学，1969-1970　吉林省双辽县向阳公社插队，1970-1985 吉林四平市，工人、教师，1985—苏州郊县某校，教师。

土筑的县道在草原上蜿蜒，没有尽头，漫无边际的草已经开始泛黄，一堆堆未及拉走的干草与鼹鼠掘出的土堆成了草原上的标点。我与小毛也像两个移动的标点，在县道上艰难地走着，粘稠的泥土粘在鞋上，真是“步履惟艰”，被秋雨浸泡过的土道竟如此不堪。路上没有任何车辆和行人，这个县道据说还是国防公路，但只要下雨，至少三四天不能通行。

我们是前一天坐火车从郑家屯到茂林的，本来，可以搭当天的班车回屯子，可小毛偏偏想打一顿牙祭，说从上海出来没吃过一顿像样的肉，于是，我们在一家所谓“国营饭店”，实为两间土平房的饭店里啃了一通猪爪，然后在大车店满是虱子的通铺上睡了一宿。一早起来，见街上被冲得干干净净，就知道不好，夜里下了大雨，班车肯定取消。小毛耍赖说索性在茂林多住几天，等班车通了再回去。我在大车店的食堂里买了二斤高粱面油炸果子，拖了小毛就走。我们出来三天了，若再不回去，要被队长骂死了。

从茂林到插队的屯子有五十五里，一般用不了一天就能走到，可现在的情景很糟糕，路上泥泞不说，天上的乌云也越来越浓了。在草原，我们出门从来不带伞，

因为不管用，如果下雨，运气好的话，能找到个草垛钻进去躲一躲，否则只能挨淋。有油炸果子吃的时候，小毛兴致还很高，一路胡吹，就像孩子一样，等手中的果子吃完，他走不了多少路就要休息，后来索性躺在路旁的草堆上不走了。

小毛按理不应该插队，他不是知青，是社会闲散青年，因为有轻微智障，只读过四年小学便辍学在家游荡。上山下乡运动开始，见左右邻居的学生纷纷军垦的军垦，插队的插队，他觉得好玩，就到街道报名，强烈要求去插队，谁敢不让他去啊，一纸大红喜报将他送到了吉林省与内蒙古交界的科尔沁草原。小毛在家是独子，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日子，哪能吃的起乡下这般苦，所以天天游游荡荡，惹事生非，队长知道他有病，也不敢管。这次，他游荡到县城郑家屯，被人家收容了，队里派我去将他接回来。

已经接近中午，我们的路还没走完一半。这五十多里路，基本都是草原或荒漠，只经过三个屯子：三林屯、乌兰屯和向阳屯。走到乌兰屯才是走了一半，此刻距乌兰屯还远着呢。我认真对小毛说，如果照这样走的话，半夜也到不了，天一黑容易迷路，万一迷路的话，说不定我们就喂了狼。小毛见我说得认真，就起身跟在我后面慢慢走，可我一回头，他又落下了半里路，于是，我只好蹲在路旁等他，等他走来，再陪他休息一会儿继续上路。

到乌兰屯时，已是下午，我和小毛成了泥人，找到井台，两人灌了一肚子凉水，就在井台旁坐着休息。屯子里没有店铺，弄不到吃的，小毛用毛主席纪念章与老乡换来一捧西红柿，我们俩一人一半，用手擦一擦，三下两下全吃了，我起身说走，不顾小毛情愿不情愿。我

知道，如果在天黑前赶不到向阳屯，我们将面临危险，因为长期缺少营养，知青都得了雀盲眼，黑夜里什么也看不见，县道上还可以勉强，下了县道，在草原上如何识得方向？

由于阴天，似乎很快天就要黑了，小毛这时的步子也快了些，但我知道他是支持不了多久的，就开始给他讲狼多么可怕，多么凶残和狡诈。有关狼的故事有些是下乡后听说的，有些是我编出来的，就是为了吓唬他，使他不要停脚。我们又走了大约一个多小时，天真的开始黑了，渐渐地，我们只看得出县道的轮廓，四周的草原一片漆黑，世界消失了，只有小毛影影绰绰的身影。

走着走着，我觉得旁边远远的有几盏绿灯在闪烁，嗬，是狼！我拖着小毛，说快到向阳屯了，我们就在向阳的集体户过夜，加油！我不敢跟他说真的有狼，怕他吓得腿软走不动。没曾想经我一拖，他顺势往我身上一靠，说实在走不动了，我们靠着休息了一会，他突然对我说："你先走吧，我要消灭这两条狼。"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他要打狼？凭他的赤手空拳？他也看到了远处的绿光？不行，我一定要将他平安弄回去，否则我怎么向队长交代，怎么向他父母交代。

我拖着他继续往前走，这时，他的步子又变得主动，双手做出端枪的样子，对着黑夜不断地扫射："哒……哒哒哒……哒……"又用一只手做甩手雷弹状，对着远处大喊："轰！轰轰——"我发现他的情绪亢奋起来，步子也大了，并开始冲锋："哒……哒……一排掩护，二排跟我上……"我跟在他后面小跑起来，就这样，在小毛的"领导"下，我们终于看见了向阳屯的灯光。

下了县道是大车道，距向阳屯只有三里路了，我拽住小毛，说："敌人已经消灭，我们休息一会儿。"我把

他摁住，在一棵树桩上坐了下来。此时的小毛许是疲乏了，就顺从地坐下来，但他仍左顾右盼，似乎十分不安。突然，他盯住前方，惊恐地说："来了！他们来了！"可我什么也看不见，问他什么来了，他说："是那个穿红衣服的，你看，你看，过来了……"听罢我浑身起了一层鸡皮疙瘩，环顾四周，依旧什么也看不见。这时，小毛对着黑暗吼道："你再过来，老子真的开枪了……啪……啪啪啪……"接着又喊："不怕死的跟我上，冲啊……"

我一下子醒悟过来：小毛犯病了。早就听说他有病，我一直不十分相信，今天可能太疲乏和紧张，使他产生了幻觉。小毛往前冲着，欲与幻觉中的妖魔搏斗，我怎么拽也拽不住他，只好紧随其后，以防他跑到草原上迷失了方向。幸好，他是在朝着灯火的方向跑。

向阳屯灯火还亮着，是一台大解放发的电，每天晚上仅供电两小时，全公社只有这一处有电，是公社所在地的"特权"，夏天从八点到十点，供应的是公社、卫生院和干部宿舍，十点之后全屯一片黑暗。幸好，我和小毛进屯时，解放车的马达还突突地响着，我们很容易地找到了集体户。

进屋后，小毛还神神道道的在说，说那个穿红衣服的也进来了，弄得向阳屯的上海知青莫名其妙，好在他们也听说小毛了，经我解释也明白了怎么回事。于是端来清水让我们洗去泥尘，然后盛来两碗高粱米饭和一盆豆角炖土豆，可是，还没等吃，小毛已和衣倒在热乎乎的炕上睡着了。

明天，小毛兴许不会记得他的行为了，他仍会像孩子一样富于幻想，可我，永远记得这一天，这一天，十七岁的我头一次有了责任感。

注释：

郑家屯：吉林省双辽县县城，现为郑家屯市。

茂林：双辽县紧靠内蒙古的一个小站。

果子：油炸的一种面食，圆圆的。

（2003-06-18 于苏州）

（责任编辑：冒冒）

岁月的歌

白蓝

白蓝：初 67。

Email：chkangyuan@tom.com

1969.06.05 赴内蒙古哲里木盟金宝屯胜利农场，1974.09 浙江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就读，1977.09 从事港口设备电气技术管理工作，2002.12 内退；现在民营企业打工，仍在造码头。

一、北去

一九六九年六月五日，这是我生命中一个十分重要的日子。三十多年了，我一直无法忘怀。我相信，这个日子肯定不仅只对我一个人具有那么不平常的意义。

我是一个老三届初中毕业生。当年，我从家乡支边，去了当时的吉林省（后来又划归内蒙古）的哲里木盟科

尔沁左翼后旗金宝屯胜利农场。没有人来动员我，也没有人强迫我。长时间的停课，似乎永不可能停息的武斗、派性，使我觉得无聊；而面对前途，更使我越来越烦躁不安，整日处于焦虑之中。我只是想离开这个环境，我想凭自己的双手，凭自己的劳动，去创造自己的生活，走自己的路。当时，我的同学中有不少已经下乡、支边插队落户，但她们中的多数人根本不可能凭工分来养活自己。国营农场则意味着集体生活和拿工资，于是我就报了名。没有与任何人商量，也没有查一查要去的地方在地图上的位置。那是一九六九年六月二日，离我 18 岁的生日还有二十几天。父母亲心慌意乱，他们尽可能周到地为我打点好了行装，还包括 50 斤大米。三天后，我与两个要好的女孩和整整一列车家乡的“老三届”一起，踏上了北去的路。这两个女孩后来成了我最亲密的朋友。

记得那天清晨，天阴沉沉的。临出家门前，父亲紧紧拉住我的手，眼泪毫不掩饰地流着，嘶哑着嗓音说：“爸爸不去车站了，当着这么多人的面难过，不好意思的，如果有机会，爸爸以后去看你。”说完一步一拖地上楼去了。我跨出家门，泪眼模糊，最后回头看了一眼自家的阳台、青石板铺就的平整的院子、高高的围墙，似乎觉得我是再也不可能回来的了，心里一阵阵发痛。已记不清有多少同学和亲友将我送往火车站，只恍惚记得马路上都是人。人们互相拥挤着、冲撞着；不知是谁撞了我一下，又撞了我一下，我根本无心顾及，只是由同学们簇拥着下意识地跌跌撞撞往前走。

我的座位靠窗，天开始下雨。站台上黑压压全是送行的人，可我仿佛只看到妈妈和两个妹妹：几天来她们突然变得那么憔悴，眼睛又红又肿，头发湿漉漉的贴在

她们的脸上。突然，火车一声长鸣，我平生从没有听到过如此使人绝望的吼叫，我的心几乎要被撕裂！我仿佛看到父亲从床上惊跳起来的情景。眼前的妈妈和妹妹们早已泣不成声，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扑到车窗口，声嘶力竭地喊了一声“妈！——”就呜呜地放声大哭起来。那时才 11 岁的小妹，哭喊着冲到车窗下，抓住了我的手，不顾一切地顺着车厢外壁往上爬；列车轰然起动，小妹被悬挂在窗口，泪水、雨水从她仰着的小脸上汩汩地往下流；不知是谁好不容易才将她从我的手里抱了下去，大雨滂沱，站台上哭声动地……小妹啊，此情此景，你可还曾记得？列车开出了家乡车站不知多远，一回头，我的两个弟弟和他们的一个同学默默地站在我的身边，他们坚持要送我一程。我不知道这三个男孩后来是怎么回的家，因为直到他们下了车，我才想起他们的口袋里很可能没有一分钱。

火车上，我们三个没有别的熟人。我们哭一阵，笑一阵，累了趴在窗边的小茶几上睡一会儿，饿了就吃一点随身携带的点心，记得我最爱吃的就是水晶月饼。列车是挂的专列，走的时间长，停的时间短，只知道一直往北，往北，渡长江，过黄河，出山海关，直到第三天深夜一点来钟，火车才停下来，说是“到了”。

这是一个很小的火车站，铁路到了这里也似乎不再向前延伸。站台上稀稀落落几盏灯昏昏地照着，四下里是漫无边际的黑暗。6 月初的天气，我们披上了棉大衣还感觉冷。似梦非梦之间，我觉得自己好像已经来到了天边。后来才知道，这里是东北平（四平）齐（齐齐哈尔）线上一个其实不算很小的车站，叫金宝屯。屯，东北话的意思就是村庄。而实际上我们的农场离此地还有七八十里地。站台上一片嘈杂，来接我们的卡车、拖拉

机轰鸣着，人们大呼小叫互相呼应着，召集着自己的伙伴。我们三个人簌簌地发着抖，时而互相紧紧地牵一下手，以此来增加一点应付这陌生环境的勇气。不知听谁的指挥，我们稀里糊涂地爬上了一辆已挤满了人和行李的“铁牛”——一种可以带拖斗的拖拉机。坐在车厢底板上的人们大声地嚷嚷着，拥挤着；我们好不容易挤下身子就地坐下，只听得那边有人喊“啊呀，热水瓶！”这边一位在叫“我的饼干箱子！”折腾了足有一个多小时，车队终于喘着气出发了，一阵风吹来，不知是谁又突然高呼“帽子！帽子！”

初夏时节下半夜的辽河边上，黑暗连着黑暗，寒气追着寒气，偶尔远远的有一点灯火，却总是近不到跟前，一晃又不见了；风裹着沙子，刮得人脸上生疼。我有生以来内心从不曾有过如此昏暗的感觉，不曾经历过这样的夜。我们迷迷糊糊地挤坐在这颠簸、杂乱的车厢，至于这铁牛将把我们拉向何处，明天会有怎样的风雨在等待着我们，前途又有多少艰难困苦需要用自己稚嫩的肩头去抗击，我们不知道，也无法想像……

岁月如梭，风风雨雨、坎坎坷坷，一晃已经三十多年！可是每当想起，却宛如昨天。从这一天开始，此后若干年的艰难人生，逐渐炼就了我对人生的理解、对于苦难的承受力。六月五日，就这样成了我生命中一个十分重要的纪念日。今天，我再一次打开珍藏在心底的这一份苦涩的回忆，将它献给当年与我同一个火车头拉到金宝屯以及不同的火车头拉到别的地方去的同龄人，献给我认识和不认识的“老三届”朋友，为了我们共同拥有的不堪回首却常常回首、希望忘却但永远不能忘却的青春！

二、一百五十岁

去年秋天，我们三个人都走进了五十岁。

我跟德芳是从小的朋友和邻居，阿南是德芳的同班同学。还在十几岁的时候起，我们三个就经常在一起无话不谈。那年，我们三人与家乡的老三届知青一起踏上了北去的路，来到内蒙古哲里木盟的金宝屯胜利农场，我们被分在距场部最远的四站。

刚去那阵，站里把不多的几间瓦房分配给我们浙江青年居住，三四个人一间，我们三人当然住一间。在那“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龄，我们有时整夜不睡，天南海北地神聊，直到晨光刷白了我们的窗；我们曾经一起钻进黄昏茂密的青纱帐，寻一叶小草，模仿小鸟动听的欢叫；我们一同去哈尔滨、齐齐哈尔游玩，归来才知道，寝室起火，把我们的饭菜票都烧光了，可我们仍然笑着……夏日的夜晚，营区内时而飘散一曲《敖包相会》，那一定是阿南在弹她那把漂亮的凤凰琴；冬天，我们就着温暖的炉火，共读那本难得到手的苏联小说《勇敢》；有时，德芳会亮开她的“大洋嗓”放声高歌，留神一听，可以听出她那架《三套车》已经一路奔驰，从冰雪遮盖的伏尔加河跑调跑到了科尔沁草原上。

内蒙古离家实在是太遥远了，我们三人却相依着在那里撑起了另一个家。三个人中德芳最有主见、肯吃苦、有力气；阿南可谓是足智多谋，小脑筋一转就是一个好主意，是我们的智多星；我没有别的特长，只是比较勤恳，而且做得一手好饭菜。因此一般由她们俩“主外”，我“主内”。当然，有时也免不了发生争执，比如长时间没有好吃的了，她们决定要去弄点黄瓜、西红柿之类的蔬菜或水果，她们也向往过像男生们那样尝尝鸡鸭的味道，可毕竟是女孩，受自然条件限制。而我总觉得这

种事情非读书人所为，不但不肯同去不时还要嘀咕几句。但东西弄来了，我与她们一样吃得津津有味，为此常常要受到她俩的奚落和取笑，被她们攻击为“书生气”。

那年冬天，为了解决吃水问题，她俩又决定去弄个缸来。白天，阿南已经侦察到食堂后面有一口空缸。晚饭后，她们俩兴奋地在外屋角落挖坑，我嘴上虽不敢多说，却是满肚子的文章，被德芳抢白一顿，无奈何成了鸭子，被“逼”着上了架。

深更半夜，大雪铺就了世界的洁白与宁静，月光又将它装点得像梦里。我和德芳抬着那口半人高的缸，趔趄着，走几步，放一放，说几句，又吃吃地笑一阵。阿南一脸的正经，拖着一根树枝边走边划来划去地“断后”，说是为了消除足迹。她头上戴的棉帽一个帽耳朵耷拉着，忽忽悠悠，活像《林海雪原》里的“小炉匠”，引得我和德芳差一点笑倒在雪地里。

这样的“好日子”没过多久，第二年年初，上面就要将我们重新编队，说是为了更有利于知识青年接受再教育。瓦房住不成了不说，我们三人被分开编在了不同的连队，分别与天津的、当地的知青一起住进了潮湿低矮的土屋，十几个人一铺土炕。虽然还是同在四站，早晚也仍能见面，但分手前我们还是大哭一场。

农场的劳动是繁重的，尤其是夏锄季节。一次薅谷子，中午收工，我从地里直起腰来，又热又渴，两眼一黑，晕倒在大田里，人们七手八脚将我用毛驴车拉回宿舍。德芳和阿南得到消息，中午的毒日头下，两个人一前一后，老远就泪眼婆娑地来迎我。我心里一热，眼泪终于没能忍住，刷刷地流了下来。在那段日子里，虽然离家万里，劳动是那么艰辛，生活又十分清苦，但因为三人相伴着，冲淡了多少孤独、迷惘和委屈，直到很多

年以后的今天，回想起来仍是那么亲切，那么温馨。

不久，我被调到场部政工组做宣传报导工作，阿南调到四站的后勤，1972 年德芳上学，我们三个被真的分开。更严峻的是 1974 年 10 月初，我接到了浙江大学的入学通知书。临走前夜，天飘起大雪。当时因为原来担任场部广播员的天津知青已经返城，我又兼着广播员的工作。冰天雪地里，在农场广播室的小炕上，我与阿南相拥着整整哭了一夜。自德芳走后，我与阿南虽然相隔二三十里，但可以经常见面。十天一次的休息日，有时她赶着毛驴车来看我，有时我搭便车去看她，每次她给我带点鸡蛋，我给她捎些糕点，无论是她来或是我去，都像回家一样的高兴，我们之间已有一种相依为命的感觉。可是这回，我也要走了，留下她一个人，她怎么办呢？而且我们俩心里都清楚，这一别，意味着我俩从此将面临不一样的人生。一想到我走了后她再来场部时人去楼空的情景，休息日她也再不可能有我去“探亲”的盼望，我便泣不成声。一种牵肠挂肚的巨大痛苦，湮没了我刚接到通知书时的那份喜悦，我矛盾极了。她一边哭一边说：“你放心走，你必须走的。”我说：“我们一起来的，我不能将你一个人扔下，我们一起走吧。”“可是我上哪里去呢？”

窗外是纷纷扬扬的大雪，冰冷的小屋里，两个相依为命的女孩为着明天的分手那么无奈、无助地抱头哭泣，一直到天亮。多少年了，每当回忆起当时的情景，我们仍难以抑制地潸然泪下……

我走的当年，阿南从内蒙古回到了家乡，后来她有了一份稳定的工作，一个安定的家；德芳毕业后分配在内蒙古工作，在那里生下了她的儿子后，也调回了家乡；我从学校毕业后分配到另一个城市，我们毕竟还是分手

了。而且，因为各自都忙，见面的机会不多，可是互相之间总是放不下那份牵挂，一旦三人相聚，仍有当年那份亲切。

还记得小时候的夏夜，我们三个并排躺在天井的板床上乘凉，面对繁星点点的夜空，三个女孩神往："我们以后永远不分开，一直到老。"可是没有过多久生活就告诉我们，那不过是小孩子天真烂漫的幻想。但是，今生今世，是命运，是缘分，确实已经在我们的生命里烙下了共同的印记。

我想借用我们小时候写信时常说的一句话：愿我们之间的情谊长青！以此作为我们共同的五十岁的祝贺。

三、骑马

平时我喜欢逗弄小动物，如小狗小猫什么的。到了东北，不喜欢毛驴，虽然它比较实用，也任劳任怨，但是毕竟长的不可爱，尤其受不了那揪心的嘶鸣，于是就喜欢马。

第一次骑马，是刚到东北的那年冬天，雪后的原野上，为了照相。从来没有骑过马，蹬子也不会上，几乎被人抱上马鞍的。后来骑过几次，也懂得了一些骑马的常识，比如，什么是马步，上马蹬不能把脚整个踩进蹬子里，上鞍后缰绳该如何掌握等，但骑马都是有人在场及受保护的情况下，心里总觉得那算不得骑马。

一个秋日的早晨，我发现场部院子里的杨树下拴着一匹马，也不知道是谁的。白色的，长长的鬃，很威风的披散在雄健的颈项两边。开始我并没有想骑，我拍了拍那白马的长脸，它对我眨巴眨巴眼睛，还动了动大耳朵，哈，比较友好。四顾无人，我就解开了缰绳，轻快地就上了马鞍，还没等我坐稳，那马就开始往外走。走就走吧，我当时也没想什么，只是心里窃喜这一难得的

机会。

开始还有点紧张，甚至想起人们关于骑马发生不测的种种传说，比如：马使性子会把人从马鞍上掀下来，马会把不小心一个脚脱开蹬子的骑手活活拖死等。可是出了院子，拐上大道，很快就放松了。我根本没在意“马步”“蹬子”，只是坐在鞍子上，由着那马一耸一耸的走。那马很顺从，我只在拐弯处稍稍提一下缰绳，它就默默地顺着方向去了。那天天气好极了，秋日东北的原野上，青纱帐透出了成熟的消息，大道边两道笔直的防护林带通向天边，蓝天下，一团团、一片片、一丝丝的白云在悠游，耳边是轻轻的风，没有喧哗，没有嘈杂，整个世界那么安宁。马蹄得得，慢悠悠的响，心底里的烦闷、苦恼、委屈，一点一点被风吹散，被云带走，只真真切切感觉到自己被另一个生命载荷着，徜徉在孤独和静谧里……

不知道走了多远，也不知道走了多长时间。咦？不是已经回到场部门口了么？怎么那么多人？出什么事了？吵架？哦，还有人在大声嚷嚷，在喊我名字？啊，我的天，是农场主任在冲着我吼：“你想干什么？出了事怎么向你父母交代？！”大家七嘴八舌，隐隐约约听到“烈马”“危险”等字眼。还没等我回过神来，早有人过来把我从马鞍上一把挟了下来。这才知道，这匹马是分场通讯员骑来的，很烈，除了通讯员平时很少有人骑它。通讯员送文件出来，马不在了，有人说看见让我骑走了，他当时就吓傻了，赶紧去找领导汇报。整个场部院子被惊动，就出现了场部门口那一幕。这当儿，派去追我的人也回来了，这才知道是围着场部转了一个大圈，约五六公里路吧。后来嘛，当然是检讨，口头的书面的。我给自己戴的帽子是小资产阶级、自由主义。同

事们说，你命大！

那年我 20 岁。不知道是我的运气，还是与那白马的缘分，在我苍白的青春岁月里留下了一段淡淡的美丽。

（2003-09-04 于浙江）

（责任编辑：冒冒）

种庄稼的故事

西里

西里：高级研究员。

Email：xilicun@163.com

1969-1974 河南焦作一中、二中，1974-1978 河南沁阳木楼公社西里村青年队，1978-1988 广州中山大学读书。

我下乡的地方人少地多，知青与农民之间就没了争地的矛盾。我们是单独的青年队，自己拥有二百亩耕地。这二百亩土地连成一片，南接青年队的大院，北临西里的河边，大家都亲切地称之为队里的“二百亩良田”。在我们的感觉里，这块地很大，从南头到北头要走很久。有时一片乌云过去，北边哗哗下起了雨，南边还是一片阳光灿烂。让我总忍不住想要篡改一个什么人的诗句：“北边下雨南边晴……”记得每年种麦子时，队里的老农总是要我们从南头开始拉耧播种，一晌时间也就能拉个一两趟，所以麦苗也是从南至北陆续拱出地面。有时最南边的麦苗已长出了老高，最北边的地里还没动静，也算是当年有趣的田间小景之一。

这么多的地都归我们种，也算是广阔天地了，于是就有了种庄稼的故事。

一、植棉真忙

下乡后不久，我就被分到棉田管理小组，当了一名棉花技术员。大家都知道“棉田一片白茫茫”说的是秋天棉花收获时的情景，却很少有人知道棉苗在结棉桃前也会开出自然界最美丽的花。棉花的花有中等酒杯那么大，最初是洁白色的；而后颜色慢慢加深，变成了嫩黄

色；再由黄色逐渐演变为鲜艳的大红色；红花落下，棉桃就长出来了。开花季节，棉田里红红黄黄白白的花朵开满枝头，有的鲜艳，有的安静，让人仿佛置身于一个五彩缤纷的大花园。

棉花虽然好看，棉苗却非常娇嫩，很难伺候。种棉花首先要用营养土和塑料薄膜育苗，出苗后再一株株栽到地里，然后接踵而至的就是无休无止的浇水、施肥、松土、喷洒农药、捉虫子、打花杈。那时棉田小组有五个知青，除了我还有两男两女。不记得我当时是不是在当组长，只记得我们五人负责几十亩棉田的管理，那些活儿总也干不完，经常要加班加点。有一个知青朋友曾经告诉过我，他在西里时，印象最深的就是每天到大田干活时，都能看到我们棉花组的几个人背着大大的药筒，戴着口罩，在晨曦的照耀下穿梭于棉田之中。

有一次棉田里起了棉铃虫，刚好又赶上打花杈的时候，我们几个只好早上起得更早，晚上收工更晚。常常是人到了地里，眼睛却还没有睁开，药水喷了自己一身都没发现。

过了两天，我的好朋友 G（那时她是队里的副队长）找我谈了一次话。G 语重心长地说我们吃苦耐劳的精神虽然可嘉，但有困难还是要发动群众一起解决，如果长时间单干就会脱离群众。这话可让我吓了一跳："脱离群众"可是个不得了的大错误，咱可得赶快把它改正了。于是第二天我们起来上工时，就把同宿舍的十多个女生全都揪起来赶到了棉田里帮我们"改正错误"。这发动群众果然效果显著，一天下来打花杈的活儿就完成了一多半。只是第二次又去"发动群众"时，"群众"们一个个哼哼唧唧赖在床上不想起来。我们只好揉着自己睁不开的眼睛再次"脱离群众"了。

二、杂交玉米

从学校毕业时知青们都装了一脑袋课堂里学到的农业基础知识，有了这么大的一片土地，恨不得马上就把什么“染色体”、“基因”等学问用上，好好“大有作为”一番。结果还没把农活学会，就忙着进行科学实验了。第一年小麦扬花时，我和几个女生每天天不亮就爬起来跑到地里去采集花粉，然后照着书本上的描述对麦子进行人工授粉。满以为这样一来我们就可以得到比较纯正的小麦品种，不用年年到种子站去买种子了。兴冲冲地忙活了几天，不料队里的几个老农却给我们泼了一盆冷水。他们告诉我们小麦的花粉实际上是满天乱飞的，尽管我们给小麦作了自花授粉，但附近地里其它品种的小麦花粉还会随风飘来，我们实际上是在瞎忙。听他们这么一说，我们顿时就泄了气，无精打采地把那些小纸袋和小毛刷收了起来。

秋天玉米抽穗时，想起书上说的“杂交优势”，就忍不住又想试试。这次也不敢惊动别人，就一个人到各块地里把不同品种的玉米花粉采集到一起，集中撒在了几棵玉米穗上，然后用纸袋子把这几个玉米穗罩上，心想这次可再也不怕花粉乱飞，可以好好地“优势”一通了。玉米成熟时我把这几株作了记号的玉米穗单独掰了下来，迫不及待地想知道这次实验的结果到底如何。谁知外皮剥开后我一下就傻了眼，穗上的玉米粒紫紫黄黄红红白白五颜六色不说，还稀稀拉拉没把穗子长满，这算那门子“优势”呀？拿着这几穗不伦不类的玉米不知怎么办才好，只好把它们放到锅里煮煮吃了，好像也没有什么特殊的味道。

三、引进春麦

两次败走麦城，让我从此再也不好意思侈谈“培育良种”的话题了。1974 年底，我到新乡市参加地区知青积极分子代表大会时，遇到了博爱县的一位劳模赵澄太。他几十年如一日地进行农业科学实验，培育出了春种夏收的小麦品种。这个消息又让我有点儿心动。要知道冬小麦的生长期很长，每年十月份播种，第二年六月才能收获。只有大麦能春种夏收，但大麦是当粗粮用来喂牲口的（那时还不知道大麦实际上营养价值很高，只知道它不好吃），要是能用春小麦代替大麦可就太棒了。再说了，这次也不用我们自己育种，只要引种就行了，这事儿看上去要简单的多。加上博爱和沁阳是邻县，地理气候相差不远，估计成功的可能性还是挺大的。

这么一想，第二年一开春，我就骑车四十里，跑到赵劳模的村里向他要了一包春小麦种子。回来后向队里管生产的老农老孔和老丁一说，他俩还挺支持，这让我信心更足了。那时候社员们都知道：只要不是打架偷西瓜，知青们提点什么建议都算是新生事物，一般不能乱反对。不过老孔不光是嘴上支持，还手把手地教我在队里的菜地旁边平出了三分地，又亲自摇耧帮我把种子播到了地里。之后只要一有空，我就到这试验田里去转悠，还一本正经地记了一些观察笔记。

春小麦果然名不虚传，三月初播种，六月就成熟了。老孔帮我收回来扬干净又过了下磅，折合一亩地打六七百斤呢，还真不赖！不过我到底也没敢在第二年大张旗鼓地倡议种春小麦，因为大家反映用这春小麦磨面蒸出的馒头味道实在也不怎么样。这不知算成功还是失败的春小麦实验只好就这样草草收场了。

四、试种水稻

看着我忙忙乱乱地种春小麦实验田，当时在菜地干活的两个男生 H 和 Q 也有点按捺不住想过一把科学试验的瘾。他们让我帮着找点稻种，想试试能否在西里种大米。

我其实对这种大米的事很是怀疑，觉得即使能成功也没法推广。不过想到这俩男生用菜地的抽水机给我浇过春小麦，我也不好打击他们的积极性。再说这科学实验不就是干些看上去不可能的事吗，谁知道呢？于是我就又一次骑车去了赵劳模的村子，用一书包麦子换了一书包的稻种。在老农老丁的指导下，俩人在菜地很细致地整理出一小块水浇地，还用手指把所有的小土块都捏得粉碎。地虽然只有巴掌大，他们育秧插秧施肥浇水仍然忙活得似模似样。那些稻子从嫩嫩的秧苗到长出弯弯的稻穗倒是和电影里看到的一个模样，很像回事，就是不知为什么有些穗子的稻壳中没有米粒。

一天，H 把我叫到他们宿舍，说是要分析分析原因。正好我也想告诉他们，根据我玉米杂交的经验，可能是实验田的面积太小，稻穗受粉不足。房间里 Q 正在沉思，见到我就严肃地说，据他们分析很可能是有阶级敌人想破坏知青的科学实验。阶级敌人？我听了有点发愣：为什么阶级敌人不干脆把稻子一股脑儿割下来拿走，而是费那么大劲儿把米粒从稻壳里剥出来？他俩大大嘲笑了一通我的幼稚，而后很认真地告诉我：这恰恰就是敌人狡猾的地方。如果他们把稻子割下来，我们就很容易发现是有人搞破坏；但如果只把米粒剥走，我们就会以为在西里不能种水稻，从而停止试验。这分析可是太深刻了！如醍醐灌顶，让我不由得心悦诚服，那“花粉论”也就没再好意思出笼了。想到能抓上个把阶级敌人

会给我们平淡的日子增添不少刺激，我也有点兴奋，就和这俩男生一起把村里上了名册的地富反坏一个个拿出来分析谁最有可能作案。讨论了半天也没折腾出个所以然来，于是就决定在地里埋伏几天，看看这个隐藏很深的坏蛋究竟是谁。

潜伏侦察了一天一夜，俩男生垂头丧气地回来了。这个狡猾的“阶级敌人”原来是一群叽叽喳喳的麻雀。嗨，真让人失望！阶级敌人虽然没抓到，小鸟还算口下留情，一书包的稻种收获了一海碗大米，我就把它们蒸了蒸让每人都尝了点。还行，比那“杂交玉米”和“春小麦”味道要好得多。

（2003-06-23 于美国德州）
（责任编辑：冒冒）

“五七干校”寻父记

菜虫

菜虫：初 68，编辑。 Email：sharkbite@tom.com

1965-1969 成都 27 中初中，1969-1971 四川省凉山州冕宁县插队。

那一年我十七岁，在西昌冕宁县农村当知青。在繁重的农业劳动、匮乏的物质和精神生活中煎熬。最大的安慰就是亲人的来信，特别是爸爸的信。他在离我一百多里的西昌牛郎坝一个叫经久的地方劳动（成都市级机关五七干校），生性乐观的爸爸经常洋洋洒洒写上一封长信给我，信中充满幽默睿智，是我那个时期的精神食粮之一。

一次，正在路边大田里埋头苦干，大队会计叫我，他手中扬着一封信，那鼓鼓囊囊的信封一定是爸爸来信无疑，我跌跌撞撞跑过去却被水渠挡住，大队会计把信向我使劲一扔，却被风刮进了水渠中！我手忙脚乱地挥舞着竹箍顺着水渠追了好一段路，终于捞起了信，喘着粗气展开湿淋淋的信纸……

又一次，还是在路边干活，一个干部模样的人从公路上走过，用成都口音问路，我得知他是五七干校的，就请他给爸爸捎个信，他抚平一个香烟盒，我在上面写了几句话交给他带走，激动之余忘了问人家姓名。好想去看看爸爸，已经一年没有见面了。

终于在一天下午，我和同一生产队的一个女生在大队石灰窑爬上了一辆运石灰到西昌的卡车，一阵颠簸后抵达西昌县城，已是黄昏时分。开往经久的班车早已没

有了，只有一辆到岗窑的车，从岗窑到经久谁也不知还有多远。住旅店是不行的，因为我们没有公社证明。暮色降临，眼看就要露宿街头。忽然听到家乡口音，一个老头儿说，他住地附近有干校的人，可以帮我们找到爸爸，于是跟着他上了去岗窑的车。之后是步行，没有表，不知时间，没有月亮，四周漆黑，我们三人在公路上疾行……老头儿和我们拉家常，他是放蜜蜂的人，带着蜂箱到处流浪，他没有让儿子下乡，就跟着他放蜂。言谈中对我们颇表同情，对上山下乡政策直摇头。老头儿背着手，拎着从县城买来的包子，还不时哼着小曲。路过邛海边，他摇头晃脑吟道："玉鉴琼田三万顷，着我扁舟一叶……"那是宋代张孝祥的词，真美！可我的雅兴立刻被焦虑淹没："还有多远啊？"回答说："不远。"过了不知多久，老头儿建议从山坡上抄近路，我们一下紧张起来，要知道我们正跟着一个陌生人在走啊，可现在不走又能怎样？心中七上八下跟着走，我还特意拉开一点距离，万一他是歹徒，我就扑上去掐他脖子！胡乱想着到了坡上，一看，果然灰白色的公路绕了一个大弯！心想老头儿真好。

继续走，一边是陡峭的山崖，一边是湍急的河流，我们越走越快，脚板发烫……隐隐听得说话声，接着是手电筒的光束，听清了，是成都话！老头儿把我俩交给了那群人，他们是五七干校的。我们激动地告别了老头儿，又忘了问人家姓名，真不懂事！

跟着那一群人向他们的营房走去，他们是报社和妇联的，连队番号我记不清了。他们一路关切地询问我们，并说："你们两个小姑娘真胆大，连爸爸的具体地址都不知道就跑来了，万一遇到坏人……"我当时确实很天真，听爸爸信上讲，他们出来办事经常在西昌县城茶馆

喝茶，我认为到了县城茶馆一定能碰到认识的叔叔。

营房到了，也是在山沟里，他们用沼气照明和做燃料。听说干校的娃娃来了，很多叔叔阿姨都出来看望，已经睡下的炊事员立刻起来为我们做饭。我们可真饿坏了，狼吞虎咽之后被安排在女宿舍，没有多余的床，但是地铺很不错。像困倦的小动物，我们不久就睡熟了。只记得当时那些女干部聊天的内容是：当年谁谁谁朗诵着普希金的诗歌拜倒在谁谁谁的石榴裙下……

第二天一早吃过饭，一位叔叔送我们到路口，很抱歉不能送我们太远，因为连队要开大会，不准缺席（不知又开什么最新指示传达会还是批斗会）。他说："翻过山向右拐，往前走看到铁路，再顺铁路走到一个写有'经久'二字的标牌处，进入一个山沟就是你爸爸所在的连队。"

我以为只有一道山梁，结果是连绵起伏，心中不禁开始打鼓，硬着头皮走吧。寂静的山道上只有我们咚咚的脚步声，一人高的茅草湿漉漉全是露水，弄湿我们的衣服，划破我们的手、脸，这都没啥，倒是西昌的山上时而有狼出没，使我心有余悸，因为我曾经在生产队后面的山上与狼相遇。一路胆战心惊终于看到了铁路，我们几乎在铁路上小跑，在标牌处进入山口，听到电锯的声音，一些干部系着围裙戴着手套正拉着板车搬运木头，疲惫而愤懑，灰头土脸斯文扫地！那是成都市东城区机关的连队。

再往里走，经过一个干部们自己修的水库，远远看见几排黄泥垒墙的平房，那便是爸爸所在的统战系统十一连了。几位叔叔在朝这边张望，直至走到跟前我叫他们，他们差点没认出我，因为我实在像个小叫花子。我的爸爸不在，他是炊事班的，进城买东西去了，直到太

阳偏西才回来。父女相见无比激动，执手叙谈不题。

在十一连住了三天，有时在炊事班帮忙，看到爸爸站在锅台上炒菜，那锅铲就像工地上铲沙石的，巨大的铁锅几乎可以放进一头牛，百余人的伙食就在这里面制造。油水是很少的，劳动是繁重的，干部们仍不忘调侃。有一天，王叔叔告诉我今天要吃百鸡宴，惹得我口水长流，急忙跑去看杀鸡，原来只有一只鸡！王叔叔说："一百人吃一只白鸡，难道不是百鸡宴？哈哈！"

干校营房周围山坡上种满蔬菜、果树，只是果树尚未长大，引我无限遐想。清晨我独自转悠到远远的水泵房，小房子里一位伯伯伸个懒腰，长长的哈欠声调很滑稽，像动画片里的妖怪，他向我打招呼："你好，小姑娘！"他的扁担上写着自己的名字：朱青六，他的乐观幽默，他的有趣的名字几十年一直留在我记忆中。

远处高坡上有一座孤零零的坟茔，朝着成都的方向，那是一位姓许的干部，在犁地的时候从手扶拖拉机上摔下山沟，死了。他以前就住在我们院子里，方面大耳，为人温和，看相的书上讲，这是福相，谁知惨死异乡！远在农村的妻来奔丧，痛哭之余无法带走夫君遗骨，只好让他长眠在此。

在这荒山沟里，爸爸和他的同事们凭自己的双手，种地、挖水库，修房子，爸爸告诉我，当泥墙筑到三米高的时候，大风刮来，连人带墙都在晃悠，一次，两只狼在下面研究了他们好半天，悻悻离去。我看着他们忙碌的身影，想起文革前政协举行的周末舞会，想起舞步优雅的机关干部们，那个叫沙丽文的礼堂已恍若隔世……

爸爸带我们去看望村里的老乡，房子修起之前他们住在老乡家，干群关系很好，西昌农民很多人有从军和

经商的经历，见多识广，知道这些干部是好人遭难，不会永久这样。那是一个叫“五棵松”的地方。村里的年轻姑娘拉着我们的手，问了好多城里的事，眼里充满憧憬。房东王大爷留我们吃晚饭，取下梁上的老腊肉，真香啊！那天我撑坏了，晚上睡不好，爬起来坐了半夜，真丢人！

该回生产队了，爸爸去校部为我们开证明买车票，被那些“根红苗正”的左派扎扎实实刁难一番，让我心里十分难过。

刘伯伯和爸爸用自行车载我们去西昌县城，一路颠簸。我长期做农活，全身很僵，几次从车后架上摔下来，让爸心疼不已。

父女话别在小旅店，我强忍内心酸楚，不停说着笑话。送他们出去，回到房间即大放悲声。不久，爸他们折回，原来是县城两派群众组织打起来了，路口被封锁，无法通行。看到自己女儿泪水滂沱，爸爸背着手在房间里踱来踱去……

几年后回城，刘伯伯才告诉我：“那次你一哭，你爸爸在回连队的路上三次停下来坐在路边叹气……”

（2003-06-23 于成都）

（责任编辑：冒冒）

北大荒回忆录

leini

leini：初 66，中学教师。

Email：leini@citiz.net

1963-1968 上海育才中学初 66（3）班，1968-1977 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 3 师 32 团 9 连，1977-1982 上海师范大学物理系学生。

人的生命，似洪水在奔流，不遇着岛屿、暗礁、难以激起美丽的浪花。

——奥斯特洛夫斯基

对于一个有思想的人来说，没有一个地方是荒凉偏僻的。在任何逆境中，他都能充实自己。

——丁玲

我是上海市育才中学初 66 届（3）班学生。

1968 年 9 月 15 日，我自愿报名来到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三师 32 团 9 连。因为在当年那特定的环境和形势下，我们无法扭转和违背上山下乡大潮流，而且也没有做什么亏心事，所以并不存在什么后悔的问题。假如可以进入时间隧道，回到 1968 年，在当时的环境下，我仍然会选择北大荒。

我从小就向往着部队生活，为了穿上那绿军装（虽然没有领章和帽徽），我不愿意去离家较近的崇明农场，而报名去了黑龙江建设兵团。

我在那儿待了整整九年，我们吃了很多苦，经受了磨炼，所以现在我无论遇到多大的困难，都有信心、有毅力克服。

当时我们没有怨天忧人，很单纯很乐观。我们也读了许多书，有政治、历史书，如《中国通史》和《世界通史》……我在箱子底下还藏了一些名著，有《牛虻》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因为精神上没有萎靡不振，所以没有被困难所压垮。

正如我在个人主页春华秋实中写的："曾经如火如荼的青春，伴随着朝阳蓬勃向上。那被汗水洒过的黑土地，在今天的夕阳中展现辉煌。回忆起那战天斗地的时光，我的心依然激情荡漾。猪圈岂生千里马，花盆难栽万年松。青春年华，千锤百炼。对于我来说是一笔财富，是一首绿色的生命之歌。

一、煤油灯下写书信

晚上，我坐在电脑旁，边回忆边"书写"着 30 年前的往事。脑海中不由得浮现出当年在煤油灯下写信的情景：

1968 年刚到黑龙江时，连队还没有通电。一到晚上，家家户户在炕桌上点起一个煤油灯。玻璃灯罩中飘忽不定的小火花，至今还在我脑海中闪烁。我凑在油灯下写信，写给日夜思念着的远方父母，写给天南海北的同学朋友。有时看书或写信太专注了，头凑向煤油灯，越凑越近，甚至撩着了头发，熏黑了鼻孔。

那时写的书信，都是一些豪言壮语，譬如："猪圈岂生千里马，花盆难栽万年松。志存海内跃红日，乐在天涯战恶风"，还有"要做那疾风中的劲草，岁寒时的松柏，雪山顶上的冰凌花，永远扎根在北大荒，永远战斗在反帝反修的最前哨黑龙江"等，一套又一套的。现在看起来一定很可笑，但幸亏那时有这些精神支柱，才使我们能够笑迎任何艰难困苦，没有掉过一滴眼泪。否则，突然从繁华的大都市上海，来到这个连电灯都没有

的穷乡僻壤，有可能会经受不住严酷考验的。

二、战天斗地，脱胎换骨

农忙时，队部的“八大员”（会计、出纳、统计、文书、教员、保管员、代销员和司务长）都得下大田。当然司务长专门负责送饭。

夏锄就必须挑烈日当空的大晴天，被刨出根的杂草经过暴晒才不会死而复生，那可真是“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在那一望无际的大田，我们一字排开，每人一垄，挥动锄头，一步一步往前挪动。有时直到晌午，才能到达地头。我汗顾不上擦，水顾不上喝，无论如何努力，总赶不上大部队。我们的连长、指导员都是转业军官，他们对我们知青很好，只要认真劳动，不偷懒，一般都不会受到责备。指导员还经常从地头返回来接我。但我心中恨自己：为什么手上磨起一个接一个的血泡，却怎么也得不到一双长满老茧的手；为什么脸越晒越红，最后就干脆蜕掉一层皮，怎么也晒不黑！？（老职工总是开玩笑叫我“土豆皮”）我什么时候才能真正脱胎换骨呢？

说起不喝水，除了节约时间，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可以不上厕所。要知道在那一望无际的大田里，要“方便”的话是最不方便的事。如果地头没有小树丛，就必须一直往前走，到底走多少路，要看人而定。当地妇女走的路一般最短，她们好像不太在乎，而我们女知青，简直要走到地平线下去，思想越保守的人，走的路就越多。我每次到地头就累得不想动弹，总想多坐会儿。所以我就练出了一个不同寻常的“本事”，基本上可以一整天不喝水，这样就可以中午多休息一会，不去“方便”了。

三、收获季节，靠天吃饭

秋收时如果遇到洪涝天气就糟了，拖拉机在泥地里打滑，越陷越深。它们自身难保，更别说去牵引康拜因（联合收割机）了。苏联机械化程度高，几十台康拜因在一块大田里转，早就赶在暴雨天气前将粮食收回去了。而我们每个连队只有两三台康拜因，只好靠天吃饭。遇到老天爷不帮忙，连队的农工们就必须从早到晚在大田挥动镰刀，抢收麦子。我们喊着“人定胜天”、“小镰刀可以战胜大镰刀”等口号，那个时代，人的精神特足。我们在泥浆地里摸打滚爬着，有时中腰雨鞋陷入淤泥中拔不出来，只得放下镰刀，用手去帮忙，累得气喘吁吁的，经常滑倒在泥浆里，一天下来也割不了多少麦子。大田里的蚊虫又特多，北大荒有一种小飞虫叫“小咬”的，成群接队，密密麻麻追着人咬。有时我们把外套脱下来，包住头部，只露出两只眼睛，又闷又热的，“小咬”照样也能钻进来咬。

如果老天爷帮忙，康拜因能下地的话，人就可以轻松些。地头上安排些农工，负责割康拜因转弯时落下的拐角上的麦子。大多数人都在麦场上翻晒粮食。我经常跟尤特（一种带轱辘的运输车，车身有些像拖拉机）来回拉麦子。为了赶时间，一般跟车的不坐在车头内，始终在后面拖车厢中。回来时装了一车小麦，随你是坐是躺，很舒服。问题是去的时候车厢内空空荡荡，一路上又颠得厉害，坐是万万坐不得的。我们又练出了一身本事：可以单凭一把木铲，站在那飞奔的车厢中，两脚来回挪动，始终保持着平衡。那时胆子也真大，不怕被摔出去。这些事情我是绝对不会告诉妈妈的，否则她一定会担惊受怕。我们的家信当然都是报喜不报忧。

四、伤痕——永久的留念

我到黑龙江的第二年因为连续不断地腹痛被送到团部医院，被确诊是急性阑尾炎。

我住院时正逢 1967 年的国庆节。上午，病房里的北京知青听着中央台的实况转播都哭了，因为他们想起以前在天安门广场欢度国庆时的情景了。

我当时并没有哭。陪伴我的同学回连队取东西去了，我在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静静地躺着。只是想，一定要告诉比较要好的同学，写信回家时千万不要提起我住院的事，以免我妈妈着急。

我的床边放了好多水果罐头，都是同学们和其他知青送的，那是当时能够买到的最好的营养品。还有一篮子鸡蛋，是连长派人送来的，连队有个养鸡场。

后来我因为右腹剧烈疼痛呕吐，吐了一地，痛得满头大汗。旁边的一个老大爷（病人家属）过来帮我打扫干净，我很感激，至今还记着他。

当我听到大爷对大娘说“这些孩子真可怜”时，我忍不住掉眼泪了，我好想远在上海的爸爸、妈妈。一个人得重病的时候最想家，想自己的亲人。

因为当时知青刚下乡，生病住院的很少，医院十分重视，派了最好的医生为我手术。他们都是军医，主刀医生姓童，很和气。术后第二天，童医生来到病床边，一本正经地问我：“排气了没有？”我愣了老半天才明白是什么意思，禁不住想笑。但一笑刀口就像要裂开一样的疼，只好拼命忍住了。

童医生经常询问情况，鼓励我下床走走，说可以促进肠子蠕动，防止肠粘连。他还扶着我在走廊上一步一步挪动，我的伤口恢复得很顺利。

等我出院以后，连队选我去参加知青代表座谈会。

我这人情愿做，不善于说的，但当时怎么也推脱不掉。我没有觉得丝毫光荣，总觉得自己做的并不出色，是连长看我刚出院，不能干重活，为了照顾我而让我去“坐”着谈的，记得当时为发言写的开场白以及给妈妈的信中我都是这么说的。我是出院后才给家里写信说起住院开刀的事情。

以上就是我在黑龙江时留下的永久性纪念的经过。

童医生的确医术高明，他给我开的阑尾炎刀口极小，缝得十分平整，基本上看不出来。

有比较才有发言权。因为我女儿 6 岁时在上海最好的儿科医院开阑尾炎，那刀口开得又长，缝得又不平整。如果给手术打分的话，童医生可以得 100 分，儿科医院那个医生最多只能得 60 分。所以我的结论是：大城市好医院并不一定遇到好医生，在一些不出名的小医院中，往往有医德高尚、医术高超的好医生的，关键是要看医生的敬业精神。

在此，我要向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 32 团医院、向童医生表示衷心感谢。

五、被飞机撞死的北京女知青

我的题目并没有写错。在我们团部某连，是有一个北京女知青，被飞机撞死了。而且事故并不是发生在飞机场的跑道上，却发生在大田中。

在黑龙江农场，土地辽阔，一眼望不到边。为了灭虫，经常要请小型军用飞机来帮助撒农药。如何给飞机撒药确定目标呢？这就需要地面人员配合了。如飞机是南北方向撒药，地面上就要派出好几十个人，沿南北方向一字儿排开，人与人之间隔几十米，每人手中举着一面小旗。飞机飞到地头后，降低高度，沿着小旗指引的方向边飞边喷洒农药。等飞机飞过去后，人们一起朝东

（或朝西）跑上五十步，再等飞机返回。也就是在地面上做个会活动的标记吧。每次撒药，我们总是首当其冲，满头满脸，全身上下，都是呛人的药粉。

出事的连队正好处在丘陵地带，而那个北京女知青又正好站在高处，前面是一个洼地。撒药那天风又较大，飞行员怕农药随风飘远，所以超低空飞行。不幸的事发生了，在掠过高地时，飞机下面的起落架撞上了北京知青的头部，当时情景极其悲惨。

汽车、火车撞了人后，会立即停车，交通警察会来处理事故。但飞机的速度太快，撞上人以后，飞行员却一点也不知道。等地面指挥官命令飞行员返航时，他还以为是为了加农药。一下飞机，指挥官问他在飞过丘陵小高坡时有何异常，他说好像撞上过一个树桩。等到他明白了事情真相，并看到起落架上的鲜血和脑浆时，一下子惊呆了。听说那个飞行员很年轻，家中还有一个新婚不久的妻子。

飞行员后来如何处置我不清楚，但令人吃惊的是，女知青家竟会祸不单行。

噩耗传到女知青的家中时，她母亲正在生病，怕有意外，暂时瞒着她。女知青的姐姐和姐夫来到黑龙江，住进了我们团部招待所。他们处理完丧事，开了追悼会，准备第二天带了骨灰盒回家。谁知一早，那个姐夫竟然在招待所门口的“冰山”上滑了一下，后脑着地，当场死亡。到过北大荒的人都知道，冬天零下三四十度，泼出去的水马上结成冰，一层一层的水泼上去，每个大门口都有一个“小冰山”。所以泼水时要不怕冷，尽量多走几步，用力往远处泼。因为门口根本没有下水道。

可怜那个知青的姐姐，还没有从失去亲妹妹的悲痛中缓过劲来，突然丈夫又走上了黄泉之路。她带着两个

亲人的骨灰回家乡，多么悲伤，又多么凄凉。

六、窦参谋之死

“珍宝岛事件”发生后，我们军垦农场进入了紧急备战状态，经常进行演习。这个窦参谋并不是我们团部的，他是武装部队的参谋，长途拉练来到我们连。武装部队其实也不是正式军队，但他们有枪支弹药。

那个拉练部队来到我们连住下了，暂时休整几天。我们女的人少，分散到老职工家，腾出房间让他们做指挥部。

那天上午窦参谋与部队一个战士上山打狍子，我们后面有一座不大但也不算小的山。他们两人分头钻进山林，窦参谋可能走累了，坐在一个大树下歇脚、抽烟。窦戴了一顶东北的棉帽子，两边的帽耳翻了上去。那个战士在远处发现了“目标”，“是大狍子！”他立即屏住呼吸，瞄准了“狍子”的脑袋射出了子弹，那“狍子”应声倒地，战士高兴地大叫：“窦参谋，快来，我打着狍子了！”当他连奔带跑的来到大树下，不禁傻了眼，窦参谋满脸是血，已经咽气了。据说那人训练时枪法并不准，这次竟然一枪命中。

是我们一个上海知青开车上山，将窦参谋的尸体拉回来。那辆运粮车的车厢沾满了鲜血……

这两个悲惨的故事在我心中压了三十多年。愿那些屈死他乡的青年们安息。

七、珍宝岛事件发生后

1.头可断，血可流，祖国领土不可丢

我们三师 32 团地处佳木斯附近，离乌苏里江不远。“珍宝岛事件”发生后，备战形势一下子紧张起来，知青们个个摩拳擦掌，恨不得马上奔赴前线。但当时只要

男青年，不收女兵。我与另外两个好朋友商量，如何才能了却“誓死保卫祖国”的心愿。我们想到了文革中最时髦又最管用的方法——写血书。那天晚上，我们来到礼堂，每人都在桌子上铺上一张纸，然后左手拿指甲钳，对准右手中指指尖用力剪去。刚开始感到很疼，而且挤不出血来。可能当时天太冷，心情又紧张。我心中责骂自己：“珍宝岛上解放军战士在流血牺牲，我现在手指头上出几滴血，就没有勇气了？”咬紧牙关，反复几次，终将手指弄破一个口子，血大滴涌出。我用鲜血在白纸上书写：“头可断，血可流，祖国领土不可丢。坚决要求去珍宝岛，用鲜血和生命捍卫伟大的祖国。”当然一边写一边要用力挤压中指，否则就会写不清楚。

礼堂后面有一扇门，直通食堂。食堂值夜班的是个老职工，姓牟。老牟出来看到我们三个上海女知青在写血书要求上前线，很感动，特地给我们每人摊了一个葱油饼，那饼真香啊！

遗憾的是，指导员把我们的血书收上去后，并没有批准我们去珍宝岛，后来我们连队去了两个男知青，其中一个佳木斯青年姓张，还是个独子，没有再回来过，听说是牺牲了。

2.军事演习，行军拉练

记得那年头，每个连队都搞军事演习，行军拉练。深更半夜一听集合哨子响，我们就得打好背包跑步列队。而且不准点灯，怕暴露目标，必须摸黑行动。第一次紧急集合，不少知青手忙脚乱的，有的内衣外匆匆套了件大棉袄，有的袜子没有找到只好光着脚穿棉鞋，不少人鞋带没有系好，一跑就摔更斗。我们打的背包更是千奇百怪，没跑几步就松开了，只好抱着背包急行军，真是出了不少洋相。队伍集合好后，连长宣布：刚刚接到团

部紧急通知，有一个苏修特务从飞机上跳伞下来，就在我们附近山林中，要我们去搜索。说完他带队往山上跑，连长是转业军人，当然久经沙场，他在没有路的山坡树丛中，跑得飞快，还不断往下传命令："跟上！""不许说话！"我们知青没有跑多远就累得呼呼直喘。山林中很暗，前面一个被树桩绊倒，后面的人看不清楚，也绊倒在地。知青中戴眼镜的多，有的人把自己的眼镜也跑丢了。不少女青年跟不上急得直哭，但又不敢停下脚步。我们都知道，如不跟上"大部队"，晚上一个人迷失在山林中，万一碰到野兽，后果不堪设想。（事后才知道，连长早有安排，专门派了有经验的老职工在后面担任收容。）

几次下来，大家总结了不少经验，如晚上睡觉不脱袜子不脱衣服，另外准备一条暂时不用的小棉被，事先捆好，放在床头。一听集合声，跳起来就往外跑。但因此也引起了后遗症，很长一段时间我晚上总是睡不踏实，甚至探亲回到家中，有时半夜会突然惊醒，一下就跳了起来，以为紧急集合了。

3."我是 O 型，抽我的血"

为了备战需要，我们黑龙江建设兵团的战士基本上都验过血型。当我得知自己是 O 型血时，那个自豪啊，好像当上了战斗英雄。赶紧写信告诉别人："我是万能输血者，我可以给任何一个人输血，以拯救他的生命。"记得我有个好朋友验出血型为 AB 型，那个懊丧劲儿别提了，好几天抬不起头来，好像做了什么亏心事。

验完血后，一直没有输血任务。只有一次，连队有个老职工得了重病，急需输血。我们十几个知青得到消息后，连夜跑六七里山路，赶到团部医院，要求献血。我把衣袖卷得高高的，抢在前头告诉医生："我是 O 型，

抽我的！”遗憾的是，医生非要 A 型血，因为病人的血型是 A 型。这时我才明白，万不得已时，O 型血的人可以充当万能输血者，但对于接受者来说，最好还是同血型的输入。

现在，每年单位里都有献血的指标，却没有人肯去，只得排号或摸“彩”。大家（包括我在内）都瞻前顾后的，最好不要轮到自己，情愿发扬“爱心”，多捐些钱，怕献血会影响健康。当年，我们献血的热情可真高，而且是真正的义务献血，别说营养费和两个星期的休假了，那时可什么待遇都没有，最多可以吃几斤鸡蛋，因为连队有个养鸡场。

八、好美的罂粟花

你见到过罂粟花么？对，就是那能生产鸦片的罂粟所开的花。闻名与世的毒品海洛因，就是从鸦片中提炼出来的。其实任何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鸦片既是毒品，同时也是制药的原料，当地老职工也常用罂粟壳或罂粟籽治病。

七十年代，在黑龙江军垦农场，就有种植罂粟的任务。记得罂粟花开花时真是美不胜收：大大的花瓣，浅浅的粉色，衬着绿叶，随风摇曳着。在北大荒，只能见到黄色、白色的小野花，初次见到美丽的罂粟花，我们这些女知青激动的心情可想而知。

罂粟花谢了，会露出了一个个绿色的烟葫芦（也叫烟桃）。收获季节，当地叫做“割大烟”。首先要准备割大烟的工具，那是用两小片长长的竹片，中间夹一片同样形状的刀片，用绳子紧紧绑好。刀口很锋利，从竹片中露出来一点点。另外有一个小铁皮桶，拳头大小，茶杯形状，有个把柄，可以套在一个手指上。桶的边沿有一个圆形的小缺口，缺口的半径比手指稍大些，磨的很

光滑。

割大烟是精细活，清一色全是妇女，两人一组，一个在前割大烟，一个在后刮烟浆。当然割大烟的是技术活，割轻了，不出烟浆；割重了，烟葫芦会漏气，以后就再也割不出烟浆了。所以必须左手轻轻捏住烟葫芦的两端，右手将割刀稍稍倾斜，平心静气地沿着圆周划一圈。待会儿，刀口处就会沁出一滴一滴的白色烟浆，就好像在绿色的烟葫芦上挂上了一串白色的珍珠。跟在后面的人左手食指上挂着小铁桶，大拇指和中指轻捏住烟葫芦的两端，右手中指把那串白色的烟浆抹去，再在小铁桶的缺口中一抹，烟浆会随着时间逐渐变成浅咖啡颜色。就这样干上半天，可以割小半桶烟浆。收工时，大家把烟浆倒在一起，专门有人负责晒大烟。经过烈日暴晒，烟浆颜色会由浅咖啡色变成深咖啡色，最后变成一块四四方方的固体，称好后，用厚厚的纸包起来。

每年收下的大烟总是由连长亲自送到团部去，要走六里多路。为了预防意外，连长还背上一枝步枪。有一年，我和连长一起去交大烟，连长还让我放了两枪呢。虽然什么也没有打到（我是朝天放的枪），但也算过了把瘾。

割完大烟的烟葫芦也会变成深咖啡色，上面布满了一圈一圈黑色的刀刻痕迹，里面有一粒粒黑色的大烟籽，一摇哗哗响。有一年，我给妈妈寄信时，在信封里装了一些罂粟籽。后来听妈妈说，她在花盆里种出了粉红色的罂粟花，很是美丽，很是稀罕。

九、不可思议

你管理过自己的档案吗？你给自己发过函调吗？这些不可思议的事我都亲身经历过。

1.自己的事情自己做，自己的档案自己管

上个世纪的 70 年代初期，我在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下的一个连队里当文书。全连的老职工、知青以及我自己的档案都由我这个小文书管理，只有连长及指导员的档案不在我的管辖范围之内。

我把这几百个大牛皮纸袋装着的档案存放在一个大橱内，并且编上号，用一个本子登记了姓名及编号，以便查找。因为每个月都要做一份报表，所以经常要翻阅档案。

知青的档案都很简要，是毕业的学校制作的，里面只有几张表格，如学生登记表、体格检查表及政审表等。其中有一些是学校人事干部到学生父母单位去抄来的一些档案材料。当时看起来似乎是很严重的政治问题，现在想起来都是些可笑的鸡毛蒜皮的小事。

老职工就不同了。当时老职工有三种类型：一种是转业军人，另外一种是劳改释放分子，除了这两类，就是一些从山东、河北等地过来投亲靠友的所谓“盲流”人员，“盲流”人员是没有档案的。老职工的档案都比较厚，尤其是劳改犯，里面有不少审讯记录，红色的公章、红色的指印，以及歪歪斜斜的签名，翻阅时总有一些异样的感觉。所有的文书都受过保密制度的教育，凡是在档案上看到的事情绝对不可以对外透露。我认为自己做得不错，即使是自己最要好的同学，我也没有提起过所知道的事情。

我对自己的档案了如指掌，原来里面有一份血书，是我自己加进去的。“珍宝岛事件”发生后，我和另外两个同学连夜写了血书交给党支部，要求去参加战斗，保卫祖国。可惜没有如愿，事后指导员让我把血书放进档案。直到 1977 年返沪，我才与自己的档案“告别”，

后来有一次调动工作，为了省事，档案由我带过去，管人事的干部把那个牛皮纸袋左封右封，真像是绝密材料似的，我心中暗自好笑。不知那份血书现在是否还在我的档案。

2.自己为自己发函调，调查自己政治背景

文化大革命中会议真多啊，大会、小会接连不断。每次开会，指导员就叫我念文件或批判材料。看着大家昏昏欲睡的模样，我越念越快，就好比相声演员说绕口令，甚至整段整页的跳过去。今天我能顺利通过教师普通话考试，与当年的“刻苦训练”是分不开的。

要整党了，我这个小文书竟被选进了整党工作组。我赶紧找整党组长申明：我并不是党员，谁知他叫我马上写入党申请。天哪，我连共青团还没有加入呢！但上级的命令是要绝对服从的，我只得连夜赶写入党申请，反正那些豪言壮语当时背得滚瓜烂熟，要多少能写多少。

没几天，指导员交给我一份名单，有知青，也有老职工，大概三四个吧。叫我立刻去团部保卫股发函调，我发现其中竟然有我的名字。我不得不填写了函调表发往父母单位，调查自己的家庭出身及政治情况。回函内容不出我所料（因为我的档案中早有记载）：伯父在美国，一个堂兄 1948 年留学美国，是内科医生，一个堂兄 1949 年留学美国，是外科医生。虽然我出生时他们早就去了国外，而且没有通信来往，但在文革时期，有海外关系就是件非常严重的政治问题，记得一部电影中的对白：“海外来人了。”这个“海外来人”就是特务无疑。

我从团部取回函调材料，交给指导员，他没说什么，支部讨论后，让我把函调插入各人档案，当然我入党的政审关就没通过。通不过就不入吧，问题是他们过几个

月就给我一份名单，每次都有我的名字。一而再，再而三地让我发函，自己调查自己。每次回函又大同小异，真使我忍无可忍。最后支部终于明白：我的“政治污点”是无法抹去的，不再坚持让我入党了。随后我非常顺利地加入了共青团，可能团员的政审条件要求可以降低一些吧。

后来推荐工农兵大学生时，虽然群众给我的选票很多，仍因为我的海外关系政审没有通过，那次给我打击确实很大。谁知 1977 年我病退回沪后赶上了文革后第一次高考，并且顺利考上了上海师大。毕业后分在上海一所中学教书。而我的那些被推荐为工农兵大学生的同学，大多数人在外地工作。他们的孩子成了所谓的“知青子女”，为了孩子考大学问题，他们还在来回奔波着。真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啊！

十、愿悲剧不再发生

看了蓝色大卫制作的 MTV《我们这一辈》（点击收看），心情久久无法平静，那 14 名知青稚气未脱的面孔，时刻浮现在我眼前。

1970 年 11 月 7 日，35 团团机关和工业二连的 13 个女青年和一个男青年为了扑灭山火，都在那一夜壮烈地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他们来自北京、上海、哈尔滨，小的仅 17 岁，大的也不过 22 岁。他们的名字：栾英、潘文瑄、王晓勤、王秀荣、薛克平、傅小芳、耿淑媛、马玉兰、周秀兰、郑秀荣、王立荣、刘文、史丽露和男青年傅强，我们永远怀念。

详见：宋世琦《永生难忘“11・7”》

我、微风和大卫等都曾经在北大荒参加过扑灭山火的战斗。

我是 32 团的，离 35 团比较近。

1970 年 11 月，35 团因为烧荒跑火，烧了几天几夜，一直烧到了中苏边境。记得那年秋天干旱，野火越烧越旺，我们 32 团也有不少山林燃着了，情况十分紧急。

接团部命令，我们多次乘军用大卡车，上山扑火。有时一天上山去几次。刚把火扑灭回来，脏衣服浸到水盆中，还没有来得及洗，就听到紧急集合的钟声赶紧往外跑。有一天我接连泡了三件衬衣，后来干脆脏到底，不换了。

记得最清楚的是一次晚间上山，每人带了几个馒头做干粮，在山林中深一脚浅一脚的走着，周围都是烧焦了的树木，哪儿有火，哪儿就是我们的战场。

远处山头火光冲天，我们就往那儿跑去。当时心里一点也没有觉得害怕，只想着考验自己的关键时刻到了。

幸亏我们连长很有经验，事先把知青分成几个小组，指定老职工带领。我们扑火的工具是树枝和麻袋。老职工会看风向，跑到火场边，老职工事先将一片空草地点着，烧完后，带着我们背风扑火，并时刻提醒我们注意安全。

我们表现都很出色，轮流冲上去，拼命挥动手中的树枝和麻袋（周围没有水源）。烟熏火燎的，辫梢、刘海甚至眉毛也被火燎着了。

现在我明白，人和火斗，并不靠勇气、毅力，全靠经验、智慧，还有就是运气了。

掌握风向尤其重要。如果火迎面烧来，或被火包围住了，要在火快到眼前时迎面点火（这时的风一定是吹向火场的）。就可以烧出一块安全的地方。火点早了点晚了都不行，十分危险。

35 团那 14 位知青，就是因为没有扑火经验才葬身火海的。

我们连队几次扑火，还在山上过夜，但没有人员严重伤亡。如果遇上一个没有灭火经验的领导，凭我们当时的一腔热情，很可能与 35 团那几位知青一样长眠在北大荒了。

大卫的 MTV 使我又想起了 1970 年 11 月在荒山上度过的那些日日夜夜，让我们为那些牺牲在北大荒的知青们致哀，永远不要忘记他们，也希望此类悲剧永远不再。

（2003-08-23 于上海）

（责任编辑：冒冒）

抗拒下乡

老杏

老杏：初 66，教师。 Email：
laodai123@163.com

1963-1968　长沙市三中（明德中学），1969-1976　流浪打工（电子、电器），1977-1980　长沙某街道工厂，1980　长沙某技校从事技术开发工作，1990 年 40 岁时，电大电子技术专业毕业。

上山下乡是一段历史，抗拒下乡也是这段历史中的小插曲。

我没有下过乡，一方面是自己潜意识中的逆反心理，更主要的恐怕还是偶然的机遇。也许是我的初中班主任不热衷于动员上山下乡，我们班竟有十多个同学留在了城市，其中不乏毫无背景的家庭。以至于后来看到关于下乡动员的严厉无情时，认为长沙可能不像其他城市搞得那么紧张。

从小对大自然的奥秘有浓厚的兴趣，也怀有深深的敬畏。读小学开始爱上了无线电以及模型制作，读中学后又迷上照片洗印，摄影当时还没条件，可望而不可及。读中学时每期都要支农，每次都是走路下乡，途中要经过当时的无线电工业学校，那是个部级中专。我心里暗暗给自己定位，初中毕业来报考这儿，也可以圆自己已经作了几年的梦。实际上那也是一种天真幼稚，当时无线电属于特种行业，对“家庭出身”要求更严，如果没有文革有幸参加中考，即使是中专大概也会与我无缘。从初二开始“贯彻阶级路线”，对我们这些不良家庭的子弟是一闷棍，读书深造成为了泡影。

进入初三学校就开始对毕业生进行上山下乡教育，

一次政治考试的一道大题是谈对上山下乡的看法。初生牛犊不怕虎，我在试卷上不加掩饰地说不愿意下乡，理由就是我的爱好和志向适合在城市发展。尽管在最后勉强加上“如果是祖国的需要，我还是会高兴的去……”，老师阅卷时毫不留情只给了 50 分，得了中学考试惟一的一个不及格。这次考试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是“就是不去”的逆反心理产生的根源之一。

文革中还有一件对我人生之路影响很大的事，那就是文革前下乡的老知青回城造反。我的表哥表姐和从小到大的伙伴中也有老知青，那两年都回到了长沙。从他们的交谈中，听到了一些知青与当地人的冲突，了解到农村落后愚昧的一面。当文革的风暴席卷中国大地，政权的权威被打翻在地，这些累积的冲突演变成一桩桩血案。由于那一次不及格的考试还记忆犹新，我对这方面的见闻特别感兴趣。当时长沙的知青文艺宣传队“红一线”也很有影响，他们的演艺算得上数一数二，而且那些节目极具煽动性。实际上那些节目的实质是对所谓的贯彻阶级路线的控诉，制造新的血统论，人为地把刚进入社会的年轻人划为三六九等，是当时的执政者作出的最愚蠢的决策之一，把一大批有为的年轻人推向了自己的对立面。

一九六八年的“复课闹革命”实际上并没有上课，接到通知回学校，紧接着就开始动员上山下乡。刚开始传达“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最高指示”，就有不少老三届学生响应号召，我二姐也自愿报名，第一批下乡去了沅江黄茅洲。

我当时已经对上山下乡产生抵触情绪，虽然嘴里不敢明说，但就是不报名，推说先看看去什么地方，于是又开始了一次新的“串联”。首先我去了汨罗，这个县

是建国后新划分的政区，以流过县区的屈原投江的汨罗江命名，一位儿时伙伴正好下到我家有个亲戚的公社。我先在亲戚家住了几天，带了一台自制的半导体，到了晚上亲戚家挤满了人来听收音机。差不多整个生产队的人都来听过，很多人是第一次听收音机，小孩子的问话最有意思：盒子里唱戏的人有好大？去知青点后在那儿度过元旦，印象最深的是元旦前夕，开始是买了点心、白酒以示庆祝，大家干杯祝愿，朗诵豪言壮语的诗句，最后由点上唯一的女生——一位高三男生的朋友——带头，演变为相对而泣。在那儿的几天和朋友们同吃同住同劳动，实话说大部分的时间大家都还是很愉快的，劳动强度也不大，只是晚上的时间难得打发，常常是嬉笑打闹突然变为冷寂忧郁。

从汨罗回长沙后在家里呆了些天，二姐托信说给我在她们大队的另一个生产队开了一张接收证，希望我和她下到一起互相有个照顾，于是我又开始另一次考察。去汨罗是坐火车，沅江在洞庭湖，这一次是坐轮船，一起乘船的还有一男一女，也是二姐同学的弟妹，他们两人都比我稍微小一点，已经转了户口带着行李前往乡下报到。那女孩子显得特别柔弱，她家里只有母亲，父亲不知道出了什么事，一路上总是心事重重，只有在我们有意逗她开心时才腼腆笑笑。这中间还有一个小插曲，二姐当时开的接收证托人带回长沙，也就是一张盖了生产队公章的信纸。当时湖区的生活相对来说比山区稍微好一点，她的一个同学把这张接收证扣住想留给自己，好在我并不怎么在意，要了两次不给也就算了，但是对那位大姐的做法很不以为然。

我们的船不是直达，中途还要在一个叫茅草街的地方转船，到达茅草街已经是晚上，转船的百十来个知青

就在码头过夜。湖区的气温比长沙低得多，冬夜寒气逼人，不多久人就冻得受不住了，这些省城来的年轻人开始四处搜寻可以取暖的物件，码头上到处燃起一堆堆柴火。第二天早上，码头的竹栅栏都不见了，连厕所的隔板都烧掉了几块，我估计那些凳子椅子恐怕也烧掉了一些。

到达二姐的生产队，见到了他们知青点的十个姐弟，他们点有个特点，男孩的年龄全部都比女孩小。女的都是高中生，男的都是初中，其中三对姐弟，另外两个男孩也是堂兄弟。那位堂兄一表人材，虽然年龄不大却是文革前下乡的老知青，从江永转点到了这儿。后来我了解到他原来是一中的初中生，父亲是旧军官，自己由于一个什么莫须有的“反革命集团”案初中没毕业就被迫下放江永。堂弟叫志远，性格谦和，那些天我和他一起的时间最多，回长沙后在家休养的一段日子我们来往很多，一度成为好友。

在沅江的日子里有一件新奇事，我帮他们一起给知青点的房子涂牛粪。那儿的房子都是芦苇秆编织成墙板，然后糊上一层泥，表面再糊一层牛粪，那牛粪的作用类似于纸浆增加泥墙的结构。这种房子的特点主要是造价低，还有就是不怕水淹，淹过后重新抹一层泥又能住。我到那儿房子刚砌好不久，参加了最后的这道工序，满满一桶搅匀的牛粪浆，用手抓起来一把一把糊到墙上尽量把它抹匀。可能是天气太冷分子运动不很活跃，不觉得很臭，却有一股青草的气息。没抹牛粪之前泥浆上裂开一道道缝，我领教了湖区的寒冷，早上起来，夜晚呼吸的湿气在被子上凝成了一块冰，对于刚到湖区的我来说，既新奇又觉得不可思议，住在这样的房子里竟然也能度过冬天。

一九六九年春节之前，去乡下转了一圈的我传染了急性肝炎，志远也与我同时患病，在家休养三个月后才基本痊愈。当时我家所在的宿舍被划入扩建的一个纪念馆范围，大动员时由于纪念馆拆迁搬到了相隔较远的一个大院，父母被那些无休止的运动整得晕头晕脑，没有及时迁户口，无意中躲过了居委会动员这一关。我推测当时的居委会成员可能也是不得已进行下乡动员，有谁愿意自己的子女远走他乡？人搬走了也乐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新搬的地方没有户口自然没有责任，也不清楚情况，于是我这儿变成了无人问津。我想大概是无意中逃过一劫，以我对父母性格的了解，他们还不会想到有意采用这一招。

随着身体的痊愈，精神上的折磨日益加重。走出家门，到处都是“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户口已经迁过来了，免不了也要听一些人的闲言闲语。多亏落难之时有贵人相助，二姐的一位同学在区四个面向办工作，她说按政策我的情况可以病留，给我办了一个留城证，取得了类似于现在暂住证的一个合法身份。虽然人是留下来了，但今后的生活怎么办脑子里一片空白。好在还有那一大堆无线电零件可以打发时间，没事就翻来覆去地装拆收音机。一个人在家没事找事，带上耳机收听境外广播，台湾的当时控制很严，一般都有很大的干扰声，但美国之音、莫斯科电台、香港的福音都能很清晰的收听到。

当时最兴奋的时候是乡下的同学回来之时，中学小学的同学只要回家都喜欢到我家来，总有一些事情要我帮忙。修收音机是不用说的，还有什么洗照片呀，做些什么小玩意儿等等。小提琴的肩垫做了好些个，以至于一位同学的女农友好长一段时间都以为我是木匠师傅。

当时还有一个得意之作，给一位同学做了一盏直流的日光台灯，灯罩部分又可以卸下来装在他的谱架上，可惜他还没带下乡去使用就不知被什么人顺手牵羊给偷走了，也可见那个制作的确逗人喜欢。那些日子里，我的知青朋友比下乡的更广泛，就像滚雪球，一个点上有一位朋友就结识一群，远远超出了同班同学的范围。在我这儿朋友们能满足不同的爱好，喜欢音乐的为收音机而来；喜欢照相的来冲印放大，我有显影罐和自制的土放大机；还有喜欢下围棋和喜欢聊天的，当时那些朋友们给我的评价是“什么都会玩”。

中学读的是男子中学，小学的女同学基本上已没什么联系，我的朋友中异性凤毛麟角，y 是其中的一位。从小就在一起，像兄妹还是青梅竹马自己也说不清楚，也许更像哥们儿。她是那种理想化的姑娘，没去富裕的湖区而下到了边远的湘西山区，寻求山林召唤那种浪漫的色彩。第一次回家探亲，来我家描述她们的知青点，大山的巍峨，知青们原始公社般的生活，讲得眉飞色舞。也许是一种微妙的心理，她的到来一度动摇了我抗拒下乡的决心，竟试探地询问我是否能去她们生产队落户，引得她连声叫好，大概是认为征服了一座落后的堡垒。谈到了她们那儿收音机的信号微弱，我给她出主意解决，回去后架一根户外天线，器材包在我身上了。答应了就立刻行动，当天就在院子里架起绕线机用废漆包线绞了一根十多米长的多股天线。

也许是命运的安排，虽然自己动摇了留城的信念，开始憧憬遐想农村生活的浪漫，最终我还是铁下心来放弃了任何下乡的想法。几个月后，y 从海南给我来了一封信，说想起该给家乡的朋友写封信了，还是那样的理想化，南国的风光、橡胶园的工作、兵团的建制等等，

最后还不忘写上欢迎我到海南来，但这一次我已经恢复了平日的冷静。y 去海南可能也是家里的意思，几个哥哥都去了那儿，兄妹之间互相有个照顾。虽然我们的交往还不过是朦朦胧胧，但我能感觉到她家里对我们的交往很敏感，觉得自己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年轻的我在别人的心目中有一个少年老成的印象，也包括她的父母，经常要她的小哥——我的哥们儿——向我学习。只不过他们的双重标准有点伤人，可以当儿子的好朋友甚至榜样，要做女儿的朋友那可不行。不过在当时那种环境下我可以理解老人们的心思，都是那样的家庭，不说攀龙附凤，总希望子女能找一个腰板硬一点的人家。那个可悲的年代，造成了多少悲欢离合，也强扭了多少苦瓜留下多少苦果，只是随着年龄的增长，往日的苦涩也渐渐淡化。

接踵而来的是又一次打击，在外地工作的老兄被打成现反入狱，我想找一个正式工作的希望成为泡影，从此开始了我的流浪打工。这一打流就是十年，除了赚钱吃饭看不到任何前途，那样的日子可以把意志不坚强的人逼疯。流浪打工也还是产生了副产品，为了生存而掌握各种技术，为了麻醉自己而把自己的玩家本领发挥得淋漓尽致。十年的临时工生活酸甜苦辣，最终还是因为有专业技术，而且五花八门样样都会被现在的单位接纳，当然少不了还有一个条件，那时候老兄已经平反。恢复高考时朋友们劝我参加复习，口头上我说快三十的人了不愿意让家里供养读书，实际上心里明白根本不可能通过政审那一关。

写出当年的这些荒谬事实，让没有经历过的年轻人看一看，让他们了解我们这一辈经历过的苦难，共同谴责、唾弃当年那些人为的愚蠢创举。

（2003-07-20 于长沙）
（责任编辑：冒冒）

遣送记

骆驼

骆驼：

Email：adslzjj@163.com

1963-1968　天津劝业场小学，1968-1976　山东莱阳万第彭格庄插队，1976-1979 内蒙古乌拉特前旗北圪堵东队插队，1979 至今天津内燃机磁电机有限公司工作。

1968 年的 8 月 8 日，只有十三岁的我与父母还有奶奶，被父亲单位派人押送回原籍（胶东半岛中部的一个山村），开始了我的下乡生涯。

临行的前一天下午，我父亲单位派人来我家，将我们押上汽车送往父亲的单位。在父亲的单位，我才见到被关押一个多月的父亲。父母的活动受到限制，就连上厕所也有手持木枪（练刺杀用的那种木枪）的红卫兵“护送”，我还可以自由些，但是也不敢与那离被关押的房屋太远。转天上午全家就被哄上一辆卡车，连同一些家具和日用品，一起被送到天津的大连码头。一切的手续都是父亲单位负责押送的人员给办理好了，没用我们费一点儿心。由于我奶奶因患半身不遂行动不便，所以，由我父亲背着登上了开往胶东半岛的客轮。

大约在十点钟，客轮一声长鸣徐徐地离开了码头。我是第一次乘轮船，看到什么都比较新奇，只不过在那种场合下，我也只好乖乖地偎依在父母身旁。我们乘坐的是三等舱，有六个床位正好够我们一行六人（还有两位押送人员，这可能是他们故意安排的）。父母的行动仍然受到限制，只不过将胸前那个写有“反动资本家”的“商标”给摘掉了。从舷窗可以看到外面的景色，海

河两岸的楼房渐渐地消失在我的视线之中，换来的是一片郁郁葱葱的绿色。

傍晚时分客轮出了塘沽港驶入了大海，我站在船尾遥望渐渐远去的塘沽港，心中不由得产生了一种沮丧感。天津再见了！老师们、同学们再见了！不知什么时候我才能回来，不知还能不能再相会？

西边的天空夕阳西下，相伴的云彩被夕阳映红，此时乘客们纷纷涌向甲板，观赏着大自然的美丽杰作。我趴在船边的栏杆上，凝视着蔚蓝色的海水，脑海里一直在想着一个令我以难接受的现实，他们将我们送到哪里去？那里又是个什么样子？在送我们动身之间，父亲单位一个姓孟的头头，亲口对我说道：你父亲在解放前，当过伪乡长，肩上背着匣子枪，牵着狼狗，提着马鞭，鱼肉乡民。姓孟的一番话，使我想起了电影中的国民党还乡团。我从小成长在天津，没有回过老家，更不知道我父亲还有这么一段“光辉”的历史。咱们是生在红旗下，长在新社会，受过阶级教育，爱憎分明的，对父亲的过去不由得产生了一种憎恨，以前那种慈父的形象荡然无存。我怎么办？与父亲划清界限？那是当时很时髦的一个名词，如何划清？这界限又在何处？天色逐渐暗淡下来，客轮越开越快，随着海浪客轮也有些摇晃。头一次乘海轮，我有些晕船，朦朦胧胧地回到了船舱，爬上我的床位，带着满脑子的疑虑昏昏地睡了过去。

清晨，我被一阵嘈杂声所惊醒。经过一夜的航行轮船驶入渤海的深处，迎来了黎明。舱外的甲板上都是观看海上日出的人群。此时我的脑袋仍然有些晕，不时地伴有一点点恶心，加上当时的处境，所以，我老老实实地躺在床位上。船舱内只留下我们一家四口，那两位押送人员可能到甲板上看日出去了，这是自从家被抄后的

第一次团聚，在没有外人看押下的团聚，我们相视无语，谁也不知道今后的命运会如何。

大约在下午三四点钟，客轮抵达了龙口港，因潮位低，客轮进入不了港，驳船将旅客接上岸。那时的龙口是一个小的不能再小的城市了，到处脏兮兮的，晕船的我迷迷糊糊地跟着他们住进一家小旅店，我与母亲、奶奶同住一间，可能是怕我父亲逃跑或者出什么意外，那两位押送人员与我父亲同住一间。因为是雨季，室内的空气有一股发霉的气味，令人窒息。小旅店床上的寝具潮乎乎的，似乎能拧出水来，床上有几根竹竿支撑着发黄色的蚊帐。我顾不上许多了，赶紧躺在潮湿的床上昏昏睡去。一觉醒来我感觉好多了，只不过腿有些软，头不昏了，一行六人好歹吃了点儿东西，分别回自己的房间，当然我奶奶是由我父亲背着。明天我们还得赶路，一条走向苦难的路。

胶东半岛属丘陵地貌，虽然没有什么大山大川，但山清水秀，气候宜人。昨夜下了一场大雨，把田野里的植物，冲刷得干干净净鲜嫩无比，一层层梯田，一片片碧绿，给人一种心旷神怡的感觉。一辆载着我们一行六人的卡车，在逶迤的简易公路上向南行驶。我第一次见到真正的山（以前我只爬过公园的假山），望着车外的美丽景色，恨不得下车爬到山上去玩，但我不敢。

卡车大约行驶了两三个小时，停在一个三面环山的山村前，押送人员中的一位问我父亲是不是这个村子，父亲向四周看看说：是的，就是这里。父亲从一九四五年离开这里，就再也没有回去过，但这里的山没有变、河也没有变，只不过村前多了一条简易公路，公路边新建了一个国家粮站而已。一位押送人员下车进村，不一会就回来向司机招手，示意将车开进村里。

卡车停在挂着“XX 公社 XX 庄革命委员会”牌子的房前，从屋内走出一位肤色黑里透红，手中拿着旱烟袋，身穿一身补丁衣裤的长脸中年汉子，他打量了我们全家一番，然后对我奶奶说：“回来啦，大嫂子。”在农村是按辈份称呼人的，人人都有自己的辈份，谁要是乱了辈份是大逆不道的。我奶奶的年龄虽说大他许多，但是他们是同辈人，我还得叫他一声爷爷呢。这位中年汉子简单询问了几句，就示意我们下车，找人卸行李去了。

这个村庄到处是石头，几乎所有的建筑都是用石头砌成的，不规则的路面也是用石头铺的。村庄里和四周有许多树木，知了在树上不知疲倦地叫着（这是一个古朴而清秀的村落，如果现在去那里度假，是再好不过的事情了）。闷热的天气和天边的乌云，预示着一场暴雨即将来临。但是，更可怕的“暴风雨”就在等待着我们。

那时的山村没有现代化的通信工具，我也不知道我们回来的消息是如何传送的，不一会，等候发落的我们，周围就站满了村里的男女老少。在这人群中有不少光着腚的孩子，男孩女孩都有，个个因营养不良，都挺着个大肚子，像怀孕了一样，老人们也是破衣烂衫一脸的沧桑。看来，解放这么多年了，他们的日子并不好过，生活仍然很艰苦。由于我们的身份缘故，围观的人多，主动上前说话的人少（怕沾光），与我们说话的人，肯定是成分好的，要不就是其他姓氏的人，绝对不会有本宗的人敢与我们说话。最吸引我的是那些光腚的孩子们，个个挺着大肚子都跟小怪物一样，他们好奇的目光又不敢与我对视，偷偷地看着我们。那时我就在想，他们家就穷的连一件裤衩也没有？后来我才知道，真的是穷的没钱给小孩子做衣服。

村干部来了后，押送人员办了交接手续，又郑重其

事地向我们宣讲了如何改造思想、如何……如何……他俩完成了他们的“光荣使命”滚蛋了！把我们扔在了这个愚昧贫穷、处处都是石头的革命老区了。我苦难的少年时代就这样开始了，我的知青生涯也就这样开始了。

（2003-07-25 于天津）
（责任编辑：冒冒）

出 殡

天娇

天娇：初 68，土建工程师。
Email：tianjiao100@tom.com
1965.09-1968.12 北京玉渊潭中学。1968.12-1975.02 辽宁盘锦地区荣兴农场，1975.02 至今辽宁华锦集团。

1968 年 12 月我从北京随我们院里的孩子到了辽宁盘锦下乡，本来应该去延安宜川的。当时我们一共是 30 多人，来自北京好几所中学，彼此之间并不认识。我在农村呆了八年，这期间他们都陆陆续续走了，直到 1975 年招工，我到了目前工作的地方。

下面的事情发生在 1973 年秋天……

天还是黑黑的，躺在被窝里的我被远处传来的哭声惊醒，以为还在梦中，可睁眼一看发现同炕上的知青都在窃窃私语，原来她们也被吵醒了。我们的青年点离村里不算太远，虽然我们不与村民一同劳动，可生产队长是负责管理我们的，早在几天前就听说队长的老妈生病了，这会儿是不是去世了？我们议论了一会儿又都倒头睡去了，清晨的觉是最香的，何况我们还都是一些睡意最浓的年轻人。

再一次醒来时，天已经亮了，我不情愿地爬了起来，发现少了几个人，一问才知道她们去了队长家，队长的老妈真的走了。我跟队长的关系不十分融洽，所以我也就没把这事放在心里。上工的路上我还挺高兴，今天干活不用听队长的罗嗦了。

中午吃饭的时候，点长（当时知青点最大的官）告诉我：“明天队长家出殡，让我们下午都去队长家接受

训练。”我大吃一惊。

“什么？训练什么？”我大声问。

“别管那么多，让你去你就去。”

“那算不算出勤，给多少工分？”

点长生气地对我说:“人家妈都死了，你还要工分，反正你们几个女生都要去。”

我一听是这样，只有遵命了。

下午我们来到队长家，只见队长家的院子里停了一口棺材，队长的母亲就安息在里面，四周的帐子（用于把自家的院子圈起来的木棍）上挂满了白布，还有许多用纸绑扎的随葬品，虽然这在当时是禁止的，可由于是队长的母亲，乡亲们也就没人敢说什么了。

我从来没见过这样的场面，心里突突的，想着队长她妈此时躺在里面的模样，心里一阵阵发寒。我们几个胆小的女生互相搀扶着小心翼翼地走进院子，我几乎闭着眼睛走进堂屋，浑身都吓得湿漉漉的。坐在炕上稍微定了定神就听见队长说：“明天老太太下葬，你们都要去送葬。”我们当时并没有明白是什么意思，去就去嘛，谁叫你是队长呢。过了一会儿，队长邻居家的一位大娘走过来把我们领了出去，让我们在老太太棺材前跪下磕头，说我们就是老太太的子孙，让老太太放心的去吧。稀里糊涂的我们也照着办了，刚刚跪下去就听见哭声一片，哭的我心里一阵阵发悲：也不知老太太生前享没享着福，她灵魂有知一定会感到满意吧。

第二天蒙蒙亮时我们就被催着起床了，出于好奇和无奈我们很快就来到了队长家，刚一进门就被大娘大婶们拉过去，通通穿上了孝服。我们被算作是第三辈，按照当地风俗还要在左胳膊上带一朵布做的小红花（孙子辈），头上还要戴孝帽。穿戴完后我们互相一看都禁不

住笑出声来，我们都是城里的孩子，根本不懂农村的风俗习惯，何况这次还是出殡，看见自己这副模样不笑才怪呢。大娘大婶们也没有过多责怪我们，只是告诉我们等到送葬的时候是绝对不能笑，否则老天爷不会饶了我们，会有小鬼俯身让我们睡不着觉的。我吐了吐舌头，心想，到时候可千万不能笑呀。

过了一会儿，主持丧事的人让我们站好队，因为我个子比较矮，只好站在前面，我们知青大约有 30 多人，再加上队长家的人，送葬的队伍浩浩荡荡的。不知谁把一个烟袋簸箩放在我的手里，我左右一看，站在前面的几个知青手里都有东西，看来都是些老太太生前喜欢的。看着烟袋簸箩，黄黄的烟叶，想来这些都是老太太的心爱之物。活着的人想的真是周到呀，这样老太太到了阴间都会有烟抽。

老太太活着的时候我曾见过她抽烟的姿势：盘腿坐在炕上，长长的烟袋足有两尺，老太太啪嗒啪嗒吸着，声音很大，还不时吐出口水，离炕不太远的地上有一个痰盂，每次老太太都能极准的将口水吐进去，这种情景现在根本看不见了。

到出殡的时辰了，队长拿起了锤子，儿媳妇们和一些妇女排成了一排，只听见主持人一声声的喊叫，队长就一锤锤的照着棺材盖凿了下去，震耳欲聋的哭声此起彼伏。后来听说那是叫老太太躲钉，而哭声越大越代表儿媳妇的孝顺。

八个大汉抬起了棺材，我们走出了院门，打灵幡的队长就在我的前面，我们这些孝子贤孙紧跟其后，一路上遇到小桥就要停下来撒一些纸钱，说是让老太太在阴间能躲过灾难。送葬的路上人们都默默无语，只有儿媳妇在轮流哭唱着，从她们的哭唱中我知道了老太太的喜

好、兴趣及老太太的一生。随着她们不停地哭唱，我的心渐渐沉了下去，我想起了我的父亲，他老人家孤零零的被葬在了山西的干校，去给他送葬的阿姨叔叔寥寥无几，他们本身都自身难保，哪还敢哭出声呀。下葬的那天我们都不在他的身旁，他老人家至死都没有瞑目。想到这里我的眼泪流了下来，站在老太太的坟坑前，看着棺材被一锹锹的土逐渐掩埋，我仿佛看见我父亲就这么离开了我，被埋在了一个他不情愿去的地方。我控制不住眼泪，放声大哭，感到所有的人都在看我，可他们根本不知道我哭的是谁。

我的心情糟糕透了。回到队长家，所有的人都变得高兴起来，院子里早已摆满了酒菜。在那个年月，如此丰盛的酒席只有在葬礼结束后才能享受的到。几乎村里人都来了，大人小孩哪像是刚刚参加完葬礼呀，每个人脸上都是迫不及待想大吃一顿的表情。我坐在那里一点心情也没有，尽管耳边是乱乱的吵闹声，可我的心里却是静静的。我想着我的父亲，想着他老人家此刻是否安宁，想着他老人家会不会责怪我——女儿我没能给他送葬，却在吃着别人葬礼的酒席。我默默祈祷父亲会原谅，我想父亲的在天之灵一定会原谅我的……

回去的路上，同学问我为什么会哭的这么伤心，我说我在想我的父亲，想着我那屈死的父亲，想着我那孤零零一个人被葬在山西的父亲……

（2003-07-21 于辽宁锦州）

（责任编辑：冒冒）

房东杨大娘

柳浪

柳浪：初 68，新闻工作者。 Email：
liyan0215@yahoo.com.cn
1969 年从上海赴东北插队，1972 年进厂，1978 年考入大学中文系，毕业分配高中任教，现在江南某新闻单位工作。

一九六九年春，我随上山下乡的洪流来到东北的一个小乡村。因为集体户的房子一时没有盖好，十八个知青就分别住在四户老乡的闲房里。我的房东是个老太太，夫家姓杨，我们就叫她杨大娘。其实，那时她还不到 50岁，但是她脑后盘着发髻，又总是一身黑布衣服，在我们这些知青看来就是标准的老太太了。杨大娘还有一个儿子与她同住，据说她的丈夫和大儿子都在关里。

我们刚到村子，屋子的窗口就贴满了看热闹的脸，最多的是怀抱孩子的妇女，而杨大娘却不和我们多话。生产队长说她丈夫不是贫下中农，叫我们不要和她接近，这大概也是她不愿意“自讨没趣”的原因吧。

一天中午，我们正准备歇息，杨大娘突然说：“你们该烧烧炕了！这么些日子老睡凉炕，可要做下病的！”有这么严重？下乡这么多日子了，怎么没有人跟我们说起？不过，“要做下病”倒怪吓人的。第二天晚上，我们就向队里要了柴火，烧了起来。睡到半夜，只觉得身上潮乎乎的。早上掀起褥子一看，几乎能拧下水来。原来用土坯盘成的炕，不烧，就跟睡在泥地上一样。这以后我们就经常烧炕了。

夏收后，队里把麦秸给我们当柴火烧。一天中午我刚进门，一股诱人的香味就扑鼻而来。杨大娘掀起锅盖，

抓起一只雪白的馒头直往我手里塞。当时，东北农民常年吃粗粮，大米、白面难得一见，我们队每人一年才给四公斤麦子，只有逢年过节或者来了客人才舍得吃，我怎能“无功受禄”呢？大娘好像看出了我的心思，指着麦秸说：“这白面是这里捡的，客气啥？”我这才恍然大悟。原来，麦秸里还夹有麦穗，因为是集体的，没人心疼。有时。一场大雨过后，麦秸堆里常常会冒出许多绿芽。我用麦秸烧炕时，听到麦穗在灶炕里噼啪作响，也没往心里去。杨大娘却把它们一根根挑出来，搓出麦粒，磨出面粉，蒸出白馍！

不久，收获甜菜了。甜菜是制造绵白糖的原料，外形很像大头菜。收获那天地里热闹极了，有翻地犁杖手赶马的吆喝声，有跟在后面拾甜菜的女劳力的说笑声，还有跟在她们后面捡剩下的甜菜叶子（可做猪饲料）的孩子们的嬉闹声。那天干完活回屋，我看到杨大娘正在烧火做饭。看到我，她神秘地一笑，说：“拿碗来，尝尝这是啥？”我看了看，不就是玉米碴子粥吗？看着她期待的目光，我还是喝了一口。啊，甜菜呀！“甜粥！”我脱口而出。但又有些纳闷，这里的孩子只有过年才能吃到几粒糖，大娘哪儿来的白糖熬粥呢？我掀开锅一看，粥里有三个馒头大小的东西。噢，甜菜。大娘得意地笑了。我想，放了甜菜的粥这么甜，那甜菜不就更甜了吗？我突然想尝尝从没吃过的甜菜，便说：“大娘，我再吃口甜菜吧。”她还是神秘地笑笑。我迫不及待地挟了一块，一咬，赶快吐出来——不仅不甜，还有一股难以下咽的苦味。看到我的狼狈样，大娘又笑了，我觉得她的笑还有几分得意。

算起来，我和大娘只相处了七八个月。等我们春节探家回来，她已经走了，和小儿子一起回了山东老家。

以后，我再也没有听到过她的消息。

（2003-06-20 于苏州）
（责任编辑：冒冒）

回 家

明熔

明熔：

Email：@yahoo.com.cn

1969-1974，1974-1976 插队知青，1976-1978，1978-1982，1999-2002。

1969 年 12 月 20 日前后，一场大雪覆盖了整个华北地区，河北平原到处是冰天雪地，天空灰蒙蒙的，积雪有半尺来厚，气温降到了零下十几度。

我插队在河北赵县苏村，住的是村里最东边的一间房子，两扇房门上下都有好宽的门缝，凛冽的寒风像疯子一样在窗外呼啸着，拍打着用报纸糊着的窗户，空旷的屋子里没有煤火，缸里的水也被冻上了薄冰。为了取暖，只能把被子放在做饭时才烧火的炕头上，吃完饭就把脚伸到炕头的被子下面，身上紧裹着棉衣。

27 日那天吃完午饭，六队七队的三个哥们都聚在我的屋里，哥儿几个围坐在炕头上说闲话，炕头的热量越来越小，冻的上下牙打架浑身发颤。比我大一岁的老黑锅说："要不咱们回家吧！"于是，就各自回自己的生产队找队长请假。

四点半左右我们四个集合在一起，用扁担挑着粉条、白面、山药和一些豆子，开始了回家的长途跋涉。

由于连日的大雪，离村子最近（十二里地）的贾市庄的长途汽车也停开了，我们就想抄近道从五十多里地以外的藁城火车站坐火车回家。

出了村，地里到处都是白茫茫的一片，小路已经被雪覆盖的找不到了，哥儿几个挑着担子，在没脚脖子深

的雪地里，深一脚浅一脚的朝往藁城车站走。一路上也不知道摔了多少跟头，只觉得挑的担子越来越沉重，脚越来也越麻。

一路上进村就找老乡家打听往藁城车站走的路。大概到晚上九点多，终于看到了藁城县城的灯光，也找到了大公路。等到了火车站，已经是晚上的十点半多了。

本来想到了车站就有吃的东西了，可是太晚了，车站上已经没有了流动食品车。我只好央求卖车票的阿姨："阿姨，我们是赵县的下乡知青，走了老半天了，给我们点热水吧。"阿姨看我们都是十几岁的孩子，就把她喝水的杯子拿出来，给我们倒上水，摸着我的头说："好可怜的孩子，走这么远的路。"把我们几个领进票房，让我们烤烤火。身上渐渐的暖和了，但脚上的袜子和鞋还冻在一起。

十一点半，火车进站了，阿姨把我们送上车。

火车开动了，望着票房阿姨远去的身影，我们几个都哭了，是这位好心的阿姨给了我们开水，温暖了我们已经冻的发僵的身子。

一点多的时候，我叫醒了睡梦中的妈妈。妈妈开门看到了我，一把把我揽在怀里："孩儿呀，你怎么回来的呀？"妈妈哭了，我也哭了："妈，我想家了。我们是走了大半夜的雪路，从藁城坐火车回来的……"

（2003-06-07 于保定）

（责任编辑：冒冒）

沉湖啊，沉湖

刘汉宜

刘汉宜：高 67。

Email：lhy4807@sohu.com

1964-1968 武汉市第十四中学高中，1968.12 湖北天门插队，生产队记工员、小学老师、晨光知青队队长，1976.01 招工回汉，炉前工，读电大，技工学校校长，1988 年辞公职后任民营科技企业办公室主任、厂长，现赋闲，生活在武汉。

我们下乡插队的地方就在沉湖边。要回忆三十五年前的事，就一定要说沉湖。

1968 年 12 月 1 日，确定了去处的我们，带上行装，告别了天门县招待所（主要是告别那些还没有确定去处的同学），直奔干驿镇而去。在那儿的沉湖边，有晨光大队派来的船在等着我们！

车子停下来的时候，我们被告知到了。举目四望，没有看见什么湖，只有大片的荒原和一条有水的河沟，两条木划子靠在河沟边——这就是接我们过沉湖的船。木划子在河沟里缓缓的行着，划桨的社员回答着我们的疑问：这就是沉湖，湖那边就是晨光大队。我们都是在武汉东湖边长大的，湖的概念是烟波浩淼，是波光粼粼，可这是什么湖？！我们的划子一直在河沟中行进，河沟很深，站起身也看不见河沟外边是什么。几个小时过去了，看见了房子和欢迎的人群，我们到了新的家园——晨光大队。这是第一次和沉湖亲密接触，可是它给我们的是疑惑。

1969 年 7 月，沉湖给我们看了一次颜色。只下了几天的雨，沉湖的水说涨就涨起来了。田和湖是由湖坝

分开的。湖坝就是保护农田不被水淹的一道护堤。湖水涨起来，田里的水就排不出去，眼看着一尺多深的秧苗就淹下去了。把队里 8 匹马力的柴油机和水泵都搬到湖坝上，日夜抽也不行。田里的水没有下去，湖里大水看涨。于是天天出工都是加高湖坝。湖坝成了一片汪洋中的一道细埂，到哪里取土来加高它？只有就地取材。人站到田里，水已经齐了腰深。伸手抓一把秧苗，用脚在它的周围团团一踩，再吸一口气，蹲到水里，连秧带泥抠出一块，拖泥带水拍到湖坝上。1998 年抗洪，现在淮河又在抗洪，大家熟悉了“子堤”这个词。那一年我们就是在做子堤呀。不但是在做堤，还要巡堤、护堤。我们晨光大队的知识青年（男生）就要承担起这个任务。弄了两条划子，头戴斗笠，身穿蓑衣，手提马灯找到支部书记，雨夜请战，连夜成立突击队，当夜就巡查了一圈。日记上有，这是 7 月 14 日的事，还有两天就是 34 年了。晨光的兄弟们还记得吗？

大队的 60 马力的柴油机和大水泵都搬到湖坝上去了。想把田里的水抽出去，把秧苗救出来，把收成保住。沉湖的水还在涨，田里的水也在涨，那道湖坝也在长，加高到后来，堤顶成了尖角，无法再加高了。7 月 16 日，湖水涨过湖坝，田和湖一般平了，烟波浩淼，波光粼粼了！我们那个突击队又承担起把“60 匹”弄回大队机屋的任务，一个大队的人都等着它去轧米呢。好容易把那个铁疙瘩弄到划子上，社员们撑起走，我们不想坐到船上，就在船的旁边游。我们游得比船还快。社员就有话说了：怪不得要淹大水，原来来了一群浪里白条嘛！船和我们都在秧苗上面。后来看《龙江颂》就说：我们早就演过了。

夏天的沉湖是美的。湖坝的外边就是一片荷田。大

水淹不了荷叶，淹不了荷花。荷叶田田，一碧万顷；荷花亭亭，姹紫嫣红。站在船上，放眼一望，心旷神怡，把没有实现“人定胜天”的懊丧都忘到九霄云外去了。友人从外地来，弄一条船，撑到湖里，看荷花，采莲蓬，引吭高歌：沉湖水，浪呀嘛浪打浪啊……真是荆楚大地上的鱼米之乡。我们晨光的知青真是自豪的，我们热爱晨光，这是我们的第二故乡！我的友人也高兴。天灾也好，人祸也罢，意志还在，精神尚好，友人放心了。

秋天的沉湖也是美的。水退了，水面上长满了菱角。只要有船下湖，就可以采到很多很多菱角，吃个饱！每个队都在湖里下了“迷魂阵”，是副业。捉鱼，捉了鱼卖。受了灾，副业更重要了。“迷魂阵”就是把竹帘或苇帘一床挨一床的插到湖里，在一头七拐八转，然后水中放一个只能进不能出的“倒挂须”，就成了鱼们的“迷魂阵”了。沉湖的鱼真多，一个“迷魂阵”一天一夜可以捉几百上千斤的鱼！只要一两个人守在那里，每天早晨队里派船去装就行了。鱼运回了队，再派劳力们挑到多祥河或者仙桃去卖。一去就是七八上十个挑子，一字排开，颤颤悠悠，真是壮观哪。队里有鱼，还愁知青没鱼吃？倒是我们不肯搞特殊。只是外地的友人来了，在队里搞几斤好鱼，煮一锅香喷喷的鱼汤，让他们再一次感受一下“晨光好”。有一天下午，队里派我到“阵”上去弄鱼，同去的还有金海。他哥哥纯舫正在“阵”上值班，看到我们去了，高兴得不得了，马上给我们做晚饭。现捞了几条大鱼，又烧又滑，还煮了一大锅饭，粳稻米！那顿饭吃得真解馋，记了三十四年，可能一辈子也忘不了了。九队的知青这年就在晨光过的年，他们可把黑鱼吃腻了。原来队里的母猪要下奶，饲养员就把“阵”上来的黑鱼丢到猪槽里。那时候那里的人们都不吃黑鱼、

脚鱼、鳝鱼。保华们看见了，每天到猪槽里捡几条，可是大补了一阵子，来年春耕劲头儿足！

到了冬天，沉湖的水退尽了，只剩下几条河沟里还有一点水，勉强可以行船罢了。湖底见天，都是残荷。没有听雨声的心情。刚刚开始农村生活的我们，就遇到了灾荒，我们知道沉湖的厉害了。

沉湖在天门县和汉川县之间，东西 60 里，南北 20 里左右。我们在湖的南岸。沉湖是快衰亡的湖，就是有水的时候，水也很浅。它是周边的受水湖，要调蓄周边的雨水。周边围湖造田，占了沉湖的地盘，沉湖无处盛水，只好淹回自己的地盘，你的湖坝也就白修了。

白修也要修。围湖造田非搞不可！农业学大寨，改天换地，哪怕是广种薄收，哪怕是颗粒无收，也要造！乘冬天沉湖底儿干时挑起湖坝，里边围的可就是湖田了。湖田好围不好种。第一，牛不能下田。一下去就陷到肚子，寸步难行，还要人去把它抬出来。牛不能下，那只有人下。人下去也是陷到大胯，但是人还能动，能拉犁，拉耙，能栽秧，扯草。打拼湖田，完全靠人。第二，湖田里菱角刺扎人。沉湖的菱角多，可惜是野的，基本上没有人采收。浪把它们打到岸边，一围湖就把它们围进湖田了。一下脚就是菱角刺，真是咬牙切齿，硬着头皮往下踩，一踩一脚刺！社员们有一个笑话说收工回到家里，脚上挑出来的刺可以烧一餐火（煮熟一顿饭）。第三，蚂蟥，最主要的是不要让它跑到裤裆里，要不然就惨透了。再就是湖区蚊子多，还大。当地民谣："干驿田二河，蚊子大似鹅。打它一桨桩，还能飞过河！"还传播疟疾，我就得过一天打两场摆子的恶性疟疾，是大队赤脚医生的奎宁帮我治好的。

1969 年冬天传来消息：沉湖要建军垦农场！备战备

荒为人民，一声令下，千军万马围垦沉湖——挖河！我们晨光的知青就和晨光的社员一起挑起被盖、粮食、柴草、箢箕、铁锹还有毛主席的著作上水利去了。工地在仙北公社，那就要住到仙北去，我们晨光大队的民工住到三合大队，都是住在社员家里。人家早腾好了房子，就和我们也把房子腾好了一样。打地铺，棉梗上面再铺稻草，再铺棉絮。大家全都是通铺，晨光一队的男劳力都在这间房子里住。到工地还有好几里地，早出晚归，中午炊事员送饭到工地。什么工地？沉湖军垦农场南干渠工地。南干渠一河两堤，河底宽 40 米，河面宽 60 米，河滩宽也是几十米，不记得了。挖起的泥筑起两道堤。没有一点机械，完全是人力，是箢箕、扁担、锹，是双手、双脚、双肩还有腰。我们都扎扎实实锻炼了一年了，挑堤不在话下。到了下午四点钟，我总是会情不自禁的引吭高歌，是挑着一担泥，还要爬河坡，爬堤坡。满担子去，空担子回，扁担悠悠，歌喉悠悠。我一放歌，社员们就会说：快了，快了，快要收工了。我并没有手表，也没有看太阳（常常阴天，没有太阳可看），怎么会这么准时呢？是肚子饿了，饱吹饿唱嘛。最有意思的是某一人的扁担挑断了，他附近的人就会“哦……”起来，于是整个工地都“哦……”了起来。朔风呼啸，红旗猎猎，人声鼎沸，真是天寒地冻，热气腾腾。沉湖多少年了，何时有过这样的热闹，怎么就让我们知识青年赶上了，参加上了？晚上睡觉前，坐在地铺上拿出毛主席的“四卷”，找出一篇《为人民服务》大声朗读起来，用标准的普通话。社员们都静静的听，然后熄了马灯，钻进被窝，进入梦乡。有时候晨光来挑堤的知青们小聚：肚子饿了就要想点办法。分析的结果是胡萝卜比较经饿，不但富含维生素，而且处理简单，只要一洗就能吃。于

是就乘着夜色，摸到三合大队某一社员家的胡萝卜地里，拔一些感觉大一些的，然后悄悄的离开，再嘻嘻哈哈的处理，把这些维生素弄到肚子里去了之后，再各自回队去睡觉，做梦就踏实一些。现在想起来，感到很对不起三合大队的那几家社员，实在是对不起，真的。

遭了水灾，粮食基本上绝收了，吃粮越来越紧张。队里决定挑堤的劳力放假一天，下湖去挖藕，搞“瓜菜代”。早上起来在队里的灶上喝了一大碗稠粥（每人一份），手提一把锹就追随社员奔沉湖而去。过了南干渠还要在湖里走很远，要到湖心了，那里枯荷叶密，下面的藕才会多。我是 21 岁第一次挖藕。好在社员热心指点，什么样的荷梗是“藕荷梗”，顺着挖下去就会有藕；什么样的是“空荷梗”，不要在那里挖。还说发现藕了该怎样追击，怎样挖出完整的一枝藕……大家分开各自行动，我也开始了寻找“藕荷梗”的第一步。湖中心软泥上的冰碴还没有化，赤脚踩在上边，就要倒吸冷气。脱掉鞋袜、长裤，只穿一条短裤；脱掉长袖上衣，只穿一件棉背心。认准一条“藕荷梗”，挥锹往下挖，再往下，锹就不好使了。人下到坑里，一屁股坐到泥水里，以两个手掌当锹，挖起一块泥抛出坑外……湖里的藕是野藕，长得深，坑要挖到一人深才能感觉到“有藕”。为了安全（人伏身挖泥时防止被塌方活埋），坑要挖很大，要出很多泥，要费很大力气。碰到藕还要判断走向，还要跟踪追击，不知道还要搬动多少泥巴，才能把那一枝藕起出来！不知道几点钟了，只知道肚子饿得咕咕叫，脚麻了，腿麻了，指甲挖翻了。这时社员也在招呼“回吧”。洗掉泥，穿上衣，清理战果，我有收获！我挖了好几枝藕呢。社员们纷纷表扬我：第一次挖藕就能这样，真是要得！以成大个子放了空，还赶不到个知识青年！

小心翼翼的把藕捆扎好，用锹把挽在肩上，朝家的方向挪去。走了 20 里路，脚才有了知觉。沉湖沧海桑田，无藕可挖了。今生挖了一次藕，还挖着了。值得在这里回忆一番，是吧？

围垦沉湖最困难的是挖中心河。中心河纵贯沉湖，穿过湖心，是排水的主渠道。挖中心河就没有民房可住，只能在湖泥中找干一点的地方搭窝篷。底下是湿的，下一点雨，上面也是湿的。收了工无处可去，在茫茫荒湖里真是绝望。更令人绝望的是施工，头天挖好沥水的沟，第二天去看连个缝都没有了，合拢了，天衣无缝。湖中心的泥太稀了，挖不成沟，沥不了水，怎么站人，怎么挑土？先得想办法搭跳板。各队回去弄来各式各样的东西，铺在地上当跳板，人站在上面挖泥，踩在上面挑泥。无奈湖泥太稀，经不起蹂，几蹂几蹂就把跳板蹂到泥巴深处去了。怎么办？工是不能停的，办法还是要人来想。不能挑，就用船来运。一个队一条划子，一部分劳力把泥巴挖进舱里，一部分劳力把划子推到卸泥的地方，另一部分劳力把泥巴卸下来……这个办法还管用，中心河就这样一点一点的成形，成功。我们知识青年参加了这样的工程，心有所感，思有所悟，“苦其心智，劳其筋骨，饿其体肤”，不知道收获了多少。

沉湖军垦农场后来是总后的生产基地。新世纪到来的时候解放军把它还给地方了。中心河以北划归汉川，中心河以南还给天门。天门把这块地划作经济发展区。当年我在晨光小学教过的学生，现在是那里的领导了，几次邀我们去看看，都没有成行。今年 10 月份，汉水

上的天仙大桥就要通车，过了天仙大桥，再上天仙公路，回晨光就快了，看沉湖就方便得很了。

（2003-07-12 于武汉）
（责任编辑：冒冒）

青春倾斜的地平线

莲溪

莲溪：高 66。
Email：lianxi_a@tom.com
1968 年 8 月从天津下乡插队到内蒙古

青春没有选择

一抹淡紫色的晚霞缱绻留连
终于消失在夜幕的深蓝
一九六八那个仲夏狂热的喧嚣
遥远而轻柔地落进了原野和乡间
凝固三十五年前指尖的一瞬
采撷眼前缤纷空灵的顾盼
广袤的北方从此纵容我径直走下去
直到北纬与西经的又一个交点
始终认为插队的经历是我的支撑
让倔强地活着变成一种信念
说实话当时没奢望过什么转机
二十一岁的老人，高调早已唱烦
其实这不就是绳索的结么
青春没有选择，我们必须就范
认了，任凭大浪涌到无所谓的角落
别人能吃的苦，我有什么理由不干
曾经悄悄说给除夕冰冷的梦
思乡时好想体味你以往的温暖
如今就该吼给墓碑下的显赫
我是生命，原本和你一样拥有人间

真的，是什么顽强地韵律着潮汐
阳光和月光下无休止地拍打着记忆的堤岸
真的，是什么执着地辉煌着年轮
昨天和今天里不间断地镌刻起不老的诗篇

青春——三十年话题

醒来时，眼角还留着晶莹的一闪
窗棂前早起的先生正闷头吸烟
离新世纪还有两个寒暑的距离
热情的火炕传达着主人的温暖
我们不是过客，至少
三十年后又回来寻找失落的花瓣
那花，已经埋在了东北寂寥的乡野
只有回来看一眼才能了却铭心的思念
可是，这个以往太沉重太漫长了
像没有雨水的盛夏像没有星空的夜晚
泪合着笑，和当年村里的伙伴疯狂回忆
一直到黎明的微熹泛上了天边
晨光，在远远近近的鸡啼声中伸展
柴火与炊烟的味道悠闲地蔓延
多么熟悉又多么陌生
多么亲近又多么遥远
昨晚的茶还没有冷透
半宿的话题已经在晨光中飘散
当年的队长套好了一挂马车
准备去自家田里搬运这个美丽的秋天

青春时节我们启程

那专列是八月二十九日下午启动的
一起登程的还有几百个家庭的挂牵

那时节爸妈不老，但他们没去月台
是我不许，女儿的远行他们并不情愿
睡梦中睁开迷茫的双眼
清晨的阳光在铁轨上撒野般震颤
车窗外骆驼悠闲地踱过荆棘和沙丘
青春的日记从此驶进了科尔沁南缘
从县城出发，几挂马车忠实地铿锵着
将我们送给了西辽河的北岸
那是个长满绿树和二人转的村子
土坯房子里热气蒸腾煤油灯昏暗
忘不了挤在窗外那些孩子们的眼睛
忘不了南北大炕上一字排开的铺盖卷
忘不了车老板一身乍眼的黑趟绒*
忘不了房檐下一窝唧啾呢喃的小燕
从此扛起新锄头走进青纱帐
从此眼镜沦落成累赘和负担
从此水缸边掂着葫芦瓢喝冷水
从此点燃小油灯写信报平安
那年的冬天来得好早好突然啊
家乡的秋阳肯定还妩媚着慵懒
十月四号，一望无际的苞米地里
北风夹着雪粒打疼了我们粗糙的脸

---

*东北方言，即灯心绒。

青春用俄语说：有糖吗

用俄语说：有糖吗
深怕乡亲笑话我们嘴馋
下乡的记忆永远跟吃连在一起
为此我们付出的代价沉重如山

为了解馋曾经做过一次面筋
“洗面粉炸包子”的神话迅速流传
终于被公社抓了个反面典型
批判我们浪费了来之不易的白面
还有一回邻队的同学路过家门
为款待他们大家一通忙乱
如豆的油灯下凡士林错当成猪油
那晚的烙饼飘出化妆品刺鼻的香甜
最恐怖的一次还是吃死猪的经历
青黄不接的时候大家已经望眼欲穿
很久没有什么菜和肉下锅了
半缸没腌透的咸菜疙瘩苦得难以下咽
男生们去寄信拣到了一只死猪羔子
拽回来就狂喜着策划一顿美餐
太阳下山时终于恢复了食肉者的自信
原来满足日思夜想的念头竟如此简单
可是咱们户长却因此病倒了
高烧久久不退大汗涟涟
趁夜送到盟里也查不出所以
最后只好回家乡住进了医院
没能确诊是布氏杆菌还是伤寒
几个月的折磨让学弟瘦弱不堪
要知道他曾经是全国少年乒乓冠军啊
高挑英俊一副运动健将的身板
后来的故事更有些传奇的味道
不说也罢，反正已经走出梦魇
庆幸的是他终于震动过全运会赛场*
为此我们曾举杯相庆肆意狂欢
集体户里十七个人的路就这么走过来了

留下的回城的漂泊的早已经地角天边
北美披萨南美烤肉和家乡小吃的味道**
远远不如秋天烧苞米和土豆的袅袅青烟

---

*X 曾为省队运动员，在第三届全运会乒乓球团体赛中，以 2：0 击败当时男单冠军郗恩庭。

**现在集体户同学一人不知去向，其余散布于通辽通化天津北京美国巴西加拿大等地。

青春问棉花，你怎样跑进棉袄里

棉花，是怎样跑进棉袄里面的
这个问题现在看起来几乎荒诞
我们确是穿过不少件棉衣棉裤
可当时的困难是每个人的妈妈都不在身边
油灯下我们把待拆洗的棉袄放到炕桌上
几双眼睛在机智透视着眼前的谜团
所以控制着不去叩响邻居大娘的房门
因为向乡亲求救和依赖父母一样丢脸
终于在领子下面找到惟一一条明线
从此“号服”*们相继着光鲜
记得男生经常扭捏着送来他们油腻的外套
理由是别让被子缝到被单上的“悲剧”重演
做布鞋也是那时的功课
搓麻绳打袼褙纳鞋底绱鞋帮钉扣襻
还有针灸甚至开中药方都边学边做
更不要说那四时农活已经习惯
割苞米我可以在头前“开趟子”**
六根垄左右开弓把镰刀抡圆
刨茬子是男生们谈虎色变的活计
铲地放垄要每天十三个小时漫长熬煎

皮肤黑了，头发晒得像焦黄的枯草
也混熟了手心的血泡肩头的老茧
曾经沧海了吧，逆风中难得皱眉
从此的人生不再惧怕调剂一些苦难

---

*我们把出发时发的蓝色棉外套戏称为“号服”。

**割地时三人一组，中间的人要速度快一路领先，把割下的庄稼在自己的垄上码整齐，叫做“开趟子”，两边的人随后割倒庄稼并放到中间已经开好趟子上。

青春的纪念在脚底

脚底至今还留着一块紫蓝色的伤疤
是那年春天开渠放水时留下的纪念
队长骑马狂奔到大渠沟北面的地头
招呼在风沙中搂茬子的我们赶紧回返
水下来啦！再不跑来不及
我们立马抗起耙子登上高高的渠岸
穿越沟底爬上南边的堤坝
终于用冲刺的速度把水头甩在后面
胜利的笑容还没有退潮
我却冲下了灾难的深渊
飞奔的脚步落在一株尖锐的麻茬上
喀嚓一声把鞋底和脚心刺穿
同学们帮我从麻茬上拔出倒霉的脚丫
喷涌的鲜血立刻把回力球鞋灌满
鞭声呼啸，马嘶人喊
车轮飞转，大车急赶
赵队长大步流星把伤员背到队部
说起来我的造化大得可算无边无沿
村里刚巧住进了六二六天津医疗队

急救的速度比在城里不慢
中医院一种新研制的创伤药膏
让我几天后神奇地脱离了危险
此刻看见脚底这篇抹不去的日记
有道是：血色褪尽骨气依然

青春出嫁

没有什么特别，那天傍晚
她搬走了自己和一点可怜的家产
就那么无声无息告别了过去
黑灯瞎火地走进了农家的庭院
没有新衣，没有妆奁
没有唢呐，没有喜筵
甚至没有舌头上的风声水响
日头仍然转，天空照样蓝
知青里她是第一个成家的
就在下乡的转年冬天
那时她十六或者十七岁
本不该下乡，报名是她自愿
想起火车上她与我们的对话
大哥大姐叫得分外香甜
她是孤儿，姑母把她逐出家门
这身世曾叫我们无比心酸
一周后，接到家乡来信
当干部的同学告诫我们离她远点
这时大家才发现自己的东西少了许多
可再想拒之门外为时已晚
有时候，想想她也的确可怜
有时候，想想我们也很心寒
花季的女孩失去了亲人失去了爱

然而我们也是孩子，哪有能力承担
她实在太小了，也没有拥有过什么
她的天堂就是别人表示的好感
于是她自己作主把自己嫁掉了
人家不坏，就是那男孩的腿有点残
三十多年她一直没有回过故乡
心冷么？真的好想问她一遍
还是尊重她的选择和如今的安然吧
不落窠臼也是多少知青生命的亮点

青春之歌

青春季节，自己种植自己的时候
不惜为任何生存的希望把自己榨干
如今常常困惑着，怎么熬过来的呢
那苦那累，那年轻的心对亲人的思念
青春的地平线是倾斜的啊
为此我们曾经疲惫地步履蹒跚
被眼光和争论鞭笞着，我们对天击掌
企望和真诚面对的是风雨如磐
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知青用青春的代价分担社会的苦难
这代价毕竟太大了呀
无论怎么评量都无法叫人心甘
漂泊的命运就是从知青开始
老却的文字难以记述路上的沟坎
但是，存在过便不会泯灭
夕阳里我们风华不减心地坦然
我曾把我们的青春比作马莲*
淡蓝的歌儿唱响在乍暖还寒的春天
风寒雨冷马踩车轧，还是呼啦拉开着

倔强而默默地绽放出生命的尊严
也许再过三十五年或者更远
一个声音在与今天和昨天交谈
先人，你们知道知青么
去哪里寻找那些永恒的瞬间
是啊，历史也有睡着的时候
大地就是沉默的答案
生就生在与亘古相拥的田野上吧
或者那一望无际青黛色的远山

---

*指我作词的歌曲《淡蓝淡蓝的马莲花》，作曲吴展辉，演唱李谷一。

（2003 年 7-8 月间于加拿大蒙特利尔）
（责任编辑：冒冒）

儿 子

孙伟

孙伟：云南希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Email：sunwei57@tom.com
1957 年出生，1975 年插队，1978 年工厂，1997 年公司。

全家福。从右至左：儿子、我、孙女、儿子的母亲、儿子的妹妹、儿媳妇

一

真真切切抱着这肉乎乎的小人儿，看着面若桃花的小脸不时露出阳光般的梦笑，心尖颤颤，荡漾着柔软。这竟然是真的，刚过四十四岁生日的我成为了这个鲜活稚嫩的小生命的——爷爷！头顶的蓝天白云和那种亦真亦幻的感觉，与二十五年前一样，而那天竟明晰得如昨

天一般。扭头对身边与我一样幸福得有点儿傻的儿子说：就像我当年抱着的你！

都有孙女了，我这一辈子算是与乌蒙大山结下不解之缘了。

•下乡插队第二年，我有了儿子，着实让母亲吃了一惊

中秋时节，先回家的知青下车见了母亲，就嘻嘻哈哈地起哄："恭喜阿姨当奶奶、抱大孙子！买糖……"待一群人喧闹着走了，母亲才从愣怔中醒过神来，她明白了，她的插队当知青的十九岁的儿子在那大山里竟然有了一个儿子！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在当时不仅关乎道德、舆论，还关乎户口、工作、前途及足以置当事人于险恶境地的社会环境。我到家时，母亲正在屋外洗菜，一见我便黑着脸扭头进了家门，全无久别重逢的激动与高兴，我心中忐忑。进门后发觉家人眼神的怪异，便觉出某种与我有关的事情发生了。在父母严厉的询问和诱导中，我逐渐弄清了是怎么回事，强忍住笑，听完他们的话我道出原委，全家乐不可支笑做一团。至今想起都忍俊不住。

怎么也想不到，乌蒙山会为一个自己也不过是大孩子的知青神话般地送来一个儿子。

雨后初晴。为赶在出工前买回一包"乌蒙山"香烟，我一大早就揣上仅有的五毛钱，奔二里地外供销社所在的大村而去。一夜暴雨，道路泥泞，村口那条往日干涸的沟渠盈满泥水，踌躇间见两棵并列的手膀粗细的原木横置于沟渠上，遂登"桥"而过，匆忙中未注意那原木上拴着的五彩线，一切便这样发生了。沟渠那边菜地埂下蓦地站起三两人，冲我招呼着过来，头一下大了，因

为几天前我们在这里跳过一次“丰收舞”（偷菜），这回恐怕是撞上了。才在湿滑的泥地上站稳，看热闹的人们已嘻嘻哈哈围过来，笑？从周围人们的表情里感觉不像是为偷菜的事。懵懂间，一个襁褓已抱到我面前，好容易才听清抱孩子的老妇人的嗫嚅：我孙子有福气找着个知青干爹……

在村人的指点下，抱着孩子在“桥”上三次往返后给孩子起名。正是霜染红叶的时节，又因桥得子，遂起“桥枫”，村人一致喝彩，便很得意。接下来我却怎么也得意不起来了：当地习俗，认了干儿后需得要礼，惯例为两块钱，我就五角钱，拿不出手。大约是看出了我的窘迫，孩子的奶奶指指我破军装上的唯一一颗纽扣，告之是要给孩子留个念想。其他村民见状已微露失望或鄙夷，他们也知道知青迟早是要离开的。热血冲顶，知青脾气发作，我掏出五角纸币拍在大娘手上说：少点，别嫌弃。环视众人，我近乎挑衅地说：这娃娃以后不会比其他娃娃过得差！或许是我的样子狰狞，眼神过处，村人视线都回避了。我扭头便走，连身后传来众人的叫好声和大娘让我晚上去吃认亲饭的招呼都没有回应。头部的血尚未回流，耳热筋涨，心中恨恨：穷这样了还当什么爹？不偷奸耍滑咋就这么穷呢？却没意识到，这一句话里有多么重的责任和含义。

•结了干亲后，浮萍一样流浪汉般的知青生涯更深地探入了乌蒙山人的生活

蹉跎在高寒山区的日子里，粮食总不够吃。作为“彻底的无产者”，知青与山里农家相比对饥荒的抵御能力明显低下。一断粮，知青就今天这家明天那家的混吃，甚至到了无论主人家高兴与否，进屋拿起碗舀了便吃多

么难听的话也不予理会的地步。那时的喜事丧事最令人向往，但那绝不是文化意义上的，而是生理反射：喜宴丧饭不过是一顿供果腹的吃食而已。闻唢呐锣鼓响便踅了去，而几斤包谷的礼却是拿不出来的。山里不食瘟牲，我们曾将被埋了的瘟牲连夜挖出就地烤了吃，有羊有狗还有牛——生存第一。那次我与另一个知青救下五个遭雷击的山民，五家人答谢我们的吃食，就几个鸡蛋一盆酸菜汤，而那一锅在山里难得见到的白米饭却是他们用老母鸡换的米。

山里人的日子啊，就像三脚刺的根——苦！那段日月至今历历在目。儿子家里那用以照明的松树明子摇曳的黑烟、那地塘火灰埋着的洋芋扑扑喷出的热气、那铜吊锅里沸腾着的红豆酸菜汤、那块藏在袖管里从接亲席上为我带回的巴掌般宽厚的大肉、还有那碗被我稀里哗啦倒进喉咙后才晓得是作菜下饭用的面条……自打有了儿子，多了亲情，少挨不少饿。

“喊山”——人世间竟有这样的宣泄方式。多亏“喊山”。

儿子家村子后山坡顶是平地，长有一棵树冠如伞的老树；对面是一坐更高的山，有一巨大的被称为“老岩子”的断崖，两山夹一条叫做“豹子冲”的山箐。我们进山出山“歇梢”时，常对着高崖大箐或唱或喊听回声。少年不识愁滋味，我们从未探究“喊山”何为。

以为下乡就能摆脱身上的“黑”，怎晓知青也分三六九等。我之所以落户在日工值仅五分钱的彝寨，后来知道，是沾了父母的“光”。除春耕秋收，平日知青都在大队茶山干活，年终将工分带回户口所在队分红。我与别人干一样的活，劳动所得却只有别人的几分之一或十几分之一。当时幼稚啊，以为能通过自己的努力去改

变一切，如同不是红卫兵的我可以进宣传队，可以一拍一板打进少年乒乓球队那样。十八岁的人生信念就是被一句“告诉你，全公社的知青走完了也轮不到你！”的呵斥摧毁的。那是一次有关招工的知青大会上，我拿着工分簿质询公社书记时，恼羞成怒的他当着全体知青对我的咆哮。可想而知，这句话当时对一个知青意味着什么。

走在秋季乌蒙山区如画的风景里，我却心暗如夜周身寒彻，发涨的太阳穴突突跳动着在脑际擂出隆隆轰响，想用血涂染双手的冲动在反复与我较劲。浑浑噩噩中，我把太阳走进了山肚子。地火塘边，无话，儿子的爹只是颠动着烤茶罐把长杆烟锅抽得滋滋作响。天光敛尽，他勾头背手横握烟锅，带我上了后山。隔着岚气飘荡的山箐，对面那被红土浸染的断崖似一面巨大的墙，在暮色中显现着黛紫的肃穆。到这里我明白了，喊山！刚烈的山里男人就是以此消烦解郁发泄心中愤懑的。我不会他们那种腔调与板眼，就把我所知道的粗话照黑糊糊的大山劈头砸了去，直至声嘶力竭颓然跪倒。大山不语，以它的宽容厚重默默接纳了我的疯狂，生平第一次我体验了这种宣泄方式。儿子的爹始终蹲在树下闷头咂烟，末了，他拍拍我的肩说：喊完了，睡一觉，明天又是一条汉子。

返城后，面对闹心堵心糟心恶心诸等烦心事，再没了山可喊，憋不住时，只能在没人的时候把头钻进被窝恶嚎几声，全没有了那时的酣畅淋漓。

苦寒的大山里，地塘火不灭，困窘的日子也热气蒸腾，艰难清苦因了亲情而温馨。那远山大野啊，赐予我许多，教会我许多……

二

2002 年秋天，小孙女要满周岁了。孩子满周岁，乡下城里都兴做周的。我并不喜欢这种习惯，可因为她的复杂身世，我破天荒地为一个小人人儿考虑了那么多，那么细，那么久。就因为她有一个城里的知青爷爷和一个与她爷爷并无血亲关系的爸爸，又因为她是在城里谋生的山里人的——汉族爸爸和蒙族妈妈的孩子，还有关于她这个家的那么多艰难悲惨的故事。做！还要好好做！我对着怀揣忐忑前来征询我意见的儿子说。

给孩子做周，城里规矩和山里规矩各不同，我把它们全捏起来，土洋结合，杂拌……请客、买蛋糕、购童车、生日照、红皮蛋、剪胎毛、起名字、爬地抓周……喜气洋洋中，我心底悄悄泛起了一股沧桑感，喉头老是哽咽。

•还没有听到儿子叫我一声干爹，我就离开了那个大山褶皱里的小村庄

次年秋，招工指标几经辗转，失而复得，在有了“一夜白头”的真实体验后，幸运之光终于照在了我头上。我们是同一批知青中最后的三男一女。头天傍晚，收拾完行装，把未尽事宜交给后来的知青，我们相约走过留下我们青春血汗和眼泪的村寨田野，越走话越少。待天黑返回坐在小桥头，面对黑黢黢的大山，竟然无话了。突然，那个曾跪在松毛堆上对天乞求“想吃点肉啊——”的初中男知青猛地窜起，带着哭腔冲大山狂喊“老岩子呀——老子从此撒尿都不朝你这个方向！”他在那里伐木差点丢了小命。没人应和。沉默中，我感受到了人们内心的跌宕起伏。

就有这么巧合，离开乡下的日子与下乡的日子竟然

同月同日，仅在时间上相差两小时。临行时，儿子全家带一篮鸡蛋一只鸡来送我，那是合了山里送亲人出远门的规矩。儿子爹对我说："亲家啊，娃娃小，我替他给你杀鸡了，等他大了，再让他孝敬你。"现在想来，那是不是冥冥上天的暗示？他那时候就把这孩子托付给我了。从公社粮站兑换的粮票已经给了儿子家，此时我从破军用挎包里能拿出的，只有一本笔记本和一支钢笔，我说：再难也要给娃娃念书。我没有带走鸡和蛋，不是因为路途遥远颠簸，而是因为它们对于那个贫寒的家来说，是很能派些用场的。

车到大垭口，我猛地从货箱里站起，朝后眺望。村口那小黑点似的人们，那里的村庄山林……车轮掀起的滚滚红尘，把它们渐渐地遮掩，伴随我一生的牵挂，从此时，便开始了。

没听到儿子叫声干爹，我连遗憾都来不及有，一下就被崭新时代的火热生活淹没了。我们那一拨青工近两千人，绝大部分是知青，几乎一进厂就投入了"争当新长征突击手"、"争做八十年代新一辈"的潮流中。在"振兴中华"口号的激励下，拼出一切地读书、学习、工作、革新、破记录……那是从未有过的热情，那是从未有过的投入。八十年代，化肥厂建成投产，从我的手中诞生了第一粒尿素；八十年代，我们达到并突破设计能力；八十年代，我们的产品获国优称号……从那个年代真诚走过的人们不会否认，那是一个火红的年代，那是我们激情燃烧的岁月。

日子就这样呼啦啦地过去了，其间，除了不断地给儿子家寄粮票包裹或托人带化肥外，我仅见过儿子的爹一次，那次是我请他来的。直到有一天，我的信被退回，我与他们的联系中断了。

那年深秋，因工作调动，“回去一趟！”的想法没来由地迫切起来，在办理调动手续时，对那里的思念突如其来地摄住了我，欲罢不能，于是我又踏上了那块土地。从长途班车上下来，脚一落地，心反而一下安静了，急迫感即刻烟消云散。十里山路，在我的左顾右盼勾起的回忆中不知觉地走到了头。儿子家那村子变大了，用上了电，村口竹林那里，我卸下两个大包后竟茫然了：我找不着去他家的路。我向正在自家门口做煤饼的汉子打听，那汉子吃惊地看定了我，在得知我是当年的知青后，他带我找到那幢房子，低声自语道：“这个家，败了。”默默走了。

这便是那曾经有七口人的家了，或者说是住过一个七口之家的房子了。只轻轻一碰，那锈锁和门闩就掉了。推开印满水渍有些糟朽的门，拂破蛛网，走进这曾经热气蒸腾而今尘埃覆盖的屋子，我心凉了：屋顶稀稀拉拉余着几张瓦片露着铅灰色的云层，地火塘里茅草茂盛；那被烟熏得发黑的土夯墙上，居然长出几块绿茸茸的青苔……腿软了，我跌坐在门槛上。阴郁天空下萧瑟秋风里，我竟自打了个寒噤。“这个家，败了。”我喃喃自语重复着那汉子的话。

•在老人涕泪横流的讲述和村人同情的感叹中，我欲哭无泪心如刀绞

儿子的奶奶是在小学校前的河堤上找到的。她衣衫褴褛，佝偻着身子拢着个小油漆桶，桶里几块奄奄欲熄的木炭，面前放着几根自制的准备卖给孩子们的小麻花，深秋的风拂动着她满头的白发。那一刻，我的心仿佛是被揪了起来，这就是那个慈眉善目的大娘吗？我问自己。认出我来后，她一下就哭了，拉着我的手连声说：对不

起你哟对不起你，我没给你看住娃娃呀。村人们闻讯来了，在老人涕泪横流的讲述和村人同情的感叹中，我听到了一个悲惨的故事。这故事在我找到儿子后才有了下面这个基本完整的轮廓。

我走后不久就土地到户了，靠几亩山地养活一家七口人实在很难，儿子的爹就外出做工去了。一个山里种地的汉子，身无所长，除了卖力气，能做什么？在山外游荡的日子里，他要么找不到活，要么找到了活也只够糊自己的口，要么做了活就干脆拿不到钱。又因为性格刚烈，受不了气，不时还会横遭棍棒给叉了出去。这样，年年外出做工，年年无功而返。而家里就靠一个妇人操持地里的营生和六张嘴的生活，可以想像这有多么难。

读三年级的儿子就是在这时辍学的，成了放牛娃。孩子与牛同眠，和牛说话，撒尿给牛吃，偷盐给牛舔，那牛与他很有感情，起卧行走就只听他的。有一次在地里儿子同一大孩子发生争斗，这牛竟把那孩子顶到地埂下去了。要使牛的人家若不把儿子一块叫上，那牛即使到了地里也会拖着耕具跑回来，拦都拦不住。于是，人家只好把儿子一块租了去，只要儿子在地头，睡也好，玩也罢，那牛就听话。这样，儿子小小年纪就开始分担起家里生活的担子了。儿子后来对我说，他对牛的感情比对人的好。这牛后来被人偷去了，据说是那邻省的贩牛人干的。按照那牛的脾性，毫无疑问地很快就会变成人家砧板上的肉。儿子为此悲痛欲绝而大病一场。

大概是实在活不了人了，儿子的妈与邻省常来这边山里买牛的贩牛人勾搭上了，终于有一天，她带着尚在吃奶的小儿子不辞而别，与贩牛人私奔了。闻讯赶回来的男人被这变故一下击倒，得了山里人俗称的“气鼓病”，肚子越胀越大疼痛难忍。为看病，儿子家几乎借遍全村，

凑了两三百块钱。祸不单行，去城里看病的他在街边要水喝却中了别人的麻药，昏迷中，钱被悉数掠去，回到家便卧床不起。儿子的妹妹也在这时辍学了，小兄妹在村人的帮衬下扛起了照管父亲和全家生活的担子。许多年后，儿子一说起妹妹辍学的事情都自责不已，他总是觉得那是自己没本事的结果。一年了，儿子家终日弥漫着草药浓烈的气息，药渣在门口空地上堆成了一坐小山，儿子爹的病没见好反而日见严重，浮肿已到腿脚。后来的日子里，在爹痛苦的要求下，儿子每天都要用大号针筒从他身上抽出一筒筒的黄水，以减轻其痛苦。到头来，这个刚烈的山里汉子终于没能熬过那个阴霾的秋季，他扔下这个残破的家，撒手走了，是睁着眼走的。他的眼皮多少人都没能抹下闭上，是儿子哭着念着用手摩挲了一夜才合上的。儿子爹走的时候，儿子的哥哥因为抢劫而被收审，儿子带着妹妹披麻戴孝守灵扶棺把父亲送上了山，回来后又牵着妹妹的手，两个小人挨户走遍全村，跪谢村人的帮助。我问过儿子的奶奶，为什么不给我递个信？老人说：那个犟牯子不准，还把你的信藏了，现在都找不着。后来问儿子，儿子说，爹认为好的时候没请你，现在这样找你不合适。我心欲碎。

儿子的爹死后，远房亲戚把儿子的奶奶接走了。家庭的巨大变故令孩子早熟了，那时儿子才十五岁啊。他后来对我说，当时就想：爹妈没有了，哥被关了，要带着妹子好好过日子，要把爹生病和处理后事的欠债都还清，甚至还想供妹妹回学校再去念书。小兄妹俩相依为命过了段时日，却不想飞来横祸——在乡集市上，卖菌子的妹妹被人贩子拐走了。儿子提了把斧头追出数十里，一直追到邻省地界，几天几夜过去，他没能寻到妹妹的踪迹。兄妹俩就这样被分开了，谁想到，这一分就是十

年啊！这次是把这少年的精神打垮了，一跺脚，他与一帮挖矿人去了中越边境那个三不管地界掏矿洞去了。我知道那个地方，那营生是“沟死沟埋，路死路埋，垮洞鬼都出不来”的啊！

……

欲哭无泪心如刀绞。我带来的两个包里的东西有一半是给儿子带的呀，可是他连同这个家都消失了。“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我脑袋里老转悠着这两个词，没法让它们停住。老天不公啊！谁能想像所有的厄运竟然都集中落到一个家庭的头上？我不愿相信，可它却是真的。

我留下除买车票以外所有的钱和那两个包，也留下了我的地址和联系方式，我嘱咐大娘，儿子回来就让他找我。从那时起，我感到了责任，带着他！好歹且不论，我们一起走下去！

那晚，我独自一人去了后山。面对着“老岩子”，只一声喊，我泪流满面……

三

“爷——爷！”尾音还向上一挑。一声呼唤，似一缕阳光，穿透了冬天的抑郁与烦闷，浑身一阵暖流滚过，天地便灿烂了。心一颤，猛然回首，可可小人儿扎着白藕般的小手，从她妈怀里挣着向我扑腾。心，化了，如春水般，润泽了我枯涩的眼眶。我实在无法形容我那时汹涌的情感波涛。这是我的人生第一次啊，这是我孙女给我的。

哦，我的小太阳！

•找到儿子后，我们爷俩开始了在这个城市里的生活

许多次在脑海里勾勒过儿子的模样，总脱不了他在襁褓里的样子，心里明白，他怎么也该是个大小伙子了。在长途汽车站接到儿子时，那敦敦实实腼腆憨厚的样子，还是让我一下没能适应。时光毕竟过去了近二十年了啊。那时候我刚调到省城，没房子，蜗居在熟人小厂的门房里，儿子也安排在了这个厂里做工。给儿子置齐用品安顿下来，我们父子就开始了在这个城市的共同生活。

孩子和他爹一样，肯干能吃苦，就是没文化，刚来时连自己的名字都写不好。再加上在外游荡了许久，也说不清会沾染了些什么毛病。我对他管得就很紧，记得我当时给他的约法三章：不沾黄赌毒和一切违法之事；老老实实做人踏踏实实做事；不等不靠不要，自尊自律自强。白天干完活后，晚上我只要不去教琴，就让他认字，就是从这三条认起的。当时他还不会用存折，工资除了伙食费、零花钱，余下都给他存到银行去。硬把他耍钱、抽烟的毛病改掉了。原想让他学一门手艺，也创造过不少条件。那次给他了一辆中巴汽车让他跑营运，半年下来血本无归，他急得满嘴燎泡恨不能把自己称斤论两地卖了。毕竟文化差，心眼实，到底不成。后来也就没有太逼孩子，只想他能成为一个靠自己双手吃饭的正直的人，就算对得起他爹了吧。

这些年来，儿子什么都干过。熬建筑胶、刮墙、蹬三轮、掏下水道、看工地、做车老板、当小工头、倒腾小买卖……这些活不长久，流动性很大，随便一个带红箍人的都可以对他没收、罚款。有一次我被通知去领人，很恼火，本想狠狠训斥他，他说送货返回时遇见城管掀摊，一老婆婆没跑得及，摊被掀了人也摔倒了，他看不

过就去扶老婆婆并与城管的争执起来，结果他的三轮被没收，还以妨碍公务的名义把他扣了。儿子说，那时他想起他奶奶了。我嘴上要他注意方式方法，心里却赞许。晚上我踅去他的宿舍，隔窗看见工友在给他敷药。孩子被打了啊，手臂、肩背都是紫条条，那些人好狠。他让工友们瞒着我，怕我难过。那时我真心疼啊，但我还得装着不知道。

认识我们爷俩的人都说，我是把福享早了。孩子孝顺，心眼好。只要在一起吃饭，他总去食堂把炊事员的炒勺接过来弄点可口的，平时的衣物床单只要脏了几乎都是他搜去洗。病了，他给端茶倒水送饭；郁闷了，陪我说说乡下那里的山和水、人和事。逢年节，不时还奔几百公里去给父亲烧香、垒坟，给奶奶带物送钱。后来，先是有了关于他哥哥的消息，他带了条烟去了三百多公里外的劳改场探监，正儿八经地劝导他哥哥好好改造，早日出来一起去找妹妹。再后来，又传来他妹妹的消息。他妹妹辗转被卖了几次，做小保姆、小工，十二岁被卖到了安徽广德给人做媳妇，十三岁生了个女儿。我看过他妹妹寄来的一张照片，那张母女照，完全是一个大孩子抱着个小孩子啊，尤其那张木然呆滞的脸，令人心酸。那几天我和儿子像过节似的高兴，要知道，除了那牛，就数他和妹妹的感情好啊。儿子说，等攒够了钱，他要去看妹妹。

我和儿子就这样在这城市打拼着，难，但从没有气馁，尽管一路趔趄，却总怀揣着大大小小的念想，盯着远远近近的希望，奔个实实在在的日子。有想头，人就有劲头。几年下来，乡下的欠债还清了，我调换了单位，儿子安排在单位上做保安，收入和生活都稳定了下来。前年，儿子结婚了，就在单位上租了房子成了家，媳妇

也是乌蒙山里的人，铁木真的后裔，蒙族。小两口的小日子有滋有味，像模像样。我也穿上了亲家母给做的、二十多年没穿上的乌蒙山人的毛边鞋，很舒坦。自此，我感觉踏实了，我感觉我对得起他死去的爹了，心里宽松不少。我说："儿子，你成家了，像个真正的汉子那样，把日子给我过好了，早点给你爹和我生个孙孙，对你爹也有个交代，我就不再瞎掺和了，好好过去吧。"他听出了我的意思，急了，说："以前我没了老人，很羡慕别人有老人，找着你后我就有了老人。过去没条件，现在我有家了，可以孝敬你了，我们都商量好了的呀！"小俩口都要哭了，我应了，从此告别食堂，端起派头，一本正经地做起了"老人"。

•骨肉团聚，这在几天前还是渺茫模糊的事情，几乎眨眼之间便成为了现实

奇了怪了，从插队到现在，我和儿子的许多次的转折竟然都是在秋季，人生是不是真有定数？

又是一个金风送爽的秋天。

自给小孙女做了周后，有关儿子家的喜讯就接踵而来。2002 年吉祥啊！儿子家的骨肉团聚，几天前还是渺茫模糊的事情，几乎眨眼之间便成为了现实。我说，这么些喜事都是我小孙女给带来的。不管别人怎么说，我是就这么认定了。

儿子的哥哥因在狱中表现好，提前释放了，他在回家前专程来了儿子家。这是个大个子，仪表堂堂，透着点书卷气。光看外表，很难想像他竟然曾是凶恶的抢劫犯。许是这不光彩的历史，他出言谨慎，有些自卑。交谈中得知，他对日后的生活已经有了打算，除回乡伺弄他们家的责任田之余，还准备开一杂货铺。我自是表示

赞许，勉励有加。两兄弟见面没说几句话，就互通情况，谈到了寻找妹妹的话题上了。我心里一阵难过，就避开了去。

没想到，儿子远在几千公里外的妹妹通过电话联系上了，更没想到的是，这个饱受不幸而性格倔强的苦命丫头，竟然不管不顾地从安徽急匆匆赶了回来。那天，轻易不到办公楼的儿子一下推开我办公室的门，一个都做了爹的汉子竟激动得说不清其他话了，颤抖的声音翻来覆去就是一句：我妹子回来了。回来了啊回来了，自打从乡集市上被人贩子拐走到现在，兄妹离散整整十年啊。有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都不忍再提及他妹妹的事，我怕看到他充满期盼与失望交织着的脸，潜意识里，我已经不抱希望了。不想再去描摹他们兄妹见面的情景，我怕落了俗套，亵渎了。梦想成真，全家喜气洋洋，儿子成天咧着个嘴合不上。几天后，儿子陪着妹子回乡省亲了，从欣喜中冷静下来，我眼前浮现出了那个在安徽上小学的孩子盼望母亲回家的场景，心，一下沉了下去。

兄妹三人一同从山里回到了省城。在一天晚饭后的闲聊中，我提及了他们的母亲，我认为要是他们的妈妈也找到了该有多圆满。本来挺热烈的气氛一下冷寂了。我洞察到了他们的内心：他们恨他们的母亲！可那亲情又割也割不断。我知道，我的话触及了他们一直在回避着的敏感问题，使他们陷入了深深的矛盾。他们这次回乡省亲，有乡亲说在他们兄妹背井离乡期间，不止一次地看到过他们的母亲，她不敢回村，仅止在村子对面的山上远远地眺望。和她说过话的乡亲，也多少知道了她的下落。乡亲说，她离开的时候都是哭着走的。命运真是捉弄人，儿子的母亲与邻省贩牛人私奔后，没多久也被卖到了安徽，并且与儿子的妹妹所在的县相邻，那么

多年竟然是与女儿咫尺天涯……三兄妹在迎不迎他们母亲回来见面的问题上各执一词，最后我说：过去你们不知道不理解尚可谅解，现在你们都为人父母了，知道儿女在父母心中的位置，也品尝了作父母的艰辛，无论怎么说，怎么也无法改变的事实就是——她是你们的母亲！终于，他们愿意迎接母亲回来见面，但表示，不叫她一声妈。当晚，三兄妹都聚在我办公室，拨通了电话，轮流与他们的母亲通话，大多问的是随他们母亲一同出走的小弟弟的情况，果然，他们没有叫一声妈，但我从他们眼神里看出了复杂的情感流露。我接过电话说：在这边的孩子都齐了，回来一趟吧，他们都想见见你。电话那头只传来一句："我就等着你这句话呀！"接着就是一阵压抑不住的痛彻心腑的哭泣。

儿子母亲是乘夜间的火车到的，那天我要他们都去接站。看他们整天坐立不安心情复杂的样子，我好气又好笑，我相信我能让他们开口喊妈。这是一桌早已订好了的接风酒宴，孩子们都先到了，一身农家妇女打扮的母亲，低着头畏畏缩缩地站在我身后，看桌子上首只有一把椅子，我就在等他们再加了椅子，才引他们母亲入座。举着酒杯，我说了很多。我说了那个穷困的年代那些难熬的日子，我说了养儿方知父母恩，我说了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我说了一辈子辛苦生活岂能步步合适，我说了羊羔跪乳雏鸟反哺，我说了亲情说了责任说了宽容说了咱千年的百姓崇尚的那份品德……然后我说：道理说完了，今天我要的就是当着我的面，一个不漏地对你们的母亲敬一杯酒，叫一声妈！否则我泼了这杯酒，亲自送她回去。良心会让你们做出选择。冰山就这样化了，坍塌了，一声声的呼唤与应答都掀起一阵感情的巨浪，当我把小人儿递给这个有真正血亲关系的奶奶时，她紧

抱着孙女嚎啕了……怕控制不住自己，我想走开，没成，就端起酒杯，于是，我醉了……

四

儿子的生活与以前一样又不一样了。

儿子的母亲回去了，那边还有孩子、家庭；儿子的妹妹留下了，那边又多了一个没了母亲的孩子和残缺的家庭；儿子的哥哥在山里的愿望实现了，小店生意红火，地里庄稼茂盛……

同往常一样，我和儿子依然面临着总也没完没了的问题，譬如小人儿的户口入托上学，譬如儿子他妹妹的工作、今后的生活……

儿子买了一辆二手摩托，下班就去外面“背人”（载客），他要给女儿攒学费……

我们很穷，但我们对眼下这淡泊实在而又温馨的日子很满足。这个世界啊，没有完美，世界恰恰是因为了残缺才美。好像是哪个哲学家说的？

每天，一到了吃饭的时候，办公楼那回声效果极好的走廊里，都会传来那让人心里痒痒的奶声奶气的“爷——爷”，尾音还是向上一挑。人们此时都会露出会心的微笑，善意的打趣中，一切疲倦、烦恼与不快，都烟消云散了，那是我的开心果来了。

磅礴逶迤大气质朴的乌蒙山哟，我感谢你。

（2003-06-23 于昆明）

（责任编辑：冒冒）

南行记——我们村里的老农民

3x

一

我小时候是个小说迷，500 页的小说一天可以扫光。一方面是怕看了一半难以入睡；另一方面常常也迫于限期还书，因为那时借一本有“毒”的书不很容易。

那些书里有跟我下面题材多少有关的，是艾芜的《南行记》，另外有一中篇——《强盗的女儿》（现在想想，怎么有点像梅里美的《嘉尔曼》——卡门）。这让我们这种整天面对高楼、马路的井底之蛙不禁浮想联翩。当然更不会想到自己不久也会亲身一番云游，那可完全不是那么罗曼谛克……

不过我去那儿可不是什么受了小说的诱惑，实在是无奈之举。本来我是想去黑龙江的，没料到反修前线出身要求严格。也不知道还是因为竞争激烈，有竞争力的朋友都想去，反正当时我被刷下，选择余地已经不大，只好将就挑了这个“遥远”的地方。另一方面当时已有传言，将那地方和解放军农场联系起来，虽然最后证明传言并非完全空穴来风，但并不是让我们沾光，当然这个光幸好未沾……

火车一叫，有些朋友哭了。现在想起来，这些朋友可能是比较早熟，大概多少知道一点前途的艰辛？绝大部分朋友和我差不多，傻呼呼的，是彻头彻尾的井底之蛙，以为天下都像这口井底。好像有点激动，我还极为愚昧地戴着领袖的宝章，还好，空空如也的脑袋还不致于让我们再闹喊口号的笑话。现在已经不幸过世的母亲当时正在隔离审查，无法来送行，不知这是否也是我不

必伤心哭别的一个原因。火车动了，我哥哥我爸爸都跟着跑，这一幕，如果现在不写，恐怕要忘了，写到这里，我现在反倒是悲从中来，难以自已……

二

吃饭的尴尬

离开了锣鼓喧天、红旗招展的车站，最初的激动开始平静下来。几乎所有的同学都带了糕点之类的零食，比较大方的就客气让别人分享。刚才哭的最凶的男生，是我的同班，最后证明是个社会油子，此时开始施展才华，竟然能够大大方方到处共别人的产，以至时到今日我还没有忘记。车上的饭菜应该是可以的，但可能平时养尊处优的人太多，很多人没怎么吃便扔了。可能也有人存心摆阔？这种情况下，你便是再饿，也不得不留下一口以显身份了。

火车隆隆地驶在无际平原，这个景色多少对我们平时难得出城的孩子有新鲜感。当然，很快也开始厌倦。也有极个别社会习气不良者蠢动，但立刻被镇压，被游示车厢。

在省城停留时间被缩短了。前面一批知青据说组织纪律太差，好心让他们玩玩，不料收队费了大力。在县城呆了两天，做了什么全忘了，只记得伙食还可以，之所以能记住这个，大概是因为后面吃的越来越差，以至于及时温习、回味了好些遍的缘故吧。但是吃饭时出现的情况令人颇有尴尬。当地人集合吃饭是临时八人组合，蹲下来围一圈。本来大约七八个菜，应该是够丰盛了，但初出茅庐的学生娃哪里见过这种共产主义？很快争先恐后向好肉好菜进攻，结果饭还没扒两口，菜盘子已经见底了，所以只好乱哄哄站起来，狼狈不堪。如果这

一组没有当地干部以身作则，或有女同学让男生面子有所顾虑，那肯定是那么回事了。看着当地人喊一声“捡肉！”然后一人一筷子，我觉得自以为是的城里人太丢脸了。

“大学生”

生产队将我们用马车拉到村里。从每个人四位数的“安置费”抽出的钱，队上打了家具，生产队会计主动让出一栋楼房。这儿就是我们的家了。农民叫我们“大学生”，哪里管你中学也只上了一二年。事实上由于当地农村文化普遍低，他们恐怕也弄不清什么高中初中的，更不用说真的大学生。所以现在想起来，这个称呼恐怕只是敬畏，就如我们喊“青天大老爷”。但是“大学生”难免是精神上来，物资下去——生活是每况愈下了。生产队临时派一个人为我们烧饭。肉不见了，但是有油炒菜。从落地钢窗、高楼洋房到土房，反差实在大。即便大部分同学原来家境也不过一般，但至少也是出门马路，见过世面的。从最大的城市，衣食无忧，到穷乡僻壤，几乎全靠自己，挑战性显而易见。不久，我们就完全独立，生火做饭，挑水，全是学习。而且多数自我封闭惯了的小孩子对被迫的集体生活感到困惑，更由于中国人，尤其是这个城市的人合作精神的恶劣，各处集体户不久纷纷解散。更糟的是那时社会风气已经不好，很多朋友文革中便已多少混迹社会，他们适应力强，也善于结党，这对其他朋友只能是灾难。但最要命的还完全不是艰苦或者挑战，而是对前途的忧虑。转军垦的说法自然是越来越没影儿了，插队落户一辈子的口号是震天的。那时的人单纯，对上面的宣传是完全相信的。反倒是农民的直觉看法多少安慰了我们：“你们肯定要走的，你们不会在这里呆久。”当然他们说不出具体道理，但就是感

到我们不属于这儿。

“南京人”

我们所在生产队，几百号人，是一个大家族，一个姓，是几百年前一个老祖宗的后裔。中间一个字定了辈分，最后一个字才是你的。聊天中，农民说，“俺们祖上阔着呢！”他们是有家谱的，按照这个，他们也不是这个偏远地区令人看不起的土人，籍贯乃是“南京应天府大霸柳树湾”，听来有可能是贾宝玉的那个府，那位祖宗可能是明朝战乱过来的军人。名字重要其实只对男的，女的都喊乳名了，结果反而单调，颠来倒去，无非什么“存珍”“秀兰”之类。

这样吃盐

农民的贫困是令人震惊的。首先是吃不饱，说缴公粮后所余就不多了。少数地方国家不得不退免部分公粮，不然肯定要饿死人了。收入完全靠一斤谷子一毛钱的公粮交售。结果是，一年下来，一个全劳力，几个靠县城的队一天至多一元左右；一般的，像我们队，四毛；更穷的，甚至一二毛的，还有的是。这还是地势平坦的，较富的坝区，如果是山区，更穷。饭不够吃怎么办？首先当然是瓜菜代，但这终非根本之计，而且因为及其缺乏油水，光是煮菜，人都快吃成绿人儿了。所以农民流行吃糠菜耙耙，当然是所谓细糠，粗的只能喂猪。因为盐是要掏钱买的，所以我看到一个朋友这样吃盐，他不是把盐放菜里，而是把菜伸进盐水里沾沾吃。因为菜是自己种的，倒了无所谓，而如果菜里有盐，那就可惜了。荤腥平时是很少见的，即便是境况较佳，年年杀猪的朋友，也不过只能偶尔切几片；只有在过年杀猪，才有几天可以痛痛快快吃上新鲜肉。还有一种流行的食物是豆

腐肠，就是将豆腐灌入猪肠制成。没有肉，豆腐就是好东西。说起食物，最让我怀念的是一种叫‘洋甘露’的腌菜，新鲜时也就而而，但腌制后，甜脆可口，胜过城里的任何腌菜。农民腌的酸菜也是让人流口水的，城里根本没有可以相匹敌的。最后是泡菜，不过，因为太生，不为城里孩子习惯。

对于农民们，最重要的当然都不是这些，是辣椒！辣椒可以驱寒除湿，但也许还可以调味解馋。但是农民长期困守土木房子，湿气重是显然的。我后来做医生时确实看到大量风湿性心脏病。另一方面，由于一直生活贫困，导致克山病流行，这是因为微量元素失调。此外，他们洗衣很少有肥皂，知青洗过了的完全黑了的，泡沫不多的肥皂水，他们要拿去再用！他们洗完晾出来的被里，一点点的全是黑的。我不知道是为什么，也许是虱子尸体？反正虱子是流行的。有一次我做民工和农民同住一个窝棚，很快染上，衣服角落里，密密麻麻，周身难受，害病的感觉。当然，作为知青，衣服是有的，有了虱子，开水多煮几次便是。但农民没有那么多选择，尤其是冬衣，千篇一律的黑棉袄，别的就很少穿了。穷些的，甚至一年到头穿这个。

“你只有 30 岁？！”

生活苦，如果环境好，多少会好一点，但环境很大程度上也被破坏了，主要原因是需要烧煤。因为坝区，柴火是不太便宜的，所以一般烧火是烧煤，因为是烟煤，味道之大，之浓，绝非语言可以形容。另外，农药、杀虫剂使用也无顾忌。我们知青户一次烧 666 驱蚊，烟雾腾腾中，我们照样挺住（但笔者是逃了）。煤烟的是肺癌，我们这个地区算不重的，该省的有些地区非常严重。

农民如此辛苦，操劳，不可能不影响他们的形象。

普遍的矮小，尤其是年轻人。发育似不良，在城里人已长成大人的年龄，他们看上去还是小孩。房东，会计，已经是村里有头有脸的好家境了，有个女儿好象长不大，可能是发育迟？总之我的知青朋友呼其“僵模子”。他们结婚是早的，十七八普遍结婚，很快抱上孩子。刚来时邻村一个复员军人煞有介事领我们早请示，不过20，小孩有了。但是尽管结婚前像小孩，结婚后却老的快。有人取笑说是他们晚上无聊，房事太累了。这应该只是笑话，当然肯定可以雪上霜，但至少妇女生育多是很容易衰老的。他们要男孩。我们房东，前面几个丫头，最后终于生了儿子，结果，年纪比外孙还小。

笔者做医生时看过一个村妇，嘴塌皮歪，眼睛快睁不开了，问她是不是 50 几了？

“我是 3*。”愣住。

忆苦饭

忆苦饭当然是当时少不了政治保留节目。但他们的忆苦饭，你猜是什么？是稀饭！对于糠都要吃的朋友，居然把稀饭忆苦，是不是叫人问：先生，忆苦饭这事，是怎么回事？是这么回事：老农民绝非是以此讽刺时局，他们哪里有心思玩这个幽默，更是绝无胆量玩政治游戏。但是要他们诉旧社会的苦，稀饭是他们惟一可想的出来的。原来，私下里，不少农民朋友告诉吃惊的我们，解放前，他们根本不苦，甚至可以说是丰衣足食，肉天天吃。农忙做一阵，平时就可以走南方做生意赚钱。最穷的人，是给富人干活的长工，也是有肉吃，有钱拿。再问下去，原来是，土改划成分，也是看你和工作队关系，也许还（我大胆判别）看邻近人际关系。会混的，再富，可以划个富裕中农，反过来的情况，就成富农、地主。我们房东，就是个富裕中农，有人向我暗示他混功了得。

现在想想，他白送我们房子住，可能也有关系的考虑。那时形形色色工作队到处都是，就在我们“进驻”之后，一支附近的解放军的支左队才撤走。当时有军人和我们座谈，但谈了什么全忘了，但一定是八股调无疑。

三

“地富出去！”

当时，贫下中农政治地位很高。而且政治挂帅的时代，队里开会是常事，领导，通常是队长可以即兴，夸夸其谈一个小时。内容多涉及某人表现好，某人表现不好之类。当然更有国家大事之类。当时有一段时间政治比较开放，老农民甚至已经在讨论选举谁做国家主席了。社员基本只有听的份。男的总在吸烟，女的纳鞋底。如果认为内容比较政治，会议主持会吼一声：“地富出去！”顿时有一大批人懒懒地站起来出去。令人吃惊的是其中有许多年纪很轻的朋友。

原来，农村的地富是包括了其子女的。他们不仅政治上低一等，经济上也要受到打击：工分要被扣掉部分。如果没有这个差别，那就完全是空的精神差别了。当然，还不止这个：作为年轻人的前途问题，出身好的当兵、招工、上调都有希望。地富子弟是太可怜了，他们属于人下人，结婚都比较困难。女的还好些，因为小孩成分可以跟夫家。男的惨了。我在干活的时候和一个富农儿子谈过，小子 30 多了，没有这方面的希望。我们城里人，出身不好，尽管头疼，受歧视，总还不算阶级敌人，而且至少还有一个“重在表现”的胡萝卜。他们则死定，无药可救。当时农村结婚多 20 岁以下，小子告诉我年纪的时候一定是很尴尬，勉强，不好意思。幸好这个政策延不到我们“大学生”身上。我们是老毛派来的，有

光环。从他们出发，小队，大队，公社，县，地区，省……我们不啻是天兵天将。

“这个东西，放一点点，鲜是鲜的！”

队里的干部当然是地位比较可以的。但是村里真正地位高的，特权阶层一般，是所谓吃国家粮的人的家属。老公在外面挣工资，大多是什么厂的工人，或者公路养路工，反正是吃国家粮的，全算干部。就算当时低的工资，也有三四十元一月。这不比你一天苦死、累死才三四毛强多？而且后者要年底分红才能兑现。此外，吃国家粮的人有各种供应票证，肉，粮油，布等等。农民呢？不仅没有，反倒要被迫提供这些票证的基础。比如，农民杀猪必须将一半以极低的价钱卖给国家。记得村里一个中年妇女，穿着绰绰，与一身臭肉的其他农妇不同。有一次向我炫耀味精，当然她不知道这个叫什么：“这个东西，放一点点，鲜是鲜的！”她男人是工人。所以，如果有机会跳出农门，那就是鲤鱼跳龙门了。当时，当地招工也有去农村招的。便是我们知青，看见这些朋友，心里也会一番感触：哦哦，你小子，快想想办法！你还不如这小子呢！

我也 10 分！

我是队来惟一出工比较多的朋友。当时流行大寨工分，完全是大锅饭。隔数月半年，队里开会评工分。提一个人，大伙儿先沉默一会，然后就会有个自认为比较权威，当然也比较公正的朋友跳出来喊一声：9 分！或者：还用说，10 分了！间或有人提出其他建议，但常常众人应和着同意。因为没有一点自信，那人不会乱喊。男同志，别说强劳力，就是一般的，也往往 10 分。女的就不同，只有不多几个，特别强的，而且多是队里干

部家属，有 10 分，其他都是 7—9 分。也有不少十四五、十六七岁的年轻人，分也要低些。对我则还算客气，至少 9 分，有时 10 分，平均大约 9.5。不错了，要说能力，恐怕我最多他们一半。不过，其实差别是不太大，因为大锅饭，没有人太卖力。中午一个休息，两三小时睡觉。让我拼命，大概可以挑上 120 斤，但是最强的老农民，可以翻一番。有一次和一个农民进大山砍柴，摸黑出发，走几十里，进深山。最后他挑回来七八十斤，我呢，不过他的一半，累死！

（2003-07-05 于美国）
（责任编辑：冒冒）

悠悠岁月

朱老忠

朱老忠：高 66。

1966 年高中毕业于北航附中，1968 年 12 月去山西夏县插队务农，1976 年山西闻喜陶瓷厂陶瓷成型工，1978 年调到唐山白玉瓷厂，1984 年业大毕业，同年进入科室搞技术工作，1986 年破格晋升工程师；1992 年调北航机械厂，1999 年移民美国。现任职美国洛杉矶《国际日报》。

悠悠岁月

对过去的那段知青岁月，每个人的感想是不同的。在梁晓声笔下，那也许是一段峥嵘岁月；在关牧村心中，那大概是一段蹉跎岁月；而老忠这样稀里糊涂的人回忆起来，就是一段傻吃猛干穷欢乐的岁月。一般说来，下乡之前的日子无“蹉跎”可叹，回城之后的时光无“峥嵘”可吹，而即便是在农村生产队呆了八年的老忠，也不认为那就是老忠的全部历史，老忠后来还在工厂的高温车间又干了八年，这以后当然还有技术工作，连卖力气带耍手艺的工作，等等。

当初在农村，老忠始终没消沉过，有老忠在就有歌声笑声。丑花嫁人了，小红背叛了，老忠该怎么活还怎么活。那时的一句口头禅是：鸡不尿尿——自有出路！

老忠至今不满意很多知青说出类似这样的话：我们那地方苦，谁去都受不了！我们干的那活重，谁去都顶不下来！老忠相信这么一句话：人，没有吃不了的苦，也没有享不了的福。再苦再累，人家当地人能受，知青照样应该能受，我们去农村就是去当农民的，就应该向

当地农民靠拢。自己受不了、顶不下来，就只能说自己，别把旁人扯上。

老忠始终不爱张扬，老忠上过《山西日报》，为那篇东西的内容还跟县知青办主任大吵一架。当农民嘛，有什么可张扬的？那些刚一去就扬言“一辈子扎根农村，一辈子接受再教育”的人，一个个比谁都溜得早。

老忠也不是工作组，不是去搞什么“阶级斗争”的，自己的“阶级尾巴”还在，夹着它老老实实过日子就是了。老忠也不懂什么“社会主义大农业”，看到那些下乡蹲点的干部们吹牛，打心里就讨厌。要不是看他们混共产党这碗饭也不容易，一定给他们没完没了地出难题。

什么是“三大革命”？现在很多人答不上来了。那就是：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上面提到前两个老忠搞不了，而后一个更是没条件。只要是个远道的歪嘴“和尚”，不但会“念经”，还都牛 B 哄哄的比当地农民还会种地，谁还管什么科学不科学的？在老忠看来：“以粮为纲”，那也不能以粮为主呀！“一口猪就是一座有机化肥厂”，要是缺少有机物作原料，开那么多“厂”有用吗？别老拿“毛主席教导我们说”来吓人！

其实也没什么说的，当地人怎么活，老忠就怎么活，这就叫“入乡随俗”。说得漂亮点儿，也可以叫“与贫下中农相结合”吧？人家说解放前扛长活挺好，咱也别说不好，人家说合作化太乱，咱也不抬杠。

当然，知青还是知青，和当地人再怎么掺和，也还是有其特殊性。招工，就专门有照顾知青的名额。所以再怎么结合，也还是有隔阂。老忠简直不愿意自己是知青，很长时间都懒得把自己放到知青里面去：老忠宁愿是个真正的农民。

这话当然还是白说，不愿意归不愿意，老忠是知青，

本来就是，没人管你愿意不愿意。所以，老忠主张的还是，一不要那么张扬，二不必那么消沉，也别“峥嵘”，也别“蹉跎”，咱们就“困惑”着来它个“悠悠岁月”吧！

蒸馍

这个周六，在家里蒸了馒头。这是来美以后的第二次。这并非生活的需要，现成的面包多得是，华人超市里，冷冻的馒头也很多，买回来上锅一馏就行。蒸馒头，那是对往日生活的回忆。

插队八年，离不开的家务事就是“蒸馍”。那地方不叫“馒头”。当地这个“馍”的含义更加广泛——凡是能用手拿着吃的统称“馍”。相对的，凡是要用碗盛着吃的就都叫“饭”。所以不但管馒头、窝头叫“蒸馍”，还把烙饼叫“烙馍”，把炸油饼叫“煮馍”——当然，是在油里“煮”。除此以外，还有我们知青从北京“引进”的贴饼子，玉米面、高粱面（知青谓之“巧克力面”）或者白薯面的。

作为名词的“蒸馍”，是指蒸出来的馍，用蒸的方式做熟的馍。当然有多种，有头茬面、二茬面的“白馍”，有含麸皮较多的黑馍，有玉米面的发糕，当地叫“切糕馍”。这类馍才是当地真正的主食。

作为动宾词组的“蒸馍”，是每家每户经常要做的事情，指的是制作过程。那地方不是用北京常见的笼屉，而是家家都有一个大号的锅和若干个蒸馍用的铁箆子，当然还有草圈和锅盖。每次蒸馍的行动规模都比城市里要大得多。

那锅是生铁铸造的，直径二尺半左右，深度也在二尺左右，即便不搭草圈，里面也能蒸三层铁箆子的馍。铁箆子之间用三个木头橛子支撑。为防粘，老乡们有的

在铁箆子上面抹油，有的在上面铺树叶。我们知青则是北京人的办法：还是用的屉布。

一般说来，三箆子的馍是吃不了几天的，农村生活油水少蔬菜少，人的饭量都比较大。我们十多个知青，都是年轻人，蒸叁箆子的馍也就够吃一两天的。所以就要继续放木头橛子，一层一层摞上去远远地高出了锅沿。当然不能直接盖上，要在锅沿上搭草圈，一个草圈不够用就用两个，把高出来的铁箆子都围严实，上面才盖上锅盖，还要压两块大石头。

下面当然就是烧火了。那么多的馍，一定要大火，一定要有足够的蒸汽。好在当地用的是柴锅，上火快，火力强，比山下烧煤要痛快得多。我们知青还买了一个风箱（当地叫“风匣”），填进柴就使劲地拉风箱吧，火苗从灶门呼呼地窜出来，越旺越好，及早把蒸汽催起来，才能把馍蒸好。火力不足馍会塌，甚至会流下去。

蒸一次馍，至少要烧掉半捆柴，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那里拾柴显得那么重要的原因。

大汽至少要上个 15 分钟，以后的火可以稍微小一些，但也必须保持上汽。停火以后，还要用灶膛里的余炭再保持一会儿温度，尽量充分节约能源——那每一根柴可都是费力气从岭上担回来的哟！

我们知青揭锅跟老乡不一样，我们用的是屉布呀！所以我们都是把铁箆子一端，整个往大案板上一扣，趁着屉布还不干的时候，一下子揭下来，赶紧把馍拾进笸箩，再接着端下一个铁箆子。每次蒸馍都要蒸一大笸箩，大约够吃个三四天的。当地老乡家里没那么多人口，但一次蒸馍也不少蒸。这么多的馍要吃些日子，就用筐挂在窑洞里。夏天不经常蒸馏，还是难免长毛发霉，但一般都用毛巾把毛一擦就吃。这是当地很不好的饮食习惯，

大概就因为这，那地方的胃癌是常见病。老队长后来就是死于胃癌。

我们知青的馍保存不了太长时间，虽然不至于发霉长毛，也还是舍不得费柴火蒸馏，于是经常吃的是硬硬的凉馍。吃惯了硬馍会形成一个本事——一旦吃刚刚蒸出来的馍或者馏软了的馍时，咬下一口不用嚼就能往下咽。别不信！这可是有切身体会的事情。

蒸馍是这样的过程，不过蒸馍的准备工作更重要，那当然就是发面了。

那时候蒸馍已经非常熟练，面怎么发，发到什么程度，都有相应的手段来蒸。跟在北京发面不太一样，那里都是先用一个相当于海碗那么大的小容器，用玉米面发出一小部分的“酵子”，把酵子发得酸酸的，再和到大量的面里面，放在面盆里面继续发。发起来后如果及时上锅蒸，就不会发酸，而且像面包那样有股很香的酵子气味。当然，晚一些就不行了，我们就会往里面加些苏打粉。如果发得还要过一些，苏打粉就改成碱面，用碱性比较大的碱面来中和。基本上不会有什么失误，每次都蒸得很成功。

这两次在美国的“蒸馍”却都不是很成功。第一次没怎么发起来，蒸出来的比较“瓷实”。这一次蒸的都是“开花”馒头，而且有些黄——碱大了。不过，对美国的面粉、苏打粉以及蒸馍火力等条件，都必须有个熟悉过程。没什么，以后有了经验会越来越成功的，我信心十足。

磨面

磐石转转而不颠
路途遥遥而不远
雷声隆隆而不雨

雪花飘飘而不寒

这一则谜语中所描述的景象，不要说现在的年轻人没见过，即便像笔者这样的六十年代时的年轻人也不熟悉，只是在上山下乡到农村以后才有了亲身体验。

在没有生活压力的时候，以一种十分轻松的心态来看农村的磨面，当然可以如此地描述这个景象，不过要真正以此来解决自己的吃饭问题时，就会发觉一切远远不像谜语中那么富有诗意。

在《蒸馍》一文中笔者已经提到，每蒸一次馍都要搭两三个草圈蒸十屉左右，虽然每屉也有二十来个馍，那十一个知青的集体还是连一个星期也吃不下来。每次发面都是满满的两大盆，那满满的一缸面粉，也不过蒸个四五次就见了底。

城里人从来没发过的愁，那就是磨面。农村的粮食都是地里打下来分到家里，当然只有一粒粒的麦子，不及时加工成面粉大概就要煮麦粒、崩爆花吃了。我们那个知青集体灶，大概是最早脱离生产队的支持而独立运作的，大约到那儿不到半个月的时间，就由老忠这个“知青负责人”全面操心了。

那个中条山的小山村，直到 1992 年才通上电，因此在 60 年代末 70 年代初那段时间里，村里的农民主要还是靠石磨，用驴拉人推的方式加工粮食。一晌农活的时间下来，至多不过磨二三十斤。

老百姓有话：“做东不做西，看磨不打鸡。”这是在讽刺一些不负责任人的做法。显然，看磨必须要打鸡。山村的鸡都是放养，很少喂东西，因此它们满院子满山坡地乱跑，自己找吃的。看到有人在磨面，当然就守候在旁边，时刻准备着，一有机会就飞到磨盘上连吃带刨。

当然，打鸡属于捎带，还不是看磨的主要任务，主

要任务是拨磨和罗面。石磨分上下两盘，下盘是固定的，上盘是转动的，粮食堆在上面，从磨眼往下漏，过了磨的面和没磨透的麸皮从两扇磨盘间的缝隙流出。所谓拨磨，就是要把周围的粮食及时堆到磨眼上面，不能让磨眼里面没有东西；所谓罗面，也可以叫作筛面，就是把流出的过磨粮食用罗子把里面的面筛出来，余下没磨透的倒到磨盘上面继续磨，直到筛出的面变得很黑，余下的纯粹是些没有面的麸皮为止。

也只有到了这里，才知道麦子磨头一遍出来的面最白，叫“头茬面”，倒回去磨第二遍的就是“二茬面”，也非常白。也知道了城市里一百斤麦子出 75 斤面粉的是“富强粉”，如果要出 85 斤，就叫作“标准粉”。文革前还有一种介于二者之间的“八一粉”，与“建军节”无关，显然是一百斤出 81 斤。

余下的麸皮能还能喂牲口，人吃可就是“味同嚼蜡”的“忆苦饭”了。

不过即便是牲口也知道面比麸子好吃，所以拉磨的驴也会趁看磨的人去解手的时机偷吃磨沿上流出的粮食。所以在去厕所前，看磨的人一定要把磨沿上的粮食收净，把上面的磨眼堆起来，把鸡打得远远的才能去，而且去了要赶紧回来，那磨沿上很快就堆积起来，那驴随时会停下来偷吃，那些鸡也在慢慢地重新聚拢，磨眼里面也快要漏空，不及时“拨磨”将造成两个磨盘的直接接触、碰撞、研磨，造成磨盘的损坏，同时会把大量石头碴子掺到面里。

知青们开始时还觉得这个磨面是妇女干的活，一定是享受“照顾”，谁料到一晌干下来，不但操心费力，还弄得一身一头的面粉，连眼睫毛都白了。而磨出来的面粉，也不过够蒸一两次馍的，真是费力不讨好！

所以到后来，不得不放弃传统，追求比较“先进”的方式。那就是用驴把粮食驮到山下，用人家的电磨来加工。没钱也没关系，把麸子给人家留下就行了。在那个地方那个时候，麸子在实物交换中经常扮演一种“货币”的角色。

后几年，虽然只有剩下的两三个知青了，我们也再没去“复辟”那个“磐石转转”，那不远的遥遥路途实在是难以领教的。

淘麦子

在《磨面》一文中笔者描述了磨面是多么要命的事情。不过在磨面之前的准备工作更要命，这些工作在城市中是根本想都没想到过的，那就是：麦子、玉米等粮食在磨之前要簸，要拣，要淘，要晒。原因也极其简单，那些粮食里面难免都有土、石子、糠壳等杂物。

文革前看过大型泥塑《收租院》，当时以为只有地主才对农民那么苛刻，交的租粮要筛、要扇。交一次公粮以后就知道，那粮站比地主还要苛刻，不但统统要筛要扇，即便筛过扇过，还是几乎没有一次粮食可以顺顺当当地过关入库，经常还嫌粮食湿，还要晒。人家可不管你在家里晒了几天、倒腾了几遍，拿牙一咬就是标准，说你不行你就是不行。

当然，无论粮站还是刘文彩，这么做也都有这么做的道理。农民交来的粮食都是自己处理的，没有统一的处理方法和过程，谁也不能保证质量上的一致。农民在吃自己打下粮食的时候，那也同样是不能低标准低要求的。

中国人有这样的概念：“眼不见为净。”城里的人是没看到那些磨面的麦子是怎么碾出来的，要是看到大概就不去吃了。碾麦子的场上都是牲口拉着碌碡，赶牲口

的人手中都提着一个大笊篱，牲口一蹶尾巴赶紧去接屎，动作稍慢屎就掉到麦子里面，而牲口撒尿就更是毫无办法的事情了。

在农民眼中，麦子吃之前一定要淘，这个就是没有办法的办法。但是对于知青来说，事情远远不是那么简单。

淘，倒还好办，无非就是多挑几次水罢了。山村里尽管吃水比较困难，不怕费力气还是不用担这个心的。淘完以后的晾晒才是个最大的问题。

人家老乡家里至多七八口人，而且连老人孩子全算上，一般淘麦子都不多，晾晒的时候一两张苇席就够用了。知青十多个人，全是饭量大的年轻人。不用说那些正经大小伙子，即便在城市里零食不离口的小姐，干完农活再吃山村那缺少油水的饭菜，不消一周时间，饭量也统统大增。所以每次淘麦子，起码要四五张席子来晾晒。

席子哪里来？只有跟老乡去借，当然要在人家没有粮食要晾晒的时候。光有席子还不行，场地要有足够大的面积。刚去的知青都是借住在老乡的院子里，四五张席子铺开，会给人家造成很多的不方便。

粮食一摊开，就要有人看守着，那满院子乱跑的鸡、猪，满天乱飞的麻雀，逮住机会就会来大开口福。即便是不吃麦粒的狗，跑到你的粮食里面撒撒欢，就把你席子上的麦子撒播得到处都是。当然还可以扫起来，但那可就又掺进了很多的土，要重新淘了。

当然，同时还要防备那“两条腿的狗”，阶级斗争这根弦一刻也不能松呀！我们村没有地富反坏右，可是那年头，缺粮户遍地都是，“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呀！何况我们知青的麦子真的被老贫农偷过。

和那磨面一样，晒麦子同样是吃力不讨好，有些知青看着麦子在旁边写信，稍不注意，难免麦子被鸡连啄带刨，被猪大嚼起来。效率也仍然很低，知青是 1968 年冬至前后来到农村，正是日照时间最短的时候，再除去开始时去寻、借席子，收摊以后的还席子，每天晾晒的时间就很有限。冬天气温低，蒸发率也很差，往往淘过的麦子晾晒两三天以后还是很湿。自己用石磨来磨面麦子湿一些不要紧，但山下的电磨都是自动的电动密封过罗，粮食不干丝网会被粘住堵塞住，人家不让上磨。

1969 年的年初，雨雪是那么多，“一九一场雪，一亩一担麦”，北方十年九旱，下雪本是好事，就是苦了我这个知青负责人。只要一下雪，粮食就无法晾晒，着急、骂街都没用。那年也真怪，四月三日还下了一场铺天盖地的大雪，冻掉了已经盛开的杏花，使得那一年就没能见到杏。

没杏吃是小事，没饭吃才是大事。后来直到夏天才想到：国家出的“标准粉”难道也这么淘麦子、晾晒麦子吗？到县粮食局面粉厂一看，原来麦子的处理也不过是筛掉里面的细土，机器再自动分离出土块，然后就可以磨面了。

从此以后，我们把“淘麦子”简化成了“拣麦子”，先用簸箕簸出其中的糠壳，摇出细土，再仔细地拣出其中的大小土块，就装袋子准备下山磨面了。

城里人不都是这么吃下去的吗？我们必须做到“眼见也为净”，那非淘洗去不掉的牲口尿，也以“吃不出来”为理由不管不顾了。只有这样，我们知青才彻底摆脱了那淘晒麦子的尴尬。

家

当初土插队的时候，我曾经有过自己的家。虽然，

那不能算是完整的家，没老婆没孩子，两个男知青，守着一个院子的三孔土窑洞。

我们是 1974 年，也就是下乡六年才搬进了这个家。这个家来之不易。北京知青到山西，每人有 500 元的安家费，其中 200 元（记不清了，也许是 300 元）是建房费。这点儿钱盖房子差得比较远，但我们山上住的是土窑洞，11 个知青的钱凑到一起还是真的就够用了。为了确定知青窑洞的位置，和生产队争了一年多，最后还是胳膊拧不过大腿，按照生产队的意愿，把我们的窑洞放在了远离深沟水源的地方，成为全村仅次于羊圈的海拔最高的住人窑洞。

窑洞打成以后，要敞口晾上几年才能入住，这一晾不要紧，知青走的走散的散，等到封上口安好门窗的时候，海拔高已经不成为什么问题——那些爱用水、爱没有限制地浪费水的女孩子们早已经溜得远远的，只剩下两个“臭老九”出身的男知青了。

即便如此，那也是我们自己的家，是第一次属于自己的真正的家。我们俩把它布置得像一个学生宿舍——木板支起两张床，当中一个床头柜，墙上挂着我临摹的农民肖像画。窑掌处横拉了一根铁丝，挂上一块塑料布，后面藏着我们平时上工用的工具——锨、镢、扁担、土筐。当地老乡朋友来串门，看到了那塑料布还要不怀好意地说：怎么？你们后面还有一个“妇产科”？

窗户下面是写字台，上面有煤油灯和半导体。我那个半导体是被我装了“拾音”的，于是竖起一个“电线杆”，把大队那条“八号铁丝”拉到我们的窑洞里面。名正言顺的理由是：听公社的广播。

那条“八号铁丝”是公社拉到山上的广播线兼电话线，打电话还要先摇手柄，而且有广播的时候不能打电

话。用我的半导体的“拾音”不但能听公社的广播，也能窃听大队和公社间的电话，不过那都不是我们的真实目的。那根“八号铁丝”是一个绝妙的外接天线，有了它，我们能方便地收听“美国之音”、“澳广”、“BBC”、“NHK”……

“歇歇吧！人家用这个短波功能，都是收中央台的！”外队的知青不满意了。

“是啊，我们常听的就是‘中央广播电台自由中国之声’。”

也许有人要说：大队党支部就能让你们这么随便想听什么就听什么？

是的，我们无需担心这个。那山沟沟里面的老乡根本就不懂普通话，我们到那里没多久就都学会了当地的口音，老乡们仍然没有机会熟悉普通话，所以电台里面说的是什么，除了知青以外别人都听不出来。就像我拉手风琴，老乡一旦问起来就回答说：这一首叫作“小苹果献给毛主席”，那一首叫作“地拉那郊外的晚上”，什么“珍宝岛的波浪”，什么“罗马尼亚的多瑙河”，如此而已。

为了打造和建设这个家，我们拿出了几年来在农村修炼的全部本事。

原为十一位知青所准备，那院子共有五孔窑洞，当时已经有两孔被生产队占用，工余的时间打起土墙来，把院子隔开，我们只要光线比较好的那三孔。其中一孔是上面提到的寝室，一孔是灶房，还有一孔我们用来堆柴。

灶房的设施，除了那个节柴灶是我们的独特技术以外，剩下就是我们知青集体灶的全部家当——储存粮食的大囤、存水的大缸、存面粉的小缸、发面用的大面盆、

和面擀面用的大案板和长长的擀面杖。我们这个知青点从来没闹过分灶，所以谁走了也没有资格把这类东西作为私人财产带走。

寝室和灶房之间，在窑洞的最后面开了一个小通道，这样到冬天的时候我们就能不开寝室的门，通道再挂上一个小门帘，得到非常好的保温效果，实现真正的“冬暖夏凉”。

开那通道挖下来的土，都用来堆高我们的“院墙”，在那墙上面，爬满了爬满了……可不是什么“豆角秧”，而是紫穗槐。而窑洞上面那块土地，就正是队里分给我们的自留地。

那个知青的家、自己的家，已经是将近三十年前的事情了，后来虽然有了自己的家庭，老婆孩子俱全，从农村到了工厂，从土插到了洋插，但直至如今，住的都是要交租金的房子。我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次拥有真正属于自己的家。

郭小川诗中说：几回回梦里回延安，双手搂定宝塔山。我多次在梦中回到自己的家，却还是那山西中条山上的三孔知青窑洞。人老了，都要想到“叶落归根”，可是我的家在哪里？它又能在哪里？

（2003-09-08）
（2003 年于美国洛杉矶）

老 杜

莲动渔舟

莲动渔舟：初 69，宁波市作家协会会员。
Email：zjnbjh@263.net
1953 年生于上海，1971 年去内蒙兵团，1978 年回城，居浙江宁波。

旧地重游，在这片仍然落后贫穷的黄土地上。

二十年的思念，为的是再来看看这间已经不复存在而一直存在于心里的小土房。

老杜已经不在了，当年那个梳着两条小辫子的知青小姑娘如今也早已人到中年，可是，当我走近这间破败的小房子，我的泪水仍然遏止不住地夺眶而出……

我的眼前浮现出老杜的形象：重眉重眼，大鼻头厚嘴，络腮胡子，左腮帮缺一块，据说是打日本鬼子时留下的纪念。一套黑色棉衣裤，一双踢死牛的大头皮鞋，牵着他心爱的小毛驴向我走来，蒲扇般大而粗糙的手习惯地抹一下冻出来的清鼻涕，瓮声瓮气地对我说："娃，快上路，晚了赶不上车。"

那是我最后一次坐他的小毛驴车赶汽车。

内蒙古的冬天滴水成冰，而我的回城通知书恰恰在此时到达。

当我揣着通知兴奋地冲进老杜的小房子告诉他我终于可以回家了，老杜那张不大看得见笑容的脸放出了异彩，这是一种由衷的微笑和父母见着了久别儿女回家后才有的慈祥的表情。深埋在老杜心里的父爱通过他的这种面部表情传给了我，我捧着通知书热泪滚落。盼了多少年的决定命运的这一张纸，真像主宰着一代知青在

那艰辛的环境里生活年限的判决书，为它，每一个知青都把眼望穿啊。我能不喜极而泣吗？

老杜一定要送我。我不忍，一个六十多岁的老人要赶着毛驴车送我去六十多里外的汽车站，在如此寒冷的天气里。

“不。”我摇头。

老杜的倔劲又上来了：“娃，明早四点我准时吼你！”

小毛驴的蹄子敲在冻的铁硬的地面上“得得得”地响，老杜的大头鞋声嗵嗵地敲打着我的耳膜。月亮还高高地挂在天上。我不知道内蒙古寒冬里凌晨的月光会是这么清亮，月光冰冷冰冷的泻下来，没有一点美丽和温柔的感觉，凝住了似的冷冷地罩着这空旷的荒野。我坐在车上，老杜照例跟在车后，背着手闷头走，模模糊糊只看见他佝偻的影子。我知道他是心疼毛驴。我坐在车上，裹着棉大衣，咬着老杜给我的热馒头，噙着泪花思绪翻滚……

刚到兵团，我就得了关节炎。冬天不能出活，连长照顾我，叫我去后勤跟老杜做豆腐。

我有点怕。怕老杜是因为他很倔，平时脸无表情不苟言笑，藏在胡子后面的脸面总是阴阴的。

我紧张而忐忑不安地推开豆腐房的小木门，怯怯地跟着大家的叫法叫他一声“老杜”。

小屋里很暗，那时没有电灯，看不清老杜就着炕上的油灯在干什么，听见我叫他，他头也不抬地说：“娃，门边寒，炕上坐。”

声音很沉，第一次听见。像风穿过峡谷，有一种厚厚的感觉，很慈祥呢。我轻松了一点，便慢慢坐上炕沿。

炕暖暖的，据男生说全村老杜的炕盘得最好，连炕沿也是热的，我一坐上去就有这种感觉。真不赖，怪不

得男生中有不少人对这个怪老头很佩服。

老杜爱毛驴远近闻名，以前是听说，现在是亲眼看见了。别人圈在牲口棚里的毛驴，老杜却放在屋子里，小毛驴悠哉游哉嚼着干草，享受着别的同类不能享受的待遇。

门边的大锅里有水在咕嘟，我带进去的寒气自然变成雾气在小屋里弥漫，看不清屋里的情景，但干草驴粪掺和的味道一阵阵飘来，我不由吸了吸鼻子皱皱眉。

那时候是要批资产阶级思想的，不习惯这种味道就是资产阶级思想严重，我不敢表示我的不习惯，屁股仅限于坐在炕沿。

“吃了吗？”老杜问。

“吃了。”在连队天天吃窝头就咸菜的早餐，吃得我每天胃冒酸水，我同样不习惯。那也是资产阶级思想，所以不爱吃是不能表示的，再说不吃怎么办？

“南边的娃娃不习惯了哇？”老杜这么一问我居然委屈得要哭，又不敢哭，违心地摇摇头。心里想，老杜很仔细呢。

老杜下炕，往锅里下着什么，长长黑黑面条样的东西。捞起来盛在一个大碗里，我不知道老杜吃什么早餐，这种黑乎乎的面条大概也和窝头的味道差不多吧。穷地方，嗨，我在心里叹口气。

老杜往碗里加着什么，立时小屋里飘散开一种葱油诱人的香气，钩人食欲，我不由地吞了吞口水，这是情不自禁的表现，清汤寡水的生活已经把我的食欲搞得很敏感了。

老杜把碗递过来，说：“吃吧，南边没有的，好吃。”

一切的一切，没有比当时这碗面条更实在的了，十七八岁长身体的时候，没有足够的营养填充，每天还要

挖渠脱坯打苇子，干非常重的体力劳动，这碗面条在当时对我意味着什么？

我没有拒绝，如果说我是什么时候真正接受大西北老乡的，也许，就是从这碗面条开始的。

这是只有那里才有的莜面，三道工艺，很精细的程序。磨面时要把莜麦炒熟了磨，做面条时要把面粉烫熟了，做好后再要把面条蒸熟了。

那时，莜面是很稀罕的东西，我却不知道。我的注意力全在那碗面条上，碗面飘浮着辣椒油和喷香的葱花，还有自己像能钻进我喉咙的面条，没有多少时间我就吃了个碗底朝天。

我不知道那时的我还要嫌弃老乡什么，只觉得小小的豆腐房竟充满了家的温馨。屋子里弥漫的味道对我来说已经不重要了，老杜用他父亲一样的慈爱给了当时的我真正的感动。老杜自己没吃，在一边面无表情地抽烟。灶塘里的火把他的脸映得少了许多严酷，刀刻一样的皱纹里我发现了老杜的亲切，他的眼神其实很温和，但却像藏着什么忧伤，当它定定地注视着灶火时，这种忧伤表现的就更明显。

后来我才知道老杜是有过家的，但老伴死得早，做爹做娘好不容易把儿子拉扯大，又得病死了。老杜成了孤老头，只有心爱的小毛驴陪着他。我也才知道老杜为什么优待小毛驴，那是他惟一的家庭成员了。

小毛驴扑闪扑闪的大眼睛，好像很懂事呢。

小豆腐房从这以后也成了我生活中的一部分，每天早出晚归，拉水磨豆腐。

老杜的豆腐做得好，全村有名。老杜说做豆腐的水很要紧。所以老杜做豆腐不用本村的水，每次要去相隔五里外的一个叫马脖子村里的那口井拉水。一个星期去

一次。

每次去老杜的心情似乎就很好，早上我一到豆腐房，老杜就说："走哇，拉水格（音 ke）呀。"

我们就关门落锁赶毛驴上路。小毛驴车上的大水桶老杜早就装好了。嘻嘻，在整个拉水的过程中我后来终于知道了老杜一个重大的秘密。

每次到歪脖柳村里，老杜就带我去村口的一个干干净净的大院落。大院落里有一个五十开外的老妇人，瘦瘦的，能干又利落。见到我们一到就把毛驴车接过去，叫她儿子——一个和我同样岁数的男孩去打水，然后叫我们进屋上炕。她的屋子比老杜的小房子明亮宽敞也清爽多了。

只要一到这家，女主人就很周到，对我非常客气，而且一定在那里吃了午饭才走的。午饭有黏米炸糕和酸菜炖土豆，里面还有不大见得到的肉片，所以每次去拉水也是我心情最好的时候。

一次女主人拿出一件做好的黑棉袄给老杜穿上，老杜呵呵地乐着，脸上一片开朗之色，无论我那时再小再没有心眼，我也看出他们的关系不同一般啊。吓，老杜还有爱情呢。

回来的路上，老杜跟在毛驴车后，嘴里哼着当地的爬山小调，那真是太少见的情形了，那件棉袄就穿在身上。

小毛驴也赶时间撅屁股拉屎，臭哄哄的，我就捏着鼻子转身对老杜嚷："老杜，驴粪好臭哦。"

"呵呵，呵呵……"老杜笑着，脸上的表情真是灿烂。

怪不得老杜要邻村的水，怪不得老杜的豆腐做得好，嘿嘿，那是有机密的，只有我知道呢。

每次豆腐出锅，买豆腐的老乡就排成长队，豆腐经常不够卖，老杜也不加做，卖完为止。天黑前，我要回连队，老杜每每变戏法一样地从笼屉里又变出一块豆腐来，说："趁热吃。"又累又饿的我，顾不得谦让，拿来就吃，心里充满了惊喜和温暖。

那个寒冷而又漫长的冬天我就是在老杜的豆腐房度过的，开春我调到子弟学校当老师，而和老杜结下的这段近于父女之情的友谊却没断过，每次探亲我总忘不了给他捎点烟和糖果，休息天也经常去豆腐房帮他烧火磨豆子，而每当豆腐出锅，老杜也忘不了托人给我捎来一块……

八年后，知青大返城，我也要走了，冷冷清清的汽车站只有几个候车人，这个汽车站是因为兵团来了才设的，汽车在这里只做一个小小的停顿，时间没个准。返城的大潮已过，只剩下零零星星几个小浪花，而我就属于这些小浪花中的一个。

老杜帮我卸下行李，对我说："娃，一路好走，我回呀，还得拉水磨豆子，回家问你爸妈好。"

老杜的话依然少的精简，声音已经没有八年前风穿峡谷时的厚沉了，哑哑的，还带着痰音。

我的心里一直酸酸的，看老杜佝偻着背往回走，泪水糊住了我的视线。八年来，我想方设法地要离开这里，但当我真的要离开这里时，我居然会有那么强烈的依恋之情。黎明的微光中，空旷的原野无边无际，在那条小土路上，一位老人赶着一辆毛驴车孤寂地走着，那一套黑衣裤和那个苍老的背影就这样印在了我的心里。

这一去，就是二十年。二十年后的今天，我怀着这样的记忆和思念，再一次踏上曾经把整个青春留下的黄土地，再一次来到老杜的豆腐房前。小土房找不到了，

老杜也早就不在了。我知道老杜一定是不在了，然而我却一定要来一趟，人生的回忆里是不会再有什么比老杜的莜麦面再好的东西了。在呼和浩特，我吃了更丰富多彩的莜麦面条，而且是吃一点就饱了。这种过去稀罕的食物现在哪里都有，但是我真想再一次吃吃老杜做的，再一次和他去邻村的井里打水，再一次去那位给老杜带来欢乐的大婶家，再一次帮老杜拉水磨豆子……

这里虽然仍然落后和荒凉，但是却有最丰富深厚的情感，这种情感已经是和我的生命结合，无法从记忆中消失……

（1999-08-31 于）

（责任编辑：冒冒）

饥饿变奏曲

徐小玲

曾经挨过饿，所以时过三十年，仍是看见什么都觉得香。要是参加宴会，在餐桌上总是不停地劝人家："吃吧，不吃就浪费了。"真是到了自己吃不下，别人也不吃的时候，又会说："吃不了就兜着走，别浪费了！"当真望着那满桌的山珍海味将倒进泔水缸时，"可惜，可惜"的话便禁不住脱口而出。同事们提醒道："看看场合，这话少说。"便又觉失态。的确，这话似乎与今日的记者身份不相符。无奈，挨过饿的人，视粮食比金子还珍贵，这就是人们常说得：饿怕了。

那是 1969 年的夏末，我所在的内蒙古兵团四团，为了迎接新兵，抢盖营房，从河北雇了二三十号人的民工队，他们与我们同吃住，一个月下来，粮食吃亏了两千多斤。民工队走时，留下的是一排崭新的营房和度不完的饥荒。按说，当时每人每月 45 斤定量算是还能凑合。可是那会儿，正处在连队新建、一没菜二没油更没肉的时期，每天还要干八九个小时的农活（挑沙垫地、挖渠垒垛、脱坯盖房，没一样是轻的），午休和夜晚还要"表忠心"去挖两三个小时的"战备坑"，半夜里还时不时地搞一些突如其来的紧急集合。以致当时我们每人吃起饭来如同饕餮一般。每次开饭号一吹，全连战士都能极自觉地用最快的速度整队集合，用最快的速度唱完"大刀向——"，然后就等着那两块发糕和一碗稀饭，发糕说是二两一块，但实际却不足一两五，外加天冷面发不起来，所以一块也就有一个小烧饼大小。我们当时经常拿起两个小烧饼对着一拍，合二为一，变成一个大

烧并往嘴里一放，眨眼工夫便宣告结束。那时的人有意思，肚子再饿嘴上也不说。但是人再有革命意志，胃也是肉长的，在每晚必开的班务会上，一旦出现了静场，就立马会听见“咕噜噜，咕噜噜”的肠鸣，一班十几个人的混在一起，便觉惊天动地。女生饿，可还要想着男生。女生中有人建议：每人每顿省下半块干粮给男生。这样每次打饭后就要从有限的口粮中留下几个。

我们连队营房的转角处建了个小卖部。里面准备了一些红糖和少许当地产的糖块，但是很少有人问津。在一次班务会上，例行公事的“斗私批修”开始了，班里的“四眼”发言：“我斗私，今天我没战胜饿，到小卖部买了五块糖偷偷地吃了。我忘了筷子头上有枪声，糖块里面有炮声，我被资产阶级的糖衣炮弹俘虏了……”从这会后，就没人再敢看小卖部一眼了。

1970 年冬天，我给连队的一战士输血，医院给了司务长二十块钱，让给我补养，连里用这二十块钱买了头羊。头一天，一碗白菜炒羊肉端到我班，十二双眼都盯在了碗上，我自然不能独享，一人一口很快就见了碗底，我都没记得那次是否吃到一片羊肉。第二天，司务长改变做法，让我一人到伙房去用餐，吃的是糖包。炊事员还真舍得放糖，一咬，红糖满脸流。谁知就这一口，不仅吸引了全体炊事员，就连窗口排队打饭的也都伸头不动了。我实在享受不了这殊荣，第三天，罢吃。后又回到班上与大家共享那本属我的一个半黑馍。

在河南干校的母亲知我献血的事后，趁回北京办事之时，用自己一个月的生活费买了一些奶糖蛋糕类食品寄来。接到邮包，那是全连的喜事，排长不必征得我的同意，由她作主，50 号人每人一份，刹时分光。那晚我没睡着，不是为自己少吃生气，而是为母亲疼儿的一份

心血白费了而伤感。从此，我再也不让母亲寄任何东西了。

大年初一，自然是随便吃的日子。饺子又是最好吃的东西。要知道一年就等这一次呢。一清早起床，全班行动，脸盆和面，脚盆打馅，不一会儿就搞定了。一盆二盆三盆……十二个女生竟吃进去满满的四大盆。当副班长准备将实在撑不下的饺子退回伙房时（那时任何吃的不能留在班里，当时的人们都不大会说谎），已经吃得站不起来的小雯又撑着炕沿直起身子，连连招手："再给我五个……"吃罢饺子，还要去职工排给老农拜年，那里的老职工自然少不了红糖水、大沙枣地招待一番。等拜完年往回走时，那原来只有 300 米的路，我们却撑得怎么也走不回来了。

这段挨饿的经历尽管已经过去多年，但什么时候想起来都觉得是近在昨日，按古话说，那叫"不思量自难忘"吧。

你问那个"四眼"是谁？就是咱华知网上署名"老三届"的人！

（2003-07-07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胃亏肉”的日子

严涛

严涛：初 66，香港公司外企高级职员。1967 年 12 月 8 日从北京到黑龙江建设兵团 2 师 9 团，1978年 9 月返城，在某机关单位职工食堂当炊事员，1984 年入大学，1988 年毕业后分到某国家机关，1992 年出国工作至今，在驻外使馆工作过多年。

那年月，到兵团务农的知青和到农村插队落户务农的知青比较起来，生活上还是有很大差别的。起码兵团知青挣工资，每月都能见到现钱。就这一点，曾被多少人羡慕哇。记得刚去的时候，知青工资一律 25 元，大概是一年以后转为 32 元，最后长到 36 元，直到返城没再动。

插队的知青可就没那么幸运了，他们是挣工分。挣工分的每年只有到年底才能参加分红，而且有的地方太穷，工分的分值非常低。再加上知青们从小在城里长大，下乡时年龄又小，干起活来当然比不上当地的壮劳力。有的知青辛辛苦苦干了一年，年终一算帐，不但得不到一分钱，反而还欠生产队的钱！那是因为他（她）挣的工分抵不上队里分给他（她）的口粮钱。

建设兵团知青的口粮是绝对够吃的，我们每月的粮食定量是不分工种、性别都是 50 斤。我们是在知青食堂吃集体包伙，每月从工资里扣除 12 元伙食费，吃饭时你就可劲儿“造”，饱了算，没人给你限量。当然每月的粮票也不发给个人，吃多吃少也就那么回事了，只有当你获准回家探亲时，才能按每月 50 斤的定量标准领出全国粮票来。

插队知青就不行了，每年所分的口粮多少要视当年庄稼的收成好坏来决定，收成不好的年份，还真吃不饱呢。

虽说兵团知青的生活条件要比到农村插队知青的生活条件好得多，至少吃饱饭不成问题。可是尽管能吃饱饭，食物过于单调和缺少“油水”也够让人烦恼的。那时候，我们之中的绝大多数正处于长身体的“馋猫”阶段，何况我们每天还要进行繁重的体力劳动呢。

只有过年过节，连里杀了猪，我们的伙食里才能见到肉，除此以外，“常年累月”见不到荤腥，什么鸡呀、鱼呀、蛋呀，连想也不敢想。蔬菜的品种也少得可怜，主要“当家菜”就是土豆、洋白菜（卷心菜）、胡萝卜，还有豆腐（当地出大豆，可只会做豆腐和干豆腐）。就这么几样东西往往要吃上大半年，人们个个都吃得够够儿的，想起来就倒胃口。您琢磨琢磨，什么好东西要是让您天天吃、顿顿吃，您也受不了吧？何况这几种东西也不是什么“好东西”呢？

只有在 6、7、8 这三个月里，还能见到点儿其他品种的蔬菜。所谓其他品种也无非就是西红柿、黄瓜，偶尔有点韭菜。可能是气候、品种的关系，那儿的西红柿就像鸭蛋那么大，是长圆形的，还带个尖尖，除了厚厚的皮，里面一股酸水外，根本没有又沙又甜，又肥又厚的番茄肉。这种西红柿被当地人称为“洋柿子”，与“老毛子”那边的品种类似，多年后，我在俄罗斯见到的西红柿就是这个品种。黄瓜也是这样，不是长长的、顶花带刺的那种，而是又短又粗，难吃极了，苦的还特别多。至于豆角、茄子、菜花、大青椒等等时令新鲜蔬菜，您就只能在梦中才能吃到了。

知青食堂的大师傅们也都是知青，没经过任何培训，

做的菜那个难吃就别提了。尤其是每天的早饭，一年365天，几乎天天都是洋白菜豆腐汤！有一阵子，我一闻到洋白菜豆腐味就反胃。吃饭成了为活下去而不得不必须完成的任务。

主食也很单调，除了馒头就是馒头。有时熬顿玉米碴子粥，或是捞顿玉米碴子饭，至于米饭、包子、饺子、花卷您就别惦记了，根本不可能。饺子只能在大年三十，由食堂把面和馅以宿舍为单位分给大家，自己动手包才能吃上一顿。

基于上述原因，正处在发育期、青春期的知青兄弟姐妹们自然都很“缺嘴”，大家都患了同一种病，那就是“胃亏肉”病。说白了，就是馋的不行。

实事求是地说，兵团知青的生活水平比当地人的生活水平还是有较大差距的，因为他们家家都养鸡、鸭、鹅等，起码吃个鸡蛋、鸭蛋没有问题，偶尔宰只鸡吃也不算什么。只是可怜了我们这帮远离家乡、远离亲娘的孩儿们哪！不过，当地人要吃猪肉也跟我们一样，没那么容易。因为按照当时的规定，虽然允许各家养猪，但数量受到限制（多养就叫走资本主义道路，要受到批判的），而且养肥的猪只能卖给国家（每年定期收购），不能私自屠宰。

知青们馋嘴馋“急眼”了，自有解馋的办法。晚上，大家躲在宿舍里睡不着，就来顿精神会餐：你一言、我一语地回忆着在家时曾经吃过的美味。害得人们一个劲儿的吞咽口水，想起来，那可真是“惨不忍睹”！

长此以往，总是精神会餐，可也解决不了“实质问题”呀。慢慢的，这种精神会餐就开始转向为如何解决“实质问题”的“研讨会”了。你想，那还能有个好？一帮子馋疯了的妙龄“坏小子”凑到一起，能嘀咕出些

啥好法子来？！

于是，连里家属区丢鸡、丢鸭、丢狗的事时有发生，还总是破不了“案”，害得丢鸡的那家女人又哭又闹，大骂一通也就不了了之了。不过，偷鸡的哥们儿一旦被抓住再扭送到连部，那可就惨了，免不了在全连大会上被点名批评、做检查、赔钱，甚至遭批判！你还别不信，那年头真没准儿。

干这种事是以宿舍为单位的。我那时开拖拉机，住在机务排宿舍。我们那宿舍住着十名知青，有北京的、天津的、哈尔滨的和上海的。说实话，本人绝对没有直接干过这种偷鸡摸狗的事，不过帮凶嘛，倒是当过几次。也就是人家把“东西”偷回来，我帮着收拾干净，做熟了，跟大家一起吃！

需要注意的一点是不可太贪心，要是一下子就偷人家三五只鸡，非把家属区闹“炸了窝”不可，要是这样，连里肯定会下大力气破案，哪有破不了的道理？因此，为了“细水长流”，必须一次只偷一只（或鸡、或鸭、或鹅），且间隔时间要长。

鹅的个头儿大，顶得上好几只鸡，弄一只就够我们宿舍每个人都吃个肚歪。可惜鹅的数量不多，而且由于鹅的个头太大，不好下手，所以一般情况下不弄鹅，还是以鸡、鸭为主。我只记得吃过一次鹅。可是一只鸡也好，一只鸭也好，对于十个肚里缺油水的大小伙子来说，显然是太少了，那哪够吃呀！？不过，大家有办法，找些土豆削了皮，切成块儿和鸡一起炖他一大洗脸盆，每人都能“造”一碗。沾了鸡肉味的土豆一样香哪！

弄土豆可比弄鸡容易多了，土豆不用偷，知青食堂后面的菜窖里有的是。菜窖不上锁，自己打个手电，顺梯子爬下去拿就是。要是想“名正言顺”的话，干脆直

接跟司务长要，他会痛快同意的，没准还会亲自下菜窖为你取呢。司务长是当地的复员军人，外号叫“上士”，挺好说话的。

东北人睡的是火炕，每天都要用玉米秆、大豆秆或小麦秆烧炕。待明火熄灭后，如果把生土豆或青玉米扔进炕洞的灰烬里，要不了多久，就会被烤熟。所以到食堂弄土豆不会被怀疑的。

既然干这事有一定的“风险”，所以宿舍里的弟兄们要求轮流“出勤”，我以自己胆小，别误了大家的“好事”为由，死活“谢绝”了大家对我的“信任”。大家看我的态度如此坚决，倒是没有勉强我，但是为了大家的“安全”，他们要求我发誓“绝不当叛徒！”哼！简直是岂有此理！我是那号人吗？向毛主席保证，我真的没告过密。反正我也没少吃，告了密对我有什么好处？嘻……

干这事还有季节性呢。因为在“北大荒”，取暖的炉子是用砖垒的地炉子，秋天垒上，天暖时就拆除了。因此，没有炉子的季节，就是有了鸡，到哪儿去做呀？

提起“北大荒”的地炉子那是堪称一绝，在房子中间的地上挖出一个长方形的坑，用砖在上面垒起炉膛，上面盖一块铁制的炉盖子，用泥把四边封死。烟筒的直径有八寸的、一尺的，烧起来，火特别旺。冬天时，外边的风越大，烟筒的抽劲越大，炉子就越好烧。有时都能把整个炉盖子和一米多烟筒烧红。

要炖鸡、炖肉除了要有炉子，还得有锅，可宿舍里没有锅，连壶都没有。大家要喝开水、用热水可以到茶炉房去打。可是锅的问题根本难不倒知青们，他们“创造性”地想到了用洗脸盆炖鸡的“办法”，并付诸实践。那时候男孩子没那么多讲究，大多只有一个脸盆，用它

又洗脸、又洗脚、又洗衣服，甚至洗屁股！再用它来炖鸡是不是有点恶心？不过，对馋急了眼儿的知青们来说，能解馋是更重要的，就管不了那么多了。

偷鸡也是有讲究的，弄不好那鸡一叫，不是要暴露目标了吗？而且选择时机也很重要，只能在黄昏之前。晚了不行，等人家把鸡、鸭都轰回了窝，再想动手就不容易了。

下手的时候要穿着件大棉袄，要手疾眼快，看准目标，瞄瞄周围没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把抄起那鸡，尽快把鸡的脖子窝起来，让它叫不出声来，再把窝着脖子的鸡夹在胳肢窝里，用棉袄襟遮着，然后以最快速度撤离现场。高手干起这事来可是出神入化，不留任何痕迹。不过各位可千万别怀疑我，我真的没干过，这些经验是干过这事的弟兄们事后切磋技艺时被我偷听到的。不好意思啦！

家属区丢鸡丢鸭的事多了，自然引起了连里的重视，这“活儿”也就越来越难干了，知青们只好有所收敛。一年春节前，我们宿舍里的弟兄们又耐不住“寂寞”了，策划了一次新行动。本连家属区的鸡是不敢偷了，就盯上了离连队一公里外、位于战备公路边上的道班房的鸡。

道班房不属兵团系统，属公路交通部门。那儿住着两户人家，负责一段公路的维护和保养。他们的房子后面就是我连的一块庄稼地，他们养的不少鸡就散放在房后的地里。

那次去道班房执行“任务”的两位兄弟是“栽了”！不知哪个环节出了差错。正当他们每人夹着鸡要胜利“凯旋”时，被人家发现了，结果是人家在后面追，那两个哥们儿在前边慌不择路地逃。要说这两位哥们儿，真是不佩服不行啊，忠于职守啊！用现在的话叫敬业精

神。在那样的危急时刻，两个弟兄楞是舍不得把两只来之不易的“战利品”放弃。不知是情急之中有些慌乱还是出于别的考虑，其中有一位哥们儿一边跑着一边硬是残忍的把一只鸡的头活生生地拧下来了！殊不知那鸡血也一滴滴洒在了路上，正好给人家当了路标。

到底是年轻，两位很快跑回宿舍。他们把另一只还活着的鸡也勒死，加上那只被拧断了头的鸡统统用脸盆扣在地上。丢鸡的人顺着血迹找到我们宿舍，可他并没有贸然进来，而是找来了连长——后果可想而知。

那两位哥们儿都是哈尔滨知青，一位外号叫小黄皮子（东北话黄鼠狼），另一位外号叫兔子。至于真名就免曝光了吧。

谁能说明白，为什么偷来的鸡吃起来咋就那么香？我现在想起来还流口水。尽管是用什么都在里面洗的脸盆炖熟的，尽管也没什么像样的佐料，也就是一把盐、一把干辣椒而已。现在的鸡，你怎么做也弄不出那个味来了，你说怪不怪？

（2003-07-07 于匈牙利布达佩斯）

网友跟帖

胃亏粮：不是哪个兵团都能吃饱的。各兵团组建时间有早晚，条件也各有差异，如内蒙古兵团给每个战士的定量是每人每月 45 斤，扣去支援“战备”一斤，最后等于每人每月 44 斤。在缺肉少油的情况下也就等于每人每月 30 斤，一个女生在当时重体力活的情况下，一人一天能吃两三斤，男生能吃三四斤，这样就决没有管够的时候了。所以，我们首先是“胃亏粮”，然后才是“胃亏肉”。

准将：不但吃不饱，还不许家里寄。内蒙古兵团头两年管得特别严，粮食定量看数量不少，但是没油水，

干活又特别累，根本不够吃。还经常吃不到正经粮食，只有红薯干。看着干同样活的民工（里面也有插队的），可以放开肚子吃饭，而且有炒鸡蛋吃，非常羡慕。而且他们干活还可以偷懒，也没有人管，干一会儿就蹲下抽烟，混到天黑就有工分。不像兵团，班长、排长、连长、指导员，一个个盯着你，还有想当五好战士、随时向上面打小报告的战友监督，饭吃不饱不说，过年过节家里邮寄点儿东西，经常被连里给退回去。说是不良倾向，真是懊丧的厉害，埋怨爹妈当初不该费尽心机办进兵团，看来还是插队好，想回家连招呼都不用打……

（责任编辑：冒冒）

知青的脸盆

流浪者

流浪者：初 67。
Email：palmgift@tom.com
1969 年下乡苏北农场，爱好音乐、旅游、摄影。

如今居家过日子搪瓷脸盆差不多快看不见了，可我们那个时候脸盆的用处可大了。

洗涤、盛水那是脸盆的基本功能；十天一次休息，同学远道而来，拿脸盆去食堂打来饭菜，铺盖一卷，铺板成了餐桌，这是脸盆的扩展功能；最最“可歌可泣”的要数救火了。

苏北大平原，白花花的盐碱土一望无际。冬季天天刮着大风，入夜，万籁俱寂，只有风，沿着广播线时而呼啸，时而呜咽。大家伙儿干了一天活已沉沉入梦，突然“当——当当当……”响起急促的钟声，侧耳细听：“救火啦，大家都来救火呀！”咳，又失火了！一骨碌爬起来，提上脸盆一头扎进了夜幕之中，根本也不用喊：“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们，冲啊！”不管是不是“员”都冲出去了。

几个男生卷起裤腿，站到小河中，很快一条由人组成的“输送带”形成了，装满水的脸盆传到了现场。脸盆上去时是用双手捧着的，下来时可就惨啦，三五个摞在一起，使劲往下甩，嘁哩哐啷滚回河边，周而复始。好在人多么，每回还都能救灭。有一次 33 连张连长家失火，张连长爬到了屋顶上，把已着了火的茅草扒掉。因为大家都是匆匆从被窝里爬起来的么，张连长也只穿了条单裤，忙乱之中，裤子“哧溜”，退到了脚后跟。

火光熊熊、北风呼呼，“英勇”的张连长哟！大家顾不上和他起哄，先忙着救火，第二天才够他戗的。

火灭了，黑暗中找回各自的脸盆，你再看那脸盆吧，伤痕累累，脏不叽叽。踩着呱唧呱唧的鞋子，回到宿舍，倒头又继续睡。说真的，年轻时什么都不在乎。

返城时，我都没舍得把那只屡立战功的破脸盆扔掉，焊一焊又用。一直到整个底快要掉下来了，我用它装满泥土，种上满满一盆太阳花，红的、白的、黄的、粉的，单瓣的、复瓣的，灿灿烂烂，每年从初夏一直开到深秋。

（2003-06-29 于苏州）

（责任编辑：冒冒）

大豆飘香

大头鞋

大头鞋：初 69，37℃医学网编辑。 Email：ponm789@163.com

1969年在北京初中毕业（其实一天中学也没有上过），1969.08-1970.12 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3师21 团，1971.01 入伍，2000 年从第四军医大学口腔医院退休。

我是 1969 年 8 月来到北大荒三师二十一团七连。

北大荒冷的早，才刚 9 月底就已经下雪了。

屋外的天很冷，收工后几个人围坐在火炕上说笑着。突然一个人提议：光在这说好像少了点什么，如果有一点好吃的就好了。听了他的建议顿时大家都兴奋起来，可是看看外面黑呼呼的天，到哪才能弄到吃的东西呢？这时有人喊到：嗨！队里才收的黄豆，就在麦场上堆着呢。大家伙马上雀跃起来，又一想麦场是有人值班的，这怎么办？马上我们几个不怕死的喊叫到：没关系我们去偷！语出并不惊人，接着我们几个人就穿戴好出了屋，外面的天黑的什么也看不清，寒冷的风吹到脖子里让人直打哆嗦。

很快我们来到了麦场，可能是天太冷了，看场的人也躲到屋里去了，一看没有人，我们蜂拥而上用最快的速度往自己的兜里装着豆子，一时间手都冻的麻木了，但是为了吃就连棉巴掌里也装满了豆子。然后就撒腿往回跑，紧张而又刺激。回到屋里一屋子的人都高兴的跳了起来。这回又发起愁来了，怎么弄熟呢，有火炕就有火了，可是没有锅呀，这时我急中生智，我从北京来时带了一个大脸盆，当时为的是好洗衣服，现在好了，贡

献出来炒黄豆吧。然后很快就操作起来，几双眼睛眼巴巴的看着，好不容易弄熟了，也不怕烫嘴就一人一把的抓着吃了起来。那个香味在我之后的几十年里从来没有忘记过。

没过几天我就调到团部汽车队去了，记得临走前还带了好多在口袋里，到了车队有好多新的朋友，一开始大家都很陌生，可是突然有一个人发现我的口袋里掉出来的黄豆，然后大家冲上来一抢而光，一边吃一边说真香啊。

今天（8 月 28 日）是一个特别的日子，1969 年的今天我坐上火车离开北京去往北大荒，从此开始了一个人的漂泊，当年十六岁的我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傻丫头，甚至不知道北大荒有多远。就这样在火车上晃当了三天两夜终于在黄昏时分到达了目的地，一个没繁华都市和密集人群的地方。一路上和我一样初离家的孩子们都很兴奋，看着车窗外飞速滑过的景色，脑海里不断闪现着美好的未来，虽然坐了三天两夜但一点也没觉得累，也许是年轻的原故吧。

下火车后大家在领队的指引下取出了随车的行李，然后找到自己要去的连队的车，将自己和行李装上车，这时天已黑透了。大卡车一路颠簸，车上没有一个人说话，大家望着漆黑的夜，望着越去越远的火车站，心里感到真正的酸楚，只有火车站通向远在北京的家啊，现在是真的离开了。

四个小时的时间就这样在漫漫的黑夜中逝去，时间走的很慢，似乎是有意多留一会儿曾经的学生生涯，直到大卡车停下来，大家才从各自的联想中回过神儿来。看着眼前这个像个村庄一样的地方，这是我们即将开始新生活的地方。眼前是些忙来忙去的人们，他们中大多

数都是早我们一年到这里的，是来自全国各地的知青，只有少数年纪看上去大一些的人是“当地人”，听说他们原来都是部队上的军人，朝鲜战争结束后为了响应毛主席的号召，成建制的转为军垦，他们在这里均已成了家，成了真正的北大荒人。

我们被领到连队的食堂，食堂看上去很大，这是整个连队唯一的活动场所，除了吃饭，开会、小演出、学习也都在这个地方。没有桌子，只有许多粗大的原木横在地下，稍加固定就成了凳子，坐在上面感觉还不错呢。

接下来为我们举行了简短的欢迎仪式，连长致辞，欢迎我们这些新生力量来到边疆，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贡献自己的青春。老知青们看到这么多的同乡，高兴的不得了，拉着我们问长问短，真是老乡见老乡啊。

开饭了，为我们这些远路来到这里的人准备的是一年也吃不上一次的肉包子。当时想着这里还能吃上这种肉包子，可见生活不会苦到哪里去吧。包子很香，也许是三天两夜的火车上没有好好吃过东西，咬一口在嘴里，细细品味着北大荒粮食的香味，看看大家都吃着，脸上挂着无忧的笑容，这时没有一个人想家的（几年以后才懂得什么叫在外的人吃饱了不想家）。

包子吃过了，是在以后的岁月里不曾再次吃到过的。以后开始的是辛苦的劳动和对家无尽的思念，那时我还没有过十六岁生日……

（2003-08-28 于西安）

网友跟帖

leini：你好啊，大头鞋战友。认识你很高兴。看到你的网名，使我又想起了在北大荒的冰天雪地里，我们穿着的大棉靴子了，还戴着狗皮帽子，大口罩……哈哈，从上到下，捂得严严实实的，像只笨重的大狗熊。记得

冬天在大田跟着康拜因收大豆，是没有人会偷懒的，因为坐下打个瞌睡会被冻死。大家只有拼命挥动着叉子，往康拜因“大嘴巴”里送豆秸，累的满头大汗，里面衣服都湿透了……现在不容易得感冒，就是那时候锻炼出来的。

（责任编辑：冒冒）

妈妈寄来的香肠

孙晶晶

孙晶晶：初 66，物资统计师，自考大专《统计专业》。 Email：sunjj50@263.net

1963-1968 北京分司厅中学初中，1968-1972 山西神池插队，1972-1976 神池机械厂翻砂工，1976-1997 军工厂供应处，1997—某建筑单位办公室。

在山西插队的那几年里，我最馋的是肉。因为在山西一年里也只有过八月十五时农民才舍得杀猪宰羊，然后把那玉米面、白面和在一起放上葫麻油和糖，用模子把面作成一个个月饼，再在锅里摆好，把锅吊起来，锅盖上面、下面放上碳烤熟，这就是当地的月饼。然后把羊杂碎做成汤吃，其他的肉就收好，等冬天过年才能吃了。

记得我每次回家，妈妈都会给我做一大碗肉，无论什么肉，我一口气就能吃完，吃的奶奶瞪着大眼发直，生怕我吃坏了肚子。

有一次又是半年没见肉渣了，妈妈一听到回北京的同学们讲，就马上给我寄来一个包裹，打开一看，哈，是香肠！当时能吃到香肠是多么不易呀，贵不说，肉都是要票有定量的，一家人省下肉票给我和在内蒙古插队的妹妹一人寄了一包香肠。虽不多但是已经是很高级很高级的了，其他的同学家里哪有这个条件？

晚上我高兴极了，同屋的共有五个女生，我们坐下来数节数，一节、两节……共十节，哈！正好一个人两节。我们就开始计划了如何吃这两节香肠。我们是共产主义——大家都有份，第一次每人一节，以后就慢慢吃

剩下的那一节。

分好了我们围坐在炕上开始吃了。“是生的？还是熟的？”我开始怀疑了，在家里从不注意香肠是怎样吃的，现在不知道是生是熟了？大家都放在鼻子下面闻了又闻，挺香！“是熟的！”“不像，是生的！”大家谁也不知道到底是生熟，最后我说：“管他的，吃！”于是我就抓住香肠，大口大口地连撕带揪地吃了起来，咬起来也很费劲，但是我们已经有半年没有吃过肉了，吃起来当然是香……

后来回到家里，妈妈问我香肠是怎样吃的，我如实说了。妈妈惊呼起来：“哎呦！我的闺女，那是生的！你们就那么吃了？！”

现在我有时想起来都会暗自好笑。

（2003-05-08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养猪连与知青墓

虞红

虞红：初 68，高级政工师。
Email：yh1952@21cn.com
1965-1968 华南师范学院附中，1968-1973 海南岛晨星农场，1973，1976 广州某中专学校，1976-1984 工人、技术员，1984-1990 广州市某工业局。

第一次打开华知网知青照片栏，想不到第一张照片就是《十万广东知青下海南》。这张熟悉的照片记录了我们广州市的老三届知青 1968 年 11 月 5 日在太古仓码头上船，告别养育我们成长的羊城、奔赴海南农场的历史瞬间。照片正中间那位意气风发、挥手微笑的女孩姓梁，她姐弟妹四人都是我的校友。当年她父母遭难，姐弟妹四人同赴海南，分配在屯昌县的不同农场。她的大姐和小妹与我分在同一农场（1969-1974 年为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小妹是我同级不同班的同学，到海南后分在同一生产队，一年多后又分在同一个割胶班。后来，一家四个三人回城，现在美国和香港，只有大姐永远留在了海南岛上晨星农场的知青墓地。

记得 1970 年入秋的某天中午，我和小梁在回连队的路上碰到了她的大姐。大姐是团里新建的养猪连的成员，当时好像是去山里割茅草盖宿舍。她是我校老高二的，我感觉是位很温厚的大姐姐，非常关心妹妹的工作和生活，姐妹俩在路边亲热地聊了几分钟就匆匆分手，我怎么也料不到这是我们阴阳两隔的最后一面。

10 月 17 日凌晨，我们屯昌县受到 13 号强台风的袭击。整晚狂风怒吼，暴雨倾盆，早上出门一看，遍地

是被风雨打断的残枝败叶，有些老工人自建的茅草顶小伙房也变得歪歪斜斜。我们那座全连人马辛辛苦苦建起来的小水电站的大坝已不见踪影，连队的猪栏也被冲垮了，大猪小猪都不见了。那时，我们仅在节日和开荒大会战时才能吃到一点儿猪肉，全靠自己连队养的那十来只猪，大家马上分散找猪。我们班好不容易才找到一只出生不久、被风雨冲刷得奄奄一息的小猪仔，赶紧抱在怀中用体温抢救它的小命。

我们刚回到连队，就听到一个惊人消息：团里的养猪连出事了！全连 20 多人被洪水围困，团部和武装连的人正在设法抢救！消息来自我连上团部办事的管理员。我连去团部有三里路，途中要经过一条水及脚背的小溪，平时踩着石头就能跳过，今天这小溪变成一条汪洋大河，湍急的河水截断了与团部的交通。管理员回连后用手摇式电话与团部联系，就知道了这个惊人消息。

小梁心急如焚，我们这些知青也同样焦急。养猪连是专门从全团各个连队抽调人员组建的，只有连长和指导员是已婚的男同志，其他都是风华正茂的姑娘，那里有太多我们熟悉的同学和知青战友。

我同班同学的妹妹小麻就在养猪连。她年仅 14 岁就跟随姐姐一起到海南，父亲是广州某大学外语系的系主任，文革中被诬陷为特务关押起来，母亲送她们赴海南农场时，在太古仓码头搂着姐妹俩满脸泪痕的情景我至今难忘。送走两个女儿一年后，妈妈就在重重高压下自杀身亡。就在一个星期前，我和小麻在团部看电影时还相遇聊过天，现在却不知她是生是死。（后来听说她 16 日曾到三连看望姐姐，那天下午已经开始起风下雨，姐姐劝她不要回去了，但她执意回去参加防台风工作。）还有养猪连最漂亮的姑娘小玲，是我校老高二的高才生，

由于成绩优秀，已跳级准备与高三届的同学一起考大学，听说她还有一个读大学的男朋友呢。小玲因双手患皮肤病总治不好，听说我连卫生员有中草药偏方，曾在我连住过一段时间治疗，那时刚好我因上山砍木料、抬木料时，被开路时斩断小树的尖利树桩扎穿了脚，缝了几针不能行走，白天大家都上工了，全靠小玲主动照顾我吃喝拉撒。在我们眼里，小玲见多识广、聪明睿智，谈论起国内外新闻、逸事总是滔滔不绝，我们都喜欢听她天南地北神聊。还有和小玲从同一连队调去养猪连的知青小田，她性格柔善，曾忿忿不平地告诉我们，小玲在连队小学当老师时，有个学生不知何故写了一条“反动标语”，追查之中，受人指使竟诬赖是小玲老师教他写的。小玲这样的高干子女、文革中的红卫兵会反对毛主席？真是天大的笑话！可这事在连队居然就是纠缠不清，最后还是告到团里才断明是非。

那天直到下午，大水渐渐退去，我们才得到养猪连的消息：除了 6 个姑娘获救，其他 22 人都被洪水冲走，遇难的包括小梁姐姐、小麻妹妹、小玲和小田等。

她们的牺牲十分悲壮。凌晨三点，大风雨将养猪连一栋宿舍的泥墙撕开一个大洞，惊醒了大家，连长指导员发现屋后的小河河水暴涨，情况危急，就带领大家撤出驻地。通往团部路不算太远，但有一段洼地这时变成了一片汪洋，不少姑娘不会游水，连领导只好带大家回头，刚走到一小块高地上，他们就被大水困住了。一个年龄较小、来自潮汕地区的姑娘吓哭了，旁边的姑娘搂着她不断安慰，大家相拥相扶，小梁姐姐带领大家高声朗诵毛主席语录：“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广州知青小李身高不过 1.5 米多一点，却把地势稍高的地方让给别人，自己站在外围较低的地

方，连长、指导员和广州知青都主动站到了最外围。洪水漫过了脚面，漫过了小腿、大腿，广州知青小黄带头唱起了《国际歌》。洪水迅速漫到胸前，一股激流冲散了这个坚守到最后的英雄集体。人类终于无法抵挡大自然的狂暴，滚滚洪流夹着 28 个鲜活的生命奔腾而去。后来，当人们在河边折断的树丛中、在泥沙层中找到死者的遗体时，看到三个广州知青和两个潮汕姑娘仍然手拉着手，看到在学校是游泳健儿的小张冲得最远，至死保持着奋力拼搏的姿势。

六个侥幸逃生的姑娘靠的是运气，是机智，是毅力，是互助精神。当她们被冲经养猪连驻地时，广州知青小何在急流中抓到了晒衣场的粗铁丝，顺着铁丝抓住了木桩，又在木桩冲倒前奋力游向一栋茅草房宿舍，钻进房内的金字架上等待救兵；水性一般的广州知青小杨拉着不识水性的潮汕姑娘小陈，侥幸被冲到一栋茅草房旁边，她们抓住了房柱，小杨将小陈推上房顶，自己再爬上去，不料这栋茅草房又被洪水冲垮了，她们顺水漂至另一栋茅草房旁边，一番努力再次爬上屋顶；带头唱《国际歌》的小黄抱住了墙报栏的木柱，她把脚伸向身边一掠而过的同伴，大喊“抓住我！抓住我！”可惜没人抓得住，她抱着墙报栏在水中泡了 6 个多小时；广州知青小张在被水冲散的那一刻，就迅速脱掉身上的雨衣和鞋子，当冲至一棵大树时她迅速抓住了树枝，紧跟着汕头知青小陈也抓住了这棵树，两人全身泡在水中，全靠双手抓住树枝，互相鼓励，坚持到水位回落，才能将双脚站到了树杈上。

当我们在团部医院见到陆续找回的战友们的遗体，望着那肤色发紫、肿胀变形的面容，心中没有丝毫的恐怖感，只有她们生前那栩栩如生的笑脸和难以形容的心

痛。

我们陪着小梁回到连队，不知应如何安慰她才好。我征得她的同意，为她轻声朗读毛主席的《为人民服务》："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为人民利益而死，就比泰山还重……"读完了，她轻声说："你们先出去，让我自己呆一会儿。"我们走出宿舍，身后传来她压抑的抽泣声。现在想来，我当时的举动多么幼稚愚蠢，这样就能慰籍失去亲人的伤痛吗？22 个鲜活的生命真是死得重于泰山吗？他们的确是为建设全团的养猪基地而献身的，但他们的牺牲并不是不可避免的。当年选那个地方建点，附近农村的老百姓就说过"那个地方会发大水"的，可决策者们既缺乏海南地理、气象的基本知识，又没有做深入的考察研究，只看到依山傍水的一面就盲目定点，结果刚搞好基建工作，猪还没有养上一只就遭覆巢之灾，白白断送了 22 个朝气蓬勃、纯洁美丽的生命啊！

如今，来自全国各地的知青基本都已回城，生活在不同的国家、地区，从事不同的行业、工作。1997 年 5 月，在部分老知青的倡议下，身在广州市的 100 多名原晨星农场的广州、潮汕知青聚会白云仙馆，为重修知青墓地捐款。后来，汕头市知青又发动了一次捐款。两次捐款共筹得人民币 11.5 万元，由专人送回农场，不足部分，农场自愿出钱出工补足。1998 年 7 月，在知青上山下乡 30 周年前夕，这座由我们知青群策群力自己设计、撰写碑文的知青墓建成了，庄严肃穆的大理石墓碑寄托着我们广大知青对献身海南的战友们无尽的怀念和广大农场职工对知青的深厚感情，据说现在还被屯昌县作为青少年教育的一个基地。

十万广东知青下海南十万广东知青下海南

（2003-08-25 于广州）
（责任编辑：冒冒）

生死两茫茫

老熊

老熊：高 68，高级工程师。

Email：jxaaa@tom.com

1965-1969 北京四中高中，1969-1974 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1974-1977 工厂，1978.02-1982.08 北京师范学院数学系学习。

谨以此文献给一位朋友。要知道，人生快乐不仅是为了自己，也是为了所有关爱自己和自己所关爱的朋友。

我上山下乡的知青生涯在北大荒兵团，说是兵团，对于我们其实除了有 32 元的工资以及有人管你不去上工，和农村并没有什么不同，所以叫农场更合适一点。

我在那里生活的小村子，离中苏边境约一百公里。在靠近边境的湖里边是另外一个“团”，它的前身就是那个有名的劳改农场。当初，北京把判刑的犯人送到这里劳动改造，刑满后多数再不能迁回北京，而是留在那里，被称作“劳改释放犯”。

到了文革期间，中苏交恶，背靠边界的农场已经不再被认为是安全的地方了。于是那些有前科的“阶级敌人”们，被撤到离边境更远的地方，我所在村子里就来了二十多个人。他们有家眷的由连队分间茅草房，没有家眷的住宿舍，就在我们隔壁。

开始的时候，连队的领导开会讲了一大通阶级敌人如何如何，规定了一大堆注意事项。也许是因为大家头上都有一柄无形的剑，或者还有莫名其妙的猜忌，知青和劳改们彼此都用疑惑的眼光打量对方，各自退避三舍，仿佛中间有着一堵厚厚的墙。

毕竟人是有情感的动物，随着时间的推移，双方渐渐地相互了解，人为的隔膜悄悄地消失了。约莫半年以后，除了知青的衣服更脏更破，劳改们还整整齐齐地穿着他们常年不变的黑色衣裤和最显眼的白布头巾以外，已经分不出知青和劳改，其实他们根本就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再以后，宿舍也划分不出知青宿舍和劳改宿舍。除了队里的领导们，所谓的阶级立场早到了爪洼国。

我们村里的这二十多个劳改，多数是是因为盗窃被判刑的。有一个人是偷了几十斤粮票，最重的一个据说是偷了五十多块钱。按当时的价值，五十多元是二级工一个多月的工资，也不是小数目。但是以此断送一个人的终生希望，毕竟让人震惊。

知青们无从考察他们真实的背景，因为这在当时是领导们的机密。我们只能用自己的判断，决定自己的行为。

我所要讲的故事，并不是为了评说他们的是非曲直，历史总会沿着它自己的轨迹运行。我在这里要说的，是关于他们的一个真实的故事。

1971 年的隆冬，住在我隔壁的一位独眼劳改（请原谅我用这个不很恭敬的称谓，尽管是因为我不愿说出他的姓名）被派去管理菜窖。据说他的一只眼睛是在湖里的时候，被脱谷机飞出的异物打瞎的。

想起来，真说不清领导们的阶级立场这时候到哪里去了。要知道，这菜窖是全队一百多个知青和劳改一冬天的食物。别说被“阶级敌人”投毒下药，就算是菜烂了，我们可能只有等着坏血病降临。

所幸这种担心是多余的，独眼着实很小心翼翼地照看着菜，惟恐有所闪失。他们在漫长的劳改生涯中早就学会了惟命是从，也学会了无条件地服从加给他们的命

运。而我们也幸运地在冰天雪地的隆冬时节，能吃上没被冻烂的洋白菜、萝卜和土豆。

那一年，我的这台没有驾驶室的履带式拖拉机，是全队惟一不被封存的机械。我要冒着严寒从山上拉回柴，保证全队的取暖。每个严冬的早晨，我都要早起出车。

那一天清晨，当我在例行地用炭火加温油底壳的时候，独眼老远从菜窖跑过来借炭火盆。他告诉我这几天太冷，菜有点儿要冻了，必须给菜窖加点温。不知是什么匪夷所思的直觉，我特别叮嘱了一句：小心一氧化碳中毒。

我还要从山上拉下无数的木柴，说完之后就匆匆地开着我那座骑进山去了。不幸的是，无意的话竟成了事实！

傍晚时分，我拖着最后一爬犁木柴开进村口的时候，透过震耳欲聋的柴油机轰鸣，隐约听到外号叫烟鬼的食堂“堂长”——一位和我同车到这里的知青，独眼的直接“上司”——异样的呼喊声。透过淡淡的暮色，也看得见他在向我拼命挥手。

于是我停车跑了过去，不到近前，就听见他喊：独眼煤气中毒了！

人常说死人沉，其实人失去知觉时一样的重。我们两个人冒着被窒息的危险，七手八脚地硬把独眼从极窄小的菜窖口里拉了出来，真的费尽了全身的力气。

独眼已经昏迷，至少呼吸还是正常的，脉搏也还有力，看样子还不算太严重。烟鬼急忙又跑去叫来几个人，先把独眼抬到就近的食堂，然后报告了队里的领导。领导看了后，不以为然地让我们把他抬回宿舍，说是看看再说。

当晚，独眼一直在昏迷中，没有任何好转的迹象。

天亮时分，我们赶紧去找领导，要求派车送到四十多公里外的团部医院抢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扰了领导的清梦，派车的事被不容分辨地否决了。我总以为其中有个挥之不去的阴影，那潜台词就是：你们还要不要站稳阶级立场！

就这样，一个短暂的北国白昼熬过去了。这一天，好多的知青都没有上工，大家都默默地守候在独眼的炕头。相反，劳改们却仿佛没有看见眼前的一切，仍然做指派的事去了。

入夜后，独眼的情况越趋不妙，昏迷依旧，呼吸渐趋粗重且不均匀，情急之下，我们又去找了领导，死磨硬泡之后，领导们终于良心发现，同意派车，此时距事发当时，已经有一天多了。

即得令箭，剩下的事就由我们做主了，一大帮知青们烧水的烧水、烤油的烤油，一通乱忙，不到半小时载着独眼的轮式拖拉机就轰隆隆地蹿进了沉沉的黑暗中。

我清楚地记得，那天是格外的寒冷。一位天津的知青“小耳朵”开车，烟鬼和我在拖车上看护独眼。尽管小耳朵小心翼翼，破旧不堪的拖拉机依旧在土路上蹦蹦跳跳，烟鬼只得把独眼的头抱在怀里，我又撑着烟鬼，尽量不让独眼摇晃。

四十公里的冰雪山路，到达团部医院时已经午夜时分。睡眼朦胧的医生瞄了一下独眼的黑棉袄，鼻子里轻轻地哼了一声，草草地检查了一下，吩咐护士用氧气后，径直钻回值班室接着睡觉去了。

我们把独眼抬到病床上，看着护士插上了氧气，剩下的就只有等着天亮了。无论如何，天亮后我们得赶回队里。这台拖拉机是队里除了马车之外惟一与外界联系的交通工具，能在深夜送一名劳改犯（尽管已经释放）

去医院，已属破天荒，再不可能为了一个“阶级敌人”耽搁全队的事情。

坐在昏暗的走廊里，我们三个人都默默无语，几近黑暗的灯光下，只有三个如萤火般的烟头在延绵不断地闪亮。此时大家都心照不宣地企盼独眼快点好起来，不然白天就只能剩他一个人孤独地躺在这里了。

然而独眼并没有为难我们。大约两个小时后，独眼的喘息愈发粗重，几乎成了吼叫，而且越来越不均匀，脸色也变得蜡黄，情况大为不妙。我们赶紧不由分说把医生从床上抓了起来，尽管医生老大不情愿地看了一下，还是叫来了所有的护士，进行了所谓的抢救，也算是尽了医生的天责。在那样一个扭曲的时代，我们还能指望什么呢。

约摸半个多小后，独眼喉的吼声渐渐地变得越来越微细，最终，那吼声像幻影一样消失在沉重的夜色中。

独眼永远地走了，离开了这个对他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世界，或许是没有可留恋的世界。独眼临终的时候，没有挣扎，他不在乎要不要在这个并不容纳他的世界上多停留一刻。但我看见了，他的真眼和假眼都没有闭上。

在他的身体还没有变得冰冷的时候，我和烟鬼替他合上了眼睛。

蓦地，在那一瞬间，我突然知道了什么叫作生与死，其实竟然是那么简单。不经意间，刚才还谈笑风生的人，已经是在阴阳两界，逝去的人永远得到了解脱，却给活着的人留下永远永远的失落。

假如有一天，当我病入膏肓的时候，我宁愿选择安乐死或者耗子药（假如安乐死不被公认的话），我不愿给生者带来太多的麻烦。但我也知道，即便我最后的安排能面面俱到，生者仍然会有无穷无尽的遗憾，那么我

就应该尽量快乐地坚持到最后一天，这可对大家都是折磨。

是悖论？可能是的，我说不清楚，好像为了珍爱我的人们，我应该坚持下去！为了少拖累珍爱我的人们，我就应该尽快让他们摆脱无谓的煎熬！我真的不知道我应该做什么。

人生啊，莫不是一场梦。为了我所钟爱的人们，就算是梦，也要把这荒诞的人间喜剧演下去。

已经没有必要等着天亮了。替独眼盖上了一块白布单后，我们转身就走，对身后护士让我们把独眼推走的叫喊置若罔闻，你们 TMD 早干什么来着！所有的愤怒都发泄给了这些可能无辜的护士们。

我们三个人挤在狭小的驾驶楼里，放任地在墨一样的黑夜中走在返回连队的冰雪山路上。我们全都沉默，还有什么可说的呢？黑暗中，我隐约听到烟鬼的啜泣声，毕竟独眼是他的直接部下。

也是五尺男儿了，应该么？不应该么？！

数天后，我们六七个弟兄去安放独眼。北大荒冬天的冻土坚如磐石，无法掩埋安葬，只能把棺材放在坟场，等待春天。

据说独眼没有亲属，此时此刻，即便是他有亲属，也绝无可能赶来为他送行。一具简陋的白松棺材，被我们抬上了曾经送他去医院的拖车上。没有鲜花，也没有告别仪式，只有这几个同住一室的难兄难弟。盖棺论定的时候，我们把独眼的全部家产：一个小小的手提包和用白布头巾包裹的几件黑布衣服，统统放进了棺材。没有亲属，也就没有遗产，所有的一切都让他自己带走吧。

拖拉机载着独眼和我们到了被称为豁牙子山的坟场。那天格外的冷，烟炮（暴风雪）也格外的狂烈。我

们把独眼安放在一块最平坦的的空地上，周围是全被白雪覆盖的棺木和坟茔。有人说，应该让独眼头朝南，离他的家北京近一些，于是我们就这样办了。

离开豁牙子山十几里地后的回家路上，突然有人大叫错了，说是应该头朝北，因为这样独眼一站起来，就可以直接向南回家了，不用再转身，也不会走错方向……

不管谁说的有理，全体人员没有异议，我们立即掉转车头，又回去把独眼的棺材转了过来。

一位萍水相逢的陌路人，尽管至少在当时社会地位有着天壤之别，然而他的离去却留给我刻骨铭心的回忆。那毕竟是一条生命，也尽管在那扭曲的年代。

只有在失去的时候，我们才知道珍惜。人生莫不如此，愿我的朋友们，为了自己也为了所爱和被爱的人，坚强并且快乐地生活吧。

（《铁马背上的歌》之三：广阔天地）

（1999-05-14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北大荒的汉子

小寒大寒就过年

松树屯有个一排四班，四班有四个青年：木匠刚子、信子、喜子，铁匠柱子。一排的前三个班都是拖拉机手，机械化部队，四班是后勤部队。

几个月后，信子当了炊事班长。那时学“红九连”，兵团建了“士兵委员会”，据说，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就是给食堂提意见。信子征求意见：

“你们想吃点啥？”喜子说：“除了圆白菜豆腐，你还有啥？俺想吃臭豆腐。”信子给家里写信，真把密方给弄来了。一个多月后，他把一瓶子臭豆腐递给喜子。瓶子一开盖儿，把哥们儿都给熏跑了。喜子尝了一口说：“够味儿！”

北大荒八一开镰，四班的青年也得上前线。刚子是哈尔滨人，小伙子干农活儿麻利。柱子是 1968 年冬天才来的，没割过麦子，靠着股蛮劲儿，也冲锋在前。刚子发火了：“柱子，你割的是啥？埋汰！”柱子不服气，跟刚子顶牛。第二天，还是这样。大家六点钟起床，干到八点才吃早饭。

谁知道为啥，柱子跟喜子找别扭，要干仗。可能是他打不过刚子，觉得刚子骂他，全是喜子的主意。喜子不想干仗。可是柱子挺气人，一个劲儿地挑，一拳打了过来。“打不还手？”没听说过。两个人手脚并用，一番大战，柱子被打翻在地。柱子急眼了，抄起把镰刀。

“你们要造反？”老连长来了。

老连长外号叫“张老歪”。淮海战役，一颗子弹打在腮帮子上，留了个大疤，嘴有点儿歪。他高高的，瘦

瘦的，说起话来，铿锵有力："介方，回连队，检查一个星期！"喜子和柱子耷拉着脑袋，向连队走去。副指导员在一旁说："派个人押送他们，别在半路上，再打起来！"

老连长："爱打不打，远着点儿打，别让我看见！"说得喜子和柱子都笑了。

全连割了一个多星期的麦子，喜子和柱子办了一个星期的"学习班"。四班长忙着做门窗，铁匠师傅到外连支援。两个人在铁匠房里，用洪炉铲子烤黄豆，爆苞米花，聊大天。检查啥呀？刚打完他们就知错了。晚上到食堂吃饭，俩人离的远远的。别人问："柱子，你们还闹别扭？"

柱子说："他吃臭豆腐，我受不了。"

一年后，柱子调到 35 连，喜子也去了东大甸子。喜子带了几条鱼，来看柱子。柱子当师傅了，一脸的连鬓胡子，人家管他叫"汉子"。汉子整天噘着个嘴，他不愿意当师傅，费脑筋，当徒弟多舒服呀！喜子说："让你过一回瘾！"喜子把洪炉的一块铁夹出来，放在砧子上。洪炉规矩，师傅夹着红铁，拿着个小锤子，锤子往哪儿一敲，徒弟就往哪儿砸大锤。趁热打铁，要个快劲儿，还要打出个型儿来。喜子哪儿会干铁匠呀？瞎敲。不一会儿，把红铁打成个薄片子。

柱子的徒弟问："汉子，你打的是啥呀？"柱子说："我是你的师傅！"

1975 年的故事，俺以前讲过了。35 连搭台唱戏。在台上说相声的，是四连宣传队的姜昆。几个外连队的知识青年，喝了几口酒，在台下起哄。

年青好胜的连长。把一个醉汉追到仓房，抡起铁锹，向对方的头部劈去。柱子从后面扑了上来，把连长紧紧

抱住。

连长喊着:“他要是跑了,我劈了你!”连长挣扎着，可是他怎能挣脱洪炉铁匠，柱子的钢铁臂膀？

醉汉走了，踉踉跄跄。

那年，喜子骑着车子回家，半道上碰见了柱子。柱子在工厂下班,准备回家吃午饭。他们也不知道下馆子，就站在马路边上聊。

那些天，正上演《今夜有暴风雪》，柱子成了评论家了，喜子根本插不上嘴。

柱子说够了，喜子说:“信子整天骂你!”柱子不说话了。

柱子在连队看上了一个女同学，可是又不会表达。后来，柱子调离了连队。

柱子每次回连队，都要找她说几句话。可是，他看的人多了，谁知道他要干啥呀？后来，那个女同学和信子成了亲。回京后，柱子拒绝和信子来往。

信子听说柱子还在耍单儿，几次给他说媒，柱子都不领情。

喜子和柱子又说了几句闲话，就分手了。

北大荒大聚会，柱子终于露面了。喜子问:“今儿个，你咋来了？”

柱子说:“我结婚好几年了，是信子的大媒。”

喜子笑了:“结婚都好几年了，说出来，你脸红个啥？”

信子走过来说:“这就是咱们北大荒的汉子!”

（2003-07-20 于人民网读书论坛）

（责任编辑：冒冒）

俺那同学

马头琴

春节聚会又见到了她。多年始终惦念的她，让我们浮想联翩。

她，我的同学。同年级不同班（那时男女分班），但教室相连，几乎每天都能见上，可从未说过话。我认识她，她不认识我。她是学校的风云人物，人长得漂亮，身材也好，校女子排球队员（我校女排参加过全国中学生排球联赛，得过名次），不算校花也能算上年级花了。她嗓音也好，每次全校开大会，都是台上的领号员（那时经常开批斗会什么的），带领我们大家喊口号，声音中带着激情，使人振奋。后来知道，她革干出身，共青团员（那时一班没几个团员）。

她，我的插友。作为文革后第一批下乡知青，1968 年 7 月同一列火车把我们送到一千多公里外的内蒙古巴盟河套平原，一个仅有三百多村民的小村（后来了解这还是大村呢！），从此我们 16 个知青作为一户成了村中的一家人。一排房里住，一个锅里吃，一块儿地里劳作，朝夕相处。

她，依然那么引人注目，但为人随和，不争不抢，吃得了苦也耐得了劳，手也巧，笑也甜，性格开朗。在村民里极有人缘，成天大姑娘小媳妇围在身边，嘻嘻哈哈，打打闹闹，更招来了不少社员小伙子渴望的目光。在这目光里大部分都是透露着可望不可求的无奈，惟独有一双透着机灵闪着智慧坚定的眼睛不离她左右。于是在劳动中有人替她多割几垄麦多锄几道苗，又有人经常送她些吃的并叫她进家吃饭聊天，有人为她安个锄把磨

个镰刀，更有人为她缝块补丁钉个鞋掌。所有这些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家族，当然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更有时间，也十分秘密。

那时的我们是那样年轻，风华正茂，洋溢着青春的活力；我们思想单纯，受党和国家正统、传统的教育，满脑子是所谓革命理想；我们从一开始就下定决心："滚一身泥巴，练一颗红心，扎根农村一辈子，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做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可靠接班人。"

全知青组（八男八女，最大 20 岁最小 16 岁）集体生活，全身心投入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每天留一人做饭，其余人随社员出工下地。农业学大寨，虽然艰苦，但也觉得充实。我们下乡后的第一个春节，就是在农村度过的，和贫下中农过一个革命化春节的口号鼓舞我们全体留下，没有一人回津过年，可见那时的决心是多么坚定。但随着时间的推移，狂热的革命理想开始降温，冷酷的现实逐渐呈现在我们面前，今后的路该怎么走？这是我们每一个知青所面临的共同难题，当时谁也不能解答。说心里话，辛勤的劳作，艰苦的生活，倒也没甚么，不就是累点儿、苦点儿吗！可是生理上的成熟，心理上的煎熬确实是无法承受的，尤其是在招工、选调开始之前。

插队落户扎根一辈子难道就是我们的必然选择吗？大家迷茫，尤其是年龄稍大些的女知青。在老乡们的眼里，我们八男八女，八对儿！是下乡时上级就给配好对儿了，就看谁和谁能配成了，可在我们知青组里，女的都比男的大，平均大一岁半。这就不免给大家造成顾虑，那时谁敢提呀！那可是冒天下之大不韪呀！男的不敢说，没胆儿，岁数也小不能说；女的那就更难了，哪有女的先开口的，岁数大就更不能先说了。就这样我们全组竟

没有配成一对儿！全让不好意思给耽误了。如今每当我们聚会，这总是个话题儿，在哈哈大笑之后，总是有那么一丝丝的遗憾。

他，就是那个家族成员。一个回乡青年，可以说是当地小伙儿中佼佼者，初中毕业，又上了两年医校，赤脚医生。身材修长，眉目间透着自信。由于和我们年纪相仿，又有文化，是我们下乡后最早结识的农村青年之一，也是知青房里的常客。每当收工饭后，他总是和我们煤油灯下聊天、打扑克、下相棋。他也是干农活儿最好最快的社员之一，经常教我们如何使用农具、使唤牲口，教我们干农活他是最好的老师。他是当地女青年心目中的白马王子，但他的目光却在女知青身上。他的家族是村里的大户，颇具权威。通过家族的努力，终于他达到了目的。（后来得知，他是在遭到另一个女知青拒绝后，才把目光转向现在的她的。）

那是下乡两年后的冬季，就要过春节了，大家都在做回津过年的准备，她来请我们去参加和他的结婚典礼。这使我们感到诧异、震惊，随之也感到木然。无论如何也没想到他们之间会有事情发生，何况婚姻，真让我们不可思议。但惊异也好，木然也好，大家没有反对也没有嫉妒，更没有问其为什么。我们相当理智地开始为她操办婚事，作为娘家人，作为老同学，我们义不容辞地为她举办了一个在当地前所未有的盛大婚礼。我们买了酒，杀了羊，宰了鸡，杀了我们自己养得肥猪，炒了近十个大菜，请来周围其他队的知青，将近三十多人，热热闹闹地把她嫁了出去，我们绝不能让她感到委屈，我们就是她的兄弟姐妹，我们就是她的亲人！（他家里人一个也没来）这回倒是老乡感到吃惊，算是开了眼，没想到我们如此亲情。

后来我们才知道，通过这个家族的共同努力，当有人提出介绍和那个他谈对象时，虽然她对他谈不上有多深的感情，但也没有什么反感。她征求家中意见，也没有人给她出主意，虽然没得到支持，但也没遭到反对。她也只是简单地认为下乡不就是来扎根一辈子吗？早晚也得走这一步，于是迷迷糊糊的点了头，答应了下来。她哪里知道，这一点头给她带来了多少甜酸苦辣。婚后转年春天，城里招工、招干、选调上学等工作开展起来，一批批一次次连续了好几年。按条件她应是最早选调的人选，但她走不了，农村的家族势力不让她走，她挣扎过，争取过，但无济于事，家族的权势太大了。她只有眼睁睁地送走了一批又一批她的同学，她的战友。眼中流泪心中流血！她第一个孩子不到周岁就夭折了，那年她 23 岁。

这个同学就是在 2002 年华知老三届元宵节晚会上讲话，在农村过了 34 年的知青。

正像她说的，34 年呀！甜酸苦辣难于言表。她虽然没有回天津，但是她的情况总是让我们惦念，多年来我利用出差之便，回内蒙古看了她不下十次，一直没有和她断了联系。她说那时候她即想又怕看见我们，每见我们一次总要回想起当年，每送我们一次也总要在心里流泪，可是我们心里却总是惦记着她，到了她的门口哪能不进去看看她呢？她说当年我们一个个选调，招工、上学、参军，以至最后的大返城，离开村里的时候，她就挖心的难受，那时候她已经有了孩子，不知道哭了多少个夜晚，知青都走没了，村里也不让她下地干活了，当上了民办教师，一步步转为公办，直到去年已从乡小学校长的位置上退下来。

多年以来，她以坚强的毅力接受了就她孤身一人留

在异乡安家落户这令人难以接受的事实，她说过她有过无数个难以成眠的夜晚，也曾动摇过，灰心过，但终于挺过来了，她在教师生涯中得到了内蒙古教育战线的各种奖励，为农村培养出了一批批有用的人才。最使她感到欣慰的是她的两个孩子，都在天津南开大学本科毕业，而且也都有了很好的工作，圆了她没有回来的梦，也圆了她自己的大学梦。身在农村的工薪阶层，培养出两个名牌大学生，真的不容易，这也是我们看到她最高兴的事情。她的儿子小，是 2001 年参加的工作，闺女已结婚好几年。

2002 年春节是她最高兴的春节，她第一次带着丈夫来津和孩子们过年，一家人欢聚一堂。她丈夫也算是回乡知青，也已由当年的赤脚医生通过不懈的努力赢得了老乡们的赞许，现已是乡卫生院院长了。见到我们，他也很激动，他和我们说了很多心里话，他说："她为我做出了牺牲，我也应对得起她。我在使劲儿努力，使劲儿工作，争取让她过得好一些。我知道她心里有很多很多委屈，现在我可以说我也对得起她了。"

在聚会祝酒时她说，"我没有给知青这个称号丢脸，我得到了内蒙古有关知青的全部奖励，我真的在内蒙古农村过了一辈子，虽然没有过上大城市优越的生活，但我很充实，真的以一个知青的名义对内蒙古作出了奉献，连我自己都感到骄傲了。"她一番发自肺腑的话语，赢得了我们大家的喝彩，使我们激动，好像又回到了当年战天斗地的激情岁月。如果我们都像她一样没有回城，也一定会有很多人作出很多贡献，但又有几个人能像她一样坚持到最后呢？她真是一个让我们佩服的"老知青"！我也很激动地对她说："你虽未能回城，但是你得到了宝贵的信念，一个真正的知青称号！"

正月十六那天，她们又坐上回内蒙古的列车。望着远去的列车，四年前的一幕又在我眼前重现：下乡 30 周年，我们 30 多老知青一起回乡，在返回之时，她送我们上火车站，还没走到车站，她就不走了，孤零零的站在那里，远远的看着我们的背影，我们回头看她，她也一直站在那里看我们，30 多年的甜酸苦辣一齐涌上了她的心头，她哭了。我们也热泪盈眶，深深理解她此时此刻的心情，她不能和我们一起回来，她已经是内蒙古人了。我们心里还是和当年一样想把她也一起捎回来——30 多年了！我们又演了当年她回不来的一幕，让她又难过了一回。

她现在有个回天津过晚年的计划。到她丈夫退休以后就准备回津和孩子们团聚，那时我们这些老知青就能在一起晨练、下棋、打牌，甚至住进一个养老院，再过一次集体户的生活。

啊，我的同学，我的插友！真的希望你过得比我们更好，从内心祝福你——好人一生平安！

（2002-02-21 于天津）
（责任编辑：冒冒）

我的山村教师生涯

南国嘉木

南国嘉木：高 74，教师。 Email：liyan0215@yahoo.com.cn

1969-1974 成都川师附中，1974-1976插队知青，1976-1978 汽车运输公司宣传科，1978-1982 成都理工学院理论物理专业本科，1999-2002 西南交大 MBA 研究生班。

开篇

1975 年 8 月 30 日，我下乡刚好一年整。

这天晚上我正在烧火做饭，有初中毕业文凭的本村知识分子大队副书记老 G 来了，他搬根木凳坐我旁边不远，说："你来一年了？"

我愣愣地点点头："啊。"

"你表现的很好，特别是你字写的好，文章也写的好，所以大队开会决定让你当民办教师，教二年级，明天早上你就不去改土队了，贾老师把课本拿来，给你说咋个安排。"

我更是愣了，一点儿心里准备也没有，加上在改土队还不错，和那些哥们姐们在一起也愉快。就说："谢谢 G 书记，我、我……教不来书。"

G 书记垮下脸："啥子教不来？你一个高中生！人家贾老师初中都没上完都教得上好。你以为哪个想当老师都当得倒嗦？是看你在沟里头文化最高才选你哩！"

我赶紧说："谢谢书记！我试试看。"

"试啥子？教就教嘛！"

书记走了，我一阵茫然。想到很小时跟妈妈去看过

一个苏联电影《山村女教师》，孩子们站在那里齐声高喊："瓦尔瓦拉，瓦西里耶夫娜！瓦尔瓦拉，瓦西里耶夫娜！瓦尔瓦拉，瓦西里耶夫娜！……"的场面，突然反应过来：我是山村女教师啦！我也是山村女教师啦！

一、贾老师

说起这大队民办小学，就和知青点在一个院子里，我们占了左边屋子隔成几小间，它占右边屋子有两大间，大家共用一个院子。中间有个堂屋，还有灶屋加隔出间小屋住着一位断了一只手的五保户 Z 大伯，他负责给学生热午饭和看守院子，没事时还用残手搓麻绳。

以前这里只有个一年级，二年级就升公社小学，已经有五年历史，一直是这样的。这次是因为要升二年级的学生太多，公社小学教师和教室都不够，所以就临时决定让大队自己办二年级。

民小有位贾老师，记得我第一天插队来这里那天是星期天，接待我们的书记就介绍：那边是民办小学，老师姓贾。

第二天一大早就看见一位个子瘦小，面色白净，眉目清秀，带一顶很新的军帽，穿一身整洁的洗得发白的蓝咔叽中山装，年轻得像个孩子，背上却背着孩子的男老师来开教室门，身后跟着一大群唧唧喳喳穿着破烂，有着黑糊糊脸蛋亮亮眼睛的小娃娃。

一会儿而他走到我门口，背后腰下一串亮晶晶好奇的眼睛。他腼腆地笑笑说："我是贾老师，你是新来的知青？"

"是的。"同样腼腆的我回答。

"以后互相帮助哦！"说完就转身走了，那群亮眼睛也呼啦啦地跟着走了。

看到他背着孩子的背影我很好奇，想：这是他弟弟

还是他小孩？

后来知道，贾老师 23 岁，18 岁开始教书，目前是这里惟一的老师。他不但背上背有一个不满一岁的娃娃，脚下还有一个三岁的娃娃，是俩儿子的父亲，因为婆娘在农业队干活，儿子都是他背大的。另外教室里还有一个学生是他八妹，他家八个兄弟姊妹他是老二。

民小教师那时每月有 9 元钱，除了教书，贾老师还种家里自留地，周末也到生产队挣点工分。

贾家在沟里是大姓，家风很正，且男男女女都长得端正清秀，小巧玲珑。

贾老师在沟里是很受尊敬的人，家家有大小事请客，都把他敬为上宾，而他天生谦和也乐意帮忙。

贾老师非常朴实敬业，写得一手好板书，改作业一丝不苟。他很不爱说话，见人只是腼腆一笑，他和我同事一年，除了公事也没说过几句话，只有时问我有没有书借给他看看。

贾老师不会说普通话和四川官话，但却发明用拼音读方言的教学法，比如“sa hui zhu ni hao = 啥回猪你嚎 = 社会主义好”。每次听他教语文课和听孩子们背课文都让我们这帮知青忍俊不住。

虽然这样，贾老师的教学成绩却非常好，他的学生到了公社小学读书大都是好成绩好学生，贾老师也是公社区里教育界连年先进。

后来回想起来，贾老师家境贫寒生活负担不轻，年纪不大，却是能伸能屈，一脸的淡泊超然，自得其乐，这人真的很值得敬佩。

二、第一天

第一天上课，头天在贾老师处领了书，拿了课表，听贾老师简单讲了教学要求，又借了贾老师的教案看了，

仔细做了点准备。

早早的开了教室门，把教室打扫得干干净净，在黑板上端端正正地写上“第一课：*****”，然后一个人站在讲坛上找感觉，心里悠悠的没底。

只一会儿，大人小孩就热热闹闹站满一个院子。因为是开学第一天，很多一年级孩子由家长和哥哥姐姐带来报到，我上的二年级就直接开课。

贾老师先把二年级的娃娃们带进我的教室，还给了我一根削得很漂亮的三尺长的细竹竿做教鞭。他简单讲了几句“以后就由李老师教你们”之类的套话就走去管一年级报到的事了。

贾老师一走，我还没来得及说话，下边就一片沸沸扬扬了。学生们一个个开始嬉皮笑脸“嘿嘿！燕子姐姐！”“燕子孃孃，呵呵！”“燕子老师，嘻嘻！”

这帮小崽子！

原来这帮小家伙大都是我那帮农民哥们姐们的弟妹侄甥，这山沟里人是竹根亲，谁和谁都能扯上亲。知青在这里很稀罕，没人不认识我们。

待了一年，和老乡关系亲了，按这里的规矩就只叫名字不叫姓，而我是单名一个“砚”字，老乡嘴里就演变成了“燕子”。

这年我 19 岁，长的单薄瘦弱，也单纯幼稚，常常不分大小和大人小孩混一起玩儿，所以这帮小崽子们就“燕子姐姐”“燕子孃孃”的没把我当老师看。

我只好拿起教鞭在讲桌上狠狠一击，大声说：不许讲话！然后虎着脸张眼在教室里巡过一遍，这一招还灵，小崽子们都闭了嘴，瞪大眼睛看着我下边要说什么。却不料，窗户上爆出一阵阵笑声！循声一望：教室后边和侧面的木格窗上都是眼睛和满嘴的牙，原来是一帮为

“老”不尊的家长们，其中不乏我那些农民哥们姐们在看热闹。

这一下教室里又是一片清脆笑声，哼！小崽子们认为有人在给他们撑腰呢。

我气急败坏敲着教鞭大声喊道：别管外边！我们开始点名！

然后拿起名册一本正经的点名，因为我说的官话与他们说的土话不同，居然就有些孩子点到名字不知道是在叫自己，还有几个淘气的男孩故意憋着声音怪声怪气拖长嗓子答“到——”引起里里外外一阵阵笑声，窗外还不断传来唧唧喳喳地评论声：“这燕子好斯文哦！”“看这个燕子老师二天是镇不住堂子哩哦！”……

接着上课，先教生字。我用普通话拼音教读生字，学生和家长都一阵好奇，结果是在我的领读下一帮学生用各种奇怪的调子跟读，更引起里里外外的不断哄笑声。

第一节课就在这笑声不断乱哄哄的情形下结束。

下课后我提着教鞭虎着脸恶狠狠走向教室外的窗口，后边跟着一溜嘻嘻哈哈的小崽子，迎着那些大人们一片灿烂笑脸，突然举鞭在窗格猛抽几下，然后大声正色道：“你们还想不想叫这些娃娃学好？！”

众人一愣，全收住笑脸，有人答：“想，当然想！”

“那就自己做出榜样来！”

“对头，对头，该做榜样，该做榜样。嘿嘿！”

“啪！”教鞭拍窗框。

“还笑？！各人去教育各人的娃娃听话！要不然二天你家娃娃我不教！”

“啪！”又在窗框上猛敲一下，然后丢下那帮目瞪口呆的家长径直走进教室。

只听有人发话：“这燕子老师还要得！你娃娃二天

上课要好生给我听话，要不然回家小心挨鞭子！”

再有：“人家城里头的教书用的是广播的话，好听得很哩！你娃娃还不好生学，二天人家走了，你想学好学不到了！”

一时间传来一阵教育娃娃听话的声音。

贾老师的上课哨子吹响了，娃娃们一个个进教室坐好了。这次大家都比较的规矩了，只有个别娃娃还不时对着外边做做鬼脸。

我用教鞭指点着窗口：“还不去做活路？你们？！”

那些趴在窗口的大人一哄而散！

这边我开始大声说：“请大家翻到第一课！我们继续学生字。”

我的山村教师生涯就这样开始了。

第一天的感想是：我的普通话拼音教学已很难改变经贾老师一年土话拼音教学训练过的学生。

第一天的成果是我把那根漂亮的新竹教鞭给敲破了，破得像一把刷锅的刷子。

让我意外和感动不已的是第二天一早，一位调皮的小男娃拿着一根更漂亮的新竹教鞭给我送到讲台上：老师，给你，这是我爸爸给你做的！

三、五项全能

那天贾老师给我课表看，上边有语文、算术、音、体、美共五门课，贾老师说，他不会美术、音乐，所以他以前只给一年级开语、算、体三门，我教的二年级应该开五门。但是，音、体、美没有教材，所以全靠自由发挥。

我的头一下大了，努力回忆自己小时侯上的音体美。文革开始 1966 年我上小学三年级，然后就停课闹革命，再复课时已是六年级，然后初中除了语数就是“工基”

“农基”学工学农学军，高中才把“工基”“农基”改回理、化，音体美印象里从没正式学过。

体育好办，跑跳玩谁都会一点；美术是我的爱好，画个花花草草小人哄这班娃娃吧；音乐是我的弱项，五音不全没有乐感不敢乱教。我和贾老师商量，音乐就算了吧？贾老师直摇头：“不行，都要上，你们城里的学生哪样不行哦？”

这一下，我就给逼成了“五项全能”。

语文、算术我是尽了最大努力，我班里的学生一年后升学受到普遍好评，让我很有成就感。

最好玩的是体育课，我带着这帮娃娃长跑、短跑、接力跑；跳绳、跳皮筋、跳房子；拍皮球，板羽球，有个篮球是用来“逗瓜”玩的，就是大家站成圈子扔球给别人，中间一个人当“瓜”抢球，没接住球的人就当“瓜”，还教那些娃娃玩我们小时玩的攻城，总之把许多小时玩的游戏都搬上了体育课，玩得让许多沟里的年轻人和土知识分子下工后和休息日也跑来“逗瓜”和接力赛，甚至我们的书记大队长也参加进来，一时间这院子比平常热闹多了。

图画是我镇这帮娃娃的法宝，我可以扯张纸拿本连环画，让他们随便翻到那页，我用钢笔不打草稿直接照着画下来几乎和原画一模一样。有次一个男娃说：老师，你可以在我的作业本上画一张吗？我想拿回家给我妈看。我说好啊。立即让他选了一页，画在他作业本最后一页上，让其他同学羡慕不已，纷纷要求也给他们画。这下好了，我宣布谁最乖最听话就给谁画，大家都争着表现好，为了我能给画，也大大提高了他们自己学涂鸦的积极性。可惜我自己从没正式学过画，不能教他们多少，实在是误人子弟。就这样，沟里都知道，“燕子老

师厉害得很，连环图都画得来！”

音乐课就惨了，干着嗓子把自己会唱的歌都教给了那些娃娃，有段时间满沟满山都是娃娃们跑调的歌声在飞扬。我常常自己做主把音乐课改成体育课，这就叫扬长避短自由发挥嘛！

四、讲卫生

这山沟里人不讲卫生，长年不洗澡。看起来稍稍干净漂亮的只有 16 岁到 30 岁之间的年轻人和有点身份的人，其余的人大都很邋遢。我的这一屋子学生有二十多人，大多数都是花猫一样的小脸，头发又长又脏又乱，衣服也是又脏又破的，天稍热教室里就是一股臭味。

把这帮脏娃娃放进着这蓝天青山绿水中，怎么看也觉得是亵渎了上天。

我决定要改变努力这一点。开始每天让娃娃们到小溪边洗手洗脸，然后为他们一个个剪指甲。

国庆三天我特意请假回了趟家，上街买了扎小辫的头绳，买了一筒海鸥洗发膏和肥皂，拿走了家里的理发推子，那是我妈以前给我弟弟理发用的，还有旧的枕巾准备当毛巾用。

回到学校第二天，上课我宣布今天给大家洗头理发扎小辫，我让男娃由一人带着读课文背课文，然后一趟趟地挑水，在自己的厨房里点火烧水用一上午时间给女娃们洗了头。

中午吃过饭后我立即开始改造男娃的工程，给他们洗头理发。我觉得他们的头太浪费洗发膏，便决定先剃了再用肥皂洗。我从没用过推子，只是见过母亲给弟弟理发。尽管如此我还是大着胆子在院子里摆开架势，抄着推子往男娃们那乱草一样的头上一个个推去，引来许多在附近干活的老乡们的围观。半个下午下来，院子跑

跳着一群顶着梯田样高一块低一块、亮一块暗一块“平头”的小男娃，个个都欢实得很呢。

然后是让早已晾干了头发的女娃排上队，一个个根据头发的长短不同扎上不同款式的小辫；再后来又挑水烧火开始给男娃排队洗头。

直到傍晚，院子里一堆看起来干净漂亮的小脸蛋很快乐的仰脸认真听我交代：回去让你们的妈妈给洗澡，换干净衣服，明天起我们要检查卫生。

第二天这帮娃娃果然都穿得干干净净的来了，到后来洗头洗脸成了每半月的活动，换干净衣服也成了习惯。

我的理发技术也逐渐好起来，后来沟里的大人也常常来请我给理个“平头”。

一次公社开大会，要大人到中小学生都参加，我带着一帮齐腰高的娃娃一路走到公社，大家指指点点很惊奇：古溪沟那个知青女子带的那帮娃娃咋个个都长得那么乖呢？

我自己也很得意，因为我知道我带了一班全公社最漂亮的娃娃。

五、过冬

秋天很快过去，这川西北高原边缘的气候很快就露出它的狰狞。寒风开始穿过没有天花板的教室屋顶和薄薄的木板墙的隙缝咝咝地叫着，刺破了娃娃们的小手小脸。

山沟里的娃娃们家里都很穷，大都早早地就穿件空心棉袄，一条单裤，腰上扎个小小的保暖用的长围裙防止透风，脚上有穿单步鞋的，也有穿胶鞋的，只有很少的几个娃娃有袜子穿，其余的就在鞋里塞上棕麻取暖，就这样坚持一整冬。

这里冬天常常大雪封山，屋檐下垂下的冰凌离地只

有一尺高，每天下课后都有一排娃娃在那里歪着头咯吱咯吱嚼冰凌。

我穿着毛衣毛裤棉大衣还生冻疮，连脸都冻破了，这些娃娃们更是整个冬天个个手脚都长满了冻疮，看着实在让人心疼。

我向大队要求给点柴火在最冷的日子让娃娃们烤烤火。不几天大队就动员许多家长扛来了柴火。最冷的日子里我们两个教室都在中间生上了火，桌椅围了一圈，大家用很多的时间读课文，背 99 表，大声唱歌，讲故事，把队伍拉出教室扫雪、跑步、跳绳。我请 Z 大伯每天给娃娃们烧水洗脸洗手，自己到供销社买来大盒百雀灵给娃娃们抹在脸蛋和小手上。

火堆边上娃娃们干净的小脸红红的，眼睛亮亮的，透着愉快和兴奋，随着阵阵读书声，小嘴里吐出一团团的白气，这个寒冷的冬天留给我和孩子们的是美好温馨的记忆。

六、我的几位学生

（一）老六

记得班上最调皮捣蛋的学生是一个叫老六的娃娃。这娃娃总是坐不住，上课时东惹一下西逗一下或者就像坐在针毡上屁股不停的动来动去，把桌椅板凳弄得咕吱咕吱响。这还不算，一到最后一节课下课他总是一溜烟的跑掉，每天都不想做作业。对怎样教育这样的孩子我一点经验没有，每次都很严厉的批评他，还老去他家告状。

记得有一次上课他故意跟我捣乱，我每一转过头写黑板他就在后边做小动作，惹得周围的同学吃吃笑，我一回头他立即坐正瞪着大大眼睛一副无辜的样子，其实

每次我都看见他在干什么。我装着没看见只是警告说：有的同学不好好听课在做小动作，请注意了！

最后一次我实在忍不住，大吼一声："老六！你到底要干什么！"

他说："我没干什么！"

"你还不老实！"

他嬉皮笑脸扮鬼脸引得大家哄堂大笑，我恼羞成怒不知哪儿来那样大的劲，一把提起这胖呼呼小崽子扔出了教室。

等下课一看他不在了以为他回家了，结果晚上到他家一问没见人，等到天黑也没人影，这下大家着急了，四处去找他。这小家伙居然出走了！直闹腾了一夜，第二天才在很远的村里一亲戚家找到。后来他一直不老实上课，学习成绩也一直很差。

多少年过去了，我每次想到他就觉得内疚，自己太任性、太没耐性、太没有教学方法，耽误了一个原本聪明的孩子。

（二）金宝、文学、葱花

金宝高高壮壮漂亮，文学胖胖矮矮丑丑，葱花白白嫩嫩瘦瘦，这三个娃娃都是二队的，都非常聪明非常可爱，三人常在一起玩，在班上也是有影响的人物。虽然都聪明，但又不同。

金宝很有创意，学习成绩很好，他特别会造句，可惜我现在记不得他那些经典句子。数学难题也都难不倒金宝，但他很淘气，打架很行。金宝争取入队，却老因为打架而入不了，六一儿童节我很想看大家都能带上红领巾，可是要拿到公社小学去批，给了我们一个比例，我忍痛割爱拿下了金宝的名字。结果让这帮娃娃为金宝打抱不平，这也成了我的一块心病，好长时间原本和我

挺亲的金宝见我就扭头，咳！

文学成绩很一般，应该是中等偏下，但实际应用能力很强，他小小年纪小小个子就常常在赶集的日子自己提着一篮子菜去卖，从来不会算错账。文学也没入队，他一点怨言没有，因为他觉得自己成绩不好。

一个赶集天我一个人出门就遇到小小文学提个大大菜篮子，里边绑成一把把的小白菜，正很老练的在马路上走着。看见我，他愉快叫声老师，然后就和我一起走。我想自己比他高出一倍来却打个空手走路不好意思，想帮他提篮子，他执意不肯，很老气的说说：你们女知青没得力气，我自己来。这屁大点娃娃！真让我好笑的不行。

我问他你怎么算账？他说：一把五分，两把一角，三把一角五简单得很嘛！我问：那你怎么做乘法题老做不来？他想想说：不晓得！我说：明天你做乘法题把题里的东西都想成是你篮子里的菜！第二天他放学交作业时告诉我：老师你那办法硬是要得，今天的乘法题我都做得来了！后来文学的算术成绩很不错，他的小脸上满是愉快自信。

葱花很细心也很懂事，像个女娃子，考试经常考满分。葱花是第一批入队的队员，还是副班长。他爸爸还是妈妈身体不好，葱花有个姐姐比她大两岁，两人每天放学要帮家里做很多事。葱花看起来瘦得像棵葱，很弱，却常常背着个硕大的背篼牵着一条硕大的黄牛在山上割猪草放黄牛。早上上学，他会拿出一把折耳根（鱼腥草）送给我当菜吃，还常常带着几个娃娃在我的菜地里割草，说：老师我们割猪草。其实是帮我把菜地弄得干净整齐。

（三）小华、小葵、玉琼、彬彬

小华小葵长得很像，都是大眼小鼻翘嘴唇俏皮可爱。她俩是贾家两堂姐妹，小葵是贾老师的小妹妹。小华倔强，小葵顽皮，二人都很聪明，是一对姐妹花。小华作业做的很整齐，成绩也很好，也是副班长。而小葵就常常马马虎虎老出错。这两小女娃无论学什么都很快，两人连一起，跳绳、跳房玩皮球都是高手。最有趣的是常有男娃来惹她们，两人骂起人来一口土话伶牙俐齿且声音清脆悦耳，听起来像唱戏道白，很有味道也很可爱。当时我想这两孩子如果在城里该去学表演才对。

玉琼家境很清苦，她有一个哥哥很聪明懂事，在公社小学念四年级，每天一放学就忙着帮家里干活。她还有一弟一妹，每天上学总是带着两个小弟妹，背一个，牵一个。

玉琼的妈妈是一位很善良的大姐，我下乡头天到生产队劳动就是她来带我。咋一看，我以为她四五十岁了，结果后来才知道她不到三十。大姐一直对我很照顾，有时也请我去她家吃饭，她丈夫是位勤劳厚道木讷的好人，我每次去他家他都是对我笑笑即埋头干活，印象里我从来没听见过他的声音。第一次去她那漆黑破烂支在猪圈上的家我真的很吃惊，悄悄叹道：即使电影里雷锋家也比这强啊！

玉琼刚来上学时是蓬头垢面，胆小卑微的样子。当我帮她洗净手脸头扎上小辫时，很惊奇地发现她长着一双漂亮的大眼睛，原来是个清秀的小女娃。可能她自己也发现自己原来并不是丑小鸭，神色逐渐开朗大方甚至调皮起来。让我心里恨恨地是这小女娃的脑子始终不是很开窍，无论我费多大的劲也无法把她的学习提到我希望的水平。

彬彬不同于大家的是她是小学老师的女儿，她活泼大方聪明淘气，胆子很大像个男孩子。第一次见她我就发现她完全像个城市孩子，原来她寒暑假都在城里爷爷奶奶外公外婆家里过，在这里算是见多识广的女娃了。她成绩始终排在第一名，口齿也伶俐，也自然成了娃娃中的核心人物，是班里的班长。印象深的是一次彬彬不知做错了什么坚决不认错，一个劲的跟我犟嘴，我一气之下收了她的红领巾，她居然就昂头甩着小辫回家了。第二天一早她来了，很不情愿的说：老师我错了，请把红领巾还给我吧。我也给自己下个台阶装模作样的说了几句以后要怎么怎么的套话。回头在心里嘀咕道：这小家伙居然比我还倔啊！了得！

还有许多可爱的男娃女娃，他们在我山村生活记忆中留下的是那样绚丽的色彩。

七、生命如此之轻？

曾有一对可爱的小男娃小女娃就像两片羽毛轻轻被风带走，几乎没有在人间留下一丝痕迹，却在我心中留下抹不去的心痛。

先是强强，这是一个圆圆脸很聪明听话的男娃，上课时他总是很认真的扬着小脸听课，作业做的整整齐齐的。做清洁打扫卫生时他总是挥着扫把把角角落落都扫得很干净，一看就是做事利落能干的娃娃。因为常常受到夸奖，强强的圆脸蛋总是带着笑容很愉快的样子，每天一早高高兴兴地嘴里哼哼着歌来上学。

这天早上他没按时来，让我很惦记。课间强强被他爸爸背着从山上下来，小脸蜡黄。他爸爸说这娃娃吃蘑菇中毒了，我背他去公社医院看病，来给老师请个假。

我很疑惑的看看强强问："什么时候发现中毒的？"

他爸说："昨天晚上。"

“昨天晚上？！那你还不快点送医院！”

他爸忙说：“我这就去！”拉开步子小跑着走了。

这时强强回过头来，很虚弱地笑笑，细声说：“老师再见。”

下午强强的妈妈哭着来到教室，说：“强强死了，医生说送得太晚了。”

我感到心痛欲裂，这些愚昧的家长啊！强强那最后的笑脸就这样永远的留在了我的记忆里。

三天后就在山上一堆柴火一缕清烟一阵哭声，一个小小生命就这样随着清烟消逝得无影无踪。

然后是蓉蓉，一个长得壮壮的不太灵气却很踏实认真的小女娃，突然在半夜肚子疼，看急症时让公社医院的医生给了一粒止痛片吃了便睡了过去，待药效过后孩子痛得满床翻滚时才发现是急性肠梗阻，但已经来不急。又一个小生命就这样痛苦地匆匆走了。

插队两年半，我看到的婴儿、儿童、少年、青年因为这些不应该的原因而去世的就有七八个。

我震惊：人的生命竟然这样渺小脆弱，竟然可以这样的轻贱、这样的不珍惜？！

生命难道可以这样的不受尊重吗？！

八、鲜花、蔬菜、过年吃肉

（一）鲜花

我们知青住的房间又小又简陋，每人有一间卧室加厨房可能有 12 平方，是全木结构的有整个凹型构架的大棚架里隔出的一人一套。卧室有天花板，厨房没有。每人有同样的几件家具：床、两屉桌、木凳、粮桶，木架上放的箱子。

自从我当了老师，我的房间就成了最漂亮的房间，

因为从一天早上开始，我的房间里常常有一个竹桶插着鲜花。第一朵花是一个小男娃送来的，那天我一开门就看到灿烂的朝阳下一个背着蓝布大书包的小男娃举着一朵很大的芍药花很庄严很小心的朝我走来，高高举在我面前，说：老师，这是我们家种的芍药花，给你！

我接过来仔细端详，芍药花粉红鲜艳，美得耀眼。我问："是你自己摘的吗？"

他说："是我妈妈叫我送给老师的。"

"真是太美了，谢谢你啊！也谢谢你妈妈！"

这时又有不少学生围着来看，我把漱口杯子装上水斜插上花放在了桌上。

第二天，另一个男娃给我带来一个粗粗的竹筒，说："给老师插花用。"我用竹筒插上花，果然好看多了。

以后，常常有男娃女娃给我送来各种花，有家里种的，山上采的，让别的知青朋友羡慕不已。

（二）蔬菜

我的菜地里只有两样菜种很成功，那就是土豆和南瓜，其余的都长得病病怏怏的。后来就常常娃娃给我送来新鲜蔬菜，说是妈妈叫送老师的。

有一天有一个大眼瘦男娃很不好意思的站在我家门口，背了一大背篓新鲜蔬菜，一下放在我门口说："给老师吃的。"转身就跑进教室。

这是一个很淘气很敏感的孩子，长着大大眼睛，瘦脸小得和大眼睛不相称。大眼的出身不好是富农，自己的学习成绩也不好，所以很自卑。大概是他怕我不要他家的菜才转身跑掉的。我把菜拿出来放进厨房，然后把背篓拿到教室还给他，大声对他说："谢谢你啊，回去告诉你妈我也谢谢她，那些菜我都很喜欢吃。"这时我看见大眼那小小脸上大大的眼睛放出很激动很感动很

兴奋的光来。

后来有一天，大眼在课外活动时拿着一个作业本很勇敢地来到讲桌旁对正改作业的我说："老师，我想要你画个刘胡兰。"我二话没说就去找来刘胡兰的小人书，为他画了一幅刘胡兰。看着他满足珍惜的捧着这幅画，我心里又是一阵说不出的心疼。

（三）过年吃肉

要过年了，从头年底到第二年初，再穷的家里都要杀一口猪，每家杀猪都要请来亲戚朋友和村里有头有脸的人吃一顿。被请吃肉的次数和每人在村里的地位成正比。

这年底，我成了家家争着请吃肉的人物，因为我是他们娃娃的老师，而且是娃娃们喜欢的老师。

记得在家时我不吃肥肉的，在这里待了一年零四个月，肚里的油水早没了。杀猪的日子里，我很得意的每天晚上由受父母之命而来的一个或几个娃娃领着到处去吃肉，有时一天也还要吃几场。因为村里的杀猪匠只有一组三人轮流给大家杀猪排不过来，就连夜给好几家杀。

这时候，什么肉都能吃了，记得最清楚的是有每桌一碗切成一寸立方的净肥肉，一桌每人一块，一上桌一抢而光，如果谁动作慢了可能就被别人抢吃了，所以这时人人斯文扫地，在一阵阵欢笑声中每上来一碗菜就立即被一扫而光。这肉吃的真是过瘾，春节回家，所有看见我的人都异口同声地说："你长胖了！"

尾 秋去冬来，冬去春来

1976 年是一个天翻地覆的年头，那一年人们经历了许多难忘的日子。这年冬天又到了，这时我已经送走

了我的二年级娃娃正带着一帮一年级娃娃。这帮娃娃一开始就习惯了我的普通话拼音教学，我已经是很老练的五项全能，再也没有人笑我年轻镇不住堂子了。

12 月我接到招工通知，在哥们姐们和娃娃们告别声中离开了古溪沟。

20 多年后的一个春节我走进古溪沟，在路边下车探问当年的乡亲，一个小娃娃跑来对我说：我爸爸认识你，转头一看，一个 30 多岁穿着体面的男人在对面一个院门口正看着我笑，我走过去时他对我说："老师你还记得我吗？我是你的学生。"

很快，在他娃娃的招呼下，来了好几个壮年男人，个个穿着体面还有的带着手机，我惊喜的认出了金宝、大眼，还有后来念一年级的金宝的弟弟银宝等学生，在他们的带领下我还见到了其他学生和乡亲，最有意思的是文学和玉琼，他们现在是小两口了，两个娃娃，大的居然比我女儿还大几个月。

金宝长的很酷，从内蒙古当兵转业回家开卡车跑运输，家里小院盖起了三层楼，对我依然很亲，问起来他说已经不记得入队的事；大眼在水泥厂工作，还是个不大不小的领导，长得方脸大耳络腮胡子，眼睛却小了点，不过那眼里的激动与兴奋还能看出当年的影子；文学和玉琼的新家我去了，院里有二层楼的新房，他俩一个在家种地，一个在乡里工厂上班，玉琼的爸妈都穿的整整齐齐看起来反而不显老了，她爸爸还是一个劲的憨厚的笑着，她妈妈激动得眼泪汪汪，嘱咐叫我以后来了定要到她家住几天；问到老六，说是在给乡长开小车，也当爸爸了。

傍晚从沟里走出来，天色已暗，身后跟着黑压压一群送行的老乡，同去的丈夫和女儿也因受到大家亲切的

接待而很感动，女儿说：妈妈你真了不起！他们是这样尊重你啊！

是啊！无论在什么年代，知识、老师在他们心中都备受崇敬。

这就是我那淳朴的古溪沟，我的父老乡亲！

（2003-07-02 于成都）

（责任编辑：冒冒）

以活着的名义

德方

（本文 1998 年发表于岳建一主编的《中国知青情恋报告——青春炼狱》）

在悲剧的大舞台上，谁能上演喜剧？

——作者

1、1998 年 4 月 10 日北京

岳建一：

你好！

既然答应你写出当年的事情，就请把这封信放在开头，算是个说明。

用信的形式，是因为那时我把朋友们的来信及我的复信都抄在了日记本上，而把原件都毁掉了。在那个年代，因我既不想连累我的朋友们，又不想失去这些信，就采取了这个办法。我想，只要我不说，谁又能知道是谁写的呢？

如果没有我的日记，我是不敢答应你的要求的。我把有关的信件抄给你，达娜和她妈妈的故事也就在其中了。我一直想把这个故事讲出来，却没想到竟用了这种方式。

我不想追究任何个人的责任，所以我把自己的名字也换了。如果我失败了，不能达到我的本意，那么希望沿着一些线索追踪当事人的人，也不致因我的失误而伤害她们及她们的亲属。我也真诚地希望知道达娜和她的妈妈的人在这一点上与我一致。

德方

2、1971 年 7 月 24 日北京－内蒙古

小方：

最近的一封来信收到时，信等于在信封外边一样，计算时间走了十八天。这如果在古代，大概得用铁信封，否则就别封，不过恐怕那样信上的字也得被磨烂掉，惟一的办法是刻成石碑往里运！

你给他们的信转去了。两封信无从分辨日期，一起寄到，今天回来见到，也给你转去。两封信较厚的一封两边开了大口子，邮局代封加了印，“真是无法可想”呀！

比较一般常人，我自觉比他们更能耐寂寞与失望，近来，也颇受动摇，画不成画，干不成自己想干的工作，日子也大觉无聊与烦恼。但是大凡能生活得有点意思，不被生活摧垮的人，我想首先得有力量冲破这！否则被这一关挡倒，就将随着俗流冲下去，变成与无数人一样的、循蹈着生活的“规、矩”步下去，“竞奔”下去，直到老死算数。

看到你的几次来信和在北京谈的，远使我比一般人实际得多，什么草原、蓝天啦，什么奔马、群羊啦，什么牧歌啦，倘没有钱没有闲，这些都是吟不成的。但我要鼓励你一点的，就是对生活热爱的、不喜平淡的人在这样的境遇中，应该找到他争斗的对象的。这种争斗远非旁观者或实际参与者胜利后的伟论所表达的那样，是极其艰辛的，甚或在它的途程中是难耐的，但如能坚持下去，成为一个胜利者走过来的时候，这个人在德行上肯定有了飞跃，今后一般的困难，较大的困难，就都不能使他困扰。要做到这一点，要有根本的一条是热爱生活——我以为，还要有希望。鲁迅讲：希望附丽于存在（不是空想）。使自己在生活中主动，不被动，被动就

成为它的奴隶，越过越没希望，越走越没走头，最后如不自杀就一定麻木，否则疯癫，但麻木者居多，你以为如何？

那个同学要结婚，谴责不得，除非她决心不出嫁，你让她守到什么时候？劝其“晚婚”倒还说得过去，至于为此歧视她、辱骂她都不应该，那些以斥责表现自己高尚的人，如不是自己有男朋友在大城市，过不久就得脸红。不过激动得快，忘记也快，不少人有此通病，不久也许不会脸红，但也得遭到另一些高尚者的讥笑，然后她可自有一套“苦衷”，于是不顾一切去实现自己的目标。不信你等着看。

你自己有困难的一条是自己也不知道怎么办，想换地方，有个原因是那里也许比这里强，另一原因是不愿老呆在一个地方。你说得不够充分，我瞎猜，你别见怪。希望你考虑定了你的“希望”，附丽于存在的那个希望，人的一生换来换去的机会与可能是那样少，因此定个目标，定个步骤，排上号，依次去奋斗，走到一处，利用难得的调动机会，实现一个目标，否则自己一年年大下去，终没个了结的时候，你考虑。

有专门的时间再和你讨论这个问题。

乃湘舅舅

3、1972 年 11 月 3 日北京－内蒙古

小宜：我现在脑子里是一锅粥。说真的，我不知道照现在这样干下去，到最后会变成什么样子。我感到，一个人活在世界上，要想当一个目标始终如一、坚定地前进、向上，而不是混日子的人，真难呀。

一个人的成长，完全是在社会的熏陶之下，每一个人的个性，总是与这个人的生长条件、环境等外因相符的，在压力下形成了各种不同的反应，这些反应造成了

各种不同类型的人，想评论一个人而不评论社会的一个局部（或是全部）那是得不到正确的结果的。旧中国培养了它的掘墓人，但新中国的领导者如不注意接班人，后代也不一定都是革命家。难道说人为的特权阶层不存在吗？但眼看着那些考入中央艺校的横、竖三代全没事儿的孩子，已在他们心中培养起的血统论的事实，恐怕比任何批判血统论的文章更有力的反证了血统论的“正确”的。这不是简单的仅仅看了“阴暗面”，而是切实地在发愁。革命事业的接班人，应如何成长，被死板的教条控制住的青年人，经不起斗争的风浪的。

改造一个人的世界观，必须与改造客观世界同时并进，否则只会是闭门造车式的思想改造，这种空洞的改造，于个人、于国家没有一点儿切实的益处，只能使人谨小慎微、一事无成。真正有心致力于祖国社会主义建设的人，他们的革命事业心、责任心要求他必须抓紧思想及业务上的学习，反之，这种有目的的学习才能使他的工作真正为祖国所需。但现在，有时我总感到，很多致力于祖国建设的人，由于没有条件、没有能力争取到与他适应的发展机会，结果明明是人才的人便给埋没了。反之，也有人“腾达”了。

由于社会的地位、身处的环境、所受的待遇，必然使咱们这种非工农出身但上进心较强的人容易看到一些阴暗的东西，也是对是非的辨别力，如你所讲，因此容易产生在“阴暗的东西”包围之中的感觉，不及时觉察，就容易变得消沉、冷漠、麻木。我想，过去的许多书，写个人奋斗、个性解放，为什么至今对人影响还是那么大呢？归根结蒂，还是因为，一个人的形成，总是不能脱离社会的现实存在的。社会上的一些东西必然在各种人身上出现不同的反应，形成不同的特点，但在这

个社会还没彻底摆脱那种直接或变相的追求物质、享受、金钱、地位……的时候，像买卖婚姻、个人奋斗、个性解放……就同样不能彻底消亡……

你可能要责备我的太放纵自己，但在京的这段，随眼界的扩大而扩大思路，有时很害怕。不觉得吗，如果中央真的出了修正主义，那么，由无产阶级专政而变到法西斯专政，是连资产阶级的一些“平等、博爱、自由”的遮羞布都没有的呀！

也许不久我就要回去了，见面再谈，不必回信了。

小方

4、1973 年 3 月 3 日内蒙古

小方：

其实，我刚和你说完，你的态度就使我意识到我干了一件蠢事。但由于我固执于对你的“了解”和更进一步知道他，我就在第二天帮了忙（放了半天羊）。回家后听到了你对他的初步印象，我也就知道这件事得马上收场了，而他也决不是什么也不懂的人。昨天晚上我上他那儿去，他就跟我谈了他的意思，原来他打算当天就去找你，后来他又想再考虑一下。今天下午他来找我，给了我个条，我把有关你的一段摘录如下，我不瞒你，其他的一些赘语无须再让你看见，没价值也没必要。

“那天，我和她谈了一次，相互是了解了些了。我感到有许多方面两人想法不一样，主要是她现在根本不打算谈这些问题，走和留的问题还没最后决定，志向和今后的打算也不大一样。所以我不准备和她发展关系，也没必要再了解下去了。对她的印象，我并没什么改变，这个人各方面还可以，相信你对她的了解，可是，我们之间还没发展到产生感情的地步。由于没有感情，也就不会有什么痛苦，这没什么了不起的，我心里很踏实的。”

这也确是我目前所需要的结果，我很希望这件事对你们俩都没什么，但由于我自找倒霉，我也应受自疚的痛苦。

其实对他怎样，根本不能说明你什么，这事之所以让我大伤脑筋，是因为我又加深了对你的了解和更明白了点世事。

你其实并不像我所想，对于生活是悲观的，你目前悲观的话，只是因为你没碰上合适的人，你的条件并不差，起码你在实际上并没那么认为。你热爱生活，对生活的追求有内在的迸发力。这种自悲情调可能会迷惑你自己，但再也不会迷惑我了。

还有我一个大错特错之处，就是无论以后你到什么地方去，我根本没必要对你的什么“事业心的夭折深感遗憾”。我这么想，这么说，对你是太不公正、太苛刻了。没事业心的人居多数，这一点，你比有些人强得多。留在这里的人也不见得有多高尚，外界的力量比内心的力量往往强大得多，而实用的观点永远主宰世俗社会。“人各有志，不能强勉”，我根本不应该指责或表示一点不满你不愿殉身于总事业的一支，难道不愿在这儿的人是少数吗？我自己不是也在时而动摇着吗？到哪儿也有哪儿的事业心，在这一点上，我委屈了你。

如果只指望用你对我的友谊而使你原谅我的不负责任的举动，我的良心也过意不去，所以我向你发誓，我以后再也不管你的大事了。你完全有能力走你自己的路。

小宜

5、1973 年 8 月 2 日内蒙古

孔副师长：

上次在大队碰见您时，我向您提出了一个要求，希

望您能够“干预”一下我们团，对我们团的领导讲讲，把那群新疆母羊给我们包放。您没有忘记吧。

我们的看法是这样子的：毛主席提出了“农业学大寨”，牧区怎么学？怎么达到稳定、优质、高产呢？要抓方向，关键在于抓好改良工作。这个工作自然不是仅仅指品种的改良，像定居、水源、草场、放牧方法的改革……是一整套的变革。我们是具体的放牧人员，在这一整套的工作中，我们希望能发挥自己的最大作用。虽然在内蒙改革工作不是一件新生事物，但具体到我们这个地区，改良工作仍是有阻力的。牧民不愿意放，而且用过去的放牧方法，长期下去，对改良工作也会产生不好的影响。我们希望接一群新疆羊，想在放牧方法上下下功夫，摸摸规律，这样对今后大力发展，是会有一定的用处的吧。这是从工作角度来考虑。

从知青的生活问题上，我们是这样想的：牧民祖祖辈辈在这里生活，他们的生活、生产方式虽是几千年前的东西，但是还是可以维持下去，甚至再过几千年。但这样的生活、生产方式，是与我们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要求格格不入的，是不符合“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总路线的精神的。知青的大有作为，应该表现在对牧区的改变面貌上。同时，知青的生活也有了相对的稳定和保障。牧区的游牧方式，在目前对知青生活的影响已经看得出来，以后会更明显，这不仅仅是解决蒙古包与牛车的问题，这是知青今后正确的出路问题。知青的新的家庭，难道还应重复牧民的那种落后的方式？自然，这不是短时间内能解决的问题，但希望领导上在考虑知青的问题时，不要忘了这点。

现在，知青对学习新事物、新东西的要求是很迫切的，他们希望脚踏实地在牧区好好干，为改变这里的面

貌真正下一番功夫，只有肯付出一定的代价，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真正想在牧区扎根的知青，必然要在草原今后的建设上下苦功。对于我们这种希望能够更好地发挥自己的作用、更多地为建设牧区出力的想法，我们希望得到领导上的帮助与支持。

第二件事，我们非常支持大刘的想法，并且希望您也支持她。这不仅是她个人的学习问题，今后知青成家立业的多了，难道个个都要被家庭琐事锁在家里？那知青受党的教育这么多年，人民让我们学到了文化知识，就这样白白的度过去？问题的关键不是非她不可，而是领导考虑的角度不对，为什么结了婚的人就不能去学习呢？我们认为，她结婚了，说明她决心在这儿干一辈子，那么，对于这种决心在牧区扎扎实实好好干的人，领导有什么理由反而因结婚而使她失去了学习的机会呢？

x 团牧业队 德方

6、1973 年 8 月 11 日内蒙古

小方：

虽然和你认识不久，便已经彼此了解，因为你的思想和我一样简单。

现在面对这里落后的政治现状，你也非常不满，你也深感自己的革命热情被压抑。怎么办呢？走吗？走与留现在是由不得自己决定的。恐怕你也已经没有走的可能了。那么只有留下来了。留下来，不能消沉，不能等待，而需要以更大的热情奋起斗争。你想从一项具体工作——放改良羊去寻求斗争的快乐，这是很不错的打算，自然前面准备迎接你的依然不会是更多的顺利，而是新的多方面的矛盾和困难，这是不言而喻的。可是，既然要到斗争中去寻找乐趣，就绝不能畏惧困难和厌恶斗争。

在我们这些渴望进步的知识青年面前展现着这样

的前程，在落后的政治领导下，和这里的牧民继续从事有几千年历史的原始游牧生活，这种落后的生产方式还要继续很长时间，这样，我们过去学过的知识未必能用上多少，我们过去的色彩斑斓的幻影将陆续化为泡沫。一切都需要重新认识，一切都需要重新安排。要想为社会多做贡献，哪怕比这里普通牧民多一点贡献，都要拿出成倍的热情来努力，因为旧的习惯势力从上到下几乎充塞着社会的各个角落。这是一股很大的阻力，而我们自己的能力又很弱小。摆在前面的就是这样一条充满了困难和曲折的道路。

面对这个现实，我还是决心咬着牙关走下去。因为咱们国家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实际发展情况，对于我们中的大多数来说，也只能这样走下去。也只能这样走到底，才有可能做些实际的贡献。而我们生活中的全部快乐，就在这向前迈进的每一步艰难的步子之中。我打算在文艺上做贡献的愿望未必能够实现，但是，最起码做一个自食其力的普通劳动者的责任，我还是完全能够尽到的。时间在流逝，生命只给人一次。我不能再犹豫了，必须尽快地计划今后的一切。不知道你愿意和我交个朋友吗？一起冲入前面的斗争中去，在斗争中为人民做出贡献，在斗争中获取我们生活的快乐。在我们面前已经有很多勇敢者在大步向前了。

我的信可能写得过于直率了，请原谅。我们不在一个连队，以后更少有接触的机会了。这些你恐怕是能够理解的吧。

上次我们讨论的那段话是这样的："走留是个人决定不了的。我们的地位低下而固定，完全必须服从社会的分配。这又有什么不平，这完全是理所当然。在刚发现自己是一个对社会没有特别用处的人的时候，是会很

失望而且痛苦的，然而你也就同时加入了最广大的劳动者行列，成了推动历史前进的真正动力。这是对知识分子自尊心的捉弄与讽刺，因为他们最初只追求个人显而易见的贡献，有别于普通大众的成绩。”

我仍认为这段话是正确的。其主要意思讲知识分子在开始参加革命时，总是追求个人表现、追求个性解放的，总是夸大个人的作用，而不认识人民群众是创造历史的真正动力，这其实就是毛主席讲的“个人主义和主观主义的倾向”，所以，他的这种思想在革命现实中碰壁之后，除感痛苦外，才有可能改变自己的错误的意识而使自己完全溶于革命阶级汇起的洪流之中。

明天我去找马，可能五六天后才回来，希望在几个连队搬出夏草场之前能来封回信。

马倌

7、1973 年 10 月 22 日内蒙古

小方：

一个条，30 元钱，全都收到了。小宜回京路过这里，住了两天，她谈了许多队里的情况，时间像流水一样淙淙地过去了，流向我们无暇顾及的地方。但是受到了时间考验的人们，却似各种模特儿一样展示在我们的眼前，许多事实已使我眼花缭乱了。

你，我们的朋友，现在又是什么样子呢？这倒是我们迫切需要知道的一个问题。马倌的事我们回来的第三天就知道了，当时一猜就是你，并下定论说：无疑是一个大钉子。小宜一走，剩你一个，这生活如何过呢？羊准交吗？回来后，我们在众多兵团战士的帮助下，收拾了一间房子，很好。我还没有工作。由于小孩离不开人，当然也无法下去放牧。连部的工作并不容易摊到我头上，干什么走着瞧吧。我确认，当家妇不是我们的方向。

孩子刚来时拉了十几天稀，现在全好了。又白又胖挺讨人喜欢，我爱得不行。不知你什么时候能来我们这里看她，让她见识一下她的小方姨。

N

8、1973 年 10 月 27 日内蒙古

N：

放羊回家，阿嘎的包刚刚搭好，一切都没有，但这对我倒是无所谓的，可是一听说没有信，心里顿时说不上是什么滋味，连饭也不想吃，就跑到最近的知青包去了，我想，兴许阿爸会交到那儿去。果然见到了你们的条儿。生活依旧是那个样子，只是由于住在牧民家，省去了家务事的麻烦。说实话，我现在认为放牧对女生来讲，不是长久之计，我想放不成改良羊，去打打杂也好，能有机会摸摸各种机器的话，说不定倒是一条极好的出路。马倌的事你们一定会知道的，我和小宜也谈过。我确实认为他是一个挺好的人，但我认为他有机会离开这里，而我可能离不开了。

我在目前的处境中，确实还没有勇气来应付这种落后的生活。我不能像子君那样，用空虚的爱情来支持自己说出没有底气的大话，以致让自己的爱情成了生活的奴隶，最后归于死灭。只要自己不轻浮，良心就不受谴责。我给他回了一封极短的信，说："根据我的具体情况，在这里不打算解决生活问题。"我想，其实这也不算钉子。你们是有勇气的人，而我不是，我从心里害怕。

韩比力格在这里大夸了一番你们的"小家庭"，在我，自然又加上一重去看你们那儿的心。我力争早日去看你们，我尽力从羊群上摆脱出来。

小方

9、1974 年 1 月 13 日内蒙古－广西

远方的朋友：

中秋节的时候，我自己住在牧民家，深深怀念我的朋友，我在拼命的攒路费，都快成“小财迷”了。我们包很快就会散了，而事到如今，我也对自己今后在这里的悲惨结局大致是个什么样子开始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我自认还是比较明智的人，希望今后能让我所有的理智帮助我立足于这块强者才能生存的地方。我在生活上并不是强者，但在内心力量上，还可以算是坚强的，我能忍受，能挣扎，能用自己的冷酷来回答对我不公平的事……（上面是 1973 年 9 月写的）

现在，我们包只有两个人，轮流放羊和下夜。我俩很少有喘气的时间，生活上的一切像座山压在我们头上，使我们成了它的奴隶。

南方的冬天怎么过？

除夕那天，本想庆祝一番的，还买了酒，点了三支蜡烛，却根本快活不起来，不知是否因“每逢佳节倍思亲”的原因，心里还挺伤感的。（以上是 1 月 2 日写的）

几次提笔，都没能够写出一封完整的信。我不知道如何告诉你我目前的处境，只是我格外的感受到了，只有不存希望的人，才不会有深切的痛苦的失望的，尤其现在。

这里结婚的三个知青家庭中，已经诞生了两个小生命。一个现在在北京，使远离他的爹娘饱尝了分离的痛苦；一个在这里，更使她的父母受尽了生活的艰辛。还有一个刚刚存在于母亲的身体之中，他的命运又将如何？使我们这些旁观者也不禁为之心酸。而想到了我们的今后，又不禁更加……想到了鲁迅笔下的连殳在祖母尸前为自己的命运嚎啕大哭，想到了附近红旗公社摔马而死

的学生的同伴们为他，而且也为自己的今后大哭的情形，我……

就在这前面满是乌云的时刻，传来了一个消息，北京要招高中生当老师。虽然，开头我也不敢把自己的命运寄托于这可能吹开阴云的微风，但我似乎也是隐隐见到了一丝希望的光。可是五光十色的幻想的肥皂泡，甚至在它还没来得及膨胀的时候，就那么迅速地破灭了：当我听到报名的风声时，已经报完名的人马上就该检查身体去了。对于这使我心灰意懒的消息，最初在我心里是什么滋味，真无法用笔来形容。我知道，从此以后，能让我离开这里的门是越关越紧了。

傍晚，轰羊回家时，心里真不好受，于是一边轰羊一边高声唱起来："田野静悄悄，四周没有声响，只有忧郁的歌声，在远处回荡……"

草原生活的确浪漫，尤其在这种时刻，面对这远近一片的白雪黄草，夕阳将它们染成金的，闪烁着不定的五色的光点。羊群的走动，摇下了沉甸甸的又轻轻的攀在草枝叶尖上的霜花。我们的家——小小的、破旧的毡子使它变成了黑色的蒙古包——孤零零的在山边，冒着笔直而上的炊烟。就是这荒凉的优美的草原，引出了无数诗人的歌颂，而我呢，也因面对这荒凉的、大自然的优美，更加深了寂寞的感觉。

此时，我心里唱着改了词的《怀念中国》："啊，亲爱的朋友啊！我的心没有变，她一心把你怀念！……"我的眼泪默默地流下来。

我并不是总是这样的，你不用着急。只是这次，不清楚……不，是我现在写不出来。我很久没有这样了。在我，往往在自己觉得很难受的时候，就用阿 Q 的方法来努力恢复心灵的平静。我习惯用笑来对待自己心里非

常难过的事，可是，今天却没有成功。

小方

10、1975 年 2 月 14 日内蒙古－北京

小方：

我在十几年的学生生活中，由切身的体验得出一条总结，就是好心的人往往不愿争取，而且恰恰促使许多“小人”轻而易举地得到了不应有的位置，最关键的是，“小人”利用这些权力给好心人设下了无穷的陷阱，使得好心人往往遭到落井下石的祸殃。

我们在中学的几年生活就是如此多灾多难，所以我自文革一度翻身，就一改过去的态度，采取了坚决争权的态度，结果也一度争得了权力，也确实利用这个地位做了许多自己认为是有益的事情。

我们都是按老一代的铸模铸出来的材料，因此具有老一代的道德观念与人生观，我们难以附就时髦一时的一类事物，然而并不是预告我们的消失，而是若干年后，未必没有用处。挫折只能使人变得更老练。

这里的生活保持着一种大城市的空气尚未污染得了的原始的自由、和谐与快乐，无怪乎裴多菲诗人能说出“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的千古名言。

自由是可贵的，然而她往往与愚昧、落后联系在一起，我爱自由，十分热爱这里的风土人情与牧人们。这使我想起普希金的长诗《茨冈》中吉普赛人的生活的欢乐。

我反对迎合潮流而牺牲自己本质的东西。

B

11、1976 年 2 月 10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对于你们热切地盼我办回去，我是很明白的，但是现在不行。今年 1 月起转正以后，失去了招工的可能，病、困退也成了没有希望的事。地方接管后，场里的第二把手已表示要把我们留下，尤其我们几个中专生，安排适当工作以后提干，显然调动就更困难了。当然，申请退职倒不失时机，可我还有弟弟在二师，他是男孩子，实际文化程度才小学六年级，我的条件我的处境总比他强，我想等他有了着落再下自己的棋。也许我的棋以后再也下不下去了，可我不能不为他想。

这里去年 12 月已交接完毕，已走三分之二的人，现在，说句“让你回去”比一句“提你当干部”更有魔力，甚至有人在批判“当干部吃亏论”，也可看出一般的情绪。

至于改变现状，我一直是在努力的。我知道你们认为我太固执了，就像上封信中说的那样，“只有像你这样的小傻瓜，总觉得一切不应该是这个样子，问题是生活不是这个样子，难道会是别的吗？”可我确实还是认为不该是这个样子的啊！而我们至今所受的理论教育，也是向着这“别样的生活”的。现实的生活违背着要我遵循的理论，那么，我的不满于这个现实，图扩大、求变革，能说是错的吗？

在内蒙古的这一段生活，一般人看不出我内心的起伏，但那时，在生活还很平静，很多人对现状非常满足，并在自吹自擂的时候，因我说出这样的生活是不长久的，而受到“扎根派”们的批判。最初，我被政治生命的没保证、生活及生产方式的原始、周围人们的冷酷压得喘不过气，希望离开这里的想法苦缠着我，逼使我对自己

的思想进行了清洗，并在那些人气得要命的时候告诉他们，不要斥责那已离开的人，如果安于现状，终会有你们也过不下去的时候，硬要顶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的执行人”的帽子来掩盖自己的安于现状，会无法自圆其说的。现在，那时期最坚定的“扎根派”都已经离开了，而宣传又开始说“学大寨才是真扎根”。晚了，在知青充满活力的时候，给他们指出的是安于现状的路，在知青热心投入生活的时候，泼以受“再教育”的不信任的凉水，就像美谛克投军前的宣传的那种欺骗性，不是鼓励深入生活中最落后、最原始的一方去努力改变现状，而是要求从落后、原始中寻找安于现状的条件，把没有经过或缺少提高的本能作为学习的榜样……这一切的错误把知青变成了农村的普通劳动力，把需要知青尽一切力量改变现状求得新生活的“学大寨”变成了仅需要知青卖力气的“学大寨”。在时间、环境都有了巨大变化的现在，仍要高唱“扎根”，太可笑了。

那时，我认为“阶级斗争”这个问题已经与我无关了，但是，难道不能在“生产斗争”、“科学实验”上去争取突破吗？在没有尽到最后的努力之前，在眼前还摆着出路的时候，我又怎么能够回避呢！痛斥了自己的糊涂，嘲笑着自己咀嚼着过去的痛苦充当现在的生活，幻想在我面前展开的是多么丰富多彩的生活啊！那种还没全被大城市污染的空气、那种将带有人工色彩的脱离了荒凉色彩的大自然的美，那取代互相的利用而建立在同一目标上的与牧民深切的联系……我用全部的力量追求着、用全部心灵向往着，我嘲笑着一切认为安于现状是“正统”的人们，斥责着那种种宣传的虚伪与欺骗——他们歌颂的是有勇气安于现状的人，而对不肯安于现状的人们，表示沉默、讽刺。

“曾经阔气的要复古，正在阔气的要保持现状，未曾阔气的要改革。”而现在，未曾阔气的人们，却偏偏摆出了正在阔气的样子，多么可笑、可悲又可怜啊！对于能够接受“我们的牛车是木头的，但我们的牛车前进在社会主义大道上”的人们，对于看不到木头轱辘是象征死亡事物的人们，他们眼前，怎么能看见真正社会主义的美好前景呢？而让一个已经看到这前景的人，再退回去过那种置人死地的原始生活，又是多么的不可能啊！对于这“别样生活”的追求、对于认为“样样都该有高尚意义”的我，又怎么能放手呢？

但是，“阶级斗争”“路线”却是首位的。想回避这一问题而绕道去走自己的路，是根本行不通的，绕了那么大的一个圈子，费了那么多的心血，甚至已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让周围的人看到了我们努力的最初成绩的时候，在“嘉奖”的背后、在我自愿脱离的“立功羊群”的背后、在终于没批准我放改良羊一事的背后，我看到了回避不了的现实——你不顺从吗？那么，我们就不承认你。

幻想破灭了，带来的是怎样的精神上的空虚啊！你们在信上说“愉快哪里都有，除非你抛弃它”，我像阿Q一样的去用那样的“愉快”来安慰自己，而在实际上走着慢性自杀的路。没有生活的目标，生存便失去了意义。理想与现实之间的这阔大的沟，便是那没有墓碑的坟，我从“自己挖的井”里爬不出去了，这井是这样的深。哀莫大于心死，网里的鱼准备屈服了，不是向某个人，而是向这个社会、向死神屈服了。“天似穹庐笼罩四野”，这是一个悲惨的世界。

我曾说过，你们是动物园的猴子，生老病死有依靠，而我不是，我是森林中的猴子。如果我终于回到城市了，

如你们所说，改变了我的现状，我那时还能是个“活人”吗？

以后的信请用新地址，我已经调到团部修理班了。队里只剩下我一个未婚女知青，就把我上交了。我的本意，只是想调换一下，到别的牧业队去。

小方

12、1976 年 3 月 2 日北京－内蒙古

小方：

生活把人的幻想一个个无情地毁灭，别的我就不能也不想说了：困退冻结了。

我感到我们的心常常跟你的一样，但又怕幻想的成分太多，等待我们的将还是沉寂，死一般的沉寂。都愿意做助燃的火柴，但谁是点燃火把的人呢？我感觉到这沉寂把我余下的一点儿勇气也快磨光了。我不是那种走中间道路的人，或者是抛弃一切为真理与幻想而奋斗，或者是沉溺得让人目瞪口呆。

我也是没有出路，没有出路啊！当 B 全心希望我能做他的妻子时，我迟疑而退缩；而当我全心希望做他的妻子时，他却给予了我“自由”。因为他什么也不能带给我，而我也不能安慰他。虽然许下了永久是朋友的诺言，但谁又能占卜未来？

为了所有的一切，我感到彷徨而苦痛！

小华

13、1976 年 3 月 17 日内蒙古

L：

“你对我是不公正的！”那天晚上，我为自己辩解。但为什么是不公正的，我说不出来。因为我没有想到会有人这样严厉地指责我，而且，在这之前，我也从没有

把这些认真地考虑过。现在我必须说明的是，我对你不存在“欺骗”，否则，我为什么要在你刚一进门的时候就把我的日记拿给你看呢？就是要让你知道一个真实的我！

今天早上，继续抄《果戈理的作品与书信》，但竟然到了抄不下去的地步。那些字字句句勾起了我无限的联想。我不是伟人，但是，我有着许多相同的感受。我希望自己是正直的人，所以便和这不“正直”的社会发生了很多冲突。

我反问自己，我没有在高压与严逼之下的环境中生活过，但我的生活中，就没有拷问了吗？不！面临着政治死亡的兵团“三招”中的人们的感觉，也曾深深地压在我的心上。我在政治生命带着那样的伤的时候来到了草原，带着在这里治愈自己的希望，刚刚展开自己的生活，那深夜捕人的车灯便把一个可怕的现实照在我的心上。周围有几个人能了解这时的心情啊！“政治生命没有保证的时候。”这一句话，便把那还没有合拢的伤口又撕开了。在别人的评论声中，我掩盖了自己的伤，直到那一天，我承认“青年人应该在大风大浪中成长”是官方虚伪的空话的时候，我的眼泪滴在初开的白头翁那紫色的花瓣上，我的幻想埋葬在春天的草原上。而春天，本该是充满希望与生命的日子。

在“辩论”对联的会场上，我理直气壮，是因为我的对手们除了谩骂之外无法驳倒我，他们人多、势壮，但我知道自己高于他们。我没想到我会安然脱身，可我在那个场合中，是实际上的胜利者。可是，很多人不知道，在我内心的辩论是延续了怎样长的时间。在社会空间中到处弥漫着对联的气息的时候，与社会的这种暗中争斗，远没有明显可见的英雄气概，却在其中流着真正

的血。他们用不到大声叱问："出身！"也用不到大骂："混蛋！"可是在他们一切的言论行动中，你可以听到这两句话的余音，要蔑视他们，就得蔑视他们的社会，而这个社会，又是我在其中生活的。

突如其来的压迫，逼着你扭转过去的方向，而又是自认为正确的方向的时候，由于缺少思想的基础或及时提高自己的条件，极度的思想混乱造成精神上的失常，这虽然说明了"软弱"，但也包含了反抗，这是不顺从的表示。从学校出来之前，认为反抗的是校领导；走出学校，才发现这迫害不限于一个学校；而到了草原，才明白，这是社会的产物。反抗一个学校、一个单位的错误是容易使人坚持到底的，因为这多多少少还能使人存在一丝幻想。在看到反抗的是这社会的时候，如果不能站起来，站到这社会之上，那么，迫害导致的是疯狂，是死亡。

在这里，我碰到的是与北京相反的情形。在我带着疯狂边缘的混乱来到这里时，世外桃源的生活使我得到了一定的喘息，可是我是这样的敏感，因此，那些我刚刚知道，却并不了解的青年们的遭遇，便把我逼到了死亡的边缘。我只看到展开在眼前的死路。

而在我面前的死路有三条：自杀、安于现状（随遇而安）、堕落。

自杀是不行的，为了活着的人着想。

安于现状也是不行的，我不是安于现状的人，顶着人的名字，过着虚伪的生活。

而走向地狱，用最冷酷的眼睛来观察这个社会，抛掉了那种行尸走肉还不能舍弃的装饰，我得到的就将是最真实的结论。凡是死亡的事物都带上了死亡的色彩，而这色彩，是用什么颜色也掩盖不住的。

必将走向灭亡的社会，带着它所有的成员向地狱迈进，只要自认属于这个社会，那么，不管他给自己戴上什么样的桂冠，他也不过就是这个社会的陪葬，从甘心当陪葬的人中间，是看不到新社会的出现的。

只有站在这现存社会上一层台阶的人，他们才是希望。他们生活在现在的社会中，但是他们知道自己高于这个社会，死亡永远杀不死生命的芽，未来的社会，是在这样的人中间产生、发展的。这才是真正的新生事物，被现在的人们扼杀着的。

过去，我清清楚楚地看到了前面的死路，我没有骗自己（因为我骗不了自己），没有故意把脸扭开，甚至没有一点儿掩饰。我认为既然是死，那么，不如干脆就站到那地狱的最底层，看看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不愿意死，但我不怕死。在我看不到活路而选择最惨淡的路的时候，责备我“糊涂”是可以的，可是“软弱”却是不合适的。觉得生活无意义的人很多，但是敢选死路而又不是真死的人，却是不多的。很多人虽然这样走着，他们并不认为这是死，反而认为这是生的！

有人责备我，说我不应该失望，而要从现在的社会中去找寻可以生存的缝隙，去扩大自己生活的圈子，去图变革，去争取，他们全错了。所以，他们从来没有让我心服也就在这点：在现社会没有我生存的条件。

很久没有这样想过问题了，以至觉得这笨拙的笔追不上狂奔着的思想，甚至想得心里都隐隐作痛！

至于我们的关系，如果你认为我不是你心中的那种人，你就收回你的感情吧。你用不着对我说你的后悔，你是自由的。

小方

14、1976 年 12 月 10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和我住一个宿舍的小茹办回家去了。她高高兴兴地离开了这破烂的小屋，走向新的地方。其实，这新确实是应该打个引号的，因为她是回家了，回到旧地方去了。

我所能表达的，是我的祝贺。各人都在选择自己能够更好生存的地方，自然，她的回去比留在这里强。虽然回去后的一切都还是“问号”，然而，这里向人们显示的“句号”，却多多少少太冷酷了，就像窗外不化的雪似的。小茹一离开，胖儿就匆匆忙忙地搬了进来，打破了我的幻想——独自“霸占”一间屋子。我很不理解她的举动，虽然小茹接到病退通知时她已先跑来定下了小茹的床位，说连里通知，今年因缺煤让大家住得紧凑一些，但我们之间的不合是心照不宣的，我不知道她为什么非要住在我的小屋里。

我的小屋是从南到北一大排房子正中间的一间，本来夹在中间的屋子应该不这么冷的，可这排西房都是空屋不说，紧挨在北面的又是间破屋子，前后的门窗早就被风吹打烂了。当风在屋中团团打转，堆在屋内的草棵便也随着转起来。

这间小小的西屋是那样黑，除了因为缺少阳光的原因外，煤烟早把原先的白墙变成了深灰色的四壁及黑色的顶棚。一到狂风大作的时候，墙皮便随着风的呼啸在发抖，一缕缕细细的寒气便从砖坯的缝隙穿进屋来。我把大块的破洞用泥抹住了，然而寒气却并没被挡住。如果不是贪图这小屋的僻静，我是决不会喜欢它的。

小茹在的时候，我们总是很高兴的。我带来了捡到的一架破手风琴，拉起来用一个手指按来按去，倒也能按出曲调来，只是它同时还会发出哒哒的响声，所以，

我们叫它“打字机手风琴”。一到晚上，我拉着手风琴，把我所能记得起来的好听的歌一首一首地唱着，忘了歌词的时候就顺口胡编，小茹开心得不得了。

一天，我按小祥寄给我的歌本教小茹唱《红河谷》，胖儿正好进来定床位，小茹马上邀请她跟我们一块儿唱歌，没料到她拉下脸说她从来就不会唱“这种”歌。我觉得不可思议。她来自北京有名的女中，那是我初中的母校。记得就在我们那届入学的开学典礼上，节目中一组“四个小天鹅”把我惊呆了。我一直以为芭蕾舞是在天鹅绒幕布后华丽的舞台上才能演出，没想到在学校操场的体操台上四只小天鹅也能翩翩起舞。中午放学后，那些高中生随口哼着《莫斯科郊外的晚上》《小路》等歌经我们教室旁的小门出校吃饭，不知有多少人能将《外国民歌二百首》倒唱如流。如果不是她十分熟悉，她又怎么知道我们唱的是哪种歌呢？而作为一个这种学校出来的高三学生，用那么鄙薄的语气说这种标榜的话，作姿作态给谁看呢？我继续拉着琴，含着笑看着她：“噢，我忘了，你只会唱《东方红》。”

小茹从保定来，名义上是初中生，恐怕还是实际上的小学生。看见她我就想起小祥，小祥来时才十四岁，冬天穿着一件小红棉袄，套着沉重的毡疙瘩，乍着两手，走在雪地上，真像一只小企鹅。为了帮她补习功课，我们曾反复讨论为什么“1 米等于 3 尺”，后来这成了我们之间的笑料。一天晚上，我给她描述“十一”的狂欢之夜，正在兴头上，她可怜巴巴地叹了一口气说：“我过的是真正的无产阶级的金色童年，除了学校里的钩心斗角，我什么也没见过。”小祥在北京尚且如此，小茹还能怎么样？那天晚上的好兴致，全被破坏了。吹灯以后，我们聊得很晚，主要是告诉她，碰上胖儿这种人，

离她远点，她说什么也别往心里去。如果碰巧他们手里有权，就更要小心一点。小茹忽然担心地说："那你们住在一起怎么办？"我告诉她，我还有什么？我已经从北京流放到这儿了，已经是最底层了，还能怎么样？

现在小茹走了。白天胖儿去办公室时，我常拉拉手风琴，唱唱小祥抄给我的那些歌，还有你抄给我的《草原上的家园》。其他的时间看书。调到团里最大的好处是找书容易了。然后，照例是不说一句话地各自躺下，互相听着各自的喘息。

分配给我的铣床就在院子里立着，蒙着帆布。我曾掀开一角看了看，锈迹斑斑不说，似乎还少了东西。我不知道这台铣床扔在这儿多久了，其实，它离北边的大车间仅 10 米左右，当初加把劲也就挪进车间里了。

由于我自己的宣传，大家都知道修理班新来了一个"休息工"。估计这一冬就这么休息下去了。到春天的时候，也许会让我去通辽学习——假如我不得罪领导的话。

如果不是只剩下我一个未婚女生的话，我还是更喜欢在北边的牧业队。不管怎么样，在那儿冬天有烧的。我屋里水缸里的水早已冻成一块大冰坨了。那天，我从伙房借了把菜刀，把冰剁碎了扔了出去，否则，屋里更觉得阴冷阴冷的。

不知是否带去了寒冷的问候。

小方

15、1976 年 12 月 26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不知道什么时候有车，这封信可以慢慢写下去了。

现在，我知道胖儿为什么匆匆忙忙地搬到我这儿了，她怀孕了。前几天，我去家属房那边补衣服，一边踏着

缝纫机，一边听那些家属闲聊。忽然，有那么一会儿安静了一下，接着一个家属就问我："胖儿有孩子了？"我一惊，说："她胖。"那家属说："胖跟这可不一样，你看不出来，我们可看得出来。告诉你，她快生了。"

我没说什么。我希望胖儿是生病了。一个人，总不该是这样矛盾的吧。要表现自己的正派，有人总喜欢指责别人的不正派，而因此，这种对别人的指责就该多多少少约束着自己。想起那天唱《红河谷》的事儿，想到那天她泼下的冷水，我不禁恨恨地想：何必自作正经！（以上是 17 日写的）

我到北边牧业队去了三天，过了三天又暖和又有好吃的的日子。我们用木工刨子刨了大半只羊的肉，包了好多的饺子。最让我高兴的是居然还有蒜吃！蒜都被严严实实地包在被子里，怕冻着它们。冻过的蒜会变成半透明的黄色的，味道也差远了，所以要小心地保护它们。饺子都冻上了。包好了端出去，一会儿就冻得硬邦邦的，然后往麻袋里一倒，什么时候吃什么时候拿。

临走前，胖儿若有所思地问我去几天，然后略含期待地说："当然，我是希望你早点回来的。"

临去的头一天晚上，我们到伙房的煤屋偷煤。我把麻袋尽量装满后，她主动说："我背吧，你的腰不好。"我吓得赶紧背起麻袋，搪塞地让她看看周围有没有人，然后顺着后墙溜走了。她对自己怀孕一事的尽力掩饰使我不得不小心翼翼地、"无意"地照顾着她，不让她看出我已经明白了一切。这些煤，起码能在我走的期间起个让她睡觉前暖暖屋子的作用。

我在北边没敢多住，回来的时候，我以为她会表示高兴的，但看到她那无所谓的样子，甚至连我走时流露出的那点意思也无影无踪的时候，我真后悔回来得早了。

（22 日）

昨天晚上，我到基建连串门，为了过冬，他们备了好几大桶柴油。不知谁发明的烧砖头的办法在这儿被大家共同效法：把浸透柴油的砖头当煤烧，砖头可反复使用。一进门就可以感到扑面的热气，墙上闪动着的火苗的红光，让心里也暖和了。小伟说我来晚了，罚我喝酒，坚决拒绝听我的任何解释与哀求。我说我得先找个地方坐下，省得站不稳摔跟头，他就让我坐到床上；然后我说必须把酒发了才能出门，否则我可能会吐，他说你坐一夜都没事，大家聊天呗。我一咬牙，喝干了小酒盅里红红的果子酒，果然心就马上乱跳起来。小伟看着我变了颜色的脸，说："你真不能喝啊？！"你看，他就是这种"眼见为实"的人！阿明笑眯眯地不言不语地在一边调整着他们从北京委托行里淘换来的手摇录音机，"命运"也就忽快忽慢地在这儿敲起门来了。我把《艺术哲学》拿来给他们看。为了这本书上的裸体画，为了我与小伟、阿明他们的交往，这儿的人们又在风言风语了。他们哪个的孩子都没少生，怎么到了我这儿就个个都道貌岸然了呢？

等我在月光下踩着吱吱作响的雪往回走的时候，已经是夜里 3 点多了。空气好像也被冻住了，由于我的走动使它们碎裂，它们就把哈气推到我的睫毛上堆积起来，再把帽子的两个护耳冻在一块儿。在我的冰窖小屋里，碰哪儿哪儿冰手，我用最快的速度带着身上残余的热气钻到被窝里。被我破碎的空气又冻成了一个整体。

蒙眬中在寂静里隐隐地响起一声抽泣，我把头探出来仔细分辨，又是一声。"你怎么了？"我问胖儿。没有回答。我拉严被子，闭上眼睛，然而抽泣声清清楚楚地响着，扰乱着我的心。"你怎么了？"我又问。"鼻子

不通气。”一句明白的谎言在哽咽声中传来。我不出声了，心里暗自责备着自己的多管闲事——难道她该哭的理由还少吗？（23 日）

不知道从几点起胖儿开始难受的。我被她的喘气声惊醒的时候，四周一片漆黑。尽管不想被她打扰了睡意，努力着睡去，但多年放牧下夜养成的警觉仍使我在迷迷糊糊中把屋里的动静听得清清楚楚。听见她粗粗地喘着气、听见她用脚摸索着鞋下床、听见她在窸窸窣窣地翻动报纸，还听见有铁器的响动……没翻身、没抬头，就像什么都没听见似的，我下定决心，不管有什么事儿，决不再自找没趣。

突然间，传来的一声细细的怪怪的声音吸引了我的注意力，人也清醒了。接着又是一声，我忽然感到这是婴儿的哭声！在细嫩的哭声中我一下子翻身坐起来，同时听见剪子咔嚓响了一声。

在冰冷阴暗的屋子里，背对着我的胖儿只穿着单衣坐在铺满报纸的床上。我跳下床，把炉子捅开，返身见她手上托着一个颤抖着细声哭着的婴儿，“要我帮忙吗？”她连头都没抬，也没出声。我穿起衣服，收拾好床铺，结满厚厚冰花的窗户已透进光来。天亮起来了。

屋外刮着白毛风，风卷着雪沙把窗玻璃打得沙沙响，电线在风中呜咽，一声高一声低。

“连包她的东西也没有……”看着这赤裸裸暴露在零下四十多度严寒中的小身躯，我痛惜地说。“还包什么，扔了算了！”这是她今天头一句话，它把我的心冻住了。我默默地看着她没有表情地从容不迫地用张报纸把孩子包上，又拿起那条二尺见方的、我过去就觉得小得出奇的“压脚被”再包上一层，然后便把这个小包包塞在枕头与墙的夹缝间了。

等到胎盘下来后，她用报纸包起来，连同床上所有铺着的报纸裹成一团扔到墙角。我看着那张平整、干净得似乎没在上边发生过任何事情的床，感到一种深深的寒意。

10 点钟的时候，有人在后窗户上乱敲，大喊大叫地让胖儿到库房查库。胖儿穿好衣服，拉开塑料床单，把孩子和床罩住，然后开门，平静得像往常一样地出门去了。我站在门口，看着她在白毛风中慢慢挪动着，很长时间，才拐过了南边的房角。

屋里显得更黑了。婴儿在塑料床单下不断地发出咳嗽声。我在屋里不知所措地转着。想看看孩子怎么样了，却伸不出揭开塑料床单的手；想看看书，但眼睛只盯在开头几个字上，什么也没看懂。我的心在咚咚地打鼓，耳朵却格外的灵：我怕听见屋外人们的走动声，怕有人推门而入；也怕听见屋里孩子的喘息声，怕被人听见。然而外边的人们的走动多起来了，孩子也不时发出微弱的哭声。一阵阵的恐怖扫过我的全身，让我不知所措。最后，我把门锁起来，出去了。

直到晚上 9 点多钟的时候，我决定回去看看。白毛风仍在刮着，天黑黑的，四周的严寒包围着我。我顶着风往位于团部最北头的宿舍走着，不知道在那排黑黝黝的房子中间惟一亮着灯的屋子里还有什么在等待着我……

我推开门，呆住了。屋内点亮着我们所有的煤油灯，竟有了一种金碧辉煌的气势，炉火也烧得旺旺的，使屋子整个冬天头一次有了暖洋洋的感觉。胖儿抱着孩子坐在床上，冲愣在门口的我破天荒地笑着说："你回来了？"我靠在门上，腿有点发软。（25 日补记）

我从没这样六神无主过。我不知道我心里怎么乱成

这样。在给母羊接生的时候我们都拼命保护着那幼嫩的生命，而面对这个婴儿时所感到的恐怖是怎么来的呢？今天有车走，信以后接着写给你们。

小方

16、1976 年 12 月 30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知道你们一定等孩子的消息。我自己私下给她起的名字叫达娜。一方面，她能活下来，这生命力已不一般，另一方面，我希望她永远健康。蒙语“达娜”就是结实的意思。

纸里是包不住火的，消息从来都是不胫而走。26 日，去师部开会的指导员回来了，后窗户又被敲得快碎了似的：“小方，电话……”只有食堂管理员屋里有电话，我飞快地跑出去，一边跑一边想：谁会给我来电话？（重音在“我”上）

指导员正跟炊事班的花瓶儿在说话，见我进屋四处乱找电话，花瓶儿笑着说：“没你的电话，就是指导员要问你点事。”旁边还有炊事班的另外两个女生。指导员问：“胖儿是怎么回事？”我就把经过讲了。刚说完，花瓶儿就说：“胖儿真不怎么样，说我们妨碍她、影响她学习，所以不跟我们一块儿住，她倒好，自己生孩子还把屎盆往别人头上扣！”旁边小纹接着说：“也就是在小方姐那儿，要在我们这屋，半夜里忽然生个小孩出来，吓也吓死了……”指导员直截了当地打断了她们的话头，问：“小孩儿现在怎么样？”“咪咪把孩子抱去了，和她自己的孩子一块儿喂着。”“胖儿准备怎么办？”“咪咪和她丈夫跟她谈过了，让她先认个错，写份检查，反正事情已经这样了，就别捂着盖着的了。再说事情一公开，别人说什么也不在乎了。”“胖儿现在干什么呢？”“休

息呢。”“她那天还上班了？你怎么不拦住她？”“我看她不想让人家知道。”我说。反正她检查都写好了，也没什么可瞒的了，只是这事变成我的“坦白交代”，心里总觉得别扭。但没想到花瓶儿又在旁边插嘴说：“其实，好多人都看出来了。那天庞胡子就说胖儿出事了，今儿上午对完账坐在那儿半天没起来。我傻乎乎地还追着问呢，说胖儿怎么啦？出什么事啦？当时屋里的人全笑我，我哪儿能想到是这种事！”我又呆住了。真没想到，我为了替她保密，在团部四处游荡，可事实上却根本不是秘密了！真是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呀！

其实，我也并没有完全给胖儿保密。那天我先到了一个已婚知青家，快到中午的时候，我远远地看着那道被锁上的门，心都快憋炸了。最后我向她讲了这个事情及胖儿所说的扔了孩子的话，当时她也傻了，更想不出什么办法来。后来，我又到别处去了，走到看不见那间房子的地方。最后，我到了基建连小伟、阿明那儿。我想，如果我回去的时候孩子还在，那么就根本保不了密了。而我离开那个知青家之后，她也坐不住了，又找了另外一个家属讨主意，最后她们一块儿去找了曾与胖儿在一个队的咪咪。咪咪和她丈夫听了这个消息大吃一惊，大家商量了一下，让咪咪和她丈夫天黑以后去看看情况，如果胖儿已经把孩子扔了就算了，大家就都不吭声了，没扔就先由咪咪照料一下。如果有人要就送人。所以那天我靠在门上还没挪步，咪咪就敲响了我们的门。

胖儿满眼疑问地看了我一眼，迅速把孩子放回角落里，然后抬眼迎着刚进来的咪咪夫妇平静地与他们打着招呼，说自己不太舒服，先睡下了。寒暄过后的冷场终于被孩子的咳嗽声打破，咪咪好像就等着这声咳嗽似地问：“是男孩儿还是女孩儿？”“女孩儿。”胖儿平静地

回答着，随手又把孩子抱起来，低下头看着。“你准备怎么办？”“反正也没奶，过几天还不就死了？”胖儿仍看着孩子说，声音仍那么平静。灯光虽然明亮，照不见她的脸，也照不见孩子的脸。我忽然明白，满屋里灯火通明，却并不是为庆祝新生命的诞生。“你看这样好吗，我们先把孩子抱走，你好好休息，明天我们过来再谈。”咪咪夫妇抱着孩子走了。我怀着满腹的疑团与欣慰睡了一觉。

第二天，我到咪咪家问，才知道了事情的经过，对自己没想到找咪咪后悔万分。咪咪抱着自己两个月的孩子和胖儿的孩子一块儿喂着，说：“胖儿怎么不早点说？早点儿找个要孩子的人家，生下孩子就抱走，也没事了。”然后她把胖儿的孩子递给我说：“多怪，月子里的小孩儿皱巴巴的，胖儿的孩子白白圆圆的，眼睛还挺大。”我第一次在近处仔细看到胖儿的孩子，在长长的睫毛下，黑黑的眼睛懂事地看着我，安静极了。我忽然觉得胖儿真是可怜，居然找不到可以分忧的朋友。（26 日）

自从昨天指导员说让她在屋里养着，照顾她的事由我承担，这件事就完全公开化了，我心里也轻松了。我们之间话仍不多，胖儿也从来不说要我做什么，脸上总是一种淡淡的样子，我就做着我觉得该做的事情。

我在车间里里外外搜罗了一番，什么废电瓶壳、破胶鞋、碎窗框、烂轮胎……在门口堆了一堆，补充了我们的燃料，使室温能升高点儿。只是有时搞得屋里一股怪味，但也没办法，暖和要紧。

今天中午打完饭路过水房，庞胡子正和几个老兵在打开水。这些老兵都是因为家乡太穷苦在组建兵团时复员跟来的。庞胡子一看我手中叠放的饭盒，与那几个人交换着眼光，冲我笑嘻嘻地说：“打三个人的饭？”我

站住了，看着他也笑嘻嘻地说："不，孩子太小，不会吃饭。——你还想听我说什么？"他们的笑容凝固了。

那天晚上，虽是黑夜，咪咪和她丈夫把孩子抱走时就被这些暗中注视的眼睛盯住了，今天咪咪把孩子送回来，他们又看到了。他们以一时的口舌之快求一场无聊中的大笑，并用这种无聊的大笑组成一张网，蒙向比他们的处境艰难的人，使这些人因此更加艰难。为什么他们不能以善意待人呢？

我从正在看的赫尔岑写的《普希金断片》中抄段话给你们看，我很喜欢这段话：

"必须有另外一种气质，才能够忍受这阴暗时期的空气；必须从小就习惯于砭骨的、不断的冷风;必须适应解决不了的怀疑、辛辣的真理、本身的无力、每天遭受到的凌辱；必须从最娇嫩的童年起就养成习惯，把一切激动灵魂的东西掩藏，不失掉蕴藏在灵魂深处的东西——相反地，必须在无言的愤怒中使心中的一切成熟起来。必须能够为爱情而憎恨，为人道而轻蔑；必须有无限的骄傲，才能够手脚被镣索捆住，还是高高地抬起头来。"

（27 日）

下午，我和小叶去小卖部，走了快一半儿路的时候，小叶突然不自然地说："小方姐，真不好意思说，其实……因为在我们家乡，像胖儿这样肯定是没人理的，家里人也不理的，觉得丢人……我想了好几天了，要不是你对她这样，我也是不理的……我也不敢这么做的。我家还有些别人送给我们的小鱼，我拿来给胖儿熬着吃吧，别放盐，听说能下奶。"我忽然心里很感动，对她说："胖儿其实挺可怜的，也挺惨的。上次你们说她从炊事班那儿搬出去时说的话，我才明白，她那会儿没地方去了。她也知道我们俩没话说，但还能搬到我那儿，

也算是看得起我吧。我不能在人家倒楣的时候再踹上一脚。我为了孩子谢谢你了。”

晚上，终于找到刚巡诊回来的玉莲，我问她：“家属房的人早就对我说胖儿快生了，说她们早就看出来了，那你看出来了吗？”玉莲说：“嗨，这事儿我听说也吓了一大跳。要往那方面去想，是几个月了一看就知道，可我根本就没往那儿想过。你们住一屋，你没看出来？“第一天就看出来了，就是拿不准。她晚上刚洗完澡，正好我回去了，她坐在椅子上喘大气，我看见她的棉毛衫绷在肚子上，肚子凸得奇怪，不是平缓地胖起来，而是一下子出来一块儿。当时我不知道我判断得对错，后来家属们也这么说。我不知道穿着衣服也看得出来。”“走路姿势、喘气也都能看出来。”“我没想到那天她没叫，如果不是孩子哭，我都不知道她生了。”“一声都没吭？”“只是喘气的声音比较粗，但也不厉害，我听别的家属说都要叫的。”“你帮她了？“没有，我起来的时候脐带都剪断了。”“怪不得有几次接生的时候她主动跑来问我经过情况，我还带她见过一次。真是有心啊！”“我真不知道她是怎么忍的。”“唉，到了那个地步，想不忍也不行啊！”“小叶拿了点儿鱼给胖儿下奶，说不放盐就行。”“是鲫鱼吗？鲫鱼才下奶。”后来玉莲去给达娜检查了身体。（28 日）

看看前边写的，现在，我已经把写信变成写日记了。

今天，胖儿给孩子换尿布，我站在旁边看，由于屋里太冷，没法洗，孩子臊臊的，我忍不住说，给她起名字吧，大名叫达娜，小名叫臊娃。小臊娃怪了，平时不哼不哈地躺着，只要一哭，肯定是饿了、拉了、尿了，省事极了，省事省得让人心酸。

今天从师部来的车带回不少信，可是没我的。胖儿

家里来信说她的接班手续已经办好了，让她马上办妥这边的手续早日返京。我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咪咪，她叹口气说："我们还在找要孩子的人，难呢！送给牧业队的牧民肯定没问题，可又觉得那样孩子太苦。当然，送给蒙族家庭是最好的了，他们不在意孩子的来历。他们之间送孩子的多了，而且也不瞒着孩子，孩子也知道自己本来是哪家的，没有歧视问题。"我们都从牧业队调上来，太知道牧民的热情与朴实了。"最好是找个干部家庭，经济上不困难，孩子又不至于受欺负，有权也能保护孩子。"她的丈夫说。这会儿我也觉得，有特权还是有好处的。最后咪咪让她的丈夫再扩大找寻面，我俩去见胖儿。咪咪要胖儿做好带孩子回去的准备，她说："孩子肯定聪明。月子里的孩子没有她这么漂亮的，到我那儿看孩子的人都说她招人喜欢。你妈妈一定会喜欢她的。不管怎么讲，她是你身上的一块肉，要让我跟我的孩子分开我肯定受不了。"胖儿把孩子抱在怀里，没说话。

下午，到基建连去。小伟和阿明看见我就乐了。阿明还是不言不语笑眯眯的，小伟说："请坐，请坐！'团部名人'，欢迎光临！"他看见我有点儿真要跟他急了，忙说："我说的也是实话嘛。现在你的一举一动都有人注意，就我们这儿，这几天也来了好几拨人了。有的什么也没说，看看就走了，有的倒说了几句，最坦率的是何云祥，他说：'师部有人想跟小方交朋友，让我问问小方有什么条件，比如身高啦、工资啦。小方一张口就说什么第一不做饭，第二不要孩子。你说，这娶个老婆又不做饭又不生孩子要她干什么？！我看她挺喜欢到你们这儿来的，告诉你一声。'我说：'谢谢你的关心。'就把他好好地送出去了。你现在是骑虎难下了吧？""好像也不是，想下也下来了，但是不想下来。""是不是认

为不能落井下石？可她这种人可不会感恩的。”

是的，我对她并无好感，尤其最近，知道的事情渐渐多了，更是如此。整个事情是她把我装进去了，而现在我又成了她的挡风的墙，甚至我看得越明白越得替她挡着！我才不想让她感什么恩呢，我只是得对得起自己的良心。我们反正不是一种人，等她一回北京，谁还认识谁呀！

我认为，朋友之间应该是坦诚相待的，这样才能有信任的基础。我没有在这里结婚的勇气，而且，我也不愿因我的出身连累任何人。尽管有人对我讲，也有人这样做着，即嫁个好出身的丈夫可以改变这一切，但我不想这么做。我知道我在这儿太显眼，那些“热心肠”的人为我早已坐立不安了。尤其胖儿的事一出来，就像再次点起根导火索似的。我也知道他们说我是带刺的玫瑰，看着漂亮就是不能碰，可我从来没扎过朋友。我和小伟、阿明早就挑明了：我非常看中他们的坦率和善良，非常喜欢与他们交往，如果他们也愿意保持这种交往，我希望在其中不涉及性别，而且因与我交往可能会引起很多议论，所以他们不愿承受时我也完全能够理解。非常不善言辞的阿明讷讷地说：“我反正什么也不在乎，只是怕对你不好。”这是让人心里感到非常温暖的话。我说：“没什么，我早习惯了，我只要与男生交往就会有议论的，我只是想让你们有个思想准备，并且知道我的态度。”小伟倒是挺高兴，说咱们合伙跟他们开个玩笑，涮他们一把！你们看，现在果然如此，事事不出所料。

我跟他们讲了我对胖儿紧紧地把自己封起来的困惑，这种封闭拒绝着所有的帮助。小伟一边想一边说，根据这几天我所听到的情况，她在北边当记工员的时候，曾经非常苛刻地对待了与她观点不同的一群知青，而这

群知青正是你的朋友。以己之心度人，你想过没有，如果是你生了个孩子，那她会怎样做？

我想起 1973 年夏有一次在河边放羊，平凡也正巧在那儿饮羊。因我在偶然间看过他的一些随笔，觉得颇有启发，如："学风受政风左右。仅强调个人意识领域并加以斥责，不指根源，学风怎么纠正？把政治架空，学风趋于虚伪，抛开物质基础，精神从什么基础提高？""迂者引经而炫其学，伪者据典而饰其意，世之迂伪，孰能辨之？"……所以拍马上前问候。那天我们坐在山坡上聊了一会儿，因为我实在幼稚，他就说："你看，在把光明都写在了报纸上给人看的时候，是不是把黑暗就写在人心里去了呢？"这时，我忽然深深地感到那包围着胖儿的黑暗的阴森。

答应过把平凡的诗抄给你们，只找到两首，均无题（我看到的时候就无题，不是诗名为无题）。

昔厌尘嚣今亦然，
放羊骑马立孤山。
一层薄雪知秋尽，
几朵浮云有雁穿。
时催候鸟担劳碌，
翅抗天风受苦艰。
规律驱人作雁徙，
可怜强者上史篇。（其一）

**

历历群山，
平平看去，
淡淡心情。
任风之割面，

云之压顶，
雨之断路，
雪之迷津。
无奈其来，
不怕其恶，
既在其中便挺胸。
身五尺，
已安于其所，
自认理应。

风光触目不惊，
问眼光是否已定型。
念旁观侧视，
平常神色，
哂言讪笑，
近来诗名。
灵台之诚，
轩辕之祭，
少作初衷俱自轻。
心万绪，
漫九天之外，
八极之中。（其二）

（以上 29 日）

今天，我坐在窗口补我的碎成条儿的棉袄袖子，已经破了好长时间了，昨天在小伟那儿撕了他的一件破衣服拿来当补钉。他的衣服都还结实，硬伤多，油花花的。我的衣服只剩下回北京穿的没打任何补钉的一身“礼服”，其余的衣服都穿糟了，也没法洗（一洗就碎了），也没法补（挂不住补钉），就送给牧民做吓狼的假人了。

胖儿在牧业队的一个朋友来看她，给她带来一些“补品”，她们俩正说着话。忽然我听见她那个朋友惊叫起来：“胖儿，胖儿，你怎么啦？”我一回头，正看见胖儿软软地向一侧倒下去，脸色惨白。我们手忙脚乱地把她扶倒在床上，胖儿睁开眼睛，问：“我怎么了？……”

我们的伙食很不好，主食是高粱米、大碴子和棒子面，菜是圆白菜，听说也剩得不多了，过几天就得吃盐水泡饭了。今天胖儿的朋友送来的肉，正是雪里送炭。虽然也有些好心人送来了一些吃的，但和我见过的坐月子的人比，胖儿实在是生活在“万恶的旧社会”里了。

我糊了一个特别结实的牛皮纸信封，明天有车出去，可以把信带走。我的“日记”还会接着写下去的。

问朋友们过年好！

小方

17、1977 年 1 月 7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今天，北边牧业队的大啸开着拖拉机来接我参加眼镜的婚礼。我从没想到大啸的嘴上能抹那么多的蜜，话能说得那么甜。

他说，虽然他的东方红不是高级专列车，但是，这是来接我的专车，是北边知青的特别邀请，充满诚意，希望我不要让他完不成任务，而使北边的朋友们失望。

我找了许多的理由不去，他说了更多的理由必去，只见阿明仍是坐在一边眯眯地笑。我们都知道凡是说出来的都不是真正的原因，到最后只看谁能坚持到底了。

胖儿曾在大啸他们那里当过记工员，曾经对他们百般苛刻，仅仅因为他们是些思想比较活跃的青年，对事物有着自己独立的见解。而我的朋友小华她们，也都受

过她的伤害。所以，胖儿在我屋里生孩子的消息一传到那里，群情鼎沸，他们异口同声地说这叫“报应”，公认应该把她晾起来，把我救出来，于是尽管冰天雪地的，大啸开上拖拉机就过来了。

可是，我实在觉得眼镜的结婚不值得庆祝。我见过眼镜随手画的一幅画：牧人在草地上睡着，马在他脚边啃着草。看着这简单几笔画在一张小纸片上的画，我就像听见了马嚼草的声音、闻到了草的清香，云雀在空中嘹亮婉转地叫着，阳光也软软地照在了我身上，心底里透出一种轻松、惬意（我一直认为那叫的是百灵，但有人说是云雀，既然我从没看清过它的样子，叫云雀倒更有在云端的意境）。但是我不喜欢眼镜对婚姻的轻率。他们告诉我，眼镜认为反正也走不了，不如找个牧民姑娘，还有一个家族力量可以依靠，否则知青家庭力量太单薄。因此我不认为他对那个牧民姑娘有很深的感情，这是很无奈的一种选择，所以我不高兴参加这样的婚礼。我觉得他这样既是对自己不负责任，也是对那个姑娘不负责任。这是个让人伤心的婚礼。

胖儿这里，我并不是离不开，是我不想离开。他们不知道胖儿实际上有多惨，要说报应已太够她受的了。我不喜欢她，但我可怜她，如果这会儿我去北边，就是落实着北边朋友对她的惩罚，但我不能用我的手做到这一点。

我喜欢到北边去，但是加上这些附加条件，我就不能去了。大啸走的时候，我请他代我问候大家，谢谢他们。我知道，他们都会理解我的选择的，但宣泄一下也是挺愉快的，如果我不在这个位置上，也会站在大啸他们一边的，很可能还是闹得最欢的那个呢！

随大啸的拖拉机过来的还有乌妮克。乌妮克问我知

不知道胖儿的男的是谁，因为她们翻来覆去地回忆着胖儿周围的男生，只有与她在一个毛选学习小组的××比较像，而那人比她小八岁。“胖儿有三十岁了吧？”乌妮克说，“这是我们算的。”

我没有亲眼看见胖儿的检查，那上面写着那男的的名字。指导员倒是挺同情胖儿的，他说：“三十岁了，还没个家，没个孩子。”胖儿在检查里写道，她正在办回京的手续，如果结婚，她就回不去了。（1 月 3 日）

我在招待所找到刘亮，他也是办好手续准备回北京的，我跟他谈了胖儿需要早点儿回去的原因，请他帮助和司机说一下，让胖儿和他一块儿走，路上好有个照应。刘亮满口答应，还说万一没地儿，他可以坐在上边，让出驾驶室里的位置。

下午，刘亮来找我，表示非常为难，因为司机范革不肯带胖儿，还阻止别的司机帮忙。我们一块儿到了范革的宿舍。屋子里烟气腾腾的，围了一桌儿的人正在打扑克，吵得老远都听得见。我往门口一站，屋里一下就安静了，只听我一个人向范革提出要求。尽管屋里所有的人都知道范革驾驶室里还有一个空位，范革的眼睛仍对着我的目光说：“我的车上实在没有地方了，让她等下趟车吧，或许别的司机的车还有地方，你再问问？”“我问哪儿有你问方便啊，难道你就不能帮帮忙吗？咱们都是北京知青。”他一时没有回答。忽然暗影里烟气中传出怪声怪气的为他解围的话：“你和胖儿可是老朋友了，多跑几趟，多帮帮忙有什么？……”我只觉得一股火儿一下顶到脑门。我冲着声音转过身去，一字一顿咬着牙说：“告诉你们，我和胖儿从来就不是朋友，这是起码的人道，可惜，你们连这一点也不懂得！”我扭身出去，把门狠狠地摔上。

刘亮追上了我，看见我正在把哗哗涌出的眼泪乱抹在破棉袄袖上。他陪着我走了一会儿，一直等到我安静下来。他平静地说："跟这些人生这么大气不值得，再说，你说的是什么他们也听不懂。""可是范革懂，他也是高中生，他不可能不懂。而且，他追过胖儿，追了很久，胖儿拒绝了他。就这么块地方，就这么些事儿，什么也瞒不住人的。胖儿的事儿一出来，团里调上来的知青就数他的态度激烈，不共戴天似的。我觉得奇怪，一问，大家都知道。胖儿已经倒了，他还要拼命踏上自己的脚。说实话，在我心里，他们倒真该是一对儿。""那你哭什么？""我觉着委屈。跟他们这种人打交道，我真觉得委屈。"（5 日）

家属房那边又添了一个孩子，也是个女孩儿，也是北京知青的孩子。我去看的时候，在她暖暖和和的家里，她睡在她妈妈缝的小小的精致的睡袋里，在黄黄的小脸上紧紧地皱着小小的眉头，小小的手攥成小小的拳头。两个孩子的第一天真是天壤之别啊！（6 日）

明天，车队就要出发了。下午，范革忽然在门外叫我。我站在门口，胖儿就在屋里，可以清清楚楚听见我们说话。"我明天就要走了，我的手续也办完了，以后见面恐怕就不容易了，你有什么事要我帮你办吗？""不用了，我只有一封信，刘亮已经答应帮我带了。""胖儿有什么事要我办的吗？"我一时没转过弯来。紧接着他解释似地说："我本想帮她托运行李的，但是……"他耸了耸肩，摊开两只手，做了个无可奈何的姿势，"所以，请你跟她说一下，实在没办法，对不起。"

我目瞪口呆地看着他走掉了。他这个"意思意思"可真够意思的！他在背地里对胖儿的议论，我全知道了；他对胖儿所必须得到的帮助，在各方面尽心尽力地加以

了阻拦，我也知道了。我以为他会悄悄地走开去，忘记了胖儿，忘记了我们，反正此次分手，一切就都一笔勾销了。没想到他却突然走过来，用笔在自己脸上勾出了一块白斑。我走回屋里，听见胖儿说："这才是做人的诀窍！"她脸上闪过一丝冷笑，又马上平静了。

小方

18、1977 年 1 月 11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下午，来了一辆小车，来接孩子的。夫妻俩一看见孩子就喜欢得不得了，抱着孩子的手都松不开了似的。咪咪把孩子接过来，让胖儿再给孩子喂最后一次奶。我实在看不了这样的场面，扭过身去了，只听见达娜在吧嗒吧嗒吸吮着妈妈的奶。每次吃奶的时候，她总是知足地闭着她的黑眼睛，把一只小手搭在妈妈的乳房上，不着急不着慌的样子。咪咪也像不忍再看，和我并肩站在窗口。今天阳光明媚，连风都没有一丝，但我却感到心中黯然。

那夫妻俩这时从小车上搬下一堆罐头，又拿出 300 元钱递给胖儿，胖儿板着脸，一言不发地推了回去，那女人几次想把钱放下，都被胖儿挡住了。我在旁边看不下去了，说："算了，别像卖孩子似的，这钱就给孩子花吧。"那女人缩回了手，千恩万谢地抱着孩子上了车。我把孩子的生日写了个小纸条从车窗口递给了那个女人。小车飞快地跑掉了，好像怕胖儿追出来似的。

胖儿没有出屋门，等我进屋的时候，她还站在窗前，看着那条把她孩子带走的铺满雪的路。那是一张没有任何表情的脸。

夜里，胖儿把我哭醒了。我觉得天河里所有的水都变成了胖儿的泪水，这么哭过的人，今生恐怕不会再有

眼泪了。（10 日）

再也没有达娜了。也不知道她的养父母会给她起什么名字。

今天有车去师部，把这封信带走。我忽然觉得能写那么多的信真是奇迹了，现在我好像一下子什么都不想写了。

小方

19、1977 年 1 月 25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胖儿还没等坐完月子，便坐汽车走了。她终于没能坐进驾驶室里。好在这次回去的人太多，天又太冷，所以在车上支起了车篷，否则六百里的敞篷车坐回去，恐怕她到不了家了。

孩子送人了，自己办好手续回家了，丑名声扔在这里了，很多人都表示这样最好，而我无话可说。我们之间是被达娜连到一块儿的，达娜走了，我们也就分开了。

晚上，玉莲到我这儿串门。我喜欢她的直爽、大胆，她与她的男朋友的关系被人嘲笑，因为露骨，因为坦然。正常的感情为什么要遮遮掩掩？（18 日）

前几天与玉莲聊天，不由得想到了一些事，即这里青年之间的“不正常”关系说明了什么？现在常常议论的两性关系的“混乱”说明了什么？

说明了没有合理性的标准，所以混乱便是免不了的。怎样的处罚也不顶用，因为这是社会问题，而不是个人问题。

原始性质的“群婚”，例如这里牧民之间的性关系，在他们之中只表现为一种本能，在他们心中，这并不是混乱的，是合乎人之常情的，是天性的体现。

封建性质的“一夫一妻制”，例如这里的外来户、

老兵的家庭，保留着内地农村的特点，固守着家庭的阵地。

而在年轻的兵团战士的身上，已经显出的是具有更高一时期的特色了，地位的比较、物质利益的衡量……追求的是物质的享受。

但在最早到这儿插队的知青，来自大城市，在他们，组成家庭的要求偏重于感情的结合。于是，他们也把这种思想带到了这荒僻的角落，组成了第四种家庭。

而“不正当”的关系，是怎样表现的呢？

牧民之间的原始的性关系被冲垮了，公开的性生活变成了秘密的性生活，这是尽力要在“现代性关系”的时期保持那种“原始性关系”的，所以，在“现代”被认为是非法的性关系。其实，大可不必这样大加指责，真是把生产抓上去，牧民生活水平提高了，生活条件稳定了，文化生活丰富起来……这原始的性关系便自然而然没有存在的必要而消失了。单单指责这种“混乱”的人，实际上不过站在封建道德的位置上的，倒也没能显得更高，反而显得虚伪罢了。

青年中的“性生活混乱”，说明的是现在的普遍问题，取决于物质利益与感情的不可调和的矛盾。

如小珍与卫生所长的关系，是为了以肉体去换党票——即以肉体的代价去换“光明前途”、去争“物质利益”。

如肖石与其妻，是因肖的物质条件不足以使他相信她不抛弃他，所以为了不失去不易得到的女人，便让“封建道德”的舆论把两人压合起来。

在没有物质保证的情况下，感情的发展只能引入“非法”的关系，如城市的青工、这里的知青等。而胖儿，结婚便失去回城市的条件，反之，自己的骨肉就是

私生子。

以肉体换需求的存在，说明了什么问题？这是实质上的妓女，不管打出的是非法的还是合法的旗号。现在不是没有妓女的时候，各式各样的“妓女”多了。

然而以感情为基础的两性关系，是应该加以保护的。在没有结婚条件时应能允许同居到有能力、有条件结婚的时候。自然，同居时应尽力不出额外负担——孩子。而如果同居是合法的话，那么，一切避免的办法都能行之有效。在此，避孕与人工流产是应无条件地给予方便的。（24 日）

在当今的这种时代，宣称着消除了私有，那样子，家庭实际上应是社会化的。

青年工人每月三四十元的生活费，并没有包括子女的费用在其中，却要负担那样大的开支。所以，倒不如干干脆脆地同居，反正子女也不起“防老”作用了，不如不要的好。可惜，很多人总在犯糊涂。

这样，中国人不是要绝种了吗？不，我所指的，是无产者，即工人。他没有什么财产可以留给合法的子女，在大同的时候，他们的子女是应由社会来抚养的。而像集体所有制中的农民，他们要留给子孙的可是太多了，而子孙还仍起着“防老”的作用的。所以，让他们的子孙去延续中国的种族吧（他们的子孙在逐步的变革中也进入无产者的队伍）。

哎呀，这样不就乱套了吗？工人都没有“合法”的子女，也是不行的呀，这不是太狂妄的胡想了吗？其实，实行一条这样的规定便可以了：婚生子女中，有一个可以得到国家的子女补助；非婚生的子女，由个人负责扶养。这样一来，一受到个人利益的限制，很多事情就好办多了。

现在的那种道德观念限制了什么呢？限制的是感情的结合，鼓励的是利益（买卖）的结合。因为这道德，是继承了封建私有制下的传统的。很有些“道德卫士”气愤了吧！然而，明明暗暗的“公娼”“私娼”现在并没有消失啊！这说明了什么？！多多少少的“单身汉”“光棍”现在还很多呀，这是为什么？！我想，如果为正常的性关系打开方便之门，可能私下的“秘史”便会少多了，到那时感情的结合便成了新的道德标准。

在社会还没有能力达到大同的时候，这样解放思想的两性关系会造成相应的困难。所以，还需要以婚姻作为区别，即物质鼓励。鼓励少生子女（子女补助）、鼓励合法化（安家补助、探亲补助、生活用品的安排、住房……）随想随写。北京及这里的见闻使我只能这样思考。这里的闭塞令人难耐。小伟、阿明也回去了，这里连个说话的人也找不到。

盼你们的信，你们的信对我太重要了。

小方

20、1977 年 1 月 29 日北京－内蒙古

小方：

听说小达娜送人了，你为什么不要呢？为什么？虽说是私生子，但孩子本身是没有罪的，她的不幸加上你的不幸，也是对社会的一点讽刺。我听到你没要那个孩子，心里难过了好几天，你以后会后悔的。要是我在，我一定要好好地把她养起来。你还记得咱们喂那些快死的小羊羔吗？它们后来不是都活了？我是不管那些什么习俗、偏见的，自己想怎样生活就怎样生活，让别人去说吧！

邓至今没消息，虽传说中的 1 号文件上已官复原职，在传说中的讲话上也被称为“四人帮”夺权的主要障碍，

但在正式的文件中却总是回避不谈，不知为何。估计到时不解决，清明节还有一场好戏可看。

林林

21、1977 年 2 月 6 日内蒙古－北京

小伟：

我想出了一个新计划，但新计划将借助大家的力量。

我过去的打算很简单，为了长期坚持下去，必须使自己有立足之地，这要求掌握一定的技术、学会与人周旋、对付一般舆论，这样为自己思想的提高创造物质基础，使自己的行动以至“对抗”带有不易为别人陷害（加害）的“合法”性。

基层干部，不过一小走卒而已，不必搞僵。北边的人太习惯于“对抗”而不习惯“利用”，所以你的处境更强。

从长远考虑，机运科是机械化的基地，每个地区的发展与运输力的强弱是分不开的。你应争取。现这里的技术力量薄弱，暂时的“顺从”只有好处没坏处，志同道合的人应该成群结伙（分裂是目的不一的表现），成为这范围内的“地头蛇”——造成自己的势力，这样才能互相保护并与外界的压力抗衡，才能长期坚持下去。否则，分散的后果是个人的力量不足以强到可以自立，早晚要沦落到眼镜的下场。

我的意思，在可能的情况下，让大家争取到这儿来，顺应抓生产的潮流，在修理工的范围内成为场里不可缺少的力量。这才真叫有了立足之地，摆脱受人摆布的境地，使自己的“对抗”有坚实的基础，才可能做到挺胸抬头，而在别人想损害的时候，不得不多想几层。

为北边的人的散伙不过是叹气罢了，他们的斗志丧失了，他们之间缺少一致的奋斗目标，只是凭以往的友

谊及外界的压力使他们暂时还连在一起，一旦分离的日子一到，便各奔东西了。回去放牧是极不现实的，必须往远看，否则年复一年，时光如流水，几年后终于在牧业上混不下去，大好时光已过。

向机械靠拢，凡准备长期在此，只能这样争取，这不是权宜之计，而是长久之计。

机运科以后还要加强，已经强调了这一点。

理论上的学习，也需共同探讨。

总之，我主张“聚”，不主张“分”。并不想一开始便分明地结“帮”，但这能逐步做到。关键在争取，在创造条件，即使短时间内达不到，逐步向这个方面发展，咱们还是有有利条件的。

1968 年，我的一个已在阿巴嘎旗插队的朋友说知青终会一事无成，虽然他们的数量很多，也像一个阶层，但他们仅是一盘散沙。这话让人沉重，但事实确已如此。

小方

22、1977 年 2 月 17 日内蒙古－北京

林林：

关于达娜。我并不在乎习俗与偏见的，但这个孩子我不能要。

一、我没有能力哺养这样小的孩子，她又不是小羊羔。

二、我的动荡的生活也使我没有精力照管她。

三、我不能对她今后的生活不负责任。如果把她的不幸与我的“不幸”加起来，那么，你可以想到她长大以后会变成什么样子吗？

她与我生活了十八天，这十八天生离死别的悲剧自始至终被我看在眼里。私生子是对社会的抗议，我过去忽视了这个问题。的确，孩子是没罪的，但母亲就有罪

吗？

再谈。

小方

23、1977 年 2 月 17 日内蒙古－北京

小祥：

到这儿后，更时常的想到你，尤其与小伟、阿明订了合同，他们教我开摩托车、拖拉机，坏了保修。总之，天暖和了以后就是非常快乐的日子了。但得先学骑自行车。如你在此，虽没马，但有摩托车兜风，一定更高兴。一想到这儿，更想你，有你，多快乐呀！

这里今年惨极了，断水、煤、电，白天只好在外避难，晚上生火烤屋睡觉，早上都到别人家梳头。这里不许回家，三排宿舍，两排各一男生，西排屋只有我一个女生，你根本无法想像我的狼狈样。春节马上要到了，都不知道这几天怎么混，书也没法看，没有人有勇气在我屋里坐上五分钟的，在屋里拿东西都得戴手套。每天晚上生火时，火着起后半小时内，不敢摘帽。这在牧业队是想不出来的。下月粮食百分之百的棒子粒，人们都不知日子怎么过了。

去拉煤的车终于回来了，我急忙背了一麻袋煤，回屋把烟筒都烧红了。心里真高兴呀！月光下我看着自己背着煤急急忙忙跑的影子，真像一个土匪。听说来了两麻袋的信，明天这信就不让他们带走了，过几天油罐车要走，让他们带吧。（12 日）

小达娜在第十八天被一辆小车接走了，那些日子，我心情坏得一塌糊涂，所以，虽然看了你的信和他们的信，也没写回信，就是林林也是从别人那儿知道的。

小方

24、1977 年 10 月 14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我们马上要搬家了。兵团解散以后，新团部的位置北移，这个小镇从此就要消失了。我们要把别人都搬走后才能走。我到基建连去过，告别那间曾给我带来温暖与信任的小屋。小屋已经没有了门窗，旁边的屋子甚至连顶也没有了，满目疮痍，真是一片大溃退的景象。我的告别竟成了凭吊。

最近，一直把《共产党宣言》、《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恩格斯传》翻来覆去地看，很想写点东西。

我找出从北京带来的一个硬壳小本，在封面上画了浪花和海燕（当然，我认为的海燕）。

在第一页第一行写下“小说‘私生子’素材”，然后我抄下了马克思在《资本论》序中的一段话：

“无论个人主观地说可以怎样超出这各种关系，社会地说，他总归是这种关系的产物。我的观点，比任何别的观点，都更不能要任何个人对这种关系负责任。”

我写下了序言：

“窗外，飘着雪花，这是今年的第二场雪了。我的心也如同这飘着的雪花一般，随着狂风向远方飞去，飞去……

就要搬离这块地方了。这小屋虽破烂，却珍藏着多少记忆。我从这里的小屋里，又长大了多少。或许，应该把它们记下来。虽平常，虽一般，然而，这终归是发生在我身边的事情，使我成熟，使我懂得爱与恨，让我渐渐更分明的看清这世间的残忍与绝望境地的挣扎。

或许，因为如此，才使我变得越轨出圈？然而，正因为如此，使我更加向往那种纯洁的生活。

是我错了吗？告诉我，如果你是我的朋友，请帮助

我分析。”

在以前写下那些信、日记的时候，我总也想不明白的是，现在的一夫一妻制保护的是什么，孩子能继承的是什么。但我终于明白了，我过去以为，现在的婚生的孩子是没有什么可继承的，这是错的。他们要继承的是血统，而这种继承的重要，是当今每个人都分明的感觉到了的。下面是主线的理论依据。

《共产党宣言》：

“消灭家庭！连极端的激进党人也对共产党人的这种可耻的意图表示愤慨。

现代的、资产阶级的家庭是建筑在什么基础上的呢？是建筑在资本上面，建筑在私人发财上面的。这种家庭的充分发展的形式，只是在资产阶级中才存在，而它的补充现象是无产者的被迫独居和公开的卖淫。”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既然一夫一妻制的发生是由于经济上的原因，那么当这种原因消灭的时候，它是不是也要消灭呢？

可以不无理由地答道：它不仅不消灭，反而只有那时它才能十足地实现。因为随着生产资料转化为公有，雇佣劳动、无产阶级、从而一定数量的妇女——这数量可用统计方法算出来——为金钱而献身的必要，也就要消灭下去。卖淫定会消灭，而一夫一妻制不仅不会终止其存在，而且会最后对于男性也成为现实。

这样一来，男子的地位无论如何会起很大变化。而且妇女的地位，一切妇女的地位，也要发生很大的转变。随着生产资料转化为社会公有，个体家庭也不会再是社会的经济单位。私人的家务将变成社会的工业。孩子的照管和教养将成为公众的事情；社会将同等地关怀一切儿童，无论是婚生的或是非婚生的。因此，对于‘果’

担心也就会消除了，这种担心在今日成了一种阻止少女毫无恐惧和顾虑地委身于所爱的男子的最重要的社会因素——道德的和经济的因素。这岂不会足以使更自由的性交，从而使社会舆论对于处女的贞洁及女性廉耻的更加宽容态度逐渐发展起来吗？最后，难道我们没有看见在现代世界上一夫一妻制和卖淫虽为对立物，但却是不可分割的对立物，是同一社会秩序的两极吗？卖淫现象可能消灭而不会使一夫一妻制同归于尽吗？

在这里，一个在一夫一妻制开始发展时还只有萌芽的新因素开始发生作用了。——这新因素就是个人的性爱。”

“可见，结婚的充分自由，只有由于资本主义生产及其所造成的财产关系的消灭已把今日对选择配偶尚有巨大影响的一切派生的经济顾虑消除以后，才能普遍达到。到那时候，除了相互的爱慕以外，再也不会有别的动机存在了。”

“性爱就其本性来讲既是排他的——虽然这种排他性在今日只有对于妇女才是有效的，——那么，基于性爱的婚姻，就其本性来讲便是专一婚姻。”

《恩格斯传》：

“莉希和恩格斯在一起，共同生活，相互了解，日子一直是过得很幸福的。她在病床上，请求丈夫履行一个正式结婚的手续。恩格斯一向认为，结婚经过国家批准，并在教堂举行仪式是多余的、不必要的。可是他答应了临终的妻子这个最后的要求，于 1878 年 9 月 11 日晚上和她举行了结婚仪式。几个小时后，莉希就在恩格斯的怀抱里去世了。”

小方

25、1978 年 4 月 21 日内蒙古－北京

拉菲克：

今天和乌妮克去医院检查身体。我把在北京照的片子一拿出来，何医生就不像个医生了。他举着片子左看右看，就像看个艺术品一样赞不绝口，指着片子说，你看，这肺纹理多清晰！你看，这儿有炎症！哎呀，什么时候咱们这儿也能照出这么清楚的片子！

检查完了，何医生一边给我开诊断证明，一边问："你想看看胖儿的孩子吗？我可以带你去。"

乌妮克马上兴奋地说："好啊，我正想看看那孩子呢。有人回家后见过那男的，跟他说：'喂，你的孩子送人了，你还不去要回来。'"

这时，我才想起来乌妮克曾经与他们在一块儿，她是我认识的人中惟一见过达娜父亲的人。也是她给我分析的事情的经过。

达娜的养母比我记忆中的那个女人老多了，她显然那时就没注意到我的存在，所以听了何医生的介绍之后，才回忆着说："啊，是啊，旁边还有一个女的。"她忧郁而紧张地望着我，说："孩子的妈妈要把她拿回去吗？""不，你放心，没这个意思。我只是想看看孩子，没有别的意思，你别担心。"

那个女人告诉我，孩子来了不久就病了，几乎死去，她陪着孩子在医院里住着，住了很长时间。"当孩子出院的时候，"她说，"我认为这孩子就是我生的。没有我，她早死了。"

她把桌子的抽屉拉开，把立柜的柜门打开，里边装的都是孩子的玩具、衣服，很多显然都是从大城市里带来的。她说，探亲回来的兵团战士、知青都给孩子带东西，吃的、穿的、玩的，什么都不缺。我忽然想起那天

早上，那张报纸……

孩子醒了。乌妮克一眼望去，惊叫起来："活脱脱一个××，简直是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一岁多的达娜见多识广地看着我们，又拼命拉着那个女人的手要出去，"妈妈，妈妈。"她叫着，满屋都是她的声音。

"你们给她起了什么名字？"我问，然后说："我叫她达娜，是蒙语，结实的意思。"

"还是这个名字好听，可是不好改了。已经叫开了。"她诚心诚意地说。

"不要改了，就现在这样挺好，真的挺好。你们是她的父母，她应该叫你们起的名字。"

我们出来告别的时候，看着那女人欣慰的样子，我知道我以后不该来了。我不该打破这种平静，就像那女人说的："没有我，她早死了。"她是达娜真正的母亲，达娜是她心尖上的肉，是不能割舍的。

小方

26、1998 年 4 月 23 日北京

岳建一：

终于写完了你要的稿子，也还了自己的一份心债。但请你帮助起个名字，谢谢！

在这以前所有的信中都没提及到的，在这封信里加以补充。

1983 年，我的前夫为了跟我离婚，曾经罗列出我的种种恶名，其中也包括了胖儿的事情。他说由于我没有阻拦胖儿在生孩子的第一天去上班，好多人都说我是个冷酷的女人。

我自己也曾反复想过不知多少遍，但是我至今仍这样认为：那是胖儿自作自受，与我无关。我真正的冷酷并不在于此，我一直不能原谅自己的是：那天，我把包

在报纸里的孩子锁在了零下四十多度的屋子里。我在人性的冷漠跟前吓得失魂落魄，我以为我应该尊重孩子母亲的选择，可没看到，这正是一种人性的极度扭曲。我对那个无助的小生命的无视时时刻刻提醒着我，让我自疚。

我也曾在无边的黑暗中沉溺过，是朋友们多次向我伸出了他们的手。由此使我认识到，我有责任向我认为被侮辱、被损害的人伸出我的手，尽我这份心力。为了心灵的生存，为了做人的责任。

对于上山下乡，那是政府的权宜之计，现在已经看得很分明，无所谓对、错，就像胖儿到时候只能生下达娜一样。而正因为成百上千万条生命曾被冠冕堂皇地送上死路，所以，知青最终用大返城表达了活的愿望。但这时，其中又还有几个身心完整的活人？

其实，我们最初并不是都想返回北京的，在这些信件的前一部分我已探讨了这个问题。在悲剧的大舞台上，谁能上演喜剧？

鲁迅说过，悲剧是把人生有价值的撕毁给人看。

小方

27、1998 年 6 月 16 日北京

小方：

你中午送来稿后，我即在下午上班时一气读完。

我不会忘记那一年风雪幢幢中的人和事，但我无力在二十余年之后，执著当时的心绪，将它行诸于文字。

事后第二天，你抽空来告我，我感叹道："既有今日，何必当初！"你当时瞪了我一眼，申斥了一声，我至今未忘，因为这才使我学会如何做人。对于人性的回归，一切都是可以原谅的。耶稣也曾斥责追打荡妇的人群："你们之中无罪的人才可对她投掷石块！"

而我则属于旁观者的一群，想起不禁汗颜。

倒是一向有恶名声的小伟，驱动拖拉机头，拱了几十里的雪，去×××公社给孩子购买奶粉。

如今死者已成灰烬，我想临终时的病痛一定净化了她的灵魂，这样的灵魂是可以升入天国的。而耻辱则永远地留给了社会，留给了苟活至今的如我之辈。

我也曾流下几滴清泪，但无颜去祭洒亡灵，只望能洗去自己灵魂中的些许污浊。

文中几次提到她曾任记工员克扣我连知青，我记忆中未有所闻。事实是她曾任我连会计一职，仅按记工报表发放工资，无从越权克扣。若按其人性格，不肯通融之事或许有之。

以上仅记忆所及，并非是国人“为死者讳”之意。我劝你也不必修改或删除，就当时环境而言，灌入你耳中的各种流言，这些也许是最干净的了。

阿明

28、1998 年 6 月 16 日北京

岳建一：

当知道有些朋友认为删去第 2～13 封信和第 21 封信会使作品更紧凑时，我想，有必要把我的一些想法告诉你。

你给我看过你挑出来的那段作者的话，我很高兴，而我所选的第 2～13 封信及第 21 封信正是这个大舞台。我不能“拆台”。删去这些信，就会使这篇稿子变成了一个隐私故事，如果这样，我将无法面对胖儿的在天之灵。我从不喜欢她，但我必须尊重她。

我从 1977 年起就准备写，提过无数次笔，也没写下去。很多时候都使我想起这件事，尤其是 1989 年，我站在海口宾馆临街的一个窗口前，看着那些浓妆艳抹

的“叮咚妹”们在宾馆前的空场上谈“交易”，我想起了那个夜晚：天是那么黑，那么冷……

正是因为你所说的大题目“中国知青情恋报告”使我能够写出它来，因为它不再是个人的遭遇。胖儿与我的“被迫独身”不一样，但她与“妓女”也是对立面。胖儿的悲剧是无数必然悲剧中的一个，也是一场大悲剧的组成，正如水滴汇成了大海，而大海已不同于水滴一样，胖儿的沉重，是不能闲聊的。我很珍惜这个机会。

以下是我的“申诉”：

这因是由个案集成的报告，为了能较完整地显示那个特定时期造成的状况，个案应在多样化上有所表现。

第 2 封信，反映出在我们那个地方的第一对夫妇的处境。写信人指出了“革命的禁欲主义”的变态、虚伪与今后的出路，当时能这么说的人并不多。

第 3 封信，展示的是一种类型的人。是一种骨子里极“正统”，却被一些人认为极“不正统”的人；是那种脑门上贴着“罪”字，承担着“父债子还”（右派子女）的“义务”，却仍想“我以我血荐轩辕”的人；是把自己的身心虔诚地献在共产主义的祭坛上，却被人当垃圾一样扔出门外的人。

按当时的习惯，与这封信相对应的语录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用这条语录要求自己，又用这条语录检验当权者们，并认为，对“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理论，首先应遵照去做的，应该是领导干部们，因为“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

第 4 封信，是直接进入知青情恋主题的信。从情恋主题的反向切入。各种各样的恋成或恋不成甚至不恋，都是情恋整体的组成部分。如果对多元的情恋现象简单

归类，会造成报告的单一、单薄。

第 5 封信，写给孔副师长。这不是一次朋友间的思想交流，这是一次行动，一次对话。

在以往见到的知青题材中，向领导申请“扶贫”的多，但提出“解困方案”的不多。这是一次想把悲剧舞台变成正剧舞台的努力，没经过这种努力和经过这种努力的人，悲哀的程度是不相同的。

第 6～8 封信，是一封情书与当时的小背景及回答。

第 9 封信，是感情的抒发。讲述了三个知青家庭的状况及对周围知青心态的影响。

第 10、12 封信，是一对知青的爱情经历的极度浓缩。后来，他们的孩子叫梦甦。

第 11 封信。知青情恋的最大特征就是其与“扎根”问题紧密相连，如果不谈扎根，就失去了知青的特色。对扎根的态度，决定了知青对婚恋的态度。

这封信也是对胖儿环境的直接铺垫。

第 13 封信，是一封情书（是我答应尽力在十年后给你的那份稿子的开头）。

第 21 封信，是面对胖儿的经历而不愿步其后尘的再次努力。

关于文学创作的“规律”等问题：

你给它起的名字已说明了它的沉重；它用过去的信件的顺序排列形成纯天然的意识流文体；它用不完整的素材与完整素材的混合，完成内含平衡的不平衡构架；它有看似平淡的大背景的暗铺垫，同时使必要的人物性格逐步凸起；它因由极浓缩而真实的素材构成，有利于唤起同代人的共鸣，隔代人的回味；它应是你的报告所要求的第一手资料，是原始记录，是化石；它表面上是胖儿的情恋记录而实质是我的情恋基础（当这个基础被

摧毁时，将是什么结果）；同时，它给挑挑拣拣看故事的人也提供了一种“故事”，即使怀着最猎奇的心理看了它，也难无动于衷。

由于你的看重，由于所有看过它的朋友们的反映（因为不管是从全部还是从部分，他们都认可了它），使我感到，它也许可以做到面对许多人，但都不失去他们。

完成那次关于孩子的谈话：所有的父母都不爱听对孩子不好的评价，可它不是我的孩子，它是我自己——可以被人品头论足，却不可以割裂。

欢迎朋友们的评论，为了完整我自己。我等待着。请帮助我转告。

小方

我的文革，我的青春（节选）

刘晓航

刘晓航：高 65，高级审计师，湖北省作家协会会员。

Email：1968zqlxh@sina.com

1962-1965 安徽省芜湖市第三中学高中，1968 年 12 月赴安徽南陵县弋江公社插队，近七年，1975 年招工返城，1977 年安徽师大中文系学习，现在湖北审计干部学校；湖北省民盟委员。

1968 年 12 月 5 日，母亲和妹妹挥泪为我送行，我又一次踏上告别青春岁月的新征途，去了另一片偏僻陌生的土地，我没有流一滴眼泪。后来我在南陵插队近七年，和许多知青不同的是，我第一天去农村时想到的不是要扎根在农村干一辈子革命，而是想着总有一天我要离开这片土地，我不属于它。因为经历过十八岗风风雨雨的摔打磨炼，我已经成熟了，有十八岗这杯苦酒垫底，天下所有的酒都能对付。那一年，我已经 22 岁。

我第二次下放的南陵县弋江公社是一个富饶的水稻产区，濒临美丽、清澈的青弋江，它发源于黄山，流经泾县、宣城、南陵、芜湖县，在芜湖市的宝塔根汇入长江。这里物产丰富，乡风淳朴。20 年后当我成为一位作家后，我写的许多散文、小说大多以 70 年代的青弋江时的知青生活为背景的，因为我在这里插队七年，而且正是青春年少、热血沸腾的年代，我们辉煌的青春梦都陨落在这片土地上，至今我仍对这个第二故乡魂牵梦萦，和那里的老乡和青年时代的朋友保持着密切的联系。

和大多数知青一样，初下乡轮流在每个农户吃一天派饭后，就开始自己煮饭了，没有菜，只有吃从镇上小店买来的咸萝卜，由于我们不会农活，只给我们评了个

6 分工，和妇女们在一起干活。为了多挣工分，为了吃大灶，生产队所有外出的派工都让我们去了，组建大队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编快报，写大批判稿。两年里，我先后去泾县的孤峰河修水利、去修筑芜湖到铜陵的铁路，挑土石方，搅拌混凝土，在水利工地上与农民打架，偷鸡摸狗，抢小贩的甘蔗，也谈情说爱；农闲时东游西荡，走村串户，生活单调而不安定。一直到 1971 年 9 月农村开始普及教育，大队书记知道我是老高三的，肚子有点文墨，便抽调我到大队小学当民办教师，教五年级的语文和英语。当时的小学语文教材基本上是毛主席语录，英语课除了教 26 个字母，课文也就那么几句："Long live chairman Mao."" I am a red gard of Chairman Mao!"两年后我又被抽到公社中学教高一的语文，成了一名代课教师，月薪 29 元，令其他知青羡慕不已。吃食堂，我的住处成了全公社知青的接待所，来人了总要管一顿饭，这样下来每月开销大，一直积攒不了钱。

在我七年的知青生涯中最难忘的是三件事：一是乡村雪夜读禁书；二是 1970 年 7 月与志趣相投的知青扒车游历了秀丽的泾县的山山水水，拜访众多同命运的知青，是一次中国社会底层的田野调查；三是 1972 年开始文学创作活动。

在我几十年的读书生涯中，最令人难忘的是在南陵当知青时，漫长的冬夜在一盏如豆的油灯下，如饥似渴地捧读一本本"禁书"，就像饿汉扑向水和面包，那是一个令人窒息的文化专制主义时代。除了雄文四卷，其它所有的文史类书籍，几乎都被贬为"封资修"毒草，属于查禁之列。1968 年冬天我下乡时，仅有的一只旧藤箱里，除了几件衣裳，其余的全是书：《鲁迅小说选》《红与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普希金抒情诗选》《莱

蒙托夫诗选》《俄国文学史》，还有一本薄薄的巴恰乌斯基的《金蔷薇》，它们是我最亲切的朋友，成了我的精神食粮。

周而复始的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在鸡鸣犬吠中，每一天的日子单调而漫长，每天黄昏荷锄归来，饥肠辘辘，在烟熏火燎的灶间好不容易把饭扒到口中，有线广播已响起“新闻联播”结束时的国际歌声，即便如此，我仍不忘在油灯下读一会儿书，往往看了几页就会沉沉睡去。

白天老乡在村路边水田里薅草，一边对路上的往来行人评头论足，尤其是后生见到那些穿红戴绿由娘陪着去相亲的姑娘，就像馋猫嗅腥，放肆地唱起当地那首古老的情歌：“青弋江水清又清/姑娘嫂子分不清/我的小妹子哟/什么时候过河来/亲哥哥巴望着你……”这歌声肉麻，油腔滑调，羞得姑娘的脸红到耳根，恼得当娘的跺脚破口大骂：“砍脑壳的，让你一辈子讨不到烧锅的（即婆娘）!”后生却乐得前俯后仰，田里干活的人，不分男女一齐哈哈大笑。这一瞬间，淤积在他们心头缺衣少食、柴米油盐的烦恼似乎一下子烟消云散，这是一种多么卑微的满足，旁观的我却感到一种莫大的悲哀，我想起鲁迅先生笔下的阿 Q、王胡、小 D，他们繁衍的子孙香火不断。我由衷佩服这位文学巨匠，对社会的剖析批判如此透彻，物质的贫困必然导致精神的贫困。我难以融合到他们的群体中去，落落寡合。

于是我盼望雨天，盼望冬闲，那样我可以不出工，整天待在低檐的茅屋里读书。日子是清苦的，咸菜糙米饭，但有书读的日子却是充实的。那段时间我特别爱读政治理论书籍，我读了《西方哲学史》《政治经济学史》和马迪厄的《法国大革命史》及《什么是赫鲁晓夫主义》

《巴枯宁传》，还有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运动的按语和揭露胡风反革命革命集团三批材料的批语，它们伴我度过风雪蔽天的漫长冬夜。在灯花摇曳下读书，我觉得浑身发烫，思想游弋在知识与历史的远海，感到一种难言的充实。现实与历史如此相似，政治风云扑朔迷离。这些书启开了我的眼界，拨去迷雾和混沌，反思摧枯拉朽的文革风云，我对这场史无前例的革命产生了怀疑，因为我在历史中找到了答案。当时我们并没有意识到这种独立思考是在探索中国的前途和命运。1970 年冬，大队抽我去参加人口普查，普查结束后，我将全大队 3000 多人口的性别、年龄、文化程度、阶级成分的构成，每个生产队历年工分值作了一个认真的统计分析，写了一份调查报告，投寄给当时的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居然很快收到该所的回信，他们鼓励我们坚持这种社会调查，并寄来几本农业经济与发展的小册子，不久我被抽去当民办教师，将此事半途而废了。

和缺粮断炊一样，没有书读的日子是痛苦的。从城里带来的书很快就读完了，要去开辟新书源。我曾从大队代销店包盐巴的旧书报里救出普希金的《别尔金小说集》、《宋词选》，还有一本梁启超的《饮冰室文集》，居然还是民国初年的版本，由于年代久远，书页泛黄，梁任公不愧为一代大师，他博大精深的思想以半文半白的生花妙笔来纵横评说中外古今，表述他的宪政主张，是对“五四”前青年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启蒙教育。我读后心中翻卷起血与火的浪涛，很可惜这本书被人借去了，再也没还我，令我至今懊恼不已。

交换书看，为此不惜跋涉几十里，这差不多是当时知青读书圈中的一种风气。我那本《红与黑》不知经过多少人传阅，甚至被巧妙的包装邮寄到几千里以外北大

荒军垦农场上海知青朋友处，几年后它转回我手中，已面目全非，痛惜之余，我感到宽慰。出身贫贱的于连，以个人奋斗向权贵挑战的精神，曾给多少知青朋友增添与逆境和命运抗争的勇气。在外国小说中，有几本是被我们津津乐道的，那就是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和杰克·伦敦的《马丁·伊登》，海明威的《老人与海》，它们所产生的震撼人心的力量，撑起许多人的精神支柱，使我们怀疑、思索、追求，激励我们在即将到来的时代大变革中去当弄潮儿！

交换读书，以书会友，使我们不少人在患难岁月中成为志同道合的朋友，这种友谊一直延续到今天。我们交流读书心得，进行精神世界的“会餐”，化解了眼前的艰苦与前途渺茫的惆怅。读这些禁书使我们目光远大，坚信诗人雪莱的那句话：“冬天到了，春天还会远吗？”在农村的七年，我坚持每天写日记，并记满了六本读书笔记，上面用各种颜色的墨水写满了诗文摘录和我的读后感，这些日记与笔记我一直珍藏着，今天抚读，我惊讶在那些充满饥饿和悲愁的日子里，我们怎儿会有如此旺盛的精力和无法扼杀的激情，这是我值得骄傲的精神财富。在我 1970 年一本读书笔记上还抄录着当时在全国知青中广为流传的郭路生写的《相信未来》和那首《南京知青之歌》。30 年后我在南京见到这首歌的作者任毅，他为这歌坐了十年牢，1998 年他的回忆录《生死悲歌》出版了，他赠送我一本，并在扉页上题词“人类思想的进程是不可阻挡的”。当年在一起交换书读的知青朋友，在文革后大多参加了 1977 年冬恢复的高考，挤上最后一趟车，他们中许多人成了专家学者，有的甚至成了新一代的思想家。我们曾经是被丢弃在乱草荒冢中的洁白石子，时代大变革又将他们镶嵌在共和国大厦的廊柱上，

苦难磨练造就了他们，他们可以自豪地说："我们曾经是茅屋中读书的那一群。"

前几年，我在《读书》杂志上读到朱学勤写的《思想史上的失踪者》，非常激动。他写道："早在获得知识分子身份以前，他们已经在思考通常是知识分子思考的问题。"我们为自己曾经是"民间思想村落"的一员而欣慰。

在农村每天干活，我非常羡慕村旁那条乡间小道上的行人、邮递员和挑货郎担的、推独轮车的，因为这条村路连接外面广阔的世界，而我们却被禁锢在落后的小生产藩篱中动弹不得，我多么渴望踏上这条小路走向外面那个广阔的天地，我由此萌生要去外面世界闯荡的念头，这有点像 19 世纪俄国十二月党人所提倡的"到民间去"的民粹主义思想。于是在 1970 年 7 月的"双抢"后，趁有一段农闲，我与陶像权、刘洪泽、张存玉、尹厚坤相约，一路扒货车去被称为世外桃源的泾县"旅游"。第一天赶到南陵城，恰好这一天县城正在召开首届知青先代会，我们不是代表，也跑到县城大礼堂去看热闹，这哪里像先代会，县委书记在主席台上做报告，会场像一锅沸腾的粥，台下的知青代表们没有几个在听，一个个在谈笑风生，甚至开怀大笑。县委书记只好装聋作哑，照发言稿读下去，不时还跑进一些不知哪里来的知青，放肆地吹着口哨，唱着小调儿。时近中午，应该午餐了，还没散会，代表们住宿就餐的县党校已乱成一团，几十桌饭菜刚刚被端上桌子，被一百多号从泾县、繁昌流窜来的芜湖知青抢吃一空，代表们回到驻地反倒没有饭吃了，桌上地上盘碗狼籍，这些人饱餐一顿后，迅速撤离，溜得无影无踪，县革委会领导们气得暴跳如雷，也无可奈何了。

我们几个看到这种混乱状况，觉得这里不可久留，立刻离去。下午步行十余里，在葛林桥爬上一部开往泾县的煤车。傍晚投宿在县招待所，睡地铺，每人交 1 角 5 分钱。我们五个人来自不同的学校，在泾县所有的公社都有插队的知青同学。在当时的知青中有个不成文的约定俗成的规矩，不管到了哪个村庄，认识的或不认识的知青来了，那个村里的知青都要管一顿饭，熟悉的老同学、邻里街坊还可多住两天，这有点像全世界的无产阶级只要听到“国际歌”，就等于找到自己的同志战友一样。

地处皖南的泾县背依黄山，西临佛教圣地九华山，襟抱太平湖，秀丽、碧澄的青弋江在群山峡谷中迂回流淌，绿荫丛中露出一个个古代村落徽派民居的粉墙黛瓦，氤氲起缕缕炊烟，形成一幅幅“山上层层桃李花，云间烟花是人家”的山水画卷。受灿烂丰厚的徽州“新安文化”的浸染，自古以来形成泾县“十里不废诵读”的乡风，从深山古村里走出一代代学子和儒商。泾县水东是“李白乘舟将欲行，忽闻岸上踏歌声”赠诗汪伦的桃花潭，泾县的乌溪镇是中国“宣纸”的故乡。泾县也是革命老区，云集八省抗日健儿的新四军的军部就设在云岭，1941 年元月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就发生在茂林。我们一行五人足迹遍及大半个泾县，特别是泾县西南部的水东、章渡、茂林、南容、后岸乡，明清古居民、祠堂、书院、石桥，古建筑保存得很好，许多知青住的就是雕花门窗的古宅，依山傍水，山溪淙淙，竹影婆娑，要不是村口的墙壁上刷着“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就是好”“农业学大寨”“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大红标语，真像到了“只知有秦，无论魏晋”的世外桃源。30 年后我撰写《中国民居旅游》一书，最初的创意就是从这里开

始的。以后我们又去了榔桥、黄田、西阳、苏红、汀溪、爱民几个公社，这里是全省著名的产茶区和林区，是经济作物区，农民的生活较富裕一些。泾县有民谚："汀溪的茶叶，榔桥的伞，黄田的姑娘不用拣（即挑选）。"这倒不是黄田的姑娘格外俏丽水灵，而是家道殷实。黄田是明清徽商故里，在大江南北各地做木材、茶叶生意，赚了钱回家盖大宅子，所以黄田的姑娘是不愁嫁不出去的。我们在汀溪的大坑村住了大约一个星期，我们十八岗农校有十几个同学集中在这里插队，吃商品粮，主要出产茶叶、木材和制造宣纸的檀树皮，一个劳动日值一元多，我们去时正赶上采摘夏茶的时节，当地劳动力不够，从山外雇请不少临时工来采茶。我就住在老同学周泽亚处，每天天未亮，结队上山腰的茶园采茶，用一个大布兜盛着，新鲜的茶叶枝条上沾满露水，太阳一出山就不能采了，下山把茶叶送到生产队的小茶厂去撮揉杀青，用炭火烘炒。几乎每一个小村庄都有一个小茶厂，这里还没通电，只能以山溪水流推动水碓做动力，到处漫溢着新茗的醇厚的清香，这是我知青生涯中一段富有诗意的生活。我们每采一斤鲜叶有八分钱和一两粮票的补助，我一个上午能采 20 斤，收入不菲。下午不出工，我就和周泽亚（现在芜湖市新华书店工作）、韩贤强（现任安徽工业大学宣传部长，教授）临溪品茶，谈论国家大事，指点江山，泛谈中外古典名著的体会。他俩博览群书，特别是哲学与历史，都具有独立思考精神，往往语出惊人，极为尖刻犀利，锋芒毕露。他们读书治学勤于反思，尤其逆反的思维方式给我很大影响，他们可称是我的学长，可惜他们文革后忙于学业与生计，长期坐谈论道，述而不作，在治学上没有什么建树，他俩正是朱学勤先生称谓的"1968 年人——思想界的失踪者"。

但在我青年时代的读书经历中，他俩是给我影响较大的两个朋友。

八月初，我告别了他俩，步行百余里，一天之内赶回我插队的村庄，没隔几天，大队书记安排我去大队中心小学当民办教师，每月工资 18 元，口粮从生产队分。我当了四年半民办教师，一直到 1975 年 3 月招工返城。

1972 年春天，我在农村入了团（当时我已经 25 岁），入团介绍人之一竟还是我的一个学生吴小水（比我小 6 岁，五年级学生，是个烈属的孤儿）。当时的政治口号“无产阶级占领文化阵地”，全国各地开始抓工农兵文艺创作活动，南陵是当时全省坚持工农兵业余创作最出色的一个县。在县文化馆馆长于在熙、创作组长姚远牧老师的领导下，在全县培养了一批工农兵业余作者，我是骨干之一。我们被抽到县文化馆写散文和小说，住在条件优裕的南陵旅社，一日三餐免费，吃得好睡得好，每天还有 6 角钱的误工补助，我们何乐不为。在第一期创作学习班上，我抓住 1971 年联合国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席位这一时代背景，虚构了一个乡邮递员帮助侨居美国西海岸的华侨寻找在大陆散失 30 多年亲骨肉的小说——《信》。这小说送到省出版局审查，居然一炮打响，第一个被定稿，今天读起来索然无味，流露出当时提出的坚持“三突出”的僵化的写作模式，是我幼稚的涂鸦之作，但它毕竟是我文学创作的起点。南陵县十几位业余作者十四篇小说结集为《青弋江畔》短篇小说集，1973 年由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轰动一时，应该是当代南陵群众文化的硕果。

我们这个业余创作群体人才济济，一大半是知青，有思想，有激情，文学功底也比较好，文革后我们中大多数参加 1977 年文革后恢复的第一次高考，许多人成

为社会精英，活跃在当代中国改革开放大舞台上。如现任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系主任肖琛教授（曾任世界银行顾问），南京航天航空大学宇航学院院长昂海松教授（我国著名的微型飞行器专家），南京大学哲学系的鲁品越教授（自然哲学学者），他们三位都是博导，享有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还有王泽南（合肥工业大学教授）、张先珍（省级党刊的编辑部主任）后来成为伉俪。搞美术创作的有上海知青金祥生，芜湖知青杨大全、杨起兄弟。杨大全现在是安徽省著名的油画家，杨起 1980 年即赴德国留学，现任海德堡大学东方美术史教授。我特别感激姚远牧老师在文学创作上对我的悉心指导，因他的人格魅力，在他的周围聚集了在那个特殊的年代一批身陷逆境有为的青年，为我们展露才华构筑了一个小小的平台，使我们平淡的生活有了一座暂栖身心的精神家园。文革后，姚老师担任了县文化局局长一直干到退休。1996 年我回到阔别 20 余年的第二故乡南陵，还特意去看望他，与我们这些知青的相处，成为他一生美好的回忆。

在我长达七年的知青生涯中，感到最痛苦的是前程的黯淡无望，由于我的家庭出身不好，每一次招工和大学招生都没有我的份，没有被大队干部和贫下中农推荐过一次，因为我的父母是国民党政府的军政人员，属于出身最坏的一类，连可以教育好子女的资格都没有，这一称谓多半是指那些曾是当权派的下台干部的子女，在文革前就开始的阶级路线像一条巨蟒缠裹着我们喘不过气来，听任其捉弄、糟蹋。当时的政策是“有成分论，不唯成分论，重在政治表现”，其实是逻辑不清的悖论。1972 年，由于我在农村文化和教育普及工作中的突出贡献，被评选为芜湖地区的上山下乡知青标兵，这时我

的短篇小说《信》已经发表。1973 年李庆霖向毛主席告御状，反映知青的困境，揭露在知青中招工招生走后门的不正之风，惊动了毛主席。他给这位乡村小学教师汇去 300 元，并写了一封信："汇上 300 元，聊补无米之炊，此类问题全国甚多，容当统筹解决。"此后全国开始调整知青政策，改善知青政治、生活条件，打击惩治了一批罪大恶极、迫害知青的坏人。安徽各地也开始知青工作大检查，县知青办从全县知青中抽调 8 个人参加地区革委会的检查团，我也是其中之一，负责对九连公社近 400 名知青政策落实的检查，但我突出表现与作为都不能改变我的命运，招工、招生的大门仍对我紧闭着，精神上的压抑和痛苦我只能暗藏心里。在别人眼里，我忙忙碌碌、旷达乐观，但有一点与那些有理想抱负的知青是相通的："身无分文，心忧天下。"

1974 年为了落实知青政策，新出台了知青为独生子女或父母身边无一个子女的可以抽调返城。当时我妹妹已在芜湖市第一塑料厂转为正式工人并已结婚，为了让我能抽调回城，母亲和妹妹商量，让妹妹调到她爱人所在的铜陵市工作，这是不合算的，但能让我回来，妹妹和妹夫作出巨大的牺牲。这样我就具备了"父母身边无一人"的资格，可以名正言顺地招工返城了。

1975 年 3 月我终于结束了长达七年的知青生活，这一年我已经 29 岁。

1975 年 3 月，一个春寒料峭的早晨，在南陵县政府大院里，早早地聚集着百十个男女青年，地上堆放着他们的行李，他们年龄最大的已有 30 来岁，满脸沧桑，一言不发的立在寒风中。路过的市民一看便知，又一批知青要招工返城了，他们是全县落实独生子女和身边无一人政策的知青们。时近中午，三辆敞篷卡车风尘仆仆

地开进大院，一片欢呼声，我们争先恐后地将行李扔上车，然后爬上车，几声喇叭响，汽车开动了，穿越过这座小县城惟一的一条大街，我们情不自禁地欢呼："再见吧，南陵！我们终于回家了！"我们还唱起苏联歌曲《共青团之歌》。

卡车疾驰在与长江平行的沥青公路上，我们归心似箭，无兴致去欣赏眼前三月杏花春雨的景色。车开得很快，寒风像刀子般割着我们的脸，我不得不将棉衣的衣领竖起来，又冷又饥，刚才还在唱歌的几个知青也蜷缩着身子沉默不言了，沉默传染了车上的每一个人。怎能叫人不伤感呢？这一批招工几乎全是因家庭出身不好在农村插队近七年的知青，苦煞了 3000 多个日日夜夜，人生能有几个七年，抗日战争也才八年，今天我们终于回城了！这时只听见一个小伙子嚷道："大伙把衣服口袋裹紧，莫让户口和粮油迁移证让大风刮跑了！"这话使全体人员一片惊栗，人人裹紧上衣，接着相视仰天大笑起来，这是辛酸、苦涩的笑，无穷酸涩尽在此语中。我们的命运竟被户口和粮证这两张薄薄的纸片控制着，它们制约着我们生存的时间与空间，我们无可奈何，别无选择，只能任其摆布。

这一句不经意的风中戏言，是一代人命运的沉重叹息，一辈子忘记不了！

我们这一批招工全部分配在芜湖市的手工业系统，我当时根本无门路去开"后门"，被稀里糊涂地分配到一家日用化工厂。这批进了十个人，都是在农村待了七八年的老知青。这是家简陋的手工业作坊式的集体企业，生产的都是蚊香、蛤蜊油、矿烛这类小商品，机械化程度很低，我们进厂那年上了一个新产品——油漆刷。我被分配去干最累最危险工种，开盘锯。师傅是一个未摘

帽的四类分子，姓赵。车间里锯末飞舞，粉尘大，噪音大，飞速的盘锯几乎没有什么保护设备，稍不小心就会出事故。我穿着防护服戴着手套，每天八小时将 2 米高，40 厘米宽，2 厘米厚的松板，扛上工作台，小心翼翼地推向飞速旋转的电锯，切割成一块块漆刷柄的木坯。不少同学来看我，见我干这份令人提心吊胆的活，都为我惋惜："真是'大材小用'了。"可我已经知足了，28 岁每月 18 元的学徒工资，还发 2 元澡票，我好歹是工人阶级一员了，发工作服那天，我特意去照相馆拍了一张照片，以示纪念。

……

1977 年 10 月市文化馆组织一批工农兵业余作者去黄山参加一个笔会，我又重游了泾县云岭新四军军部和茂林皖南事变旧址，这对我来说是故地重游，颇有些感慨。一天上午，听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大学要恢复招生考试了。同行的几个年轻人高兴得跳起来！回到芜湖后，发现绝大部分老三届把丢了十年的数理化课本找出来开始复习功课了。

1977 年 12 月，我参加了文革后恢复的高校招生考试，考点就设在我读高中的芜湖市三中，我那个考场就是当年我们高三（1）班教室。十二年了，历史和我们开了一个残酷的玩笑，尤其是像我这样既参加了文革前最后一次高考，又参加了文革后第一次高考的能有几人？那一年是各省命题，由于被时代耽误了的这一代人学业荒废太久，题都不难。我是 1965 届高中毕业的，基础扎实，又在农村当了四年多民办教师，所以各门都考得很好，是第一批通知参加体检的，那一段日子沉浸在期待的兴奋中。1978 年春节后，一些人陆续收到了高校录取通知，而我却望眼欲穿。"过尽千帆皆不是"，我再一

次绝望了，我知道依旧是在家庭出身问题上卡了壳。粉碎四人帮已经快两年了，反动的血统论依旧阴魂不散！到了 1978 年 3 月部分高校扩招也结束了，我们依旧石沉大海。这时，在市招办工作的一个朋友刘延业，悄悄告诉我，我的考试成绩是 327 分，是全市文科成绩前 10 名（当时满分是 400 分），因为我的家庭出身问题，我厂的主管部门市二轻局政工组在我的政审意见上签署了“不予录取”的意见，我的考生档案一直锁在入另册的柜子里。

我愤怒了！春天来到冰封的中国，为什么春风就吹不到我们身上，我要理直气壮地抗争！我慷慨激昂地给时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的万里同志上书，我守候在中共芜湖市委会议室门外，堵住出来上厕所的分管招生的市委副书记程介一同志，递上我的陈述信，倾诉我心中的愤懑。

之后我给遥在武汉的未婚妻写信“我们结婚吧”。

她和我曾在同一个公社插队，是一位北京知青，并且同在公社中学代课，同教一个班级，我教语文，她教英语，都因家庭出身不好，一直不能招工返城。“同是天涯沦落人”的命运使我们深深相爱了。1975 年春，我们均以落实“身边无人”政策返城，她回到武汉父母身边，分到汉阳废品回收站当电焊工，在这几年里，浸透着泪水思念之情的两地书维系着我们的苦恋，梦牵魂萦。我们终于谈婚论嫁，但遭到她父母的坚决反对，因为历次政治运动使这两个从海外归来的老知识分子惊魂未定，他们不愿将好不容易回到身边的女儿再推向无边的苦海。她很快回了信，诉说正在忍受的双重折磨，单位领导以超龄为由不让她参加高考，父母逼她尽快与我断绝关系，她无比痛苦，经常彻夜失眠。她做出决断：“你

快来吧！现在什么力量也不能将我们分开，哪怕是父母的爱。”

1978 年 4 月 24 日，我溯江而上来到武汉，早已等候在大轮码头的她，显得格外憔悴，只有同单位的两个女伴来送她，她含泪给父母亲留了一封信，随我登上一艘待发的大轮，去南京旅行结婚。开始中国古典戏曲中演绎的痴情男女的“私奔”。

“东方红 7 号”轮一声声汽笛长鸣离开武汉港，我们相依在甲板上，看长江大桥、武汉关在眼前渐渐远逝。黄昏，一轮血红的太阳倒映在波光粼粼的江面上，残阳斑驳地撒在我们身上，船上不少是一对对去苏杭“蜜月旅行”的新婚夫妇，他们耳鬓厮磨是那样亲昵甜蜜，而我们在欢乐中都包含着沉重的忧愁。在大江的涛声中，观长江一泻千里而去，我们在思虑，前面的路该怎么走？我们不知道，只有一个信念，一直往前走，就像大江狂涛中的小舟与风浪相博，决不后退！

与我们同舱的湖北美术学院刘依闻教授。他和学生去上海观摩“法国十九世纪风景画展”，他们高兴地为我俩画炭条肖像速写，谈笑声冲淡了我们的烦恼和忧愁。

第二天船停泊南京港，我们的新婚之夜是在夫子庙一家小旅店度过的，没有花烛、婚宴，也没有亲友，只有秦淮河清凉的月色透过窗倾泻在我们身上，我紧紧把她搂在怀中……

时代的大变迁，使我们的命运陡地发生了戏剧性的变化，就在我们南京旅行结婚时，经中共安徽省委领导的干预，在我们的上访信上作了批复，我和芜湖市 14 个受家庭出身株连的考生被安徽师范大学的芜湖市专科班录取，乘上最后一班车，虽然被夹在门缝中，我把新婚仅十天的妻子送回武汉（她第二年考上了湖北财经

学院工业会计专业），赶回学校报到，这时大学已经开学快两个月了，学校为我们这批久经磨难最后才被录取的学生举行了欢迎大会，我上台发言，刚说了一句“还我青春，我要读书”，台下的许多老师和学生都已潸然泪下。

我的人生翻开了崭新的一页，我感激邓小平这位伟大的历史建筑师改变了我们这一代的命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这是中国改革开放的先声。

1997 年，《长江日报》开辟了“20 年前我参加高考”征文，许多 77、78、79 级的学生纷纷撰文回忆、评价中国当代史上这一划时代的大事，许多高校的老教授们说，他们一生从教生涯中，77、78、79 级学生是最坚强、成熟，学习最勤奋、用功、敢于独立思考的。今天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已成为社会栋梁，活跃在中国改革开放、走向世界的大舞台。我也应征写了篇文章《1977 年，一个无雪的冬天》并且获奖。

1998 年元月中旬，《长江日报》社在汉口的亚洲大酒店举行隆重的征文颁奖大会，当年向党中央和邓小平同志进言恢复大学招生考试的武汉大学教授、中科院院士查全性和当时负责恢复高考工作的教育部长刘西尧也参加了这次盛会。那一天刚担任武汉市副市长的武汉大学的辜胜祖（现任湖北省副省长）带领我们全体与会者向查老、刘老三鞠躬，以表示一代人的感激之情。

有位哲人说苦难是一座学校。不能否认，上山下乡苦难经历磨炼造就了这一代人中的不少人，这是一种“种豆得瓜”的现象，但决不能因此而美化苦难，我们决不为苦难加冕，所谓的“青春无悔”完全是一种自欺欺人的高调，苍白而虚伪，社会的发展难道非得以牺牲整整一代人的青春为代价吗？

我选择知青文学为一代人立言作为自己奋斗的事业，这是使命，也是责任。我希望逐渐淡出社会舞台的知青朋友，让生命的激情依旧在我们心中燃烧，因为我们已经跨过漫长苦难的昨天，今天我们手挽手伟岸地走进了新世纪！

祝福你们，普天下的知青兄弟姐妹们！

（2003-07-12 于武汉）

（责任编辑：冒冒）

梦魇（小说）

戈弋

戈弋：高 67，编辑。 Email：710048@130-165.com

1967 年西安市第五十五中高中，1968 年陕西省千阳县柿沟公社插队，1971 年返城。

不少人都有梦魇的经历。梦中找厕所，厕所总是门关着或里面“有人”，急得不得了，万分情急之中猛然醒了；考场上答卷，总是答不完题，铃声响了，还好只是一场梦，但头发都汗湿了……但有一种让人心悸的梦魇是“老三届”人特有的。

女儿都上中学了，我曾几次还做过这样的梦……

一天接到单位通知——原上山下乡的职工必须回到原插队的地方待命。我又回到陕西千阳。

仍然乘的是大卡车，奇怪的是周围的人都不认识，没有当年的歌声和笑语，车厢内还蹲着几个穿黑色衣裤的的农民，也不认识。

车沿着千河一直往北走着，车后卷起的尘土像一条紧追其后的龙，追赶着，咆哮着。车不时停下来，吐下几个人。

“到了，到了！”我急拍驾驶室的顶盖，车停下来，司机探出头骂一句：“敲你娘的脑壳，急着找死啊。”我懒得理他，跳下车往队上走去。

队上似乎还是老样子，只是比以前还颓败。村民大都不认识，我说我是当年的“青年”（当地对知识青年的简称），他们点点头又各自忙去了。在娃伙的指引下，我找到队长家，现在叫村长。

一见面他还认识我，我叫了他的小名："丑娃，当队长了，有出息了。"他这才把我让上炕。

我掏出早准备下的香烟，给他点上。为了不失身分，本不吸烟的我也点上一支，说明来意。他说，文件接到了，但没地方安置你住。我说我进村时见到当年为知青盖的房还在，就住那就行。"那房我出三百元买下作牲口棚了，你要住，拿三百元来。"说完就拧身走了。

我知道他还记着仇。当年下乡时清理阶级队伍，他爸被定为漏划富农，老人一时想不开，跑到对面山洼里上吊自尽了，而那时"阶级斗争"是我们的一门主课，"青年"是少不了的干将。

没办法，我只得到公社（现在叫乡）去反映。

从村里到乡上要经过鹰嘴崖，那是个阴气特别重的地方。不少驴子在那里跌下山涧，不少人在那里寻了短见。才下乡时，有一个小媳妇不愿嫁到川里去，就在那跳入山涧，我们还曾看到山涧里的红鞋。我还记得有一次我从公社回来路过鹰嘴崖时的险情。在公社团委我又一次得知因为我父亲问题未有结论，我的入团又黄了。我独自经过鹰嘴崖时，万念俱灰，望着脚下的山涧，总有一种想跳下去的感觉，还总觉得有人在召唤你。我下意识地加快了脚步，很快通过了那段路，那时虽是三九天，仍不觉出了一身冷汗，我才知人的生死就在那几步。

好在今天过鹰嘴崖时，碰上一个放羊娃，两人聊着平安过了那段惊心路。

到了乡上，乡长也还认识我，他当年是人武干事。听了我的叙述，他说这好办，既然村里难安置，你就住乡上，反正你们是带工资下乡，在哪儿都一样。

我连忙谢过他。他说："不用谢，但今天要了一段公案。我记得你们刚下乡时，有一次公社开会，你们队

几个青年到我办公室，灌走点灯的煤油不说，还摸走了公社惟一的一副扑克牌，我找到你们要那副牌，你们死不承认，我在全公社干部面前好没面子。”

我连忙打住他的话，“有那事，少不更事，我今天赔礼道歉。”说完从背包拿出一副牌，恭恭敬敬送到他手上。“这还差不多，不记前嫌，这就玩一把。”他叫来书记、司机，四人围定准备打牌。

才摸了几张牌，我就发觉乡长的脸色越来越难看了。他突然站了起来，把牌一下子摔到我的脸上，“你玩我呢！”我吓得够戗，不知哪儿得罪了他。

“你看看这牌！”我这才注意到，我手里的和跌落满地的纸牌全是老 K，我一下慌了，不知这牌是咋回事……心里不由得发紧，直出虚汗。

忽然，我发觉这些老 K 全没颜色，我一下子释然了。

我这是又一次做噩梦，因为只有梦里的东西是没有颜色的。

直到前年，我这一类的噩梦才少了。

（2003-06-20 于西安）

（责任编辑：冒冒）

海岛•胶林•热风（故事）

石头

大石头：初 67。 Email：
dmsoft1@163.net 现在广州。

（本石头声明：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人物介绍

蒋兰——女，广州 XX 中学高三学生。其父是省某厅厅长，文革中三结合的革委会主任。

常新——男，广州 XX 中学高三学生，党员。父亲是中国政府驻香港某大机构负责人。

肖林——男，常新同班好友，父亲是解放军工程兵上校团长，1965 年在罗布泊核试验基地殉职。

运霞——女，广州 XX 中学高一学生，聪明漂亮而又深沉。父亲原是东江纵队港九大队老战士。

红玲——女，广州 X 中学高二学生，活泼，感情丰富。父亲是杂志社编辑。

海风——女，广州 X 中学高一学生，聪明漂亮，天分极高。父母欧洲留学归来，在科研机构工作。

涂明——男，广州 XX 中学高二学生，性情中人，高大威猛，风流倜傥。父母是演员。

克平——男，广州 XX 中学高三学生。学习尖子，性格内向。父母是银行职员，归国华侨。

金彩——女，海风同班同学。聪明漂亮，遇事高调。父亲是资本家。

志强——男，广州 X 中学初二学生。直爽要强，右

手残疾。父亲是工人。

林雁——女，广州 X 中学初三学生。温柔文静，个子高挑，父亲是某大学校长。

阿巧——女，广州 XX 中学初一学生。面容娇好，为人随和。父母是工人。

一

1969 年 7 月的某个傍晚。南渡江静静地向北流淌，椰树婆娑，胶林茂密，炎热的天气使人窒息。

一排茅屋外，海南生产建设兵团 H 师 D 团 13 连的知青们在三三两两的吃饭。蒋兰来到常新的屋前，两个人边吃边说笑。他们在文革中就好上了，下乡近一年来碍于兵团不准谈恋爱的纪律，只能在这个时候短暂的见一面，以免惹来麻烦。有几个女生走来和常新说话，蒋兰就进他的屋里，翻看他带的一大摞书。有本书里夹着封信，她抽出一看，是肖林写来的。肖林父亲四年前在一次核试验中牺牲。1968 年初，部队派人接肖林入伍，他当了一名高射炮手，随军进入越南，转战在海防、宋化。半年前，在一次惨烈的战斗中，他们连击落美国飞机四架，而自己有 58 名战士长眠在异国的土地上。肖林负伤被送到广州陆军总医院治疗，他因为作战英勇已提升为排长。蒋兰看着信，对常新和肖林之间那种男子汉的情谊微微有些妒忌，突然信中的一行字使她心惊肉跳："……如果不是有赫鲁晓夫那样的野心，干吗要把自己写进党章呢？……"蒋兰揣着信匆匆离开。

第二天，一封检举信交到了团政治处，"解放军第 XX 军排长肖林恶毒攻击林副主席，攻击九大的新党章"。

陆军总医院里，肖林拖着尚未痊愈的伤腿，在护士莹莹的搀扶下散步。美丽的莹莹心中，对勇士的景仰已变为热烈爱恋。一辆北京吉普快速驰来，停下后车上跳

下两个军官，扯去肖林的领章帽徽，把手铐卡在他手上，在莹莹惊愕的眼光中，带走了肖林。军队劳改场的办公室里，一个干部向肖林宣布："你恶毒攻击林副主席，被判处有期徒刑 7 年。"临走，那个干部叹了口气"如果不是你父亲在核试验中的特殊贡献，这回要判你死刑。"肖林的母亲受牵连，被开除公职，遣送回湖南老家监督劳动。常新因肖林的事也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莹莹拨通了在军区保卫部当部长的父亲的电话，哭着叫喊"你给我讲清楚是谁害他！"

一纸命令下来，蒋兰离开连队调到团政治处任宣传干事。她参加工作组落实林副主席"三年内实现橡胶自给"的指示，四处监督砍烧原始森林种植橡胶树。一个多月后，新近入党的蒋兰来到常新住处，满面春风，常新只说了一个字："滚！"

二

又一年后的 11 月，常新第一次探家。轮船离开秀英港航行在琼州海峡，他趴在栏杆上遥望一点点没入大海的夕阳，运霞陪伴着他。常新和蒋兰"叮煲（广东话：恋人分手）"后，失恋加遭背叛的双重痛苦使他消沉。早在高中时期就已经是党员的常新不乏女性爱慕者，运霞来到他身边。运霞的温柔和美丽抚平了常新的心灵创伤，他渐渐振作起来。常新带着一群男生在南渡江的支流上修起小水电站，连队告别黑暗，用上了电灯。水电站的设计人是克平。

和不事修饰的蒋兰不同，运霞很善于装扮自己。此刻她穿着一件合身的粉色"的确良"衬衣，丰满的胸脯高高挺起，秀丽的脸庞在夕阳下特别动人，余辉的透射使她的"的确良"衬衣变得半透明，少女诱人的胴体轮廓清晰可见，看得常新不能自持，将她拥入怀中。

在湛江上岸后，他们临时改变主意，先到桂林游玩，再回广州。这对热恋情人不意中被红玲的弟弟看到，他告诉姐姐：运霞在和常新谈恋爱，两人“兴过辣该”（广东话：兴——热，辣该——烙铁，意思是比烙铁还热）。

一天，红玲走了十多里山路，来到 13 连找海风玩，讲到了运霞和常新，她们和运霞都是特别要好的姐妹。海风逗趣红玲“你和涂明怎么样了？”红玲和涂明原来都是 13 连的知青，来到海南不够半年就偷偷谈恋爱，两人好得如漆似胶。海风曾问红玲，“你喜欢他什么？”红玲说“他靓仔，高大威猛，又很多情”。后来他们的恋情被领导知道，处罚他们调到边远山上的 14 连。在那里红玲和涂明更加旁若无人，两个人就住在隔壁，随时可以见面，却几乎每日书信来往，红玲是走路也要怀揣着涂明的情书，真谓旷古未闻。海风笑话红玲说：你还说运霞和常新“兴过辣该”，我看你们是“兴过炼钢炉”。海风提起一件事，前些天一个老工人家生了孩子，知青们赶去祝贺，涂明怪声怪气的说道：“这孩子将来是要生病的。”搞得老工人满脸晦气。海风要红玲讲讲他，注意一下说话分寸。红玲说“他就是这么个人！那天走独木桥，他还说我掉下去才好呢。”

天色渐黑，红玲告别海风，远处一道电筒光晃来晃去，是涂明下山来接她了。

三

天色蒙蒙发青，克平望着窗口对面黑糊糊的山，那儿有一片胶林，胶林里一点荧火时而停顿时而快速穿行，满山的游动着，克平的目光紧随着它。这荧火在他的心里是一团越烧越亮的圣火，那就是海风。

海风是连里第一批被选去割胶的知青，这对她来说是一种荣幸。比起开荒、挖树坑、修环山珩来，割胶算

是个轻活，但是割胶又是个技术活，要心细手巧的人才能胜任。海风管的胶林差不多三十亩地，正好对着克平的屋子，那里有胶树五百棵，每天要割的有三百来棵。她从半夜二点开始直割到早晨七点，平均每分钟要割一棵树，她每割完一棵就要赶紧跑到下一棵再割。这时远远看去，她头上的胶灯就成了一个很快移动的亮点。

克平喜欢海风，首先当然是为她的漂亮。说来也巧，不仅全团公认的四个美女海风、运霞、金彩、阿巧都在13连，而且连里的其他好多女生像林雁、红玲还有蒋兰什么的，都长得好模好样，真是“南渡江畔美人多”，别的连队的男知青们也常常跑过来瞄几眼。

使克平更为动心的，是海风的聪明。单调无聊的日子里，克平喜欢把过去学过的东西翻出来，和周围的人切磋一下，活动活动脑筋。他发现，只要是海风学过的知识，就没有什么能难倒她的。他特别注意到，海风的平面几何极为出色，而平面几何可以说是考验天分的学问，中学的数学成绩往往会因为平面几何的得分形成很大的差距。克平经常会出一些刁钻的几何题来考大家，海风从不像别人那样逐步求证，而是一下子直接写出一两个关键步骤，就狡猾地笑一笑，这时克平知道又难不住她了。好在克平到底是多读了两年书，还有些东西能拿出来压一压海风。海风倒无所谓，不懂的就让克平讲解，久而久之就成了克平每天给海风上课。克平是其乐融融，海风则白拣一个老师。

在早晨的席席凉风中，海风挑着胶桶下山了，她来到克平的门前，放下担子，脱下雨靴，拍掉两只脚上沾着的几条山蚂蟥，把血迹斑斑的靴子倒了倒放下，赤着脚走进了克平的屋子，在桌子边坐下，克平把一碗绿豆汤推给她，海风接过时两个人的手碰在一起，克平赶快

把手移开。海风喝完绿豆汤，趴在桌子上睡着了。克平坐在旁边，呆呆的看着她漂亮的脸，海风的发香和少女的青春气息使克平热血涌动，但是他不敢越雷池半步。

克平的门口热闹起来，割胶的人都陆续回来了，他赶快站起来，迎出门去。

四

克平的屋子和其他知青不在一起，他有一个单独的房子，里面摆了很多试管烧杯还有烙铁和万能电表之类的工具，在本团的知青中绝无仅有。他有这么一个小天地，还得从秦教授说起。

秦教授是马来西亚归国华侨，她的父亲在那里有很大的一片橡胶园，她从小在胶林中长大，熟悉胶橡种植和加工的一切工艺，她又到过英美深造。1958 年她 25 岁的时候，怀着对祖先土地的向往和热爱，在父亲支持下和丈夫一起回国，来到海南热带植物研究院。文革中，曾为中国的橡胶事业立下功劳的秦老师和丈夫都被打成“反动学术权威”，下放到南渡江边劳动改造。当时 D 团的团长是个军人，1947 年东北入伍的兵，耿直、没有坏心眼。他对秦教授夫妇关照有加，后来发现这个女人可不是个好惹的角色。

在一次会议上，贯彻兵团的指示要大幅度提高橡胶产量，有人提出割胶的次数要增加，团长大力支持。被团长叫去旁听会议的秦老师立即反对，说那样会造成胶树损伤，寿命减短。团长大怒，连开几次批判会来斗秦老师。谁知看上去瘦小的她居然在批判会上昂首挺胸，决不认错，还大声说“你们要对历史负责”。1970 年 6 月的一场大台风使得很多被滥割的胶树断倒，损失惨重。团长幡然猛醒，秦老师成了上宾，她提出要重新搞科研工作，团长连连应允。

秦老师把 13 连作为她的基地，搞一些科学实验，她看中了克平和海风，选他们做自己的助手。连里为了秦老师工作方便，给她两间单独的房子，秦老师平时住在团部，两间房子中的一间就给克平住了。

克平不仅学习成绩优秀，而且很有创造力和动手能力。他在建小电站时自己动手把电动机改造成了发电机，还用木排的浮力控制进水口的大小，使得电站在河水涨落不定时发出的电压相当稳定还不用人看管。现在他又在秦老师指导下，研究测定胶水含胶量的问题。胶水的质量长期都是靠人工估算，很不准，而要准确的话就要把胶水烘干，又太麻烦。克平就考虑用光透射的原理，来制造一种测胶仪。经过多次试验，几个月后，他终于使测胶仪的准确率达到 75%，这在当时是个很好的成绩了，连队每天收获的胶水都要到克平这里来测一测。

团长闻讯很高兴，对秦老师说你收了个好弟子，并叫连队把克平的事迹材料报上来，作为典型报到师里。宣传干事蒋兰提醒团长“克平的材料可能通不过”，团长不以为然的挥挥手。果然，克平的材料被师里打了回来，在信封上用铅笔画了一个问号，旁边写着“唯生产力论”。

另一个人的先进事迹被师部采用，金彩成了一颗耀眼的新星。

五

阿巧趴在床上捂着脑袋偷偷的哭，同住的林雁知道她又被欺负了。阿巧走过老工人的住处时，常常有一帮小孩对着她喊“国民党、反动派”。阿巧的父亲曾经参加过国民党，金彩就向领导汇报说她有意隐瞒家庭历史，还在老工人里散布，教小孩子们羞辱阿巧。阿巧被搞得恍恍惚惚，林雁生怕她想不开出事，叫来海风一起陪伴

开导她。性情温和的林雁忍不住，当着许多人的面大声斥责金彩："同是沦落人，相煎何太急！"

金彩和海风是同班同学，两人当年在班上都挺出名，除了两人都很漂亮以外，还因为海风学习成绩拔尖，而金彩是全校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文革开始的初期，金彩因为家庭出身不好，被整得抬不起头，她一改过去抛头露面的做法，退到一边静静观看。政治风云的激变使她目瞪口呆，但她是个聪明人，悟出了一些道理。她觉得，社会就像是一个金字塔，下层人总被上层人压着，越往上能够容纳的人就越少，越能把别人排斥掉的人，才能占据越高的地位。

到了海南后，金彩是逢大会小会都表态要扎根海南，是个坚决的扎根派。她喊出的"死在海南埋在海南"，成为全兵团最响亮的口号。各级领导对她刮目相看，觉得是个好苗子。金彩天生爱出汗，只要活动一下就会大汗淋漓，所以每次收工她都是全身湿透，领导总是表扬她"工作卖力"。金彩从连队的先进开始，上升到团的先进，再上升到师的先进典型，一时红透。

和别的女孩子一样，金彩也寻找她的意中人，她看中了克平。克平虽然没有当上师里的典型，可是在本团还是个响当当的人物，团长也挺看重他。整团建团开始后，常新调到团部的团工委工作（蒋兰也在后面出了力），克平当了连里的团支部书记，算是个小头目。还有克平的性格文弱，金彩觉得这样的男人容易控制。看着克平一门心思的只想着海风，金彩的心里酸溜溜的。

知青下到海南，时间长了以后人心开始浮动，不少人想着早日离开这里。兵团领导感到事情难办，又开始搞扎根教育。金彩和往常一样在大会上高调宣布"我一定扎根海南一辈子！"会后，她写了一份扎根决心书，

签上自己的名字，然后又找到克平，说是准备发动大家签名表决心，克平没有多想就签了名，金彩高高兴兴的走了。

吃晚饭的时候，克平来到海风的屋前，见海风不说话，反而用怪怪的眼神看着自己，搞不清楚出了什么事。林雁笑着指了指连部，那里围着一堆人。克平走过去一看，原来是大家围看一张大字报，上面写着“我们决心响应党的号召，永远在南渡江边这块革命烈士的鲜血染红的土地上工作一辈子、生活一辈子、扎根一辈子”，签名是金彩、克平两人。围看的人都哄笑起来，克平差点晕过去，他不敢撕掉这张大字报，也不能当众把自己的名字抠下来。

六

清晨依旧是凉风习习，克平等来了割胶回来的海风。两人刚刚坐下，只听到一阵自行车声响，随即运霞闯了进来。往时运霞如果看到他们二人相对，总要酸溜溜的笑一声，这时她却火急火燎叫道：“不好了！14 连出事了！”海风知道担心了好几天的事情发生了，急忙问：“是涂明吗？”运霞说：“就是他。”

几天前，红玲探家回来，在海风这里住了一晚。海风见她神情忧郁，问她出了什么事。她说这次回家和父母谈了她和涂明的事，父母听说涂明的父母是演员，立即就反对。红玲给他们看了涂明写给她的一封信后，她父亲勃然大怒，说：“这个人不仅资产阶级思想严重，作风下流，而且思想反动，你必须立即和他断绝关系，并向组织上揭发他，不然你永远不要回家。”海风看了涂明写给红玲的那封信，除了那些一贯的儿女情长，让人肉麻心跳的艳词外，还讲到对社会的不满，对前途的失望。在信的结尾，他写到：“让我们离开这个没有希

望的地方吧，张开翅膀，去争取小鸟一样的自由。”海风告诉红玲，如果她把这封信交给领导，涂明的下场是可以预见的。第二天红玲走的时候，海风看她还是犹犹豫豫的，心里感到涂明凶多吉少。

红玲在几天的思想斗争后，终于把信交到了团部，立即引起一场轰动，涂明成为阶级斗争的新靶子，团部接连开会，布置批斗会。运霞这段时间借调到师部宣传队，昨晚回来连队看看，路过团部探望常新时，听到了这个坏消息，她要常新帮帮涂明，常新也无能为力，她只好连连跺脚。

涂明的批判会是在团部召开的，全团数千职工家属和知青都来了，两名武装连的战士押着他进入会场。开始的时候，涂明并不在意，在口号声中还是嬉皮笑脸的，可是当团长拿出他写给红玲的那封信时，他楞住了，一米八几的汉子一下子瘫倒在地上。在会场的后排，红玲咬着牙，把指甲深深的抠进海风臂膀的肉里。她追悔莫及。

以后，涂明再也没有了那种嬉笑怒骂的调侃，很少跟人说话，总是呆呆的望着天空，似乎那里有谁在召唤。海风和运霞找过他几次，转达红玲的悔恨，涂明什么话也不说。

南渡江里却常常可以看到涂明逆流而上的身影，他一游就是几个钟头。

几个月后，涂明偷偷把行李打包运走，一去不回头。在某个地方的海岸，涂明奋力扑入大海，被落潮带到远方的海里，靠着一个篮球胆的浮力，近十个钟头后，又被涨潮推到了一个泥滩上。带着浑身被海蛎子划破的伤痕，涂明站立在了香港的土地上。

七

在克平的屋子里，一伙知青有说有笑的，林雁把一锅番薯糖水分到大家的碗里，她煮东西吃的本事近来见长。志强在门口探了探头，想进来又不敢。

志强在连队里是不受欢迎的人。志强在学校的时候就是以特别左出名的，他的右手有残疾本来是可以不上山下乡的，但是他连写几份决心书，争取来到了海南建设兵团。到海南没几有天，他就把女知青们给得罪了，他在连部贴了一张大字报，标题是“资产阶级的娇小姐作风”，批评有一些女知青洗澡一定要用热水。后来老工人告诉他，那是因为女孩子的特殊时期不能用冷水，把他弄了个大红脸。有些人出工晚点收工早点，他就说人家是好吃懒做，一点点小事就上纲上线。最糟糕的是他喜欢打小报告，群众里议论对一些问题的看法，很快通过他的嘴告诉了领导，大家都觉得他是领导盯着自己后背的一双眼睛。只要他一来，什么热闹的场面也就会冷下来。但是和金彩在领导那里很能吃得开不同，志强在领导的眼里并不讨好。他见到领导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也是不分场合的顶撞。他那种梗直不通人情的脾气，领导也是看不上眼的。大家在背后叫志强“神台猫屎”（人憎鬼厌），知青们都躲着避着他，他游离于人群之外，成了个孤家寡人，对此，志强挺苦闷。

阿巧的父亲原来是个干部，在“四清”中查出他曾在解放前担任过国民党的什么职务，被定为历史反革命，清除出干部队伍，当了一个工人。阿巧的心里自此蒙上阴影，班主任对她冷眼相待，同学们疏远她，在文革中更不用说，总是被人指指点点。她见到人多的地方就低头绕道走开，后来她想跟大家出去串联，也没人愿意和她一起走。她变的非常的孤独，在她娇好的面容下面是

一颗冰冷的心。到了海南后，她的处境开始好些了，运霞、海风、林雁还有很多知青都把阿巧当作妹妹，大家在一起有说有笑，阿巧被人欺负，也有人帮她出头。阿巧渐渐开朗了，也能和姐妹们说说知心话，脸上经常挂着好看的笑容。她知道被孤立的痛苦和凄凉，对志强的处境动了恻隐之心，看到志强在门外咽口水，就招呼他进来坐，林雁也没有多说什么，给志强装了一碗糖水。

日后，阿巧和志强接触的次数就多了起来，志强也感到自己唱的那些高调太不实际，生活中过的日子根本不是那么回事，呆板的脸上出现了平常人的微笑，和大家的相处也就慢慢好了。阿巧经常帮助志强干些洗衣服之类的事，不久两人就出双入对。在傍晚的时候，阿巧还挽着志强的胳膊，在河边或散步，或坐着聊天，有如广州珠江边上那些“扪草”的男女们（广东话，扪——拔；男女青年在草地上谈恋爱，常常是边谈边拔草，所以把谈恋爱也叫“扪草”），一时间使很多知青羡慕不已。海风对志强笑道：你可是“冷手拣了个热煎堆”（指运气不好的人突然中了大彩）。

在一次火灾中，阿巧不幸被烧成重伤，脸被烧的很厉害，志强在她治疗期间一直陪着她，护送她回家。后来他帮阿巧办了伤病回城手续，自己也以残疾人的身份回到广州，两人在郊区的一家五金工厂当了工人，几年后他们结了婚。

八

1973 年的元旦刚过，通讯员送了一封密件到团政治处，蒋兰拆开一看里面一张是兵团政治部的命令，免去常新原职务，调省委组织部安排工作；另一张是通知，要常新在指定日期到“广州军区外语集训大队”报到。蒋兰看完眼睛一亮，她的哥哥就曾在那里工作过，这个

外语集训大队并不属于军区管理，而是直接听命于最高领导层，担负着支援世界革命的任务，对人员的审查极为严格。蒋兰一直想把常新从运霞那里抢回来，觉得这次是个机会了。

常新的父亲回广州的机关汇报工作，组织部交给他一封“海南生产建设兵团 H 师 D 团政治处”来的信。他抽出一看，里面写着“鉴于运霞的父亲德山有严重的历史问题，常新同志与她保持恋爱关系是不合适的”。他知道儿子在谈恋爱，但是他不知道儿子的对象运霞竟然是德山的女儿。他的思绪被拉回过去的年代，抗日战争时期东江纵队在和日军作战中受过一次严重损失，从敌人内部得到的情报显示队伍里有人通敌，常新父亲作为东纵情报部门的一个负责人，对此事调查过多次。排查中，德山就是被怀疑的一个，限于战争环境，此事难以查清，德山等人就落了个“通敌嫌疑”的结论。在重庆谈判后东江纵队北撤山东时，德山他们就被复员回家了。常新父亲回到家里，常新母亲告诉他运霞正在广州探亲，她明天来取家里带给常新的东西。常新父亲决定亲自和她谈谈。

第二天，运霞来到常新家，接待她的是常新父亲。这是运霞第一次见到他，过去常新很少跟她谈及父亲，只知道他是在香港的中方机构工作。常新父亲和蔼地看着她，问了一些家里的情况，运霞说到父亲是宝安人时，常新父亲感慨地回忆起当年的战斗生活，运霞静静地听着，只当是故事，可是当松岗、谢岗、大岭山这些父亲曾多次讲过的地名从常新父亲的口中一个个讲出时，她开始感到一种不祥的东西，她知道父亲有一段历史是不明不白的。常新父亲看着眼前的这个姑娘，心里也是隐隐作痛，以他的阅历，他一下子就认定了运霞是常新在

生活和事业上最好的伴侣，特别是在运霞身上可看到过去常常孤身战斗在香港九龙、令敌人胆寒的侦察员德山的那种精明和干练。姑娘是那么的美好，常新父亲越发感到谈话的艰难，他斟字酌句，尽量委婉地讲述着当年发生的事件和对德山命运的安排，最后他很吃力的说道："由于常新现在要去从事的工作，你们不好再恋爱了。"他等待着运霞的反应，准备她大哭、大闹甚至是大骂，但是这些都没有发生。运霞眼里满含泪水，却是非常懂事地说："伯伯你放心，我不会影响常新的前途的。"常新父亲转过脸，他是一个肩负着国家秘密使命的人，隐姓埋名的工作了一辈子，早已是铁石心肠，但今天的运霞仍然使他动容，他对运霞说："委屈了你，委屈了常新，"停顿了一会儿，他低声的说"也委屈了德山同志。"他没有说的是还有人也被委屈过，当年为了秘密工作的需要，他放弃了相爱多年的恋人，那姑娘撕心裂肺的哭喊声，至今使他不堪回首。

送走了运霞后，常新父亲要通了一个老战友的电话。十天以后，运霞招工的通知下到了海南。

轮船航行在琼州海峡，晚霞犹如当年那般绚丽，甲板上常新把运霞拥在怀里，三年多来，运霞给了他多少快乐和温暖，现在依旧是那么温柔顺从。今天，他们终于离开了海南，明天……明天他不敢设想，尽管他们相距并不遥远，但有情人终不能成为眷属，相见也是痛苦。

九

转眼已是 1974 年 10 月，这是知青们下到海南的第六个年头，兵团编制一年前撤消，D 团恢复了文革前的名字——南江农场。

傍晚，胶林里走动着海风的身影。她轻轻的抚摸着自己割过的每一棵胶树，仔细查看割胶时留下的刀痕，

那是她在它们身上造出的伤口，橡胶树从它的伤口为人类奉献出乳白色血液。海风在心里悄悄地向胶树道歉，同时作着告别。

克平站在窗前呆望着对面的胶林，他盼望着门口响起海风那熟悉的脚步声，这脚步声已经很有些日子没有响起了。克平和海风，在旁人看来是一对恋人，可是克平自己心里明白，他们之间隔着一层东西，是纱还是雾，他说不清楚。

三个多月前，团支部的一次会议上爆发了激烈的争吵，会议的内容是讨论海风入团的事情。几年来，海风的入团讨论过好几次了，三个支部委员克平、林雁、金彩每次都要发生争执。前些年，金彩总是说海风不安心扎根海南，不能入团，现在扎根的口号不怎么吃香了，她又提到海风思想复杂。林雁和金彩争吵起来，克平心里却拿不定主意。确实，克平并不是真正的能了解海风。海风是在出生几个月的时候父母带着她回国的，迎着南海的热风，父亲满怀着对祖国的向往，给女儿起了“海风”这个名字。父亲虽然是一个技术人员但在管理上也很有研究，常常给海风讲一些西方先进的管理经验。有一次在批判会上，有人以“泰勒制”为例，说资本主义如何残酷剥削工人。海风在会后和大家私下的议论中就说“泰勒制”不过是提高生产率的一种劳动组织方法，也有科学之处。现在金彩把这件事拿出来，说海风“骨子里有右派思想”。林雁在和金彩争得面红耳赤时，转过来把目光投向克平，克平的心里一阵发虚。克平很希望这次海风入团的事能解决了，因为过几天就是海风的25岁生日。但是，金彩抓住的问题也是很要害的，如果自己站在林雁一边，可能会被金彩说是徇私情，犹犹豫豫之间，他终于投了弃权票，金彩又一次露出了胜利的

微笑。当林雁把团支部的讨论结果通知海风的时候，海风紧咬着牙齿，眼睛红红的，但是没有流泪。她去意已定。

一个月前衡阳工程学校来到南江农场招生，第 13 生产队有一个名额。农场采用了由生产队群众投票的方法来推荐。结果海风的得票数最高，遥遥领先于其他人，而金彩则只有少得可怜的几票。这一下原来以为很有把握的金彩坐不住了，她到处找人诉说不满，一直找到场长，哭闹着说“为什么就不能招我们这些坚决扎根的”。场长当年曾下放 13 生产队，对海风和金彩都很了解，他安慰了金彩几句，把她打发回了生产队。发榜的时候，海风的名字写在榜上，而金彩没有。金彩又上上下下的闹了一阵，终于不能像以前军代表在的时候那样为所欲为，最后挺没趣的收了场。

天色黑了下来，克平一直等不到海风来。在很晚的时候，克平总算下决心去找海风，明天她就要走了，有些话不说也许会成为终身的遗憾。他摸黑来到海风的屋前，轻轻的拍打门板，里面亮起了电筒光，开门的是林雁，她说：“你怎么不早点来，海风今晚住到场部的秦教授那里去了。”

第二天早上，克平匆匆的赶到场部，秦教授告诉他，海风已经乘农场的汽车走了。面对着海风的不辞而别，克平感到一阵绝望，几年来他多少次憧憬的幸福化为泡影，克平的眼睛里终于流下了痛苦的眼泪。看着呆呆站着的克平，秦教授心痛地走过去扶住他，轻声对他说：“你真的是不懂，女人是很需要男人为自己挡挡风雨的。”

热风，刮过红卫号轮船的甲板，吹得海风的头发飘散开来。她没有去和同行的人们说笑，也没有应海员们

的邀请去打乒乓球，只是扶着栏杆，静静地望着大海，她是一个从海上飘来的女孩。六年前，她在广州太古仓码头登上轮船，来到海南；六年来，她把一个女孩子最美好的青春时光献给了海南。一个初绽的花蕾已经长成了一朵盛开的鲜花……

十、大结局

到 1976 年底，南江农场的知青们都陆续回到城市，开始了新的生活。

林雁 1975 年回城，在大学工厂工作，1976 年出差时在唐山地震中遇难，同学好友们都会在每年的清明时节祭奠她。

涂明在香港从住鸽子笼帮人打工组装电子表开始，有所积累，后在八十年代回大陆闯世界，做了一段时间的水货买卖，逐渐发达，他在东莞有一间电子厂和一家海鲜酒楼，身边美女不断。他从不提及自己的婚姻。

红玲在 1995 年因病去世，终身未嫁。涂明曾悄悄的坐在她的坟前，把藏在家里的当年红玲给他的情信一片片的烧掉，仰天长叹："冤家生死两难见，情书烧来当纸钱"。

海风进工程学校两年后毕业，在一个工程队工作，走遍三湘大地，嫁给了一个救了她命的复员军人。海风后来下海经商，她在几何方面的天赋被运用到商场上，她对商机的敏感使她的事业蒸蒸日上，现在成了一个公司的总经理，在白云山下的一个湖光山色之地买了一栋别墅。

常新对蒋兰一直不屑一顾，后来和一个女同事结婚，八十年代中期他们脱离了单位去香港，在常新父亲及其朋友们的帮助下，从事房地产，在炒楼花中收入极丰，香港美国都有他的事业，有段时间经常请大家吃饭、游

玩，“大把的钞票洒洒”。运霞和他匆匆见过二次。他太太在 93 年随移民潮去了加拿大，两人关系渐淡，最后分手。

运霞和父亲同事的儿子结婚。运霞仕途顺利，她的精明干练使她在官场上多次逢凶化吉，一路提拔，当到了厅级干部。但是她的婚姻生活却枯燥无味，她几度想离婚，却在每次下决心时都遇到职务提升，只好作罢。

金彩在回城后换了好几个单位，终于在一个国营大公司平步青云，当上了办公室主任，经常开着奔驰车到处跑，精心的打扮使她仍然光彩照人，盖过公司那些年轻的女秘书们。

蒋兰在改革开放初期利用父亲的老关系，在深圳倒卖进口批文，很快暴富，虽然手腕上的劳力士纯金表闪闪发光，人却照旧不会打扮，涂脂抹粉的显得俗气。后来卷入一宗大案逃往国外，据说现在一个岛国居住。

克平回城后先在一家街道工厂做工，在恢复高考后的第一年考上大学，毕业后在一家研究所工作，现在是总工程师。他直到近四十岁才和一位大学女教师结婚。

志强和阿巧所在的五金工厂在前些年倒闭，厂长卷了所有资金逃跑。阿巧就每天包粽子和做大饼，志强上街去卖，生意倒也不错，每月有一千来块钱收入，日子虽不富裕，但是夫妻每日和睦相对，也很令人羡慕。

肖林的事情在 73 年就平反了，他后来和莹莹结婚，一直留在军队，现在是大校军官，他希望能升到将军。

在下乡三十周年暨农场成立四十周年之际，应农场邀请，运霞、海风、克平、志强等当年南江农场的知青，以空前的规模结伴回访。芸芸众生里，不见了几个当年的知名人物，蒋兰是不可能回来了，涂明难以面对伤心地，林雁和红玲已经不在人间，金彩是悄悄的先来了又

先走，阿巧因为悲于自己的容貌不想露面，常新莫名地无影无踪，倒是肖林随着大家踏上南渡江畔这块与自己的命运纠葛不清而又从未谋面的土地。

前些年橡胶在国际市场走俏，农场赚了钱，场部修的比较漂亮，招待所什么的都像样了，卫星电视也安上了。知青们在场部转了一圈，向当年各自的生产队走去。海风等一行人回到 13 生产队，看到生产队的房子几乎没有什么变化，只是更破了。一些相识的老工人出来迎接，谈话间知道很多老工人都去世了，一时大家感慨人生苦短。克平当年修的水电站已经没有了，剩下几个水泥墩子作为遗迹。肖林特意看了常新住的地方，他当年给常新的信就是在这里被蒋兰发现的。知青们留了一些物品给老工人，就去参加农场组织的欢迎大会了。大会的气氛热烈浓重，举杯传盏间似乎那时的豪情又再迸发，高歌不断。克平的摄象机镜头几乎一直对着海风。

半年后，运霞到深圳公干，与肖林相遇，肖林告诉她常新现在就在深圳，他的生意近来一段时间损失惨重，公司接近倒闭，他经常酗酒，不成人样。运霞问清了常新的住址，坐的士前去。她按动门铃许久，门才打开，常新望着门口的运霞，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运霞看着眼前面容憔悴目光呆滞的他，活脱就是当年失恋时的那个常新，她忘情地扑上去搂住他，不断地亲他，尽情地闻着他身上的汗水味。常新的脸上慢慢的泛起了血色，紧抱着运霞的双手颤抖地在她的背上不停搓揉，他感到自己又活过来了。运霞拿出手机，打电话告诉秘书今晚在亲戚家过夜，随即将手机电源关掉。常新已是个自由人，她有可能向前迈出最后的一步，但她的地位使她难以逾越鸿沟。这一夜真短，太阳升起的时候，他们不得不告别了。运霞恳求常新留下来，她现在有能力帮助他，

而常新却走过罗湖桥，搭上美国大陆航空的班机飞向纽约，那里有他公司最后的一小块地盘。

在今年五月的一次聚会散去后，运霞、海风和克平结伴走上白云山。

晚霞中，运霞和海风凭栏相对，两人的剪影依然动人，远处的克平举起相机，把镜头拉近，对焦，按下快门。运霞问海风："你现在最想的是什么？"海风说："我最想留些时间给自己。"运霞若有所思的点点头，又问："你说在我们身上，什么东西对自己的命运影响最大？"海风不假思索地答到："是性格。"

（2003-06-20 于广州）

（责任编辑：冒冒）

半个江梅（长篇小说节选）

乃枫

三

葱屯生产队派来接知青的，是个机灵的小老头。老头说，他姓钱，是生产队的贫协主席。这个钱老大爷虽然没有吹糖人的山西老头那么老，却已经弯腰驼背了。他空身穿着件开花的破棉袄，腰里松松垮垮地系了半条细麻绳。他把棉袄的领口子使劲敞开着，露出他黑悠悠的满是肋条骨的胸膛。

跟钱大爷来接他们的，是一头拉着崭新胶轮大车的老母牛。老母牛头上戴着一朵纸扎的大红花，看上去，比那个赶车的钱老大爷可神气多了。虽然它又黄又瘦，走路磕磕绊绊，可它拉着的那辆胶轮车却是嘎嘎新的，显得与牛不大相称。胶轮车上，用高粱秆编成的草帘子密密麻麻围起来，围成一个大“车箱”。“车箱”上贴了一圈红标语，左边一条写着“热烈欢迎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右边一条写着“伟大领袖毛主席万岁！”

赶车的钱大爷说，那头老牛可是头典型的“革命的老黄牛”，从“土改”到“人民公社”它都一直跟着他，是他的老搭当。年轻的时候，那头牛可是了不得，一个“人”就拉得动一车柴。如今它“人”老了，没有了早年的那把子力气。平常干活的时候，他总是设法照顾它。他还在车辕上加了一条皮带子，拉不动的时候，他就插进一只膀子帮它拉。今天接人的活儿，是他特意跟队长要求来的，还特意给他的宝贝牛换了台胶轮车。他说，胶轮车拉起来比木轮车“轻省”。再说，迎接知识青年进村，大小也是村里的一件喜庆事儿，拉辆木轮车，有

多么不体面。

“工宣队”的队长李万昌，穿一身褪了色的黄军装，戴一顶没有帽徽的黄军帽，看上去最多不过四十几岁年纪。虽说他是个老牌复员兵，也是城里来的，可他是个“根红苗正”的“贫下中农”出身。乡下的事，他全懂。此刻，听得“贫下中农”老大爷关于爱牛的一番话，他感动得热泪盈眶。他立即把孩子们叫到一起，就地开了一个即兴的“现场阶级教育会”。他手里挥动着包了红色塑料皮的《毛主席语录》本，一字一顿地做起了报告：

“知识青年同志们啊，你们听听，刚才贫下中农钱老大爷爱牛如爱子的一番话，说得何等地好哇！它说明了，广大贫下中农，对牲口，对牛，有着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

十个孩子都是十六七岁。虽说是第一次看见牛，却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要为一头牛感动不已，一个个，张大了嘴巴，瞪大了眼睛，只管让李队长说得满嘴里冒唾沫星子。

“人跟牲口有什么无产阶级感情？”江梅贴着祥子的耳朵，轻轻把嘴一撇。

“别打岔，听人家往下说嘛。”其实，祥子自己心里也正胡涂着。

“可是，你们知道广大贫下中农，为什么会对牲口有如此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吗？”李万昌继续着。

“不——知——道——”孩子们异口同声。这么深奥的问题，他们没有一个人知道。

“那就是因为，牲口是人民公社的财产，广大贫下中农爱牲口，就是爱人民公社！爱人民公社，就是爱共产党！换句话说，广大贫下中农，爱牲口，就是爱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他心里一激动，手里的语录本掉

到了地上。“爱牲口，就是爱社会主义！”

他跨前一大步，将《毛主席语录》小心翼翼地拾起来，歉意地放近嘴边用热气“哈”一“哈”，再撩起衣襟擦一擦，继续着他的演讲。

“知识青年同志们，你们看，毛主席他老人家有多伟大呀！他号召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那是他老人家的无产阶级革命战略计划的一部分。你们想一想，要不是今天你们上山下乡，来到这里，你们能亲眼看见，亲耳听见，广大贫下中农是如何爱牲口的吗？”

“不能！”孩子们异口同声地回答。

“对，那是根本不可能的！这才叫‘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哇！多危险哪！”

孩子们你看我，我看你，不知道李队长说的危险是什么，站在后面的几个交头接耳起来。

“后面的，不要开小会。”他用语录本指指交头接耳的几个，把危险说得清清楚楚。“你们的思想，跟贫下中农有多大的距离呀？！你们再想想看，如果没有毛主席他老人家号召你们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来接受广大贫下中农的再教育，你们待在城里，不经风雨，也不见世面，不在阶级斗争的风浪里脱几层皮，擎等着饭来张口、衣来伸手，那还不出修正主义？不出修正主义才怪呢！同志们哪，是毛主席他老人家，高瞻远瞩哇！从修正主义的死亡边缘上，把你们给挽救回来了呀！……”

李队长情绪激昂地把报纸上背下来的话说一遍，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说了些什么。他的女儿也是同一批下乡“秋原”，这会儿他正揣摩着自己的女儿是不是也该到了。

孩子们一个个大气都不敢出。李队长把女儿的心思放在一边，带头喊起了口号：

“向贫下中农学习！”

“向贫下中农学习！”孩子们连忙跟着喊。

“向贫下中农致敬！”李队长把《毛主席语录》高高举过头顶。

“向贫下中农致敬！”孩子们也把《毛主席语录》举起来。

“毛主席万岁！”

“毛主席万岁！”

“万岁！”

“万岁！”

“万万岁！”

“万万岁！”

口号喊完了，紧接着七手八脚装行李。老钱头瞅个空子把李队长拉到一边，悄悄在他耳边说了半天。李队长极不情愿地点点头，看看行李装得了，他清清嗓子，公布了一项新决定：

“我代表第一百一十六中学党支部，作出临时决定，为了表示我们向广大贫下中农学习的坚强决心，今天的牛车我们不坐了！我们今天要……”他迅速地组织了一下词句。“那叫……步行三十里崎岖路，扎根葱屯干革命！”

两天了，十个孩子下了火车换汽车，整整坐了两整天，屁股都坐麻了，此刻，他们正恨不得下来走走。再者说，出门都两天了，只觉得山越走越多，路越走越窄，什么都还没有看见呢。至于那大山的背后，那窄路的尽头究竟还藏着些什么奥秘，此刻也正想一头扑过去看看。李队长说要步行，步行就步行，正合孩子们的心意。

赶牛车的贫协钱大爷可高兴坏了。别的不用说，先说他的宝贝牛“轻省”了。高兴之余，他还真的打心眼

儿里佩服这个叫李万昌的队长。他心里说，“我刚才叫他帮帮忙，无非是叫他跟孩子们说说，看能不能可怜可怜牲口。到底是城里人，真会说话。你看看，一样的事儿，叫他上嘴唇一碰下嘴唇，一说就是一个理儿。这事儿，简直叫他给生生地说活了。”见孩子们也都是满口答应，越发乐得老头儿合不拢嘴。

“年轻人腿快，三十里路，一眨眼的功夫就到。”钱大爷打了个响鞭儿，“我年轻的时候，三十里路，一头晌能打一个来回。”

开现场会耽误了功夫。等把一切都折腾完了，再等装了车，到上路的时候，已经快下午三点多钟了。十月辽北的天气，活像个三岁孩子的脸，三笑三哭的，说变就变。钱大爷刚才说话的时候还好好的，如今，话音还未落，它就呼啦一下变了脸。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瓢泼大雨，劈头盖脸地一股脑倒下来，来不及问发生了什么事，浑身上下就已经湿得透透的了。牛车上的行李都是用被褥卷成的卷，怕人的枕头、衣服和零星物全都塞在里边。如今，叫雨水这么一泡，一个个凭空胀大了差不多一倍。绳子一绷断，行李就开了花，“肠子、肚子”淌出来，零零落落地撒了一路。

男生的，问题还不大，反正没有什么怕人的东西，破了就破了，撒了就撒了，抓起来，随便往哪里一塞就是。女生的，可就不是闹着玩的了。各色各样的小衣物，花花绿绿地掉进了路边的烂泥里，拣与不拣都不是。不拣吧，日后用了怎么办？要想拣，又实在不愿意当着男同学和陌生人的面，承认那些稀罕物是自己的东西。

江梅的行李卷个头最大，自然破得也最早。眼看着掉进烂泥里，花花绿绿地撒了一大堆，江梅看着，急得差点哭出来。祥子见状，二话不说，脱下自己的茄克衫，

一把将那堆东西全盖住，不由分说，连泥带水地抱起来，重新塞到车上的一个角落里。江梅看着她的祥子哥，又是感激，又是羞。

好马也有失前蹄的时候。刚才祥子抓得急，不料漏掉了一件粉红色的小东西，江梅认得，那是自己最喜欢的一件小胸衣。这时候，牛车已经走出了好几步，回去现拿，显然来不及，叫别人看见，那有多叫人难为情？江梅无可奈何地看看祥子，心里直叫可惜，祥子也歉意地冲江梅吐个舌头，他也是束手无策。恰在这个时候，一个叫孙志的男孩子跑过去，用两只手指把那个小东西捏起来，大大方方地跑到江梅跟前，就那么直统统地一下子递到江梅手里。江梅接过小胸衣，羞得使劲低着头，老半天也不敢抬起来看人。

孙志和江梅是一个班，又是江梅的同桌。从江梅上中学的第一天起，祥子就注意上他了。他虽然个头比祥子高不少，人却长得精瘦，很不起眼的一副样子。可是，就凭他这副样子，全校上下，竟然数他是个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大红人”。人家出名，祥子不吃醋，再说人家出名也是付出了血的代价的。

文化大革命刚开始那阵子，人人都想有个毛主席像章。搞得到的，沾沾自喜，四处炫耀，搞不到的，抓耳挠腮，挖门盗洞。后来，孙志不知在哪里搞到了一枚，本来心里很高兴，可是戴出去跟人家的一比，才觉得他那枚逊色多了。他说什么也咽不下这口气，就想出一个出人头地的好主意——他把毛主席的像章真的给别在“胸前”了。人家说的“别在胸前”是指别在胸前的衣服上，他不是，他把那像章直接别到了胸前的肉里。这事怎么说？杀了头，祥子也没有人家那份勇气，叫他佩服。那天，孙志光着个膀子，到“停课闹革命”的学校

里逛了一圈，临了，还特意在街上兜了个大弯子，就为叫他们好好开开眼。可了不得，不光是在学校里成了“大红人”，全市的报纸和广播电台都抓了他“革命小将，无限忠于毛主席”的先进典型。当然，后来他的伤口感染、化脓，得了败血症，又是住医院、又是打吊瓶，那是后话。到如今，胸前还留这一个大疤痕。

说实话，祥子不是对毛主席不忠，也不是不想出人头地。这事怎么说？既然他自己没有人家那份勇气，就得佩服人家。可是，不知为什么，祥子就是打心眼儿里讨厌他，甚至有些怕他。他刚才跑到江梅跟前献的那份殷勤，叫江梅当着众人跟前丢了面子不说，更叫祥子吐不出、咽不下的。祥子心里的气绝不打一处来，甚至想叫住他问问。祥子除了气，还觉得心里不是滋味。他认定，他往江梅手里递那个小东西的时候，好像还特意碰了江梅的手一下。刚才，他自己用茄克衫包了江梅那么一大堆东西，总共才用了不到十秒钟，他的动作甚至神速得叫别人无法察觉。可是，如今这小子，就拣那么一丁点小东西，却如此兴师动众，还故意磨磨蹭蹭，叫众人把每一个细节都看得清清楚楚。这不是明摆了叫人难堪吗？谁用他来拣了？江梅明明已经放弃不要了的。再说，就是拣，也用不着他那么个拣法，还亲自递到江梅手里？递给他祥子，待会儿趁人不注意，悄悄塞给江梅不就得了？“你小子当了个大英雄，可叫江梅难堪死了。”祥子在心里翻来覆去地盘算着，这事儿，不能算完，有了第一回，就有第二回。他心里像堵了块大石头，觉得别扭得很。

泡散了花的行李继续在水里泡着，依然越泡越大，眼看着就要撑破封车的绳子。高粱秆帘子上的大红欢迎标语，此刻早就冲得无影无踪。十个孩子，围着行李车，

脚底下迈着小碎步，双手捂着挨在边上开了花的行李，哭都找不着调了。至于那个“到大山的后面，到窄路的尽头看看”的兴趣，此刻早就荡然无存。

那头老母牛更是惨不忍睹。它拉着越来越重的载，一路上，像个探路的瞎子，每走一步，都得把蹄子抬得高高的，小心翼翼地试探三两回，才敢真的迈出去。看了它那个一步三摇晃的样子，真叫人于心不忍。再看它头顶上，那束纸扎的大红花，早就淋成了红纸浆，沿着脑门流下来，血淋淋地染红了半个脑袋，像刚从屠宰场跑出来的一样。平日里不下雨，这三十里山路叫它一气走下来，怕也够它受的。如今，天上下着这么大的雨，拉着如此重的载，路又滑得像抹了油，就算孩子们是跟着走，那也帮不了它什么忙。看样子，叫它一步一寸地挪到如今，已经不易了，再往前走，说不定真会要了它的老命。眼看着过了前面那个山包葱屯就到了，它却“咕咚”一声连车带牛掉进坑里——坞了车。李队长见状，奋不顾身地脱下自己的黄军装，三把两把卷起来垫到车轮底下，车轮却纹丝不动。他突然意识到，牛车不是汽车，牛不拉，轮子垫起来也不会动，他这才想起去搬车轮子，搬了几搬没搬动，他急了眼。

“知识青年同志们，前面就是葱——屯——”他像样板戏里的郭建光一样，抹一把脸上的雨水，顺手向前一指，“党和毛主席考验你们的时候到了！这是你们迈出的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第一步！来，女同学都到后面推，男同学，那边三个，过我这边来两个，我喊一二三，咱们同时搬车轮子！”他对赶车的钱大爷吩咐道，“钱大爷，你到前面去赶牲口！”他指手画脚地作出了果断的决定，完全像个久经沙场的大将军。他越说越急眼，干脆把身上惟一的一件球衣也脱下来，狠狠地往泥

潭里一摔，“肏！”他信口骂了一句，赤膊上了阵。

孩子们见状，惊得目瞪口呆。孙志第一个冲上去，领一个过去搬那边，祥子和留下的另外两个搬这边，五个姑娘们也呼啦一下子冲到了牛车后边。

“好了没有？”李万昌队长光着膀子，用一个肩膀抵住车轮，双手狠狠扣进车轮的空洞里。他屏住呼吸，大声喝问。

“好——了！”十个孩子们外加轮着鞭子的钱大爷，众人异口同声，严阵以待。

“一——二——三！”

“嘿！”

“呃，呃！”

牛和车都纹丝不动。

“再来一遍一、二、三！”

“嘿……！”

“呃……呃……！”

牛和车依然纹丝不动。

车老板老钱头这个时候也顾不得爱惜他的宝贝牛了，他举着鞭子，“呜哩哇啦”地一顿乱抽。起先，那老牛还比比划划地假装拉两下。到后来，它干脆往泥水里大大方方地一躺，心里话，“任你怎么打吧，今天，老子我就是不动了！”

城里来的十个孩子，哪个也没走过路，尤其没有走过山路，更没有谁在这么大的雨里走过。连冷带累，小腿已经开始抽筋。整整四个钟头淋在雨水里，浑身上下，从里到外，没有一条布丝是干的。脚上的“解放鞋”早就走烂了，“呱唧”，“呱唧”地淌在泥水里，已经踩成了两个烂泥坨。两个泥坨子越踩越大，两条腿就有千斤重，踩下去便拔不起来，使劲一拔，脚出来了，鞋却还

留在烂泥里。孩子们，有一半人的鞋子早就不知了去向，他们跌倒了，爬起来，爬起来，再跌倒，一身单衣服，从里到外全都糊满了泥浆。糊满了泥浆的单衣服紧紧地贴在身上，叫北风一吹，冷气就一直钻进心窝里。酱紫色的嘴唇一个劲地打着哆嗦，上牙碰着下齿，迅速地打着“牙梆”……

据说，两千年前，秦始皇派人去东瀛给他找长生不老药的时候，派的是五百童男配五百童女。他这样安排是希望他们能够男女搭配起来，生息繁衍，世世代代无怨无悔地为他找药，再也不必回来找朝廷的麻烦。事有凑巧，江梅和祥子他们这一行十个十六七岁的孩子，恰好也是按一模一样的比例搭配的——五个童男配五个童女。不过，他们可不是替什么人去找什么药的，他们是响应“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主席他老人家”的伟大号召，“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来的。前天，在斯大林广场那个二十万人的“首批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誓师大会”上，他们这些人，都是情绪亢奋地喊了口号的。那情景，到现在都还记得一清二楚。

那个早晨，装得下二十几万人的斯大林广场上，人山人海，连个插脚的地方都没有。就着苏军纪念塔，搭起了一座宏伟的主席台，主席台的上方，几十米长的巨型横幅大红标语上，刚劲有力的粗体仿宋大字，虎背熊腰地写着“首批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誓师大会”，两边的两米宽的竖条，一条写着：“响应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号召！”另一条写着：“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众人用长杆挑着的，手里擎着的小旗上写着的标语、口号更是多得叫你眼花缭乱。火炕一般大的圆形羊皮大鼓，一共八面，每一面都由八个人围着，在主席台前齐

刷刷地一字排开。八八六十四条壮年汉子，穿着清一色的民族服装，斜露着半个膀子，肩上斜挎着披红的彩带，忘情地用大腿一般粗的胳膊挥舞着胳膊一般粗的鼓锤，敲着一个相同的鼓点，整齐划一，震耳欲聋：

咚、咚、锵，

咚、咚、锵，

咕咚咚、锵、锵，

咕咚咚、锵、锵，

咚锵咚咚锵……

数不清的管乐方阵，依然八八六十四的阵容，两只手里举着吹的，胳膊底下夹着吹的，肩膀头上挂着吹的，脖子上面套着吹的，清一色黄灿灿的西洋铜管乐器，吹得人心里发麻，耳朵根里发痒；相对土气一点的民族乐队，更是不甘示弱，同样八八六十四的队列，横着吹的，竖着吹的，掌心里捂着吹的，两个人抬着吹的，腮帮子一律鼓成羊蛋子一般大的气球，一张一弛地把长短不齐的各色家伙吹开了花了，吹炸了肺了……二十万人，没了命地扯开了喉咙，运足了小肚子以下的丹田之气，齐声高唱《大海航行靠舵手》：

大海航行靠……舵……手，

万物生长靠……太……阳。

雨露滋润禾……苗……壮，

干革命靠的……是毛泽东思……想。

鱼儿离不开水呀，

瓜儿离不开秧，

革命群众离不开共……产……党，

毛泽东思想……是不落……的太……阳……

整整两个小时。台上的领导，对着麦克风声嘶力竭地喊，台下的孩子们，二十万人，二十万张嘴，一分钟

也没有停止聊天，谁也不知道谁说了些什么。

“进行大会最后一项，”谢天谢地，终于听清了最后一句，“让我们齐声高呼口号……”这一个上午，各级领导该来的都来了。他们像打扑克的出牌一样，轮流讲话，每一个人都把上一个人刚刚讲过的话重复一遍，谁还管他们讲的是什么。这一回，终于轮到了大会最后一项。

一男一女，两个规规矩矩的知识青年代表，像马戏团里从后台放出的训练有素的猴子一样，跃然台上。他们十分乖顺地从领导手里接过事先准备好的喊口号的单子，领着台下二十万人，嘹亮地呼起了口号：

“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

“响应毛主席的伟大号召，上山下乡干革命！”

震耳欲聋，惊天动地。

口号那个东西，不知道是谁发明的，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发明的，它能把人给喊疯了，喊癫了，喊痴了，喊狂了，喊得你脑子里一片空白，喊得你明摆着六亲不认，喊得你两眼呼呼冒血！况且，越是人多喊越好，像现在这样，二十万人歇斯底里一起喊，那声势，浩翰得叫五岳为之发抖，叫江河为之倒流。眼见得天就要撕破了，人们还在没了命地喊：

“向贫下中农学习，向贫下中农致敬！”

“一颗红心交给党，扎根农村干革命！”

发了疯的斯大林广场，一下子变成了翻滚着革命血浆的红色海洋。主席台上的巨幅标语是红的，迎风招展的大小红旗是红的，胸前别的毛主席像章是红的，手里拿的《毛主席语录》是红的，就连嘴里喊出的口号也都变成了血一样的红色。孩子们的眼睛，像抽足了鸦片一样，也都红了。一时间，斯大林广场变成了一锅烧红了

的铁水，一座爆发了的火山。

天全黑了，风还在吼，雨还在下。偌大个旷野，仿佛一下子掉进了一个与世隔绝的深不见底的黑洞。分不出东南西北，辨不清前后左右，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在这个黑得对面看不见人的世界里，没有一个人影，没有一丝暖意，不见一户人家，不存一线光亮，只剩下淋成落汤鸡的五对童男、童女，还有两个不知所措的大人和一头半死不活的牛。

未及割倒的一人多高的庄稼，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风雨夜中发了疯似地摇曳着，发出鬼哭狼嚎般的怪响。凛冽的西北风，没命似地嘶吼着，似乎要把这群吓破了胆的孩子，连同关于他们的一切，统统从这个他们还未曾认识的世界的历史上一笔抹去。李队长说，他的女儿此刻也许就行走在这个风雨夜的某条小路上，看着眼前十个魂飞胆破的孩子，他怎么也止不住自己的眼泪。他庄严地要求大家，把各自的被褥翻出来，无论多么湿，也都要围在身上。孩子们手拉着手，身上缠着精湿的被褥，面向外，团团围坐在瘫痪的行李车上。童男童女们，要在这个风雨交加的黑夜里，等待着希望渺茫的援军的到来。李队长又重新调整了男女生的位置，他把男生和女生们间隔开来，让每一个男生拉着两个女生的手，每一个女生也同样拉着两个男生的手。他悲壮地嘱咐大家，要求每一个人今生今世记住今夜的日子，记住自己的左边和右边拉的分别是谁。无论发生多么恶劣的情况，谁都不能撒开手，死也要死在一块。

不知道是谁最先发现的，黑暗的风雨中，出现了一片亮点。“前面就有人家！”江梅高兴得大喊起来。待众人定睛看去，却发现，那些亮点竟是淡绿色的，而且正在迅速移动。说时迟，那时快，就在他们还搞不清楚

是怎么一回事的时候，那群绿色的亮点便一步步向他们逼进过来。快到近前时，它们突然疏散开来，把十个孩子、两个大人和那头半死不活的牛紧紧围在中央。那头老黄牛，突然支楞起耳朵，紧跟着一阵剧烈的骚动，它似要站起来，试了几试站不起，就又原地趴下了。它喉咙里发出“呜呜”的怪响，嘴角上吐出一大堆白沫。赶车的钱大爷见状，大叫一声：

“不好，狼来了！”

“哇……”孩子们全吓得大哭起来。

“不要哭，你们大家抱成一个圈，谁都不要动！我来划火柴！狼怕火！”

老大爷赶紧去腰里摸火柴。天哪，哪里还有火柴？摸出来的全是烂泥一样的纸糊！李万昌队长一把将钱大爷拉到身后，叫他跟孩子们抱在一起，自己一步站到前面去。

“我有打火机!”可是他忘了，哪里还有什么打火机？他的打火机早就跟他的黄军装一起，垫在车轮底下，就连那件球衣也叫他不知道摔在了什么地方。要不是孙志早些时候从自己开花的行李里抽出一件衣服给他穿，他如今还光着膀子呢！

“嗷……嗷……嗷……”

绿色的光点在风雨交加的黑暗中频繁地变换着位置，把十二个人和一头牛紧紧围在一个不足篮球场大的圈子里，它们如何肯轻易放过这顿寒冷的风雨夜中唾手可得的丰盛晚餐？

怎么办？不光孩子们怕，钱大爷也怕，李队长自己也怕，大人、孩子，谁都是人哪！

“嗷……嗷……嗷……”

“早穿棉，午穿沙，围起火炉吃西瓜。”这是辽北

十月天气的生动写照。赶了两天路的孩子们，风雨中步行近三十里，如今又受困在这个寒夜中风雨交加的荒郊野外。此刻，在一群饿狼的层层包围下，他们正在默默等待着死亡的来临。饥饿、寒冷、恐惧和绝望一下子笼罩了每一个人的心，斯大林广场“抽”的那点儿鸦片早就过了劲。童男童女们终于一下子清醒了，长这么大，他们好像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清醒过。他们突然发现，在这个风雨交加、饥寒交迫，又被饿狼围困的伸手不见五指的荒郊野外，什么革命，什么再教育，什么反修防修，一切都是谎言，只有生存才是最实际的。没有谁能够救他们，能救他们的，就只有他们自己！求生的本能叫他们不能就这么轻易地放弃生命，生存的欲望叫他们重新振作起来。

男孩子们首先振作起来，振作得像五个真正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们知道，他们每一个人此刻都正拉着两个女人的手。他们死了不要紧，可是，这个世界上，还有两个女人的生命需要男人的保护；女孩子们也开始安稳了，她们知道她们就要死了，可是，她们还知道，在她们死的时候，她们每一个人的手，都由两个男人紧紧拉着，这个世界上，还有最后两个可以信赖的男人和她们死在一起。

江梅的左手被孙志的右手紧紧地拉着，她的右边，就是跟她一起长大的祥子哥。此刻，江梅似乎也什么都不怕了。

“祥哥，和你死在一起，我一点也不后悔，真的！”江梅第一次当着外人的面对祥子说这样的话。她不怕羞了，她知道，他们就要死了，她再也不怕别人笑话了，临死之前，她要给她的祥子哥留下一句她最想说的话。

“不要瞎说，还没到最后时刻！”祥子大声喊着，

伙伴们全都听得见。他死死拉住江梅的手，把牙齿咬得“咯嘣嘣”响，他要把死亡来临前的那份恐惧一个人承担下来。

“祥子哥……”

“想起来了，我身上有刀。”祥子突然想起，他身上竟然还有一把刀！那是一把老式的木把折叠水果刀，是他妈叫他带的。他嫌样子丑，不愿带。他妈说，“木头把怕什么，总比没有强。带在身上吧，反正也不沉。乡下有的是苹果，吃的时候打打皮，省得有农药，不卫生。”他从裤兜里摸出那把妈硬要他带上的折叠苹果刀，心里顿时升起一阵悲凉。“妈……”他在心里轻喊着，把折叠刀展开，紧紧攥在手里，叫右边那个女生抓住他攥刀的右手腕。“对，祥子说得对，我们人多，而且身上还有刀，它们不敢！”孙志也坚强得像个大人。面对着五个朝夕相处的女同学，他还能做什么？也许下一秒钟就是最后时刻，是到了拿出点男人气的时候了。

“要是有个手电筒就好了……唉呀！手电筒……我带来了！我想起来了，可能就在你的行李里！”江梅突然冲祥子大声喊起来。她记起来了，前天早晨送行的时候，她爸爸给过她一支五节电池的军用手电筒，说带着它，乡下也许用得上。她不想要，说行李卷塞不进去。当时，她爸爸似乎说要把手电筒塞进祥子的行李中了。当时人多，闹哄哄的，不知道塞进祥子的行李里没有。“爸爸，你塞进去了，是吗，一定是的，爸爸，你可真伟大！”她怀着最后的一线希望，在心里祈祷着，呼喊着她军人的爸爸。

多么伟大的父亲，多么了不起的发现！祥子撒手翻身到车上的行李中，一口气摸出了自己的那个早就散了花的行李卷，不管三七二十一，把里面的东西统统倒出

来，抖落得遍地都是，终于，那个宝贵的手电筒摸到了！

这个重大发现不亚于给每一个人带来了一线生命的曙光。李队长一把将手电筒抓在手上，一道雪亮的光束，顿时穿过雨丝，在黑暗中凿出一个光明的洞。他把光束射向围着他们的狼群，天哪！果然有二三十只，每一只差不多都有牛犊子那么大！

“嗷……嗷……嗷……嗷……”

狼群见了突如其来的光，四散开去，叫得越发吓人了。手电筒的光束照过去，它们便迅速闪开，不大一会儿的功夫，就又换一个角度，重新围将上来，而且，包围圈比前一次更小，它们太饥饿了。李队长只好按顺时针方向，首尾兼顾地一圈一圈照下去。他哆嗦着，双手抓着手电筒，越转越快。然而，狼们终于领略到，他们除了一只会转圈的手电筒，大概再没有什么更新的威胁，于是，当它们最后一次围将上来的时候，包围圈小得叫他们闻到了狼身上那湿淋淋的毛腥味。

狼群在一步一步逼近，包围圈在一寸一寸缩小，最后的时刻终于来临了！孩子们手拉着手紧紧聚在一起，不悲、不伤、不呼喊、不哭泣，只是彼此挨得更紧了。祥子使出吃奶的力气，最后一次抓紧江梅的手。他把右手上的刀拿下来，含住刀背，把刀横着叼在嘴上，腾出手来重新抓紧右边的女生。江梅最后一次把身体紧紧靠过来，她死死偎着她的祥子哥。不重要了，什么都不重要了，只要能跟她的祥子死在一起，什么就都不重要了。

钱大爷李队长的真魂也都吓飞了。他们恨自己生不出三头六臂，他们恨自己保护不了十个孩子。他们最后一次尽可能地张开双臂，恨不能把十个孩子统统搂在怀中。十二个人，十二条命，就这样紧紧地抱成了一团，闭上眼睛迎接着那个最后的一刻。

突然，李队长灵机一动，为什么不背毛主席语录？！于是，他用平生最大的嗓门，背出了那条曾经帮他历经千难万险的一条：

“下定——决心！”

“不怕——牺牲！”童男童女们，撕破了嗓子跟上来喊。

“排除——万——啊！”赶车的钱老大爷刚刚喊出半句，一只最先冲上来的野狼把他的裤子撕去了一条儿。

“啊……啊……啊！”十二个人，十二条命，十二个生灵，十二个强烈的生物本能，叫他们用平生最大的气力，喊出了十二个最歇斯底里的求生欲望。

“突……突……突……”远处似乎有拖拉机的声响，那声响越来越大，两道雪亮的光柱随即平射过来，已经扑到身上的狼群“嗷、嗷”怪叫着一哄而散。一个嘶哑的声音狂喊着：

“喂……你们是来葱屯插队的知——青——吗？”

“妈……呀！”

“妈……呀！”

十个哆嗦成一团的落汤鸡，十个对生命已经不存希望的童男童女，十个阴曹地府门前掉回头来的苦难生灵，一把撒开早就冻僵在一起的手，仰面朝天躺倒在漆黑的泥水里，咧大了嘴巴，两天来，第一回对着深不见底的天，放开了哭声……

（2003-07-23）

（责任编辑：冒冒）

千里寻梦——重返北大荒

老熊

老熊：高 68，高级工程师。

Email：jxaaa@tom.com

1965-1969 北京四中高中，1969-1974 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1974-1977 工厂，1978.02-1982.08 北京师范学院数学系学习。

自从离开了那一片黑土地，就再也没机会回去看它一眼。如梭的岁月，无情地在我们的脸上刻下皱纹，也带走了让人不敢正视的三十年。

纵然有千般理由，也难愧对逃离故土的尴尬。

不是么？那是一片被遗忘的荒野，是我们为之付出青春年华的地方。我们没有理由忘掉它，不管这种牵挂是失落还是惨痛，那毕竟都是属于我们，属于献身北大荒的知青。

仿佛冥冥中总有个声音在召唤，让我三十年来总不得安宁。我知道，在我有生之年，我终将要再去那片黑土地，哪怕只是亲自去看上一眼。

终于有机会去牡丹江出差，离那梦系情怀的故土只剩下一步之遥。但这一步毕竟还是太难，虽说近在咫尺，仍然有四百公里的路程。我也不知道原来的土路是不是更加坎坷，是不是能让汽车通行。而且，我的日程安排太紧，不知道一天时间能不能返回来。

在前往牡丹江的火车上，看着那覆盖皑皑白雪的山峦，看着一个个闪过眼前永世难忘的那些小车站，冥冥中的那个声音越来越强地在耳边呼唤：归来吧，黑土地的儿子！

我不能抗拒这个呼唤，我知道，这也许就是此生最

后的机会。尽管我也知道这区区四百公里也许就是难以逾越的鸿沟。

精诚所至，天地为之感动。我不敢期待的好运竟然能凑在一起。首先是今年牡丹江地区居然没有什么雪，公路状况极好。再者，春运的来临使车票难买，让我在牡丹江多了一天时间。这都使我的寻梦之行有了可能。

牡丹江街头的三个代表

剩下的事情就是把梦想付诸行动。没有办法，只好拉下脸来求人，好在听说是要去看上山下乡的故地，什么事情都办得一帆风顺。

冬日的阳光刚刚照亮广袤的冻土，我们就踏上了旅程。开车的张师傅年长于我，还是牡丹江本地人，曾在兴凯湖修过公路，对那一带相当熟悉。当他得知我此行的目的，马上放下不苟言笑的面孔，我们立刻就找到了共同的话题。一路上，知青的往事就成了我们唠嗑的内容。

冬日的阳光刚刚照亮广袤的冻土

同行的还有我两位年轻的同事。从某个角度讲，他们或许可以属于愤青，有些事情和咱们的看法大相径庭，比如 911 之类的。从另一角度讲，他们又是精英，年富力强，学识渊博，一丝不苟地为国家大计耕耘。尽管我们在工作中合作的很好，有的事情平常不说也罢。我一直以为我们是真正的另类，和别人特别是下一代之间有着深深的沟壑，因为我们毕竟曾经生活在另一个时代。

直到最后一分钟，我都在犹豫让不让他们随行，我真怕坏了兴致。反过来想，既然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何必要求别人会有我们同样的经历？！我们这些经历了那些沧桑岁月的人为什么要惧怕别人来窥视我们心中仅存的神圣，惧怕别人对此嗤之以鼻？

清晨的阳光洒在冰冷的土地上，荒凉的公路上车马稀少。出了牡丹江，沿着 G301 迤逦东行，不久就融入

了北大荒的原野。三十年依旧，还是安睡在白雪下的田地、树林、山峦。偶或，几头牛、一群羊在雪原上游荡，提醒人们这里还藏着生机。

通往绥芬河的 G301，现在是宽阔的水泥路

毕竟生活不会凝固。公路已不似原先那般狭窄斑剥，变成了宽阔的水泥路，巨大的路标用中俄两种文字写成。据说这得益于绥芬河和挡壁镇两个边境口岸的开通，给这个以粮食生产为主的地方带来了商贸的繁荣。

过了穆棱，我们折向东北方向，公路明显地较绥芬河主路窄了不少，不过也倒是重修过的，并不难走。大约十点钟，我们穿过了煤炭重镇鸡西。比起三十年前，鸡西已经脱胎换骨，新盖的楼房栉比鳞次，全然找不出旧日痕迹，只有大桥下穆棱河肮脏的冰面，才让人记起这座城市赖以生存的煤矿，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萧条，那些点缀辉煌的楼宇拼死强作欢颜。

出了鸡西不远，路边山坡上有个很大的工地，金碧辉煌的琉璃瓦屋顶在阳光下熠熠生辉，旁边还有大片的建筑没完工，脚手架林立。施工似乎并没有受严冬的影响。走近看时，完工的房子上赫然挂着大雄宝殿的匾额，整个依山而建的工程是座规模不小的庙宇。印象里，鸡西并没有什么名刹……

过了鸡西，老张就把车交给我，坐到右边去卷旱烟抽。一阵辛辣的关东烟味立时充满车厢，呛的两个年轻人直咳嗽。他们不知道，当年我们也是在昏暗的煤油灯下，抽着这关东烟熬过漫漫的冬夜。

苞米残茎在白雪的映衬下泛着金光，让我想起当年冒雪秋收的情景

越向东行，路边的地块越大，一片片苞米的残茎在白雪的映衬下泛着金光，让人回忆起当年冒雪秋收的情景，玉米的清香、躯体的汗臭、凛冽的寒风、瑟缩的农

工……刹那间从早被淹灭的脑海深处涌了出来。

离故土越近，回忆就越像压抑不住的泉水。不知道当年所在的连队现在还有没有？当年朝夕相处的老乡如今还有谁留在那里？……

连珠山，曾经是我们的师部。原来的大粮库还在路边，远远望去，规模好像更大，还有了一些新的设备。

翻过前边的小岗，密山就在眼前。

进入密山前路旁不远的山坡上，也有一个未完工的庙，大雄宝殿和鸡西的那个同样的形式，差不多的规模。公路边还戳着一个崭新的牌子：法弘寺。

进入密山前有一个未完工的寺庙：法弘寺

这就是了，原来是新修的东西。不知道那些人是怎么想的，佛爷能普渡众生，大概也能普渡下岗失业的吧。

密山，已经不是三十年前的模样。原来坑洼不平的泥泞小街变成了水泥大路，街两边破败不堪的干打垒房

子早换成了新的楼房，转运站那座日本人修的塌了一半的小楼，连影子也不见了。

在密山我们大约停留了一个小时，既是为了吃午饭，也是为了打听一下兵团的情况。饭店的服务员都是十几岁的女孩子，别看都是本地人，居然毫无例外地一问三不知，连饭店那位三十多岁的女老板也是两眼迷茫。后来想了想我就笑了，人家那岁数，兵团溃散的时候，她们还没出世呢，你能指望她们关心那时候的事情？

吃完饭走到街上，对面原来就是个长途汽车站，问路问长途车司机是最可靠的了。说来也巧，紧靠大门的车窗上用斗大的字写着：密山——855 农场，问了问那位司机，一切就都明白了。路还是以前的路，而且知道了那地方又从兵团的番号变回农场的编号。

从火车站前边绕过去，以前那个车马拥挤不堪的道口变成了穿过铁路的地道。爬上地道的冰冻的坡，是很宽很宽的水泥公路。

怕回来油不够，我们开进了路边一个中石油加油站。加油的伙计是个年近半百的汉子，一件油渍的棉袄，一顶狗皮帽子，脸被北大荒的风吹得红扑扑的。我又证实了一下去农场的路，那老伙计满脸好奇地看着我说：

“你从哪疙瘩来的？”

“北京。”

“知青吗？”

“对啊。”

“我一猜就是，要不跑这块来干啥。”

“你也不像本地银，听你说话就不正。”

“可不，我是杭州的知青。”

“……”

加油短短的几分钟，竟然成了两个素昧平生的知青

的巧遇。这伙计当年在这里结了婚，不得不留了下来。尽管文革后回城的政策有了变化，可以举家回迁，毕竟因年龄、技能、工作机会等一系列原因，最终放弃了南国大城市，留在了北大荒这片黑土地上。相对而言，能在加油站有个稳定的工作，他在这里已经是幸运的了。据他说，那些仍流散在农场的知青，因为农场效益日渐低下，不少生活没什么着落了。

过了加油站不远是个收费站，水泥大路也就到此为止。收费不算多：2 元，看来别的没学来，收钱的把戏大凡谁都不用人教就会。

以前走过无数次的土路，路边的白杨是我离开时没有的

再往前，就是我以前走过无数次的土路。看来入冬前曾经修过，还算平整，车子大约能跑到六七十。路两边的白杨我离开时是没有的，看那高度大约只有七八年。半途中也曾遇到过几个路标，指明这路是通向七台河的，

至于那些大大小小的叉路口，反倒什么都没有。我只好凭着记忆摸索着走，有几次也不得不停下问路，那些屯子好像发展得不错，不仅规模大了，房子也都是新的，路边不时有几个修车铺和饭馆，一点儿都找不出过去的样子。

我当初所在的 855，严格说起来算不上真正的北大荒，它处在完达山山里和山脚下，比起三江平原上无边无际的黑土地，我们这里是小巫见大巫。就算这样，从南方来的同行愤青，仍然对广袤的原野惊叹不已，不时啊呀哇呀地大呼小叫。最后我实在忍不住心烦，告诉他：你要想真正了解北大荒的辽阔，最好去割一天麦子！说得他一脸茫然，最后还是在旁边抽着大烟炮偷偷乐的张师傅告诉他：累死你。此后就再也听不见咋呼了。

从密山到团部路口，远没有记忆中那般遥远，不过半个多小时，看看里程表也就三十多公里。可脑子里一直想着那时候早起晚归甚至还要在团部住一夜的情景。

855 场部路口多了一个加油站，几间汽车修理厂，只有路还是原来老样子。最醒目的是一块巨大牌子，写了农场介绍之类的官样文章。倒是每个牌子上都画了地图，这对我来说倒是挺有用，于是停下车来踏过挺深的积雪，凑到牌子前边细看。好像原来的地方都还在，只是不再叫连改叫队了。

正在这时候，十几米开外的一个人突然开口说话：“要上哪去？”

我这才注意到了这个站在寒风中的人，一件破得看不出布料的短棉袄，一条黑布破棉裤，一双和三十年前我也穿过的棉胶鞋，还有一顶在北大荒派不上什么用场的那种文革时期的长毛绒帽子。手揣在袖子里，黑红的脸膛上刻满了深深的皱纹，像是要铭记着什么的石碑。

如果他站在北京街头，保证不用几分钟就会被当做盲流或乞丐收容走。这时候我才隐约想起来，就在我刚停车的时候，他就站在那个位置盯着我们看，真不知道这哥们儿在这里干什么呢。

远眺豁牙子山，白雪覆盖着林间的一座座孤坟

“六连。”虽然刚看完地图，我还是脱口说出了兵团时期的番号。

“六连往那条路，这边是到团部的。”

“我知道，还是翻过豁牙子山，从七连旁边过去吗？”

“没错，还是原来的路……嘿嘿，是知青吧，从哪儿来的？”

“北京。”

“我也是，张家口的。”

“……”又轮到我没话了。

不用问，这又是一位在当地结婚安家没有返城的。比起加油站的伙计，这位肯定境遇极差，就看他那身打扮和颓败的气色就一清二楚。对他我能说什么？安慰、关怀、感慨？……一切一切都是多余的，我只能道了声谢就落荒而逃，带着一种无可名状的震撼和悲哀。

和张师傅商量了一下，我们舍弃了团部，改道去我度过大部分下乡生活的六连。尽管去那里还有将近二十公里的山路，那毕竟是我多少年来的梦里情怀，它无时无刻地在缠绕着我，如果此行不能看它一眼，也许就是永生的遗憾。在这点上，张师傅对我真是非常宽容。

冰雪覆盖的山间公路上，依然难见人迹

去六连的路，依旧是老样子。从团部前行不远，就是我难以忘怀的豁牙子山，尽管山下雪不多，多半是裸露的枯黄，山上却覆盖着厚厚的白雪，林间的一座座孤坟，都默默地向我这个归来的游子倾吐着心中的块垒。

我无颜面对这些不幸的同伴。我曾亲自把他们抬到

这白雪皑皑的荒野，亲自把他们掩埋在这片寂默的净土。最终，我无奈地抛弃他们，逃离了这片我们为之付出过的黑土地。如今，我回来了，我要为他们悲泣，为他们祈祷，但是所有的一切，都已经于事无补。我永远记着那个独眼的劳改犯，那个死在不公世道下的普通人。如今，他也在这荒凉的豁牙子山上，嘲笑着我这个碌碌无为的渺小人物，仿佛不无讽刺地说，兄弟，我的路早就走完了，你还折腾什么呢？

冰雪山路，有着我的心路历程……

荒凉的豁牙子山，你埋葬着多少冤魂？也许只有你自己才知道。他们无声无息地走完了自己的生命之路，在这里找到了他们的归宿。如今再没有人打扰，没有人牵挂，也没有人怜悯，只有孑然而立的落叶松，悄悄地伴在他们身边。

过了豁牙子山，公路一路攀升，路面全都被冰雪覆

盖。寂静的山间公路上，依然难得看见人迹，林木和白雪，是这里永恒的主题。我细心地驾驶着汽车，心里却不由自主地沉浸在遥远的回忆中。

这冰雪的山路，是我的心路历程。多少次我踏着它的脊梁，走向外边的世界；多少次我踏着它的脊梁，颓唐地回到令人绝望的山间；多少次我颠簸在它的怀抱里，把濒死的弟兄送到团部医院；多少次我茫然地沿着它，把永别的人送到豁牙子山那片冰冷的荒原。

茂密的橡树林依旧，砸碎我脚骨的采石坑依旧，荒唐的防范苏修的战壕依旧。默默无语，在这山间寒冷的土路上，只剩下游子的心。

公路南边那时候的建筑只剩下了——厕所

蓦然间，一片房舍跳入我的眼帘。记忆中遥远而冰封的路，竟然只用了二十分钟就走完了。想想也可乐，那时候我们别说汽车，就连搭个拖拉机也不是容易的事儿，有时可能是马车，偶尔是牛车。这二十多公里的路，

我们不得不花上一天的时间。

这就是我的六连么？左边是我曾经住过的羊号（圈），只剩下依稀可以辨认的废墟。右边的一号地，却已经耕耘的整整齐齐。往日的场院，多了一排房舍，却又坍塌败落，现出几分悲凉。

下得坡来，原来路左边密密麻麻的土坯房，都不见了踪迹。路右边竟然还是三十年前的模样。

一切是那么熟悉，我径直把车开到了知青食堂门前。出乎意料的是，竟然没有一个人出来。仿佛是来到了鬼域，没有生气，没有人烟，一切都凝固在冰冷的寒风中。

过去的食堂现在是中共 855 农场党支部

食堂这一大排房子，好像已经被隔成了许多间，每个门上都挂着锁，告诉我这里没有人欢迎你。中间的门上挂着两块牌子，表明这房子现在是中共 855 农场党支部，好像是说这里还没有完全荒废。

不远的坡上，原来独眼死于非命的地方，是一座新盖的小屋，烟囱里冒出冉冉的轻烟。走过去一看，才知

道这是小卖部。推开厚厚的门帘，屋里的三个人木呆呆地看着我这个不速之客，等我表明了身份，又问了许多那个时代的旧人之后，那三个人才讷讷地告诉我，他们都是后来才迁到这里的，不认识我说的那些人。

汽车前方的房子是新的小卖部，原来独眼管的菜窖就在哪里

是啊，物是人非，这就是岁月留给我的一切。毕竟我让三十年的光阴从手指间溜过，谁能说这不是上帝对我的嘲笑？没有必要再和这些后生们说那些惨淡的往事，只有自己去寻找记忆中的一切。

食堂的后面，是我们原来居住的知青宿舍。除了我们亲手砌的红砖墙，已经认不出原来的模样。窗户在寒风中摇曳，空荡荡的大门被钉上几块木板，原来女知青住的那一侧屋顶已经坍塌，俨然是座鬼屋。再后边原来整整齐齐的家属屋，已经所剩无几，留下的废墟上是高高的茅草。

我们自己砌的知青宿舍红砖墙还在……原来整齐的家属屋留下的是高高的茅草

大门左侧第二间是我住过的地方这是我奉献过最美好青春年华的六连？

宁静，死一般的宁静，心不由自主地缩紧。难道这就是我曾经奉献过最美好青春年华的六连？

它曾经让我们梦想，它曾经让我们激动，它曾经让我们贡献出一切——我们给它装上电话，我们给它装上电灯，我们千方百计地要让它走出闭塞的群山——它是我们生命的歌，它是我们岁月的歌。

现在我终于明白，我们是失败者，我们付出的一切仍然没让它逃脱荒废，不知道这是命运使然，还是我们的罪过？

六连，完达山间的小村落。你最终被这世界忘记。哪怕你曾经存在，哪怕你曾经繁荣，哪怕你曾经是我们知青岁月的歌。

面对渺无生气的荒村我无语，默默地给我记忆中残存的废墟拍照。那食堂，那宿舍，公路边的大柞树……一切一切，都将永远成为被时光湮没的记忆。

当年的农机具只剩下这点家当，本来想过去看看，那只大黄狗好像不乐意

忽然，不远处拌子垛后边闪出来个中年人，招呼我说：“是知青吗？”

一个中年人招呼我说："是知青吗？"日子过得相当艰难

简单自我介绍之后，那汉子说，你走的时候我还没来六连，不过你应该认识我的老丈人，他是老金发呀。可不是么，他住的房子就是金发原来的家。

"金发呢？"我惴惴不安的问他。

"老了，这里下山不方便，搬到团部去住了。"

总算放下了一颗悬着的心。

汉子不由分说地把我拉进他的家，他老婆一下子就认出了我。我离开六连的时候，她还是上初中的小丫头，如今差不多已经成了老太太。

还是那间房子，除了更破旧，和三十年前几乎没什么两样。两只水曲柳的箱子，可能还是老金发当年打造的。一张旧木床替代了火炕，除此之外，屋子里再没有什么像样的家俱。不用说，这夫妻的日子过得相当艰难。

说起当年的人，才知道果然多半已经作古，剩下的人也都远走他乡。自从兵团改回农场，农场又把地卖掉，原来工资菲薄的农工根本无力购买一寸土地，只能替外来的"地主"打工。汉子说，他一年的收入大约是两千

元，老婆“退休”了，一分钱也没有。我怀疑是我听错了，又追问了一句——确实是一年两千元！我们同来的几个人一时都没了话。

当年上初中的小丫头一下子就认出了我

一只毛茸茸的小灰狗，拼命地摇着尾巴在我脚边转，不知道从前那只会抓野兔的“赛利”，是不是它的祖先。伸出手去，小狗就用热呼呼的舌头使劲地舔。

你能不承认这世间有命运？同样是人，不一样的活着。同样是狗，这小家伙只有饥饿、看家、做皮帽子的下场。

要连夜赶回牡丹江，我只能向他们告别，尽管还有很多说不完的话。

他们拿出了一个塑料袋硬塞给我：

“山里没啥东西，带上吧！”

推辞是没有用的，尽管我知道这可能是除了那点微薄的工资之外仅有的收入。

当年的初中生，是惟一还认得我的一家人，背后的破房子是我的宿舍

山里人送的木耳、榛蘑和毛嗑

只有再报答吧……

再见了，我的六连。再见了，六连淳朴的人们！

转到了公路上，我最后回头看了一眼暮霭中的六连，知青宿舍倒塌了的屋顶分外刺眼。

完达山夕阳

豁牙子山，我们埋 S 人的地方

永生难忘的小山村消失在柞树林后

夕阳终于沉入完达山平缓的山峦，转过一个山脚，那永生难忘的小山村消失在茂密的柞树林后边。刹那间，我的心突然变得空荡荡的，仿佛失去了最宝贵的东西。

别了，我的黑土地。别了，我的第二故乡。

后记

在返回牡丹江的路上，我们一直都默默无言。愤青最先打破了沉默，说简直不敢相信这里居然三十年还是原来的房子。我说："错了，房子已经不是原来的房子，是比原来还破的房子。"后来的日子里，他不时地说起这个话题，这是我怎么也没想到的。

最后，在宾馆门前老张问我：你有什么收获？我说，我最大的收获就是彻底明白了我们以前的努力没有一丝一毫的用途，它像知青的青春年华一样白白地耗费在不该耗费的地方……

（2003-02-23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知青经历

aning

一

清晨，福利屯火车站，“呜——”列车奔驰了三天三夜，终于停在这个小站上，车上一千多名宁波赴黑龙江集贤县插队的知青，人人疲倦不堪，无精打采，见车已停，大伙忙乱的整理行李，顿时各个车厢变得热闹起来，我和哥哥一起活动一下麻木的手脚，披上棉大衣，拎起提包和网兜，准备下车。

“哗——”听到车外同伴们一片惊叫和赞叹声，我打开积霜的车窗朝外一望，啊！天色阴沉沉的，呼呼的西北风卷着鹅毛大雪纷纷扬扬飘落着，站台外面的原野上已复盖了一条无边的雪被，停在车场等待接送的十几辆军车，早已披上了雪装。

“好冷啊！”我关上车窗，几天间车不停的往北开，今天应该是 4 月 27 日，真想不到，天还会这么冷，竟还下雪！

“多美的雪景！”真要有一部照相机多好。

“是啊，不会在做梦吧。”哥哥答道。

这突然的变化，使我想起离别那天家乡和煦的阳光，盛开的桃花，小桥流水的人家及车站里亲人们的依依送别，心里不知什么滋味。

从集贤县城福利屯到升昌公社，汽车须行驶一个多小时，我们几十个人兴奋地站在这敞篷的卡车上，任凭风雪吹打，不一会儿脸和手就冻得发红，像那插在汽车前面的红旗。

不知是谁喊了一声：“看那边，黑土！北大荒，我

们来了！”紧接着一片“我们来了！我们来了！”的呼应，随后便是一阵痛快的笑声，淹没了汽车发动机的轰轰声。一会儿又有人轻声唱起了京剧《红灯记》：“临行喝妈一碗酒，浑身是胆雄赳赳！”我们不约而同跟着唱起来：“向前，向前，向前，我们的队伍向太阳……”歌儿一支接一支，越唱越响，激昂奋进的旋律给我们力量和信念，一时忘了离愁，忘了寒冷，年轻的心随着歌声飞翔在广阔的山野。

汽车在升昌公社停下，下去一大半人转坐马车，我与哥哥的目的地是友好大队，这个贫穷的村庄座落在群山脚下，村前一条国道通往中苏边境，村口有一片杨树林，树林后面有二排小学校的校舍。进村的大道是一条百多米长，正在翻浆的土路坑坑洼洼，汽车颠簸摇晃，艰难前进。路中间水坑中悠哉游哉游戏的一群大白鹅见一个庞然大物鸣叫着袭来，惊慌失措，扑翅而逃，刺耳的喇叭声引出了路边草屋内正在做饭的妇幼老少，好奇的观望着汽车如老牛似的缓缓开进。

“青年点”一长排新房子座落在村后，与村民们的小土屋相比，它显得有点“鹤立鸡群”，房前一大片开阔地，再过去几百米就是丘陵山地，山上全是白杨、柞树和矮柳灌木丛。

我们的住房房顶是用当地一种苫房草盖的，据说这种草冬季能保温，地面用红砖铺就，一进大门只见两口大锅一东一西并行，房中间的水井不大，如热水瓶似的水桶拴在木轱辘中间，北墙边一个略小点的锅台，是用来煮猪食的，左右二道内门通向两个房间，西边住男青年，他们有十八个人，屋里南北各有一铺大炕，中间用杂木支起一张长条桌，我和黄丽萍住东边小间，也是南北炕，我茫然地环顾着，我不知所措的走进走出。村民

七手八脚下了我们的行李，一边叽叽喳喳地评论着，用一种新奇的眼光，把这些南方知青看成外星人光临。

不大一会，一位五十多岁的大娘端来两碗热气腾腾地面条，我没有胃口，望着手中的粗瓷大碗和那个被称作床的土炕，听着不顺耳的议论，仿佛间如进入一个倒转的时间隧道，想想自己从今往后要在这种环境中生活，要面对一无所知的未来，这面条怎么能咽下去呢，同伴黄丽萍手捧着过水面条，早就眼泪汪汪，我心一酸也哭了，而西屋的男青年一个个闷不吭声，含着眼泪，他们已经失去刚才在汽车上的那股一往无前的豪情。

二

三江平原的春天来的迟，时令到了立夏，辽阔的田野上仍看不到绿的踪迹，似乎大地还在冬眠之中，但你如果留意观察，也能够从阳坡的荒草根下翻出一点嫩绿的幼芽，它们在疾风的呼啸中，首先抬起头来，蒲公英、芦苇、百合、灰菜等这些生命力极强的，不被人们重视的野草，正在唤醒人们不要错过又一个播种季节。

加入第一生产队劳动的，有我们兄妹和胡田、章连海、李南征。队长姓陈，我们喊他老陈大叔，他四十多岁，个头不算高，身材魁伟，黑里透红的四方脸上过早地出现条条皱纹，嘴角常常带着一丝纯朴的微笑，每天早早来到队部，笑呵呵地给大伙分派农活。

一个月，我对陌生的农活觉得新鲜好玩，我们学着乡村姑娘一样围上鲜艳的头巾，穿上农田鞋，跳上支嘎直响的马车去地里，男劳力在前面赶马犁地播种谷子，妇女们跟在后面盖土。种玉米时，男的刨坑，女的在后面点种埋土。“这种耕作的方式有多落后……”我想，小时候在电影里看到的女拖拉机手，开着铁牛迎着春风在工作的神气样子，曾拨动过我小小的心灵，唉，现在

“你们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就是有拖拉机的话，我们还是开不上的啊！

谷子、高粱、大豆、玉米出苗后，紧张的夏锄劳动根本没容我胡思乱想，每天天不亮就要出工，晚上七八点钟收工，一天得干十多个小时的活，我们手上磨起了血泡，腰酸背疼，疲乏困极，下工后来不及洗涮，就往炕上一倒，再也不想起来，繁重、枯燥的野外劳作，使我们的思想变得麻木起来，我觉得自己正在慢慢的失去一种“灵气”？可那时劳作中的苦恼，是我们要比农民多花很多力气，多干不少时间，还达不到质量要求。我最盼望老天爷下它三天三夜大雨，好让我们名正言顺的休息几天。

老陈大叔积极帮我们磨锄铲，教我们怎样使巧劲，还尽可能派一些轻活，我和哥哥很喜欢他那乐观爽气的性格，我们把从家里带来的稀罕食物：咸鱼、虾干、萝卜干、花生米等集中起来，请他喝酒。

闲时老陈大叔会唱上一段二人转或评戏，天南地北扯山海经，一次地头休息，我们唠起了狼，他告诉我们：“这村后的山上有狼，它尾巴大，下垂的，你必须有木棍，锄头也行，别慌，沉住气它不敢过来的。可要是碰上成群结队的……”以后，每次穿过丛林去山坳劳动，我们都要弄一根木棍防着，可只听到过狼叫，没见到狼影，倒是有几群黄羊，几只野兔从身边一蹿而过。

那年秋季多雨，气温历年最低，队里的秋收刚结束，紧急通知我们去支援农场抢收。

沿公路往东五十里便是友谊农场，那里还有大片的荒草滩水泡子，地势较低，连绵的秋雨使得机器无法进去收割，只能动员人工收割。

到农场后顾不得休息，我和二十多名妇女一脚深一

脚浅的走十几里路去满是积水的洼地割黄豆，掰玉米棒，再一次一次把它们运出来，雨水湿了衣服，靴子里灌进水，还要抱着玉米走那泥泞不堪的路，这要费多大的劲才能坚持住啊！我皮肤发出了好多水泡，又痒又痛，是水土不服引起的过敏，被我抓破以后，继发细菌感染，那难受的时候，真想躺倒不干回家，不知是我凭意志战胜了困难，还是已逼上梁山，后无退路，我坚持下来了，终于完成任务。最后的总结评比，我还意外的被评上了妇女标兵。

三

给青年点做饭的王大爷，不到三个月就辞职不干了，他说这帮青年难对付。确实，吃惯了大米饭的我们已开始对这里的主食高粱米、玉米碴、小米饭、窝窝头等有一种本能的反感，为了补充体力，不得不将就着填饱肚子。土豆、大葱、白菜、豆腐几样家常素菜，翻来覆去的吃也倒胃口。我们知青中间保罗年长一点，比较有威信，他首先提出要改善伙食，大家很支持，可又不是过年过节，这里买不到肉，鱼更少见，怎么办？

对！集资去农家买鸡，也顾不得许多了，那天晚上连买带偷，抓来三只小公鸡，两只大白鹅，烩了一大锅肉，兴高采烈的一顿饱餐，这无疑开了先河，一个月后，一只大摇大摆闯进门来的鸡，又成了我们解馋的佳食。

王大爷不干，队里再也派不出人做饭，我们就自己轮流做。一次陈大叔家丢了两只鹅，陈婶怀疑这帮青年给吃了，她的证据是散落在我们门前的一点鹅毛，但是仅仅凭这一点是不够的，我们不买账，这件事最后还是不了了之。

1969 年的中秋节，是黄丽萍的新婚喜日。那时她刚满十八岁，单薄的身子瘦小的脸，大大的眼睛含着一种

忧郁的神态，咋一看像林黛玉那般弱不禁风，父亲是驻甬部队司令部的，文革中受审查靠边站了，她告诉我，她在生产队劳动时，一个当地的青年主动接近她，帮她干各种农活，抚慰着那颗孤苦的心，他们彼此有了好感，当艰难的劳动生活压的她将要身心崩溃时，她答应了这位农村青年的要求，但是没有得到自己父母的同意。

“你才十八岁，结婚也太早了，再说，你们的生活习惯不一样，你想过以后的生活了吗？难道只有这一条路可以走吗？”我说。

“说真的，我实在是没有办法，一个弱女子，社会给我的压力太大，在这里安个家，至少生活上有依靠。”

惋惜之余，一有空闲我就去她家走走，但是，我们的话说不到一起去，她虽然不下地干活了，每天还是在婆婆的指使下为家务事忙的团团转，连生了两个孩子。

四

千里冰封的冬季到来，我暂时借住在好友郭艳玲家里。艳玲的父亲是赶马车的把式，母亲主持家里的一堆杂事，夫妻俩五十多岁年纪，知书识理，思想开通，一儿一女都已长大，儿子在县城工作，女儿是队里的主要女劳力。和母亲一样，艳玲勤劳能干，从不误工，浑身总散发着青春的朝气。我们俩一起出工，一起收工，郭大娘把我当成自己的女儿一样，每逢家里做点新鲜的、好吃的她都给我留在锅里，家里三间土草房，宽敞明亮，收拾得非常干净，她总是早早的烧热炕，备好洗脸水，我忘不了郭大娘一家的热情相留，是他们帮助我度过了那些寒冷的日子。

1969 年冬季确实冷，珍宝岛事件加强了中国与苏联紧张的敌对情绪，在毛主席“要准备打仗”的号召下，全国都在“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我们插队的集

贤县，地处东北反修前线，备战形势更严重。

于是，大队民兵连整日训练、站岗、巡逻，我们女民兵包了一处挖防空洞任务，先选一处坡地，像打井一样，竖直挖一个深深的洞，然后再往两边掏洞，每天的工作都是挖土装筐，把土运走。为赶进度，晚上还加班，架起防风油灯干，这样苦干一个月，才完成一个防空洞的工作量，又通过了武装部的验收。

没想到的是，春天气候转暖，冰雪融化，慢慢那地方有几处塌陷，大人小孩走路都绕过这地方，深怕陷进去后果不堪设想。结果仗没打起来，辛苦挖成的防空洞成了一个危险的摆设，浪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

友好是个贫穷的小山村，那些年村里农家都倒欠队里的债，每年累加，无以还清之日，纯朴的人们总是希望日子能一天天好起来，可是年年种粮都歉收，也不敢搞多种经营。这一年年终结算，每个工日只有七分钱，一年的辛苦，扣去口粮款，我与哥哥仅仅得到十多元钱，村里人口多，劳力少的农家，连一分钱都拿不到。“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其实，到农村去和农民抢饭碗，当地农民并不欢迎，而知青自己的劳动付出与得到的报酬和城市里的工人是无法相比的。

当时大多数下乡知青经济上都不宽裕，一般情况下父母支援一点，可我父亲去世了，母亲病退，家中没有一件东西是值钱的，我们兄妹俩必须自己想法救自己，再苦也要熬下去，我们自信有力量度过困境。

五

第二年初春，部队来招收女兵，我十七周岁不到，年龄条件够了，于是，怀着希望报了名，部队接兵的同志说，你们这批支边青年的家庭关系都多少有问题，部队的政审肯定通不过，我们不能接收。这样马上就被删

下来了，连体检都没能参加。

这件事第一次触动了我的心灵，我模糊的感觉到，这个社会有一股无形的力量存在，它悄悄的，不动声色的磨损着我们对前途的美好向往。

物质上的贫乏与精神上的困扰压迫着我的心，纯真的姑娘感受到生活的艰难，我不能像黄利萍那样——给自己找个相对安全的港湾。我年轻，这是惟一属于我的资本，生活的路刚开始走，我必须自食其力，努力争取，但那些无法预料的，来自各方面的考验，在漫长的岁月中，自己能否承受得起？

无论如何，首先得解脱生活上的困境，我先提出了转点的要求，公社领导很支持，他们让我去生活条件相对较好的大兴大队。

就在春末夏初的一天，我深情地告别郭大娘、老陈大叔及那些关心过我、帮助过我的人们，告别友好青年点的战友，坐上郭大爷亲自赶的马车，去几十里外的大兴大队青年点，这一天，正好是我十七周岁生日。

六

两年后我因事再去友好，只见那青年点的房子已改作大队的杂物仓库，黄丽萍抱着她那正在吃奶的孩子，在自己破旧的房舍前烧猪食，我帮她抱回一点柴，问她的生活，她欲语又止，但是我从她的郁忧的眼神里发现了她生活的并不舒心。她告诉我，那些男青年有病退的，跑回家乡待业的及转到市郊插队的，也有去双鸭山煤矿、铁路、林场干临时工的，有一个去了香港，还有几个实在没办法的，公社领导在他们的再三要求下，转点到了收入比较好的德兴大队。

青年点已消亡。可是友好屯还在，那些世世代代居住的村民依然生活在这里，我们的到来，我们的离去，

并没有改变他们的生活。倒是我自己，这一年间吃的苦受的累，比过去十六年还要多，这种种生活体验，实在无法忘怀。

青春在这里开始，朦胧的情感在这里萌发，理想在这里窒息，性格在这里升华。

面对着周围黑茫茫一片大地，我心中十分惆怅。

（2003-07-23 于米国）

（责任编辑：冒冒）

梦的诉说（节选）

陈兵

陈兵：初 67，高级经济师。

Email：chenbingban@263.net

1964-1968 北大附中初中，1968-1971 山西插队，1971-1977 临汾铁路分局养路工、干事、教师，1990 由晋返京，现在北京市政三建设公司工作。

一、闭塞的山村

黄土高原的太行山深处，晋省中部一个小山村，二十九户人家，一百二十几口男女老幼生活在大山的怀抱里。

小山村在这前后连绵不断的大山之间的山沟里不知存在多少年代了。一排排窑洞依山而建，在山坡处找块干燥向阳的地方开挖打洞到一定深度和高度，铲光抹平，洞口用山上采来的石头垒起，装好木制门窗，洞前再平出一片平地，窑洞便建成了，山村的人们世世代代就住着这窑洞。

一条小河在村前流过，日夜唱着欢乐的歌，平时只有脚踝深，它由山泉汇集而成，名字叫涂河，经过百里山川的爱抚流入萧河，再与萧河汇入汾河，汾河向着黄河，黄河奔向大海，于是大海成了它最后的归宿，怪不得人们都说大海是故乡呢。小河水清澈透底，平时村民、牲畜用水就靠着它。

小村对面的大山叫涂山，光秃秃的石头上只长着些草，冬天野草枯黄，山石裸露，狂风吹过一片凄凉。

啊，闭塞的山庄，县级以上的地图上找不到它的踪

影。它有一个平凡的名字——侯峪。

20 世纪 60 年代末，小山村发生了新鲜事儿，十几个十几岁的北京中学生来到了这个偏僻的山庄。北京，在这个小村人的心目中可是个神圣的地方，别说那宽阔的马路、高高的楼房，单说那天安门，还有那北京城里居住的毛主席就令老乡们神往了。现在来了北京娃，从那么好的地儿到这个山沟里，着实让乡亲们吃惊了。朴实憨厚的老乡们由衷地为这群孩子们惋惜。

那是一个寒冷的冬天，狂风吼叫着，涂河结了厚厚的冰，涂山稀疏枯黄的野草被寒风逼得抬不起头，苍空低垂，山川寂静，一片凄凉。一辆敞棚的解放牌卡车停在村旁，十几个早已冻得瑟瑟抖抖的北京学生依次爬下车，可不是，汽车在颠簸的山间公路顶着寒风急驰了七十多里，学生们在敞篷的车上早已冻僵了手脚，吹硬了面颊、耳朵。

这拨学生大的二十一岁，两个大男生，一个叫姜达，一个名上官玺，都是老高三学生。姜达戴着副眼镜，眼光总充满深沉，一副老成世故的样子，他的父亲解放前当过伪警长，“清队”时自杀了，母亲靠做临时工度日，全家生活非常艰难。意外的变故、生活的磨难使姜达形成了遇事圆滑、深沉隐晦的性格。上官玺到是正经工人出身，小矮个，大脑袋，见人脸挂笑。另外四个男生都是十六七岁，一个叫纪新，一个叫程绩，一个叫刘刚，还有一个叫曹新民的。曹是革命军人的子弟，父亲是个解放军挺大的官，一月 200 多块工资，在当时这是高干的工资标准，但全家十几口人靠这工资养活就比较困难了。曹新民虽出身很好，但一点没有高干子女的优越感，经常穿着很旧的打了补丁的旧军服，可能从小家庭生活困难，与平民百姓子女也合得来，他患有心脏病，按说

不能来插队，可他偏要到农村干革命，不听劝阻来了。其余的都是女生了，年龄都在十八九岁，形象各异。李妮，长得挺漂亮，也是“革干”出身，父亲是十三级的处长，血统高贵，来插队纯粹属自愿。吕宁出身旧知识分子家庭，不爱说笑，颇有心计。纪红是纪新的姐姐，憨厚诚实，在学校就是班干部。马杰虽是女孩，却是男孩的脾气，干事急急火火的。另外还有汤元、张军、方平等等。

村里小学的崔老师带着十几个学生吹着唢呐呼着口号欢迎知青，知青们缩头缩脑的提着行李被带到住处。男知青们住在一间大房子里，说是大队部。此房是山区就地取材用石头与土盖的，四面走风漏气的，一盘大炕占据屋内一边，一个砖砌的火炉燃烧着微弱的火苗，因为烧的是煤土对半的煤泥。这地方烧煤要到一百多里以外的煤窑去拉，很不方便，老乡们都是烧火炕取暖，烧炕还要上山砍柴，这些目前知青都不具备。这大房给人第一感觉是冷。女生们住在一老乡的窑洞里，密封较严，还比较暖和。

这就是知青们的新家，大家忙着收拾东西。一大群村里的娃娃们趴在男知青住处的窗外看知青收拾，看到知青每人带几套衣服和两床棉被感到很富有，因为村里不少家庭还是几人合盖一床被子呢。

大队党支部书记李高明、大队长李四货来看望知青，李高明有四十多岁，显得忠厚老实，他挺会说话：“我们早就盼望你们来了，你们是从毛主席身边来的人，社员们都非常欢迎你们。”这些话说得大家心里热呼呼的，不由想起前几天从北京刚到县城，在招待所住的时候，有几个当地前几年插队的老知青来北京知青驻地游说：你们来这儿干什么，村里老乡们才不欢迎你们呢，我们

插队的村子老乡恨死我们了，前些天武斗时还往我们房子那儿扔手榴弹呢，吓得我们都回城了。当时有的北京知青听了都哭了，有当时提出要返回北京的，当然是不可能的了。

现在听了高明书记一番话怎么能不感动呢。大队长李四货三十多岁，在北京当过几年兵，算是有见识的人，他介绍这个大队叫上庄大队，有五个小队，南庄、上庄、中庄、姚家背、侯峪小队。这拨知青所来的小队是侯峪小队，也是上庄大队所在地，奇怪的是大队名字叫上庄，驻地在侯峪，而上庄小队却不是大队所在地。除侯峪外，其它四个小队也去了北京知青，后面章节将会提到他们的一些情况。

接着，知青们被带去吃午饭。一间临时借用老乡家的伙房里，支一口大锅，一个身穿污垢衣服的老乡正烧火做饭，正烙发面饼，他边烙边吃，见知青来了，不好意思吃了。当时吃顿白面很不容易，谁做饭也要占些便宜。这位做饭的老乡就是侯峪小队的政治队长李青友，在当时政治挂帅的年代，所有部门单位都要设政治人员，连这个小村也没落下，可见那时的统治是多么到位，怪不得当时的政令是那样有权威。

饭罢，知青提出到村里贫下中农家看看，由侯峪小队队长李应福带着去。李应福已六十有余，在城里早该退休了，他是 1938 年加入中共的老党员。老人满脸皱纹，黝黑的脸上透着慈祥，一块白毛巾裹在头上。他带着知青们到贫下中农家一家家转，知青们把带来的毛主席像章送给每家一枚，这在当时可是珍贵礼物，人们求之不得的东西。

转遍全村，对此村有了了解，29 户人家，120 多口人，拥有土地 700 多亩，分布在村子四周的大山上，地

真不少，人均 7 亩多，但大部分是山坡地，收成很低，700 多亩才打不到 10 万斤粮食，亩产不到 100 斤，广种薄收是山区的特色，还有三四百棵果树，主要是国光苹果和莱阳梨。村子在抗战时期遭受了深重的灾难，由于处在抗日政府与日伪政权争夺的关键地带，当时抗日政府坚决不让它接受日本人的维持，而日本人总想把它征服，以继续蚕食抗日政府控制的其它地区。这样一来，日本人三天两头来扫荡，烧杀抢掠，小村在抗战时期被日本人杀死 30 多人，7 户人家绝户，直至抗战胜利都没被日寇征服。村子还存在着当年被日寇烧毁的房屋窑洞的残墙断壁，一些老乡对当年日本人的兽行记忆犹新，提起来就流泪。

拜访贫下中农回来后，一位中年妇女急冲冲来找知青，说："你们给贫下中农毛主席像章，俺是中农，可是烈属，给俺一个吧。"知青就给了她一枚。她叫李风清，男知青的邻居，她父亲是在抗战时期参加八路打仗牺牲的。

夜晚，在油灯微弱的光亮下，知青们开了来村第一次会，选举曹新民、纪红为知青负责人，制订了不久以后庆祝毛主席生日在全村演出节目的计划。当时这些知青们的心是多么的火热，充满担当解放全人类大任的雄心壮志，为了国家、为了人民、为了共产党、为了毛主席他们可上刀山、下火海，死了都在所不计，这就是为什么后来会出现金训华、张勇等诸多知青英雄的原因。

十几个北京中学生，在闭塞的晋中山村，开始了谱写一段知青生活史。

二、寒冷的冬天

1968 年冬天，天气异常的寒冷。侯峪的知青 12 月 6 日离开北京，7 日到达山西这个县城，11 日进村，一

路风风火火，还没感觉到冷。但新生活开始后，面对第一个考验就是严寒。

男生住的大房四处透风，砖砌的炉火总生不着，索性不生了。火炕不会烧，干脆不烧了。屋内失去了热源，变成了寒冷的世界。水缸里的水结了厚厚的冰，墨水冻成了冰砣，室内温度到了零下五六度。男生们在屋内穿棉衣，戴棉帽，搓手跺脚的。

严冬的清晨，男女生们到河边洗脸。河面结了冰，有人砸了冰窟窿取水，山村人全年用水就靠这条河。学生们用脸盆从冰窟窿中舀起水，冒着严寒洗脸。寒风阵阵吹，手脸被冻僵，老乡摇头叹，北京娃如何要这样？他们哪里知道，这些学生在北京住有暖气的楼房，喝现成的开水，到这里一切都要靠自己，一切来得突然，他们还来不及安排生活，还没来得及学会生活。

开始上工了，知青们戴着棉帽口罩手套，扛着锄头铁锹，爬向高高的山顶。冬天的主要活计是修梯田，将梯田内侧的枯草锄尽，防止来年蔓延。顶着呼啸的狂风，上工的人们爬数里甚至十几里的山路到达工作地点。先找个背风的地方，收集些杂草树枝，点燃一堆火烤烤暖和暖和。有的老乡拿出烟锅，抽起自己种的烟草，由于加工粗略，散发出刺鼻的气味。老乡们抽不起香烟，有时村里代销点进二分一包的白皮烟他们都看作是宝贝呢。知青们站在高高的山顶，望着广阔无垠的黄土高原，群山连绵，逶延起伏，那远方有自己生长生活过的可爱故乡。城市与农村，大地方与小山沟差别如此之大，这难道就是他们的最后归宿吗？这小山村将是要生活一辈子的第二故乡吗？来时可都是这么讲的。有些知青的革命热情开始逐渐被现实冷却，生活的艰难开始清醒了他们的头脑。但谁也不敢道出真言，思想桎梏的枷锁牢

牢束缚他们的言行。到是老乡们不管那一套，有话直说："你们真的在这儿一辈子吗？多不待在（舒服）呀。"但当时对知青们来说，离开这村子简直就是做梦。梦，只是虚无缥缈的东西而已。可这种梦稍一闪念，立即被当时的统治思想所制服，是呀，怕艰苦，想回城，可是大逆不道的，刚来就想走简直像犯罪。

知青们处处表现出积极，工前、工间歇的时间长了些，他们带头干起来，闹的老乡们也只得磕掉烟灰拍拍土懒洋洋地起来干活。只见知青们抡圆锄头，挥起铁锹拼命干，没多会儿，手上磨起了泡。老乡们却稳稳当当不慌不忙，看着知青干活直好笑。日子还长着呢，这种干法能维持多久呢？不光这些，挑土时，老乡给知青土筐加土都少些，怕累着他们，可知青却不干，非让多加不可。掏茅坑更是脏、累、臭的活计，就是将各家茅坑的茅粪掏到木桶里，再挑到山上的梯田中，不小心就会溅个满身粪便，老乡们衣服少，弄脏了没的换，都不愿干，副队长扣蛮老实巴交，只得自己干，知青们见此，纷纷请缨，所以每次挑茅粪都是扣蛮与一知青，那个叫汤元的女知青也挑过数次，在村里妇女中传为美谈。因为女人在小村里显得很珍贵，女孩子大了，都要找个好婆家，一般要嫁到平原地区，而平原地区的女孩却不愿到这山沟里来，所以村里男女比例失调，有的男人一辈子娶不上老婆，小小的村成年男人也就四十来个，光单身汉就有十来个，这样女人自然成了宝贝，很少有下地干活的，更甭说干脏活累活了。

冬天的严寒继续肆虐着，知青们也与寒冷搏斗着。男生睡觉时都挤成一团，集中压上三床被子，还戴着棉帽口罩。女生们在冻河边洗脸，被寒风一吹，皮肤已粗糙不堪，手背裂开了血口子。知青们开会讨论觉得应该

改变生活现状，学会料理自己。于是决定自己做饭、砍柴，轮流做饭，每人一天。饭很简单，一般是清早焖小米饭，炒土豆丝或酸菜，中午是压高粱面条，就是把掺了榆皮面的高粱面放进一有孔的器具，将面从孔里压到开水锅里，像做粉条一样。煮熟捞入碗中，放入盐、醋、辣椒等调匀后吃。晚饭都是和子饭，即熬锅小米粥，切进些萝卜土豆，将棒子面捏成小饼状放到里面，再撒上盐，炸点辣椒油放入，便可吃了。这些都是当地老乡世代流传下来的吃法，谈不上营养，说不上好吃，只是填饱肚子而已。知青们随乡入俗，也这么吃，至于肉类只能到过大年或八月十五队里宰羊才能每户分上两三斤，食用油每人每年只有一斤麻子油，好在知青都从北京带些来。砍柴是个苦活，要到很远的深山去砍伐。一天，曹新民、程绩、纪新顶着狂风，走十几里山路，来到一处高高的山顶，那里长满了酸溜溜（学名沙棘），这种柴好烧，三人便砍起来。酸溜溜上长满了刺，他们用镢头砍倒不少，但捆起来挺难，不小心就扎破手。半天才捆了两小捆，用扁担担起，狂风劲吹，山路崎岖，走路摇摇晃晃，到了悬崖处，一条小路通山下，可担着东西无法走，一生气，曹新民把扁担连柴从悬崖扔下去。到了山下，扁担摔断两截，砍的柴也只够一天做饭用。生活呀，就是如此艰难。

就在这漫漫的严冬里，知青们仍积极准备着庆祝毛主席生日的节目。12 月 26 日晚上，政治队长李青友早早召集全村社员到小学校教室，说晚上插队学生演节目。

教室里挤满了人，油灯光微微弱弱，社员们的烟袋锅时而在黑暗中闪着红光。十几个知青排成两排，站在前面，开始了演出。这是一组歌唱毛主席的歌曲，用朗诵串了起来，没有伴奏。“敬爱的毛主席，我们心中的

红太阳，我们有多少贴心的话儿要对您讲，我们有多少热情的歌儿要对您唱……”“毛主席和我们在一起，和我们在一起，毛主席和我们在一起，和我们在一起，山山水水隔不断，和我们在一起，世世代代不分离，和我们在一起……”这些歌词现在听起来觉得挺可笑，但当时是那么神圣。社员们看得津津有味，政治队长李青友眼睛放着光，握着拳头，很激动的样子。小小的山庄平时没有娱乐可言，今天知青简单的表演已使老乡们享受到过年都难有的乐趣。窗外寒星在闪耀，窗内歌声正激昂，太行深处，大山丛中，侯峪小队度过了一个不平静的夜晚。

侯峪知青插队的第一个冬天是在与艰难、困苦挣扎搏斗中熬过的。他们怀念温暖的春天，盼望着美好的未来。但春天真到来的时候，他们又遇到了新的风波。

三、春天的风波

春天终于来了。大地复苏，群山披上绿装，野花开满山坳，涂山焕发出了生机，涂河又欢快地歌唱。侯峪知青终于熬出严冬，来到春天的怀抱里。

自北京到侯峪插队好几个月了，知青们经受了严寒的洗礼，了解了全村历史、人员的概况，理想与现实、宣传与实际在知青们的脑子中形成很大的反差。到农村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到底学习他们什么？贫下中农并不像宣传中所说的那样政治觉悟有多高，他们照样说一些怪话、风凉话，他们也贪图小便宜，想法侵占集体的财产。对知青还算关心，可却将国家拨给每个知青 210 元的安家费挪用，却没有积极给知青们盖房。如何看待农村及贫下中农的另一面，知青们在思索，出现了不同的看法。上官玺、刘刚等大部分知青认为贫下中农好像没什么可学的，他们自私、落后，文化素质低，知青到

农村主要是改造客观世界，至于自己的主观世界用不着太多的改造，政治觉悟比贫下中农还高。曹新民、程绩等少数知青觉得知青到农村首先要改造主观世界，毕竟从小在城市长大，没吃过苦，只有主观世界改造好了才谈得上改造客观世界，正如毛主席所说的：农民脚上虽然沾着牛屎，但他们的心是干净的。如何看待贫下中农的缺点、农村的黑暗面，怎样对待主、客观世界的改造问题在知青中形成了分歧，直到后来知青离村，甚至到如今也没有完美的解释。但正是知青对农村的一些看法开始了他们对一些看不惯事情的反击。

仲春三月，农活儿主要是刨堰子，就是把梯田边沿的草根刨出来，省的它们蔓延到梯田里边侵占庄稼生长的土地。刨完堰子的梯田就可耕种了。这种活计老乡们干起来很熟练，壮劳力每天能干十几页梯田，可在那个干好干坏都一样、干多干少差不多的年代就是另回事儿了。老乡们干起活来懒懒散散，刨几下就站着歇会儿，一天干下来的活计只是真正能力的一半，这就叫出工不出力。也难怪，在什么都平均的年代，人们没有积极性，能量发挥不出来，出现上述情况就不足为奇了。

这天下午，副队长李爱中带着几个知青和社员（现在的乡一级行政区划当时为人民公社，老乡都称社员）来到叫五亩子的梯田处刨堰子。李爱中是赶大车出身，常年跑外有些见识，也养成粗犷的性格。五亩子梯田有几十页，十几个人一下午加把劲儿能干完，但如果晃晃悠悠干就干不完，还得来一次，费工费时。李爱中带人到田头就宣布："大伙听着，今天下午就这活计，干完就回。"社员们一听兴奋起来，也不歇了，立即就要干。"慢着，不能这样干，这是包工！"知青刘刚道。"我不管它什么包工不包工，我就知道把活干完就行！"李爱

中叫道。“这是走资本主义道路，就是不行！”刘刚大嚷。“听我的，干！管它什么道！插队生不包，给他们留下底下几页子，让他们慢慢干吧。”爱中嚷着并把手一挥，社员们就快快干起来。老乡们这时候干活确实利索，也不刨几下歇半天了，平时懒散的习惯不见了，一气呵成，日头偏西就干完了活计，真是人们积极性调动起来了就产生了巨大力量。老乡们干完活，扛起镢头就回。知青们继续干着，虽然他们每人工作量平均下来要比老乡们少得多。直到太阳落山，天暗下来，他们才回家。憋了一肚子气，方平摇着头说：“哎，农村落后势力太大了，什么时候才能转变呢？毛主席的思想怎么能落实到这儿呢？”踏着弯曲的山中小道，大家默默地走着，无可奈何。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春耕过后，大队要开会研究干部的工分补贴问题。每年大队长、党支部书记、大队会计、小队长、小队会计等干部都要享受补贴工分，主要是这些干部要额外操心，责任大，分别不同级别给予补贴，像大队长每年补 300 个工日，小队长 200 个工日等。有些社员对此有些意见，一些知青更是认为这是搞特权，干部就应是人民公仆，只有奉献，没有特殊。

中庄小队的知青赵保国开始串联其他小队知青，拟提出取消干部工分补贴的意见。他找到侯峪小队知青商量，得到上官玺、刘刚等知青的响应。那天，全大队大小干部都到大队所在地侯峪开会，研究下步生产事宜，包括补贴事。大家刚坐好，大队长李四货主持会议，他咳嗽一声说：“今天的会很重要，春耕刚忙完，下步要进入疏苗、锄谷阶段，学大寨、赶昔阳，粮食亩产要超纲，大家要努力，不可松气。”刚说到这，只见赵保国带着一群知青推开门闯进来，说：“趁着干部们开会，

我们提个要求，干部的补贴工分能不能取消了，群众意见大着呢。”李四货一愣，干部们也措手不及，会场顿时鸦雀无声。干部工分补贴这个多年的惯例连“文革”中都未取消，现在思想没准备怎好回答。知青们站在那，干部们坐在那，一时很尴尬。沉默了一阵，中庄小队队长李海兔站起来说：“补贴我不要了，小队长我也不干了，我走了。”说完，提着烟袋锅子头也不回走出屋。上庄小队长李宾锁也效仿走了，还有几个干部也要离开。李四货着急了，大声说：“都别走，还要开会呢！”“干部不干了，还开嘛子会。”有人说。李四货一时没了主意，看着知青们说：“你们做他们的工作吧，大家同意取消补贴，我没意见。”知青们也没想到会出现这种情况，他们原以为用大帽子一压，大道理一讲，落后思想就得退缩，可实际不是这样，老乡们最讲实际，在那贫穷的年代，工分就是命根子，少一点他们也不会干的。知青们的思维与老乡们有很大差距，他们理论与实践还没有结合好，更何况他们的理论是否正确呢？会那天没开成，又拖延了些日子才开，干部补贴工分照样拿，知青这次行动失败了，以致影响到后来赵保国的入党。

两件事上知青都没能达到目的，本应反思一下为什么，可他们不服气，侯峪知青又在安家费上作文章了。国家拨给每个知青 210 元的安家费哪去了？上官玺和几个知青找到大队长李四货求答案，问是不是把安家费挪用分红了。他们本想这回能叫队干部尴尬下不了台，满怀着信心。谁知李四货不慌不忙，笑着拿出算盘，一笔笔算起账来：扁担一条 2 元，17 个知青 34 元，扁担钩子一副 3 元，17 副 54 元，箩筐一对 4 元，17 对 68 元……算来算去，安家费已剩无几，何况春忙过后还要给知青们盖房，不够只有队里补贴了。上官玺不服气，

问："那些东西不是队里的木匠、铁匠给制作的吗？那些箩筐不是李二小老汉给编的吗？怎么也算钱？"四货答道："木匠做扁担，铁匠打担钩，李二小编筐，队里都要给他们记工分，准备材料，这些都是钱，我给你们算得都比外面买的便宜呢。"真是有账算倒人，上官玺等无话说了，倒落了个灰溜溜的。

春天本是令人遐想的季节，可知青们败了三个回合，风波迭起，现实给了他们这群年轻的娃娃们什么启示呢？他们还是太嫩了，简单的思维，理想的头脑应付不了复杂的世界。

四、清水与真情

水，生命之源，生活在大都市里清水到处可见。拧开自来水龙头，清水流出；商店柜台的瓶装矿泉水，晶莹剔透；大桶的纯净水，透明闪亮。但在侯峪那个小山村里，当夏天暴雨过后，有时为找点清水要拼命奔波，也正是这件事，使知青们为社会做出迈向生活的第一件好事。

涂河流经侯峪时还是由山泉汇成的小河，从村前潺潺地流过。平日里，温顺可爱，水流清澈，只有脚踝深。小河日夜奔流，唱着欢乐的歌，知青们爱听它的歌唱，经常目送它绕着大山奔向远方。小河给予人们欢乐，也是人们的生命之源，全村人畜用水就取之于它。

小河也有发怒的时候，每年七、八、九月，大雨一降，山洪汹涌而下，小河就发怒了：水面扩大了很多倍，清水变成黄水，裹挟着泥沙、磨盘大的石头、连根拔起的大树和牛羊、猪的尸体。小河轻声的歌唱瞬间就成为震天的咆哮，令人胆战心惊。河水几天不回落，黄水多日不变清，有时连下几场雨，河里终日黄汤滚滚，延续十天半个月，人畜吃水就成问题。老乡们要到很远的山

沟里找水，发现小山泉或下雨积存的水坑中的清水，会如获至宝般舀到桶里，但山路崎岖，一担水挑回来成了两个半桶，有些人干脆就从河里挑黄水在水缸中沉淀后用，也顾不上卫生不卫生了。这种情况延续下来，年复一年，习惯成了自然。

每当小河变脸，水发生危机时，知青们总望着它想：难道就没办法解决下雨吃水问题吗？守着那么多水却吃不着水，人成了自然的奴隶是多么可悲的事，要想法改变它。

程绩偶然在河边高处石缝中发现了一处泉眼，清泉徐徐流出，滋润着周围一片绿草。这泉眼的地势高，发大水也很难淹到它。他想：把它扩大加深，建成一口井，再在上面垒屋，成为封闭型，既能保证卫生，还解决全村用水，平时也不用吃河水了，毕竟这泉水比河水要干净得多。

程绩把这个想法与老乡和知青们一说，大家觉得是好主意，只是劳力紧，没时间干。知青们一合计，写出倡议书，倡议利用业余时间干，得到很多人的响应。

正值盛夏，烈日当头，酷暑难忍，中午收工要歇晌。他们吃完午饭，立即奔到河滩扛石头。山村盖房都是就地取材用石头，沉重的石头，小的几十斤，大的上百斤，他们顶着烈日搬、扛，汗水湿透了衣裳，石头压肿了肩膀。他们大都只是十几岁的孩子，每天要干上十来个小时的重体力农活，中午不歇晌再修井，付出的艰辛可想而知，这需要有顽强的毅力和坚强的意志。他们脸晒的黝黑，肩膀、后背、双手磨出老茧，衣衫褴褛，这种模样是他们的子女现在想像不出的。

知青们的精神感动了村里的老乡，老乡们也逐渐加入修井的队伍。村里的石匠帮助垒墙建房，驻扎在村里

修公路的民工也来支援，他们用炸药炸开岩石，扩大了泉眼。人多力量大，经过一个来月的奋斗，井终于修好了，清清的泉水足够全村人畜使用，彻底解决了下雨吃水的问题。老乡们用上甘甜凛冽的泉水，称知青们为他们办了多年没有办到的事，并说这井为知青们留了名，看见它就想起了北京知青。

本来不是一件大事，但这是知青们第一次为人们献出的一点真情，就像清泉一样纯真，成为伴随他们一生中的闪光回忆。

五、切脱机的启示

侯峪的北京知青们经受了严冬的考验，经历了春天的风波，进入盛夏，干了件众人称赞的好事，社会的现实不断给予他们以新的启示。

当时这个大山之中的小山村还没有电，照明用油灯，笨重的活计靠人工或牲畜完成，切草和打场两件农活就是这样。

切草是给牲口切饲料，由三人操作，用一把大铡刀，一人蹲着将谷草送进刀下，一人掌刀把，一人按刀背，一下一下地把草切成寸把长，一天下来，每人都累得腰酸腿疼，劳动成果只能够全村牲口吃一两天，男劳力们怕切草，但谁也躲不开，生产队长轮流派。

打场是活受罪的活。盛夏，小麦收到场上要脱粒。把连秆的麦子摊在场上晒干，人牵着捂住眼的毛驴，站在骄阳下，忍受着马蝇的疯狂叮咬，驴拉着石碌碡在麦子上一圈圈地压来压去，把麦穗与秆分离后，再用扇车扇去麦壳剩下麦粒，这就是人工脱粒过程，费时费力效率低。若遇连阴天，堆在场上的麦子晒不了，时间一长就要长芽，这种发芽麦磨面不好吃，粮站不收购，辛劳的成果便付诸东流了。

山村村民们祖祖辈辈、世世代代用这样原始繁重的劳动过着艰难的生活。

不久传来喜讯，小山村要通电了。又不久，一根高压线拉过来。本应是两根线，一根火线，一根零线，可当时为节约，搞了技术革新，只拉一根火线，零线从变压器处就地埋入地下，还说这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是革命工人及革命技术人员的革命发明，节省了大量的线和线杆。

这种发明至今也没听说过有第二次，不过当时确实成为山区一景，一根高压线孤零零蜿蜒于群山中，成为人们启盼光明的希望。当然也确实引来了电，只是电压大大不够，灯光昏暗，电动机也是大功率的当小功率的用。这对于山村来说已是天大的喜事了，对知青们来说更是求之不得的。

当时电动机奇缺，有了电，没电机，农业机械就动不了，老乡们很着急。于是知青们成了采购电机的先锋，因为他们是从北京来的，又不惧上，“文革”中什么大人物都敢斗，到上边买个电动机不在话下，队干部也愿意派知青干这件事。

侯峪的知青程绩首先承担了这个任务。

他到了县里农机公司，得到答复是根本没货，到了专区，得到回答是电机是上边按指标分配的，只能是从生产队一级级往上报，一直报到山西省革命委员会计划部门批准，而且还不一定能批了。好家伙，这要报多少层，需要多久呀。程绩想：哪能这样等，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在北京见的大人物多了，省里有什么怕的。他骑车直奔省会太原，到了省革委，找到审批物资的计划部门。

一进门，那里的工作人员用异样的眼光看着他，原

来，他穿着在村里干活的衣服，补丁落补丁，但又不是老农打扮，人家不知他是个什么人物。

当他说明来意，工作人员又吃惊又好笑，说："什么侯峪小队需要电机，现在连大寨大队抗旱的电机还差着呢，一个小队还找到省里买电机，省里管的过来么！"

程绩也不示弱："正是别处解决不了，我们才找你们的，我大老远来这，就是想求您体谅我们的困难。"

"你是北京知青吧？我看别人不敢直接找省里。"那人说。

"是，队里派我来，就是觉得我们什么都敢干。"程绩答道。

"好吧，谁叫你是北京知青呢，批一台给你，到专区提货，可别告诉别人。"

程绩欣喜若狂。

有了电，有了电机，村里买了切脱机，就是既能切草又能脱粒的机器，首先要解决笨重的切草和受罪的打场。

机器买来一用，切草还是不错的，一天切的草够全村牲口用半月，大大减轻了劳动强度，提高了多少倍的效率。但在脱粒上遇到了麻烦，要不脱不干净，要不碾碎了麦粒，老乡们摇头了，说："机器哪有人灵活。"

正值夏收，成堆的麦子运到场上。那年的麦子长得尤其的好，对于穷山村的老乡来说真是大喜事，可如果打不好，丰产不丰收那该多么叫人心疼。大家实在着急。

机器是定型的产品，脱粒不好肯定有原因的。究竟是什么原因，就需要有这方面知识的人去解决了，可惜知青和老乡们头次接触这样的机器，都是束手无策，不少老乡想放弃用机器脱粒，说龙口夺食，时间不等人。

正在山重水覆疑无路的时候，忽然想起了一个人，

就是新来的插队干部老溪，他不就是电业局下放的技术员嘛。老溪当时不到三十岁，是学电力的大学生，在那个年代被认为是“白专”典型，下放农村劳动改造，一直默默无言。大家赶紧把他叫来看机器。他对着说明书与机器琢磨一番，然后取来工具把切脱机拆开调整了一些部件，没用两小时就摆弄完了，说：“好了，试试吧。”一开机，把麦子放上一试，果然灵验，脱粒又快又好。大家震惊了，都夸老溪有本事。而老溪说：“其实很简单，只是将脱粒的部件位置调整好就行了。”真是会者不难，难者不会，知识的价值就在于此。从此，老溪成了人们心中的英雄。纯朴的乡亲们不管别人说他是不是“白专干部”，只要他能解决问题就行。

那年切脱机出尽了风头，应该半月打完的麦子只用了两昼夜就完成了，人们不必顶着烈日活受罪了。这件事给知青们以深刻的启示，按今天的话来说就是科技是第一生产力。

（2003-05-29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知青故事（创作歌曲）

知 青 故 事

1=G 4/4 2/4　　莲溪词

中速 激情地　　孙伟曲

ff　　ff

(35 | 6·75 6 #424 | 3 — — 35 | 6·75 6 #434 | 2 — 21 76 | 2#4 23 |

p 平静叙述地

3 — — 323 | 6 — —) 12 ‖: 3 — 3#43 4 | 23· 3#4 3 4 | 21· 12 12 |

一 粒 不老的种子 播种着 故事， 多少年

乡间 的 日 子 长满 记忆， 山里的

17 6 12 3 3#42 | 3 — — — | 3 — 0 12 | 3 — 3#4 3 4 | 2 3· 3#4 34 |

过 去依 然无限风景。 那时节 青春 流浪 在田野

岁 月抚 慰伤 痛。 森林的 日记 溢溅着 青春

21· 12 12 | 17 6 12 3 3#4 2 | 3 — — — | 3 — 0 35 | 6 — — 675 |

山乡， 男孩和 女 孩 从 此叫做知 青。 啊 知

热汗， 草原的 歌 儿 思念着 母 亲。 啊 知

6 #424 | 3 — — 35 | 6 — — 675 | 6 #434 | 2 — 21 12 | 3· #423 112 |

青 知 青 当 年 年 少 不知 情。 就 这样走 啊 走，就这样

青 知 青 天 地 日 月 都知 情。 就 着样闯 啊 闯，就着样

3·#432 35 | 6·756 3 35 | 6·765 #43 | 2 — 2176 | 2#423 | 3 — — 323 |

行 啊 行，走 过 了远，也 走 过 了 近，一步 步 走到了如 今 的 夕阳

梦 啊 梦，拼 过 了夏，也 熬 过 了 冬，一年 年 闯出了人 生 的 新里

1. 6 — — 12 :‖ 2. ff 6 — — 367 | i i 76· i — | 7 5 5 6 7 — | i· i 7 6 5 5 6 7· |

红。 乡间

程。 啊 知青长 青， 原上草青 青， 雨 雪风霜枯荣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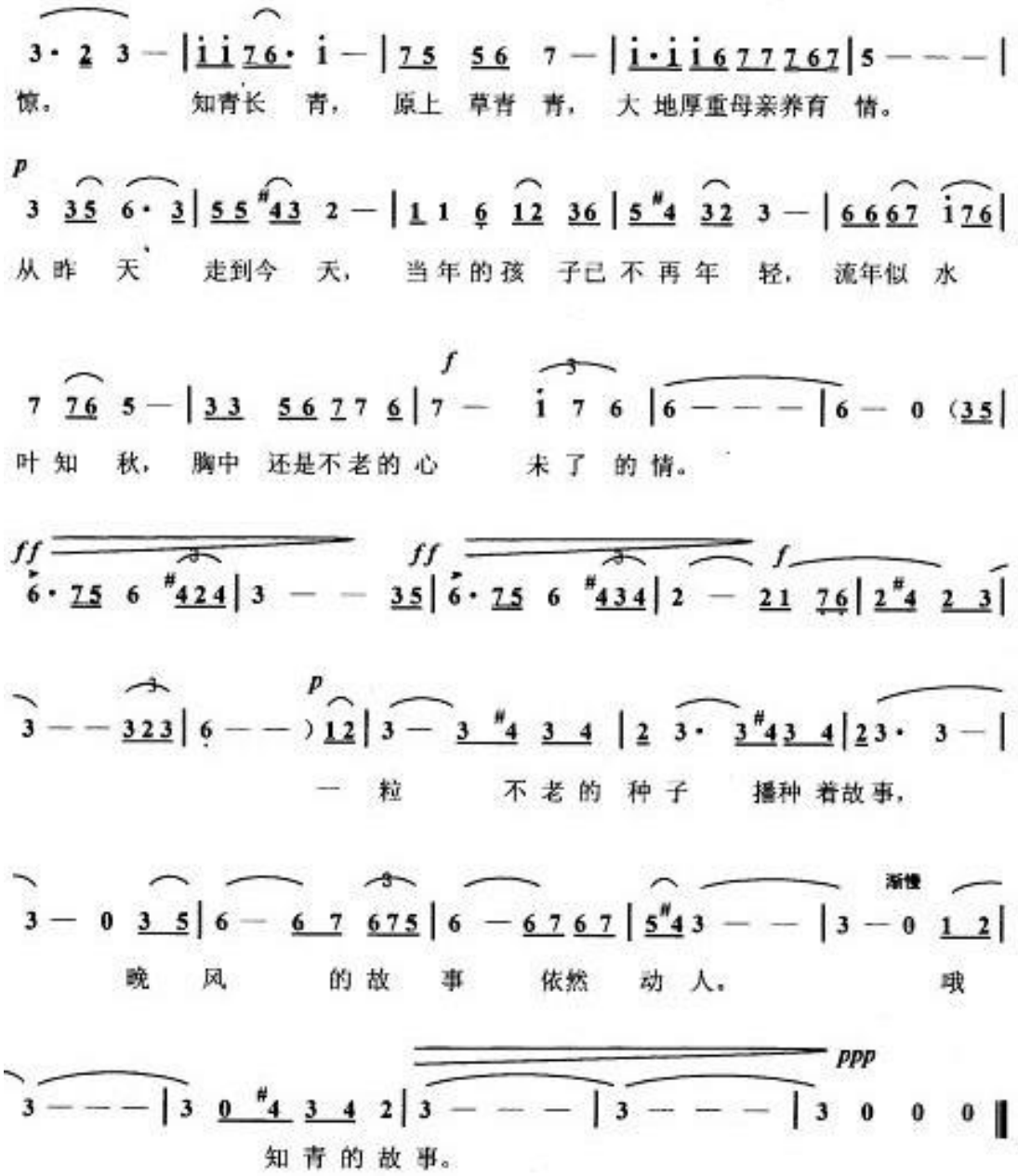

（2003-08 于加拿大蒙特利尔 中国昆明）
（责任编辑：冒冒）

下乡第一天

戈弋

我很难忘怀我下乡插队的第一天——1968 年 10 月 31 日。

在乡下三年多的日子里，每逢 10 月 31 日，我和同伴们都要庆祝一番。那天不出工，打打牙祭，或者穿戴整齐些到二十多里外的县城去，尽量热闹一番，我们戏之“过周年”。“过周年”是当地的乡俗：逢死者的忌日，生者做一番祭奠，祭奠之后当然要吃一顿酒饭，一般也只举行三次，“三周年”过毕就不再举行了。这同我们的三次“过周年”倒有几分巧合，意义也颇相近。

人“老”了（乡俗讳“死”，称“老”），入土为安，到了该去的地方，再也不为人世的艰辛心劳和身劳了，也算得是喜事。人去了不可再生，人们想起死者也不免有些哀伤。我们的“过周年”也像一种祭奠……

我清楚地记着那一天。

几乎到中午了，才有社员拉着小毛驴到千阳县革委会大院来接我们，我们是头天夜里到县里的。整个大院里就剩下我们七个人了。我们这七个人是五男二女，都是听天由命的孤独者，即都没有自愿结合编组。同是天涯沦落人，不一会儿也熟了。社员利索地把我们的行李上了驮，我们用省城的官话和他们搭讪，多是语言不通，只得闷着头跟他们走出革委会大院，如被逐出的亚当和夏娃。

县里的街道不宽不长，“日中为集”的古俗使街道热闹拥挤。驴子大模大样地走在街道中，汽车来了也不肯让一下。来接我们的生产队长是个黑汉子，黑鞋，黑

裤子，披着的黑袄里露出黑褂子，腰上裹着黑腰带。似乎半条街的人都认识他，叫他老鸹，也就是乌鸦。那时毛主席的“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最高指示还未发表，只听他对问他的那些人说“接的是知识干部”，我们也没去纠正他。

出了县城，过了千河大桥就没了公路，渐渐地也听不到县城里“大海航行靠舵手”的广播声了。路旁一株株果实累累的大柿树，煞是好看。偶尔有乌鸦在树梢享受，它们也不声张，只听见翅膀的扇动声。沿着河道上行十五里就开始上山（其实是塬），路很陡，驴子都出汗了，却依然走得很快，它们知道快要到了，也懂得只有到家才能放下背带的重荷。我们几乎赶不上驮队，社员让我们学着他们的样子——手拉着驴的尾巴上坡，说可以省劲些，我们没去做，大半是好强及对驴的同情，也可能有人也怕驴踢。

路过大队部，大队开了一个简单的欢迎会。驴子自然先走了，它们急着得到解脱。而我们这些第一批急着自愿下乡的，似乎亦要解脱什么。

离开大队部，就上了塬，远处才见一座石山，要去的村子就在那石山脚下。石山规矩得像一座金字塔，拔地而起，显得伟耸而又神秘。问老乡叫什么山，答曰：大王殿。

“望山跑死马”，走到山脚用了不少时间，却总不见村子的影子，待我们忍不住问还有多远时，村子已在脚下了——村里几乎全是窑洞，没几间房，站在崖背上当然看不到脚下的村落了。

给我们安排的住处也是窑洞，以前是喂牲口的，窑洞很高很大，能停放两辆汽车。窑洞里还留有喂牲口的槽，正好放我们的行李。进窑洞门右手边有一通大炕，

勉强只能睡下四个人，于是又搭个铺，让我们中间的“领袖”住下。

队长早就派队上能干的媳妇擀好了面条等着我们，面条切得又细又长，我们惊叹不已，说是像过生日的寿面。这时那个一路上没见言语的女生小声说：“刚好今天是我的生日。”“10 月 31 日？”大家有些不信，“是 10 月 31 日。”她不像是开玩笑。于是大家祝贺一番，她也很高兴在这个日子里有这么多人为她庆祝生日，此时她更未料到，11 年后会成为我的妻子。后半晌大家就忙着收拾自己的窝。

山里黑得早，大王殿早就遮住了夕阳。晚饭后，在忽明忽暗的小油灯下，那位自诩为当然领袖的好事者叫我们打开《毛主席语录》，念了几条，看样子早有准备。他慷慨陈词一番后就带我们“认门坎”，访问贫下中农。待从几户社员家里出来，天更黑了，跌了几个跟头才摸回崖背。进了窑洞，点燃那盏小油灯，顿觉亮多了。“领袖”借口要写东西端走了那盏油灯，趴在他那张单独搭起的铺上。其实大家都知道，他要写的东西不过是想把他的女朋友调来的报告。

无灯，看不成书，也睡不着觉，我又重新踱回院里，走到崖边张望。

从喧嚷不息、灯火辉煌的都市一下子跌到这静谧的山庄，足以使许多头脑发胀的人清醒了。我望着星光衬托下的大王殿，夜色中它更像法老的坟墓，更加神秘而肃穆，犹如郭沫若《凤凰涅槃》里的丹穴山，而我们这些知识青年就好像带着“流不尽的眼泪、洗不尽的污浊、浇不息的情炎、荡不去的羞辱”，集香木自焚的凤凰。天安门广场上山呼万岁的情景犹如昨日，可如今这“禽中的灵长”被军宣队、工宣队和自己建立的革委会拔光

了翎毛，他们像炉中的烧饼，翻来覆去地被烤，不是当过“保皇”，就是当过“小反革命”，有的脸上刻着“可以教育好的子女”的红字……

“凤凰落架不如鸡”，但他们毕竟不是鸡，他们带着飞倦的身体，回到他们出生的地方，衔着香木，为了自焚，也为了再生——这恐怕就是我们自愿去农村的初衷。

我又回到窑里，在那飘忽不定的油灯光下，打开雄文四卷，从中找我缺乏的食粮……

（2003-08-10 于西安）

（责任编辑：冒冒）

人生如歌——一个爱唱歌的知青

李兴无

李兴无：初 68，中学高级教师。

Email：suwu6354@msn.com

1969 年上海中国中学赴安徽太和插队，1973 年安徽亳县师范就读，1975 年社来社去到原墙中学任教，1983 年太和师范任教，1986 年调上海南汇教师进修学校，1993 年调上海上虹中学至今。

“三十五年一挥手，相牵在梦间……”我唱完了最后的一句，大家竟悄然无声。“改得行不行？”我着急的问。这是我为知青 119 聚会写的新歌，看来，歌声把大家都拉回到三十五年前。是啊，我们这一代，还有什么能比插队更刻骨铭心！又怎能忘记那淮北的冰天雪地，草屋火堆……

一、下乡

我们是唱着“到农村去，到边疆去”的歌上火车的。

1969 年 1 月 19 日我到了安徽，当上了一天只挣两毛钱的真正的农民。插队的生活是枯燥的，劳累之余、饥饿之时只能用吼歌来解脱。我唱得最多的时候是蒸馍的时候，炉火映红了我胸膛，风箱呱嗒着，我使劲地唱啊，唱啊，什么苦和累都随之飘去。乡亲们听了，不理解地问：“老李，又学什么驴叫唤呐？”在干农活的时候，我又学会了喊劳动号子。我的大嗓门使我赢得领唱机会。我唱：同志们哪！（嘿哟！嘿哟！）加把劲哪！（嘿哟！嘿哟！）四十人拉着木轱辘车走了，土路上扬起了一片灰尘。

一天晚上我上了村边的塔顶，天黑什么也看不见，我骑在栏杆上，掏出怀里的笛子，胡乱吹了两段。这一吹可不得了，笛声引来了狗叫人声，手电的光柱也冲这边来了。我看事情不妙，赶快回家。第二天中午，村里到处传说昨晚神仙到塔顶啦，还呜啦呜啦地唱小曲呢，村里的老太都结伴去塔下烧香磕头呢。我听了捂着嘴偷着乐。

九大开了，我们赶集回来，村西的老乡非让跳忠字舞，我说，老严啊，你跳，我唱。“敬爱的毛主席，我们心中的红太阳……”看他几个跳着太极拳似的舞，我边笑边唱边向村东“逃”去。

在下乡的四年半后，我被推荐进了地区师范。曹操的老家亳县是个文化古城，我在这里学习了两年。我满怀喜悦，伸开满是老茧的手，学拉手风琴。儿时的梦想吸引着我，劳动磨炼成的意志帮助了我，我用每天六小时练习，很快掌握了手风琴的演奏。使我改变志向，走上音乐之路的老师，是广东籍的音乐教师邝老师。我参加了学校合唱队，邝老师一下子从队伍中发现了我，叫我担任独唱。我唱的第一首歌是《红星照我去战斗》，那是一首抒情的电影歌曲，由李双江首唱。记得那次在学校礼堂演出，我十分紧张，前台都报过幕了，我却迟迟迈不开步，邝老师急了一脚把我踹了出去。有了这一次的成功，我终于踏上了歌坛。在小城里，我们这支由广东老师带队，以上海学生为主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红得发紫，三天两头被拖拉机接走，去农场、去机关演出。我在演出中也逐渐克服了腼腆，歌唱后的掌声也多了起来。1975 年我社来社去，回原插队的公社中学当音乐教师。

二、乡村教师

我是在路线教育高潮中进学校的。我当了文艺班的班主任，带了一班学生天天排练演出。为了报答原插队村的乡亲，我带队回家演出，那次情景，历历在目。舞台搭在高高的土堆上，气灯吱吱地烧着，锣鼓声中我拉琴指挥乐队奏起来。先唱一段小戏，还有表演唱、舞蹈、器乐等，最后当然少不了我的独唱——乡亲们叫它“驴叫唤”的玩意儿。演出结束，老乡都夸：老李这两年学的不错，没想到驴叫唤还真叫出了名堂。

中学的隔壁是剧院，镇剧团经常演豫剧《朝阳沟》，他们请我去伴奏。我用键盘吃力跟着那些不熟悉的跺板飞板，学到了不少戏剧知识。我的小创作也被剧团用做幕间曲。那时的演出没有报酬，但是，演出后的那顿白菜煮大肉太令人兴奋，这可是真正的“共产主义”呀。

在农村中学的八年中，我结识了许多歌友，学生不多说了。有一个右派分子，会唱 30 年代的歌，他挑水为生，经常到我这儿唱。后来他平反了，去当党校副校长。还有个剧院看门的小伙，会画画吹笛子，他常来我家，他吹《牧民新歌》我伴奏。后来他被县文化馆录用，他的驴画成了一绝。我的唱歌没有大作为，我的《牡丹之歌》成了哄孩子入睡的催眠曲。有一次，电话通知我到县里去，我因为孩子的原因回绝了，后来知道那是灌唱片的事，后悔也晚了。那时，我最多唱的还是怀念故乡的歌，每天下午，我的歌准时唱响：《北国之春》《那就是我》《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我情不自禁地唱：“从那个悲惨的时候，脱离了我的家乡……什么时候才能回到我那可爱的家乡……”

1983 年，我调到县师范，在那里，我的才能得到重视。县工会把乐队办到我的学校，电子琴、电吉它就放

在我的家，我组织乐队之余也少不了独唱。县里有三个男高音，演出时那个比啊，比谁唱得高，比谁唱得新，比谁唱得更有味。演出锻炼了人，使我积累了不少曲目。我的学生也崭露头角，我作曲由学生董小绢演唱的歌曲，被直接送到省里。学生高杰后来接了我在师范的班。1986 年我离开安徽时，全县的音乐爱好者团聚一堂，以歌送别，那情景，那规模，令我永远难忘。我为他们最后一次伴奏，他们为我最后一次喝彩。如今你们在哪里，如今你们还在歌唱吗？

三、回故乡

1986 年，我用了八毛钱的邮票，联系调回了上海郊区。故乡，你的儿子回来了，去时青春年少，回来一家数口，我们带着农民习惯、他乡口音、北方小曲回来了。在南汇，我们有支男声小组唱的队伍，以中年人为主，唱《挑河泥》之类四声部歌曲。刚成立的时候遭到文化馆的领导反对，她批评我们：自由散漫，各唱各调。对这种不懂业务的领导，我们只好一笑了之。男声小组唱很快走红了，它以阳刚之气，劳动气息见长，从基层唱到县城，从县城唱到市电视台，还得了市《首届乡村歌曲》第一名呢！

1993 年我调到虹桥。让我转变命运的唱歌比赛，是 1994 年的教师艺术节大赛。那天气温 37 度，区工会主席带我和我的妻子到会场，那是个大学的旧礼堂。为了创造大赛气氛，礼堂里坐的都是组委会请来的学生。工会主席去抽了签，30 号，最后一个，我得耐心地等。我在走廊吃着冰棍背着词，吃到第五根的时候，我叫道："来根盐水的。"上师大的老师们也到走廊来亮声，我那时正在上师大进修，和他们打过招呼后，心想，坏了，学生怎能和老师比呢！他们来了，还有我的戏吗？终于，

等到我上台了，台下学生们累了，台边评委也累了，我很放松地走上台，用尽最后的力气唱道："说句心里话，我也想家……"唱着唱着，台下活了，有动静了，我更卖力了，当我唱完最后一个高音，台下掌声响了起来。我想，我的任务完成了，学生的任务也完成了。我走下台，无力地瘫坐下来，工会主席问："能拿奖吗？"我伸出手答非所问地说："冰棍。"公布结果了，三等奖没有我，二等奖有上师大的老师，我想完了，今天白忙活了。什么？一等奖是我，不可思议，一等奖竟是我。两个女人叫起来，跳起来。工会主席指着我："你早不说，装蒜呐！"要问时来转运是什么感觉，我的感觉也算是一个极端，当时没有兴奋，没有激动，更没有眼泪。我麻木了，我要回家休息，我等了太久了，我的梦实现了。领了奖，主席破例到外面去叫车，她们在出租车上大声地讲，和司机讲那事，一直讲到下车。

要发奖了，定在教师节十年庆电视大会上。电视台导演打电话给我，问我有什么想法，我搪塞说我要以此为动力，导演打断我的话说，你有什么困难？我支支吾吾说不清楚。后来导演知道我一直想要架钢琴，就大笑起来，莫名其妙地挂了电话。1994 年 9 月 9 日，我穿一身米色西装到电视台报到，参加庆祝大会直播。聚光灯下，主持任艳问：听说你吹拉弹唱样样会，为什么不下海挣钱呢？我说：我那里的学生离不开我，我要尽我所能使他们能得到好的教育。任艳问：听说你现在还买不成钢琴，那教学就会不方便。我说：以后会有的。任艳说：那我们就请李老师用歌声为大家《说句心里话》。我这次唱的更从容了，因为电视台为了质量，已经先期录音，我只要对口型。一曲终了掌声未停，主持把我留住，谢丽娟副市长上来了。她对大家宣布：李老师是几

万人参与的艺术节一等奖，我想以我们教育基金会的名义，奖励他一台钢琴，鼓励他和所有在第一线的教师，希望他们做出更大成绩。摄像机推向我，我是一阵眩晕，一片空白。当天上海几家报纸也刊登此事，题为《李老师圆了钢琴梦》。几天后授琴仪式在教育会堂隆重举行，教育局长代表谢市长授我一台刻有铭牌的《斯特劳斯》钢琴，并敦促区政府落实我的住房。卡车在大道上行驶，我扶着琴站在车上迎风展望，啊，路两旁的鲜花仿佛是为我开放，高架道就像上海母亲的手臂，把我紧紧怀抱。一年后，我住进了新房，晋升高级，记了大功，加入民进。

1998 年我参加了“马拉松”式的五星奖擂台赛。一共到电视台 25 次（一场比赛，送乐谱、合乐、录播共三次）。第一擂把对手拉下台，用的还是《船工号子》。有一次我冒险唱《再见了，大别山》，我又“违纪”在间奏中加了我的“广告”：献给插队的田营村的乡亲们，结果评委被我深情感动，不计小节，让我过关。我一次又一次“过关斩将”，一次又一次用练气功放松自己，一次又一次利用了对手的紧张，我的奖金数在上涨，我的歌也“弹尽粮绝”了。第八次我唱《祝酒歌》，对方以《回四川》应答，双方棋逢对手，旗鼓相当。就看评委了，亮分：93 对 92，我明白，该“光荣退休”了。总结擂台赛，我最大的收获是，好像开了八周的独唱音乐会。

四、情系太和

说起《再见了，大别山》，我想起说说回安徽的事。我们“情系太和”师生团利用暑假到我插队的地方考察，一路上我心潮澎湃。啊“第二故乡”，你令我魂牵梦绕，15 年了，还好吗？我们先到了我曾教书的学校，再安排

每一个同学都对口“插队落户”，我们老师负责联络。短短几天，我们的小“知青”与“贫下中农”感情渐浓，淮北农村的艰苦条件和朴实民风，使他们获益匪浅。眼看我们预定的回程要到了，我到处“翻译”，还没“回家”一趟呢。正好，我以前的学生开来一辆车，我要回田营去。天下着小雨，我们弃车步行。村口有人认出我：“老李回来了！”现在的副村长是我的好友，我们直奔他家门。

治富家门口，一边一头猪，一边一头牛，我们低头进了堂屋，还是以前的砖土房，不过梁上多了吊扇。治富给我们倒水拉长凳，唠起了家常。他说两个孩已分住，娘住旁房，日子过的还可以，就是现钱少。一会儿，治富起身要弄饭，我们说别忙了，我们回校。治富说了一句：“你老李不想吃红芋饭，看不起我们了。”我突然一阵酸甜苦辣涌上心头，“我，我不是……”千言万语不能表达我的心情，眼泪涌了出来，那每天三顿的红芋饭，我怎么能把你忘了。我不知道怎样走出矮屋，我的同事也陪我一路落泪……

我们能给“故乡”留下些什么，钱，我们可以凑一些，情，我们一辈子还不清！我要唱，用我的歌声，表达对她的牵挂：“清风牵衣袖，一步一回头，山山水水盼我回，一石啊一草把我留……”第二天，我在学校操场上用十几首歌，献给了我们的农村新一辈。（点击阅读《最难忘的一次歌唱》）田营啊田营，我今天又要离开你，但我还要在电视上呼唤你；土屋啊土屋，我低头告别了你，但你时时离不开我的梦乡。昨天，我们从城里涌向农村“战天斗地”，今天你们从农村涌向城市挣钱打工，我不知道，不知道是究竟谁在操纵乾坤？让我们重复着候鸟似的迁徙。

五、唱人生

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人生就像一台戏，唱了喜歌有时也要唱悲歌……

我的新歌是“一瓠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那是我在最困难的时候，在李叔同的墓前唱的。我去唱圣歌，我去学阿炳，我最后考上了曹丁指挥的平安合唱团。合唱团具有专业水准，由从歌剧院转下来的演员和音乐教师及音乐学院学生组成，著名指挥家曹丁精心辅导，胜任中外著名作曲家的经典作品的演出。合唱团经常与外国同行交流，同台演唱，我在这里学到了很多东西。团里要排田丰的作品，要选领唱，我自告奋勇，以实力得到这个位置。这是一部描写哀牢山人民插秧对歌的无伴奏合唱，领唱旋律舒展嘹亮，伴唱节奏鲜明，我们的演出在音乐厅，不用话筒。演出那天盛况空前，领导来了，交响乐团来了，刘秉义来了，我的名字也打入了音乐会说明书。哇！人生能有几回搏，我拼了，演唱时我的声音一出，把指挥吓一跳，他冲我直挤眼，嗷，我太激动了。在有名的“水晶宫”大剧院的演出，我唱的是吕其明的《弹起我的土琵琶》。从台上望去，剧院层层大红的座椅，无数的观众为我们鼓掌，台前鲜花盛开，台上乐队轰鸣……我想起了在土屋风箱伴奏下的吼唱，我陶醉了，我满足了，都说人生如梦，我说人生如歌。三十五年了，不是都在我的歌声中一挥间嘛。

老严，老马，杨庆，还是想想插队纪念日怎么过吧。我教唱“……少年两鬓已斑白，往事就在眼前……”

（2003-08-07 于上海）

（责任编辑：冒冒）

爱在那样的年代（《改写的命运》节选）

刘加容

刘加容：初 67，南加州写作协会会员。

liujiarong1951@mail.china.com

1969年下乡，1979年回城，幼儿教师，1986年移民美国， 1995 年在美国华人报纸发表中短篇小说，1998 年《改写的命运》参赛美上山下乡 30 周年征文，现从事护理工作。

这个故事发生在 20 世纪 70 年代，我下乡插队及后来的日子……

插队的日子

“小河的水清悠悠，庄稼盖满沟……”那是住在邻湾的新惠的声音，歌声渐近，还有手电筒的亮光。这么晚，山里的路是不好走的，要不是有什么特别的事情……我正琢磨着，新惠就到了。只见她拎着一个包裹，“这是给你的。”我迫不及待凑过去，原来这是寄到我们学校地址的我的东西。一看署名和寄信地址：“西安张和平”。是他？这是 1966 年最后一次毛主席接见红卫兵时我们在北京认识的一个北方小伙子。那时我们同住在宣武区党校等待被毛主席接见。他是他们一个队的领队，我是我们学校的领队。就这样，他们一帮小伙子与我们一伙姑娘借串连中交流革命经验认识了。临走时各自留下通讯地址，从此各自东西。几年来偶尔也有书信往来。在我的心目中，他是一个很革命很求进步的青年。对于我，他好像哥哥似的。他以前常常寄给我传单或书籍，偶尔也寄来一些穿着借来的军衣手举红宝书之类的照片，并且他同时也会寄给我们好几位同学同样的书，

所以我一贯毫不在意。我从屋里取出剪刀拆开包裹，一本厚厚的、崭新的《欧阳海之歌》和一卷好似传单样的纸展现在我眼前。我不经意地摊开纸卷，一边想，文革已过了多时，下乡都这么久了，难道还有传单。谁知一摊开，竟是一幅画像。虽然是在月光下，依然可以清晰地看出那就是我的画像。我的心突然怦怦跳个不停，赶紧像条件反射似的迅速把它收起。不过还是被新惠看见了。“哦，我的书里怎么没有？”她若有所思地望着我手中的书。“快看看，还有什么没有？”我翻开书面，折叠着一封信。尽管新惠已经看见了，我还是本能地没有当着她的面摊开信纸，我只寒暄般地念着扉页上的赠言，诸如赠给革命战友之类的话语。

“你是怎样拿到包裹的？”我转问新惠。“这次回城路过学校时，心想，进去看看吧。校收发室工友说这几个包裹收到好久了，没有办法通知你们。正好我去了，他就让我捎回来了。回来路过亚玲家时我已经给了她，现在才给你送来。我的包裹和亚玲的一样，没有什么特别的，只有你……”她欲言又止，我们相视会心地笑了。“好了，宝贵的时间留给你。”看来她话中有话。我说：“好吧，回去路上小心点。”“你看我不是准备好了吗？”她向我掂掂手中的棍子，她知道小心什么。夏天山里的蛇很多，常在路边爬着，盘着，吓死人了。一次夏天，我送走妹妹后返回生产队时，半路上看见一条蛇盘在路中间，吐着长长的红信子。那是一条常见的乌精蛇，虽然无毒，可真令人感到恐怖。

我知道新惠在这方面比我胆大得多。从前同住一间房时，隔壁是粮种房，老鼠猖獗得很。有一次我俩从城里回来，新惠在前，我打电筒在后，一进门，只见满床都是老鼠在逃窜，其数量之多，让人看了又恶心又害怕。

这时，不知新惠哪来那么大的胆子，只见她又急又狠地双手急速地抓起一只只老鼠往坚硬的三合土上摔，顿时摔死摔伤的老鼠摆了一地。平时那么文静的新惠在这方面可能令很多男生也自叹不如。

我送走了新惠回到屋里，外婆已经睡下了。我凑近油灯摊开信纸和那幅画像。那是一张十六开纸的碳精素描画像，是照我不久前的一张照片画的，栩栩如生。当时流行穿军装，手持红宝书，是标准的革命像。记得刚来到乡下经过一个乡镇时，见到照像馆的玻璃橱窗里摆着一张放大的肖像，那是一个满脸皱纹的老太太，头上挽着发髻，腰上还扎着一根又宽又硬的军用皮带。只见她手捧着毛主席语录，昂首挺胸，呈飞燕展翅状向前倾斜，一只三寸金莲似的脚，后跟往上翘，真是好一副革命造型！

在照像也要讲革命的年代，我们一群姑娘几乎个个都有这样的留影。张和平曾多次寄给我他的各种各样的照片，每张都是革命造型。所以我也寄了一张同样的照片给他。我没有想到一张小小的照片竟被他画得如此之大，如此之像。生平第一次见到自己这么大而且这么完美的肖像，心里不知是惊还是喜。我摊开他的信：

雨晴战友：

很早就知道你已经到了乡下，可是你这么久也不告诉我，你现在究竟在何方？自从当年北京一别，几年来，我们虽然书信不断，但比起你们班上十八个女同学来，你是给我回信最少的一个。

不知为什么？尽管如此，我却是对你思念最多的一个……记得当年在北京，在宣武区党校，在受毛主席接见的广场上，多少事情都让我忘不了你的倩影……多少次我想对你说：我好喜欢你，喜欢你的烂漫、你的歌声、

你的演讲、你那高傲的从不瞧人永远低垂的眼睛。就是这双眼睛……我以前不敢说，因为在我的眼里，你是高高在上的星星……而今我终于可以对你说：我可以喜欢你吗？我可以……

好一个张和平，真的令我惊诧和意外。但是，我不仅没有被他娓娓道来的倾慕之情所感动，隐约之中还感到这不就在暗示我是农民而一落千丈吗？恼归恼，可是仔细想起来，农村和城市，农民和城里人，就像横亘着一条鸿沟，这是为什么？明知我已是农民，往日的革命同志和战友反倒追求起我来了。前不久，“文革”时因革命共事的大哥哥们，在我眼里他们都是长辈和革命战友，做医生的、工人的，为什么会看得起我这个根本还不懂得爱情是什么的小妹妹，并且在我当上农民以后，他们更加接近和关心我。一个做医生的买了很多书来看我，说：“雨晴，这些书可以让你不寂寞，再有，如果有一天重回学校，你一定不会为荒废学业而懊恼了。”“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因为我喜欢你，难道你就看不出来吗？我是多么关心你，爱护你啊。其实我并不比你大多少，只不过九岁而已……”“你大多少我没有想过，大家那么熟，谈什么喜欢不喜欢，好别扭啊。”“可是人总是要长大的，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这是平常的事。我不是要你马上嫁给我，我只是想跟你明确下来，可以名正言顺地帮助你……”“你为什么要喜欢我呢？我是农民。”我一想到农民，就好似坠入了无底深渊。“我凭什么去想当婚不当婚，再说我才十八岁。”“我可以等啊。”“不可能，你凭什么？”这时，我眼前闪现出他身着白大褂，在医院里，白色的墙壁、电灯、楼房，又想到我的灯塔山，煤油灯、荒野、大田……“不，我不要谈这个问题，因为我一天不离开农村，我一天不会

去想结婚，我不要我的青春埋葬在农村，更不要让我的后代继续呆在农村。”一想到这些，我对张和平的好感刹时烟消云散。同时我也想到，他还有一位当革命干部的爸爸。以前他来信介绍他的家世时，谈到过他父亲是一个三八式的革命前辈，现在是某部的物资局局长。正是因为他有这样的家世，他不但没有下乡，还有了工作。因他从小习画，有几分专长而顺理成章进了文化馆工作。

以前我怎么没有想到这一点呢，如果借了他的关系，我不就……我辗转反侧，久久不能成眠，张和平好似一线希望的曙光。想着想着，他的影子由模糊转为清晰，斯文瘦高的他戴着一副眼镜，虽然算不上挺拔英俊，在男人里相貌也不难看。从他洋洋洒洒的长篇来信，不难看出他还有几分才气……我幻想着，憧憬着，给他回信也许就是转机……吱呀，吱呀，传来外婆的床板声，“晴儿，你今天怎么啦？好像鸡都叫了，平时雷都打不醒……”我没有理会外婆，翻过身，仍然做我的梦。

第二天我给他回了信，足足三页，讲述了我下乡后的农村生活，讲了我的苦恼、彷徨，更重要的就是希望他帮我离开这里，能改变我的命运……

“雨晴，这是你的信，是我从大队给你带回来的。”队长递给我一封信，是和平的信，除了他不会有别人。我迫不及待地一口气读完了我正急盼着的信：“雨晴，这么久没有回你的信是因为你的事没有结果，不敢告诉你。我为了你的事几乎与家里的人闹翻……关于工作的事，我爸同意帮你办了，但还需要时间和机会。你千万不要着急，我准备近段时间去四川看你。当年北京一别，已经四年没有见到你了，好想见见你，好想当面告诉你……待我日子确定后，我会发电报给你。”好一个意外，西安到四川，千里迢迢，这到底是忧还是喜呢？我

赶紧拿着这封信去找新惠。“来就来嘛。”新惠倒比我镇定。可是他来了怎么办，家里怎么瞒，队上怎么交代，我可没有把握。“城里可以住饭店，可乡下呢？”我希望新惠有更好的主意。“反正我们都认识张和平，又不是只你一个人。再说这次他来四川可以不用说直奔你。当初串连在北京，我们班十八人都认识他，这有什么关系，看望过去的革命战友嘛，有什么奇怪！”新惠倒胸有成竹。“好吧，也只有这样了。”

我在偷偷准备和等待张和平的到来，拿我仅有的钱到场上买了几斤肉腌起来挂在灶前作成腊肉。谁知等我收工回来，灶前一片狼藉。几块肉不知被哪儿来的猫儿啃得只剩下几根骨头。一时气得我恨不得找条棍子去找猫儿讨还公道。可是毕竟是猫儿啊，只好收拾残迹，整理好一切，也无心吃饭就睡觉了。谁知到了半夜，一阵阵从未听过的怪叫声把我从睡梦中惊醒：“喵呜，喵呜，啊……”那声音悲惨，凄厉。“鬼，一定是鬼！”我一头钻进被子里，全身缩成一团。这时我真后悔为什么要让我外婆走，如果有人在我旁边我就不怕了。正想着，“雨晴，雨晴，不用怕，那是猫儿叫春。”传来了田大妈的声音。紧接着又是吆喝猫儿的声音，“去，去，你这死猫！”同时还有田大妈拍打墙壁的呼呼声，猫儿渐渐远去，我才从被窝里伸出了头，一摸一头冷汗。

第二天，田大妈才告诉我，那群猫白天尝到了甜头，晚上以为还有什么美食，所以又来了。为了准备款待张和平，让我经历了一次“鬼”的惊吓，也许这正是我与他的这段情缘将以不祥告终的预兆吧。生活中许多事都难以逆料，待事过境迁才会恍然大悟。

春暖花开的季节，张和平来了。我和新惠按事前约好的地点去见他。那是我市比较有规模的东风旅馆。我

们通过服务台的登记来到二楼二零四号房间。刚上楼梯，过道里就传来叽叽喳喳的喧哗声。一听那声音就知道这是我们班的其他十六个同学。门没关，一屋子人，看样子他们已经来了多时了，有的正准备往外走，和平一一送到门口。末了，因我和新惠最后才到，屋里只剩下我们三个人了，此时我们才算正式见面。新惠和他寒暄几句，我不知为什么找不到要想说的话。待新惠借故先走了，我仍不知道如何开这个头，更不用说正眼瞧他了，只是在刚进来时晃了他一眼，见他穿一身当时普通的劳动布的工作服，这是工人的标志。单凭这点似乎就高人一筹。我正猜想，难道他又换了工作，当工人了？“雨晴，喝水。”他正端着杯子缓缓向我走来。我显得有些手脚无措地抬起头接过水杯，猛喝了几口，心里似乎才平静了许多。“你几时到的？”“昨天。”“你呢？”“今天刚到。”“你打算呆多久？”“我有两个星期的假。”“你家里知道你来了吗？”“当然知道，只是费了许多口舌。”“为什么？”我有些意外地问。“你知道吗？你的画像我父母都看过了，教我画画的老师也看过，他还说，‘这个女孩虽然漂亮，但你看她的眉毛，不但任性，而且有点厉害呢。你那么文弱，看来你们根本不般配。’我的父母原本就不喜欢我去找个南方姑娘，因此反对你和我的事。我爸说，按我家的条件，本地的漂亮女孩有的是，干吗千里迢迢到四川去？！”听他这一席话，我还真有些感动，因此对他的好感也油然而生。眼前的他比起当年在北京那时的毛头小子成熟了许多，已是翩翩少年郎了，何况他那身工人的标志是可以在当农民的我面前居高临下的，我已经不再是天鹅和天上的星星了（他曾经在信上喻我为天鹅）。“你当工人了？”我试探地问。“哦，我还没有来得及告诉你，当初在文化馆是过度的临时工，

两个月以前我爸老战友分管的钢铁厂正好有招工指标，我就进去了。这个厂真大，有好几千人。”接着他又谈了他的工厂，他的工作。

“时候不早了，我该回去了。”我站起身。“再呆一会吧，”他意犹未尽地望着我，抬起手望了一下手表，“才十点钟。”“不啦，我外婆一直为我等着开门呢。”“我能去见你的家人吗？”“不不，我从未对他们提起过，这样会吓着他们的。”我连忙摇头摆手地拒绝。“那我们的事怎么办？”“八字还没有一撇呢，着急什么。”“但起码你可以先同我定下来，就像在我们北方，先定亲，后结婚。”“可是，眼下最根本的问题是我如何才能由农民成为工人，从农村到城市。一天不离开农村，一天不要提亲不亲，婚不婚的。”我断然向他表明了我的态度。“我当然没忘我对你的承诺，我家里会为我们考虑的，我爸正在为你想办法呢。”“真的吗？”我惊喜而急迫地盯着他的眼睛，想从那里找到更确切的保证。然而他眼睛里只有男人对女人特有的那种专注和深情，而看不出明确的保证。我感到迷茫，农村到城市的这条路为什么这么艰难！“雨晴，我何尝不想你早日到城里，我也知道这是你我能够结合的惟一途径。你知道吗？你是我一生中第一个爱上的女孩，你在我的生命里是何等的重要。如果你愿意，我都可以跟你到农村当农民，只要跟你在一起……”“去，去，”我果断地打断他那种近乎傻头傻脑的疯言疯语，“当农民，你下过乡吗？你知道农民的疾苦吗？你知道真正的农民生活是什么样子吗？你尝过当知青的滋味吗？”我有些忿懑地抢白了他一顿。他一脸无奈地望着我，呐呐地说：“我想到你乡下去看看，好吗？让我体验一下当知青的生活如何？”“当然可以，只是我不想把我们的事公开。”“我一切听

你的。”“就这么说定了，明天上午我叫新惠来接你。”当，当，当！从过道里传来了响钟的声音，一定很晚了。我对他摆摆手，“我不能再呆了。”边说边朝门口走去。“我送你。”他随着也跟上来。“不，”我把他往门里一推，“我不想让人看到。”不由分说地我拉上门，急匆匆跑出了旅馆大门。空旷寂静的街上一阵凉风吹来，我深深地吸了口气，不由地朝天空望去，深邃的夜幕缀满了星星，我是哪一颗呢？我的未来在哪里呢？

第二天大清早，我匆匆赶到了新惠家，远远看见她坐在门前的矮凳上，低着头在大木盆里搓洗被子。一见我这么早来找她，就惊诧地问：“有什么事吗？”“我想今天就回乡下，我已经给张和平说好，你去接她，我们在车站会合，乘十点的班车。你赶紧收拾一下。我也要回去收拾，还要给婆婆讲一声，免得她不放心。她要跟我回去就麻烦了。”给新惠交代完我又急急忙忙回家去。每次回来，外婆总要给我带上她平日给我攒下的我急需的油呀，我爱吃的菜呀等等一大堆东西。今天外婆边装东西边唠叨：“为什么这么急呢？昨天才回来，今天又走。我给你养的那只芦花鸡下蛋了没有？记住，下完蛋要给它一把谷子吃，我种的菜别忘了浇粪。我给你收拾的丛茅（一种引火柴）快没了吧。捞耙在屋后墙角……”“婆婆，我都记住了，我已经是大人了。你好好保重自己，告诉外公，我下次再去看他。”拿着大包小包吃的用的东西，出了家门，直奔车站。车站上，新惠和他早就等在候车室了。新惠一见我就挥手招呼，“已买好车票了，在这里。”我也朝新惠走去，同时四处巡视候车的人群，幸好没有熟人，我才放心地走近张和平身边。随即听到叫号上车，叫到我们时，正好三张连号，我们坐成一排。我推新惠靠着他坐。因为自从他向我表示爱

意后，当我们两人在一起时，我心里总是惴惴不安。新惠先用纳闷的眼光望了我一眼，接着莞尔一笑。一向对我言听计从的新惠和我很有默契，我们总是形影不离。这也许正是让我今后多年都难以忘怀的那份情谊吧！

下了车，我们通常都会歇歇脚再启程，何况今天有张和平。他提议首先找个地方吃顿饭。这个镇不大，我们一来一去早就熟了，哪家的菜好吃，有些什么菜都一清二楚；于是找了一家镇上最像样的馆子。刚坐定，张和平就落落大方地说："菜你们随便点，我请客。"看他的派头，当然不用担心付账，于是我和新惠也就不客气了。一顿丰盛的午餐过后，走在路上的张和平还不断夸我们南方的菜又好吃又便宜。我们一路走着聊着，渐渐地我心中那种不自在和羞怯就没有了，气氛也轻松了。当我们快走到灯塔境内三队和五队的交界处时，正好碰上五队大队副书记王明华。他是回乡知识青年，以前大队开会时我们听他讲过话，还听说他是此地最年轻有为的培养对象，才二十几岁已经是副书记了。

看他不像是赶场的样子，没有扁担箩筐，也没有背兜，身上只有一个横挎包和一只用绳套着，斜挎在胸前的手电筒。看样子一定是到公社或区上开完会回来。

还没有走到跟前，他已朝我们打招呼了，"你们是刚从城里回来吧！哦，你们家有稀客呀！"王明华边说边打量着张和平。"王书记，这么巧。我的朋友确实是稀客，他是第一次到我们这里来。"我赶紧迎上去和他寒暄。张和平一听说是书记，马上从口袋里掏出一包"大前门"香烟，抽出一支恭敬地递上前去，"请书记抽支烟。"随即点火。书记接过烟，深深地吸了一口，用手指捻了捻，"好烟，好烟。"张和平赶紧把那包烟往书记手里一塞，"不要客气。"书记讪讪地笑了笑，没说什么

也就收起来，然后对着张和平说："听你口音不是此地人，讲普通话，是北方人吧。""对，我从西安来。""看样子，你已经参加工作了，不像知青。""对，我没有下过乡，在钢铁厂当工人。""那你家里一定是当官的吧？"书记的口气带着几分神秘和世故，"改天请你到我家里来好好聊聊。既然是雨晴的朋友，也是我们的客人，以后还有麻烦你的地方。""只要有用得着的地方，尽管开口，我一定尽力而为。"张和平殷勤地打着包票。说着说着已经来到了三队和五队的分路口，王书记再次叮咛说，"我合计合计，有什么项目，在你走前，我们一定谈一次。""一言为定。"他握了握张和平的手，显得郑重其事。

跟书记分路后，我为刚才那一幕表演如坠五里雾中。张和平竟像变魔术似的应付自如。这到底是精明能干还是诡计多端呢？连我们书记都要巴结他，他真的神通广大呢。我的转机到底有多大希望？想着想着，"到了，你在想什么？"新惠的话让我一惊。前面就是田大妈家，隔一条田坎就见到房顶上冒出缕缕炊烟，一定是田大妈在做晚饭了。"大妈，我回来了。"一到院坝，我就朝灶屋那边大声喊开了。"这么快就回来了？"田大妈手上拿着烧火棍应声出来，"哦，还来了稀客。"田大妈惊讶地打量着张和平。我连忙介绍，"这是我的房东田大妈。""这是我的朋友张和平。"我们边说边走进堂屋。张和平从口袋里拿出了糖果、糕饼，双手捧给了大妈，"大妈，小小意思，不成敬意，谢谢你对雨晴的关照。"田大妈赶紧丢掉手中的棍子，双手在身上擦了擦，笑声朗朗地接过东西，"这怎么好意思，关照雨晴是我们应该做的。"这时桂花和她的哥嫂从田里回来了，桂花一见家里来了陌生的男子，不好意思进来，躲躲闪闪在门口

张望。“那一定是你说的桂花了，进来呀，我还有礼物给你呢！”张和平从口袋里翻出一双尼龙袜，扬在手中。“快去呀，”桂花的嫂子催促说。这时桂花才低着头红着脸跑进屋，双手接过袜子，鞠躬似的点了一下头就跑回自己屋里去了。田大妈在灶屋里大声说：“雨晴，你们不用煮饭了，将就着吃我们的饭吧。”“好哇，我从城里也带了些现成的菜回来，大家一起吃。”当晚新惠同我和他就在田大妈家里吃了饭。送走新惠后，田大妈也自己安歇了。

晚饭时已讲好，我去跟桂花搭铺，我的房间和床让给张和平。这时房间里只有我和他。床我已给他整理好，床前有一张放油灯和看书写字的台子。我只有一把椅子，因此只能一人坐床，一人坐椅，才能相对讲话，以前我同外婆住时也是如此。椅子让给他，我坐在床沿上，望着油灯的火苗一窜一窜的，该添油了。我从床底下提出油瓶，加满了油。“你们这里真落后，已经 70 年代了还没有电灯，”他感慨地说。“还有更落后的呢！”我的脑海里立刻浮现了拌桶、薅秧、寒风中没有墙的屋……“如果没有身临其境，你怎么会了解我的感受？”“这一路走来，我已经感受得到了。今天是我生平第一次走山路。在我们北方，都是平原，所以就是农村也比你们这里先进得多。”他的眼里充满了同情和怜悯，“我一定帮你离开这里。”他动情地抓住我的手，我心里一悸，本能地想抽回手来。但我一抬眼，似乎就被他情意深深似醉非醉的目光融化了。我慌忙地垂下眼睛，手脚无措地回避他的眼神。他倏地伸出有力的双臂将我拥入怀中，忘情而冲动地疯狂吻起来。这突如其来的激情使我如遭电击似的浑身瘫了。等我回过神来，窘迫地狠狠将他推开，啪的一巴掌掴在他的脸上；他一怔，似乎才清醒过来。

我满脸火辣辣地发烫，委屈的泪水禁不住直往下淌。“你怎么可以这样呢，你知道后果吗？”此刻我脑海里立刻浮现出李芳背上的娃娃和默默无语挺着大肚子干活的小宋。“雨晴，请你不要哭，原谅我刚才的卤莽和失态，但我确实太爱你了。为了能见你，为了能爱你，我不管你是农民也好，知青也罢，我这辈子就要定你了。”“我不是早就告诉过你吗？不改变我的命运，我们一切免谈。”我斩钉截铁地说。“雨晴，你相信我，我一定会帮你离开这里的。为了我们的未来，我也一定会实现对你的承诺。”“我不要什么口头上的保证和承诺，我只要实质上的兑现。”我倔强地甩开他紧握着我双肩的手，冷冷地说。“你一定要相信我，不要这么快地拒绝我。”他眼里满是乞求，用铁钳似的双手摇撼着我。望着眼前这个一会儿疯狂粗鲁，一会儿又柔情顺从的男人，我茫然不知所措。爱情到底是什么，我还懵懵懂懂；可是刚才的拥抱，亲吻，是我生平的第一次。但在那一瞬间，是不是我也在下意识地渴求和迎合他呢？毕竟我已是花季时节情窦已开的十九岁少女了。不论是本能还是爱，我都到了需要爱情的时候。可是我们生长在这样特殊的年代，连爱情也被时代的狂流主宰和扭曲着。就在这乡村的油灯下我经历了一生中的初吻，就在当知青农民的背景下第一个男人走进了我的人生！

和平该离开了，十天相处的日子一眨眼就过去了。书记王明华请我们到他家作客，他正式谈到，希望和平回去之后能走后门帮大队购买广播器材和化肥之类的物资。明天他该走了，只有这时我才觉得依依难舍。油灯的油燃尽了，该说的话已说了好多遍了。“我等候你的消息，你一定要催你的父亲赶紧帮我办，我不能再等了……”我早已经不是星星，天鹅，几乎是在哀求他了。

“雨晴，无论怎样你都要相信我。我要恳求我爸爸，就是天天求，时时求，我也要求到他帮你办好。我办不成，誓不见你。今生今世我不能没有你。”和平海誓山盟地向我保证着。“我该过去睡了，不然桂花又要数落我了。”我抽身想离去。“晴，难道今夜都不成吗？”他拉住我的手，柔情无限地凝视着我。我何尝不想留下呢？也许此时此刻才是情意正浓时。但是，他火一样的热情，青春年少的冲动，真令我害怕，怕那不堪的后果。“和平，我迟早都是你的人，何必急在此时呢？如果万一，我会后悔没及。你若真爱我，难道忍心伤害我，毁我吗？”抓着我的手慢慢松开了。他默默转过脸，一头深深地扎进被子。“去吧，你去睡吧，不用理我。”他的声音低沉而沙哑，直到我出房门他都没有看我一眼，看得出，他正经受着理智与感情激烈冲突的痛苦煎熬。

第二天我送他去车站，临上车前，他小声地在我耳边说：“别恨我曾对你那样，原谅我的失态，一切都是因为太爱你……”“我怎么会恨你呢，我只等着你。”我更轻声地对他说。我满怀期盼地目送他随列车远去。他走了，像一阵风，来也匆匆，去也匆匆。

和平回去后，三天两头都有信来，队上的人都在传：“雨晴有对象了，看样子很有来头呢。这下可要飞上高枝做凤凰了……”对这些传言我不屑一顾，因为我已经不在乎他们怎么评说我了，反正我就要离开这里了。日日夜夜我期待着和平会带来好消息。但是好多天过去了，一切仍如空中楼阁，毫无着落。我等待得已经快失掉耐心了。这时大队的书记王明华正准备前往西安购买广播器材，这是张和平帮忙联系的。我托王书记捎去我给他的最后通牒：“你如果不能带给我实质性的改变，你就不要给我来信了。”可是他仍然来信说：“再耐心地等一

等，现在还在进行中……”无可奈何，我只好抱着一线希望继续等待。

一天我从地里收工，正好遇见王书记刚从西安回来，他带来了和平的口信。“雨晴，你的事情已经办好，这次你可以先去了，”王书记招呼我说。“就这么去，这么简单，什么手续都没有？”“你去了再办，这里的手续我一切给你放行。”“为什么张和平没有一封信？”我有些半信半疑。“因为走得太急，他叫我转告你就行了。这次还多亏张和平，我们的东西买得很顺利。你去了好生替我感谢他。”王书记说得很认真，说完急匆匆地一挥手说，“队长那里我去跟他讲！”话音刚落，转身就走了。看他风尘仆仆的样子，我也就没有多问什么，虽然心里觉得太突然了一些。的确当时太想离开，想昏了头，没有多作考虑，马上就去告诉新惠：“我要走了，我的事办成了，我要去张和平那里。”“太好了，你终于可以跳出这‘农门’了。”新惠也跟着我激动起来。“我不会忘记你的，我一定想办法帮你。”我安慰着略显不安和惆怅的新惠。“你有路费吗？西安很远呢。”新惠担心地问。“有，上次他走时就留给我了。”“那你几时动身？”“想明天就走。”“不告诉家里了吗？”“不用了，等一切办好了，再告诉也不迟。再说怕外婆担心，万一她唠叨起来，不让我走咋办？”“还是你行，敢说敢为！”新惠的口气带几分赞许，也带几分无奈。其实我心里何尝没有顾虑呢？此去真的有把握吗？我惶惶然，但是不赌一赌，又不甘心认命。就这样，我匆匆忙忙踏上北行的列车，直奔西安。

一声汽笛的长鸣，把我从遥远的思绪中带了回来，列车已经缓缓进站了。错综交织的铁轨、一排排的站台和站台上众多等待的人群从窗口快速掠过。望着站台上

众人焦急期盼的目光，我的心顿时怦怦跳了起来。人群中会有张和平吗？他会在哪个站台等我呢？我们两人见了面会是怎样一种重逢的情景呢？列车越来越慢，我的心却跳得越来越快。火车终于停稳了，广播里传来报站的声音。我定了定神，整理了一下衣服，拿着简单的行李走下车厢。站台上顿时拥挤起来，下车的人流都朝一个方向涌去。那该是出站口吧，我应该站在那儿等他呢，还是随着人群一起出站？正在我茫然犹豫之际，“雨晴！”一个声音从身后传来。是他，和平！我惊喜地转过身，只见他气喘吁吁地从人群中挤过来。满脸欣喜地说，“我就猜你可能在后面几节车厢，我的预感果然没有错！”他边说着边用充满笑意的眼睛凝视我，“我们走吧！”他自然地接过我的背包，拉了一下有些慌乱无措的我。随着人流我们走过长长的天桥，一路上他都拉着我的手，也许是怕被人冲散吧。我窘迫地望望四周，幸好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没人注意我们。一路上我们都没有再说话。看得出，他还沉浸在兴奋莫名的状态中，而我却怀着前途未卜忐忑不安的心情。

走出站口来到广场上，我有些惊讶，车站的主体是一座古香古色的建筑，像是仿唐式的大殿。青绿色的琉璃瓦，四角飞檐，高梁大柱，虽然不是富丽堂皇，但气势宏伟，敦厚威仪，确有盛唐遗风。早就知道西安是十三朝古都，文化积淀深厚，但没有想到连车站的建筑都有古风遗韵，倒是广场前贴满五颜六色的标语，广场四周树立的毛主席语录大木牌，与这气势不凡的古建筑显得格格不入。广场正对着一条宽阔的大道。“这是西安最繁华的街道之一——解放路。”张和平顺势向前一指，只见大道两边商店鳞次栉比，热闹非凡。道路两边栽着高大粗壮的槐树，苍劲的树干舒展着，把绿荫扩散在两

侧的人行道上。一眼望去，郁郁葱葱，沁人心脾。坐上电车，望着窗外飞快掠过的街道和商店，他侧头问我："怎么样，喜欢西安吗？"我轻轻点头，"挺漂亮的城市。""前面就是钟楼，我们该下车了，"张和平拉起了我，"下车后前面不远就是安居巷我的家了。"他又补上一句。

从大街走进小巷，顿时安静了许多。巷道狭窄，但依然是绿槐夹道，树荫蔽日，给人一种清爽、静谧的感觉。小巷两侧是一座座院落，白墙青瓦，黑漆大门。我们走到一个四合院前，张和平停了下来，"到家了！"跨进小院，这是座整齐干净的院落，院中树木扶疏。也许是因为人们还没有下班，一切都静悄悄的。他掏出钥匙打开了院中左厢房的门。房间里整洁明亮，中间的屋子是厅，窗前垂着苹果绿的窗帘，茶几上放着茶盘，一条洁白的四方勾花方巾盖在玻璃杯上。看得出，他家是个挺讲究的家庭。正当我环顾四周时，张和平端来了热洗脸水，"来，你先洗把脸，坐火车这么远，你一定累了。"热热的毛巾捂在我的脸上，我终于长长舒了一口气，全身的疲惫顿时减轻了不少。

天色渐暗时，门外传来了脚步声，人到声到，"和平，快来帮我拿菜！"只见一个剪着短发，身着灰布干部装的中年妇女两手拎满了菜跨进门来。和平急忙迎上去，我也有些犹豫而紧张地跟在和平后面，"妈，今天买这么多菜呀！"和平满面笑容地接过他妈手中的菜，"雨晴第一次上咱家，我们不能怠慢呀！她边说边从上到下仔细打量着站在和平身旁的我。我立时局促不安起来，不过从她眼中掠过的一丝笑意，使我稍微定了定神。"这是我妈，这就是雨晴。"和平赶紧出来圆场。"伯母，你好！"我腼腆地朝她点一点头。"好，来了就好，初来

乍到，可能不习惯。你需要什么，尽管开口，就像自己的家一样……”她一边对我说，一边往身上系围裙，麻利地动手收拾起菜来。“伯母，我能帮助你做点什么吗？”“不用了，你是我们家的贵客。你要是喜欢做，以后有的是机会，到时可不要嫌麻烦哦！”从她风趣的话语里，我感觉到张伯母是一个不难相处的人，一度紧张和拘谨的情绪随即放松自然了许多。不一会儿，和平开始摆桌准备吃晚饭了，可还不见他的爸爸回来。菜都端上桌了，我忍不住小声问正在忙着的和平，“不等你爸回来吗？”“哦，我忘了告诉你，昨天我爸临时接到通知去北京开会了，要一个礼拜以后才回来。”和平若无其事地讲完又忙别的去了。我的心顿时一紧，我工作的事不是由他爸办的吗？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呀！我的心不由得沉重起来。

“北风那个吹……”院子里突然传来一个女孩子清亮的嗓音，歌声很快由远及近，伴着轻快的脚步声，一阵风似的从门外飘进一个十七八岁的大辫子姑娘。只见她苗条清秀，猜想一定是和平信上提到的妹妹爱平，文工队的学员。她白里透红的脸上扑闪着一对水灵灵的大眼睛尤其引人注目。互相介绍了后，她毫不避讳地直盯着我看。“雨晴姐，你比照片上还好看。你们四川姑娘的皮肤都像你这样白的吗？那四川一定是个好地方……”看她活泼乖巧的样子，一种亲切感油然而生。就是这种融洽的气氛让身处异乡的我并不感到陌生、孤独。这个家，我就这样融入了。

晚饭后，和平的妈妈和妹妹说要出去串门，也许是有意留给我们空间吧，我终于按捺不住直截了当地对和平提出来了，“你不是让王明华捎信给我，说一切都办好了吗？我人都来了，怎么你爸又不在了呢？那我工作

的事到底怎样了？”我一口气把我想说的话全倒了出来。“雨晴，你先别急，听我解释。先前，为你的事，我爸确实委托了一些人。就是王明华在这里购买广播器材时，正好我爸以前的一个战友我叫李叔叔的，在化肥厂当党支部书记。他们厂恰好有招工指标。听我爸一说，他满口答应了。当时正好赶上王明华回去，就叫他给你捎个口信。谁知道王明华走后，当我特地去化肥厂打听详细的手续，找到劳资部门，才知道他们招的是此地的知识青年，而你的户口要跨省，这样的先例他们从没有过。可是我已来不及告诉你就收到你已动身的消息，心想等你来了再说。我爸也着急，正找人商量，看是否还有其他的途径。不过我爸临走时说了，既来之，则安之。车到山前必有路，所以我想一切等我爸回来再说吧。”和平断断续续地讲完这些话，神色凝重地望着我。我的心忽上忽下，一股委屈和无奈之情顿时迸发出来。“你肯定骗我！”我的泪水夺眶而出，一种被蒙蔽、伤害的羞辱感淹没了我。“你不要这样，雨晴，我真的没骗你，我可以对天起誓。一个化肥厂不行，又不是等于通通不行，你为什么这么着急呢？你不要哭，你不要哭嘛。我明天亲自去找李叔叔，你若不信，我们一道去。你不要这样……”他用双手摇晃着我的双肩，几乎用央求的声音劝我。慢慢地，我刚才那种似乎难于抑制的激动情绪逐渐平息下来。收起眼泪，哭有什么用呢。已经到了这步田地，惟一要紧的是想一想下一步怎么办。

这时门外传来他妈妈和妹妹归来的声音，我赶紧抹干眼泪，平静一下情绪，显出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雨晴，你跟爱平一起睡吧，被褥我都替你准备好了。”和平的妈妈好像没有察觉什么。我心事重重地随爱平走进她的屋。临走之前，和平拉了拉我的手，有些歉疚地

说："雨晴，相信我，不要想得太多，好好睡一觉，一切明天再说吧。"

尽管从离开生产队到现在，我整整三宿都没有好好睡过，但这时仍全无睡意。身旁早已响起了爱平睡熟了的均匀呼吸声，我仔细回想了我跟张和平交往的一幕幕，我也有些搞不清楚了。看样子，他没有存心骗我，可是眼下该怎么办？如果工作找不到，我怎么回生产队？不回去又怎么办呢？辗转反侧，无法入眠，直到天亮时才迷迷糊糊睡去。当我被刺眼的光线照醒时，阳光已透过窗棂洒满了整个房间。爱平早已不在床上了。我连忙起身。和平从外屋掀开帘子，"你睡的好吗？看你睡的那么沉，我们都不敢吵醒你。我妈和爱平已经上班去了。你赶紧洗脸，早餐还热在饭锅里呢！"等我收拾好，他已经为我打好洗脸水，毛巾和香皂整齐地摆在一边，牙刷上也挤好了牙膏。看他百般体贴温存的样子，再看他眼里因为没睡好而布满的红丝，心中难免为昨天对他的责难而感到歉疚。"你昨夜没睡好吗？眼睛这么红！""你的事情没办好，我能睡得安稳吗？最重要的不知是你会怎样看我，而是我该怎样做。我爸又不在家，我妈也拿不了主意。"看他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我也不愿再多讲责备他的话。"不过，现在也不是世界末日，你不是说今天去找李叔叔吗？"我提醒他道。"对呀，也许李叔叔那里会有别的转机呢。"他振奋的口气也让我感到并非毫无希望，心中稍稍增加了一点信心。为了慎重起见，我们商量不可贸然去工厂找李叔叔。这种属于走后门的事情，还要隐讳一点才行。我们只能等晚上下了班他回家以后再去。

好不容易等到晚上，吃过晚饭，和平带我出门，坐了几站公车，下车后又拐进一条胡同，来到一排平房前。

“这就是李叔叔家了。”和平边对我说边在门上敲了几下。门开了，只见一位身着蓝中山装的中年男人，一开口就是一阵爽朗的笑声：“和平侄，无事不登三宝殿，快进来。你今天来，是不是为前几天说的那件事？”他边说边不住地打量我。“对，现在她人都来了，她就是我爸跟你提起的刘雨晴。”和平把我往前推了一推，向李叔叔介绍道。我不好意思地点了点头，“李叔叔，麻烦你了。”“快请坐，甭客气。我和和平他爸是几十年的老战友了，凡力所能及的事，一定尽力而为。”看他的样子倒是个爽快的人。和平迫不及待地开门见山就把我的情况介绍了一遍，并把厂里劳资部门的答复重复了一遍。李叔叔边听边点头，沉吟了一下说：“我想这样好了，第一步，首先把雨晴的户口从四川转到我们这里的知青点，她就成了我们本地的知青；第二步，我们厂到乡下抽调知青时，只要给有关部门打个招呼，上来是不成问题的。这次我们厂点名招的还不都是知青么？再说，就是错过了我们厂，还有其他单位。有你爸爸的关系，那还成什么问题。但眼下赶快要把户口转到此地。”李叔叔果断地下了结论。

“除了知青点就无别的办法了吗？”我仍不死心地再问了一遍。“我想，没有了。起码在我的职责范围内只能做到这一步了。”看到我沮丧的样子，李叔叔又安慰道：“如果你真要去知青点，这周围一带我熟得很，可以挑一个条件好的，回城又不远的。”李叔叔话音一落，和平赶紧侧身望着我。看着他期盼的眼神，我心乱如麻。这一趟北行真是糟透了。不，不能这样。“谢谢李叔叔，转户口的事，我想我不能马上答复你，让我考虑一下再说。”这是第一次见面，他又是长辈，只能这样婉言谢绝了他的好心和帮忙。其实在我的心里，早已

恼怒得恨不能马上就走。和平见我话已出口，而且起身要走，只好悻悻地和李叔叔告别，随着我走出李家门。

一路上我一句话也不想说，甚至没有心思瞅和平一眼。我的心好像坠入了无底深渊，四处一片漆黑，看不到一丝光明。眼下这意想不到的糟透了的结局如何收场呢？回去吧，到了生产队怎么向大家讲？我为什么来，又为什么走？也许生产队早已尽人皆知了，难免有一天会传到我的家里，所有的同学朋友又会怎么看我？自尊心一向很强的我一想到这些不禁羞愧得无地自容。

跟着和平茫然地走到家门口时，我强压着难受得要死的心情，装出若无其事的平静样子。“谈的咋样？雨晴的事成不？”伯母好声好气地迎上来，两眼充满了期待。和平低头不语，神情颓丧。看他的表情，伯母已经明白几分了。“不打紧，等他爸回来再想办法，”伯母轻拍着我的肩，好心安慰着我。“我想回去。”我深深吸了一口气，缓缓吐出这几个字。伯母和他同时一愣，“回去？！”两人不约而同地瞪大眼睛望着我。“雨晴，你先别急嘛，不要走，一定不要走，等我爸爸回来好不好？”和平双手用力扳着我的肩，也不顾忌他妈就在跟前。“雨晴，你大老远来，已经来了，既来之，则安之。很多事情都是事在人为，没什么大不了的。我们家可以养着你，户口不户口、农村不农村都没关系，有我吃的就有你的。我知道你不愿去乡下……”“是，是，是，同样在农村，同样当知青，我干吗非要到你这里来。在我的灯塔山还有我的好姐妹，好朋友，我的外公、外婆……我情不自禁地潸然泪下，想到该如何回去面对一切。

和平和他妈都不出声，让我尽情地哭，让我把伤心、失望，甚至屈辱全部痛哭出来。早知道是这样，还不如不来。现在只有尽快回去，尽可能弥补造成的不良影响。

“我明天就走。”我朝和平气冲冲地说。和平和他妈又是一愣。他妈无可奈何地直摇头，和平失望地双手往头上一抱，陷入一阵无言的沉默。那一晚我们各自沉浸在自己的矛盾和痛苦中，谁也没管谁。我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昏然入睡的。

第二天一早，我主意已定，立即回去。我开始收拾自己简单的行李，和平在一边默默注视着我。“雨晴，我求你再想想，不要冲动，再考虑一下吧？你再等一等，哪怕再三天也行，起码要等我爸回来……”“不，我再也不等了。”我挣开他拉着我的手。“我求你了，为了我们的将来，我不能没有你……”扑通一声，他跪了下去，双手抱住我的腿，竟像小孩似的哭起来。一刹那间，一向喜欢英雄主义而看不起懦夫的我，眼见他这种窝囊像，打从心里感到厌恶和蔑视。

“别哭了，哭死也没用，我一定要走，快起来！”我使劲拉他起来。他擦了擦眼泪，“你实在要走，那只好送你走；不过别忘了，我会一直给你写信的，直到真正能办到你来的那一天为止。”

就这样，他不舍又无奈地送我乘上南归的列车。前后不过一个星期，我又回到生产队。

对我的归来人们都很愕然。我除了对新惠和盘托出，对外界的反应都不屑一顾。我依然默默地出工收工，只是晚上再也听不到二胡声和同桂花的说笑声了。回队大约十天，我收到和平爸爸的来信：

雨晴：

实在不巧，你来时我正好外出，我回来时，你又走了。事情的经过我已经知道。恕我直言，你为什么这么急躁和冲动呢？过去的事情过去就算了，我不怪你们，你们太年轻、幼稚。希望以后处世要三思而行。你这次

的走对和平打击很大，他为了你已一蹶不振，凡事都心灰意冷；希望你们不要小孩子气，年轻人应该有勇气，不怕失败。关于你的事，我已经在办，只是要等机会。

希望你能理解我的处境和一个做父亲的心。望你给和平来信。

平父 张振山

和平他爸的信早在我意料中，因为和平肯定猜到我再也不会给他回信，只好搬出他爸，认为我碍于情面也许会回信的。但在这件事中真正受到打击和伤害的是我。尽管谁也没有当我的面提起北上这件事，但人们诧异而又默默的眼神已经告诉了我答案。经过此事后我自觉在别人面前矮了一截似的。我余气未消，怎能回信？我只想用我的汗水重新洗涤我的心灵，把我的失望和痛苦深深埋在脚下这片黄土里。

（2003-09-20 于米国）
（责任编辑：冒冒）

我的插队生涯

钟瑜

一、初到山村

我 1947 年出生在南京。父亲是北京《大公报》编辑，1958 年被打成右派，后联系历史问题升级为反革命而被捕。1968 年插队风刮起后，我从北京五中回到南昌老家。同年 10 月，随同街道知青下放到南城县株良公社。这里离南昌三百多里，山青水秀。我们这批下放人员叫“五七大军”，由航运局下放干部带队，组成人员是街道知青和工读学校学生，好几百人，我们则戏称自己是 6857 部队的。大概二十个知青编成一个排，分住在不同的地方。我住的地方叫云市村，是个有好几百户人家的大村落，共有四五个生产队。村边有一个大祠堂，空出了好几间房子，我们二十个男女知青和几个负责带队的下放干部就被安置在这里。

这是个美丽的村庄，宋代这里曾有过发达的瓷业。村中一条弯弯曲曲的石板路，曾是南城县至南丰县必经的“官道”。上百年前，这个村子还是个很大的集市，周围几百里的农民都会定时来赶集。石板路两旁有不少砖木结构的大厅堂，曾是铺面，虽然旧了，却能想见当年的红火景象。村子四围散布着不少池塘和菜地，虽是秋天，菜畦里也是绿油油的，勃发着旺盛的生机。摇曳着稻穗的晚稻田围绕四周，晚稻已经成熟，一片金黄；再远一点是起伏不断的青山，像一道绿色的围屏，遮断了视线。我们吃过派饭，在村子里穿行，对所有的一切都感到新鲜。

吃了几餐派饭之后，我们便自己开伙。第一年，下

放学生每人每月有 12 元的生活费，还有定量的粮油供应。我们到粮店买米买油，到集市买菜买盐，买锅碗瓢盆、劳动工具。生产大队为我们打了一个很大的灶，准备了一些柴，女同学就开始学习怎样烧火蒸饭，男同学更多的时候是在生产队划给我们的菜地翻土种菜。两天以后，大队干部告诉我们，应该自己去砍些柴了。砍柴的地方很远，有七八里路，有老乡带我们去。大家都想去看看，于是第二天吃了早饭，便每人拿一把柴刀，一根绳子，一齐出发。

沿着机耕路向里山迤逦而行，走了近一个钟头，两边看到的都只是一些不太高的丘陵，上面全是新栽的小松树。几个女同学已经在喊累了，老乡忙说，不远不远，就快到，就快到。又走了有半个小时，才看见高一点的青山，大家折进去，来到山脚。于是几个人分成一组，沿着被砍柴人踩出来的崎岖小路分头上山。

山上满是茅草和各种各样的树木，高的、矮的、带刺的，爬藤的，有乔木也有灌木。我们已经被告知，松树和杉树不准砍，只可以砍其它各种杂树。但真正上了山，才发现自己很难找到用武之地。一把小小的柴刀，粗的砍不动，带刺的不敢砍，爬藤的不合用，细一点的杂木却很难找到。好不容易找到一棵，砍断之后，去掉枝叶，还要带在身边，再去找第二个目标。在没有路的山林草丛中登高爬低，很快就累得气喘吁吁。折腾两个钟头，我总算砍到五六根杂木棍，用综绳捆在一起，沉甸甸的；其他人也砍好了，几个人招呼着，下了山。

到底是男同学成绩大一些，每个人肩上都有一捆；看那些女同学，有的手上只拄了一根木棍，有的是一手拿一根细枝，有的是两人扛着一小捆，还有人空着手。大家一边喊着累，一边慢慢往回走；力气大的几个男同

学，很快就走到前面去了。

我是第一次用肩膀扛东西，放在左肩感到疼痛，放在右肩也感到疼痛，移到中间更不舒服，小小一捆柴，把腰都压弯了。没有多久，就感到心跳加剧，两腿发软，大汗淋漓。回去的路是这样长，每走一步，都好像二万五千里长征。汗水打湿了眼睛，连眼睛都是痛的。

忽然，一辆大队的拖拉机，轰隆隆从背后开过来，车上是空的，司机是个热情的小伙子，看到我们五六个男女同学还在路上挣扎，招呼我们乘车回去，我们喜出望外，赶紧把柴丢到拖拉机上，自己也翻上拖斗。半路上，走在前面的几个同学见我们在乘拖拉机，忙叫司机停一下，四五个人把自己的柴丢在路边，全上了车。我提醒他们把柴搬上车，他们笑说，不要了，不要了，于是一阵嘻嘻哈哈，车子又开了。

这是我们第一次砍柴，清点二十个人的战利品，还没有两个老乡砍的多。但打这以后，女同学再没有上过山。二十个人在一起生活没有多久，我们又几个人一组被分到各个生产队。分到生产队的目的，是让我们参加生产队劳动，赚生产队的工分，以便年底在生产队里能分到一份口粮，得到一点工钱，为明年生活自理作准备。

我分在一队，据说是云市村最富裕的队，一个强劳动力每天记 10 分，可派到六七角。我在生产队每天记 6 分，是“五七大军”硬性规定的，如果由社员来评，可能两三个工分都未必肯给。和我分在一起的还有一个男同学小发，两个女同学小兰和小芳，他们三人都是工读学校的初中生。生产队为我们安排了住房，原来的房主是个四类分子——一个六七十岁的小老头，被赶到住房大门旁的一间小屋中，房门整天关着，很少见人；正厅几间房就被我们下放学生和一个县城下放干部住了。

秋收很快，不少劳动力已开始调往水库工地。我们这些下放学生基本安顿好之后，也全部上了水库工地。工地距我们砍柴的那座山还要往里走七八里路，到处搭着工棚，一片热火朝天景象。我们和本队社员住在一起，吃在一起，每天的任务是挑土，把山上的土石挖下来担到大坝上去。公社干部和大队干部的责任是检查和督促。就是在这个工地上，我第一次听到广播喇叭里竟传出粗俗不堪的呵斥和叫骂，感到很吃惊。看看周围，并没有人觉得奇怪，这才知道大家早就听惯了。

担土的任务并不重，能干多少干多少；我们是这样，社员基本上也是这样。只是时间很长，天亮干到天黑，除了社员们彼此开些低档玩笑，再没有其他娱乐。比较累点的可能是工地上的四类分子，他们的任务是砍柴，砍完柴之后，还有开沟、扛石、修路、搭桥、卸货之类，总之，凡是重点的活，基本由他们包了。

年关快到的时候，所有的劳动力都从工地撤了下来，准备过年。我决定和小发搭伴一起回南昌。先乘短程车三十多里赶到县城，再在县城转车。我们两个都是穷光蛋，身上仅有的几元钱还是离开南昌时节省下来的，都不想把这几元钱作为路费花掉，于是，我们坐在马路边的饭店，向每一个过路吃饭的货车司机要求搭乘。在遭到几位司机的拒绝之后，遇上南昌汽车运输公司的一辆汽车返昌，小发的姐姐正好在该公司工作，听了这层关系，好心的司机同意顺路捎我们回去——第二年，下放学生要求搭车的越来越多，这样的好事就再也没有遇到过。

二、大有作为

南昌的亲戚像迎接贵宾似的迎接我的到来，每天变着花样为我搞一点好吃的小菜，但年一过，我就赶回了

南城。我怕过那种贵客般的生活，从乡下回到南昌，我拿不出一分钱，我每天吃的都是别人的劳动果实，尽管是自己的亲戚，但我心中还是感到不安。小发也和我有着同样的心境，他吃住都在姐姐家里，用的是姐姐、姐夫的钱，而乡下毕竟有自己的一口饭吃，所以和我一起早早赶回云市村。我们两人可能来得最早，听说有人在南昌呆了两三个月，在“五七大军”的领导一再催促下才来。还有一位姓宋的街道知青，回去以后就没有再来，他和居委会关系很熟，下来时没有转户口。他说，没想到乡下这么穷，不是活命的地方，于是脚板揩油溜回去了。

几个老乡很热情，给我们送来青菜，请我们去吃饭，用自己酿的水酒招待我们。这些朴实的农民都把我们当做客人，认为我们不过是下乡体验体验生活，他们不相信下放学生会扎根农村干一辈子，坚信我们早晚要走。

我们开始在生产队里参加农田劳动了，锄地、担粪、除草、浇肥、插秧、耘田、割禾、打稻，一年下来这些活计基本上干遍了，只有使唤耕牛耙田犁田和浸种育秧之类的活儿，一般是那些经验丰富的庄稼好手才有资格去做。生产队出工，没有固定的时间，每天早上吃完饭以后，大家带上劳动工具到队部门口集中，陆陆续续人来齐了，队长就作个大致安排，几个人去旱地，几个人去水田，于是队长、副队长分头带队出发。十多二十个人，排成长长的一溜，头戴斗笠，下雨就肩披蓑衣或塑料布，说说笑笑奔赴劳动地点。没有具体的劳动指标，也没有严格的质量要求，大家都是好手，下了田各自埋头就干。当然我们这些下放学生除外，热心的老农总是不厌其烦地告诉我们应该怎么做，不该怎么做。这里干活说不上紧张，也说不上疲踏，每个人每天的工分都是

固定的，干多干少没区别，熬够了时间就有工分拿。大概干了个把钟头，就有人提出抽袋烟吧，于是大家在田埂上分头坐下，一人一个烟袋锅，打着纸媒儿，慢条斯理地抽起来，一边说些炕头新闻。一上午，总要抽两次烟，日头正中的时候，有人说不早了，不早了，于是大家打道回府。只有七月份，农村最忙，早稻熟了要抓紧时间收下来，接茬又要栽晚稻。据说八月一号以后栽的禾苗收成不好，于是“不栽八一禾”就成了各个生产队普遍遵从的指令。为了抢进度，这时大家起早贪黑，男女老少齐上阵，清早、上午、下午、晚上连轴转，虽说队里杀了一头猪卖给大家作营养补充，但不少人还是熬红了眼睛，累掉一圈肉。记得那时我写了一首诗，记下了晚上参加清秧（把秧苗从水田清理出来扎成小把以备大田栽种）劳动后的情景：

满空星宿野萤飞，理罢青秧戴月归。艰辛本是寻常事，海阔天空要有为！

那时我对“农村是个广阔的天地，在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最高指示毫不怀疑，很自然地就把这句话用上了。后来我才知道，我自己太幼稚，下放学生在农村连自己的基本生活都维持不住，要说“作为”，除了冠冕堂皇地分走农民老大哥的一部分劳动果实，其他实在有限；报刊上确实宣传了一些扎根农村的知青典型，但他们除了自己得到一官半职，可有哪一个改变了当地农村的落后面貌，又有哪一个帮助贫苦农民富裕了起来？

三、我的乌托邦实验

我们二十个下放学生分散到各个生产队后，每个生产队的下放学生是一个伙食团。队里给下放本队的学生都安排了住房、厨房和菜地，这使得大家忙了起来：要到五里路外的粮站和集市去买米买油买菜，要到十多里

远的山上去砍柴，要到分给自己的菜地去种菜浇水施肥，每天三餐要自己担水弄饭烧菜，还要按时到生产队参加劳动，挣维持明年生计的工分。生活上的事尽管男生和女生有大致的分工，但分散开来后吃小锅小灶的新鲜感很快就消失了，代之而起的是每天单调而又乏味的忙碌和挥之不去的身心疲倦。

对这种现状我很不满意，我觉得还是二十个人在一起生活更好，于是我把我的想法写了出来。首先，我分析了分散开伙的不利因素，接着谈二十个人合伙的好处，一是节约人力，二是节约物力，三是提高劳动效率，四是改善大家的生活。我把这篇文章拿给大家传阅，得到工读班学生的一致支持，只有街道下放的知青表示反对，好在他们只是少数。支持者纷纷签名后，我把它交给了我们“五七大军”的带队干部。刚好带队干部也有相同的想法，于是重新打灶架锅，我们十五六个表示赞同的下放学生重又过上了合伙的日子。

在这批下放学生当中，除了老王，我是年龄最大的一个。老王是比我高一届的高中毕业生，在工读学校当代课老师，这次是随他的学生一齐下放的。这批学生只有十六七岁，我们两个二十一二，自然是他们的老大哥。这次重新合伙，尽管少了几个人，我们仍算一个排，一位小青年被任命为排长，我被任命为班长。其实排以下并没有分班，我之所以当了个班长，是因为我是这次合伙的发动者和组织者，合伙后很多事情还需要我的支持。至于当排长的，家庭出身是工人，非其莫属；而我不过是个狗崽子，当班长可以说是最大限度地贯彻了“有出身论，不唯出身论，重在政治表现”的阶级路线。尽管我的任命很荒唐，但我还是能充分理解下放干部的良苦用心。

但是，我的乌托邦理想没过几个月就被粉碎。纸上罗列的一大堆好处，合伙后并没有一一变成现实。先是去菜地干活有人偷懒，后是砍柴有人装病，十多个人的生活琐事，谁都可以敷衍谁都可以不干，只有去生产队出工实打实，赚来的工分是自己的，不用安排大家都会去。苦乐不同，劳逸不均，谁也没有权力支配谁，到处都有空子可钻，很快彼此间意见纷纷，矛盾百出。在一个没有权威，没有制度，没有责任，没有奖惩的松散集体中，大家都是靠自觉和良心办事，而一旦个人利益战胜自觉，道德良心遭到鄙视，这个集体也就土崩瓦解了。在过了几个月我们曾经憧憬的共产主义生活之后，我们又散伙回到各自生产队的小伙房，重新过起四五个人在一起的小农生活。毕竟小团体只有几个人，男女分工，明明白白，患难与共更容易。

四、农村的革命

农民的生活是艰苦的。吃的粮、菜、鱼、肉，都靠自己去种，去养，而土地、鱼塘等生产资料都是集体所有，大家混在一起，按照上面的指示干，干好干坏干多干少反正吃的是大锅饭，谁也没有主动性和积极性，因此能混个温饱就不错。劳动工具，虽然有拖拉机，但那主要是跑运输用的，而且一个大队还未必有一辆，农民手中用的无非是锄头、镰刀，同几百年前没有多大区别。十多年后，看日本电影《远山的呼唤》，才知道当中国农民挥舞着原始工具跟着社队干部高喊“解放全人类”口号的时候，日本农民已经开着拖拉机和汽车在从事现代化生产了。

村里谈不上搞“文化大革命”，凡事还是以种田为主。没有谁看报纸，也没有谁听广播（尽管不少厅堂里都安了广播匣子）；有什么重要精神，多是在晚上传达。

各个生产队晚上都要记工分，大队干部就利用这个机会，传达上级指示，落实各项任务。但“文化大革命”的用语，在大队干部嘴里还是不少。谈到上级指示，有谁贯彻不积极，那是阶级斗争；谈到农活，有谁干得不认真，那是破坏生产；谈到有人在山上的荒地偷种南瓜，那是走资本主义道路；谈到有人没有完成生猪交购任务，那是破坏革命。大队干部对各个生产队的四类分子都是很清楚的，谈到关键处，常常点出这些人的名字，厉声询问他们是否老老实实，有没有破坏行为，于是刚才还叽叽喳喳的队部，一时空气肃然，大家的眼睛都盯到几个一开会就缩在墙角边低着头不吭气的人身上。

农民毕竟是朴实的，听得进的主要是自己的吃饭问题，知道如果荒了田就没有饭吃。就是大队干部传达精神，吼过一阵之后，也都把话落实到生产上来。种什么，种多少，怎么种，总要反复交代。公社干部也经常下乡，检查生产情况。记得是春天插秧的季节，一天中午，我听到从离我住处不远的大队部传来一位中年妇女的哭声，还夹杂着一个男人的厉声喝骂。后来才知道，男的是公社干部，下来检查春插的。当时各队统一栽种的是矮秆密植水稻品种，不少人不习惯，插的秧苗密度不够。这位公社干部看了，不由怒火中烧，从水田里揪起一个正在插秧的十五六岁的小男孩，结结实实教训了他几巴掌，结果不知是鼻血还是牙血，给这个瘦骨嶙峋的孩子挂了满脸花。母亲见了心痛，跑来找公社干部论理，却忘了自己是地主婆，自己的儿子不过是个狗崽子，被公社干部怒斥为有意破坏生产，赏了她几记耳光，并决定当晚召开大会，对这一对地主夫妇及其狗崽子进行批斗。

我发现，农村的四类分子就像一群老鼠，不敢抬头看人，不敢大声说话，见了谁都毕恭毕敬，低眉顺眼；

从早到晚，整天缩头缩脑，心惊胆战，溜边躲后，大气不出，过的是一种不敢见人而又时时被人作践的日子。

五、五七大军中的阶级斗争

没有多久，“五七大军”内部也出现阶级斗争新动向。在下放干部当中，先是传播一年后也要停发工资，到生产队吃粮挣工分的消息，有些下放干部是妻儿老小一起下来的，因而引起极度恐慌，人心浮动；接着出现各种牢骚和怪话，说下放如同劳改之类。在下放学生当中，则有长期不出工的，偷偷返城不归的，四处游荡不见踪影的，成群结伙打架斗殴的。于是，阶级斗争的弦就开始在“五七大军”内部绷紧了；而我们这群下放学生当中，有几个人恰恰撞在了枪口上。

那是夏日的一个上午，邻近两个队的四五个男同学，包括老王，没有去出工，相约去五里路外的集市理发。中午，这些同学全都跑到我和小发的住地来，嘻嘻哈哈向我们展示自己的英姿：青一色的和尚头。接着他们七嘴八舌诉说一齐剃光头的经过：先是其中一人说天气热，干脆剃个光头才舒服，进而就有人说，你不过是嘴上说说，未必真肯剃秃瓢；提议者不服气，发誓赌咒，同行者都说，你敢剃，我也敢剃；最后大家较劲儿：谁不剃谁是龟孙子！于是云市村的石板路上，就出现了身着城市学生装的一溜和尚头，并引来不少人异样的目光和小声的议论。

几个男同学顶着除尽青丝后的光辉灿烂，在世俗的惊诧中雄赳赳了好几天，不久就都泄了气。原来，“五七大军”的领导知道了这件事，把他们当中年龄最大的老王找去了。先是盘查经过，继而追问动机，最后定性为对下放政策不满，用剃光头的形式攻击下放是劳动改造，因为只有劳改犯才个个剃光头；而老王曾是这几个

人的老师，无疑起了教唆作用，实属坏分子。

毕竟是下放知青，而且家庭出身也没什么问题，老王并没有因此挂牌子遭批斗，只挨了一顿训斥而已。具体处理这件事情的是和我们一起从南昌下放的干部，他们对下放学生有一种感同身受的同情和怜悯，不想把事情闹大。事后我暗自庆幸那天我没有跟老王同去，当时如知道他们去集市，我想我一定会乐于前往，而且一定也会剃个光头回来，那么追究起来，倒霉的可能就不是老王，而是我这个货真价实的狗崽子了。狗崽子教唆大家搞破坏，后果会如何呢？我闭上眼睛，不敢再往下想。

不久，从泷油村传来下放学生与大队民兵连长打架的消息。泷油村离云市村只有两里路，是个比云市更大的村子，也住了我们“五七大军”的下放学生和下放干部。下放学生当中的小骆几个人，跟大队民兵连长同住一个厅堂。不知什么小事，小骆和民兵连长吵了嘴，民兵连长大怒，动起手来。小骆身高体壮，民兵连长不是对手，结果吃了点亏。下放干部从中调解，小骆不肯道歉。在农村威风八面的民兵连长感到很丢面子，第二天，带了几个持枪的民兵，把小骆五花大绑，步行押往公社。公社没有受理，说下放学生归“五七大军”管。“五七大军”办公室设在县城，于是又绳捆索绑步行押往县城。但县里并没有袒护这位蛮横惯了的民兵连长，反而批评了他的粗暴做法。据说经过这件事后，这位民兵连长尽管对社员依旧蛮横，但对下放学生的态度却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以后同小骆还成了朋友。

小骆尽管身高力大，但不是个强横霸道的人。他生性耿直，是非分明，通情达理，很得人缘。一年后，部队招兵，小骆通过了民兵连长组织的政审和公社体检，成为下放学生当中通过参军最早离开农村的一个。临别

的时候，他照了张身穿军装的标准像，眉宇中透着股英气。

也是在来到农村的第一年，我还看到下放学生罚跪的一幕。那天因事到泷油村去，听到住有下放学生的一个厅堂里传来阵阵喝骂声。我吃惊地赶过去，见民兵连长率着一帮人站在厅堂上一张大方桌旁，指天画地，口沫横飞，似乎在揭发什么。四五个地富反坏低着头，站在天井当中，其中居然还有下放学生小肖。突然间，民兵连长猛一拍桌子，大声地喝令小肖跪下，周围八九个民兵也跟着一片怒喝。立刻就有人冲上去，对着小肖的膝关节狠狠踹了一脚，小肖跪下去了，接着抡圆了的巴掌在小肖头上背上狠砸下来，打倒的口号声响成一片。我看不下去，匆匆离开了现场。事后找人询问，有人含糊地告诉我，小肖的父亲在单位被揪斗，小肖得知后跑回南昌，据说为父亲翻案，被造反派押回来，交给当地严管。我这才知道，“五七大军”中又多了一个狗崽子。

六、埋头苦干

农村炎热的盛夏是最难过的日子。抢收抢种之后，虽已没有那么紧张，但田里的活仍不好做。在旱地浇水施肥，没有一丝风，惟一的感觉是热；在水田耘禾除草，被蒸腾的热浪围裹着，更热。太阳把灼人的光芒严严实实地罩在你的身上，血管中好像有无数火蛇在蠕动，挣不开，甩不掉。汗水似乎流光了，粘在身上的只是一层盐分。偶然发现水田边的高塝下有个泉水窝，便顾不得干净不干净，埋头喝它个饱，连蚂蟥叮在大腿上都忘记把它拈下来。汗衫和短裤湿了又干，干了又湿，浸透了汗味。中午收工以后，第一件事就是在水塘边冲澡。吃过午饭，迷糊了一会，重又套上脏兮兮的衣服，匆匆去赶下午的活。三点来钟，正是一天最热的时候，水田里

的水都是烫人的。秧苗还很嫩，大家都弯着腰，以手代耙在秧蔸下耘草，这时背上仿佛贴着一大块烙铁，胸前是扑面而来的一股股热浪，让人喘不过气来。那天下午，也许是身体不适，我觉得胸口发闷，胃里一阵阵想吐，从水田的这一头跟随着社员们一口气耘到对面，站起来的时候，眼前金星四射，天旋地转。我挣扎着稳住脚，才没有倒下。

这是我们下放的第一年，我们干活都很卖劲。尽管每天只挣 6 个工分，跟妇女一个档次，但下田以后，我们从来不愿落在别人的后面，有时还暗中跟最强的男劳动力比速度，比质量。在我们眼中，农村的庄稼好手并不比我们个子更高，也不比我们力气更大，干点体力活，凭什么我们要不如人呢？那时我写过一首小词《江城子》，表达了我下放初期的思想感情：

辞家万里事耕桑，小山庄，好风光。贫下中农，相唤下田忙。肩荷银锄南亩去，青箬笠，正时装。

禾耘三遍转轻黄，汗沾裳，又何妨。雨打风吹，增我志刚强。豪气满怀歌一曲，天地广，任翱翔。

但现实生活并不像我写的那般浪漫，有时还很严酷。我和小发辛苦了一年，年终结算的时候，扣除了明年的口粮和平时队里按人陆续分发的一点农产品的开销，每人不过拿到三四十元。队里还有人很羡慕，因为我们是进款户；不少家庭劳动力少，七扣八扣，还欠了队里一屁股债。

拿到自己亲手劳动所得的第一笔钱，尽管不多，心里也是高兴的。我盘算着自己的开销：理发、寄信、乘车，购买牙膏、牙刷、毛巾、火柴、猪肉（生产队卖肉时要付现钱），还有四人小伙食团要交的油盐酱醋费，同朋友们出去赶集时的零用钱……算来算去还是心中

无数，毕竟自己从来没有理会过这些琐细帐。而且把这几十块钱分配到十二个月生活中的方方面面，也太艰难了，还是不去算的好。

有了钱，我想到了二姐阿敬，她生了个胖小子，我还没给她以任何祝贺。于是我写了封信，在信里夹了五元钱，给她寄去。我知道钱应该从邮局汇寄，但邮局设在离云市村五里路远的集镇上，跑一趟来回就是十里路，还要花邮寄费，我想，免了吧，况且我寄给阿敬的信还从来没有丢失过。谁知这一次我却算错了。信寄出后一直没有接到阿敬的回信，再写信去问，才知信和钱她都没有收到。那时的五元钱，就是一个普通百姓一个月的生活费，被邮局截去了，我感到说不出的沮丧。

有了钱，我第一次尝到了买醉的滋味。那时正是年底，我们跑到泷油村参加“五七大军”召开的年终总结会。在村里的小卖部，我看到有同学在那里买酒喝。小卖部卖的是米酒，这使我想起了母亲酿过的糯米酒，又香又甜，非常好喝，于是我也买了半斤。但我不像孔乙己那样还有余钱去买下酒的茴香豆，也没有像孔乙己一样慢慢品尝，而是站在柜台边，一口气把半斤酒喝了个精光。谁知这里的米酒度数不低，我坐在小卖部旁的石阶上，头昏沉沉的，脸红得像醉虾，一任同伴们取笑，好半天才缓过劲来。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喝含有酒精浓度的酒，因而常被同伴们提起，也在我的心中留下了难以忘怀的印象。

七、理想何在

来到乡下一年以后，我们这些下放学生在粮站的商品粮和食油供应就停止了，开始吃生产队分配的口粮。在吃粮问题上，按照“五七大军”要求，生产队给了我们照顾，按最高的劳动力标准发给，每人每年可分稻谷

八百斤左右。这些稻谷都存在生产队里，需要的时候就称一些出来，挑到碾米房加工成大米。一百斤稻谷一般可加工出大米七十多斤，吃饭的问题是不用发愁了。另一个问题是吃油。好在生产队每人每年可分到几斤油菜籽，送到粮站可换成菜油，隔几个月能买到一次猪肉，也可熬点猪油；每餐炒菜之际时有时无地放点油，也就对付了。我以前饭量一直很小，一餐有一小碗饭足矣，然而在农村这几年，也锻炼出一餐能消灭两大碗饭的英雄海量。

在农村最困难的还是吃菜问题。每年春节返城，菜地就荒了。春节过后回到乡下，第一要务就是种菜。可惜我们的菜总是种不好。种菜是个细致活，除了种子要好，还要施足底肥，勤除杂草，疏松土壤，及时浇水；还有掐枝、打叶、除虫、追肥，每天都得投入一定的劳动。而这一切下放学生大都难以一一做到，种出的菜自然就比老乡的要逊色多了。下放一年后，知青中就刮起了偷菜风。后来愈演愈烈，还有人竟去偷老乡的鸡鸭，在甲村捕获了猎物，跑到乙村买酒摆宴，呼朋引类大嚼一餐。在原本充满古朴风气的农村，一时曾闹得鸡犬不宁。云市村的知青尽管没有十分伟大的战绩，但我和小发也曾有过深夜出击的记录。记得是第二年春节过后从南昌返回乡下不久，两个女同学还没有来，米缸里只有米，没有菜，于是趁着月黑人静，悄悄地跑到其他生产队社员的菜地，拣成熟的青菜摘了满满一篮，战战兢兢地跑了回来。我们蹲在阒无人迹的池塘边，一边清洗着自己的战利品，一边诅咒着自己的生活和可悲的命运，似乎只有这样，才能减轻一点自己的负罪感。

下放学生在农村的生活单调而又乏味。农村中本来就没有什么文化设施和娱乐场所，再加上文化大革命，

百事禁忌，每天大家除了为吃饭奔忙——担水、砍柴、碾米、种菜、下厨，再就是为挣工分买口粮忙。除了端午、中秋和春节，这里没有星期六星期天休息日，没有五一、十一、元旦休假日，每天都是睁开两眼忙到天黑。夜里，躺在床上辗转难眠的时候，有时也会想起在学校时我们天天高谈着的理想。我们下放农村，给农民带来了什么？这里的粮食产量并没有因为我们的到来而增加，也没有因为我们的离去而减少。我们没有给当地农民带来知识，带来技术，带来文明，带来富裕，相反，下放学生中的打架斗殴，鼠窃狗偷，却给每一个住有下放学生的村落都带来动荡和不安。没有我们这些下放学生，当地农民可能会生活得更好——我常常这样想，也常为农民老大哥感到一点不平。

从农民这方面来讲，其实他们并不欢迎下放知青的到来。我们在这里分去了他们不少最好的菜地和最好的住房，分去了本应属于他们的一部分劳动果实，并获得了当地农民所没有的各种各样的额外照顾；而这一切，都是根据上面的指示必须落实的。当生产队自己有权力评定我们工分的时候，我们便看到了不少社员对我们这些下放学生分取劳动果实的不情愿。我们下放生产队参加劳动一年后，队里照例进行一年一次的社员工分评议。评议结果，我和小发两人仍和去年一样，每天的劳动算6个工分。而去年和我们同时参加劳动同样拿6个工分一天的两个放牛娃，工分却升到了7.5分。这两个放牛娃发育还未成熟，个子矮小，两条胳臂像麻秆一样，体力上比不过我们自不必说，就是在农活上，也并不比我们高明，而在实际干活的时候，也从来没有比我们干得更多。同社员谈起评工分的事，他们总是笑着说，你们不过是下来锻炼锻炼，不比我们靠工分养家，你们不是

人人都进了钱吗？——听了这样的话，我们只能苦笑。这种下放学生劳动不值钱的现象，在全公社各个生产队基本上没有什么差别。有些队的知青比我们好一点，也不过每天拿 6.5 分，至多 7 分。我下放农村三年多，就拿了三年多的 6 分。至于那两个放牛娃，工分年年涨，三年后每人每天劳动所得均涨到了 9 分，在农村大小也可以算得是条汉子了，而我们永远是妇女级别的儿童团员。

另一方面，我们这些知青下放农村自己又得到了什么呢？看到了农村的贫困，文化的落后，尝到了劳动的艰辛，谋生的痛苦，除此以外，我们还有什么收获？每天除了吃饭就是下田，吃饭是因为下田的需要，下田就是为挣那一天 6 个工分三四角钱以获得吃饭的权利，一年忙到头，结果是连自己的衣食住行都难以维持，这就是我们的理想、前途、事业所在？

在昏暗的电灯光下，小发在补着自己因砍柴而挂破的衣服。谈到生产队评工分的结果，他也一样心中充满不平。他比我身体更强壮，干活的时候，常常比拿 10 分的社员还要卖力，一年的风霜劳碌，那些简单的农田活计对我们来说早已不存在任何技术问题，却没想到评来评去还是个儿童团员。这个一直靠姐姐的工资维持生计，切盼自己能早点自立的漂亮小伙子，过早地尝尽了人生的艰辛，脸上常常挂着一缕抹不去的愁云。我们同病相怜，聊着聊着就会一起叹气。

下放农村的第一年，是知青参加生产队劳动最积极的一年。但到第二年的时候，大多数人就泄气了。春夏秋冬一年四季的农田劳动再也没有了新鲜感，务农的艰辛，收入的微薄，前程的渺茫，使不少人提不起精神。时不时地，有人在家歇个一天半天，用不着找任何借口。

对知青是否出工，生产队也从不过问。在社员的心目中，这些下放学生都是客人，早晚要走，所以总是客客气气的。来了，见面笑一笑，大家一起干；没来，也没什么好奇怪的，城里人嘛，还能跟乡下人一样天天干？人家能到乡下来，这就很不错。大多数知青和社员都没有很深的交往，彼此间户口簿上的基本情况谈过之后，了不起再谈谈庄稼活儿，其他话题就再也谈不上了。即使出工的时候，知青大多也只是闷着头干，难得与社员说上几句话。说什么呢，社员的家长里短我们搞不清，生产的计划安排无须我们过问，甚至连社员都无权过问，自有公社、大队作主，我们的喜怒哀乐社员们难以理解，社员的生丧嫁娶不会和我们谈论。没有共同的追求，共同的理念，共同的生活基础，自然也就没有共同的语言。那些散布在农村广阔天地的知青，很难有几个能真正做到与贫下中农“结合在一起”，形成水乳交融的局面，大多数不过是一团团浮在水面令当地农民感到嫌恶的油污而已。

八、精神寄托

在为生活而挣扎的日子里，写诗成了我的一种精神寄托。诗歌是一种很容易给人误导的艺术，它常常在你面前展示一幅幅风光绮丽的画面，使你看不透画面背后现实的丑陋。来到农村以后，我也写过一些诗，如描写春天的《南城曲》：

桃花香，菜花香，春风吹绿过盱江，两岸农家处处忙。

渠水长，港水长，平畴千顷望丰穰，锦绣南城胜故乡。

远山青，近山青，一片青山立翠屏，晓莺声里又清明。

烟冥冥，雨冥冥，早稻新铺细浪平，架犁人在画中行。

又如描写夏初的《浣溪沙》：

岭上明霞送晓光，鸡声催唱起耕忙，长锄短笠赴南冈。

万里江山凭点缀，一天云锦任铺张，南风吹面稻花香。

还有秋天写的《虞美人》：

春风吹遍盱江岸，柳暗梨花淡。南风吹到却多情，早稻堆金晚稻又青青。

而今飒飒秋风早，已见秋成好。晚来闲坐共村翁，四季风光都付笑谈中。

我也写过自己的劳动感受，比如《春耕》：

早稻初萌绿似坪，村居又是一年春。书生习气今淘尽，喜趁东风带雨耕。

躬耕原不怕春寒，裸胫行泥岂所难。借得他山石为砺，一蓑风雨等闲看。

我还写过我们伙食团四个人共同经营的菜地，比如《小园》：

小园春水乱交通，蕹菜花开翠蔓中。自种畦蔬唯自爱，瓜萁满架绿阴浓。

这些所谓诗歌不过是押韵的顺口溜而已，但我还是希望有喜欢这种顺口溜的人，然而不幸，这只是一种奢望。我因此常常感到寂寞，感到孤独，并终于把这种难言的寂寞和孤独之感用诗的形式偷偷地表达了出来：

漂泊天涯剩一身，途穷谁个是知音。新诗写罢无人鉴，独立苍茫泪满巾。

但没过多久，我就通过下放学生在泷油村结识了一位对诗歌颇有欣赏能力的老人。为避免麻烦，我们是在

晚上去拜访他的。老人五十多岁，姓周，讲话轻言细语，动作缓慢，身上透着一股浓浓的书生气。他原在深山沟里教民校，因文化大革命而失业在家。他拿着我的写满新旧两种形式诗歌的练习簿，像改小学生作文一样，把他认为满意的诗一一打上红钩，使我获益匪浅。

周老师写的诗歌我也拜读了，那都是以前写的七绝七律，眼下正在搞文化大革命，我知道他不可能再写什么。他的字非常漂亮，一笔一画均透着深厚的功力。诗也写得很漂亮，至今我还记得其中两句“业少主人嫌懒惰，功严弟子结冤仇”，把一个乡村塾师的教书景况描绘得活灵活现，入木三分。在他那里，我还借到了《邹韬奋文集》。我这才知道，农村也是藏龙卧虎之地。只是不明白，在大队小学里，不少教师连初中水平都没有，为什么不请他去教书。但这是个十分忌讳的话题，在那个人人自危的年代，大家都学会了尽量把不该说的话吞到肚子里，否则就难以交往。

这是我在农村收获最大的一天。我借了周老师写的诗歌，回去要一一抄下来；我还借了《邹韬奋文集》第一卷，看完以后还可以接着借：这是多么让人快乐的事情。在月光下的田间小道上走着，我的心里感到说不出的充实，这是好久以来都没有过的了。

1981 年，我重返株良公社，在中学任教，曾托人打听周老师的情况，知他还健在，于是捎去一首《水调歌头》：

问讯周翁好，十载久睽违。当年同是沦落，邂逅梦耶非？我愧萍踪浪迹，三十功名尘土，百感集心扉。闻道君犹健，喜极泪双垂。

云溪水，盱江月，垄头梅。可曾勾引诗思，笔下走惊雷？遥想先生今日，风雅依然如旧，胸次益崔嵬。愿

乞新诗句，一日诵千回。

但我没有得到他的任何回音。那时的周老师，据说贫病交加，身体衰弱，天一冷就拥被而坐，连行动都困难了。一个难得的饱学之士，却学无所用，老境凄凉；我遗憾自己帮不了他任何忙，只能为他深深地叹息。

在农村插队，最难以忍受的是没有书看。这是个文化的荒漠时代，除了几个革命样板戏，一切文学艺术都遭到禁止和批判。三年多的时间，我除了在周老师那里偷偷借到过《邹韬奋文集》外，还在一个姓涂的下放女教师那里借到一本《萌芽》杂志社编辑的诗选《青春集》。这本书在下放学生中辗转经过了很多人的手，当我看完后，有人告诉我，这本书涂老师不要了，你留着吧。从此《青春集》一直陪伴在我的身边。那个时候，书籍对我有着巨大的魔力，甚至超过异性对我的吸引。有一次，我和小发去山里砍柴，清晨路过中云村的时候，在村边三个南城县下放学生的住处喝水歇息，看到他们的床上丢着一本旧杂志《中国青年》。当时因为要赶着上山，没时间看。砍完柴回去，中午已过，只见三个人的房门锁着，肯定出工去了。我们没有再停留，匆匆往回赶——在农村生活，砍柴是件最苦的事，每次总是清晨出发，上山后爬高蹿低，累个七死八活，然后在山上随便吃点干粮，下午才能返回。来回三十里路，其中返回的一半路程还要担着上百斤的柴，咬着牙提起自己剩余的全部精力，一步一步往回挪。回来以后，腰酸腿软，筋疲力尽。但那天我脑子里始终晃荡着清早见到的那本《中国青年》，挥之不去。吃过晚饭，我再也坐不住了，于是跟小发说去中云借书。小发说，你疯了！我笑说，你不去，我一个人去。从云市村到中云村有八里路，好在都是机耕道，天上还有朦胧的月光，并不难走。三个南城

的小伙子见我摸黑来访，不知有什么要事，当我说要看那本《中国青年》的时候，三个人都笑了。我把那本旧杂志很快就看完了，晚上我住在他们那里，心里没有了牵挂，睡得特别香。

九、苦中作乐

在不想出工的日子里，我们这些下放学生常常聚在一起聊聊天，或结伴去集镇上散散心，有时也到屠师母家中去打牌。屠师母四十多岁，胖得像个圆桶，一脸的富态。她是随着丈夫屠师傅一起下放的。屠师傅五十多了，据说是八级工。按我们学过的教科书所说，工人属领导阶级，最大公无私，最富有远见，而农民在革命队伍中的排行还属于老二，因而属于工人阶级一员的屠师傅，是断无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道理；但现在屠师傅却作为受教育的对象下放到农村来了，真让人想不明白。那时让人想不明白的事情到处都是，谁也不敢去刨根问底；有道是“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否则就成反革命了。屠师傅每月工资七八十元，对乡下农民来说，这简直是一笔巨大的财富，有的农民家里除去口粮，一大家人辛苦一年也没有七八十元进款。因而屠师母在村子里受到不少人的羡慕，有人常常跑到屠师母这里来，悄悄卖点农产品，换几个油盐钱。屠师傅是个本分人，每天按时到生产队或大队去帮帮忙。屠师母一个人在家，便常和下放学生一起打扑克。她在床边摆了个小炕桌，放好茶水、香烟，于是大家边打牌，边拉家常，两三个小时一晃便过了。没有人陪她打牌的日子，她常一个人在铺着石板路的村子里到处转悠，看到有自己想要买的东西，便讨价还价地把它们买下来。在所有下放人员当中，应该说屠师母是活得最逍遥最有滋有味的。

在农村里苦行僧似的日子熬久了，有时大家也会聚在一起嘬一顿。如果说我在泷油村有了第一次喝酒的男子汉生涯开篇，那么我在云市村，则有了第一次喝得大醉的男子汉骄人业绩。那是秋天的时候，我们五六个男同学聚在一起凑了点钱，买了点酒和肉，炒了几个菜，痛饮起来。我本没有丝毫酒量，却不甘示弱，喝了有半斤左右；这次不比水酒，而是烈性酒，结果很快就坐不住了，倒在床上，说着胡话。最后昏昏沉沉睡到第二天中午，在说不出来的难过之后，翻江倒海般把胃里的东西都吐了个空，才慢慢恢复。我这才知道醉酒比生一场大病还痛苦，从此以后，我变得有了自知之明，再也不敢在酒桌上硬充英雄了。

十、阮囊羞涩

从春天忙到秋天，没有一分钱进项，我们原本就没有丰满过的口袋变得越加干瘪和羞涩。怎么才能赚到点儿钱呢？一次我和小发把自己吃的稻谷加工成大米后，就把米糠担到五里路外的新丰街上去卖。平时，米糠都被我们三文不值两文地卖给了队里的老乡；这次我们想，自己拿去卖总可以多赚几个钱吧。清晨的街市上，人来人往，我们把箩筐里的糠放到街沿边，只见周围卖糠买糠的人都不少，但大多是妇女和上了年纪的庄稼汉。一种从未有过的落魄感使我们两人都备觉羞愧。平时我们总觉得自己是从省城下来的，似乎比乡下人更高一等，现在我们觉得自己比这些乡下人还不如。我们两人谁都没有勇气站在街上大声吆喝，只是小声询问身边的行人是否要买糠，仿佛我们的糠是偷来的一般。很快就有人过来了，给我们出了个最低的价钱。她自己带了量桶，我们让她自己舀，她用手把米糠装入量桶按了又按，堆了又堆，在周围小贩吃惊的眼光下，我们的近三十斤米

糠很快就以最便宜的价钱转移到了她的箩筐里。于是，我们逃也似的离开了集市。这以后，我们就再也没有动过自己去卖糠的念头。

快到冬天的时候，每个下放学生都感到了手头紧张的窘迫。大家在闲聊时商量了一下，决定砍柴去卖。砍柴卖对社员来说是不允许的，但我们是下放学生，从来也没有把对社员的禁令往自己身上套过。商量好了就行动，第二天，我们六七个男同学就出发了。从清晨折腾到傍晚，累得七死八活，我们总算一人砍回了一大担柴。第二天天刚亮，我们又匆匆起床，把柴担到五六里远的砖窑，结果一斤柴火只卖到八厘。拿着到手的八九角钱，想着这一天多的辛劳血汗，感受着身上散了骨架似的疲累，我们之中再也没有人重提砍柴去卖的话了。在令人伤心的穷困面前，我们一个个束手无策，都变成了弱智和低能。

年终分配的结果终于出来了。各个生产队的分值不一样，低的队 10 个工分五角六角，高的队七角八角。我所在的一队今年的分值比去年略高，七角多一点，但我和小发的收入却比去年还少，原因是工分没有去年赚得多，可我们还是进款户。有的队里的下乡知青，扣除口粮款，还欠了生产队的钱。

春节又快到了，下放学生纷纷返城。我因大姨去世，这一年呆在乡下没有回南昌。生产队里分了点糯米，住在对门大院中的刘嫂听说我想做糯米酒，帮我把米蒸熟了，拌上酒药，看我没有东西装，又借了个小瓦缸给我。刘嫂对我一直很好，因为我帮她治好了关节炎。她的两膝关节酸痛，我说可以用针灸的方法治一治，于是帮她针了足三里穴。她是个敏感型的人，针感很强，只针了两次就好了，而且疗效稳定，保持了一年。当她第二年

膝关节又酸痛的时候，我又给她针了一次，这以后就再没有酸痛过。

我把装了半缸糯米饭的瓦缸放进厨房的稻草堆中，但天气太冷，十多天后只略微闻到一点酸味，酒还是没有来。于是我把这些略带酒酸味的糯米饭煮一煮，慢慢地吃掉了。

那时候，因为文化大革命，农村过年，除了从东家吃到西家，一般再没有什么别的节目。大队的邱书记是一队的人，近一个月的时间里，整天喝得满脸通红，醉醺醺的。有几个社员很好客，热情邀我去他们家里吃酒。厅堂里摆着好几张大饭桌，桌上放着米糖、花生、大碗的鱼肉和各种炒菜，亲戚朋友们吃着、谈着，我坐在他们当中，能谈的话不多，却能感受到这些朴实农民心中的快乐。毕竟劳累了一年，是该快乐一阵子了。

十一、不敢玩火

也许是为了促进知识青年在农村扎根一辈子吧，南昌这些下放学生都是以男生和女生一一对应的数目分配到大队和生产队的。但在那个人人都难以维持自己最低生存条件的特殊年代，尽管每个下放知青的内心都有青春的萌动，却没有几个人敢轻易尝一尝禁果。

男女相悦之情却有着无比强大的生命力，即使生活再贫困，境况再严酷，也扼杀不了。有一段时间，我住的小屋成了男同学聚集的场所。因为我有一本《独唱歌曲三百首》，里面有《红莓花儿开》《莫斯科郊外的晚上》等爱情歌曲，吸引了不少男同学来我这儿唱歌。他们尽管都不识谱，但跟着我也能把曲子大致唱下来。我们唱得如醉如痴，陶醉在想像的热恋之中，并希望我们的歌声每个女同学都能听到。

在云市村的十个下放女同学之中，分在我这个生产

队的小兰和小芳都是能上镜头的漂亮姑娘。小兰身高1.6 米，出身工人家庭，五官端正，特别能吃苦耐劳，浑身透着一种朴素大方的美；小芳身高只有 1.5 米，出身资本家，平时寡言少语，她长着一张秀丽的脸，笑起来显得很娇媚，使人想到林黛玉。我们四个人刚到生产队出工的时候，就有社员开我们的玩笑，说你们是老公老婆搭配好了的吧。我们四个人的脸都羞红了。

那时候我们确实会害羞。我是不消说的，我就读的那所中学里招收的全是男生，从来没有女孩子和我们打过交道，加上我的木讷，使我遇到女孩子总会感到拘谨感到不习惯感到说不出来的紧张和别扭，以致脸红心跳手脚不自然，仿佛自己是小偷是别有用心的人。小发这班同学都是初中生，那时学校的风气，男女之间界限森严，初中尤甚，所以小发他们男女同学在一起接触，彼此也总透着一种不自在。遗憾的是，我和小发直到离开农村，都没有改掉自己不善于同女孩子交往的毛病。

也许正因为如此，我们这些男生和女生很少在一起说点什么，做点什么，总是女生找女生谈天说地，男生找男生消磨时间。但在各个伙食团里，男生和女生的协作配合还是很默契的，彼此都能心照不宣地给对方提供方便和帮助。男生负责砍柴、担水、翻地、施肥，女生负责洗菜做饭、油盐酱醋，总之，凡是重点的体力活男生都包了，而一日三餐的琐碎事则由女生包。

但也有例外。三队的小胡就特别喜欢泡在女孩子中间。他出身工人，曾是我们的排长，长得黑黑瘦瘦，却很结实，在女孩子中间能说会道，常陪着女生洗衣、洗菜、弄饭、打杂，嘻嘻哈哈，有说有笑，有时看了真让人嫉妒。不过，从女孩子的眼光来看，男孩子大多是一团冰，只有小胡是一盆火，难怪他惹人喜欢了。

但我们敢变成火吗？我知道小发不敢，尽管小发年轻漂亮，出身工人，但他是男生中家庭境况极糟糕的一个；我自己更不敢，无论政治条件还是经济条件，我比小发都更差。我们都不知道自己的未来如何，我们眼下都处在自身难保的可怜地位，所以我们只能是冰，否则，就要惹火烧身。在理智和感情之间，我和小发都是清醒的现实主义者。

不过在下放干部当中，却有胆大妄为的玩火者。我们这批下放干部中的一位头头，下来的时候还是带队的负责人，没有半年就和一位下放女学生发生了关系，结果被撤职并安排在生产队劳动。据说这样的下放干部在其他地方也有。

十二、漂亮女孩留不住

漂亮的女孩子是留不住的。小兰每到空闲时间，总跑到三队女同学小赵那儿去，说是去找小赵，不如说去找男生小胡，因为小胡和小赵在一个生产队。他们三人成了最要好的朋友，无论从南昌来，还是回南昌去，三个人都形影不离。而在感情的天平上，看得出小胡更倾向于小兰，毕竟小兰各方面都比小赵强。

就在下放第三年的春天，一次，公社书记来检查工作，在农田里看到了小兰和小芳，因两个姑娘的美貌而留下深刻的印象。经询问知道小兰出身工人，劳动表现很好，于是很快把小兰调到公社广播站，担任广播员。在当时的农村，这绝对是一个美差，因为从此不用再下田去受日晒雨淋蚂蟥叮咬之苦，而且每月还可拿到将近20元的工资。公社离云市村将近15里路，小兰从此离开了我们这个集体。据说小胡曾到公社去看她，在她那儿吃过饭。听别的女同学说，她在那儿生活得很好。

然而秋天的时候，小兰突然又调回了生产队。她面

庞削瘦，目光呆滞，低着头，躲着所有的人，闷声不响地参加队里的劳动，做着自己该做的一切。事后才知道，原来是公社把她遣返的。原因是广播站一个小伙子勾引了她，这个小伙子是个有妇之夫，却耍尽各种手腕把情窦初开毫无经验的小兰骗到了手，致使小兰怀孕，后来不得不到县城堕胎。于是公社把他们两人都辞退了。

又过了几个月，小兰办理了迁转手续，插队到临川县乡下据说是她的一个亲戚家。从此，我们再也没有听到她的消息。每一个认识她的人，都深深地为这个漂亮的姑娘感到惋惜。

个子不高然而娇艳无比的小芳，也有一段浪漫的经历。泷油村的下放学生小沈，主动向她发起了进攻。小沈在我们眼中是个粗鲁的汉子，个头不高，粗声大嗓，心里藏不住一点事，我们谁都没想到他居然能赢得美人的芳心。小芳很快坠入情网，自己坦陈一天不见小沈，心里就放不下。两个人过从甚密。有一天晚饭后，小芳从云市村跑到泷油村小沈那儿，玩得很晚，以致一夜未归。我们盘问小沈两个人都做了些什么，小沈很爽快地说，收拾了一下房间，洗了些衣服，煮了点面吃，还有，她给我剪了手指甲，我给她剪了手指甲……第一次拉着女孩子的手，哎呀，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其他的？其他没有了，真的，就这些——小沈一脸的真诚，并用一大堆脏话赌咒发誓。

我们相信小沈说的确实是真话。在那个年代，性爱是黄色毒品，男女之情是生活禁区，小说里不准写，电影里不准演，以致年轻人都不懂得性的知识，不懂得什么叫爱情，很多人把男女相悦看成是罪恶，是耻辱。两个年轻的恋人在一起，彼此能拉拉手，那确实是很大胆很出格的举动，小沈和小芳算得上是那个时代我们这批

圣徒中的勇士了。

但他们的相爱并没有成功。一年后，小沈被招去当了一名矿工；小芳经家人介绍，嫁给了一个小车司机。在那个时代，一个开小车的司机，整天陪伴在领导身边，算得半个高级领导干部，比一名大学教授还要吃香，矿工自然败在了小车司机的脚下。

十三、谁能上调

有一句顺口溜，概括了下放学生三年来的插队情况，叫做“一年干，二年看，三年转”，是说下放知青第一年都干劲十足，第二年开始眼巴巴盼着上调，第三年就开始到处找关系寻路子想方设法离开农村。但就云市村的每一个知青来说，情况却不尽相同，有的人只在农村呆了一两年，有的人却在农村呆了近十年，消磨掉了自己最美好的青春岁月，由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孩儿，变成一个年近三十的老姑娘。

第一个上调的是个戴眼镜的女孩儿，金鱼眼，圆脸庞，近视度数极深，算得上是半个瞎子，走在田埂上要人搀扶，在田里锄草常常把秧苗当草锄掉，闹了不少笑话。如果从劳动表现来讲，所有的人评上优秀也轮不到她。但她有两个优点：一是阶级斗争观念强，下放第一年老王几个人剃了光头受批评后，她立刻对老王实施全天候监控，将老王的一言一行写成揭发材料，上报“五七大军”领导。后来她被邀请到公社参加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讲用会，据说她在会上有声有色地讲述了自己如何克服重重困难同下放学生当中隐藏的阶级敌人作斗争的事迹。其实她和老王一个在四队，一个在三队，况且她睁大眼睛都看不清人，真不知她那些揭发材料和讲用材料是如何出笼的。她的第二个优点，是肯帮下放干部做事，洗衣弄饭，手脚不停。所以第二年夏，她就被

推荐上了大学，毕业后听说在中学担任政治教师。

接着，根子红、体格壮的小骆通过参军离开了农村。那时参军体检非常严格，一些家庭出身好的同学都因检查出有这样那样的毛病而纷纷落榜，一个个说不出的沮丧。

再后来，有的同学通过亲戚的斡旋，被调到抚州或县城的工厂当了工人。

一些下放干部开始为我和老王着急，毕竟我和老王的年龄已经二十四五岁了，他们叹息着说，其他人还不到二十岁，还可以等一等，你们是不能再等了，得早点走哇！

可我们有什么办法呢？好在大多数人都还没有走掉，也许还有机会吧。但是，想到自己的狗崽子身份，我心里一阵发冷，我怀疑，即使有机会，它能是属于我的吗？

在企盼中等待的日子是难熬的。学校招收工农兵学员，工厂招收工人，这些消息我们都无法知道也不可能过问，我们的去留，只能等待上头的安排。我们满怀惊讶和嫉妒，看着一个又一个同伴从农村调离。他们走了，不管去哪儿，相信都比眼前这插队的日子要强得多。他们脱离苦海，带着无限欢欣；我们送走同伴，心里却滋生了更多的苦涩。什么时候好事情能轮到自己呢？靠埋头苦干吗，我们埋头苦干了这样久；靠坚守岗位吗，我和小发返城探亲的日子都最短，在乡下劳动的时间都最长。还有人说“重在表现”，然而什么是“表现”，以什么为标准，让谁来评判，这些都是谁也说不清楚的谜；这样你就永远被一把弹性标尺玩弄着，需要你的时候可以让你在一夜之间变成万众仰视的巨人，不需要你也可以让你一辈子都不过是个匍匐在地的侏儒。哦，我们真

不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办。

十四、走向何方

没劲，干什么都没劲，但你还是得按部就班照样天天做着你不能不做的事。我的沮丧心情在给住在西安的大姐阿敏的信中忍不往透露了出来，她感到很不理解，说，你姐夫的侄女下放在边疆生产建设兵团，思想可不像你这样。阿敏附了女孩子的一封家信给我看，希望我能改变一下自己。那封信里充满了战天斗地的豪言壮语，我不得不承认，这样的话我现在确实是说不出了。但我刚来到乡下的时候，也曾一腔热血满怀豪情；也曾革命加拼命，拼命干革命，把自己的一滴滴汗水倾洒在田间地头，去浇灌理想之花，去培植事业之苗；更曾在自己吟唱的一首首诗歌里，写雄心，抒壮志，慷慨激昂，吞吐天地。然而现在，一切都过去了。理想和现实的巨大反差，使人瞠目结舌。对事业的失望，对前途的迷茫，对信念的怀疑，使人说不出的痛苦。这并不是我的过错，也并不是我一个人如此。环顾周围的下放学生和下放干部，大家都在谈论上调的话题，谁都希望自己早点离开农村，人们已经很少高喊“扎根农村一辈子”的虚伪口号了。人心动荡是一种普遍现象，只是我的感受更强烈一点而已。不是说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吗，我想，阿敏对我的不理解，是因为她不清楚这里的一切，可我又怎么能把这里的一切告诉她呢？放下信，我长长地叹了口气。

但我还是接受了阿敏的劝告，觉得我是应该改变一下自己，应该从颓废中振作起来，别老想着天上会掉馅饼，应该老老实实做好扎根农村的准备。这种准备不仅是思想上的，还应该是物质上的。我看了看我和小发住的房间，两张床，一张桌。我睡的是一张三尺宽的竹床，

那还是我用第一年的分红款买的；夏天很惬意，冬天却冷冰冰寒气刺骨。我想，首先应该为自己准备一张高低床，这才像个扎根的样子。屠师母家中放着的就是一张高低床，几根木料一拼，就是个床架，很简单。我想我是能够把它做出来的。我开始悄悄地从我和小发砍回的柴中寻找合适的木料，并收集了几根粗壮的木棍。一尺长的短木棍易得，但主料应该是四五尺长的长木棍，却一根都没有。上山砍柴的时候，我开始有意识地寻找我需要的目标。我这时才发现，靠我自己收集木料是根本办不到的事情。用我的柴刀能够砍下来的杂木，至多不过茶杯粗细，但这样的小树没有一棵不是弯弯曲曲的；能有四五尺长树干笔直的杂木，全都又高又粗，非用斧头不能砍倒，也非有两个鲁智深般的金刚力士不能搬动，即使砍回来，也得用大锯两个人对拉几个小时才能破开。我不能不暗笑自己的愚蠢，并庆幸自己没把这点可怜的心事对任何人透露，否则真是个大笑话。

在这段日子里，我也开始有意识地去观察农村独身社员的日常生活。一队有个单身汉，三四十岁了，个子很高，一脸的憨厚，却得了血丝虫病，俗称橡皮腿。他的两条腿肿得像两根圆柱，皮肤表面粗糙，疙疙瘩瘩的，走路蹒跚，步履艰难，发作起来据说脓血淋漓，几成废人。但他照样每天出工，还兼着砍柴、种菜、养猪、弄饭。我到他的厨房和猪圈，只见到处收拾得干干净净，真让人钦佩。听说也有人给他介绍过媳妇，但前后几个女人见了他的两条腿，都吓得不敢再来了，所以他一直打单。我想，我将来恐怕就是像他这样生活着，其实说准确一点，我独自生活肯定在很多方面比他还不如，毕竟我没有他那样强的生存能力，我也难以想像自己怎样成为一个地地道道的庄稼汉。

多少次，黄昏的时候，我走在田埂上，望着远处暗淡下去的山影和周围越来越浓重的暮色，常常想到几年前，离开北京的前夕。那是在长安街上，子夜时分，和同学分手后，我沿着长安街大道慢慢往回走。周围是一片寂静，夜色下的路，灯光一直延伸到无尽的远方，让人感到一片茫然，就好像我面临的生活之路。我会走向何方呢？那时我不知道。现在，在这田间的小路上，我一次又一次发出了相同的疑问：我会走向何方呢？

十五、小发啊，你在哪里

根据上级指示，大队小学戴帽办起了初中，由于师资缺乏，经“五七大军”领导推荐，老王被调到初中部教书去了，毕竟他原来就是初中教师，我们都为他庆贺。下半年，又来了一个喜讯：乐安县七二一矿大批招工。这次不是悄无声息地个别录取，而是大张旗鼓地自由报名。听说开采的是带有放射性的铀矿，农家子弟都不愿去，只有下放学生踊跃上前。小胡、小沈、老王等一批人通过体检，均被录取，喜形于色。留下来的人愈见寥落，也愈觉恓惶。

几次参军、招工，我都没有报名，撇开政审关不说，我知道自己即使体检这一关也过不了，因为我的两眼视力都不到 0.5。但由于老王上调，这次我被“五七大军”领导推荐，顶替了老王的位置，当了临时代课教师。因为在这些下放学生当中，只有我和老王是高中毕业。

小发的视力也和我一样糟糕，上次参军体检他没有过关，这次招工体检又没有过关。他是工人家庭出身，身体强壮，踏实肯干，处处要强，惟一的缺陷是眼睛不争气，因而失去了一次又一次机会。他摇着头，连连叹气，不知该怎么办才好。大概几个月之后，县城有个石灰厂招工，这次他才被录取了，我真为他感到高兴。不

料他走了没有半个月，突然又被遣回生产队，经询问才知道，他这次招工体检是请人代替通过的，厂子里复查时发现问题，追究并严厉处罚，将他清退了。他的情绪低落到极点，铁青着脸，说不清是羞愧，是怨艾，是愤恨，还是无奈。我是个笨嘴拙舌的人，一时也不知该怎样安慰他。一年之后，我在抚州师范学校读书，他给我来了一封信，告诉我他准备离开南城县。于是我匆匆赶回云市村为他送行。他情绪仍然低落，只告诉我，是他姐姐给他安排了一个去处，具体什么地方不必问，将来混得好了再联系，并送了我一个日记本，一张小照。从此，他从我们的眼中消失，如石沉大海，再也没人知道他的音讯。

多少次，我和下放时的战友相聚，大家都会情不自禁地想起小发，念叨小发现在不知身居何处。我们都极端怀念这位命运坎坷的年轻人。当年他离开南城的时候，我知道他去的地方肯定不理想，所以他不肯说出去向。他是个非常要强的人，不愿别人看到他的不幸，看到他的落魄，并相信自己一定能混出个样子来。我们默默地为他祝福，祝愿他吉星高照，否极泰来。

十六、女生的命运

在下放学生当中，撇开工分收入不谈，女生的命运大多比男生还不如。从赚工分的角度看，女生没有吃亏。在我下放的一队，男生和女生每天都是 6 个工分，不过 6 分已经是妇女的最高分了。农村妇女一般出工要比男人晚，收工则比男人早，以便料理家务；干的活也比男人轻快：自然工分就不会很高。女生命运不佳，关键是出路狭小。招兵，部队不要女性；招工，厂矿大多也不要女性；读书，有限的指标很多被公社和大队干部的子女神不知鬼不觉地分光了。剩下的出路是嫁人。但你是

个农业户口，嫁到城里吃不到商品粮，找不到工作，一般正经人家不敢要；在乡下找个农民，自己多不甘心，而且没有做惯的人也很难承受得了农村妇女一年四季那份沉重的家务。一些女孩子就这样年复一年地盼着，等着，熬着，从春到秋，从夏到冬，在如水的岁月中消磨掉了自己最美好的年华，直到父母退休，顶替返城——八九年后重新在城里落户安身，很多人觉得恍如隔世。

十七、意外喜讯

我在大队初中的教书生涯并不长，只有几个月。就是在这时候，悄悄地传出了林彪折戟沉沙的消息。详细的内情我们不知道，只发现大队、学校纷纷把林彪的画像摘下来，在开会前的例行程序中，也不再敬祝这位副统帅永远健康了。接着听到了副统帅谋害最高领袖的正式文件，使人大感震惊。一个是惊讶我们这位近乎神明的最高领袖居然会选错接班人，神的威望在人们的心目中打了不少折扣；一个是惊讶那位大喊“高举”“紧跟”，一贯最最革命的毛的亲密战友居然心怀叵测，这对那些自我标榜的所谓英雄好汉不啻是一次极大的嘲讽。但在农村，社员们对这一切反应都很冷淡，几声惊讶和叹息之后，没有谁去关心最高官员们的争斗，每人最关心的还是眼前自己的生计问题。毕竟在中国，普通老百姓没有与闻政治的任何权利，既没有被选举权，也没有事实上的选举权，更没有各种国家大事的知情权，惟一的自由不过是跟在头头们后面摇旗呐喊，表现你的绝对驯服和无比忠诚。

在大队教书，我每天的工分是按最高劳动力的标准结算的。我盘算了一下，如果像这样教一年的书，我在生产队里就会有上百元甚至更多的进款，这不能不让人感到高兴。二姐阿敬写信叫我回南昌过年，带着一种难

得的愉快心情，放寒假的时候，我返回了南昌。

很快又要开学了，我匆匆返回云市村，却得到一个意想不到的喜讯，“五七大军”的领导通知我去抚州师范学校读书，要我赶快办理有关手续。天哪，好事居然轮到了我，这怎么可能！我惊讶得说不出话来。但我手中拿着的确确实实是一份师范学校的录取通知书，我的名字赫然写在上面，这不是梦，而是事实。后来有人告诉我，师范学校招生，是“五七大军”领导给你报的名，考虑你年纪这样大，又是高中毕业生，最符合条件；报名时你在南昌，就帮你把报名的一切手续代办了。

我们这些人的“五七大军”领导，就是和我们一起从南昌下放来的航运局干部。我不能不由衷地感激他们。平时，除了坐在台下听过他们的讲话，我和他们从没有任何来往。他们多在大队和公社忙活。但他们是实实在在地关心爱护着每一个下放学生。我想到了老王，尽管因“光头事件”他当时受到批评，后来又有人在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大会上无限上纲，把他视为隐藏在下放学生当中的阶级敌人，但他和所有剃了光头的同学都没有因此遭受打击迫害，这应该说是下放干部的保护在起着作用。在那样一个特殊的时代，这些干部保留了应有的道德和良心，实事求是，设身处地，为每一个知青的命运和前途着想，才使几个曾经剃过光头的所谓“阶级敌人和受蒙蔽者”在以后几年能顺利地走上新的岗位。而我，属于狗崽子队列中的一个，这一点下放干部的心里是一清二楚的。但这并不妨碍他们对我的关心，并把我列为亟需解决出路的困难户之一，当有机会的时候，便立刻付诸了实施。这使我相信：我们这个世界，终究是好人居多。

去师范读书并不意味着离开农村，毕业后还是要分

回来的，只是回来以后吃的是商品粮，拿的是国家工资，身价大不相同。小发向我道贺，并答应帮我照看我丢下来的一个衣箱和一个书箱。屈指算来，这已经是我们下放农村第四年的开始，我们原先的四人伙食团，两个女孩子都已先后离去；好在我和小发在一起，同吃同住，在单调而又乏味的生活中尚有个说话的伴儿。现在我又要走，只剩小发一个人了。他被从工厂清退以后，几乎陷入绝望的境地。但他是个坚强的人，每天不声不响，埋头干活，把一切痛苦都深藏在心底。我知道此刻他的内心充满凄凉：我走后，他将一个人茕茕孑立，形影相吊，与寂寞为侣。

就这样，1972 年的春天，我离开了生活了三年多的云市村，结束了苦涩的插队生涯。

（2003-08-13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学徒工（小说）

浪也白头

1

农场多大不知道，光知道它的前身是劳改场，兴旺的时候，犯人关过二十多万。很想丈量一下，但我们能用的工具是牛车。而它的速度，这么说吧，你要是挑担茶叶上北京，从这片天上飞着九头鸟的地方，顶多半拉月。要是坐牛车，它能给你从唐朝走到宋朝。

场部倒离我们不远，也就三公里。我们四连八班的一个坏小子，天没亮就赶着牛车领雨鞋，快晌午了，场部的影儿都没见着，实在打熬不住，一盹儿歪过去，从奴隶到将军，还接二连三地娶小老婆，偎红依翠幸福的直抽风，终被第九个要过门儿的乐醒，扯眼瞄去，场部的铁门刚有个轮廓。

连队周围的景儿还行，谈不上福地洞天，但有树木房屋沟坎池塘，树能遮荫房能挡风水能淹死人。泥土的颜色金黄，隐隐一层细沙，雨中光脚踩上去，一点儿不粘还治脚气。细细软软麻麻沙沙的感觉，真是舒服极了。尤其那风忽东忽西的刮，池塘矮树忽左忽右的晃，偶尔惊起几只花喜鹊，溶进细雨霏霏的天空，数株老树掩映的村落，潮湿的炊烟团团飘散，多少有些古旧书画中泼墨写意的味道。

来之前，招工的老王咧开满嘴的黄牙道：我们赶上好时候，进了全国最大的军工厂，更让人眼馋的是，学徒期有一年在农场。真叫他妈的好事成双，要知道这地方过去只收高干，就是如今，你们去了，也是县团级待遇。

老王文化不高，说话神神叨叨，六七年忆苦风盛。他台上讲苦难童年。说旧社会一毛一碗热干面吃都吃不完，新社会一碗一毛吃都吃不饱，愣让这说熟的绕口令给绕进去了。有机灵的听着不对，掀翻了就是一顿暴捶。生生将头上顶的车间主任的乌纱打飞。但因其生就一副憨相，这界面儿百十公里，插花着十多个干校的知青，还都是他招上来的，可谓劳苦功高。

不过说句公道话，老王也不是由着高兴，满嘴跑舌头。到农场对我们几个知青，还真是出于偶然。要不是开车的司机迷路，我们还真奔着山沟的工厂去了。

司机二十岁出头，绷件单军衣，一脸壮疙瘩说话嗡嗡的，不像多愁善感人。偏是一阵秋风起，想起了农场里中学就同桌的女友，他的方向盘不由自主地打弯，偏出百十公里，二人见面，据说是烈火干柴。我们的人生轨迹也由此激起几道波纹。

2

场长是北方人，对老王说了句既来之则安之的话，就把我们扣下了。同时为对老王嘉许，让他带我们去四连，并留任后勤排排长。

文书是上海人，精明且知礼，早上刚丢一顶新洗的军帽，所以人就有些失态。我们去领打地铺的苇席，特不耐烦。待听我们说的一口的胡同串子话，神色就有些变。有种他乡遇故知的亲切，特别对女知青更明显。我们抱苇席的时候，他竟端来一缸热水，从一个很秘密的兜里摸出个药片，郑重地放进茶缸。很甜的，他说。递给萧檬。

文书的眼神不弱。正所谓“宝剑赠烈士，糖精送佳人”。

文书自然是文人。喜欢看书，脸上的表情不温不火，

透着修养。也激动，常写个日记五六的。晚上被窝里打着电筒，不留神儿就是一首诗，弄的悉悉索索，泪流满面。那时打通铺，有同屋起夜不知道的，以为在手淫。问“干嘛哪？”“干嘛哪？”文书面皮涨紫，就有了蛇鼠一窝的感慨。

炊事班班长个儿不高，窄脸小耳朵，没啥爱好，就是爱作饭。没学过，吃着就是香。班里有个姑娘，咸宁的。不知怎么，就喜欢上他。虽谈不上出双入对，毕竟在一块儿碰头的机会还是多。一来二去的，就有些事情。

班里其他人没觉着不合适，班长的人缘不错，大家也说不出什么。

在蚕豆花香漫四野的日子里，有人拨开葳蕤的春草，看到这对男女过分亲昵的举动，于是密报指导员，指导员很重视，与连长商量，第二天不出工，操场开大会，专门整顿此事。

会场很热闹，各排、班成行成列席地而坐，相互打打闹闹。谁摸出一根烟卷，刚点燃深吸一口，就被旁人拿走，接力棒般，经过五六个人的嘴巴。各位伙计烟抽得差不多了，就把目光向台上望去。

半尺高一个台子，台面三六一十八米，台后立一堵墙。涂水泥、喷白，再绘上主席木刻头像，红色为底，葵花簇拥，下接蓝色海浪。一行斜飘的字体，大海航行靠舵手，干革命靠毛泽东思想。台中靠前，摆一张三屉桌，指导员端坐正中，两腿叉开，手里拿本手册。咳！咳！他望着台下，咳嗽两声。“大家坐好了。”他的声音沙哑，是那种烟酒嗓。“啥内容？我想大家都知道了。”

“我不知道！”不知是谁台下吼了一嗓子。“妈拉个巴子！”指导员嘟哝一句粗话，朝台下瞪了一眼：“国际国内形势大好，我们的朋友遍天下。但也不是天下就太

平了，也有阶级斗争新动向。近来，我连风气很不好，除了偷东西，还有耍流氓的。”

听到耍流氓，台下的嗡嗡声没有了，人们安静下来。“十六七岁，懂个屁呀，不懂得好好改造世界观，整天掂记亲嘴摸屁股，还有一点七十年代的革命青年的样子吗？党和国家把我们送到农场，是让我们改造世界观，不是谈婚论嫁。”指导员黑着脸，刮的发青的面皮阴沉着。

指导员 40 多岁，曾参加成昆铁路的修建，一次开山放炮，飞来一块石头，当时就把他击倒在地，卫生员跑上来，愣没找出伤在哪儿。可他却在床上哼哼了半个月，才能走道儿。后来结婚，十多年一直没孩子。老婆是农村人，挺老实。然而再老实的人，也知道行夫妻之实，但指导员不行。有医生看过，事后摇头道：“说好听了，是个家伙，说难听了，也就一个风铃，坠着也是坠着，摆设。好在不碍吃喝，该忙啥忙啥。”这就等于给指导员判了死刑。但这事又说不出口，从部队复员，还不能算伤残。

3

行文至此，有必要补充一句，这个农场除连、排长（少数排长也是知青），所有职工的前身都是知青，来自四五个省市，年龄在 16—20 岁之间。

指导员被遣返原籍，可说是罪有应得。每当我回忆至此，不禁悲从中来。这我会在下面合适的段落详述。

农场人员的年轻化，使得这些半大的小子，就像是疯长的油菜花。吃饭、上工、田头休息，男女学徒工在一起，总是人欢马叫，就说春天插秧吧，一个人最多可插一亩地，速度快的好像扶乩的神汉在捉鬼。过了半个月你再看，那插下去的秧苗，一半都飘浮在水面上了，

还有一半则黄了秧子。

若干年后，我才知道，这其实是一种境界，就是“只问播种，不问收获”。

记得来到农场的第一天黄昏，我们五男七女从卡车上下来，我们将行李卸在麦场兼操场的平地上，当时饥肠辘辘，招工的老王正在食堂交涉给我们搞顿热饭，操场上几只鸡在追逐啄食，一两只羽毛黑亮的公鸡神气活现地高视阔步，还有灰麻雀衔草棍蹦来蹦去。残阳余辉，一片金黄。突然，在这旷古的静谧平和中，如雷滚过阵阵喧嚣和躁动。场院的鸡夺命狂奔，鸟雀惊起，我们慌乱中以为是地震前兆，忙问卫生所的肖莉，她眼皮都不抬地说，是连队的伙计们从大田回来了。抬眼看去，由远而近迤逦过来一条蠕动的土龙，蠕动处尘土飞扬，收住心神，才看清是过队伍。头里有人扛旗，旗上忽隐忽现几个大字“一定要根治淮河”，那旗帜随风忽忽的飘着，没风时扛旗的家伙就舞动旗杆，后面的男女都或扛或拖着铁锹，个个灰头土脸，但都很兴奋，打闹说笑着，有唱歌的，好像是“革命的航船，乘风破浪……”要不是有这句歌词，我还以为是闹拳匪呢，敢情是共军呀。

林县人不简单，穿山越岭打眼放炮，愣修出一条扬名中外的红旗渠。还有跟海过不去的，竟敢围了造田。那年月人毛病大，见一块好好的平地，不挖条沟就心里难受，农场自然不能免俗。

4

全连大会不咸不淡开了半小时，宣布决定，撤销炊事班长刘金宝的职务，延长学徒期一年，并做出深刻检查。女友韩桂枝，亦做深刻检查，同时到场部医院检查身体，在此期间，由连部卫生室肖莉陪同。

大会结束，处理结果让人们感到很压抑，每个人脸

上的表情都是悻悻的。对于我们这帮十六七的小子，虽说是情窦初开，对男女之事表面不屑，但心底充满好奇和憧憬。这种结局总让人觉得怪怪的。

更怪的还在后头，这位指导员不但会说粗话骂人，还喜欢找人谈心，此会结束三个月后，天气变暖，很多大饭厅打通铺的班组知青，搬到相对小些的屋子继续打通铺，这些房子的结构很怪，一排六间房，是连在一起的，成为一幢。而这六间房中间有矮墙隔开，墙高约两米。隔开的房子也是同样大小，也有出口，好比两个人背靠背。而分配的住房是男女各半，前男后女。一共三幢房，成U型排列。晚上睡觉，隔墙经常有些动静，如果定力不是很好，踩板凳翻墙头是很轻松的事。据我所知，几乎没人有此念头。但不是真的就没人去想。

此人外号“肥豆”，个不高，身体很结实。年岁略长，19 岁。看人都是横着打光，极具挑衅性。谁看着都想抽他。但一般都是他抽别人。他给人的第一印象，就是你照他头上砸一块四五十斤的水泥块，他从地上爬起后，顶多拨弄掉头上的水泥渣滓，啥事都没有。这么结实的人，打架没有输的时候。

肥豆的生活很省俭，除了吃饭，用自己的饭票，其他所有日用品，都是从左邻右舍的屋子里偷来的。比如，牙膏，肥皂，毛巾，手纸，球鞋，袜子，汗衫。不过他还是有道德底线，内裤决不穿别人的。白天，一天的农活下来，我们个个都累得三孙子般，歪在地铺上懒得动弹，他却能在夜半时爬墙偷窥，这大概就是精力充沛的好处吧。

结果他看到指导员正在和某位北京知青谈心，那个北京的小姑娘才 16 岁，长得大眉大眼，圆白脸蛋，一笑有个酒窝儿，体态显得丰腴，面相看去挺甜。这小姑

娘我也认识，身材和后来看的电影中的田春苗差不多，从年龄上看，显得早熟。指导员可能就是好这口，深夜了，也乐而忘返。许是话稠，说到后来，就动了感情，指导员像少剑波一样抓住小常宝的手，眼里好像还挺晶莹湿润，另一只手就往北京知青的胸口摸去。小姑娘一脸迷惑和惊恐，竟像暗夜田野里被强光照射的兔子，蜷伏不动，且微微颤抖。

肥豆已等候多时，觑个正着，一个鹞子翻身，人已飘过隔墙，将指导员摁在地上，五分钟后，指导员已被揍得连他亲妈都认不出了。从地上撑了几次都没爬起来。

小姑娘所在干校闻知此事来人，与场部领导交涉，指导员被遣返原籍。

5

冬天是农闲，总不能呆着，且闲能生事。上礼拜牛班一嘎小子，没事净挑拨牛打架，也是缺心眼，不留条后路，结果这位阴谋家，被追到一颗桑树下，让狂性大发的牛用犄角来个对穿，一根热气腾腾的肠子滑出好远，他被顶在树干上痛苦的直作鬼脸，口里的涎水把工服浸湿了一片。还是牛班班长有经验，找来一根长竹竿，竿头挂一桶点燃的煤油，烧了足有五分钟，才把那条雄健且暴怒的公牛引开。

当我们抬着门板，轮换着狂奔，冲进场部医院。恰逢一位少校军医发配在此，他拿起手术刀，仰天长叹，感慨造化弄人。原来急救的病人被戳烂的只是一截有炎症的盲肠，且那截肠子已有恶变的征兆。若是晚来一星期，细胞就扩散了。

两个月后，那小子活蹦乱跳，就像一条刚捞上来的黄河鲤鱼，摁都摁不住。兴奋之余竟抱着顶过他的公牛号啕大哭，感激之情溢于言表，这是后话。

不过，当时他的几个老乡，在他急救的晚上，可是如丧考妣，悲痛坏了。不说是长歌当哭，也是哀哀失声，且消耗掉数斤粮食酒。更糟的是养猪班一口人见人爱的荷兰黑白花公猪，也在出事的第二天，失去了两扇耳朵和一条俏生生的尾巴。

且在这举连皆哀的日子里，一位河东狮吼的内裤被盗。此女非等闲之辈，官居副排长，她要是嚷嚷起来，半里地外的人都能听见。有次场部各连集中开批判会，她紧攥粉拳喊了句口号，就那一嗓子，坐台上的一位冲盹儿的总后领导，生是从椅子上给出溜下来了。

毕竟此物被盗是难言之隐，不是嗓门大就能办的事。从此她就以邻人窃斧的眼光一个个瞄着细看，直看得十八岁的哥哥毛骨悚然。闹过一阵之后，竟花枝招展起来，人在老远，浓浓的雪花膏味儿就扑鼻而来，眼睛不必说，是脉脉含情的那种，手里捏块帕子，逮谁都掩嘴儿，很娇羞的模样，让人特恐怖，后有同室透露，此女为监守自盗。

许是还有人觉得冷清，打架的事就经常发生。不说捉对厮杀，每天总有几起。常常打了半天，竟忘了起因。归结起来，该是应了一句老话，女人是祸水。虽不是为女人而打，但每次斗殴，场外定有女性围观，且围观的女性越漂亮，摸爬滚打的程度就越激烈。

连长看着这群“县团级干部”，急得燎起一嘴的火泡。场部布置修渠的任务恰如及时雨，他终于免去了因闲来生事的烦恼。

6

炊事班终究是天良未泯，一改婴儿天足般大小的黑黄碱面馒头，做出小枕头样粗胖且回复到白面本色的香馍馍。每人早上四个饼一大海碗高汤。汤里翻滚着一两

根植物，汤儿上面能看到几颗类似北斗七星般浮动的油珠子。

全连战士极为振奋，个个过江龙下山虎虎啸龙吟豪情万丈。几捆闲置的彩旗，被掸掉积尘蛛网从库房找了出来，和连旗及“一定要根治淮河”的红旗一起，再加上十几块自制的主席语录木牌。各班排长带队，百十号人的队伍浩浩荡荡，彩旗在寒风中飘飞，语录牌在晨雾里闪动。还有事儿妈的在胸前斜斜地挎个语录包。自然也有喊号子的，唱歌的，吹口哨的。实在有闲得早饭吃撑的男知青，则一路的饱嗝响屁不断。有看过汉剧的，说这一帮子打旗扛牌拉杂的人群，跟戏台子上武生花脸苍头走过场差不多。

“兴修水利功在千秋”，八个大字八块木牌。等距插在一望无垠的田头地垄。周围就是花花绿绿的彩旗被寒风拼命撕扯。修渠的工余时间，一阵锣响，牌子后面突然窜出几对穿黑色缅裆裤头扎白毛巾的老头老太太。老头鼻子下面是很脏的胡子，有人分析是猪毛。老太太则是用墨在额上画几道皱纹。随着二胡、唢呐、笛子、口琴等一应响器的伴奏，八对老人载歌载舞，土拨鼠般前进一后退三的扭搭出来，个个吸足了大烟泡儿似的，贼精神！“老头子，哎！”“老婆子，啊，咱俩一块学毛选。”

场地的气氛自然是很热烈的，我们这群拄着铲锹围观的青皮后生，或叫或骂或拍巴掌。女知青则嘻嘻哈哈笑弯了腰。终有耐不住寂寞的，一溜儿的斜跟头就翻到场中央，此人身形矫健，骨瘦如柴。是省休干来的知青，原一百单八将之老末，人送外号“鼓上蚤”。他除了喜欢翻跟头，也玩得一手飞刀，袖里常常窝着一把军刺，逮个空闲就甩胳膊，一刀飞出去，指东打西，准头儿极

差，从来就没有扎中过。有一次气急了，心想我扎不着别人，扎自个儿总行吧。到底是将门虎子，这一刀下去，真不含糊，发出十分力，就奔左胸去了。菜班的弟兄们看着，有的脸都绿了。然而鬼使神差，尺长的刺刀穿过军装，却从胳肢窝里钻了出来。皮毛未损，连红药水都不用涂。到省医院检查，原来是帕金森氏病。这病可不好治，晚年的陈景润就被这病折腾的不善。不过鼓上蚤年轻，除了感觉多动，还真没啥痛苦。且说他这一路的跟头翻过来，原想定住来个造型，就是俗称“亮相”，不防脚底一滑，就扑在一个正看老三篇的老太太怀里。老太太的毛巾飞了，头发散了一地。许是冲劲儿太大，撞翻了一个汤桶之后，两人居然还在地上打了几个滚儿，滚到木牌子后面，突然奇迹般的消失了。再从沟里爬上来的时候，已经是一身的泥水了。老太太哭丧着冻得发青的面孔，盘腿坐在地上，杀千刀、妖婆养的一通乱骂。鼓上蚤则一道轻烟般射进人群，转眼就不见了。

7

半个月后，沟渠挖好了，准确的说是“垒”。因为这条沟的沟底与地面平齐，沟的剖面呈梯形，底宽五米，上宽四米，高一米，中空一米宽。堤坝土质含沙量高，无论是周边取土还是将土坝拍实都很省力。缺点就是渗水，有人堤外撒泡尿，堤内能看到湿印子。这不奇怪，因为早先农场这片土地是湖泊，后来沧海桑田就干涸了。

堤坝看去平整漂亮，各连将自己修的那段相互连接，从东到西成一条十几里的长龙，蔚为壮观。但到了夏天，需要用到它来灌水浇地的时候，这条蜿蜒的堤坝，却如人体背脊上的迷走神经，死活找不到了。只有想像力丰富的史学家，才能确认那大大小小线性分布的土堆，和大禹有点关系。

挖沟之后是挖井。原本不急迫，然而井水被污染了。

这是一口不规则的方井，应该是民国时候就有的。三米见方，井沿拼着七八块门板大小的青石板。收工时分，在冬日残阳的辉照下，常有女知青抱着铁盆和铁桶来洗衣服。寒风中晶亮的水花折射出姑娘们浸得红白的手和冻得红红的脸，欢声笑语，歌声轻扬。余辉从她们的飘起的发梢儿穿过，她们年轻的手臂在搓板上上下舞动，军棉袄里散发出无忧无虑的朝气，那是怎样一副令人甜得心疼又心醉的风景啊。每当我这个半大小子从这些井边洗衣服女孩子身边走过时，伴着鸡叫和炊烟及晃动的小树，总有这种酸酸的迷蒙而梦幻的感动。

水的污染是人为的，因为刚捞起一只死猫接茬就是几只死耗子。用这样的水做饭肯定不行，谁也保不齐那只死猫泡了多少天。有明白人马上想到两里地外的村民，而最坚信不移的人是修渠演唱会上饱出洋相的鼓上蚤。村里丢狗他是主谋，不外是收一卷细麻绳，绳头系个铁丝做的十字钩，插进刚煮熟的滚烫的白萝卜里向村口张望的狗抛出，狗叼住后，连声音都叫不出，一头攥绳子的只管拽过来悄不声的打死了事。狗肉自然是见者有份，所以无人告发。

然而深山出俊鸟，有个操蛋的叫田跃进，吃完狗肉，却舍不下那张皮。从浅土里挖出后，又跑到丢狗的村庄虚心讨教糅革硝制的方法。结果是方法没学到，差点把自己那张人皮给留下。

这个村的民众性格骠悍，村里多一半是早年成为新人的刑事犯。睚眦必报是他们的村风，没有人能省下这口恶气。田跃进鼻青脸肿的回来后，鼓上蚤就知道这事儿没完。水中出现秽物已是意料之中，面缸里没有掺进老鼠药就是万幸。连长得知后，忙给村里丢狗户各送一

件胶面军用雨衣以示安抚，此事总算平息，没有风云再起的迹象，也使得村民组织的午夜送粪队夭折于襁褓中。

8

于是开始打井。照说打井应该先踩点儿，过去叫勘舆，现在叫勘探。不敢说有地质队的技术员来把关，怎么着也得有个烂眼皮的风水先生拿个罗盘转一圈儿吧？结果这些都免了，只是连长说了一句，这水既然是吃的，那就挨着伙房吧。班排以上的高级干部赶紧传达会议精神，没人觉得不妥，挖井的筹备工作紧锣密鼓的张罗起来。

也就一天，两个会木工的知青，劈出厚五公分、宽窄不等的几十根木条、木板，又锯又钉，做了一个内径八米、外径十米的木框架，平平的放在地上。

然后就在这内圆与外圆之间的二米等距，浇上水泥，砌上一层一层的红砖，就像搭炮楼子一样，所不同的是，当砌到一米高度，瓦工就闪到后面，呼啦啦从墙外蹦进七八个小伙儿，在内墙中动作极快的挖土，几锹就装满一粪箕，递给墙外接应的人运走。内墙的圆坑挖到一定深度，以木框架为底的厚墙，由于自重，就会一点点自然下沉。沉到墙体半尺高时，瓦工再上来砌砖，砌到一米左右，又蹦进去几个挖土，如此反复。略有变化的是，每砌到一定高度，就要适当的减砖。这样井口四壁越朝上就愈薄，而井壁内面则是呈拱型收口。

当井有一米深时，井沿的外侧，早支起两根电线杆，横绑一截粗铁棍，吊上个滑轮，挂上粗麻绳和铁钩子，人和装土的粪箕都是由此而上下。与此同时，一支由各班排挑选出来的突击队组成，清一色的愣小伙儿，全剃着光头，穿着自家特色的裤头儿，光脚光膀子裹件军大衣，四人一组，排成十二个班，一小时轮换一班。

这些挖井的勇士都很奇怪，常常是交了班的不愿走，没接班的都提前来，那日子口儿可正是天寒地冻的时候，伙房席棚外的小北风刮的嗖嗖的，这帮子愣头青都缩在里面一副大义凛然的样子，就一口烧酒，嚼一块萝卜干。尤其是脱掉大衣仅留短裤坐进粪筐里，在汽灯雪亮的光照下，及众多男女的注视中，缓缓地滑进井下时，那副激昂慷慨，能让人想起法国大革命的断头台，女同胞中有为之倾倒钦佩唏嘘不已的。衣着齐全的男知青，则多少带点酸酸的醋意。

于是很多人开始写血书，也要求加入突击队。在发生了有人写血书造成失血过多而晕倒的情况下，连支部紧急开会，火线批准了十名新成员加入到突击队里来。

我也是有幸被批准的成员之一，因为我写了份入团申请书。到了井底才知道，除了泥水，寒冬腊月的泥坑里，竟是温暖如春，在下面远比在井口拉土、运泥要舒服的多。由于增加了人，井底挖土改成半小时一换人。在下面呆着，还真不想上来，每次都是下一班的人下来，硬把上一班的换走。不过上来之后也挺滋润，有种英雄凯旋的荣耀。平时傲的小天鹅般的女知青，早在伙房接好热水，粗使丫鬟般递过毛巾，帮我们擦干后背的泥水，并慌慌的给我们披上棉衣，脸上满是关爱之情，我们则是强压住心中的得意，并不说破，表情很悲壮的喝着白酒，像刚从雪山草地走回来。

回首往事，这大概是我唯一一次“得到”大于“付出”的劳动。

9

随着一阵欢庆的锣鼓和四处乱窜的鞭炮声，水井仅用了七天就挖好了。有人想搭喜幛子，给井下的英雄戴花，但因炊事班披露，足有二十多斤的鸡蛋，被这帮小

子给偷喝掉了。偷喝的办法是，在鸡蛋两头各扎一个小孔，吸空后原样放回。“也不怕得钩虫病！”那时还是炊事班长的刘金宝骂道。连长考虑到可能引起民愤，给英雄献花的节目就临时撤销了。

此井深为八米，井口高出地面二十厘米，井沿为四十厘米，井口的内径为一点五米，坐上木盖防尘，上面是一个精致且结实的摇把辘轳。四连不乏损人，但没人对这个杰作表示轻蔑。老实说，这口井极具专业水平。

约摸过了三天，八米深的井底开始有水渗出，渗出的水离井口只有一米就不再往上涨了，水的颜色浑黄。有人用手扶拖拉机拉来个水泵，抽了两天的黄泥汤子，水就渐渐的清亮了，抽到第四天，撤去水泵，这口井就算是尘埃落定，可以食用了。

我之所以在这里多用了些笔墨描述，是因为在农场的一年辛勤劳动，惟一能称得上不是无用功的劳作，只有这口井了。当然还有那一地的蚕豆花，但都在阳春三月作为春肥犁进泥里了。

（2003-10-04 于北京）

（责任编辑：冒冒）

闪烁的煤油灯

杰克

杰克：初 66，统计师。 Email：yjkemail@tom.com

1963-1966 大连旅顺一中初中，1968-1972 辽宁庄河县花院公社，1972-2000 工厂。

闪烁的煤油灯

现在的孩子生活在楼上楼下、电灯电话的好日子里，不但没见过煤油灯啥样儿，而且也无法想像煤油灯给人们生活带来的种种不便。

1968 年，我下乡在辽宁省庄河县北部山区。这里贫穷偏僻无钱拉电线，靠点煤油灯照明。为了节省油钱，我们点的是那种没有灯罩，灯捻儿很细小的煤油灯，光线微弱，摇晃不定，由此闹出许多让人哭笑不得的尴尬事来。

下乡那天，我们长途跋涉，到达村里时，已是掌灯时分，可村里却漆黑一片，只有生产队饲养场里有点亮光，晃动的人影儿，是欢迎知识青年的社员群众。我们围坐在青年点的炕上，饭桌上只有一盏油灯照亮，黑灯瞎火的都有什么菜谁也看不清，反正我们饿极了，管它哪是酸菜哪是粉条，胡乱夹着吃就是了。第二天提起来，有人说吃到了鸡肉，有人说吃到了蘑菇，可怜我啥好的也没吃着。更让人不好意思的是，灯影中人脸模糊，也看不清谁是队长谁是房东，第二天错把房东当队长，又把队长当成了饲养员，好一顿脸红。

接下来的日子，每到早上做饭，麻烦事就来了。煤

油灯挂在锅台旁边的墙上，炊事员一转过身就遮住了亮，舀多少水放多少米全凭感觉。她摸着黑做，我们也就摸着黑吃，免不了在玉米粥里吃出个草绳头、柴棍、鞋带什么的，还以为是萝卜咸菜什么的嚼半天。有一次，炊事员不小心，碰掉了煤油灯，煤油撒进了锅里，这下糟了，一大锅玉米粥全都有一股煤油味儿，重做是来不及了，大伙儿急着上工，也顾不上什么味不味儿，照样喝个精光。

每到晚上吃完饭，大家头对头，趴在桌上写信看书做针线，有人一大声说话或咳嗽，灯就“吓”灭了；有人说句笑话，大家哈哈一笑，得，灯又“笑”灭了，大家索性先不找火柴点灯，黑暗中笑个够。有人铺被，得，灯又灭了，嗨，小小煤油灯真成了“祖宗”，得小心翼翼地供奉着。时间久了，大家慢慢习惯了，说话小声小气，想笑先捂住嘴，铺被也轻拿轻放，都怕“吓”着煤油灯。

说起来也就是怪，你看这点儿小火苗，越怕吓着越吓着，越想让它灭反而灭不了。尤其是冬天的晚上，为了怕“吓”着它，铺被前，总是先把它“请”到炕对面的箱柜上，等大家都脱了衣服钻进热乎乎的被窝，它就来精神了，先是大伙儿从被窝里一起伸出头来，一齐吹气，它一闪一闪摇摇晃晃就是不灭，大伙儿又拽出枕巾一起煽风，它晃晃悠悠还是不灭，屋里冷得像冰窖，谁愿意钻出被窝下地去吹灯啊！最后实在没办法啦，只好伸手划拳定人吧，轮到哪个下地去吹灯，都免不了嚷嚷两声。

30 多年过去了，社会和人民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变化，不说城里人家家户户各种灯具应有尽有，楼道里还安了感应灯，大街上也是灯火辉煌，就是当初下乡的

偏远山区，也早已通了电，家家置上了电灯、电话、电视——抚今追昔，想起下乡时，因煤油灯引发的一件件往事，真让人思绪万千，感慨万千。

难忘那碗酸菜面

小时候我就爱吃面条，现在的面条花样繁多，什么手擀面刀削面拉面方便面……佐味调料也是美味无比，什么海鲜排骨牛肉鸡蛋炸酱，想啥有啥。可是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自下乡以后，我独爱吃那朴实无华的姜丝酸菜面。

1968 年，我下乡来到大连市最偏僻的北部山区庄河县花院公社，农民生活饥一顿渴一顿很穷困，因为生活艰苦加上水土不服，我的腰上生了一个大疖子，发高烧几天不退，社员们用担架抬我到大队卫生所打针，回来后躺在青年点冰凉的炕上，我浑身酸疼，一阵阵昏迷发冷，几顿没有吃饭，知青战友们干着急。傍晚掌灯时分，村里王大爷家的三哥来了，手里端了一碗面条，“面条”？！我一下子惊醒了，哪里来的白面？要知道我们这里并不种麦子，只是到了秋天，队里分了红小豆，社员们拿到镇上用红小豆才能换回几斤白面，留着好过年，因白面不经吃，家家都换得很少，过年吃几顿饽饽就所剩无几了。三哥把这碗面条放到我枕前，说：“妹子，快趁热吃了吧，这是你大娘特意为你擀的，吃了快点好，大伙儿都为你着急呀！爹妈不在跟前，自个儿得爱护身体呀。”我瞅着这碗放了许多姜丝、酸菜丝的面条，眼泪不由自主吧嗒吧嗒掉进碗里，就着眼泪，我一口一口把这碗面条吃了下去，虽然连续发烧，嘴里发苦，什么酸味辣味也没吃出来，但我深深知道这碗白面条的来之不易，这是穷苦的老乡们能拿出的最好的食品啦，这是他们把知识青年当作亲人的一片心意呀！第二天，妇女

队长也端来了一碗姜丝酸菜面，她家孩子多，还有八十多岁的婆婆，老的小的都饿着肚子，却省出白面来给我做面条，心里不由得涌动一股热流，这恩这情让我一辈子也难以报答呀！在乡亲们的关心下，我的病一天天好起来，恢复了健康。

一碗普普通通的酸菜面，朴素得没有油花翻滚，没有鱼虾肉蛋，没有香味四溢，但确是一碗实实在在救命面，一碗浓浓郁郁乡情汤。回城以后，每到冬天，我总要做几顿酸菜面，放点瘦肉姜丝胡椒面，吃的时候，那种甜中有辣的酸，那种钻心透肺的酸，那种痛快淋漓的酸，酸得人出一身大汗，驱赶了冬日的寒气，酸得人浑身暖烘烘，什么伤风感冒鼻塞流涕全没了。每回吃姜丝酸菜面，我都会情不自禁想起翻车沟的乡亲们：王大爷、三哥、刘大婶……父老乡亲们，你们都好吗？

我俩成了“踏生”人

下乡那会儿，村东头的王大爷家的门槛，算是让我们几个女生踏烂了，他家有五个儿子没闺女，三哥四哥和老五与我们般大般小，他们教我们插秧锄草干农活，我们给他们讲城里的新鲜事儿，相处得挺好，每逢下雨天，我们几个女生就总“长”到他家炕头上，王大爷愿意儿子们和知青们交往，说是：跟着巫婆会跳大神，跟着城里人也长点见识。二哥是村里的水稻技术员，算是村里的精明人儿，二嫂挺着个大肚子还下地干活，我暗暗担心：不定哪天，她会把孩子生在水田里。

这天夜里，外边下起了大雨，生产队长四处查看防洪防涝，担心雨如果继续下，水田会淹没，就到青年点喊我们几个到二哥家告诉一声，把水田里的水放了。我和栾秀琴不敢怠慢，挽起裤腿，穿上水鞋雨衣，打着手电筒，深一脚浅一脚往二哥家走。往常老乡们为节省灯

油，吃过饭就会吹熄了煤油灯，摸着黑说话唠嗑。我们走到二哥家院里，发现门缝里居然透出一丝光亮，有点儿不对劲儿啊？风夹着雨越下越大，我俩顾不得多想，敲了敲门，不等应答就推开厚厚的木板门，迈了进来。只见二哥在地中间站着，抽着烟斗，见我俩近来，咧开嘴笑了，那分明是一种喜气洋洋的笑，一种心满意足的笑，我正想问黑灯瞎火站这干啥？忽然听到里屋传出婴儿的啼哭声，一下子明白了："二嫂生了？男孩儿女孩儿？"二哥掩饰不住内心的欢喜，说："是儿子，你俩来我太高兴了！按照俺们这儿的说法儿，孩子生下来，第一个踏进家门的外人是个什么样的人，孩子将来会像这个人，俗称'踏生'，你们俩是城里来的知识青年，有文化人品又好，俺儿子也会借你俩的光，将来也会有知识有出息，我得好好谢谢你俩呀！"我俩头一回听到"踏生"的说法，感到很新奇，原来二哥是在等"踏生"之人哪！

我们也很高兴，毕竟照此说法，我俩会给孩子带来好运啊！这时我们才想起此番的任务，赶紧把生产队长的话转达给二哥，二哥立刻扛起铁锹，披上蓑衣，掩上门，往水田走去，一会儿就消失在雨夜中。

我俩一不留神，当了一回"踏生"人。

（2003-12-24 于辽宁）

（责任编辑：冒冒）

下乡记

流星

游荡一生，偶然游经此地，见一些同时代同经历的GGJJ 在此张贴煽情，引我忆起些许陈年旧事。

我像早年革命者，不论进了渣滓洞、白公馆，宪兵营、特务队，打死也倒不出革命情报。碰上组织，不知怎么一抖擞，居然从衣夹缝里抖出组织关系来。我不是写手，更不是间什么杂品仓库，深知游者忌负重行道理，清理过无数次的破夹袄，如今怎么就抖擞出这陈谷子烂芝麻？

保不准被 GG、JJ 提溜一抖，还能抖出些旧东东。既然夹袄有遗留物，索性抖给组织算了。

那年我刚 16 岁，不谙世事一少年。

着实享受一番国内免费游（大串联）后，紧接一阵造反、夺权、武斗、无政府混乱，学生成了政治家的马仔，本不懂政治的我忒烦。父母双双住在学习班（牛棚），家里几个孩子无人看管，早先那点自由快感没了。

忽一日驻校工宣队通知返校“复课闹革命”，到校看看也就学学最高指示，没劲。不久传达“上山下乡大有作为”的最新指示。1969 年初，学校贴出上山下乡报名启事，撩拨我荡心劣根死灰复燃。少不更事，压根不懂“扎根农村”前俩字，只觉得另一次免费自助游来矣。瞒着家人报了名，张榜时被同校二姐发现。二姐对我铁了心要去无奈，转而劝我挂靠就读另校的三姐搭伴落户。寻思，同为三峡纵深，不过江南江北之分，无碍，便欣然应允，于是那年我成了“知识青年”。知识乃刚算术换了代数，初中一年；青年乃尚未脱离监护期，稚气未

脱。好在 0.6+0.6 也算有位整数，未经评定就晋了“知青”职称。

1969 年 3 月 18 日天没亮（一生事件无数，就这日子记得清），我背上行李去三姐学校，黑暗中新同学面孔还没辨清，稀里糊涂就被装运到长江边，河滩上数万人头攒动。沿公安严守的摇晃跳板，踏上隐约泊在江中的轮船。送行的人被强行推回岸上，震耳欲聋的嚎啕和声嘶力竭的临行嘱咐，还是越过公安的防线从身后传来。回头望望黎明中守候的人群，还真有点敦克尔刻撤退的阵势，不过更像燕太子丹送荆轲出征场面。我没家人前来（父母学习班不准假），也没同学送行（我们不同行程），倒少了那“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的感受。

船上广播，全体船员上甲板劝阻堆积船舷的知青，以免倾覆。我没人可告别，趁机钻进厨房捞走一包半生不熟的肥肉。

天明，船在《大海航行靠舵手》的乐曲声中缓缓驶离。霎时岸上船上哭声一片，地动山摇。视野中慢慢缩小的重庆，渐去的哀嚎，这艘绑着两只驳船的“长二捆”，顺江而下开往万县。同船几千知青登录底舱平台，蒙头就进入 17 世纪欧洲人往美洲贩黑奴的镜像站点。从此都感染上一种新型病毒，长出一个结瘤，学名——知青情结。

两天漂泊到万县，河边等着数百辆解放卡车。晨曦中，一车车黄军装浩浩荡荡经过城区，俯视沿街欢迎的人群，犹如巴顿的远征军或戴高乐的自由法兰西军团开进战后的巴黎。长结瘤的知青肾上腺素猛增，没了两天来生离死别的忧闷，没谁领头，齐声唱起《共青团员之歌》“再见吧，妈妈，别难过，莫悲伤……”，引来满街

口号、掌声，歌便唱得更欢，语录歌、苏联歌、样板戏此起彼伏。

出得城来，车沿山路蹒跚爬行，荒凉苍劲，歌渐稀疏，慢慢发现同行车少了许多。及至中午见群山环抱一大块平川，觉着不错。同行公社干部介绍，当地有“金开（县）银万（县）”之说，思忖旅游到此为止，不想车竟穿城而过，一头又扎进山里，同行车更少了。当我发现山路上只剩这辆车时，已是下午时分，最后停在一个叫高升的地方。

几十人跳下车来伸伸麻木的腿，就见一群拿扁担的乡民候在路边，等七手八脚卸下行李，公社干部才说还有三十里山路要走。一听这话，早已沉重的心情又多几分分量。一路磨蹭，到得山顶幺店子（有一古树，两三间草屋；贩夫走卒可沽酒就干蚕豆的小店。类似武松打虎前先喝三碗酒的那地儿），队伍已拉了足有一里路长。俯身望着一路哭泣而上的女生，空有英雄救美之心，憾无拈花扶草之劲。看天色不早，挑夫早走得没了踪影，还有十五里下山路。公社干部猴儿急，催赶我们穿箭竹林，跨溪涧。沿途风景极美，绝不亚于九寨沟，可惜那时我们精贵的是腿，眼球可没法顾及。

天早黑尽，见黑雾笼罩，两山握持，涓涓溪流处袅袅炊烟，终于到达麻柳公社。欢迎仪式极简，山民善歌寡言，省了寒暄，每人一碗肥腊肉就米饭（以后我才懂那小碗肉之珍贵，乡民款待之隆重），饭后谷草堆里倒头呼呼入睡。天亮方见小镇全貌，二三十米石板路，两排木屋背山面溪，人口不足五十，故事还不少——此乃后话。

早饭后宣布分队，各自记下生产队番号，依依惜别认识几天的同学，跟了挑夫，向四面八方山里散去。

我与姐随挑夫上路，年轻人易熟，几句聊开才知他是小队副队长。十五里上山路边聊边看，倒少了一些劳累。知这群山重重叠叠延绵川陕，人烟稀少交通闭塞，难怪当年红四方面军要在山里闹革命，我要是国民党也不到这儿来追他们，让他们在山里穷折腾。

中午时分，远远见大山胸腹被扒开一大片空白，肋骨样梯田层层排列在大山裸露的胸口，右乳部一小块平坝站满衣衫褴褛的男女老少，那群人是我迄今见过最纯朴的，从他们张开后合不拢的嘴，从沿着嘴角悬挂的清涕，从直直粘到我身上的眼球……你能感觉他们内心冒出若干个“？”和“！”。我及我的户口被这些人簇拥着，落户进旁边惟一突出、乳头般孤零零的茅屋——生产队保管室。在这里我开始与他们共同打理这块裸露的胸脯，以后还剃过山头，修过山脚，接受着他们的再教育。

（2003-12-03 于）
（责任编辑：冒冒）

打人的故事

任国庆

任国庆：初 69。

Email：renguoqing@hotmail.com

1970.04 赴内蒙古兵团 2 师 20 团 9 连，1975.09 转插承德青龙双山子公社岭下大队，1978 年考入河北师范大学中文系，1982 年分配到河北省廊坊第五中学教中学，1985 年到天津外国语学院教书，1993 年到美国，现在 NASDAQ 股票市场做计算机工作。

那是秋末冬初。那时我在兵团。

一天晚上，记忆中那天外边格外安静。通讯员到宿舍说“指导员叫你”。来到连部门口，见到指导员早已等在那里。指导员对我说:“你的入团申请书我看到了。积极向组织靠拢，这很好，但还不够，还要经受住考验。现在连里就有一股歪风牙气（他老是管歪风邪气的“邪”字念“牙”），很猖狂。今天党支部决定对他们进行反击，第一战役是教育刘胜利。对这种人就是要狠狠地打击。这是对你的考验，看你究竟是站在党支部的一边，还是站在歪风牙气的一边。这次教育运动后连里要发展一批团员。”说完给了我一根一把粗的木棍，向“餐厅”那边一努嘴说：“去吧。”

我提溜着木棍走进“餐厅”。所谓“餐厅”，其实是用“切坯”盖起的简易房。“餐厅”里点着几盏柴油灯，“突突”地冒着黑烟，照得满墙都是人影。进来才知道我是最后一个，里面早已站了十几个人：一、三、四班，四个班长，一排长、二排长，还有各班的几个战士，他们不是写了入党申请书就是写了入团申请书的。十几个

人手里都提溜一根木棍，站到一处就觉得有了些杀气。

一排长看差不多准备好了，把门推开一个缝，把手那么一摆，说“进来吧”。刘胜利从门缝挤了进来。他瘦高的个子，略有点驼背，白净的脸上，生着弯弯的眉毛和一对明亮的眼睛，如果不是嘴角挂着一丝野气，是个很文静的小伙。那年和我们一样，十七八岁。接着一排长就把门关上，用木棍顶死。然后转过头说：“今天把大家召集到一块，要对刘胜利进行特殊帮助。谁先发言？”

一班长说：“刘胜利是我们班的，还是我先说。”他的声音很平静，没想到他突然提高了嗓门把我吓了一跳：“刘胜利！让我宣布你的五大罪状！第一，你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你承认不承认？”刘胜利说：“毛主席我崇拜还来不及呢，怎么会反对他老人家？”一班长说：“可你说毛主席崇拜鲁迅，鲁迅是什么东西？毛主席会崇拜他吗？你这就是反对毛主席。”一班长哪容刘胜利辩解，接着说：“第二，你破坏兵团建设。”刘胜利说：“这也是没有的事。”一班长冷笑一声，说：“我这里有铁证，你是抵赖不了的。我们脱的坯标准是四十八斤一块，你的坯我刚刚约过，只有四十斤。”刘胜利偷懒是全连有名的，脱坯为了省泥，他把团里发下来的标准坯模子用刨子刨低，他的坯看上去和别人的都一样，只是薄了很多。刘胜利知道抵赖不了，说：“我的坯只是薄了一点，也说不上破坏兵团建设呀。”一班长把牙咬得格格作响，说：“好样的！敢承认就好。第三，你散步落后言论，涣散兵团斗志。”刘胜利说：“这我可就听不懂了，我从来没有过。”一班长说：“你说‘不入党，不入团，一年能省两块钱。’这还不是落后言论吗？”说着把棍子顶到刘胜利的鼻子尖上。刘胜利干脆把头迎了

上去，顶住棍子。说："哥几个，我明白了，你们不就是想"鞭"我一顿吗？想表现表现你们要求进步，直接说就行了，我给你们个机会。哥几个仔细听着，我姓刘的要是出一点声，我不是好汉。可别忘了给我留口气儿。好，来吧！"说着将身体一"叠"，咕噜一声侧倒在地上。

刘胜利不愧是个老"玩儿闹"，说得一口玩儿闹言辞。这"鞭"就是痛打的意思。"叠"就是在被人打的时候保护自己的一种特殊姿势。他这一"叠"也颇有讲究：两手把头抱住，用小臂护住太阳穴，全身缩成一团，侧倒在地，上面的一条腿紧紧压住下面的一条腿，把"命根子"死死夹住，这样，全身所有要害都被保护起来。

大家看到刘胜利这样倒都愣住了。刘胜利说："哥几个，还等嘛，别不好意思了，来吧！"刘胜利的话把我激怒了。我把木棍丢在一边，解下了武装带，就是兵团发的那种，绿的，两头是铁签子。我把武装带对折，把铁签子攥在手里，朝刘胜利的身上左右开弓猛抽起来。

打人真过瘾！我从小生性懦弱，从来怕打架。别人只要一说"打你小子"，我这里嘴和腿就都软了。可这时，我才知道，打人竟是如此快乐的事！我从来没有这么兴奋过，这不是一般的兴奋，是一种令人颤栗的快感。我不知道我身上居然还潜藏这野性，兽性，或是一种虐待欲。我也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打他，为什么要抢在别人前第一个打他。我和刘胜利没有一点仇恨，甚至说还是不错的朋友。他是很落后，他是个地地道道的"玩儿闹"，更确切的说他是个小流氓。难道这就是我打他的理由吗？这就是所谓的"正义感"或"阶级仇恨"吗？我不知道。至少有一点是清楚的，就是我要表现自己和坏人坏事划清界线的立场，为入团创造条件。毫无疑问这一点是有的，逃脱不掉！这时，我打得越狠，说明我表现越好。

打得越狠，我身上的兽性、虐待狂越可得到淋漓尽致的发泄。没有纵情打过人的人绝对体会不到那种刺激，那种快感！我抽得一下比一下猛，一下比一下快，武装带雨点一样落在刘胜利身上。直到我精疲力竭，再已抬不起胳膊为止。

刘胜利确实是贼骨头，他居然一声都没吭。

这时一排长看我停下来，用蔑视的眼光瞥了我一眼，说："你这是干什么？给他挠痒痒吗？躲开，看我怎么教育他！"一句话说得我羞愧满面。

说着他抡起木棍朝刘胜利后背就是一棍。木棍一下折成两节。他抡起手上的半截又一下，手里的半截又折成两截。手里的只有一尺来长，不能用了。他捡起第一下折断掉在地上的半截木棍，抡起又是一下，木棍又折成两截。

刘胜利再也忍不住，打一下惨叫一声："哎呀妈呀！""饶了我吧！"这时一班长二班长和那些入党入团的积极分子也不甘示弱，抡起手中的木棍朝倒在地上缩成一团的刘胜利一顿猛打。所有的棍子都打断了，断成一尺长一截的，横七竖八地掉在刘胜利周围地上。於是就到隔壁伙房拿来擀面杖继续打。这时我才知道，人的身体远比我想像的结实的多，酒瓶粗的擀面杖，打在人身上一下竟会折成两截！所有的擀面杖又都打成一尺长一截。开始刘胜利还高声求饶，慢慢就听不清他嘴里"呜噜呜噜"说什么了。再一会，雨点样的棍棒落在他身上就像落在麻包上，只有"噗噗"的声音。地上慢慢地洇出了血——像一条第一次灌水的小渠——从刘胜利身下慢慢地往前洇。接着两条，三条，越洇越远。

一排长说别让他装死，去拿凉水来。炊事班的女生端来一盆凉水。一排长劈头浇在刘胜利头上。没有动静。

又端来一盆，又浇上去，慢慢地，地上的那摊肉颤抖了一下。“哎唷妈呀，我在哪呀！”刘胜利叫了一声又昏死过去。

医生抢救刘胜利的病例记载：某年，某月，某日，11：15，血压：40/20，心跳：23/秒，体温：42，全身95%皮肤受伤及皮下淤血，左臂小臂骨折，三处肋骨骨折……

接下来，这个教育运动在全连铺开，接连几个星期。一到晚上，就会听到从餐厅、从连部发出男生女生的惨叫。记得名字的被打的有青岛的于永胜，女生有天津的康英华。教育康英华的是女生，可以看到指挥者尚存人性。女人有女人的教育方法，掐、扣、咬、揪是她们的绝招。康英华的头发几乎被女生们揪光，只稀落落地剩下几绺，让人们辨认她是个女人。正常情况下被打的人现在应该健在，想必他们不会忘记这些事情吧？

不久，一排长入了党，一班长、三班长和在这次运动中表现积极的战士都入了团。

一年以后一排长被选送上了南开大学，记得是历史系。他是我们连第一个被选送上大学的男生，也是最后一个被选送上大学的男生。后来上大学的都是女生，无一例外。他走的最便宜。正常情况下他也应该健在，想必他也不会忘记这些事情吧？

我因为这次立场不够坚定，不仅没能入团，险些也受了教育。

与此同时，全团十个连几乎都分别发生了同样的事。这就是有名的我们团的“教育运动”。政委在解释这次运动时说：“打是疼，骂是爱。恨你是恨铁不成钢的恨。打你是教育你帮助你。”

三十多年了，我一直想找个机会向刘胜利赔礼道歉。

道歉的话也反反复复地编了多少个版本。阴差阳错，每次回到我和刘胜利共同的故乡天津，总是找不到他。有一次听说他在家，我决定去找他，但一个战友说："你最好不要提那件事，从那次以后，只要一提那件事，他裤子就湿了。"听说他回天津后因赌钱被判五年徒刑。再后来我就远离了那个城市。现在，我只能在这篇文字的最后对他说："对不起，当年，我为了入团，要求进步，把你打得皮开肉绽，险些丢了性命。我不请求你的原谅，因为这样的事是不能原谅的。我也无法补偿，因为那次对你造成的伤害是不可估量的，也许或者肯定，你后来对生活丧失信心，堕落成为赌徒，被判徒刑都是那次挨打造成的。而我能对你说的只有轻飘飘的'对不起'三个字！其实我说'对不起'，也是出于自私的目的：为了减轻一点我的负罪感。然而我也只能如此了。如果有能赎罪的办法，我一定去做。"

（2003-12-06 于米国）
（责任编辑：冒冒）

远山（小说）

任国庆

黎明前的山路只是脚下这微弱的灰白。他知道这是人们走出来的。用布鞋，用草鞋，还有就是像他穿的这种球鞋，踏倒山间的荆棘，踏钝岩石的棱角，于是就有了这样的路。皮鞋是从来不走这样的路的。

他早就想弄到一双本地人穿的那种布鞋。鞋底，纳的；鞋帮也是纳的。鞋口，方的；鞋头也是方的。硬硬的像两个铁盒子。穿上这种鞋，走在山路上留下“忒楞，忒楞”的脚步声。更高明的是，这种鞋左脚的可以穿在右脚上，右脚的可以穿在左脚上。确切地说它根本就不分左右脚，想怎么穿就怎么穿，是何等自由！那才像真正的贫下中农。

他不想给人们留下“城市人”的痕迹。既然是“和贫下中农相结合”，就要像模像样的。因此，他和他的同学一来到这里就都剃了光头。第一天出工像走来一群和尚。村里的姑娘媳妇们看了都笑得直不起腰。特别是他和四宝，比本地人还本地人。穿对襟袄，免裆裤，说本地话，做和本地人一样的营生，挣和本地人一样的工分。只有这双球鞋和这一身打扮不太协调，看着有点不伦不类。可那种鞋他始终也没有弄到。那是他们的妈妈或妻子一针一线地做出来的。而他的妈妈却在遥远的城市里，根本不知道他现在是这个样子，更不知道他想有一双那样的鞋。

除了这双鞋难道还有什么跟本地人不同的吗？如果这次他不出河工，不同之处就是他没有出过河工。正因如此，这次他才执意要来。而现在他就在出河工的路

上，并且是那种连本地人都望风而逃的河工。尽管如此，本地人还是一眼就能认出来，说你是“知青”，说你们跟本地人不一样。

再有能认出你的就是狗。本地人进村，不管哪个本地人进哪个村，狗是从来不叫的。可你们一到村口，全村的狗就都龇着白牙狂吠不止。你不是说过吗，如果有一天你进村时狗们都悄无声息表示认同，那才说明你已经和贫下中农结合好了。可连你自己都解释不通：尽管你那么真诚地去消灭你和本地人的差别，那么努力地改造自己，可为什么每当你听到有人说你和本地人不一样时，心里总有一种莫名的得意？究竟你得意什么呢？

他轻蔑地笑了。深夜里谁也没看见，但他知道他在蔑视他自己。

眼前的路还是那样朦胧的灰白。行路人须看准这灰白才能把脚踏上去。否则你会迷路，几步之后你就无法回到这条路上来。你会走到哪里去？在你吃完所带的干粮之前能否遇到行人给你引路？这都无法预料。山里有狼。

或者你会一脚踏空，下面就是山涧。悬崖失脚的人绝顾不上惊叫一声。而人们过一会才会听到你落到谷底的声音，这一会你正在空中降落。当听到时一切都已经晚了。

可此时，他不用辨认这朦胧的路，只须跟着这支队伍就不会出错。这使他能够腾出精神来随便想些事情。

“扑楞”一声，一只熟睡的呱呱鸡被惊醒，“呱呱呱呱……”地叫着飞向远方的黑暗。于是山路又静下来，静得连一只秋虫的叫声都没有，只有“忒楞，忒楞”的脚步声。这时他才知道，深夜，蛐蛐蝈蝈们是不叫的，它们也要睡觉。

而他们却要趁万物沉睡的时候走完三十里路，赶到工地。天一麻麻亮就该干活了。三十里路究竟是多远的路？村里人说“三十里莜面四十里糕，二十里荞面饿断腰”。那都是过年才能吃上的东西。而他们的肚子里装的都是白薯，只能顶十几里。这倒是最好的“里程碑”：在黑暗中前行，一切都无法辨认。你无法知道走出了多远，也无法知道还有多远才能达到目的地。当你饥饿时，只要你还记得你吃的什么，你就知道走到了哪里——此时他真的觉得饿了。

他摸了摸背在肩上的鼓鼓囊囊的干粮袋，袋子里装的是白薯干儿。他从里面摸了一块放在嘴里慢慢地嚼着，很“筋道”。这是那种蒸熟了以后再晾干的那种白薯干儿，是所有白薯制品里最好吃的那种。白薯究竟有多少种吃法？没有人能数得清。最普通的吃法是蒸白薯、烤白薯；白薯干就分生白薯干和熟白薯干两种；生白薯干可以破成碴子做碴子粥，还可以磨成面。薯干面能做的东西可就多了：可以贴饽饽，烙饼子，包饺子，蒸包子，擀面条，轧饸饹；生白薯还可以炒菜，腌咸菜，还能做成淀粉，淀粉可以漏粉条，做凉粉儿……只要你看看本地人这些白薯的吃法你就会知道了“人民群众有无限的创造力”这句话是伟大的真理。

可他并不认为白薯是什么好东西。小时候，家里一买白薯就高兴得不得了。可那时白薯只是“点心”，吃完了白薯还有饭，有菜，有汤。而现在，除了白薯还是白薯，白薯就是饭，饭就是白薯。吃得人们一天拉五次屎。吃得人们个个胃溃疡，天天打酸嗝。一个酸嗝打上来，五脏如同起了火，一把小刀从胃一直割到嗓子眼儿。在地里干活儿，常看到人们一直脖子打个嗝儿，然后龇牙咧嘴地忍着剧痛。吃得人们个个面色碧绿，骨瘦如柴。

然而他并无半点儿怨言：那么多本地人都受得了我为什么就受不了？更何况还有人连这也吃不上，更不能忘记世界上还有三分之二的人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重要的是现在要去改造这种现状。他们现在去做的就是这件事：他们要去开凿一座大山。把那座大山打通，水就能流过来：于是山这边就有了水，于是就有了水浇地，于是就可以种小麦、水稻，于是就可以吃上白面、大米……他早已想好了，他们还能利用水的落差发电。他为此读了好多“农村小水电”的书。真那样，晚上读书就不用再点油灯了。吃大米白面、点电灯的日子离共产主义还有多远他不知道，但他知道那绝不是共产主义！他读过《共产党宣言》，他知道“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彻底解放无产阶级自己”。

然而现在，他们必须靠吃白薯干儿打通这座大山！有谁能相信白薯能穿透大山？在那黝黑的山洞里，那些嶙峋瘦骨消耗的无一例外都是这种食物。那大锤被抡起来，“噔”地一声击落在钢钎上，钢钎与岩石撞击出暗红色的火花，撞击出一股钢铁燃烧的气味。于是，岩石上被击出一点白色的伤痕。慢慢地一座大山被开通了。他情不自禁地赞叹这种粗劣食物的力量！难道这是白薯的力量吗？不！是生命，是人的生命！他情不自禁地为生命的顽强而激动。

他耸了耸肩，把滑下来的干粮袋重新背好。这干粮袋本来是条雪白的毛巾，上面大红字印着的“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现在还依稀可辨。那是慰问团发的慰问品，说是擦汗用的。后来才知道挥汗如雨时是顾不上擦汗的。于是，他就把毛巾对折，把两边缝上，沿着口缝上一根绳子，把绳子一抽，就成了这个干粮袋。他喜欢这个干粮袋，不管是出河工还是外出干累活，只要摸到它里面

鼓鼓囊囊还有东西心里就踏实。他更喜欢慰问团送来的那一大摞书。

那次送来的书可真多！有《毛泽东选集》，有“马列五本书”和《列宁全集》《马恩选集》《法家著作选》《甲申三百年祭》《李白与杜甫》，还有供批判用的《论语》《孟子》《大学》……甚至还有《水浒传》《红楼梦》。新华书店也不过如此吧？他觉得有这么多书放在那里就像缸里有咸菜，窖里有白薯一样心里踏实。从此不会像以前那样，这本快读完了，下一本还没有着落。

他老是觉得那些独自读书的夜晚有些神圣。一天劳作之后，别人都已经倒在大炕上酣睡，只有自己在油灯下读书。那一盏灯火，圆得像一颗黄豆，燃在那里一动不动。多少个夜晚就是这一盏灯火陪伴他，一直到公社通到村里的高音喇叭响起《东方红》乐曲。

那套《资本论》太难懂了，坐在那里读连自己都觉得有点像“装洋蒜”。可他还是计划用一年时间把它啃完。一天读五页，十天五十页，一年按三百天算，三五一千五百页——一年差不多能读完。生长在这个时代，这本书没读过根本说不过去。他不相信会有他读不懂的书，可最喜欢读的还是那套《水浒传》。也不知道现在那套书哪去了，一发下来就不翼而飞，至今下落不明。他只记得曾经在四宝手里。四宝这家伙看书如飞，并且从不影响休息，也不影响干活。一百二十回的书，上工下工的路上一边走路一边看，几天后就可以倒背如流！上工时他在地里给大家连比划带说地讲《水浒》，多少天从上工讲到下工，弄得全体社员都着了迷，只想听故事不想干活，荒芜了许多土地。要没有“评水浒，批宋江”的借口，四宝肯定早已成了批斗对象。

现在，四宝就走在他身后。他知道四宝对自己有点

儿“崇拜”。要不然，全体知青都反对你出河工，他怎么会陪你一起来了？

往年上边派下来这种河工名额，都是全体没去过的人抓阄决定谁去。抓着的人都会破口大骂“倒了八辈子邪霉”。可这次一共就两个名额，你就像个冤大头一样不等抓阄就说：“我算一个！”你从来不相信别人受得了的苦你受不了。人生不就是一种经历吗？受苦也是经历。有过各种各样的经历才算得上完美的人生，更何况受苦受累是为了实现人类最美好的理想。因此，打来这的第一天你就给自己定下：先把这里人们受过的苦都受一遍再说。

跟着四宝就说：“别抓阄了，那个名额归我了！”大家都愣了：这是什么好事！你知道四宝是因为你才来的。可你是为什么才来的呢？

这种重大的事情他是注定要参加的，否则将来这个山村富足起来时他会感到羞愧。下乡前大家都翻着地理书挑，哪里离家近，哪里富裕，哪里交通方便。要是那样还要我去干什么？去就去个最穷最远的地方！于是选择了这里。他觉得这穷山村注定要在他们手里变得富足起来。这是他一生的使命，是这一代人的使命。

本地深山里出产一种红色的染料，当地人叫它“红土子”。用它做染料在石头上写字，字迹鲜红如血，愈久弥新。无独有偶，在村口有一个巨型峭壁，平整得就像一块大黑板。有了这两样东西，这峭壁就成了历史的记事板。上面有用不同字体横七竖八地写着不同时期的标语，仔细辨认似乎能理出历史的脉络。有“减租减息”“打土豪分天地”，有“坚决走合作化道路”，有“三面红旗万万岁”，有“每村炼出一吨钢，帝国主义着了慌”，有“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也有最近的“打倒孔

老二，打倒宋江！”简直就是一部共和国历史！一部共和国思想史！

现在轮到他了。他们这一代人注定要在历史上留下什么，那就让历史做个见证吧！因此他们刚一到来，他就用红土子在村口的峭壁上刷上“天塌地陷心不变，扎根农村六十年！”的巨型标语。六十年是多长的时间？反正，来了就没打算回去。这是他的誓言，他为自己的这个誓言激动得流过眼泪。这是写给自己看的：提醒自己不要忘记这誓言。也是给别人看的：万一将来自己意志动摇了，要离开这里，全村人都看着你呢，你有何面目从这誓言下走过去？这是断自己的后路！

夜色正浓。露水下来了。打湿了衣服，冰凉。空气沉甸甸的，压在人身上。一只鸟起冒了五更，贸然地叫了两声，有点儿胆怯。等了等又叫了两声，见没有回应，悄悄地又去睡了。队伍仍然在“忒楞，忒楞”地前进着。

可他至今也不明白为什么要“评水浒，批宋江”。宋江究竟错在哪里？因为他只反贪官，不反皇帝？究竟谁是贪官，谁又是皇帝呢？他想不明白，他不想再想下去了，但他知道，现在的阶级斗争这么复杂，其中肯定大有深意。

前面的路较为平缓，听着前边“忒楞，忒楞”的脚步声就能跟着队伍。他太累了，他想歇一会儿。他合了一会儿眼，竟然睡着了，竟然还做了一个梦。

以前他不相信走着路就能睡觉。他记不得在哪本书上看过走着路睡觉的故事，反正是一本打仗的书。可他不信，他觉得那是作家的夸张。现在他信了，他不仅走着路睡着了，而且还做了梦。他梦见了累，梦见了饿，梦见了冷，梦见了死。

他实在是太累了，连做梦也摆脱不了劳累的纠缠。

现在管出工不叫“下地”了，叫“战斗”。早饭前出工叫“早战”，午饭后不休息就出工叫“午战”，晚饭后出工叫“夜战”。加上上午、下午出工，每天是五次“战斗”。夜战回到家已经是深更半夜。这时候，一天最幸福的时刻到来了。同学们都像烂泥一样倒在大炕上打鼾，他要抓紧这个时间读书学习。读不了几页书，公社的高音喇叭就会肆无忌惮地响起《东方红》乐曲。接着公社书记在喇叭里宣布：“新的战斗的一天开始了！”声音大得连猪圈沉睡的老母猪都不耐烦地“嗞嗞”地痛苦地呻吟。

他梦见他死了。他知道他其实是期待着死。死的滋味可真好受！浑身哪儿也不疼。静静地躺在那里，躺在深山的草地上，周围疏疏落落地开着淡紫色的小花，身边的岩石缝里长着一朵一朵的青苔，小溪静静地从身边流过。从草的缝隙间可以看到远山，看到白云，看到白云从远山间悠闲地飘过……他想就这样躺下去，永远躺下去……他一点也不担心狼，他知道狼们都懂得：累死的人不能吃，肉太酸！

队伍忽然停下来了，他一头撞在前边的人身上，他惊醒了。只听见带队的说：“抽袋烟，喘会儿了！”于是这支队伍便横七竖八的倒成一片。

什么时候天已透出微明的曙色。远处深山里传来了第一声鸟鸣，孤零零，怯生生的。停了不知多久，第二声，第三声……终于连成一片。他第一次知道，在深山里，每天早晨都有这么多生灵，为送走一个暗夜迎来一个黎明如此鼓噪欢呼。

此时他正站在山顶。这正是“东方红，太阳升”的时刻，可他怎么也激动不起来。望着云雾缭绕的群峰，每一座奇峰异石，每一株古松怪柏都使他觉得苍茫和凄

凉。他呆呆地望着，竟然无缘无故地流下了眼泪。

一袋烟功夫过后，队伍离开了山顶，继续盘旋在蜿蜒的山路上。他知道下了山就到了工地。可他不知道为什么心情忽然坏起来。你不是一直自诩毅志坚强吗？难道还有什么事情能左右你的情绪？你究竟听到了什么就使你这样心烦意乱？刚才那个看山的老汉在山顶眉飞色舞地到底讲了些什么？

那个老汉浑身精瘦如铁，眼睛闪着凶狠的亮光。他肩上背着一杆步枪。他说现在果子正熟，他见有人来，怕有人偷他的果子吃才过来看看。他指着挂在山腰的一株果树说："那不是一般的果树，是独夺天地造化的一棵灵根。它看着和别的果树没什么两样，可它的味道世间少有。因此，每年五月定果一结束，上边就来人把果子一个一个地数过，把数写在纸上，公社、县里、省里三曹对案，签字画押。到大秋上边来人就要这个数！还是公社、县里、省里三曹对案，少一个也交代不过去！甚味的？你问我？我问谁去！据说能益寿延年，咱看了十来年这棵树也没能吃上一口，没那个福分！"老汉晃动着手里的步枪说："这是上边特别批准的，有人偷果子吃就开枪，打死白打！"那老汉还说了些什么？

老汉说："几个果子算个球！你知道中央的人都吃甚？净吃那四指膘，三指半的都不要！"他把枯树般的手指并得整齐，放在眼前表示着肉膘的厚度。

当时你听完老汉的话最多只是皱了一下眉头，他们谁也不会注意到老汉的话对你会有什么影响。他们都觉得你是个很平静的人。老是一副面孔，一种表情。既不哭，也不笑。不高兴，也不难过。没有欢喜，也没有忧愁。真的要是那样就好了。只有你自己知道，别人认为的大事，对你无所谓；常常别人认为是无所谓的事情，

却能在你心里掀起惊涛骇浪！

在刚才大家听了老汉的话后先是唏嘘不已，然后笑骂着散去时，你竟然觉得心里有什么东西忽然塌了下来。究竟那是什么塌下来了？那是一座建筑，是一座大厦，一座庙宇，还是一座圣殿？就那么“呼喇喇”一声塌了下来，不，是悄无声息地塌了下来，变成一座废墟，一堆砂土，一滩粉末，一撮灰尘，或乌有。

他觉得很可惜，那么辉煌的一座圣殿怎么竟会瞬间化为乌有？

他顿时觉得心里空落落的。他不知道这是什么感觉，是失去精神支柱后的空乏，还是丢弃了负担后的轻松。他很不习惯这种感觉。他不知道自己怎么走到了工地，怎么抡了一天大锤，怎么吃光的那一袋薯干，怎么又翻回那座山回到了家里。

又到了独自读书的神圣时刻。同学们都已倒在大炕上酣睡。他独自坐在炕沿上。白茬木板的桌子上那盏如豆的油灯洁净得不拖一点烟尘，一动不动地守候在他身旁。他多么想再次享受那独自读书的神圣时刻！可现在他做不到。他只想一个人静静地坐着，眼睛直勾勾地坐着。

有谁的真诚被愚弄过？此后他便不再真诚；有谁被信仰所欺骗？此后他便不再信仰。当他放弃了真诚与信仰之后，几乎这世界的一切都反了过来：真变成了假，善变成了恶，美变成了丑，崇高变成了滑稽，伟大变成了渺小，真理变成了谎言……他不知道坐了有多久，是十年，二十年，还是一个世纪！当他又回到现实中来时，他觉得坐在这里的已不是他，而是另外一个人。

油灯忽闪了一下，有人“呼”地从炕上坐起来。是四宝。接着，知青点儿的同学们“呼啦啦”都坐了起来。

他们一个个面带菜色，蓬头垢面，骨瘦如柴，竟然看不出一点当年当学生时的样子。他们拥着被子，谁也没说话，只是用询问的目光看着你似乎在等待着什么答案。显然四宝已经把发生了什么都告诉了他们。灯不停地晃着，满墙的人影也都晃了起来。

你当时竟然什么也说不出来，只是与同学们面面相觑。过了好一阵你才说："我们上当了！"说完竟然"哇"地一声大哭起来。你不是一直看不起感情脆弱的人吗？你不是一直自诩信念坚定吗？你不是经常说自己是吃了秤砣的王八心硬如铁吗？怎么这坚定的信念、铁石心肠，就这样脆弱得不堪一击？

四宝接着放声大哭起来，接着是全体同学都放声大哭起来。他们哭得那么毫无顾忌，那么尽情尽兴。他们要用哭声和泪水尽情地诉说多日的苦难和冤屈。

忽然，他停止了大哭。这把大家都吓了一跳，满屋的哭声骤然停止，大家都直愣愣地看着他。当他抹了一把眼泪抬起头来时，同学们看见了一种奇怪的表情，这种表情从来不曾在这张脸上出现过。是轻蔑？还是凶狠？大家看到的似乎是一张完全陌生的脸。

他轻声说："不能就这么算了，得给狗日的毁了。"接着大家说："对，给狗日的毁了！""狗日的吃得，我们为什么就吃不得！""对！先吃够了，再把树给拔了，我让他吃个球！"就在这天深夜，一支神秘的队伍悄悄地出发了。他们没有"忒楞，忒楞"的脚步声，他们穿的都是球鞋。他们是这个点儿里的全部知青。他们要去尝一尝那能益寿延年的仙果，要去砍断那夺天地造化的灵根！

队伍静静地出了村，居然没有一个人说话，静得连自己的心跳都听得清清楚楚。他们知道此一去面临着凶

险，他们仿佛看见那看山的老汉手里晃动着的步枪。

忽然有人压抑不住内心的激动在高声吟诗。听得出是四宝，他吟得有板有眼："月黑杀人夜！"大山那边清楚地送过来由强渐弱的回声："月黑杀人夜……月黑杀人夜……月黑杀人夜……"

"风高纵火天！"又是谁有板有眼地接了下句。那不是你吗？声音这么大，把你自己都吓了一大跳。是因为胆子太大了，还是因为胆子太小了？你觉得这好像不是你的声音，像是别人的——似乎彷徨，又似乎坚定，似乎怯生生，又似乎肆无忌惮。大山那边清楚地送过来由强渐弱的回声："风高纵火天……风高纵火天……风高纵火天……"

山路慢慢地把他们盘旋到了高处，低头望一眼脚下山谷里的村庄，村庄已熄尽最后一盏灯火。人们都在酣睡，为明天的劳作积攒着力气。抬头看一看远处的大山，大山在黑暗中隐去了形状，大山也在酣睡，万物都在酣睡。只有这支队伍静静地盘旋在蜿蜒的山路上，渐渐地消失在夜幕中。

一年以后，他们先后以各种借口（病退、困退等）离开了这个山村。当他背着行李从村口巨型峭壁下走过，面对当年的誓言"天塌地陷心不变，扎根农村六十年"时，他面无愧色。立下誓言是因为他们单纯，善良；背弃誓言是因为他们成熟，深刻。他对这一段生活无愧无悔。只有对"让这山村富足起来"的鸿图大愿没能实现感到一丝遗憾，对留下他们青春岁月的山村感到无限怀念。

三十年后的一天，在那遥远的山村，一个老汉在村口的峭壁下晒太阳，他的孙子指这峭壁上最大的一行字问："爷爷，那写的是甚？"老汉磕了磕烟袋，遥望远

方，讲述了这段故事。

（2003-12-06 于米国）
（责任编辑：冒冒）

梦境不拉滩

任国庆

第一次见到布拉滩真的把我惊呆了——这个地方我以前来过！

可我更清楚地知道：从我出生到那时候的十七年，就从来没离开过我出生的城市，怎么会到过这数千里之遥塞外草原呢？但眼前的一切，这静谧的沙漠，绿茵茵的草原，蜿蜒的小南河，一簇簇的马兰花告诉我，这里我确曾来过。我知道也许那是梦境留下的记忆，那应该是写在大脑底层的记忆，或者是与生具来的，是铸在灵魂里的意境。

有人说："内蒙古一年刮两季风，一季风刮六个月。"是极言内蒙古风多。然而就在这两季风之间确有许多天朗气清的日子。

一九七〇年四月，我们到达达拉图的时候正赶上刮春天那季风。那风刮得正是天昏地暗，日月无光。每天出去训练或干活，耳边永远是狂风呼啸，大风卷起的砂土把七窍都塞满。内蒙古是什么样子？布拉滩是什么样子？是风沙弥漫的浑沌世界！风就这么刮呀刮呀，不知道刮了多少日子。谚语说："狂风怕日落。"果然，一天的黄昏这风"格噔"一下就停了，停得干干净净，没有一丝风。

我走出我们的临时住所——搭在布拉滩上的蒙古包向四周一看，于是就惊呆了。刮风的日子的浑沌天地不见了，眼前是一个极其透明的世界。不知何时草已经长得非常厚密，这就是布拉滩的草，从来不往高长，只长得厚密，把土地完全覆盖起来。踏上去如同踏在厚实

的地毯上，觉得再使劲也踩不到底。这厚密的草一概的碧绿，向四周延伸，向南，向北，一直延伸到与蓝天相接。向西，是库布其沙漠，碧绿与金黄相接。向东，数十里后碧草止于浩浩荡荡的母亲河——黄河。隔黄河向东极远处望，隐隐约约有山峦起伏，那就是乌拉山。

已是牛羊归圈时分。远处不时传来蒙古人吆喝牲口的声音："嘞嘞嘞嘞嘞嘞嘞嘞……"声音那么遥远，悠长，在草原上回荡，像来自另一个世界。

一会传来"哞——"一声牛叫，那是母牛在呼唤她的犊儿，温柔，慈祥。不时传来"咩——"的一声羊羔叫，奶声奶气的，听了叫人心醉，那是羊羔在寻找他的母亲。

有了这些叫声布拉滩反倒显得十分宁静。此时，血红的太阳正慢慢地坠如库布其沙漠。太阳那么大，那么红，看了让人顿生敬畏。金黄的沙漠便被镀上了浓浓的血色。

不知何时马兰花已经开放了。不拉滩的马兰不是都长在一起的一大片，而是这里三簇一丛，那边五簇一丛，像是园艺师精心安排，装点着布拉滩，使得草原格调高雅，生机盎然。

我不由自主走近一簇马兰花仔细端详着。她洁净，幽雅，不染纤尘。看着她，不忍离去，又不忍触碰，似乎灵魂都能得到净化。不知怎么怦然心动，竟想起我梦中女孩儿。是风格相近，还是名字相像：她叫"兰"。她现在还在那遥远的城市上学。记得和她告别时她那依恋的神情，不知不觉竟流下了眼泪。

再靠近库不其沙漠就是小南河了。小南河叫做河，其实并没有河与河岸的分别。也不知道小南河源于何处，终于哪方。布拉滩地下水位极高。古人说"勿临渴而掘

井”，但在布拉“临渴掘井”完全来得及。几锹下去就有清澈的甘泉涌出来。特别是到了春天，滩上地势稍底处就会出现无数地上泉。这些泉眼小的径如手指，大的，能容马蹄。甘洌的泉水就从这里汩汩流出，沿着碧绿草场蔓延开去，时宽时窄，时缓时疾。如此清澈的甘泉恣意挥洒，任其蔓延毫无收敛。此时，你会领略到布拉滩的浪漫、潇洒与放荡不羁。河面像一面明亮的镜子，映照着蓝天和白云，一直延伸到草原与地平线衔接处。

脱了鞋趟过河就可到达沙漠。河水最深处只达膝盖，清澈见底。脚踩在河底厚厚的青草上，如同踩上柔软的地毯，不会有丝毫淤泥泛起。有时会踩到较大的泉眼，于是就把脚伸进去。清凉的泉水从脚趾缝间流过，甘洌却直渗到心里。

此时巨大，殷红的太阳只剩下半个，正在慢慢的融入血色的沙漠。牛羊都已经归圈，布拉滩异常宁静。

忽然从远处传来歌声，是从绿草和沙漠相接处的土房处传来。由于远，歌声时断时续。仔细听，听得出那时一个女孩和一个男子的声音，还有胡琴伴奏。我惟恐歌声停歇，匆匆向那土房走去。那歌声渐渐清晰起来。女孩的声音脆亮悠扬，男子的声音沙哑钝厚。女声凄婉哀怨，男声浑厚苍凉。一段女声起唱，一段男声起唱，每段末尾男女齐唱。两段之间是一把四胡拉的过门儿。

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原始的四胡：琴担子，是一根红柳棍棍。四个琴轴是四根红柳棍棍。琴弓还是一根红柳棍棍绑上马尾。琴桶，是四块木板合成，蒙上一块原色的羊皮。这哀怨的旋律由这样的乐器奏出，浑然一体，草木之人也会肝肠寸断。拉琴的是一个蒙古老汉，他自拉自唱，沙哑钝厚的男声就发自他的喉咙。唱女声的是他的孙女。我不忍打断他们的歌声，悄悄绕到柳笆圈起

的后院。那过门儿正在那琴弦上悠悠荡起，支支嗡嗡，曲曲折折，直到把你的心揉搓够了，却又忽然一丢，丢得你六神无主；那女孩却紧接着用玻璃样的嗓音唱到："咕苏嚓干门肯达拉，索拉地索兰多罗。乌鲁努达里巴扎那，松格勒瓦。库步地百地音门肯达拉。（男女合唱）乌鲁努达里巴扎那，松格勒瓦。库步地百地音门肯达拉。"

歌唱完了，四胡也慢慢收住琴弓。许久女孩和老汉谁也不动，静静地呆在那里。他们依然沉浸在歌声创造的意境中。那歌声依然在布拉滩上环绕回响，经久不散。

老汉告诉我说："不知道从甚时候起，这个歌就在布拉滩流传，不知道流传了多少年，多少代。布拉滩的蒙人都会唱。歌唱的是，春天来了，布拉滩的草绿了。一个女女一个后生都到沙畔畔放羊。两个人对歌，你问我从哪里来，我问你几岁了。女女爱上了后生，后生也爱上了女女。秋天来了，布拉滩的草黄了，他们都要回自个儿的家了。他们相约好，明年还到这沙畔畔放羊。漫长的冬天过去了，布拉滩的草又绿了，女女来到沙畔畔等后生。她唱着去年的歌，等哇等哇，等到了秋天那后生还没来。来年女女又到沙畔畔等那后生，后生还是没有来。就这么个，女女一年又一年一年又一年到沙畔畔，唱着当年唱过的歌等那后生。"

我被这故事深深感动了，心中却不由得一惊：这故事该不会是我和我梦中女孩命运的谶语吧？

夜已深。布拉滩的空气静静地流荡着，一股热，一股凉。远处乌拉山脚下闪着点点灯火，若明若暗，时隐时现，好像是天上的繁星。那是乌拉特前旗火车站的灯光。一会儿，隐隐约约传来火车汽笛的声音。那么遥远，那么微弱，"呜——呜呜"，越来越弱，渐渐消失。按时间，那正是从兰州开来的列车从乌拉特前旗经过，它正

驶向遥远的家乡，驶向我梦中的女孩。

回到蒙古包时夜已很深。战友们都已进入梦乡，在梦里，他们又回到了自己的家乡。

（2003-12-06 于米国）

（责任编辑：冒冒）

五加河，我想请你作个证

任国庆

现在，五加河久已恢复了平静，
已不再喧嚣，
也不再奔腾。
退去了往日的浮躁，
回归了应有的从容。
似乎回到了远古，
似乎回到了蛮荒，
回到了往日的无穷。

两岸似乎还荡漾着我们的欢笑，
天空好像还飘浮着战天斗地的歌声。
支支呀呀的木桥已悄然消失，
只有取而代之的水泥桥成为“现代化”的象征。
望着你熟悉的身影，
请你把古往今来的故事讲一讲，
当年的战友都在倾听。

请不要说
说我们已经老了。
我们的灵魂依然纯洁，
我们的理念依然年轻。
请不要问
问什么“有悔”“无悔”。
只要我们的心曾经激动，
只要我们的血曾经沸腾。
也不要讲

讲什么我们一事无成。
我们拼到了最后，
我们出色地完成了历史的使命。

想一想吧，
倘若没有我们的牺牲，
共和国如何渡过难关？
倘若我们不曾付出青春的代价，
共和国又怎样走出泥泞！

五加河啊——
我想请你作个证：
请你告诉现在，
请你告诉将来，
告诉他们曾经发生在你身边的事情。
告诉他们当年的那些姑娘，那些后生，
他们拼尽了全力，
有的献出了生命。
他们没辱使命！
是的，他们没辱使命！
共和国的功劳簿上，
应该有他们的姓名！
是的，应该有他们的姓名！

（2003-12-06 于米国）
（责任编辑：冒冒）

难忘七七年高考

郑建栋

郑建栋：初 67，工程师。

Email：zhengjd@hotmail.com

1952 年出生于上海，念过五年小学，一年半中学，1969 年下乡黑龙江，1977 年考入大学，1982 年获工程学士，在上海一机关任科员和工程师，1990 年辞职到香港一家公司任工程师和经理，1998 年移民加拿大，现居多伦多，在一美国公司任职。

记得第一次尝试高考是在 1973 年。辛辛苦苦准备了的数理化，由于张铁生事件而泡汤了。那时我正在黑龙江某农场食堂劈柴、烧火。由于烧火有时间性，我便利用几顿饭的空隙看我的小说、语文和数理化。下乡时年轻，精力非常充沛，不到两年时间我已经把文革前的高中语文和数理化全部学完，还继续叫哥哥在上海搞到樊映川的《高等数学》，以至整个农场都在传说我已经在学习高等数学了。不是传为美谈，而是带着一份讥笑——那时没有人学习数理化。以至许多年后，我妻舅到东北出差，在火车上巧遇曾和我同一个农场的东北知青（不在一个连队），那同事谈起农场有一个非常有水平的上海知青，边烧火边学数理化，在农场就已经自学高等数学。我妻舅告诉他："他就是我姐夫。"

由于家庭问题，打那以后，我对高考已经变得心灰意懒。每年连队里都有几个知青成了工农兵大学生，我都花上几块钱给他们每人买上一支笔和一个笔记本，写上几句豪言壮语或勉励的话。但心里的酸楚只有我自己知道，因为每年这个季节都是我给他们补课，然后眼睁睁地看着"我的学生"先我而去，有的上了北大清华。

为了弥补我的遗憾，也为了利用我这块“有用之才”，分场调我到连队的小学任六年级班主任，教语文和数学，一年后调分场中学任语文教师。

1977 年恢复高考的消息就像滚动着的一阵阵惊雷，撼动着每个知青的心。从当年年初开始，已有消息不断从参考消息、从各大院校、从四面八方传到祖国的每个角落、每个知青点，也不断有高考复习题从上海、从高校邮寄到农场。前几年“先我而去”的还没有忘记我这位“恩师”，开始反哺了。

由于几年没有再碰数理化，当我重新捡起封存已久的书籍，心里有一股说不出的感觉：不知这次能不能真正派上用场。1977 年高考是各省自己命题，由于是中断高考十几年后的第一次，所以各省都有一个初试。不知是命题官不能把握考生的水准还是给考生一个下马威，黑龙江的初试题出奇的难：数学考题里已经包括一道解析几何题，难倒了大部分考生，出了考场都没有了感觉。大家提出，到郑建栋那里对对答案。对了答案，就更找不着北了，因为大部分考生匆匆上阵，连基本的三角题都不能顺利地求解。

临复试前，学校按照省里的要求，给了我们一周的休假温课。由于我教初二、初三语文，而我女友教初二数学，两人一旦“罢课”，给初中部教学带来不少麻烦。好在学校的教师之间平时关系比较融洽，代课的事很快就得到妥善安排。为了挑灯夜战，我们买来大包蜡烛，因为连队的发电机晚上九点就停止运转了。为了给我补充一点儿营养，女友花了一块八毛钱买了一个苜蓿肉罐头（一种鸡蛋炒肉罐头），每顿饭往我窝窝头和馒头里夹上一点，平时难以下咽的窝窝头和馒头顿时成了美味佳肴，唾液分泌明显增多——要知道我们已经有半年没

有闻到肉味了。若干年后，我爱人还说还想再吃一回苜蓿肉罐头。

考前一天下午，连队里三个通过初试的知青：我、我女友以及另外一个男知青爬上轮式拖拉机后车厢，上面堆着高高的公粮袋。一大帮学生、家属、知青围着拖拉机叽叽喳喳在议论谁能考上。临开车前，连队的唐大夫在车下用他那略带河南腔的东北话大叫："我看你们仨，只有一个人能考取！"

复试回来，我们重新安排上课，但同事、学生对我们的态度明显有了变化。特别是班级里那些年纪较大的女生，上课时都用一种非常奇特的眼神看着我。要是在平时，我会提醒："同学们，请上课不要走神！"但现在，我也有一种预感，心中腾起一股难耐的依依之情。那些年纪小一点的女生会在走廊里小声地对我说："郑老师，听说你要走了？"

1978 年 1 月，我收到上海某大学的入取通知书（连队只有我一人考上大学），从上海赶回黑龙江农场办理各种手续（那时我正在上海探亲），依次到平时关系比较密切的同事、领导和学生家里话别。唐懿敏同学是一个很懂事的孩子。由于我平时对这些"二劳改"的子女一视同仁，在选用班干部和入团问题上，从来不给他们设置障碍，所以师生之间平添一份感情。粉碎四人帮后，社会上对刑满留场人员的看法明显有所改观，所以我也毫无顾忌地在小唐家里吃了饭。临到酒酣话多的时候，小唐心直口快的母亲带着笑脸告诫我："我们看卢老师是个很不错的人。如果你上大学把她甩了，看我们对你不客气！"我知道他们指的是，农场前几年走的几届工农兵大学生，有过几起"陈世美"事件。

现在我的儿子已在多伦多大学学习，也快到我们那

时的年纪了。每每和他谈起我们这些父辈求学的往事，儿子都表现得一种不理解：“谁叫你们生活在那个年代了？”我们总是心潮翻滚……

注：如果唐懿敏同学能在网上看到这篇文章，请与我联系：zhengjd@hotmail.com

（2004-02-16 于加拿大多伦多）

（责任编辑：冒冒）

与猪同行

大雅

前一天刚决定回北京，傍晚，大雪就一团团的下起来。得赶快走，不然大雪封山就走不出去了。半年找不到书看，我会闷死的。

凌晨，摸黑从炕上爬起来。贴身穿上夏天干活磨破的灯芯绒外衣，套上汗水渍白了的蓝绒衣，再穿上四处露花的蓝色平纹布棉袄棉裤（知青称为“四面服”，暗指“四个面向”的知青政策），蹬上里面絮着柔软乌拉草的黑胶皮靰鞡，然后，用绿色绑腿把膝盖以下认真地裹起来。绿色方头巾裹上两个玉米面贴饼子，系到棉袄与绒衣之间的腰上，棉袄外腰间再系上一根草绳。斜挎草绿色挎包。戴上黄狗皮帽子，白羊皮手套。临出门，从缸里舀半瓢带冰渣的井水，匆匆灌上两口，差点冻炸了牙。

一开门，风卷着雪团猛地扑过来，打在仅露出的眼睛鼻子上，生疼生疼。第一口冷空气像块儿生铁，梗在喉咙口，硬硬的。估计零下三十度，大兴安岭的冬季，很平常。

飘飘扬扬的雪充满了这个世界，将我置于其中，雪在脚下咯吱吱响，似乎受不了我的重压。毫无疑问的是，风雪更加强大。我向公社走去，只几十步，青年点的破草房就消失了，身后的脚印也消失了。风呼啸漫卷，大雪迷蒙。整个世界混混沌沌的，人，那样无奈，渺小，微不足道。此时，我无论如何也体味不到“伟人”咏雪时“江山如此多骄”的豪情，反倒觉得若违背天意，“死几千万人”是很容易的事，更加觉得人面对天，无论如

何也“伟大”不起来。

公路从北向南穿过公社办公地，是黄土与碎石夯成的土路。道班与邮局紧挨在路边，按习惯，这就是“站”了。

从长安公社向南到阿荣旗“街”（读 gai）里，大约 70 多里路。两天一趟过路班车，总是挤得满满的，很不方便。在“站”上拦过路便车就成了习惯。“站”的北面是个小冈。等车的人面北翘首，路肩像两条平行线向上直立，在冈与天交接处突然消失。人们有祖上积淀的耐性，只知“老阳儿”，不知“表”为何物，凡事等着呗。当粗重的汽车喘息声渐隐渐近，车头升天再露出轮胎，如从天边折下来。霎时，人们的目光一致盯向副驾驶座。倘若一声“哎呀妈呀，有个‘迷司机’！”（注：年轻姑娘或小媳妇），人们泄了气。车牵引着失望的目光，一溜烟爬上南面的缓坡，越来越慢，那坡有五里多长呢。倘若副驾驶座是空的，人们就轰的一声散开在公路中间，车绝对冲不过“封锁线”。妥协的结果，一般是一两个司机认可的“迷司机”坐上副驾驶座，车后厢上也会爬上几条硬汉。

一夜大雪，面临封山，是人们“猫冬”的时候了。“站”上只有我一个人，风雪中，时不时向北张望，心中唱着“西伯利亚白茫茫，无边无际……。在这里，我就想起我的家。”那年，我 21 岁，体重 160 多，全身筋肉硬邦邦的，能扛 250 多斤重的盐袋，上三级跳板的盐囤。除了不敢想“前途”，日常生活中胆子还蛮大。

因为下雪，昨夜跑在半路的汽车一定要在今天赶回旗里，要不封在半路就惨了。所以，我认定今天有去旗里的车。

大风刚把它撕碎的马达声抛给我，卡车就从雪幕上

降下来。迷蒙中，红蓝色块立即让我明白，有两位“迷司机”。车开得不快，却容不得我多想。当一阵风从面前带过，随着回卷的雪雾，三脚两步蹿上，伸手搭上后厢板，引体向上，一蹁腿就上去了。

人躺落在一张绳网上。网下是十几头猪。白的，黑的，只只都盯着这不速之客。车颠簸着，我坠着绳网左右晃悠，在猪背与猪肚皮之间来回撞击着。如果没有恶臭与冷风的刺激，晃不了几下，我就会晕的。猪对撞击似乎很反感，吭哧着，用长嘴拱我。我得保持平衡，又得轰猪，真是手忙脚乱。马达重重地喘息，上坡了，车在雪路上慢慢地爬。我想，必须赶在车下坡之前坐稳才行。我发现，在靠近驾驶室的地方，绳网有一个较大的破洞，离我约 1.5 米远。在晃悠的绳网上爬行，风刀雪剑中，猪嘴拱动着，才知道多么艰难。当感觉背上湿唧唧冷飕飕的时候，我已经钻过大洞，背靠驾驶室坐下了。

车越过冈顶，下坡了，越来越快。风雪刮过车顶，一部分又急卷回来，打在身上。不知是冷，还是车尾高，猪都向前拥过来，眼神是那样冷漠，目中无人。我用手威胁它们，以保护人与畜牲间应有的距离感。尽管在我的生活中，这感觉早已微乎其微了。

风卷走身体的热量，寒冷渐渐浸没全身肌肤。当我体验到寒冷从肌肤向关节，从四肢向胸腔逼近时，无法抵挡的恐惧摧毁了仅剩的那点儿人的尊严，不得不将求助的希望转向即将进屠宰场的猪。我不再威胁它们，它们也友善的拥向我，挤得紧紧地。车两旁随路退去的柞木棵子越来越稀疏。开阔的草甸子旋转着，近处的向后退去，远处的好像要追上来。从地貌上看，到旗里还要大约一小时。身体对抗寒冷的能力与时间成反比，脑子里显现的函数图像，像死神逼近的轨迹。我心里似乎越

来越没把握。

我坐在那里，胸前两只猪头，嘴呼哧出瞬间散去的热气。泔水味儿，青年点灶间的味道。莫名其妙，刚才急匆匆离开的地方，这时，却突然强烈地吸引我，仅仅因为在那里不会冻死而已。时间使我别无选择，只能随车继续前行。

其实，公社革委会的探亲证明已经开出好久。由于怕回家早了，引起北京街道的注意，天天半夜三更查户口，搞得人心惊肉跳，所以才拖到今天。在呼伦贝尔的小山村，“猫冬”太难熬了。整整半年里，上午九点半，老阳儿从东大冈有气无力地露个脸，沿着南冈上沿，马马虎虎晃一趟，不到下午三点，村庄就沉没在死寂的黑暗中。没有灯光，没有书读，没话可谈。严寒逼人，狗伏在灶口，懒得吠一声，人躺在炕上，瞪着空洞的大眼，什么也看不见，也没什么可看。冷了，往灶坑里加根棵子。饿了，往灶坑里扔几个土豆。灵魂似早已逃离，炕上似只有躯壳，日益膨胀的空虚太恐怖了。为逃避“猫冬”，能回家的都回家了。有父母没家的，有家不能回的不得不留下。赶上一个人“猫冬”就更惨了。去年邻村青年点里的老白一人“猫冬”，还算幸运，他不知在什么地方找到一本高等数学公式表。开春儿再见到他时，两眼直不愣登的。满嘴二阶导，三重积分……问他什么意思，说不知道，反正几百个公式顺背如流，让我们听得不寒而栗。

身上越来越冷。我的双腿插在乱七八糟的猪蹄之间。幸亏猪都站着，为我略挡风寒。在我背后，真的是背靠背的地方，是另一个世界。也许，披着光板羊皮大氅的司机正抽着莫合烟，不时吱出强烈烟臭的黄色唾液。与他挤坐在一起的两个姑娘，一边卷着莫合烟，一边愉快

地与他调笑着，各寻所乐地动手动脚……那里，没有风雪，马达的余热温暖着他们。他们当然想不到，背后，紧贴着，一个，自认为，志向高远的，北京知青，坐在，零下三十多度的，呼啸的，风雪中，与猪，紧拥在一起……颤抖，越来越抖……几次想敲驾驶室，让他们知道我的存在。但是，这只能把无解的难题从我这里传给司机。祈祷吧，忍耐吧，随遇而安吧。是的，随遇而安，我想起了，今年初春，那头大白猪，真是一剂安魂的良药……

老马懒洋洋地信步由缰……嘎吱吱……破车晃悠在辙沟里，痛苦地呻吟着，还没有散架的意思。合作化时代仅存的这匹老马，在村里享受“不得打骂”的特权，比“地富子女”（注：当时可随意打骂的有地富反坏右、叛徒、特务、走资派、臭知识分子及他们的子女）强多了。因此我这趟“赶车”的活计，只剩下“跟车”的份儿了。裹着破棉袄，斜靠草料包半躺着，茫然地叼着一棵草。冬天似乎过去了，心中还留着对严寒的恐惧。随着马车的颠簸，我想起克雷洛夫寓言中破车上的瓦罐。心想，爱碎不碎吧，无所谓了。眼睛瞪着，看不见眼前，看到的，全是那日益久远的，想甩也甩不开的思维断片。我操他妈的外调人员，一对儿又一对儿，大老远的跑到这穷山沟，继续革命。隔三岔五把我放进“历史搅拌机”里乱搅一气，然后，得意地将我痛苦的精神汁液放进“路线分离机”中进行分析。那些思维就是被他们一次次绞榨强化的：出身，苦读，苦练，白专，北大梦，康德，卢梭，黑格尔，狄德罗，马克思，深邃，荒诞，做人，六六年，对联，反抗，刺刀见红，出身论，遇罗克，办报，四三派，又办报，五一六，军训团，批斗，打骂，关押，审讯，逃亡，人保部，改造，外调……压抑，压

抑，太压抑了，不看了，不看了。再看，非他妈崩溃不可。在那段时间里，这种情况经常出现，越是在伸手不见五指的草原之夜，眼前晃动的思维断片越是搅得我不得安宁。我无法厘清各家“真理”与人性的相互争斗，更无法自救巨大漩涡中的被动人生。静谧的小山村，健壮的躯壳内，灵魂的煎熬如火如荼，嘎吱吱，嘎吱吱……破车的呻吟，在旷野的反衬下，显得有些张扬，把我拉回现实世界。

抬眼望去，缓慢起伏的草原，路，都被模模糊糊隐没了。车道两旁的草甸，阳光下，乍一看，似乎有点返青，定睛一看，还是一片灰黄。天地交会上，飘飘缈缈，拱动着春之气。突然，路旁蹿起一对“叫天子”，直直地冲上半空，双双急速扇动翅膀，停在那里，向旷野甩出一串清脆活泼的高音。大自然多么仁慈宽厚呵，就在不经意间，给我心中点染了些许春意。

不知不觉，老马破车缓缓上了坡顶，眼前冒出一座村庄。草房，马架，间杂错落在阳坡上。桦树拌子立在草房周围，形成院落。草房的墙，是用土坯垒的。土坯是用方锨直接在草甸子里切出来的，油黑油黑的本色。窗，就是两个无遮无拦的方孔。马架，在缓坡上突兀出个尖顶，尖顶下是个土坑，人住的。所有的顶都是暗黄色的乌拉草顶。村庄上空弥漫着淡奶色的烟雾，也许，这便是“人烟”。

村口，道旁，一个大泥坑，一口白色肥猪四肢舒展地卧在里面。细眯双眼，一拱一拱，吭吭地好惬意，似乎很满意这春日的微醺，安逸得令人心羡。出于习惯，毛估一下，它足有五百多斤重，该宰了。蠢猪，离死不远，在个臭泥坑里，还这么自得其乐，蠢透了！哎，话又说回来了……如果它稍有不蠢，偶然知道自己将不久

于猪世，还能吞糟糠，乐口腹，卧泥坑而自娱吗？如果它稍再聪明，知道人满怀期望地培养它，是为早日宰它，吃它，恐怕痛苦得只剩骨头架子了。不但辜负了人的培养，自己短暂的一生也不得快乐。既然命运操在人的手里，何不活一天就糊吃闷睡随遇而安一天呢？是啊，既然我一生下来命运就操在人家手里，何不更聪明一点，暂时学猪，“随遇而安”呢？人家从小“培养”你，“再教育”你，何不更聪明一点，暂时学猪，“随遇而安”呢？上天总是在需要的时候，及时地点拨我。大白猪，随遇而安，真是一剂安魂的良药……

“嘭”的一颠，一股强力重重地冲压到胸前。恍惚游走的魂，随着被迫呼出的那口气，回来了，我看见顶在胸前的猪臀。我想看看车到哪儿了，却发现除了眼睛能动，其它都不能动。也许，我要冻死在同行者的前头了。死亡的恐惧使剩余能量集中到大脑。从车后的景物判断，可能已到向阳大冈。下冈十五里，就到旗“街”，似乎还有生的希望。

在颠簸中，猪臀挪开去。那是一头母猪，对，那是母猪的生殖器……魂又开始飘忽……女人，没碰过，连手都没碰过……什么是爱，不知道，只有书上的文字堆砌……可恶的男校阉割了我的青春萌动……死神好像站在面前，我悲怆地质问它：在你的前面，为什么没有爱神？！难道莎翁说得不对，或许，神界的秩序也被“改造”了吗？……身体已冻得无力控制蓄之极久的悲愤……眼泪流出来……严寒把它封死在眼角，模糊，浑浊，光渐渐远去了……

我醒来的时候，看见几对星星在闪烁。哦，那是眼睛，在几张满是皱褶的脸上，定定地关注着。几团哈气冲过来……“活了？！”……我听见了。泪水流向两边

耳根。下面是狍皮褥子，上面盖着两层羊皮勒勒。不冷了，一点儿力气都没有，脑子里像湛蓝清冷的天，没有一丝云。没人告诉我，他做了什么。没人告诉我，他们做了什么。只说，一天前，一个司机发现我和他运的猪挤在一起，眼睛还能动，就把我交给他们。他必须按时赶到屠宰厂。他走了。也许，我的同行者们正排在屠宰厂无可挽救地挨宰。因为，它们毕竟是猪。

在很长的日子里，我不得不与猪同行，暂时像猪那样，只吃不说，随遇而安，强忍人家的风刀雪剑。但，只要灵魂尚在，人就是人，就不是猪，外在的专政、地位、金钱、谎言之类都不能挤走我的灵魂。当自由的星星闪烁时，我，活了。

这是发生在 1969 年冬天的事，我想尽量准确地表达出当初的情景感受。至今，还常有与猪同行的感觉，但与 21 岁时不同，我现在不会骂人了。

（1979 年初稿，1998 年再稿，2004 年定稿）

（责任编辑：冒冒）

附录

华夏知青网

纪念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35 周年征文启事

在华夏知青网成立三周年之际，我们又迎来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35 周年纪念。

35 年前，知识青年奔赴广阔天地，这段特殊的知青生涯给我们留下了抹不去的记忆。

回首过去是为上山下乡这一独特的历史事件留下全面真实的记录；

回首过去会使我们这些年过半百的知青再次回忆起我们的人生历炼；

回首过去希望年轻一代能从中领悟到老三届这一代人的艰辛和意志；

回首过去也是为了避免历史悲剧的再现……

华夏知青网本次征文内容为反映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生活的作品，包括小说、散文、回忆录、人物传记、纪实文学、诗歌、歌曲以及知青个人保存的原始资料：日记、影印件、相片。

也请网友们转告目前还没有条件上网的知青，欢迎大家共同参与，纪念我们走过的路。

我们将把这些资料择优汇入网站《华夏知青网纪念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35 周年》专版，或以其它适当的形式发表。

来稿请用文本文件发至 hxzq35@tom.com，主题务必标明“华夏知青网征文”和网名（或真实姓名，以便联系）及文章标题，文稿请标明稿件类型(小说、回忆、纪实等)，不同意修改文稿者注明。

本次活动截稿时间：2003 年 12 月 10 日
谢谢大家的支持。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2003-05-20